

2017年巡视的中管高校整改情况通报（共29所）

目 录

中共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
中共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2
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2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31
中共中国农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40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49
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57
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65
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73
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81
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91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03
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10
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23
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32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43
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56
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71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79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192
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10
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18
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34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45
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56
中共西安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67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82
中共兰州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291
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303

中国戏曲学院纪委办公室
2017年8月/整理

中共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2月27日至4月27日，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对北京师范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2日，中央巡视组向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把巡视整改作为学校头等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学校党委坚决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以“成为巡视整改标杆”为目标，以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为行动指针，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统一行动、统一要求，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对中央巡视组发现的问题深挖根源、举一反三、条条梳理、件件落实，以抓好巡视整改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确保巡视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强化主体责任

一是学深学透中央精神，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学校党委在巡视反馈大会后第一时间召开党委常委会，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办、巡视组的意见要求。此后，每周举行一次党委常委会集体学习，结合整改工作实际，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以及来我校考察和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深刻领会“成为巡视整改标杆”的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成为巡视整改标杆”的指示，既是对北师大巡视整改工作提出的高标准要求，更是对北师大实现引领中国教育改革发展的殷切期望和政治嘱托，对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具有历史性、战略性的指导意义。学校党委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不折不扣落实巡视反馈意见，扎扎实实完成巡视整改任务，努力将北师大建设成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教育思想的标杆，成为培育“四有”好老师的标杆，成为师德建设、立德树人的标杆，成为特色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标杆。二是领导班子统一思想、勇于担当，坚持把自己摆进去。学校领导班子认真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巡视反馈意见，以“标杆”意识为统领，统一思想认识，强化政治担当。党委书记作为巡视整改的第一责任人，带头把自己摆进去，自始至终参与整改全过程，负责抓全局和关键环节的把控协调。校长重点负责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领域具体整改措施的落实。其他班子成员积极主动认领整改专项任务，靠前指挥、周密部署、全程参与。学校领导班子分别于6月29日和8月7日两次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巡视反馈意见，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做到了“红脸”“出汗”。第一次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从思想上找病根，从认识上找差距，在措施上下功夫，在行动上见真章，为推进整改工作打下坚实的思想基础；第二次民主生活会上，结合中央巡视办提出的巡视整改标杆的五项要求，深刻反思整改工作中存在的差距和不足，进一步提升担当意识和责任意识，讨论深化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举措，明确落实整改的长效机制建设。三是广泛开展党性教育，凝聚巡视整改合力。学校党委充分发挥巡视整改的党性教育作用，全校上下统一思想、步调一致、形成共识。6月23日，学校党委召开巡视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传达中央精神要求，分解落实整改责任，强调领导干部和全体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严格按照学校的整体部署，坚决做到“条条要整改、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学校党委印发巡视反馈大会相关文件，部署81个学部院系、机关部处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到相关单位参加民主生活会，一起对照查摆不足，把整改引向深入。巡视整改期间，印发14期《巡视整改工作简报》。

（二）加强顶层设计，强化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

一是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责任担当。6月12日，学校党委在巡视反馈大会后立即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和校长担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为组员。领导小组率先垂范、强化担当，带头向“成为巡视整改标杆”的指示精神看齐，确定整改关键问题、重点任务。设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事务组、督办协调组、组织党建组、宣传思想与意识形态组、线索核查组5个工作小组，从各单位抽调了20多名同志组成专门队伍，加强统筹协调和督办力度。二是制定整改方案，层层传导压力。按照“深入分析、深挖病根、精准发力、综合施策、集中整治”的方针，学校党委逐条梳理分析、逐项细化任务，制订了学校《巡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和《巡视整改工作清单》，明确整改的总体目标、基本思路、主要举措和工作步骤，按照巡视反馈意见梳理出3个方面核心问题、9大项主要问题、31项关键问题和75项具体问题。成立由校领导牵头的专项整改小组，按照问题清单，制定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提出了152项整改措施，细化整改内容、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形成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整改小组—责任单位及配合单位”四级联动的整改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三是完善推进机制，推动整改落实。为扎实有序推进各项整改任务，学校党委建立整改台账、进度报告和上报决策机制，各单位每周向分管校领导汇报整改进度，专项整改小组每周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整改落实情况，办公室每周向领导小组汇报整改工作进度，并就重点难点问题提交领导小组审议研究。两个月来，学校党委先后召开了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核心工作会17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10次，及时解决整改中需要协调决策的事项。领导小组定期向中央、教育部和北京市相关部门报送工作简报，及时汇报整改工作进展。

（三）突出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难点，确保从严从实

一是突出问题导向，抓好立行立改。学校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对巡视组在巡视过程中移交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快查快办、严肃处理。在整改过程中，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对关系学校办学方向、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如巡视组提出的“四个意识”不强、师范引领作用弱化等问题，加强领导班子的理论学习力度，统一思想认识，集中进行整改，将强化办学特色、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等整改措施纳入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中。二是聚焦重点难点，加强集中整治。学校党委集中力量研究解决师德建设、资金资产、校办企业、合作办学等重点难点问题，先后召开9次专题工作会议进行“集中会诊”，研究形成专项整改方案，确定时间表、路线图。学校党委坚持举一反三，在资金资产、合作办学等重点整改领域开展了全校性摸排，督促各单位自查自纠、不留死角。三是强化督查督办，确保措施落实。学校党委坚持从严从实抓整改，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党委书记多次就巡视整改工作与分管校领导专门沟通，推进重点难点问题的整改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定期检查各责任部门整改进展情况，强调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逐条督办整改落实工作，对已完成的整改措施对账销号，对需要推进或调整的措施提出针对性意见，确保整改可量化、可检查、可回溯、可问责，在“件件有着落”上下实功。

二、聚焦问题，立行立改，保质保量完成整改任务

截至8月11日，巡视反馈的3大方面9大项问题已全部进行整改。学校党委提出的152项整改措施中，已经完成110项，年底前完成35项，剩下有7项需要长期推进。学校层面制订或修订制度60项，已完成47项，年底前完成13项；成立或调整各类委员会、工作小组和管理机构27个，已完成19个，年底前完成8个。整改工作进展顺利，取得阶段性成果。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学校党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以加强党的领导、突出中国特色、强化师范引领为旗帜，将“四个服务”的办学意识和“四个坚持不懈”的办学要求落实到学校改革发展的全过程。

1. 针对“‘四个意识’不强”的问题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党委常委会坚持每周一次集体学习，组织召开了7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重点学习和重温了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来我校考察、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7月2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等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修订了《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定》，印发了年度学习通知，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主要学习内容。出台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实施方案》，提出6大类、103项任务清单，明确27个牵头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学部院系的具体任务，构建“大党建”“大思政”工作格局，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真正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制订了《关于传达学习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的实施办法》，严格执行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明确规定党委常委会要认真传达中央、教育部等上级文件精神，需研究的重大问题和需落实完成的具体任务，必须在党委常委会上专题研究部署。深入研究“四有”好老师建设特别是师德建设，设立了“四有”好老师专项研究课题，组织专家学者深化对“四有”好老师思想内涵的理论研究。印发了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单行本，作为指导学校工作的案头卷、工具书、座右铭，引导全校师生员工深刻领会“四有”好老师内涵，组织撰写“四有”好老师理论学习文章。加强对全校师生的专题教育，在新入校教师培训、新生教育中加入“四有”好老师内容。设立了“四有”好老师终身成就奖和“四有”好老师金质奖章专门奖项，鼓励教师潜心育人。

二是从严要求、从实作为，坚决消除不严不实的现象。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在两次民主生活会上深刻反省不严不实的问题，立行立改。严格执行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和《公文处理规定》，加强公文起草、审议、签报等流程管理，完善决策程序，重要公文必须经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心理学部党政班子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心理学科服务国家和社会需求的指示，将“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中心”建成公益免费心理咨询机构；完成了“脑科学与学习展厅”一期布展并已开放，年底前完成全部布展工作。

三是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发挥中国特色师范教育引领作用。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定对“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百年传承积淀的自信，站在为国家基础教育发展培养“四有”好老师、为国家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提供智力支持的战略高度，编制了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在“双一流”建设中，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足“四个服务”，强化教师教育优势特色，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明确了以教师教育和教育科学为引领的世界一流大学发展战略和综合性、研究型、教师教育领先的办学定位；确定了以教育学科群为核心、以文理基础学科群为支撑，生态文明与绿色发展、优秀文化传承创新、国家治理与社会发展、创新驱动学科群深度参与的学科总体布局；以立德树人、培育“四有”好老师为根本任务，实施引领未来教育变革的人才培养工程，明确了未来卓越教师和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目标，着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重点加强师范专业建设，加强教师教育学院建设，优化调整师范专业结构，提升师范教育支撑、引领基础教育的能力。制订了加强师范教育工作的有关文件，规划师范专业布局，增加师范专业比例，扩大师范专业招生规模，加大师范教育建设经费投入，构建卓越教师“本硕一体”培养模式，加强师范专业实验教育与优质教育教学见习实习基地建设，努力打造中国基础教育的“黄埔军校”。修订了《人才培养一般业绩奖励方案》，加大对“教授上讲台”指标的调控力度，增加了对院系教学指标的考察。下发了《关于调整专任教师教学工作量要求的通知》，将承担教学工作作为专任教师年度考核的基本要求；鼓励无本科教学任务单位

的专任教师为本科生上课。年底前完成修订《教师岗位聘用条例》，提高各岗位类型对教育教学工作的要求。撤销了 20 个非建制性科研机构 and 63 个院系自设机构。完成了对其余 238 个非建制性科研机构占用资源情况的梳理，形成资源占用清单，按照保留一批、整顿一批、撤销一批的原则，启动机构评估和调整工作，有效遏制挂靠科研机构不合理占用学校资源的现象。规范各类机构管理制度，修订了《建制性教学科研机构管理办法》《非建制性科研机构管理办法》，制订了《建制性教学科研机构设立内部机构管理工作指导意见》，启动制订《聘任校外专家担任教学科研机构负责人暂行管理办法》。

充分发挥为师范教育领域建言献策、指导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服务地方学校和区域教育的作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组织专家学者开展教育领域相关研究，对习近平总书记教育思想进行系统梳理，编写了《习近平教育思想研究》，刊发了《习近平教育思想指引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前进方向》等文章。提交了《教育改革发展的基本形势分析和深化改革的主要建议》等专项政策建议报告，为国家制定 2020-2030 年教育中长期发展规划建言献策。中国教育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国家培育智库启动组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学生身心健康、教育公平等 20 余个专门研究团队。加强课程教材领域的研究力度和队伍建设，年底前成立课程与教材研究院，增加学科教学论岗位数量。加大服务区域教育发展的力度，加强了全国基础教育监测结果的应用，启动了基础教育大数据研发与应用示范工程项目的示范区建设，扩大了基于核心素养的中小学基础教育质量提升服务的合作范畴，“中国好老师”行动计划年底前实现 31 个省市的全覆盖。进一步服务北京市基础教育供给侧改革，完成“互联网+助力通州教育教学深综改”项目和“大数据助力房山区教育质量改进”项目实施方案，今年 9 月开学后正式实施。

四是落实“四有”好老师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师德建设。党委常委会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四有”好老师重要讲话精神，强调学校承担着为党和国家培育“四有”好老师的崇高使命，在师德师风建设上必须有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努力做师德师风建设的标杆。学校设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全面统筹师德建设，成立师德师风监督委员会，加强师德教育管理。在“四有”好老师专项课题中设立了师德建设专题，集中组织专家就高校教师行为准则、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师德一票否决制等具体内容进行研究，计划产出一批对师德建设具有理论指导和实践意义的成果。深化师德建设实践探索，制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建设的意见》，修订了《教师道德行为规范（试行）》，年底前出台《“师德一票否决制”实施细则》，完善师德评价程序，已在今年的职称评聘中增加了师德师风考察审核环节。建立了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制订了《师德师风教育实施办法（试行）》，继续举办“四有”好老师大讲堂，完善教师参加教育部、北京市和学校三级培训机制，定期组织党员干部、高层次人才及青年教师代表赴延安、井冈山等地开展培训。发挥师德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继续开展“教书育人模范党员教师”“十佳教师共产党员”“最受本科生/研究生欢迎的十佳教师”“感动师大新闻人物”等评选活动，开通“BNU 思享者”微信公众号，推出“聆听师道”系列采访，面向广大师生定期推送教书育人好老师典型事迹。对违反师德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处理一起。

2. 针对“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学校领导班子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等文件关于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的整体部署。重温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文艺工作座谈会、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座谈会、哲学与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等会议上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编印了学校《宣传思想工作制度汇编》，印发给学校各部处和学部院系负责人，督促各单位认真学习贯彻落实。

二是严格执行学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完善意识形态工作管理体制机制。调整加强了学校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工作机制与议事规则，今年已召开两次专题会议，做到分析、研判、处理学校意识形态领域问题常态化、制度化。建立了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要议题纳入学校党委年度工作报告、民主生活会和各级干部述职内容的机制。

三是严格阵地管理，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学校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实施意见》，做好各类阵地的统筹管理。坚持校领导听课制度、教学督导制度、学生评教制度等，加强课堂管理。依托学校新媒体联盟，积极传播正能量。

3. 针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不力”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明晰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职责。学校党委常委会重温了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提升对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精神实质的认识。修订了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晰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的权限，完善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党委常委会是学校的领导核心，把握学校发展方向，决定学校重大问题，监督重大决议执行，支持校长依法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校长办公会是学校最高级别的行政会议，研究落实学校党委作出的需要校长办公会贯彻执行的各种事项，并研究讨论学校行政工作。会前，书记、校长需就议题情况进行沟通，交换意见。所有议题在上会前，均需认真组织调研论证，形成可行性方案或建议后，提交相关会议讨论决定。

二是强化政治担当，动真碰硬，啃下学校改革发展的“硬骨头”。从思想上找根源，学校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反思不敢担当、不敢负责、投入不足等问题，坚定解决问题、狠抓落实的决心。针对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进行集中会诊、集体攻坚。针对关键问题和关键环节，逐项制定工作方案，在沟通协调、创新机制、完善政策等方面下功夫，集中力量推动昌平新校区建设，在G区竣工、F区征地工作上取得实质性进展，大科园一期建设、校办企业改革等重点难题也正在积极推进中。

（二）加强党的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凝聚人心促发展”的核心理念，以问题为导向，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深入研究加强党的建设的具体措施，抓好统筹规划、抓好建章立制、抓好整改落实，不断提升党建科学化水平。

1.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的问题

一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议事决策机制，在学校党委行政领导下，充分发挥学校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专门委员会、核心工作会、书记办公会、校长专题会的议事职能，协调商议各项具体工作，提出处理意见，并提交校长办公会或党委常委会进一步审议决策。充分发扬民主，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上，党委书记、校长在听取领导班子意见的基础上，做出科学决策，确保议而有决，决而能行。加强班子成员之间的团结协作，从今年起，学校党委每周召开学习与工作交流会，通报上级会议精神，交流近期工作情况，加强工作协同与合作交流。建立健全了校院两级沟通机制、机关部处运行协调机制、学校与师生的信息沟通机制，增强学校民主管理和科学决策能力，解决师生合理诉求。

二是从严从实抓好重大党内学习教育活动。研究制订了《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将学党章党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经常性教育的基本内容，根据岗位特点和工作实际创新活动方式，引导党员立足岗位做贡献，践行合格党员标准。充分发挥党组织在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举办了“五四”青年论坛、“治学修身”京师大讲堂、本科生微党课大赛、“一分钟正能量”微视频大赛等思想引领活动，开展了“七一”升旗、“七一”表彰、共产党员献爱心、党员志愿服务等系列主题实践活动。把经常性查找解决问题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规定要求，把

党的组织生活作为查找和解决问题的重要途径，边学边查边改。对三次专题教育活动中查找的问题和落实整改情况再次进行认真检查和督办落实。制订了《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办法》，把重大党内学习教育活动中查摆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党建工作年度总结考核，作为评价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的重要依据。

三是完善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制订了《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定》，推进中心组学习常态化制度化。每年制定学习计划，印发了《关于2017年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安排的通知》。丰富学习形式，改进学习方法，把重点发言与集体研讨、专题学习和系统学习有机结合，适当组织专题讲座、辅导报告、实践考察、专题调研等，增强学习的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党委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中央相关决策部署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等方案制度，把学习成果努力转化为推进学校改革发展的有力举措。

2. 针对“党建工作薄弱”的问题

一是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的政绩”意识，切实履行管党治党责任。自6月起，将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学校党的建设制度化、常态化。成立了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学校党建工作的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定期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对基层党建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调整现有的暑期党建暨工作研讨会制度，今年起召开专题暑期党建工作研讨会。完善了干部考核指标体系，校领导和中层干部年终述职时，要考核其结合业务分工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抓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等情况。坚持基层党建督查制度，制订了《基层党建工作督查实施办法》，成立了基层党建督查工作组，两年内实现基层党组织督查全覆盖。

二是严格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从严从实抓好基层党建工作。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建立了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任务单，涉及8个方面35项具体工作，现已完成自查。成立了机关党委，加强机关党的建设，提高机关党员干部的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和执行能力。加强分党委、党总支书记培训，6月至8月对学部院系分党委、党总支书记进行了全员轮训。加强党支部建设，印发了《合格党支部建设标准（试行）》，落实党支部主体责任。加强党支部书记培训，今年下半年分期分批举办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组织赴延安干部学院等进行集中学习。逐步实施教工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制度。年底前对基层党组织落实学校《关于进一步规范党组织生活的实施办法》情况进行督查，对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对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层党建工作督查中发现的薄弱党支部进行了及时整顿，努力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确保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三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服务，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要求各基层党组织每月选一个周三下午作为“固定党日”，组织党员开展集体学习或主题实践活动，强化党员干部和教师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加强二级党校建设，采取“1+N”共建的方式实现了党员教育培训全覆盖。编写了《在职教职工党支部组织生活指导手册》《在职教职工党支部组织生活创新案例汇编》和《党支部工作指导手册》，加强工作指导。推动党建研究和实践探索，继续发挥“党建研究基金”和“党建创新项目基金”的作用，2017年6月设立党建研究课题27项、党建创新项目30项，在院系建立2至3个创新试点，鼓励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研究和创造性开展党建活动，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增强组织生活活力。继续发挥示范点的带头引领作用，今年“七一”表彰大会评选表彰了10个教工党支部示范点、15个学生党支部示范点、6项党建创新成果、25项优秀主题党日活动。在30个院系建立了“党员之家”，为党支部开展党员学习教育活动提供保障。有针对性地制定高端人才入党培养计划，发挥老党员传帮带作用，做好思想引领工作。已组织高端人才赴革命圣地开展专题培训，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个自信”。实行了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党支部和青年教师积极分子制度。

3. 针对“选人用人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严格干部任职资格条件，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学校党委进一步增强规矩意识，认真贯彻落实“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原则，健全了党委组织部、党委干部工作领导小组、党委常委会三级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集体决策，发挥党委在选人用人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严格按照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的要求，修订了学校《处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严格掌握选拔任用资格要求，坚持用人标准和条件，严肃纠正违反程序选人用人问题。通过修订制度，完善干部提任的动议和确定考察对象等工作要求。加强对廉洁风险突出领域领导干部的定期轮岗力度。

二是严格遵守干部选任的各项工作制度，提升政策水平。进一步严格执行干部任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满对干部在拟任职岗位工作期间各方面表现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正式任命。严把人选资格条件关，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回避制度和干部任职回避制度。

三是严格落实“凡提四必”，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进一步加强个人有关事项“凡提必核”的工作力度，坚决杜绝“先提后核”。进一步加强人事档案审核工作，缺失干部人事档案材料的教师中绝大部分已将材料补充完整。对出生时间存疑、学习经历存在问题的人员，进行了深入调查并已重新认定。

四是严把引进人才的政治审核关，严肃处理违规行为。学校建立了引进人才多部门联合审核把关机制。成立了人才引进政治审核工作小组，完善政治审核机制，在今年7月的人才引进工作中已开始实施。成立了档案审核工作小组，强化档案审核和管理。在引进人才工作中实施师德“一票否决”，明确主要在思想政治、教学科研成果、兼职兼薪、生活作风等方面进行师德审核。

（三）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好“两个责任”

学校党委坚决贯彻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管党治党压力传导，加大执纪问责和警示教育力度，强化责任担当，坚持标本兼治，将整改具体问题与构建长效机制相结合，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1. 针对“两个责任落实不力”问题

一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学校党委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调整为“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加强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的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筹谋划、综合治理力度。完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制度，制订了《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规程》，确定了党委定期研究、学校定期部署、每年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整治活动的制度安排，把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列入党委常委会学期计划，把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列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对一般性违规违纪问题进行集中通报，对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及处理结果及时通报，做到警钟长鸣。严格执行学校党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层层负责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加强班子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廉洁风险管控，完善党委纪委协同工作机制。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在巡视整改期间对巡视组移交和学校自查的问题线索及查处情况，及时听取汇报、做出批示、督促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强化动真碰硬的责任意识，加强对分管领域廉洁风险的防控管理，带头把“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学校成立了政府采购与招投标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统一管理招投标工作流程，实现“管、办、评”分离。编制了学校《内控管理手册—基建管理分册》，加强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

二是加强对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运用，严肃处理违纪违规问题。深刻反思和汲取处理违纪问题宽松软的教训，增强抓早抓小、严肃执纪问责的担当精神。在巡视整改期间，严肃处理了在MBA招生工作中的违规问题，对责任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对主要责任人进行诫勉谈话。年底前完成制订《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办法》。学校党委进一步强化党管人才

的观念和正确的人才使用导向，加强对高层次人才的教育管理，把人才评价的重心从“比帽子”转向比业绩、比贡献，坚持一视同仁处理高层次人才违规违纪问题。

三是强化警示教育，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学校党委于4月15日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点名通报了中央巡视组移交的典型问题和处理结果，将会议材料印发全校，以党支部为单位层层传达。全校81个学部院系、机关部处召开了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巡视整改文件，对照巡视反馈意见自查自纠，剖析问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明确责任担当。下学期将在产业、后勤等廉洁风险突出的领域试点建立二级纪委，加大基层监督力度。

四是改革体制机制，持续深化“三转”，提高纪委履职能力。改革学校纪检监察体制，决定纪委与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建立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的纪检监察体系。进一步清理纪委参与的学校议事机构，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主业。“三转”以来，纪委已退出了13个议事协调机构；巡视期间，又退出了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以及本科生、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3个议事协调机构。修订了《纪律检查委员会议事规则》，年底前研究制订《关于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完善纪检监察干部准入、学习、培训和交流制度，持续推进纪检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决定增加纪委编制，规范监督执纪工作机制。每年围绕监督重点开展专项整治活动，提高主动发现问题的能力。

2. 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突出”问题

一是坚决杜绝公款吃喝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学校党委深刻反思，进一步规范了因公用餐的审批报销流程，重申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中央六项禁令，对相关违纪人员进行了严肃处理。加强校内服务单位的内部财务管理和内控建设，严禁违规消费，严禁长期挂账赊账，严禁出具虚假消费明细。继续清查公务接待费用，从严处理违规违纪、失职失责问题。

二是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强化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建立了领导干部作风分析研判机制，综合运用考察考核、述职述廉、民主生活会等方式加强干部监督。要求领导干部以身作则，从严律己，纠正奢靡之风，杜绝与民争利，在群众中树立良好形象。对超期占用周转房问题，厘清政策，分类整改，规范租赁协议，严格执行腾退制度，年底前全部整改完毕。为进一步加强周转住房使用管理，年底前完成修订《周转住房管理办法》，细化准入标准和使用管理方案，加强信息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3. 针对“资金资产、校办企业和合作办学廉洁风险突出”问题

一是严格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监管。优化统筹学校本部、珠海分校、教育基金会、资产经营公司的财经管理机制。修订和制订了《财经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程》《计划与财政委员会议事规程》《预算管理办法》等文件，加强财经工作领导和预算管理。以信息化推动财务管理科学化、精细化，启动了政府采购全流程系统建设。严格执行会议、办公用品、交通、私车油费等科目的报销规范，加强财务报销的审批审核与支出核算，杜绝将“三公经费”纳入其它业务费。加强校内服务单位的内部财务管理和内控建设，清查追缴2013年1月至2017年6月在校内餐饮服务单位的挂账欠款，目前已按学校财务规定基本结清。对十八大以来发生的办公用品费、交通费、私车油费进行全面梳理和检查，目前相关人员已退还部分违规报销费用。继续进行清查工作，从严处理违规违纪问题。

二是完善资产管理，保障资产安全。制订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健全国有资产监管会商与会决机制。将资产管理处更名为国有资产管理处，集中统一管理各类国有资产。完善了国有资产校院二级管理体制，在二级单位设立了国有资产管理专门岗位。建立了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国资一张表”制度。制订了《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完善固定资产全生命周期流程。启动了价值40万以上设备的专项盘点工作。建立了设备到货与入账报销的数据衔接和设备的预登记入账入库制度。学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设房产管理领导小组，统一监管学校福利性教工住宅、办公用房的使用和流转，制订了《公房管

理暂行办法》。对学校所有出租用房进行清理腾退，除学校所属企业管理用房和邮局、超市、饭堂等部分用房外，终止面向校外单位出租出借房屋。学校将进一步就资产管理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三是加强校办企业管理，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年底前调整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和董事会成员。全面梳理经资委、董事会的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年底前完成《对外投资及经营性资产管理事项审批清单》《校办企业负责人任职及薪酬管理办法》《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工作条例》的制订修订工作，制订学校委派董事的选任、考评和责任追究制度，修订学校全资企业、控股企业章程。围绕依法依规经营国有资产情况及企业廉洁风险，全面开展了校办企业自查自纠。

四是加强教育基金会财务管理，堵塞管理漏洞。严把基金会财务工作关，将教育基金会财务纳入到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加强对外投资管理，暂停基金会利用沉淀资金进行一切对外投资，未到期产品待到期后暂停，严格按照理事会授权权限、范围执行对外投资。加强捐赠资金用途管理，6月起除预算内有明确指向的，暂停发放学校在职人员酬金。修改捐赠协议模版，明确资金用途及人员经费比例。印发了《教育基金会关于捐赠款项发放教职工等人员经费所需材料的通知》，规范人员经费发放。加强对未执行完成挂靠项目在大额资金支出、运行状况、管理费收取等方面的监管。原则上不接受新的外部公益组织、公益项目直接挂靠。完善校内单位募集捐款监管，统一由教育基金会与捐赠方签署协议，与部院系签署项目执行协议。加强二级单位筹资项目财务“一支笔”制度，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遵循合作办学收入与捐赠收入分离原则。

五是加强合作办学管理，擦亮北师大“金字招牌”。成立了基础教育对外合作办学领导小组，统筹基础教育合作；成立了培训与基础教育管理处，统一培训办班和合作办学监管；年底前组建北师大基础教育集团，形成“管办”分离的治理体系。制订了学校《基础教育对外合作办学决策流程》《基础教育对外合作办学管理暂行办法》，明确合作办学的相关重大事项均报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原则上只签署学校和地方政府双方合作协议，走“公益办学、政府主导、体制创新、自主办学”的合作办学道路。健全合作办学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和监督。构建资源服务平台，推动北师大优质教育资源的开发、集成、共享。研究制订《基础教育对外合作办学收费标准》，确保办学收费有章可依。对学校合作办学进行分批分类整顿。制订了《无形资产管理办法》，规范校名、校誉类无形资产的有偿使用。面向社会发布了《关于基础教育对外合作办学相关事宜的公告》，对盗用、冒用和违规使用北师大品牌的学校进行清查处理，今后定期公布合作办学清单。

六是加强培训办班管理，规范培训办班秩序。由培训与基础教育管理处统一管理培训办班事务。严格执行学校《合同管理办法》，严把培训合同签署关。年底前建立线上培训管理系统，统一入口管理、发布渠道和证书管理，确保从立项、质量评估到证书发放的全程管控。摸底排查培训办班情况，对重点单位进行抽查，严查阴阳合同、培训费账外账现象。

三、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持续推动学校事业改革发展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在中央巡视办、中央巡视组、教育部党组和北京市委的指导下，学校党委重点解决了一些突出问题，建立健全了一批制度机制，有力地统一了思想、振奋了精神、凝聚了力量，推动了党的建设和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如期完成了阶段性整改任务。下一阶段，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向深入

一是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穿融入到学校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全过程。坚持政治理论学习常态化，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助力“四个全面”，聚焦“四个服务”，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二是旗帜鲜明坚持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强化党的领导，严格执行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办学方向；落实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进一步强化党委的责任担当和动真碰硬的政治勇气，集中力量推进重点难点问题的妥善解决；进一步强化党委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管理，守好育人阵地，敢于发声亮剑。三是履行好党中央赋予的重大使命，着力当好师范教育的排头兵。坚定对北师大“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百年传承积淀的自信，进一步明确办学定位，强化师范专业建设，着力推进昌平新校区和珠海校区建设，努力探索中国特色教育理论与实践体系，服务国家和地方教育发展，充分发挥中国特色师范教育引领作用。四是扎实做好“四有”好老师建设特别是师德建设。持续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深化“四有”好老师建设特别是师德建设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深入推进课题研究，将政治标准摆在第一位，强化教师队伍的理想信念教育，坚决处理师德不端行为，培育一批又一批“四有”好老师。

（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切实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

一是不断健全基层党建工作责任体系。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学校党委、院系级党委和党总支、党支部三级联动，形成抓基层、打基础的责任链条。充分发挥学部院系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强化主责主业意识，推动基层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的党建工作。二是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各项举措，加强标准化建设，确保规范有序。加强教育管理，严格“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广泛开展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不断提升党员素质，保持共产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加强基层党组织示范点建设，以点带面，不断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三是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进一步加强党委在干部队伍建设和选人用人工作方面的领导把关作用，严格干部选任程序和条件，贯彻“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好干部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选人用人标准。进一步加强干部监督管理，建立和完善不同类别干部的管理制度，拓宽选人视野，优化干部队伍结构，精准科学选人用人，为学校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三）认真履行“两个责任”，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落实。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进一步加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意识，层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解决“灯下黑”问题。完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工作机制，定期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二是强化监督责任落实。着力构建和完善党委的主体监督、纪委的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的职能监督、基层党组织的日常监督和党员的民主监督“五位一体”的党内监督体系。保障纪委充分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能，持续深化“三转”，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不放松。三是严格执行“六大纪律”。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不断巩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成果，从严查处顶风违纪问题，防止“四风”问题反复。四是切实健全重点领域的监管机制。推进学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筑牢招生录取、基建修缮、物资采购、财务管理、科研经费、校办企业等重点关口拒腐防变的组织和制度防线，重点强化资金资产、后勤基建、培训办班、合作办学等方面的监管机制，持续推进相关领域的整改整顿工作。

（四）不断深化立德树人，努力培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一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校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突出师范教育特色，以师范专业为基础，将“四有”好老师要求贯穿到人才培养全过程。实现从学前到大学教育各级各类教师培养模式的创新，全面提升教师培养层次和质量，形成引领未来教育变革的卓越教师培养体系，使其能够肩负起国家使命和社会责任，掌握先进教育教学理念和实践能力，造就为党和国家培育中华民族“梦之队”的筑梦人。二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立德树人为中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切实将

思想政治工作融入到教学科研育人全过程，将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与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科技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教育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三是完善人才培养模式，着力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坚持育人为本的理念，全面完善拔尖人才创新培养模式，面向“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着力培养具有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心，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各类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优秀人才。

（五）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持续推动学校长远发展

一是强化学校治理体制机制建设。积极探索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结合巡视整改成果，成立专项课题深入研究，形成北师大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理论成果和机制成果，持续推动学校改革发展。同时，全面提升学校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聚焦发展、攻坚克难的担当精神和改革魄力，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二是把握“双一流”建设重大机遇。全面深化学校综合改革，将巡视整改成果与学校“十三五”规划和“双一流”建设结合起来，以钉钉子的精神推进新校区建设、珠海校区转型等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以新的面貌带领北师大全体教职员工，向以教师教育和教育科学为引领，文理工管法协调发展的世界一流大学目标迈步前进。三是积极对接服务国家战略，注重发挥学校学科专业优势，站在国家战略需要的高度谋划学科建设和学校发展，继续加强对中国基础教育的科学研究、实践指导和服务支撑，推进国家教育智库建设，积极为中央和地方建言献策，为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做出更大贡献。

此次中央专项巡视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对学校的改革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政治意义和历史意义。在党中央的亲切关怀、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期望、上级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学校的整改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两个月的集中整改结束了，但是新的更加伟大的征程已经开始，我们一定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成为巡视整改标杆”的政治嘱托，奋发有为、开拓进取，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持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既要成为巡视整改的标杆，更要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标杆，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10-58802175；邮政信箱：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北京师范大学督察督办办公室（100875）；电子邮箱：dcbd@bnu.edu.cn。

中共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25日

中共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2日至4月30日，中央第五巡视组对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2日，中央巡视组向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落实中央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

中央对北航开展专项巡视，是对学校党委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一次政治体检和综合会诊，是对全校党员干部一次深刻的党性党纪党风教育，是帮助学校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重要历史机遇，体现了中央对高等教育事

业和北航的亲切关怀和高度重视。巡视组反馈的意见代表中央意见和要求，体现中央权威，指出的问题切中要害、精准深刻、令人警醒，提出的要求对症下药、客观中肯、符合实际，为学校整改工作指明了方向。

学校党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把切实承担起整改主体责任作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具体化实践化，把高标准高质量抓好整改落实作为增强“四个意识”、践行“四个服务”的具体行动，以“刀刃向内”的坚定意志和扎实行动，聚精会神抓好巡视整改工作。

巡视情况反馈会议一结束，校党委书记张军同志立即主持召开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第十二轮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成立了由张军同志任组长，校长、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其他校领导为成员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6月30日，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再次就习近平总书记关于31所高校巡视工作的讲话精神进行专题学习，三位校领导做了重点发言，全体校领导进行了认真深入的研讨。7月15日，召开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结合整改进程，校领导班子成员严肃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刻剖析问题根源，主动认领责任。全校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均以党委委员扩大会议、党政联席会议等形式，深入学习姜信治同志和桑竹梅同志的讲话，以及张军同志的表态发言。全校教师党支部均召开了支部会议，将会议精神传达到全体党员。为保证集中整改任务顺利完成，8月12日前，全体校领导、各学院书记院长和机关部处主要负责人取消暑假、正常值守，有力有序推进集中整改。

两个月来，学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书记工作会等逢会必研究讨论巡视整改工作，思政工作会、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大会、校领导巡视整改调研督导会等逢会必专题推进巡视整改任务，校领导班子务虚会、重点工作推进会、纪念建党96周年暨优秀党日活动表彰座谈会等逢会必强调巡视整改工作要求，通过逐级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全校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参与巡视整改工作，在完成中央交办的整改政治任务过程中坚定信仰、提升觉悟、锤炼党性。

（二）精准科学制定整改方案

学校党委对照巡视反馈意见，深入分析，梳理出3大类、9个分项、23个子项、51个具体问题，形成了巡视整改问题清单。针对性地确定了145项具体整改任务，逐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形成了巡视整改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细化了每项任务的整改内容、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确保整改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形成了巡视整改工作台账。先后经过1次书记工作会议、1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和2次党委常委会议，最终制定出了全面整改工作方案。全校27个分党委、4个党总支、6个直属党支部也均结合实际制定了本单位的整改方案。

（三）层层压实整改主体责任

党委书记张军同志认真践行巡视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主动领题，牵头抓总“十三五”规划、两校区办学、“双一流”建设、意识形态、党建、选人用人等重大整改任务；重点解题，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点案件亲自督办；全面答题，推动集中整改任务全部按期完成。校长徐惠彬同志牵头抓总“双一流”建设、人才培养改革、人事制度改革等重大整改任务。各位分管校领导积极主动抓好分工负责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工作。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和机关部处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本单位（部门）整改责任，确保任务到岗、责任到人、要求到位，形成了全校上下联动、合力整改的良好工作格局。

（四）狠抓督查督导确保实效

学校党委狠抓全过程、全方位的督查督导，一竿子到底，防止“中梗阻”和“层层递减”，确保整改落地见效。坚持定期督查，学校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周一督，连督两月，实时掌握全校整改工作进展。做到全面督查，党委常委会、书记工作会听取了所有二级分党委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和相关主责部处的整改情况汇报，不漏一事、不漏一单位、不漏一责任人员。突出重点督查，纪委书记带头督查科研经费、基建工程、校办企业三个专项治理，两位党委副书记每人带头督查三个学院。对整改到位的问题验收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对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责成说明情况、记录在案、限时办结。

（五）远近结合健全长效机制

坚持远近兼顾、标本兼治，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既努力解决当前的问题，又统筹兼顾长远的问题；既用心化解面上的问题，更着力破解根上的问题。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实事求是确定整改时限，将6月12日至8月12日的两个月确定为集中整改期，重点整改巡视发现的突出问题，聚精会神完成81条集中整改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果。集中整改期满到今后一个时期为深化整改期，巩固深化整改成果，积极推动解决尚未完成的64条中长期整改任务，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

两个月来，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政治担当投入到巡视整改工作中去，推动巡视整改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截至8月11日，81条集中整改任务全部完成，如期完成率100%，实现了“条条均整改、件件有着落”。中长期整改任务也均明确了整改思路、具体举措和完成节点，并在扎实有力推进。

二、坚持从严从实从细，确保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逐条逐项落地见效

（一）关于“政治站位不高，党委领导作用发挥不够”的整改情况

1.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

一是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党委带头，通过第一时间跟进学、结合实际系统学、专题研讨深入学，组织引导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继续深入学好“四门课”，把尊崇党章、学习党章党规作为“基础课”，学扎实；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必修课”，真学懂；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科技创新的重要讲话作为“专业课”，突出学；把立足岗位调查研究作为“实践课”，精准学。

编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科技创新重要讲话精神摘编》，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建设扎根中国大地世界一流大学的根本遵循，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举办了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系列培训班，聚焦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在全校教职工党支部开展了“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主题党日，推动会议精神在学校落地生根。

二是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强化党委领导核心作用。修订完善了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厘清分工与议事范围。建立了书记工作会议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领导、统筹和研究。进一步发挥各类专项工作委员会的作用，做好议题的前置论证，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水平和效率。

着力提升谋大事、议大事能力。进一步完善并正式发布了学校“十三五”规划。科学编制了学校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研究制定航空宇航学科领域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巩固特色优势学科引领地位。明确了学院路校区、沙河校区和窦店校区功能定位，按三个批次分布启动相关单位和人员的搬迁。继续深化以人事制度改革为核心的综合改革，提高改革政策的精准性、科学性，做好改革进度的事先告知，广泛征求意见，加强政策宣贯，保障教师知情权、建议权和参与权。

三是提高党委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加强顶层谋划，健全各类专项工作委员会工作机制，做好常规基础工作的规范性建设。修订督查督办工作实施办法，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强化考评问责机制。进一步做好校地合作的顶层设计，完善校地合作平台建设规划，健全校

地合作平台管理办法，规范校地合作平台建设。优化国防重点实验室建设布局，推动相关实验室入驻沙河校区国家实验室大楼，在沙河校区打造标志性的国防创新平台。加强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妥善处理北海学院遗留问题。

2. 坚持“四个服务”，强化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一是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完善多维度的教师发展机制，坚决扭转“重科研轻教学、重智育轻德育”倾向。推进本研课堂教学工作量核算，在聘用合同中明确院士、长江、杰青、千人计划等高层次人才的本科学教学工作量要求，强化约束考核。推进科研反哺教学，实施关于科研支撑教学工作的若干规定，明确学校“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必须担任本科新生导师，推动国家奖、省部级奖等高端科研成果融入课堂教学、教材和实验教学，规范有序组织省部级以上实验室全部向本科生开放，将科研优势转化为人才培养优势。修订本科教学绩效奖励实施办法，大幅度增加教学激励措施。全面调整 KPI 总体方案，充分突出教学导向。

二是打造一流本科教育。按照学生为本、通识为基、融合一体、创新开放的理念，成立了覆盖本科一、二年级的“北航学院”，整合全校教育资源，统筹管理大类人才培养和书院建设。实施完全大类招生大类培养，在本科一、二年级进行通识教育，实行宽口径、大平台的专业设置与培养，学生一年以后自主选择专业，今年招生实现了专业“零调剂”。完善培养方案，推动完全学分制下“1 主修专业+N 辅修专业”的培养模式创新。

开展了一流本科教育思想大讨论，研究编制人才培养蓝皮书。实施“百优工程”，建设系列研究型教学示范课程、在线数字课程、核心基础专业王牌课程、核心通识课程、核心实验课程，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培育德教双馨、学术卓越的一流教学名师。完善教授开课考评机制，推广知名教授开设新生研讨课制度。加强沙河校区师生交流，健全校领导沙河校区值班制度，建立学院和部处领导沙河校区值班制度，明确在沙河校区每周召开一次院长论坛、一次分党委书记党课。强化导师制在沙河校区的实施，推动首批高水平教师团队 9 月份入驻沙河校区，在沙河校区为教师设置固定谈话时间（Office Hour），进一步加强师生交流。

三是推进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召开了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印发了《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坚持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针对学校思政工作的薄弱环节，解决关键问题，加强统筹部署。成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规范要求融入人才引进、课题申报、职称评审等各环节。加快推进思政课程改革，制定了《思想政治理论课本硕博一体化和专题化教学改革方案》，实施相互听课和集体备课制度。健全思政课教师担任学生社会实践指导教师的常态化工作机制，推动学生社会实践和思政教育紧密融合。

推进学生工作体系改革，坚持以学生为本，建设学生大数据中心、学业发展支持中心、积极心理体验中心、学生事务服务中心，布局学生党建、国际实践、网络思政等八个实践研究基地，面向本科生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启动团学系统改革，加强学生工作干部队伍建设。与中央电视台合作录制《我有传家宝》节目，打造包括《罗阳》《永恒的陀螺》等在内的“北航脊梁”系列校园文化艺术作品，在落细落小落实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北航 65 周年校庆系列活动，加强北航历史挖掘和教育，进一步深化诠释“爱祖国、爱航空、爱航天、爱北航”教育内涵，弘扬和传承北航精神、北航文化。制定了《关于进一步落实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夯实导师思想政治工作责任。

3. 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话语权、主动权

一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党委常委会每季度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的机制，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分析研判、做好工作部署、督查责任落实，提高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性、实效性。与所有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签订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承诺书。开展了 2017 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检查，就各单位理论学习情况、阵地管理情况、意识形态问题研究工作进行了专项督查。

二是旗帜鲜明加强各类阵地管理。强化阵地意识，拉起“高压线”，把好“准入关”，决不给错误思想和言论提供传播渠道。管好课堂主阵地，严格落实“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要求。完善二级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建设。

三是强化政治担当，对意识形态问题敢于亮剑。进一步增强政治敏锐性和辨别力，守土尽责、不当绅士，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地对错误观点和错误言论进行批驳，采取有效措施强化二级党委的意识形态领域的政治担当，坚决有力地处置意识形态领域的有关问题。

（二）关于“党的建设力度层层递减，基层党建虚化弱化”的整改情况

1.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一是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完善了校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规则，进一步规范了中心组学习的会议组织、内容频次、方式方法，要求中心组每年集体学习不少于10次，推动中心组学习科学化规范化常态化。把党员校领导组织关系调整到分管部门或所在课题团队党支部，真正以普通党员身份平等参加支部组织生活会。修订了《学校党委委员、常委联系基层的意见》，明确校党委常委每人联系1个分党委、2个党支部（教师、学生支部各1个），每年到联系分党委参加1次党政联席会、1次民主生活会，给联系支部讲1次党课。校党委委员每人联系2个党支部，每年至少到联系支部过1次组织生活，讲1次党课。制定了《学院党委（总支）书记、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和党员的意见》，学院党委（党总支）书记、委员每人联系1-2个基层党支部和2-3名师生党员（包括1-2名高层次青年人才或学生骨干）。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也普遍强化了中心组学习和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

二是严肃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制定了《教职工党支部“三会一课”指导手册》，进一步明确了全校党支部组织“三会一课”的基本要求和规定动作。开展了教师党支部书记和党员骨干年度轮训，将党内政治生活制度作为培训重要内容，上半年轮训7个班次630人次，年内实现教师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的全覆盖。建党96周年活动期间，召开了全校优秀党日活动表彰座谈会，宣传表彰了70项优秀党日活动，鼓励基层党组织主动探索增强组织活动吸引力的办法举措。结合制定中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细则》，进一步探索年终述职与平时工作相结合，跟踪问效与督察问责相结合的考评机制。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也普遍结合实际制定了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规范性文件，强化了党员参加“三会一课”的管理考核。

三是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处级干部民主生活会的实施办法》，明确了处级干部民主生活会的召开频次、会议内容、准备工作，规范了民主生活会的会前报备、督促检查和追责制度。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意见》，明确了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基本内容、准备工作、基本方法和注意事项，对过好组织生活提供了务实管用的操作指南。制定了《党支部民主评议党员实施细则》，规定了民主评议党员的评议原则、评议内容、方法步骤，让民主评议党员成为加强党员经常性教育管理和监督、提高党员素质、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的有力抓手。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针对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问题，普遍建立健全了本单位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制度机制。

2. 强化基层党建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一是全面加强二级党委建设。制定了《关于开展党建专项督查工作的实施办法》，准备用一年时间，对全校每个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开展1-2周的党建专项督查，重点对中央大政方针和学校党委行政决策事项落实情况，党政联席会议、常委会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情况，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建设情况，思想政治工作和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情况等专项督查，坚决打通“中梗阻”。党委书记张军同志与所有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签订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将全面从严治党压力传导到基层一线。修订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实施办法》，明确各单位至少2周召开一次党政联席会，进一步规范了党政联席会的会议组织、议事范围、议事规程。制定了《关于开好学院党委会的指导意见》，

明确了党委会的职责定位、人员组成，理清了党委会的7项重点议事内容，规范了党委会的议事决策程序。各学院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也普遍细化了党政联席会和党委会议事规则。明确各学院党员院长要兼任分党委（党总支）副书记，9名党员院长被任命为本学院的副书记，实实在在强化党对学院的领导。

制定了《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全校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的工作程序。开展了分党委（党总支）委员增补专项工作，几个分党委（党总支）委员增补不及时单位已按程序启动委员增补工作。

二是抓牢抓实基层党支部建设。持续强化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大力实施“筑基翱翔”党建强基工程，着力强化思想基础、抓好基本队伍、完善基本制度、夯实基本作风、拓展基本抓手、落实基本保障，增强党支部“四自能力”，打通党建“最后一公里”。修订《学生党员发展工作细则》，开展发展党员工作自查和督查。研究制定《“五星级党支部”达标验收标准》，开展党支部评星定级工作。研究制定《教职工党员行为规范》《学生党员行为规范》，把制定党员行为规范的过程变成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过程。

实施了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工程，制定了《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工程实施办法》，指导各学院选育“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增强支部书记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三是持续加强党内组织管理。启动党组织不换届问题专项整治，建立了党组织换届台账，督导7个超期一年以上具备换届条件的分党委（党总支）进行了换届。为全校80%的党员和党组织建成了党员电子身份信息系统，8月底完成全部建档。各学院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也进一步完善制度，强化对党员的组织管理。制定了《党支部工作手册填写指南》，进一步规范支部手册填写事项，提高填写质量，分步骤推进使用网上支部手册，逐步实现手册填写的实时提醒、随时监督、全程追溯。

3. 统筹谋划干部队伍建设，精准科学选人用人

一是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规定。制定了《领导人员任职回避的有关规定》《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实施办法》等文件，进一步强化选人用人全过程监督，全面落实选任责任追究制度。严格遵循选人用人相关政策法规和选任程序，在巡视结束后开展的提任处级领导人员的工作中从严落实“四凡四必”要求，一个环节也不少、一条规矩也不破，对核查未清、结论未明的坚决不上会，有效杜绝了程序不严等情况再次发生。研究制定了《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监督的工作规则》，对党风廉政意见回函的范围和时限要求进行了具体规定，确保充分听取纪委意见，严把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

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顶层设计。制定了《干部队伍和领导班子建设五年规划（2017-2022）》，着力打造适应学校改革发展需要的素质能力过硬的干部队伍。研究起草了《后备干部培养选拔实施方案》，指导实施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和管理工作。9月初启动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大调研，10月底前完成对基层单位调研的全覆盖，分类构建《后备干部信息库》。分期分批统筹完成空缺岗位的干部配备，已完成28个岗位的干部配备，按计划将在12月底前完成剩余17个空缺岗位的干部配备，并及时补充调整新产生的空缺岗位。进一步加强学院级单位领导班子分析研判，持续推进学院院长校内外公开遴选。5月以来，电子信息工程学院、交通学院、可靠性学院等3名院长先后到岗。组织完成机械学院、外国语学院院长遴选陈述，启动了自动化学院、数学学院、宇航学院3名院长的公开遴选程序。

三是加强对干部的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领导人员兼职管理，明确个人在社会团体（非学术）、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企业兼职一般不超过3项，学术兼职一般不超过6项。干部兼职情况符合要求的，按程序报请校院两级审批；不符合要求的，签订退出兼职承诺书，10月底前完成相关兼职职务的辞退工作。制定《干部兼职取酬管理办法》，明确了干部兼职取酬的范围，要求兼职薪酬全额上交学校财务，由学校按规定额度进行返还或奖励。

完成对全校 143 名处级干部兼职情况的集中梳理，对 132 人共 488 项兼职履行了校院两级审批程序。充实了干部监督管理力量，在党委组织部增设了干部监督管理岗。

（三）关于“敢管严管不够，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的整改情况

1. 认真履行“两个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一是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党委常委会定期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加强班子自身建设，坚持以上率下，自觉履行“一岗双责”，高度重视领导班子成员和领导干部廉洁风险，严格纪律约束。制定了《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推进践行“四种形态”常态化、规范化、具体化，进一步明确落实“四种形态”的责任主体和任务要求，实现清单化明责、台账化记责。强化校院两级党委领导班子和党的工作部门监督责任，充分运用谈心谈话、提醒、诫勉、函询、通报、批评与自我批评等方式，抓早抓小抓预防。

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整体要求、调查研究、文风会风、公务接待、出国出境、公车管理、办公用房、科研经费管理、监督检查等 9 个方面，进一步系统梳理和完善了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制度体系，扎紧制度篱笆。制定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常态化监督检查办法，细化了定期自查、报告、抽查和专项检查的主要内容和方式，健全联动督察、会商研究和责任追究工作机制，构建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

二是强化纪委监督责任。加大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力度，实实在在的传导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支部廉政党课、反腐倡廉“每季一课”等形式，组织全校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现学习范围和内容全覆盖。组织处级干部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召开全校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大会，运用校内外违反“六项纪律”典型案例，深入开展警示教育。

在全校范围内深入实施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各机关部处和直附属单位共梳理学校层面涉权事项 65 项、单位涉权事项 343 项，各学院平均梳理涉权事项 48 项，年底前将基本完成全校性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构建。

着力提高主动发现问题的能力，修订了《关于纪委委员进一步加强与基层单位联系的规定》，建立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纪检委员联席会议制度，发挥校纪委委员和基层纪检委员的“探头”作用。

进一步加强监督执纪工作规范化和制度化，制定了《中共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监督执纪工作规程（试行）》，把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的工作具体化、表单化，优化专职纪检干部岗位设置，细化岗位职责和 workflows，提高问题线索处置和后续处理的专业化水平。

2. 持之以恒纠正会议多、办事难等“四风”问题

一是加强会议管理。制定会议管理办法，实施分类分级管理。精简会议数量，可开可不开的会坚决不开。将每周三确定为“无会日”，原则上不安排全校性会议。控制会议规模，能开小会坚决不开大会，原则上副职校领导不直接召集所有学院书记或院长参加会议，如确有需要，须报请党委书记或校长同意。要求所有学院书记或院长参加的会议，原则上每周最多不超过 2 次。提高会议质量，能开短会坚决不开长会，一级会议原则上不超过一天，二级会议原则上不超过半天，其他会议原则上不超过 2 小时。

二是持续强化作风建设。按照“小核心大外围、小管理大服务”的理念，启动机关管理改革，以改革提升服务水平。校机关启动“双亮双做”活动，亮党员干部、亮岗位服务职责，做合格党员、做服务标兵。开展一线服务窗口“党员先锋岗”和“岗位标兵”评选活动，树先进、学先进、促先进。加快推广“为我点赞”服务评价系统，覆盖所有机关窗口服务业务，提升服务管理的信息化水平，让师生少跑腿，让信息多跑路。进一步升级教务选课系统，调整选课时间，优化选课流程。

三是大力推动解决民生难题。成立书记、校长担任组长的家属区住宅维修改造领导小组，加强对社区民生工作的统筹。充分利用海淀区对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的惠民政策，学校自

行投入资金 1500 万元，启动了 11 栋住宅 54 个单元首批加装电梯试点工作。推进社区老旧住宅抗震加固贴建工作，启动试点楼宇周边车位和景观提升工程。在学院路校区建设国际一流的学生书院式社区。克服重重困难，进一步加强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

3. 对重点领域加大监管力度，切实防范廉洁风险

成立了三个由分管校领导牵头、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工作组，分别对科研经费、建设工程、校办企业认真开展了专项治理。校党委会专门听取了工作汇报，纪委书记带队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了督导。同时，大力加强了师德师风和学术道德建设。

(1) 科研经费专项治理情况

一是完善了科研项目管理和经费使用的内控体系建设。优化了科研项目立项和经费报销的业务流程，根据科研项目管理和经费使用风险点编制了职权目录和权力运行流程图，制定了科研项目管理和经费使用及专利成果的信息公开方案和目录。优化了科研项目信息管理系统、科研经费报销网上申报系统。

二是设立了科研财务助理制度，持续提升科研项目管理和经费使用的规范化水平。开展了四期科研财务助理培训，9 月前所有学院完成科研财务助理聘用工作。科研经费总额 500 万以上的课题团队均已聘用了科研财务助理。

三是建立了科研经费大数据分析基础库，初步建立了科研外协历史数据库。利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近年来的外协支出进行筛查。成立了外协资质审查小组，强化外协资质审查。实行大额外拨经费审批制和外拨经费分次拨付制。进一步优化网上财务管理系统，逐步实现财务报销连号发票自动预警。

四是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虚假发票报销审验和责任追究的通知》。强化事前审核把关，明确了基层单位和经费负责人严格履行财务管理的廉政责任，完善财务询证、审计整改和问题线索移交机制，加大对违反财经纪律的执纪问责力度。

五是加强了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对横向科技合作项目实施分类管理，严把合同签订主体关、合同审查关和合同履行关，建立大额合同专人负责制，落实项目归档制。

六是健全了重大科研项目专项管理办法。要求重大科研项目成立专项领导小组，指导、督促、协助落实专项实施中的重要事项。聘用专人加强对专项实施的全过程指导和督促。学校审计部门对专项项目中的工程建设项目内容进行审计监督。项目实行预审计制度。项目结题验收前，学校组织委托社会审计机构进行结题预审计，并根据预审计报告督促整改落实。

(2) 建设工程专项治理情况

一是对建设工程重点项目开展全面自查。针对建设工程招投标和施工管理这两个关键环节，对 2013 年以来的基本建设项目和修缮工程项目的招标和合同签订情况进行了自查，对总承包范围内的暂估项分包项目的招标进行了延伸检查。全面摸清家底，建立建设项目、合同及招投标情况台账。

二是完善管理模式，优化业务流程。严把采购入口关，与入围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签署《入围招标代理机构廉洁自律承诺书》，多措并举加强对代理机构的监管。实施采购“黑名单”制度。改进评标委员会组成方式。成立了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强化中心责任落实，坚决杜绝廉政风险。

三是完善制度建设，扎紧制度的笼子。全面梳理内部管理制度上存在的薄弱环节，进一步完善建设工程认价制度，修订了基本建设工程设备、材料认价、工程建设项目招标采购等 3 个管理办法，制定了招标采购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工作管理规定等 6 项内控制度，实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四是建设固定资产投资管理信息系统。以“科学规范、信息公开、廉政防控、智慧监管”为原则，建设了主要包括规划预算管理系统、物资采购管理系统、建设工程管理系统等三个系统在内的固定资产投资管理信息系统，进一步加强了信息公开和全程监控，提高廉政风险防控能力。

（3）校办企业专项治理情况

一是不断强化党在企业中的领导地位。将公司党委法定地位、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等纳入公司章程，细化企业党组织职权，完善党委议事、决策及监督工作机制，完成资产公司党委换届。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优化党支部设置，选好配强党支部书记，加强校办企业党的建设。

二是全面清理企业人员兼职。修订《派出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调整董监高的委派条件，明确职务兼职数量不得超过 10 个。

三是全面彻底梳理校办企业情况。认真梳理校办企业数量、类别、投资关系、管理关系，形成校办企业分类清单，进一步理顺校办企业的投资关系、管理关系和投资类型。

四是对与学校教学科研关联度不高或投资管理关系超过三级的企业进行精简瘦身。进一步明确校办企业发展定位，对 22 家企业进行精简瘦身，其中，对 2 家企业进行强制清算、对 7 家企业进行清算注销、对 3 家企业进行股权转让、对 9 家企业进行改制后清退，正按照预定方案和时间节点稳步推进中。

五是清理经营不善企业和僵尸企业。对 12 家经营不善企业和 13 家僵尸企业逐一梳理制定了具体清理方案，并按方案和时间节点稳步推进中。

六是对投资、审计问题进行集中整顿。修订了《股权投资管理制度》，加强事前投资论证和事后投资评价，完善企业投资和退出的管理机制。修订《所出资企业管理办法》，加强对所出资企业的经营、财务的监管，建立对外投资风险预警机制。成立独立的审计部门，加强企业内部审计力量。

（4）加强师德师风和学术道德建设

成立学术道德诚信建设专项工作组，建设学校的学术诚信系统，建立教职员工学术诚信档案。研究修订教师学术道德管理办法，健全发现、受理、调查、处理、申诉全过程闭环处理机制，在人才引进、职称晋升、岗位评聘、绩效考核等实行“一票否决制”。加强对导师的学术道德教育培训，有学术不端行为的强迫退出导师岗位。加强对学生道德品质、学术作风教育培养，营造敬畏学术、崇尚学术的学术荣辱观。

（四）关于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和信访事项的办理

1. 对于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的办理

学校党委对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高度重视，纪委建立工作台账，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格对问题线索逐一制定处置方案，实行销号管理。截至 8 月 11 日，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办结率为 98%，共查处违纪党员干部 8 人。针对问题线索反映的问题确实存在、但尚不构成诫勉谈话问责及以上处理的，进行了问题线索提醒谈话。

2. 对于关系师生切身利益信访问题的办理

学校党委本着“能解决的马上办、能启动的立刻推、有困难的积极谋、办不了的说清楚”的务实态度，全力推进巡视组移交信访事项的办理。对于实名信访人，严肃认真地做好答复和办理工作，讲清政策规定、讲清办理意见。截至 8 月 11 日，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事项均已办结或落实，3 件需要一定时间周期的信访事项正在大力推进中。

三、巩固深化整改成果，加快推进扎根中国大地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在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第五巡视组的指导下，经过近两个月的严肃认真集中整改，学校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一批阶段性成果。学校党委和全体党员干部“四个意识”更为牢固，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显著增强，巡视反馈的一些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一些制度机制得到建立健全，学校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等各项工作得到有力促进，特别是基层党建和基层党组织的面貌有了很大改观。全面从严治党只有进行时，继续深化和巩固拓展整改成果永远在路上，与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要求和全校师生的期待相比，学校巡视整改工作还存在较大差距和不足。

下一步，学校党委将继续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要求，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和力度，绵绵用力、久久为功，持续巩固深化整改。对于已经完成和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整改任务，要经常检查督查，常抓常管常要求，坚决防止问题回潮反弹；对于尚在推进中的整改任务，持续加大力度，确保按时完成。要充分运用巡视成果，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这条主线，持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建立健全标本兼治的长效机制，紧打紧敲，钉牢钉子，拧紧螺丝，推动整改落实从落地见效到落地生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从现阶段开始到十九大召开前，特别是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把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导向贯穿到立校办学、育人育才全过程，团结凝聚师生员工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把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把贯彻“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为基本政治要求，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定“四个自信”。十九大召开后，全校上下要迅速掀起学习十九大、宣传十九大、贯彻十九大的热潮，用十九大精神武装师生头脑、指导实践，深化整改、推动工作。

（二）旗帜鲜明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

要始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自觉践行“四个服务”，强化党委对学校工作的政治领导和思想领导，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模范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着力提升谋大事、议大事的能力，切实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学校各项工作中去，把北航建设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要牢牢掌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促进学校和谐稳定，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和学风，把北航建设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三）努力实现学校党的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要以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基层党建工作取得的成果为新起点，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要深入研究新形势下高校党的建设特点和规律，因时而进、因势而新，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大力实施“筑基翱翔”党建强基工程，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要进一步创新机制和方式方法，抓实思想教育这个根本，抓住严明纪律这个关键，抓好选人用人这个导向，抓紧组织生活这个经常性手段，抓牢继承和创新这两个关键环节。要全面强化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政治功能，突出加强教师党支部和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推动每个党支部、每名党员都动起来、活跃起来，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要突出精准科学选人用人，统筹谋划领导干部队伍建设，严格执行选人用人制度规定，不断提高选人用人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四）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要保持战略定力，团结引领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不断适应管党治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上紧责任发条，拧紧制度螺丝，把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落实到学校党建工作中去。要进一步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意识，把学校全面从严治党的思路举措搞得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要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要进一步健全“五位一体”监督体系，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健全抓早抓小的常态化机制。要持之以恒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以高压态势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变异反弹。要持续加大对科研经费、基建工程、校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专项治理和监管力度，深入推进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完善内控制度，防范廉洁风险。要强化民心是最大的政治的理念，大力破解民生难题，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引导师生共建共享、渐进共享，让师生的获得感与学校发展同步提升。

（五）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要充分运用好巡视成果，把做好下一阶段的巡视整改与学校“双一流”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结合起来。要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紧紧扭住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不放。要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深入实施“筑梦飞天”计划，持续推进思想引领、课程体系、教学队伍、双创教育、教学环境等的改革创新，汇聚和利用全球优质教育资源，统筹各类教育教学要素的集约和优化配置，着力培养具有高度的国家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理想高远、学识一流、胸怀寰宇、求真唯实的领军领导人才。要以一流的领导班子、一流的从严治党制度体系、一流的战斗堡垒、一流的政治生态，以强烈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把立德树人的神圣职责高高举过头顶，加快建设扎根中国大地的世界一流大学，以扎实的整改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10-82317580；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7 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政办公室，邮编 100191；电子邮箱：xszg@buaa.edu.cn。

中共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
2017 年 8 月 25 日

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28 日，中央第十四巡视组对浙江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12 日，中央巡视组向浙江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

学校党委认为，政治巡视是一次全面的“政治体检”，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高等教育事业的亲切关怀和高度重视，体现了党中央对浙江大学的严管和厚爱。学校党委将巡视整改的过程作为不断提高思想认识的过程，通过解决巡视发现的问题，促进全校上下深挖根源、举一反三，在更高站位明确事业发展方向。两个月来，巡视整改取得的最重要的思想成果就是学校党委和广大干部师生的“四个意识”显著增强：全校上下切实增强了政治意识，将正确的办学方向作为立德树人的根本遵循，更加自觉地坚定了办好社会主义大学的鲜明立场；切实增强了大局意识，将“四个服务”作为义不容辞的使命，更加自觉地肩负起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的责任担当；切实增强了核心意识，将对党忠诚作为首要的政治品格，更加自觉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切实增强了看齐意识，将党的决策部署作为行动的标杆，更加自觉地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二、坚持从严从实，做到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

学校党委不断强化组织领导，层层压实主体责任，提出明确工作要求，确保整改工作机制推进、层层到位、全面落实。

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指导巡视整改。先后召开党委常委会、巡视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庆祝建党 96 周年座谈会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部署会等，第一时间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6 月 28 日中央政治局关于审议巡视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会议、7 月 26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重要讲话等精神，学习传达了 7 月 6 日教育部党组会议、7 月 13 日教育部中管高校巡视整改中期推进会、7 月 25 日中宣部、教育部联合召开的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专项整改工作会议等精神，印发《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

神 进一步抓好巡视整改工作的通知》，引导广大干部师生深刻认识抓好巡视整改的极端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集中精力投入巡视整改工作。

二是将领导班子真正摆进去。坚持领导带头、以上率下。学校党委成立由党委书记邹晓东同志任组长、其他党员校领导为成员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邹晓东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对巡视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及时主持召开了学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要求领导班子成员真正把自己摆进去整改，分析整改形势，剖析问题根源，认领整改任务；及时听取学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整改进展汇报，提出意见，作出指导，明确要求；先后主持召开 12 次党委常委会暨领导小组会议，召开了巡视整改工作汇报会、院级党组织巡视整改工作推进会，及时听取进展情况汇报，研究推进巡视整改工作；与全体校领导班子成员一对一谈话，与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谈心谈话，指导督促巡视整改工作。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召开巡视整改专题会 60 余次，认真抓好牵头负责的巡视整改任务。

三是构建责任明晰的整改工作体系。针对中央巡视组反馈的问题，研究制定了《中央第十四巡视组专项巡视浙江大学党委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包括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等三大领域，共计 23 个方面、110 个具体整改项目，逐一确定牵头领导、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同时，学校党委还逐条逐项梳理了见人见事整改清单，纳入整改方案一并整改落实。学校党委根据中央巡视组反馈的关于选人用人、意识形态方面的问题和意见，分别制定了选人用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整改方案，并纳入学校的整改部署一起统筹落实。全校各院级党组织均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参照学校方案，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了具体整改落实方案，保证整改工作向纵深推进。

四是树立直面问题、标本兼治的鲜明导向。学校党委坚持全面覆盖，对于巡视提出的问题都有整改，对于巡视列举的案例都有回应，对于巡视发现的线索都有排查。坚持精准整改，直面见人见事问题，敢于亮剑、动真碰硬。坚持综合施治，以根本好转为目标，在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同时，注重举一反三、深挖根源、建章立制，努力形成短期、中期、长期任务互相支撑的综合治理方案，为学校事业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坚持校进院跟，以落实责任为保证，要求各院级党组织与学校党委保持同步，既要照单整改巡视反馈的问题，也要深刻开展对照检查，找出潜在的问题，并主动自查自纠，确保整改到位。

五是形成狠抓落实的工作合力。建立分析研判制度，学校党委常委会坚持将巡视整改作为第一议题，定期听取巡视整改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整改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建立信息报告制度，要求各整改任务牵头单位和各院级党组织每十个工作日向学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建立督查督办制度，校领导分赴分管联系单位现场督导 15 次；学校 8 个督导联络组分赴各院级党组织进行了两轮现场督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与各责任单位沟通联络，实时跟踪整改进展，对重点难点问题、个别进展缓慢事项及时催办、督查，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三、对照反馈意见，逐条逐项落实巡视整改任务

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紧紧围绕巡视反馈意见，查找差距和短板，全面系统抓好整改。截至 8 月 11 日，针对整改落实方案提出的 110 个具体整改项目，应于 2 个月内完成的 71 个整改项目均已整改完成，39 个中长期项目均按计划积极推进中。巡视以来，集中整改纠正了突出问题，清理清退了违规资金，问责处理了典型案例，制定修订了 55 个规章制度。经过巡视整改，全校上下的“四个意识”“四个自信”显著增强，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规范，校园政治生态进一步改善，党风、校风、师风、学风进一步好转，“心齐、气顺、劲足、实干”的环境得到了进一步巩固，为学校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是确保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底的政治保证，必须旗帜鲜明、立场坚定，使学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1. 牢固确立马克思主义在学校的指导地位

关于贯彻落实中央精神、传播马克思主义理论、使用“马工程”教材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完善党委常委会学习制度，健全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全面系统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和六中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浙江大学的重要指示精神。制定《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重要指示精神的通知》，编印《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重要指示精神资料汇编》。制定《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实施意见》，抓好《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重点任务责任分解和落实，并督促各院级党组织制定了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实施意见。

二是高水平建设马克思主义学院。加强顶层设计，加大投入力度，建强思想政治理论课队伍，努力打造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研究、宣传和人才培养的高地。研究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实施方案》，深化与浙江省委宣传部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作。将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纳入学校重点学科建设计划，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下论证筹建党的建设二级学科。严格按照中央要求，核定全校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编制数，统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人文学院、经济学院、管理学院、光华法学院等人文社科专业教师、专职辅导员力量，建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

三是大力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不断优化人文社会科学学科研究方向，入主流、作贡献。设立专项基金支持人文社科发展，重点引导教师潜心治学，加强政策研究，提高学术声誉。为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在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设立“马克思主义研究”专栏，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建立浙江大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中心，筹建浙江大学哲学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制定《智库成果认定办法》，汇聚相关学科优势力量，深化对中国道路和浙江经验中一系列重大问题的研究，积极构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人文社会科学学科体系。

四是切实抓好“马工程”教材建设。成立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改革推进工作小组，负责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的统一使用和相关课程建设。成立教材建设专家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学校教材建设规划、组织与管理；设立“教材建设基金”，资助哲学社会科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出版和“马工程”教材专项课题研究，全面提升人文社科课程教材质量。

2. 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关于师德师风教育、人才引进、学生思想教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大力构建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工作体系。加强对教育教学的政策引导，增强广大教师的精心育人意识，修订了《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明确在教师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时，强化对其本科教学课时和教学质量的考核评价。制定《学院（系）年度本科教学工作评价实施办法》，从教学中心地位、课程与教学、学生发展、教师教学发展、质量保证、特色项目等方面细化学院（系）年度本科教学工作评价指标，强化学院（系）教育教学主体责任，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二是将德育贯穿人才培养始终。在“第一课堂”主渠道、“第二课堂”校内实践、“第三课堂”社会实践、“第四课堂”海外交流研修全过程中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学生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实好《关于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若干意见》，修订《本科学生评价实施办法》《本科学生荣誉称号及奖学金评定管理办法》等，在拥护党的领导、树立爱国情怀、增强法治观念、体现优良学风等方面强化对学生思想政治素质的评价。研究制定博士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方案，修订《研究生教学管理实施细则》《研究生学籍管

理实施办法》，进一步将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到研究生培养体系中，创新研究生培养机制，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加强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与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引导学生赴中西部地区和基层单位建功立业。

三是建设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的教师队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2015 年对浙江大学的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建设“信念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良”的教师队伍。加强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充分发挥学校党校、社会主义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的作用，加强教师岗前和在职培训。成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完善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机制。成立了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师德建设工作委员会，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引导广大教师遵守师德规范、践行学术道德、严守纪律底线。在新修订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实施办法中，明确对违反师德师风行为实行“一票否决”，且 5 年内不得参加职称晋升。严肃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制定《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实施办法》，完善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制度，充分发挥教学竞赛在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上的引导作用。

四是加强和规范引进人才工作。严格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建立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人才工作办公室、社会科学研究院及各院级党组织等部门和单位的协同机制。完善引进人才的聘期内考察、年度考核及期满评估制度，研究制定新一轮校内岗位聘任文件，进一步规范绩效评估与薪酬激励体系，做好校内人才与引进人才的平衡衔接。

五是配齐配强思想政治工作力量。按照有关规定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建设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辅导员队伍。试行新选聘机关管理人员至少从事一年专职辅导员工作的制度。面向研究生、博士后、青年教师择优集中聘任一批兼职辅导员，细化兼职辅导员岗位职责并加强考核。加强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落实辅导员队伍实行职称晋升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完善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推动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人员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之间合理流动。

六是提升留学生教育管理水平。持续深化留学生教育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对全校留学生工作的协调和指导，进一步强化专业院系对留学生教育管理的职责要求，优化全校留学生教育管理队伍的配置，构建职责明确、分工负责的留学生工作责任体系。加大哲学社会科学全英文课程建设力度，组织开展“感知中国”“梦行浙江”等活动，让留学生更全面地了解中国的改革发展。完善留学生重基础培养方案，建立健全中外学生的帮扶机制。

3. 坚决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关于加强党的领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的意见》，从带头讲政治、切实履职尽责、贯彻民主集中制、狠抓工作落实、全身心投入管理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大兴求真务实之风和保持清正廉洁等 8 个方面对加强学校领导班子自身建设作出了明确规定。建立了校领导班子成员工作日程安排周报制度、外出报告（请假）制度。修订《校领导接待群众来访工作办法》，严格落实好“校领导接待日”工作，切实做好师生意见建议的督办落实。结合中层领导班子换届，将管理工作投入度作为干部选任的重要依据之一，明确各机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和院级党委书记、副书记等岗位为专职党政管理岗位，任职期间应全身心投入管理工作，要求干部对管理工作精力投入做出承诺。实施中层干部外出报告（请假）制度，严格中层领导干部考勤。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浙江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浙江大学党委全委会常委会议事规则》《浙江大学校务会议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党委常委会、校务会议议事决策程序，统筹做好党委常委会和校务会议的议题安排，加强上会议题的前置审查与设计，提高议题质量和决策效率，注重提高会议质量，进一步突出了党委常委会抓大事议大事的作用。

三是加强二级单位党的领导。督促各院级党组织严格执行《浙江大学院级党委工作若干规定》《浙江大学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试行）》。制定《浙江大学基层党建督查工作制度》，对院级党组织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召开等情况开展定期督查。目前各院级党委均已制定党委会议事规则，各独立核算单位也已制定并落实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

四是健全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制度。学校党委进一步明确了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报告的要求，严肃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如实报告个人事项和廉洁自律情况。党委书记将加强对班子成员发言材料和述职述廉的审核把关。在今年中层领导班子届末考核中明确述职述廉报告撰写要求，加强对院级领导班子和干部述职述廉报告的审查把关。

4. 严格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关于思想阵地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浙江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实施细则》《落实〈浙江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责任清单》，明确了责任分类、责任单位、追责方式等。结合学校党委换届，配齐配强学校党委常委，推行院系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落实好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健全完善校院两级定期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意识形态重大情况通报和信息报告制度。

二是加强各类思想阵地建设。进一步完善教学纪律监督机制，严格落实校院领导干部听课和教学督导制度。健全出版物“三审三校”和“印前审读”制度，严格印制程序，坚持分级管理、随机抽样制度，强化责任监督机制。制定《优秀网络文化成果认定实施办法（试行）》，引导优秀干部师生参与网络文化建设，传播网络正能量。

5. 大力提高“四个服务”能力

关于学校改革发展和治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战略谋划和前瞻布局。按照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要求，面向2030的发展图景，加强办学战略和思路研究，认真制定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提出了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复合型、研究型、创新型大学的目标定位，明确了未来改革发展的战略布局、主要路径和重点任务。

二是大力提高办学质量。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完善人才培养理念，引导教师精心育人，加快构建“知识、能力、素质、人格”并重的人才培养体系；面向世界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凝练和布局未来创新方向，推动跨学科协同与合作，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组织“经典文化传承与引领”重大专项，加快培育一批有重大影响的标志性成果；按照“一流牵引、分类统筹、主干强身、交叉驱动、生态优化”的学科发展战略，实施“高峰学科建设支持计划”“一流骨干基础学科建设支持计划”；进一步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加快实施“学术大师汇聚计划”“百人计划”等人才计划，加强战略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的遴选和培养，提高学校核心能力。

三是主动服务国家区域战略需要。加强与国家战略密切相关的基础性、前瞻性、战略性科技创新，不断提高承载国家重大攻关任务的能力。凝练实施“两边两路、一个核心”战略，立足浙江、面向全国、走向世界，积极服务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建设，探索试点高水平医疗联合体，加快建设独具特色的浙江大学办学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高水平贡献。

四是不断深化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大学治理体系，成立了新一届学术委员会，组建了若干工作委员会，修订《学术委员会章程》，进一步发挥教授治学作用。完善教代会运行机制，提高教代会提案办理质量，进一步推进民主管理。深化“放管服”改革，健全行政服务办事大厅服务体系，深化“三张清单一张网”建设。完善多校区管理，探索授予异地校区更大的办学自主权，赋予其相对自主的建设发展模式。设立舟山、海宁校区行政服务代办点，积极拓展审批服务事项网上申请、网上办理和快递送达，方便异地师生办事。建设“网上浙大”，完善网络视频交互平台建设，积极开展网络视频会议和异地网络教学工作，实现各校区学术资源共享。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学校党的建设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性基础性工作。必须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求贯穿到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中去，扎实推动学校基层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1.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

关于思想政治建设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理论武装。始终把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党员、干部必修课，用党章党规和系列讲话精神武装头脑，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进一步完善“先锋学子”“育人强师”全员培训，建成浙江大学延安培训学院等一批红色教育基地。巡视以来，先后选派了 233 名党员干部赴中央党校、延安、井冈山等干部学院开展了集中式学习培训。

二是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加强整改，进一步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制定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召开“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部署会，对 2017 年度“两学一做”作出工作安排，对学习时间、学习形式等提出了明确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学做结合，进一步将党员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学校党委建立了学院基层党建工作督促检查机制，对理论学习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加强台账管理和审核把关。

2. 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

关于规范组织生活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完善党组织设置。推动党组织全覆盖，确保党的事业发展到哪里，党的建设就推进到哪里。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新成立技术转化与创新党工委。深化“五好”党支部创建，建立健全党支部“达标—创优—争先进”晋位升级机制。按照有利于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开展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有利于密切联系师生，有利于促进业务工作的原则，进一步优化党支部设置，推进按院系教学科研机构设置教师党支部和按学科、专业纵向方式设置学生党支部。

二是严格落实基层党建制度。坚持和完善“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加强台账管理和监督检查。完善党日活动机制，提高组织生活质量。

三是加强党建骨干队伍建设。结合中层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加强院级党委领导班子建设，特别是配强配好院级党委书记。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启动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要求院级党组织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党支部书记集中培训。研究制定学校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方案，推进学校组织员队伍规范化建设。

3. 提升党员队伍素质

关于教师党员发展、党员教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严把发展党员质量关，在思想政治、能力素质、群众基础等方面加强审核把关，保证发展党员质量。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要求，把更多品学兼优的学生和优秀青年人才吸引到党组织里来。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在中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的意见》，建立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预判—跟踪—培养”机制。深化“事业之友”教职工党员与非党员教职工联系结对制度。加强身边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召开学习姚玉峰同志先进事迹座谈会、姚玉峰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等，引导广大党员师生深入学习姚玉峰同志优良的作风、良好的医德、精湛的技术、爱党爱国的情怀，在校内外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加强对党员的严格管理，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

4. 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关于干部选任、个人事项报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以今年中层领导班子换届工作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好干部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以事择人、人岗相适，坚持公道正派、群众公认，进一步强化党委在选人用人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坚决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让更多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优秀干部脱颖而出，为学校事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二是严格规范选人用人程序。修订《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严格干部选任的动议、民主推荐、竞争上岗、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环节。认真做好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接受干部师生的评议和监督。杜绝“一人竞岗”“先提后核”等情况发生。

三是加强对干部的严格管理和监督。严格落实“凡提四必”，防止“带病提拔”。做好中层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的年度抽查和拟提拔对象的重点查核工作，确保规定范围内的中层干部提任前100%查核个人有关事项。坚持请示报告制度，强化组织观念，及时按规定向上级报备干部提任等事宜。要求中层干部认真学习贯彻中央新出台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两项法规。严肃处理个人事项报告不实问题。

四是加强附属医院选人用人工作。强化学校党委在附属医院领导班子选任过程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规范选人用人程序，选拔讲政治、懂业务、善管理、敢担当的优秀人才进入领导班子，进一步提升附属医院干部队伍的素质、能力。同时，结合附属医院特色，制定任期目标和考核办法，加强对附属医院领导班子的考核和管理，要求班子成员将主要精力投入到医院管理工作中。

（三）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营造风清气正的办学环境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向严紧硬的关键是抓落实，必须认真履行“两个责任”，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1. 压实党委主体责任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不断完善党委分析研判反腐倡廉形势的工作机制，进一步支持纪委监督执纪问责。召开了校党委听取纪委工作汇报（巡视整改专题）暨领导班子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分析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结合分工对分管领域的反腐倡廉形势进行分析研判，查找薄弱环节和风险点，研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反腐倡廉的重点任务和举措。

二是完善党内监督体系。根据最新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研究修订《内部巡察工作实施办法》，着眼于通过预防性、诊断性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对中层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

三是严肃追责问责。认真梳理问题线索，针对巡视发现和学校自查的问题，加强追责问责，党政纪处分25人、组织处理13人，对一批干部进行了诫勉谈话和提醒谈话。

2. 强化纪委监督责任

关于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一是深化纪委“三转”。支持纪委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纪检监察部门退出校级议事协调和临时机构22个、调整1个、因议事协调机构调整撤销2个。强化纪委监督执纪问责职能，坚决杜绝以转办代替自办、以谈话函询代替核查的现象，使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二是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对干部师生的廉洁教育，形成廉洁自律的责任自觉和制度文化。不断将反腐关口前移，做到抓早抓小，防微杜渐。推动建立纪检监察部门与审计部门之间的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建立健全审计发现违规线索移交机制。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违纪案件，对近期违法违规违纪案件情况进行通报，强化警示教育。

三是加强监督执纪能力建设。建好专职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调研了解兄弟高校纪检队伍建设情况，研究提出了学校纪检监察干部配备和优化方案。加强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培

养力度，健全纪检监察干部轮岗交流制度。进一步健全二级单位纪委书记例会和附属医院纪委书记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形势研判和业务交流。

3.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关于“三公”经费、薪酬管理、“四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坚决整治违规现象，进一步规范了“三公”经费管理、薪酬管理。对公务接待和购买预付卡问题进行了集中治理，清退了一批违规经费，对相关当事人作出了严肃处理，举一反三，加强了警示教育。努力形成贯彻落实长效机制，加强对“三公”经费预核算和审计监督全过程管理，规范预算编制，严格报销手续，确保监督检查常态化。修订《因公临时出国（境）审批与管理工作的规定》，加强对领导干部行政性出访的计划管理和总量控制。制定《国内差旅费管理办法》，按照经费来源进一步加强差旅费的分类管理。制定《关于加强中层党员领导干部兼职管理的规定》，进一步加强对干部的严格监督。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经济独立核算单位负责人薪酬管理的意见（试行）》《经济独立核算单位负责人薪酬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试行）》，成立学校经济独立核算单位考核领导小组，加强综合考核评价，健全业绩考核与薪酬监督机制。

4. 强化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范

关于科研经费、校办企业、继续教育培训、基建等管理存在的问题，学校采取了如下整改措施：

在严肃查处突出问题的同时，强化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在继续教育培训管理方面，启用“实名实岗酬金发放平台”“从业人员聘用平台”和“继续教育网上缴费平台”，开展全程防控。在科研经费及采购管理方面，完善科研服务信息系统，搭建集中采购服务平台，加强和规范科研采购管理，强化项目负责人的监管意识和自律行为。新增发票查验审核，实现财务信息系统后台与国家税务总局票据查验平台无缝衔接，自动完成电子票据的真实性校验，杜绝利用假票据套取科研经费现象。在基建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对施工过程的管理，建立投资预警机制，开发基建信息管理平台，实时监控投资情况；从严监管建设资金，确保建设资金专款专用。

进一步完善廉政风险防范制度体系，修订《继续教育培训管理办法》，严控继续教育准入门槛，规范继续教育办学行为，提升继续教育水平。修订《继续教育收入分配管理办法》，加强收入分配管理，严格继续教育财经纪律。制定《财政科研项目信息内部公开细则（试行）》，加大同业监管力度。制定《人文社科纵向科研项目绩效支出实施细则（试行）》，加强绩效经费的分级监管。研究修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学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制。研究制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加强对国有经营性资产的考核管理。研究制定《关于加强企业冠用校名管理的若干意见》，加强对校名等无形资产管理。制定《房屋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和《土地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加强对房屋和土地资产的规范管理。制定《建设工程投资评审实施办法》和《建设工程管理审计实施办法》，确定合理的建设项目投资标准，加强相关工程项目审计管理。

四、构建长效机制，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8月中旬之后，巡视整改将从集中整改转为常态化制度化整改阶段。学校党委将努力做到“目标任务不变、工作力度不减、督促落实不松”，进一步结合学校“十三五”规划实施和“双一流”建设，大力巩固巡视整改成果。对于已经完成的项目加强督促检查和“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对于尚未完成的中长期项目，加强组织领导，抓好工作落实；对于已经严肃查处的问题，着眼源头遏制和长效治理，进一步研究形成务实管用的制度，确保取得实效。根据全面从严治党面临的形势，下一步，学校党委将继续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树立

“四个自信”，落实“四个服务”。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大学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查找差距、提高站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提高党委常委会、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实效，及时学习传达中央最新会议和文件精神，强化思想交流和研讨，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确保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在浙江大学贯彻到底。

（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好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持续抓好重点任务落实并加强督促检查，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加快构建更加有力有效的思政工作体系。坚持不懈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学校和谐稳定，弘扬“求是创新”校训、“勤学、修德、明辨、笃实”共同价值观和“海纳江河、启真厚德、开物前民、树我邦国”浙大精神，不断提升立德树人质量。

（三）坚持将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在全校上下进一步强化纪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师生增强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在是非面前旗帜鲜明、立场坚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遏制“四风”回潮反弹，对顶风违纪的要加大惩处力度，不断规范“三公”经费管理、干部师生出国（境）、差旅费报销等制度。严肃贯彻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形成完备的体制机制。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的要求融入到从严治党、从严治教、从严治学的办学实践中，在师生评价中进一步强化“德”的考察，以优良党风带校风正师风促学风。

（四）切实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学校党委要义不容辞地扛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进一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党管改革发展，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党要管党。坚持和完善院系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进一步发挥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和监督保证作用。坚持以上率下，加强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建设，强化党委书记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好“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进一步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规范选人用人程序，加强对干部的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

（五）持续做好抓基层打基础工作。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督促检查，不断完善“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基本组织生活制度，防止组织生活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巩固巡视整改成效。健全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发挥机制，着力做好发展党员工作，稳步提高教师党员发展数量和质量，将广大师生紧密团结在党组织周围。根据学术组织特点和发展需要不断创新党支部设置，加强党支部书记的遴选和培训，进一步在资源、经费、机制上保障支部有责有权，实现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对学校事业发展的全覆盖。

（六）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办学环境。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形势的分析研判，加强对院系履行“两个责任”的指导和监督。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断完善内部巡察制度，敢于向违规违纪现象亮剑，强化对师生的警示教育，推动监督执纪问责走向严紧硬。建立健全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推动管理重心下移，完善行政权力、学术权力运行的制约机制，大力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发展环境。加强纪检监察、财务审计、基本建设、科研管理等队伍的专业化建设，提高风险防控的能力和水平。在巡视整改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总结监管的薄弱环节，深挖问题根源，进一步形成高效的制度体系，推动形成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浙江大学党委将以深化整改为动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浙江大学的重要指示精神，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为实现“两个一百年”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以更加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 0571-88981027；邮政信箱：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
党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电子邮箱：xszzg@zju.edu.cn。

中共浙江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4 月 27 日，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对大连理工大学党委开展了专项巡视。6 月 15 日，中央巡视组向学校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

作为中国共产党面向新中国工业体系建设亲手创办的第一所新型正规大学，大连理工大学在党领导下，创建发展，形成了特色鲜明的红色基因，表现为：坚定不移跟党走的政治自觉，担当兴校强国使命的历史自觉，传承民族精神血脉的文化自觉，也内含着爱党兴党、为国为民的党性自觉。建校 68 年来，大连理工大学传承红色基因，始终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与国家和民族同呼吸共命运，奠定了今天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坚实基础。

学校党委把中央巡视作为促进学校长远发展、更好履行“四个服务”历史使命的重要契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抓整改作为充分发挥巡视效果的关键和当前首要的政治任务，切实履行主体责任。针对巡视反馈意见，逐条梳理，形成 3 大核心问题、9 大主要问题、27 个关键问题和 70 个具体问题，逐一分解并进一步细化查摆问题 173 个，提出整改举措 432 项，其中制定或修订制度 109 项。目前，432 项整改措施中，较为单一具体的 312 项已经完成整改，占 72.2%；101 项长线工作已定出有关规划，将长期坚持推动落实，占 23.4%；19 项正在抓紧整改，占 4.4%。针对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已全部认真核查。

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贯彻中央要求，突出立行立改，抓实全面整改

学校党委将落实中央要求、做好巡视整改作为对自身“四个意识”和政治站位的检验，作为对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和担当精神的检验，将整改工作贯穿巡视全过程。巡视前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巡视中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巡视后狠抓全面整改，确保以整改的实际成效落实中央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 and 一流大学建设。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政治站位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做好巡视整改最根本的就是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要求，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提高政治站位、抓好巡视整改的根本遵循，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将巡视整改与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与办好党领导下的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紧密结合，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努力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学校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更好履行“四个服务”历史使命。

学校党委牢牢抓住班子自身建设这一关键，针对巡视发现问题，注重自上而下，从根子上面查问题、找原因，带头学习，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努力提高政治站位。巡视动员会召开后，立即召开党委常委扩大会议，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对照中央第十二巡视组、中央巡视办的要求，提出以严肃认真、实事求是的态度配合巡视，以“全面”“从严”“加强”的标准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班子成员均在会上谈了学习体会。巡视中，党委班子针对个别同志政治意识不强、学校违反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分别以“强化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强化责任意识”为主题，召开了两次专题组织生活会，班子成员均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党章党规，查摆分管领域存在的问题，从自身找原因、挖根源，开展了严肃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并提出了整改措施。巡视意见反馈后，班子成员在带头学习、主动认领整改任务的基础上，按照“一报告三对照”的原则，在班子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均报告分析了个人负责的整改工作情况，均对照中央要求谈自身认识和行动上的差距、对照中央要求和查找的差距谈思想根源、对照中央要求和思想根源提出下一步整改计划。

学校党委紧紧抓住“关键少数”，在中层干部中深入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强化责任意识 and 政治担当。巡视动员和巡视意见反馈后，均立即面向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党政负责人，持续深入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研究中央巡视组要求和巡视反馈意见，做到认真学、对照学、反复学，举一反三、查摆问题、严抓整改。

学校党委大力加强党员教育，强化“四个意识”，筑牢思想防线。巡视期间，按照巡视组要求，召开了警示教育大会，点名道姓集中通报了一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处理情况；之后，全校各教工党支部均按照学校党委部署，召开了专题组织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和严肃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巡视意见反馈后，学校党委结合全面整改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在全校教工党支部中，深入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巡视反馈意见，使广大党员在整改工作中自觉发挥带头作用。

（二）巡视前全面开展自查自纠，为配合巡视、抓好整改打下基础

学校党委把自查自纠作为向中央看齐、及时解决自身存在问题、随时主动接受中央和群众监督检查的重要保证。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后，学校党委在集中开展“加强党的领导 全面从严治党”专题轮训的基础上，为积极配合中央巡视，进一步研究分析前期自查自纠工作，在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全面部署推动从严治党问题查摆整改。经过“三上三下”，深入查摆学校两级存在的各类问题和隐患 9 大类、共计 1474 项，在巡视前逐一推动整改，其中 20 余项在巡视后纳入全面整改清单、形成制度加以固化。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召开后，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是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四个服务”、办好大连理工大学的根本遵循，必须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以坚持不懈的努力，持续深入推动落实。学校党委坚持在学习贯彻中巩固“四个意识”，对照中央要求，立即开展了思想政治工作问题查摆整改，出台了《关于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若干意见》，共提出 25 大类、299 项整改措施和 36 项配套制度，其中 54 项措施在巡视后纳入全面整改清单，目前还有 52 项整改措施和 6 项配套制度在按计划推进。

通过自查自纠，班子的政治站位不断提高，主动发现并解决了一些问题，对全校师生也进行了深刻教育，为积极配合巡视、抓好整改打下了重要基础。

（三）巡视中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为全面整改夯实基础

自接受中央巡视以来，学校党委始终保持严肃认真、实事求是的态度，站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和学校事业长远发展的全局，正确认识和认真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积极主动配合中央巡视。巡视期间，在中央第十二巡视组的指导和帮助下，学校党委针对巡视中发现或暴露出的问题，坚持举一反三、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第一时间将落实中央要求和立行立改情况报告巡视组，主动接受巡视组的指导和监督，共报告情况 53 件次，其中三次集中报告了立行立改情况、共计 5 大类 34 项。针对涉及责任的问题，学校党委和纪委坚决进行了整改，严肃追责问责。

巡视组离校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了立行立改推进会，结合巡视组调阅材料、与学校沟通情况、移交有关问题线索等，对巡视期间暴露出的问题进行梳理和通报，对进一步提高政

治站位、深入推进立行立改进行部署。会后，由党委书记总体负责，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带领各部门、各二级党组织对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梳理，共提出整改措施 301 项，其中 63 项在巡视意见反馈后纳入全面整改清单，目前还有 4 项正在推进落实。

通过立行立改，进一步使全体党员干部受到了教育、提高了认识，也为全面整改抢抓了时间、打下了基础。

（四）巡视后以立行立改为基础，扎实推进全面整改

巡视意见反馈后，学校党委第一时间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和中央巡视办要求，将反馈意见逐条分解，逐条提出了党委的整改要求，明确了责任校领导和主责部门。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全面整改工作方案。

按照全面整改工作方案，班子成员和各部门、各单位在前期立行立改的基础上，认真查摆问题，逐条列项，形成问题清单；针对查摆出的问题，实事求是提出整改举措，明确整改时限，形成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学校党委综合各部门、各单位整改清单，党委书记逐一检查审核，形成学校全面整改工作清单，共由四部分构成：一是巡视组反馈意见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报告整改清单；二是选人用人工作整改清单；三是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核查处置清单；四是立行立改清单。

为确保整改取得实效，学校党委进一步提出了“八个抓”的工作要求：一是抓责任、抓落实。加强党委对全校整改工作的统一领导，按照整改工作清单的责任安排，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二是抓重点、抓难点。以巡视整改为契机，敢于动真碰硬，敢于攻坚克难，将平时没能解决的问题解决好，切实以巡视整改推动学校事业发展。三是抓早、抓紧。坚持边查边改，不等不拖，坚决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四是抓实、抓细。真正采取切实可行、针对性强的具体措施，着力从建章立制着手，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

（五）严格责任体系，狠抓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总结自查自纠和立行立改工作的经验做法，以狠抓责任体系，确保全面整改任务落实。在党委常委会领导下，明确党委书记对全面整改负总责，党委书记和校长按照党政分工，各有侧重、统筹协调；班子成员根据分工，负责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的整改工作，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深入基层，一同学习对照，一同查找问题，一同制定方案，一同抓好落实；各部门、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对本部门、单位整改工作负主体责任。明确以追责问责倒逼责任落实，对整改不力和边改边犯的，严肃追责。

为更好落实责任体系，学校党委逐项细化整改任务，比如思想政治工作，既有有关副书记的职责，也有分管教学、科研副校长的职责，相关整改任务均细化分解到有关部门和责任副书记、副校长。在党委书记负总责的前提下，各位党委副书记主责和各党群部门负责的整改任务由党委书记督促检查、统筹协调，各位副校长主责和行政部门负责的整改任务由校长督促检查、统筹协调。

学校党委狠抓整改落实，每周对整改工作进行督查督办，及时向中央第十二巡视组、中央巡视办和教育部巡视办报告整改进展情况。党委书记根据整改进展和质量，与班子成员及时沟通，推动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对分管部门、联系单位的整改工作指导、验收、一抓到底，确保全面整改按计划落实。

二、逐条对照反馈意见，采取有力措施，全面落实整改任务

学校党委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紧紧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按照整改清单，逐条落实整改措施。党委书记严格负总责，抓任务分解、抓跟踪督办、抓整改验收，针对每位班子成员的整改任务和进度逐一跟进对话，对整改任务中涉及的重点人、重点事逐一约谈当事人和责任领导。党委根据整改中的具体问题，通过召开部署会、常委扩大会、书记办公会等十余次，在不同层面部署推动，做到进度与质量“两保证”、治标与治本“双成效”。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强化“四个意识”

1. 针对“贯彻中央精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及时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工作成效检验“四个意识”。制定《全面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办法》，明确两级中心组每年制定学习计划，每季度不少于1次集体学习并严格考勤登记，每季度对二级党组织中心组学习情况进行检查通报，对学习开展不力的严肃问责；学校领导班子带头坚持牢牢把握坚决贯彻中央要求、牢牢把握紧密结合学校实际，将学习、部署、落实紧密结合，确保中央和上级要求第一时间学习传达、第一时间研究部署。加强督查督办，推动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各二级党组织中心组已按照学校党委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以巡视发现问题为导向，再次专题学习思政会精神，领导班子全体发言并撰写学习心得。着力加强教学、科研、育人等主业领域落实思政会精神的实质性措施，修订《教材选用管理办法》、出台《研究生教学管理办法》，明确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专业核心课程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修订《课堂纪律规定》，对教师树立“课程思政”育人理念提出明确要求，着力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修订《人员补充暂行办法》，明确二级党组织负责对新入职教师的思想政治、品德学风进行综合考察和把关；出台《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管理办法》，强调政治标准，对存在政治方向和意识形态问题的科研成果，实行“一票否决”制，并视情节予以问责；出台《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施意见》，明确各党政职能部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职责，突出对学生的价值引领。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明确一位党委副书记和一位党委常委、副校长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从今年开始，坚持制定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培训年度计划，学校党委和二级党组织齐抓共管，分层次、全覆盖，加强对教师的思想政治教育；制定《新教工岗前培训实施方案》，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培训内容，加强教工党支部学习安排，促进学习入脑入心。

二是坚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巩固“四个自信”。加强党委对全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党委常委会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一次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每年至少专题研究一次教师思想政治和思政课建设工作，自上而下加强工作研究和部署，压实责任。制定《本科教学绩效评价办法（试行）》，明确教师在本科教学环节中立德树人和全员育人工作的量化办法和考核要求，严格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不承担本科生课程的教授转为科研系列；在教授副教授岗位评聘和考核中，实行师德师风、本科教学量（不足32学时）、课程教学质量（教学质量差或发生严重及以上教学事故）3个一票否决；建立教育教学联席会议机制，推动教育和教学融合互促；制定《教师担任兼职辅导员和专业班主任管理办法》，明确将教师担任兼职辅导员和专业班主任的考核结果作为提职晋级、评选校级及以上荣誉称号的依据；每学期召开一次思政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专题研讨会，不断推动解决“轻德育、轻思政、轻教学”问题。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引导和教育，建强队伍，设立正处级辅导员，实行专职辅导员职称职级“双线晋升”；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导师对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的责任，同时增加了30个研究生专职辅导员编制，加强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成立党政干部理论宣讲团，面向校内各单位、各部门师生员工广泛开展理论宣讲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发挥春雨计划、心理测评、心理咨询与危机干预、重点学生关注制度等措施的积极作用，做到准确识别、及时发现、科学开展工作；建立责任追究机制，若再次出现问题，要深入调查原因，涉及责任事故，严肃追责。

三是强化“四个服务”，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四个服务”，对学校“十三五”总体规划和三个专项规划进行了修订，确保从顶层设计上落实中央要求，坚持办学根本；坚持“四个服务”导向，以中国特色、世界一流为标准，以学科为基础，以人才培养为核心，制定了《大连理工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和东北振兴的优势学科、特色学科以及新兴交叉学科明确了7个重点建设学科群，以及5项建设任务和5项改革任务。推动承担大项目、大课题，出台《全面加快科技创新工作若干意见》，引导科研工作面向重大基础前沿、国家重大需求

和国民经济主战场，服务东北振兴特别是辽宁老工业基地振兴等国家战略；出台《关于对承担重大科技项目的团队设置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意见》，完善考核评聘机制，鼓励科研团队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成立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能力；修订《科研创新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调整团队奖励的计算方式，鼓励成果转化。

2. 针对“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完善责任体系，切实担起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共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细则》，明确责任体系，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将意识形态有关内容列为两级中心组年度“必学”安排，坚决做到重要讲话和重要文件及时学习贯彻。强化问题意识，建立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通报制度，及时发现和解决突出问题，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委常委会向全会报告工作的重要内容。

二是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时刻保持政治敏锐性。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加强统筹协调，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宣传部门牵头协调、党政工团齐抓共管、有关部门和学部（学院）共同参与、协同推进的意识形态工作整体格局。建立意识形态工作定期排查、不定时摸查、集中普查相结合的动态考核监督机制，层层传导压力，推动责任落实，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

三是对错误思潮保持警惕，敢于亮剑。主动利用校报、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开辟专栏，引导主流思想舆论，旗帜鲜明批判错误思潮和观点。

3. 针对“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有待加强”的问题

一是加强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提升议事决策效率和水平。建立了党委定期研究重要事项和每学期制定常委会重要议题计划的工作机制，加强议大事、谋大事；实行党委常委会决策议题“三咨询三评估”制度，议题上会前，分管班子成员和责任部门要进行“政策咨询、技术咨询、法律咨询，和谐指数评估、稳定指数评估、廉政指数评估”，涉及多部门的决策议题实行上会前会签制度，确保决策的规范性、科学性、系统性。严明了学校各类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或工作组的权力和决策程序，明确其主要职责是沟通协调、调查研究、提出方案、推动落实，除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授权事项外，凡是涉及决策事项，必须严格按照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提交学校决策。加强对盘锦校区和开发区校区的管理，党委常委会每学期至少一次专题研究校区工作，学校主要领导每学期至少一次到各校区实地调研；对盘锦校区管理体制机制进行了全面梳理，进一步加强盘锦校区体制机制建设。

二是压实学校领导班子责任，强化执行力。狠抓责任分解和督查督办，坚决避免职责不清、任务不明的问题，今后工作要点和重要决策等各项任务均逐条分解列项，每项任务原则上第一责任人为党委书记或校长，责任领导为分管此项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或副校长，只明确一个部门作为主责部门；坚持“领导批示督办周报、决策督办月报、上级文件落实督办月报、重点工作督办实时专报”的督办体系，确保任务落实。以联系学部学院制度实质化压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班子成员每学期至少一次参加联系学部学院党政联席会，及时面向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传达党委要求，部署和抓实相关工作。严格落实追责问责制度，对分管领域出现问题，严肃追究领导责任。针对附属高中、附属学校、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问题多发，党委书记与分管校领导进行了谈话，分管校领导在民主生活会上进行了严肃的自我批评，已拿出有力措施解决问题。

（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规范选人用人工作

1.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肃的问题

一是加强党委对基层党组织党内政治生活的指导。出台《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实行基层党组织生活“四定”：定周期、定制度、定要求、定内容；明确要求年度民主生活会通报上一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情况，并对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进行通报。实行“筑牢初心”“五个一”：每个党支部每月至少组织1次关于习近平总书记

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研讨；组织生活会前，支部组织党员对照入党誓词、入党志愿，回顾1次入党心路历程，检视现实表现；支部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前，要组织支部党员及发展对象重学1次党章的有关内容；“七一”前夕，组织党员开展1次关于党史和党建重要专题的学习；每个党支部每月要固定1天作为党日，组织党员其他方面的集中学习、听党课，开展民主议事和志愿服务。压实基层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执行书记抓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将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和整改落实情况纳入考核内容，作为干部考核任用的重要依据。

二是进一步严格党内政治生活，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加强对二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的指导和监督，自今年起，学校党委现场督导，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切实做到突出问题、红脸出汗、触及灵魂。对不按规定召开民主生活会的，限期整改；对走过场的，责令重新召开，并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追究主要负责人责任。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党委班子成员均带头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组织生活的给予严肃批评教育。

2. 针对党建工作薄弱的问题

一是强化党委对党建工作的指导。将抓党建纳入学校党委主体责任清单，明确班子成员履行党的建设“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党的建设。深刻汲取党委对二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部署不力的教训，从今年开始，每年按时部署二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提出明确要求。加强对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的日常监督检查和指导，实行各基层党组织每学期总结报告党建工作制度，确保“三会一课”达标。以各党工委、二级党组织为主体，每年开展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轮训，学校党委定期检查指导，切实提升专业队伍素质。

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功能建设。全面开展了二级党组织委员会和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的学习，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发挥二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完善基层党组织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对党组织书记的教育培训和监管，切实增强领导班子整体功能。加强对二级党组织党员发展工作的培训和管理，严格落实《发展党员纪实办法》，如实记录党员发展全过程。对2016年以来全校发展党员工作进行了检查，从今年开始实行每半年检查各党工委、二级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党总支发展党员材料由学校党委常委会审批；实行不定期走访督导调研基层党建工作制度，将发展党员作为重点抽查内容，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肃追责。

三是以“四个相统一”为导向，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组织专题示范班，加强教工党支部书记培训，实现培训全覆盖。实施教工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的“培育工程”，明确教工党支部书记由政治好、业务强、群众威信高的教授、副教授担任。强化教工党支部书记的责任，提升相关待遇，明确各二级单位在中长期发展规划、岗位聘任、绩效工资发放方案制定、评优奖励等涉及发展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方面，征求党支部书记、研究所所长（教研室主任）意见。明确业务人员担任学部（学院）党政班子成员，原则上要有党支部书记或研究所所长经历。

3. 针对选人用人工作不规范问题

一是进一步规范选任民主推荐程序。严格区分会议推荐和民主测评，在民主推荐过程中不再采用指名性推荐，实行会议推荐和个别谈话推荐同时采用、互为补充、相互印证、综合分析。后备干部推荐结果不再作为干部选任过程中的民主推荐结果，对后备干部重在培养。在通用性岗位，探索竞争性民主推荐选任方式。

二是严格落实干部档案“凡提必审”。对2015年4月以来提拔时未审核档案的16名领导人员档案，进行了细致审核，未发现影响提拔使用的问题。出台《领导干部人事档案任前审核办法》，明确规定审查程序，严抓审核细节，对档案存疑的立即查核，未经核准认定不予提交会议审议，坚决防止和纠正档案造假问题。

三是严格执行干部任职试用期制度。纠正新提任领导干部没有进行试用期考核和任职通知中没有试用期的问题，针对目前已试用期满的干部，制定了考核方案并全部完成考核；在

新任命干部的任职通知中，已全部注明试用期为一年。出台《领导干部试用期满考核实施办法》，规范干部试用期管理和考核，明确试用期满考核的内容、程序及结果运用，对于考核胜任现职的干部正式任职，不胜任的免去试任职务，充分发挥试用期考核对干部的监督和激励作用。

四是严格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对全校未履行兼职审批手续的领导干部，进行了严格审批；对兼职违规取酬的3名干部，责令全部退还违规取酬并进行批评教育。出台了《关于处级领导干部兼职管理暂行办法》，严格审批程序，对违规兼职、领取报酬隐瞒不报的严肃处理。

五是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事项申报制度。加强宣传教育和工作指导，今年个人事项申报前，专门召开了学习贯彻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两项法规培训会，下发了填写要点，并随时进行一对一指导，报告录入过程中坚持做到边录入边审核，发现疑点及时沟通，进一步提高了填报质量。对于存在漏报和隐瞒不报个人事项的干部，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形成警示效应。

六是严格执行干部任职制度。坚决纠正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的干部晋升职级问题。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任期制，修订《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细则》，明确每个任期为4年，在同一岗位上连续任职原则上不超过两个任期。

（三）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压实“两个责任”，使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1. 针对主体责任缺失问题

一是明确主体责任清单。制定《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细则》，明确了领导班子、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班子其他成员、党委工作部门及纪律检查委员会责任内容清单，着力解决党委履行主体责任任务不清、责任不明问题，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建立两级纪检监察组织对同级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定期检查和通报制度，明确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作为两级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述职述廉必须报告内容。严格落实“一案双查”，突出对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追责问责，从根本上杜绝“甩手”“松手”“缩手”现象。进一步发挥案件查办的警示作用，建立实时通报与集中通报相结合的通报制度，对各类违规违纪问题的处置情况及时进行梳理，不定期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或警示教育大会等方式进行公开通报，自下一年起，每年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集中点名道姓通报上一年度违规违纪问题查处和问责情况。严格高端人才管理，建立二级党组织定期与高端人才谈心谈话制度，在查处各类违规违纪问题时一视同仁，同时加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二是明确监督责任，支持纪委“三转”。制定纪委监督责任清单，聚焦主业，进一步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结合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调整，拟对纪委书记分工进行调减。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将纪检监察干部专项培训纳入学校干部教育培训体系，已开展一期基层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加强对全校纪检监察组织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建立了二级单位纪委书记、纪工委书记（纪检员）向学校纪委和同级党委每年报告工作制度，建立了两级纪检监察机构学习交流、工作研讨、情况通报、案件联查工作机制，选调二级单位纪委书记参与案件联查工作。制定《问题线索处置程序》，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了案件监督管理、立案审查、案件审理等工作。建立信访线索暂存件每半年定期清理制度，今年1月以前的信访暂存件已全部清理完毕。

2. 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一是完善预防和及时查办机制。建立了由纪委、监察处牵头，有关经费使用、外事活动、公务接待、公车管理等部门共同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协调会，通报和反馈本领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研究查处和防范措施，通报典型案例查处情况。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坚决做到快查快办、严查严办、及时通报警示。

二是规范基金会和校友会管理。修订基金会《项目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基金会不接受定向支持校友会、校友活动、文体活动的捐赠资金，不设立相关捐赠项目。制定基金会《接

待工作办法》，对接待要求、标准、报销流程等进行了严格规范。基金会已停止报销一切餐费，全额清退了2013年至2016年所有报销餐费中不符合规定费用；取缔了大连青年校友活动项目及大连机械行业校友研讨会项目，取缔了5个教工文体协会活动基金。积极推进校友会登记注册，按民政部要求召开了校友会成立大会，目前已通过注册初审；停止使用“大连理工大学校友总会”公章，明确校友会正式登记注册工作完成前，停止一切以校友总会名义开展的工作；认真督促各地校友会尽快在当地民政部门登记注册。

三是加强出国（境）审批管理。加强出国（境）信息公开和审核审批，严格按照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标准，对执行因公出访任务进行公示；严格控制出访团组人数、国家数和在外停留天数，对于行政出访团组超过6人、出访一国超过5天、出访两国超过8天、出访三国超过10天的团组严格控制。下一年起，对行政性和学术性出访全部纳入计划管理，并严格进行审核审批和过程监管。

四是坚决制止违规发放津补贴和违规公款消费等行为。完成了学校工资结构调整，严格按政策和要求规范了工资结构，同时一并规范了公积金和养老保险缴存。自今年4月起，停发全校干部的“领导责任津贴”，13名校级领导全部退还2015年6月至2017年3月领取的领导责任津贴。对出版社违规发放节日补贴和工会奖励、用工会经费发放购物卡，附属高中以会议费名义列支礼品、公款旅游等费用问题，均进行了严肃查处，清退了违规支出，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制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1+3”方案和《公务用车管理办法》，修订或制定了《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补充规定》《加班误餐餐费报销办法》《科研特殊类人员临时出国（境）费用报销管理办法》等制度，解决了原有制度缺位，从源头上杜绝违反八项规定问题发生。

3. 针对基建工程、科研经费等领域存在廉洁风险问题

一是规范基建工程管理。补全了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程变更、工程进度款核定及支付、小额服务类合同洽商管理等方面制度。制定基建工程应招标业务清单和基建工程招标业务一览表，规范招标管理，明确工作内容。严格执行招标管理规定，对建设工程项目逐个制定招标方案，坚决杜绝不按规定招标问题。制作基建工程报批流程图，严格审批管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工作程序和工作制度，补齐了全部在建项目缺项手续。修订了基建工程付款“两支笔”会签办法，制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了财务管理监督及基建资金监管。

二是严格科研经费使用。制定科研经费负面清单，列明严禁事项，把违规问题扼杀在摇篮里。开展科研经费违规问题查摆整改，对违规支出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清退。重新制定《经济责任制规定》，对科研经费管理中学部（学院）部长、院长的监管责任及项目经费负责人的直接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

三是破解校办企业问题。成立校办企业清理小组，着力对校办企业整顿、清理、瘦身、正风。认真清理长期亏损的僵尸、空壳企业，首期拟清理25家。制定旅顺科技城妥处方案，加快处置剩余房产；制定营口研究院妥处方案，积极推进工程验收，尽快出售研究院房屋。加强和规范校办企业管理，补全有关廉洁从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议事规程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分公司管理、企业审计等7项规章制度；由投资公司向所属企业派驻了董事、监事；调整所属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成员，调减了投资公司领导兼职。

四是清除国有资产监管死角。严格国有资产管理，完善了《公用房管理办法》《仪器设备管理办法》《仪器设备管理细则》等制度，明确管理责任，强化监督检查。加强市内校区管理，召开有关部门联席会议，进一步明确管理职责，出台《市内校区房屋资产及安全管理办法》，防止资产监管漏洞；对市内校区违规使用的实验室进行了查封，收回了实验室使用权，撤出了全部人员和设施。

总结巡视整改工作，学校党委更加深刻地体会到，巡视对党委班子和全校党员干部“四个意识”、思想理论、政策纪律等都是次深入辅导，使学校方向更明确、问题更清楚，既是治标之举，更是治本之策。在巡视组的指导和帮助下，通过配合巡视和全面整改，学校的

工作不断规范，特别是一些平时没有认识到或没能下决心解决的问题得到解决，班子成员和党员干部思想认识得到提升，“四个意识”不断增强，促进了纠正、纠错、纠偏，对学校的长远发展起到了有力推动作用。

学校党委也清醒认识到，巡视整改虽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与党中央和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中央巡视组、教育部党组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个别问题整改不到位，党委常委会给予了严肃批评，要求进行修改后再次提交会议讨论。二是个别问题整改标准不高，仍停留在治标层面，需要进一步深挖根源，实现标本兼治。三是难点和矛盾破解不够，部分深层次问题难以在短时间内解决，需要结合综合改革进一步破解。四是整改的长效机制仍需加强，部分新修订或制定的制度需要进一步落实落地，部分长线整改任务需要进一步以制度和机制加以固化，防止问题反弹回潮。五是对基层单位发动还不够，需要进一步依据中央要求和巡视组反馈问题，在各基层单位全面进行举一反三、对照整改，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

三、不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推动学校事业健康长远发展

整改不是一朝一夕的工作，必须形成自觉、坚持从严、持续推进，做到标本兼治。下一步，学校党委将进一步把巡视整改作为铸魂工程、强身工程、清洁工程、筑基工程，深入分析前期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深入对标中央要求和巡视反馈意见，下决心，用功夫，切实解决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从严治党不力的问题，不断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推动一流大学建设，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贯彻中央要求，巩固“四个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一是进一步改造我们的学习。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不断提高“四个意识”。及时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重大部署，坚持边学习边部署，确保中央要求贯彻落实。二是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四个服务”。在思想政治工作和立德树人中突出传承大连理工大学红色基因这一特色。进一步强化教学、科研、育人等主业领域的实质性落实措施。三是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加强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坚决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阳光决策、依法决策。四是进一步提高执行力。党委做出的决策、提出的要求，均纳入督办体系，落实到责任校领导和责任部门，定期督促检查，推动落实。五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听取和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抓好制度执行，管好阵地。旗帜鲜明地批判错误思潮和观点，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全面加强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一是认真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各项举措。每年制定全校政治理论学习计划，把思想政治工作同党的建设结合起来，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领导班子“双重组织生活”和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做到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四定”：定周期、定制度、定要求、定内容，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功能建设和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指导，层层压实责任，着力解决二级党组织书记不敢抓、不愿抓、不会抓的问题，充分发挥二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在二级党组织推动巡视问题举一反三、深入整改，从根本上杜绝问题再犯。三是加强专业干部队伍建设。深入实施“四项工程”：以“苗子工程”，加强学生党员培养及党支部建设；以“基础工程”，落实教师队伍“选”“评”“聘”政治条件和师德要求；以“培育工程”，选拔一批有培养前途的青年骨干教师担任基层党支部书记和研究所所长；以“提高工程”，打造学校干部重要后备力量。四是严格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干部工作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严守政治关、作风关、能力关、廉洁关。牢固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执行干部档案“凡提必核”、任职试用期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三）严明纪律、夯实责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坚决贯彻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每年对照中央要求制定更新党委主体责任清单，抓好任务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时间要求，强化管党治党压力传导。二是压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严格落实班子成员每学期至少一次参加所联系的学部学院党政联席会，严格带班子带队伍，经常与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进行“咬耳扯袖”，严把关口控制。三是彻底解决“宽松软”的问题。加强追责问责，出现问题同时追究责任人和责任领导的责任。加大对违纪问题的问责和警示教育力度，坚决做到“点名道姓”通报。四是加大对纪委履责的支持力度。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深入推进“三转”。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违纪问题一律从严查处。五是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堵塞制度漏洞，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管，防范廉洁风险。

（四）建立长效机制，着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切实推进一流大学建设

一是将深化巡视整改与综合改革紧密结合。进一步对照中央要求、巡视反馈意见和一流大学建设的目标任务，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分析制约发展的重点和难点问题，继续加大力度解决平时没能解决和没能下决心解决的问题。二是将深化巡视整改与依法治校紧密结合。进一步强化政策意识和制度意识，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加强制度的严密性和执行力。三是驰而不息抓好安全稳定工作。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坚持24小时领导干部在岗值班和特定时期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到岗值班。加强安全隐患定期排查和治理，做好应急预案的宣传和执行，自觉为一流大学建设和党的十九大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411-84708304；邮政信箱：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工路2号大连理工大学学校办公室，邮编116024；电子信箱：sec@dlut.edu.cn。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25日

中共中国农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1日至4月28日，中央第一巡视组对中国农业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2日，中央巡视组向中国农业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强化责任担当，全面开展巡视整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

巡视情况反馈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明确要求把落实整改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深刻把握巡视整改的政治要求，从严从实从快落实整改任务。6月23日，学校召开巡视整改部署推进会，对巡视整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学校领导班子深刻认识到，巡视发现的问题表现在下面，根子在党委。学校党委在整个过程中主动担责，自加压力，对巡视组提出的所有问题深刻反思、举一反三，从“四个意识”强不强上找差距，提高政治站位，聚焦“关键少数”，带头整改、主动整改、坚决整改。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以身作则、率先整改、靠前指挥、亲自督办；学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主动认领责任，认真查找自己工作上的不足，承担起自身整改、督促落实所负责部处和所联系学院整改的双重责任。学校召开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围绕专项巡视整改工作中查摆出的问题，从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促进学校改革发展等

方面深入思考，在批评和自我批评中深刻剖析了问题根源，自觉为党担责、为党尽责、为党负责。

（二）加强组织领导，从严从实推进巡视整改

学校成立“落实中央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同时设立选人用人、意识形态、监督执纪问责和督导检查四个专项工作组，校属各单位成立党政主要负责人牵头的整改落实工作组，统筹推进、监督检查，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

学校党委针对巡视反馈意见，制定了《落实中央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和《中央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任务清单》《中央专项巡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整改任务清单》《中央选人用人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任务清单》，共计 12 个主要问题、114 个具体问题、285 项整改措施，每一项都明确了负责校领导、主责单位、整改目标和时限要求。

（三）加强督促检查，层层压实责任

在两个月的整改期限内，学校党委共召开常委会 15 次，其中 6 次专题研究整改工作。学校巡视整改督导组对全校 24 个二级党组织开展督导检查。督导组查阅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记录、支部工作手册、二级党组织会议记录、党委工作制度等相关材料；与各学院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部分党政班子成员、教职工和学生党支部书记代表、民主党派代表、青年教师代表等进行了个别谈话，深入查找二级党组织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的问题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学校党委针对督导组发现的问题，责成校领导向二级党组织反馈督导检查意见，督促加强整改落实工作。

学校各单位按照学校总体部署，细化本单位整改落实方案。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围绕巡视反馈意见和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讲话精神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各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任务。

（四）严格整改验收过程，巩固巡视整改成果

学校党委从严从实要求，严把巡视整改结果验收关口，对整改措施不到位的，要求严格按照任务从实落实；对于已完成整改任务，但干部群众对整改效果不满意的，责成进一步完善具体措施；把巡视整改结果验收过程变成整改盘点的过程、检查督促的过程、推动工作的过程。

在巡视整改过程中，学校党委着重长效机制建设，补齐制度短板，巩固整改成果。优化管理流程，解决突出矛盾和漏洞盲区，进一步提升学校党政管理工作水平。到目前为止，整改任务清单中的 285 项措施均按照既定计划完成整改，对其中明确“长期执行”的整改措施，都已经建立或完善了相关制度，今后将持续推进，督促落实。

二、坚持问题导向，逐条逐项抓好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紧紧围绕强化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分析问题根源，逐条逐项抓好整改任务的落实，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一）加强党的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全面贯彻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部署

1. 关于用中央精神指导办学治校的整改情况

（1）把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作为学校的中心任务

一是认真深入学习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学校党委及时组织专题研讨，明确要抓住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这一关键要求，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这一根本定位，担负起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这一核心使命，突出加强学校教师队伍建设这一主要任务，抓好推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这一关键环节，完善党的领导这一根本保证，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

二是精心组织，全面推进贯彻落实。学校党委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将各项任务分解为四大方面 489 项举措。学校党委先后成立

或调整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建研究会、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哲学社会科学等重点教材选用领导小组等；制定《2017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基层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师德考核实施办法》等近50项相关规章制度。

（2）坚守学校思想阵地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和工作自觉。学校党委认真学习上级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分析研判了学校意识形态领域状况，明确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学校党委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党委常委会重要研究事项。

二是深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在巡视整改中，学校党委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督查作为督导检查工作的重要内容，明确规定要将落实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纳入各级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年度报告重要内容，纳入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述职报告，纳入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和干部考核环节。在《学院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要求学院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研判。

三是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充分发挥校园各类宣传媒介在信息发布、舆论引导、文化传播、理论宣传、思想教育等方面的导向作用。

四是积极发声，敢于亮剑。学校党委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增强政治敏感性，在意识形态领域的大是大非面前勇于表明立场，公开发声，旗帜鲜明地对错误思想予以批驳。围绕社会舆论热议的“三农”等问题，精心策划、组织邀请校内专家（团队）从科学的角度、用科普的语言解疑释惑；通过参与“2017年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周”、录制食品安全科普视频或通过专家（团队）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就食品安全等问题积极发声。

五是加大正面宣传力度。通过新闻发布会的形式，介绍我校“科技小院”、重大科研成果等在社会服务中做出的突出贡献。学校新闻网开设以理论宣传为特色的“求是”栏目，向全校师生推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优秀成果、优秀理论读物、理论专题片、理论宣讲视频等；开设以宣传教育、教学、科研、服务等先进典型为特色的“一线”专栏，专题报道了“石羊河实验站的水故事”“陈青云教授的援疆六年”等一系列聚焦学校服务一线的团队、产业体系、实验场站和先进个人。

（3）强化以农立校指导思想

一是强化服务意识。学校党委专门组织深入学习中央一号文件，聘请专家做深入解读，进一步提高校领导班子成员的思想认识和使命担当。

二是坚持“以农立校”办学理念。在学校《世界一流大学总体建设方案》中，强化以农立校的办学指导思想，立足自身学科特色优势，对接国家战略需求、服务“三农”，拟建设的9个一流学科均面向解决农业重大问题和农业科技基础问题，学校现有全部12个涉农的一级学科均列为重点建设的“高峰学科”，学校的总体建设目标也凸显中国特色和农业特色。

三是加强农业教学科研重要基地建设。学校专题研究涿州农场建设发展问题，充分发挥涿州农场的教学科研功能，重点建设模式动物表型与遗传研究科技基础设施、沼气工程平台、农作物种子生产技术平台、玉米全程智能机械化平台、葡萄原种苗培育基地、饲料工业中心涿州试验基地等国家级、省部级重大项目，累计投资近9亿元。

2. 关于服务农业现代化建设的整改情况

一是对接国家农业现代化战略需求。创新科技组织方式，布局链式重大项目，通过合理配置学校基本科研业务费，加大对相关项目的支持力度。针对农业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玉米种业创新、玉米生产全程机械化、模式动物、食品营养与人类健康、畜禽养殖废弃物与生物质利用等重大需求，组建跨学科团队开展协同攻关；召开现代农机装备发展研讨会，分析农机装备的国家需求、重要挑战和发展方向。围绕种质创新、植物生产、动物生产、食品营养与安全、现代农业装备、农业信息化与大数据、资源高效利用、绿色农业生态农业、哲学与

社会科学、“三农”问题与政策等方向，编制了重点任务、制定了具体措施；依托重大项目、重要团队，确定了玉米、畜禽、水、土、生物质等产业链创新目标，力争在重要科技领域取得突破性研究成果。

二是充分发挥新农村发展研究院作用，组建学校层面的社会服务重大平台。学校明确了新农村发展研究院作为独立机构运行，配备了专职常务副院长，将我校分布全国各地的试验站和教授工作站纳入新农村发展研究院的工作体系，重点开展科技成果推广、科技扶贫、校地校企合作等工作。以新农村发展研究院为牵头单位，举办了“塞上农业科技论坛”，对接西部地区“一带一路”农业科技需求；正在筹备在吉林省举办的第三期“黑土地论坛”、在山西省大同市召开的车河有机农业论坛，加强对农业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研究。

三是不断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充分发挥挂职干部、专家教授作用，在贫困地区建立教授工作站 16 个，特色科技小院和校外实践基地 148 个，以“精准施策、精准推进、精准落地”为原则，凝练整合一批项目，产学研共同发力，落实好精准扶贫工作。

四是发挥智库作用，积极建言献策。学校“国家农业农村发展研究院”聘请著名农业经济学家陈锡文同志担任院长兼首席专家。学校多位专家教授结合国家重大需求，主持完成了多项涉农战略研究和政策建议，发挥了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应对国家涉农重大问题、服务农业发展的中坚作用，多份涉农理论文章得到国家领导人批示。

3. 关于校党委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的整改情况

学校党委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研究制定了《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修订完善了《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规定》及《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强化学校党委谋大事、议大事、抓大事的领导核心作用。

4. 关于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整改情况

(1) 强化思想政治理论课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

一是加强党委统一领导。制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若干意见》，成立由党委书记和校长担任组长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学校各方面资源，集中全校各方面力量，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落实校级领导和学院领导思政课听课、授课制度。

二是深入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继续将思政课列为全校核心课程，在教学改革、团队建设、经费保障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设立专项经费，支持教师在教学案例编撰、教学素材收集、专题研讨设计、讲好农大故事、教学视频录制等方面开展思政课教学改革研究。在优质课程评选中设立优质思政课专项，对优质思政课单设标准、单列指标、单独评审。修改完成了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凝练了教学重点和核心内容，深化了对重点、难点、热点问题的理解。积极推进《以问题为导向的“三三制”协同育人思政课教学模式改革》，获得北京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创新重大项目立项。马克思主义学院获批北京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改革示范点。

三是强化实践教学。设置思想政治理论实践课程，制定“全程化、菜单式”的实践方案。建设品牌实践项目和稳定实践基地，在曲周实验站建设“思想政治理论课曲周实践教学基地”，开展思政课实践教学、教学案例收集、农村基层党建调研等方面的实践活动。

(2) 充分发挥专业课思想政治教育功能

一是完善制度，规范教学管理。修订完善《本科教学工作规范》《本科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办法》《教学成果奖评选办法》等规章制度，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修订《教学检查管理办法》《课程教学学生评价实施办法》《本科优秀课程评选办法》《教材选用管理办法》等各项教育教学管理制度，从教学要求、教学纪律、教材选用等各方面进行规范和管理。落实问责制度，对违反教学纪律或政治纪律的行为，发现一起处理一起。

二是切实落实教书育人职责。设立“专业课发挥思政教育功能专项”，支持专业课教师的相关研究和实践，邀请校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组建跨学科师资团队，将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在讲授知识的过程中传递正确价值导向，充分发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调整课堂教学评价指标体系，增加对任课教师在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及意识形态等方面影响的评价。召开学生学习状况现场办公会，全面推进学风建设。

(3) 加强对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引导

一是加强学生工作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优化辅导员队伍结构，增强辅导员队伍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性。制定《思想政治教育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启动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加强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制定辅导员培训工作方案，举办“树人讲堂”系列报告，精心组织辅导员岗前培训和日常培训，提升辅导员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二是强化研究生导师思想教育责任意识。修订研究生导师培训方案，加强对导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就业指导等工作的培训；明确导师承担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重要职责，将其与导师年度招生资格审核、学生评教等环节挂钩。建立研究生对导师落实立德树人责任的评价体系。

三是增强实践育人实效。组织开展以“稼穡之路——农科学子助力精准扶贫”为主题的“百名博士老区行”活动，赴云南镇康、广西防城港、广西钦州、内蒙古鄂尔多斯进行科技服务。继续开展主题为“走进乡土乡村助力精准扶贫”的全国农科学子联合实践行动，进行社会调研和帮学支农活动。启动专业研究生培养改革试点，为农村生产一线培养人才，已选派20名专业学位研究生到山西省灵丘县开始实践研究。巡视整改期间，69个学生党支部近2600人次学生党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35项，激励学生党员在活动中发挥专业特长，带头服务基层；33个研究生党支部联合京郊农村、企事业单位及社区街道等开展共建活动。

四是多举措引导和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实施意见》，围绕选调生、大学生村官、新疆西藏招录内地高校毕业生专项等国家重点基层就业项目进行了系统设计和部署，引导学生基层就业、边疆就业。将“扎根一线、服务‘三农’”的专题教学内容纳入“形势与政策”课程教学、新生引航工程实施方案。完善激励机制，设立专项奖励，鼓励毕业生边疆就业；表彰赴贫困地区、赴基层就业学生，弘扬学生到基层建功立业的正能量。

5. 关于加强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的整改情况

(1) 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一是高度重视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制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若干意见》和《马克思主义学科人才引进办法》。制定专题研究制度，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每学期至少专题研究一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听取马克思主义学院专题汇报。

二是提高师资队伍水平。增加马克思主义学院的专职教师岗位核定数。启动思政课外聘教师项目、兼职教授聘任工作，邀请校内外专家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题教学；开展系统业务培训，全面提升现有教师的理论修养和教学水平。

(2) 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在课程建设和教育教学工作中的指导地位

一是重点建设马克思主义学科。制定和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规划。加大对马克思主义学科的投入力度，支持教师开展马克思主义学科领域研究活动，在师资队伍、建设资金以及条件资源等统筹安排中予以重点扶持。在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和《世界一流大学总体建设方案》中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列为重点建设学科。

二是加强对教材选用的规划审核把关。成立哲学社会科学等重点教材选用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和统筹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等重点教材的编写、选用工作，全面组织、推进、督查“马工程”重点教材的统一使用工作。

三是强化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专业课程建设和教育教学工作。研究落实培养方案修订工作，详细审查课程教学大纲，修订国际学院、经济管理学院、人文与发展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培养方案。

6. 关于干部和师资队伍建设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对教职工党员群众的思想理论教育和引导。学校研究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明确学校一名党委副书记主要负责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成立“教师发展中心”，做好教师思想教育和管理服务。制定《关于加强教职工理论学习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双周学习制度，每月1次集中理论学习，着力构建分层次、广覆盖、有重点、多形式的教职工理论学习工作体系。在全校大力学习宣传李保国同志、廖俊波同志和黄大年同志等先进典型事迹，号召师生学习先进典型的爱国情怀、敬业精神和高尚情操。在建党96周年之际，邀请河北梆子《李保国》走进校园，用传统艺术再现共产党员全心全意服务“三农”的感人事迹。组织开展暑期高端（留学归国）人才培训、新教师入职教育，前往井冈山、延安、张家口等革命根据地学习实践。完善校领导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制度，加强与党外知识分子的联系。

二是严把教师选聘政治关，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师德考核实施办法》，修订《人事调配工作规定》《教职工年度考核办法》《职员岗位设置与聘任办法》《教职工奖励办法》，将师德考核作为教师年度考核、入职晋升等的重要指标，充分发挥师德考核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学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把师德考核优秀作为教职工年度考核优秀的必要条件，年度师德考核不合格的教职工，在职务（职称）评聘和晋升、评优评奖中实施师德“一票否决”。制定《科研诚信管理办法》，建立科研诚信记录。加大师德师风问题的监督和查处力度。完善现行人才引进办法，加强人才引进的政治把关和政治导向。

三是充分挖掘红色资源。丰富图书馆红色馆藏资源，增加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研究资料和经典著作。收集整理延安自然科学学院生物系、中央1949年决定设立北京农业大学决策过程等相关历史史料，进一步丰富完善我校党建组织史。

四是完善教学科研评价标准，树立正确工作导向。修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人事调配工作规定》。完善课堂教学评价指标体系，增加对课堂思想政治教育的评价内容。正在研究制定的《科技成果奖励办法》，进一步扩大教学研究论文奖励范围；加大对在农业产业发展中发挥重大作用的品种、产品、专利等成果的奖励力度，加大对重要中文期刊论文、应用成果、社会服务的奖励和支持力度，对科普成果及在微博等新媒体上有重要积极影响的理论文章给予奖励。

（二）加强党的建设，从严从实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把好选人用人关

1. 关于加强党建工作的整改情况

（1）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一是加强党建工作组织领导。学校党委通过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党建研究会、二级党组织书记例会等形式专题研究党建工作10次。制定《党委委员联系基层党支部工作办法》《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指导学生党支部工作办法》，增强党委委员、党员领导干部与基层党支部的联系和沟通，加强对教师、学生党支部书记的思想教育和工作指导。加大党建和思政课题立项的支持力度，开展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课题。大力建设学校党建网（网络版、手机版），及时发布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中央最新工作指示及学校学习宣传贯彻中央精神的进展动态。

二是强化二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制定《二级党组织书记例会制度》，部署安排、督促指导二级党组织贯彻落实基层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党的建设重心在基层、关键在基层、活力在基层。实行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全覆盖，将其纳入工作考核和评奖评优体系。制定《学院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明确学院党委委员为党政联席会参会人员，强化学院党的领导，在教学科研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等重大事项中履行政治责任和发挥主导作用。推进落实学院党政班子成员的交叉任职。

三是强化基层党支部建设。学校制定《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基层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教职工党支部工作规程》《教职工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估办法》，不断强化党支部的政治功能，在教职工聘用、晋职晋级、评奖评优工作中，党支部有把好政治关、师德关的一票否决权。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明确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可以通过列席党政联席会、组织党员讨论等多种方式参与研究学院重要事项、决定系（部、处）重大问题；推进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四是加强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将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纳入学校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建设总体规划。落实专款，用于基层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制定《2017年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培训计划》，分期分批对党支部书记进行培训，保证党支部书记任期内轮训一次，现已培训680余人次。

五是做好教职工党员发展工作。在教职工党支部工作规程中，明确一名党员要主动联系一名非党员教职工，定期邀请非党员教职工参加党支部活动；积极建立党委与高层次人才交流平台，组织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和学术骨干赴井冈山、延安培训，吸纳条件成熟的高层次人才加入党组织。

（2）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

一是严格落实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修订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定》，建立健全学习计划制度、学习档案制度、学习报送制度、巡听旁听制度、督查考核制度和通报制度，把重点发言和集体研讨、专题学习、系统学习结合起来，深入开展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确保学习时间和学习质量。

二是严格执行中央有关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规定，认真开好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2017年3月31日、7月5日，学校两次召开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校领导班子成员在查摆问题时坚持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深刻剖析思想根源。党委书记以树立标杆的态度剖析自己，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其他校领导班子成员紧扣巡视整改主题，深刻剖析问题根源，互相批评直奔主题、直面问题，不讲私情，真诚交换意见，确保了专题民主生活会的质量和效果。

三是规范和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制定《“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教职工党支部工作规程》，完善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开展支部活动、民主评议党员的制度依据。明确要求党员校领导在民主生活会上报告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情况。继续组织开展期末集中组织生活，认真查找“三会一课”等组织制度是否认真执行，组织生活是否经常、严肃，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是否严格、规范，团结教育服务群众是否有力、到位，党员发展是否规范、有序。

2. 关于选人用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干部人事回避制度。修订《人事调配工作规定》，制定党政领导干部近亲属在校工作学习情况申报制度，决不插手在校近亲属的职级职称晋升、工作学习等事务；领导班子成员要在民主生活会上说明近亲属在校工作学习情况。严格执行学校关于“双肩挑”校领导招收研究生数量和招生对象的规定。贯彻落实回避制度，调整了部分领导干部的工作分工和近亲属的工作岗位。

二是把党管人才原则落到实处。由基层党组织在年度考核、入职审批、引进人才推荐、职务（职称）评聘、评优评奖中对候选人的政治立场、思想道德、行为规范、师德等表现进行考察和评价。明确学院党政联席会对本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的初选人具有决策权，学校学术委员会对高层次人才引进的候选人实行推荐制，学校党委常委会根据候选人的学术水平和思想政治表现决定人才引进。

三是规范选人用人工作。修订完善《处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进一步明确任职条件、细化并规范选拔任用工作程序。初步建成“双肩挑”后备干部库和党政专职管

理后备干部库。制定关键岗位干部定期轮岗工作方案，对任职超过8年的专职党政管理处级干部进行调整。对破格提拔的干部进行任职考核，重新认定任职时间。

四是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制定了《处级领导干部兼职管理办法》，细化对处级领导干部兼职工作的管理要求，同时对全校处级领导干部的兼职情况进行了集中申报、认定和审批，对退休领导人员兼职情况进行了排查，摸清了底数。制定了《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对因私出国(境)证件的申办与管理、因私出国(境)审批程序、干部自律和监督责任要求等方面做出明确要求。

(三) 落实“两个责任”，全面从严治党

1. 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整改情况

(1) 切实履行党委主体责任

一是落实党委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加强主体责任的落实、检查、问责。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学校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将党风廉政建设任务纳入学校工作计划。

二是支持纪委开展工作。党委书记对学校反腐倡廉建设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信件亲自批阅、重要案件亲自督办，担负起反腐倡廉工作的主要领导责任。党委书记、校长全力支持纪委开展对违规违纪问题的查处，要求对相关问题严厉追责，从严从实做好整改工作。各二级党组织积极配合学校纪委开展工作，配合核查涉及本单位的信访件、开展提醒谈话和批评教育工作。

(2) 加强纪检力量建设

一是调整纪委办公室内设部门，梳理工作职责，形成线索集体排查、集体决策等工作制度，规范信访受理、线索管理、纪律审查等工作，实现审查分离、各尽其责、相互监督。

二是加强基层纪检工作队伍建设。在廉洁风险突出的部门研究设置专职纪委书记或派驻处级纪检员。积极推动由处级领导干部兼任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加强纪检委员在同级党委的工作力度，增强基层纪检工作力量。建立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定期向学校纪委汇报制度。

三是修订《巡察工作实施办法》，明确规定在一届党委任期内对二级党组织巡察全覆盖；修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相关文件，细化考核指标，完善考核办法，推动责任落实，层层传导压力。

2. 关于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修订《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规范管理，加强监督。从严规范审批程序和用餐标准，细化接待清单制度，加强对各单位接待经费的预算管理，严格限定餐费支出经费项目。全面调查公务接待过程中购买校内红酒情况，对相关单位及责任人严肃追责问责，举一反三。

二是完善公务用车规定。修订《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对公车使用调度、管理台账、行驶登记、运行维护、费用核算、服务性收费等提出了具体明确的要求。

三是进一步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修订《因公出国(境)管理办法》《因公临时出国(境)经费报销管理办法》，加强出国审批管理和经费管理。完成了对处级以上干部2013-2016年因公出国(境)情况的全覆盖检查，纠正了违规违纪问题。学校领导班子围绕因公出国(境)工作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学校重新研究和调整了2017年校领导出访计划。召开两次全校教师和干部政策解读专题会议，宣讲因公出国(境)政策；启用全过程电子审批系统，加强出国(境)审批管理。

3. 关于防范重点领域廉洁风险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后勤基建系统廉政建设。开展后勤基建系统专项检查，对后勤业务外包、公有房出租、实体中心非事业编制人员工资发放和物资服务采购等工作进行了重点排查，及时纠正违规违纪问题。修订完善《后勤基建处中心实体考核办法》《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建设

工程全过程审计实施办法》等规章制度，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制定后勤基建系统干部廉政教育年度计划，开展经常性廉洁教育。

二是加强校办企业管理。按照“整顿、清理、瘦身、正风”的要求，开展校办企业的分类清理整顿工作。理顺了企业管理体系，完善了企业监管体系，并对企业经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纠正。制定或修订完善《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北京中农大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全资、控股）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等企业管理规章制度。

三是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制定或修订《差旅费管理办法》《会议费管理办法》《无形资产管理办法》《科研项目与经费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系统梳理学院在落实科研经费监管责任方面存在的问题并予以整改。开展校院两级科研经费管理政策培训宣讲，制作《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政策汇编》，发放至全校专任教师、科研助理、学院科研管理人员。建立科研经费监督体系，将科研经费使用管理纳入内部审计部门的重点审计范围，对全部科研项目实施抽查审计，对重大科研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

4. 针对违规违纪问题严肃开展追责问责

学校纪委对接到的信访举报、问题线索情况进行梳理排查，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中共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全部办结涉及举报类的信访件和问题线索。涉及群众诉求的信访件已逐一进行调查，处理解决群众合理诉求，进行政策说明解释，做好安抚稳定工作。

三、深化整改成果, 开创学校发展新局面

(一) 不断增强“四个意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精神

这次专项巡视让中国农业大学全体党员干部经历了一次全面的政治体检和一场深刻的精神洗礼，全校上下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管高校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工作要求上来，不断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自觉运用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切实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二) 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落实“两个责任”

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党建责任体系，充分发挥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进一步发挥学院党委政治核心作用，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履行党委主体责任，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从严治党的工作氛围，营造风清气朗的政治生态。全面落实党内监督责任，积极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有力推进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三) 不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推动学校事业全面发展

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已取得初步成效，党的领导不断强化，办学治校目标愈加聚焦，制度短板逐步补齐，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全面从严治党总体格局初步形成，长效机制逐步健全。学校党委将继续以解决具体问题、当前问题为切入点，同时与普遍问题、长远问题紧密结合起来，用好巡视成果，强化制度约束，建立长效机制，促进改革发展，为学校事业全面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整改永远在路上。中国农业大学党委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坚持严防问题反弹不松懈、坚持发现和纠正问题不松懈、坚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不松懈，凝心聚力，改革创新，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农业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步伐，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新的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 010-62736994；邮政信箱：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17 号 193 信箱 中国农业大学纪委，100083；电子邮箱 jiwei@cau.edu.cn。

中共中国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6 日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30 日，中央第四巡视组对东南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14 日，中央第四巡视组向东南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四个意识”，坚决完成巡视整改重大政治任务

中央第四巡视组对东南大学党委的巡视，始终突出政治性和政治纪律，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强化巡视工作“利剑”震慑作用、狠抓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是对我校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强有力促进。中央第四巡视组提出的意见建议具有极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帮助我们找到了改进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我们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严肃的重大政治任务，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贯彻政治巡视要求，不折不扣抓好整改工作。

（一）把整改作为坚持党的领导、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政治检验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东南大学作为国家重点建设高校，要创建的世界一流大学，是扎根中国大地的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是中国高校最重要的政治优势，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不断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是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内在必然要求。巡视整改工作是当前学校的头等大事，是学校党委的首要责任和重要使命。我们必须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持续强化政治担当，不折不扣抓好巡视整改工作，坚定不移完成巡视整改任务。学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做好巡视整改工作，必须准确把握政治巡视的内涵，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不移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服务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聚焦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确保党委始终成为东南大学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坚强领导核心。

巡视意见反馈以来，学校先后通过党委常委会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会，专题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听取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和审议《关于巡视 31 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时发表的两次重要讲话精神、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中央文件精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统一思想认识，切实强化“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全力做好巡视整改工作。在整改过程中，牢固树立“整改不力是失职、不抓整改是渎职”的观念，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以雷厉风行的作风和坚决果断的措施，认真抓好巡视整改工作，把整改作为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强化社会主义教育本质特征、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政治检验，以坚定的政治立场、坚决的整改态度、坚强有力的整改举措，奋力夺取整改攻坚战的新胜利。

（二）把整改作为强化“四个服务”、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际行动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对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学校党委以抓好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为契机，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部署要求，紧扣中央巡视组反馈的问题，不断强化“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意识，完善体制机制，健全制度规范，创新行动举措，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努力在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中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之路。

（三）把整改作为提升“四自能力”、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力促进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中央巡视组反馈的问题，都不同程度与学校各级党组织“四自能力”不强有关，同我们管党治党宽松软有关。解决这些问题，必须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使从严治党的一切努力都聚焦到增强“四自能力”上来。学校党委要求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紧密联系实际，大力整改中央巡视组指出的突出问题，以问题整改整饬党风政风，以问题整改净化校风学风，以问题整改赢得党心民心，实现管党治党走向严紧硬。

（四）把整改作为深化综合改革、加快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重要机遇

当前正值我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的重要时期，学校党委将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作为一次对标、一次洗礼、一次提升，作为推动学校事业又好又快发展，更好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办学使命的重要机遇。学校党委结合巡视反馈意见，进一步探索和把握高等教育办学规律，分析学校的优势、特点和发展路径，把整改措施与全面推进从严治党、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优化办学条件有机融合，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和“十三五”事业发展，不断提升党委管党治党和办学治校能力与水平，在全校上下凝聚起拼搏进取的强大正能量，形成领导率先干、干部带头干、师生同心干的干事创业氛围，奋力开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新局面。

二、突出政治担当，强化主体责任，全力以赴落实巡视整改任务

巡视发现了问题，就要有交待。要深入分析，深挖病根，精准发力，综合施策，集中整治。学校党委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根本要求，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镜子，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以“四个服务”为使命，以提升“四自能力”为保障，坚决落实政治巡视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反馈意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抓常抓长、建章立制，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加快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切实把巡视整改作为铸魂工程、强身工程、清洁工程、筑基工程抓好抓实，切实增强各级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确保巡视反馈问题和事项“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

学校党委承担领导责任，对巡视整改工作负主责和总责，并通过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巡视整改任务，推进和督查落实整改工作。党委书记易红同志认真履行巡视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落实整改主体责任，通过召集党委常委会、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整改专题推进会和听取整改工作专项汇报等多种形式，对巡视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推进、亲自协调、亲自督办，确保巡视整改工作顺利推进，真正做到动真格、见实效。6月16日学校党委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易红同志任组长，校长张广军同志、党委常务副书记左惟同志、常务副校长王保平同志任副组长，其他党委常委为成员，负责整改工作方案、任务清单的制定和整改任务的督查落实工作，既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又查认识、查责任、查作风。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直面问题，逐项梳理，制定了《东南大学党委整改工作方案》和《东南大学党委巡视整改任务清单》，确定了问题清单、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整改时限，明确了三方面125条整改任务，由29个单位牵头负责。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五个专项工作组，即加强党的领导专项工作组、加强党的建设专项工作组、全面从严治党专项工作组、科研产业专项工作组、综合工作组。校领导班子成员认

真落实牵头协调责任，根据职责分工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工作。各责任单位自觉落实主体责任，根据整改工作方案的分工，针对巡视反馈的具体问题，研究制定整改举措，推动工作落实，把巡视反馈的问题逐一整改落实到位，确保在两个月的整改期内全面完成整改任务。

（二）坚持以上率下，全面落实整改

6月22日，学校党委召开全校整改动员部署会，全校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会议。会上，校党委书记易红同志对全校各单位提出必须认真履行整改责任、全面落实整改任务，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把巡视整改作为第一要务和首要职责，坚决打好巡视整改攻坚战。7月4日，学校党委召开了校级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镜子，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对照反馈意见，深入查摆问题，主动认领责任，深挖思想根源，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围绕巡视反馈意见，提出整改思路和举措，进一步明确了整改努力方向。7月中下旬，各二级党组织先后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就落实学校巡视整改工作方案，梳理查找问题不足，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校领导和党委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了各基层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并进行督导，强调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不折不扣完成整改任务。

7月14日，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学习传达教育部巡视整改工作推进会精神，扎实推进巡视整改工作。7月24日，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集中学习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按照《条例》规定和要求，积极落实巡视整改任务。7月28日，学校召开党委常委会，传达中央宣传部、教育部联合召开的中央有关专项整改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相关工作责任制，制定了专项巡视整改方案。在两个月的集中整改期，学校党委严格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党委书记认真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多次专题听取整改推进情况汇报。学校层面先后召开党委常委会12次、校长办公会4次、纪委全委会2次，研究整改事宜。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带头发挥“关键少数”作用，按照职责要求，集中精力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校领导班子成员和五个专项工作组共召开整改相关工作会议66次，研究部署巡视整改工作。29个整改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及全校各级党组织认真组织整改任务落实，确保整改任务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三）强化协同配合，加强督办检查

集中整改期间，全校上下牢固树立大局意识、整体意识，上下联动、左右互动、相互督促、协同整改。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强化对整改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严格审查整改方案，多次召开会议，逐条逐项督办、检查和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各责任单位加强沟通、密切配合，牵头单位切实负起牵头协调责任，主动协调协办单位，对跨部门、跨领域的整改项目，加强督导和集中调度。协办单位主动服从牵头单位调度，配合牵头单位落实整改措施，发挥主观能动性推进问题解决，形成了全校整改工作“一盘棋”的格局。

（四）突出重点难点，推进建章立制

学校党委以巡视整改为契机，立足长效机制建设，将整改落实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与深化综合改革、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相结合，与推动学校“十三五”规划和“双一流”建设相结合，强化巡视整改成果应用，破除发展障碍，确保学校事业健康快速发展。学校党委牢固树立“四个意识”，针对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党建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防控财务基建总务和校办企业廉政风险等重点和难点领域，认真纠偏纠错，并以制度形式及时巩固整改成果。集中整改期间，共修订或制定规章制度88项。

三、坚持政治标准，强化问题导向，从严从实逐项抓好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学校党委紧扣政治巡视主题，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三大主体任务，聚焦巡视反馈问题，深入研究剖析，对症下药、精准发力，综合施策、标本兼治，着眼长效、建章立制，逐条逐项、从严从实抓好巡视整改，全面完成整改任务。

（一）着力解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存在差距，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够方面的问题

1.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

一是切实增强党委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的政治敏锐性、主动性、实效性。学校党委不断强化学习的主动性和实效性，坚持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办学实践，修订了《东南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东南大学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推动学校各级党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强化思想理论武装，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今年4月以来，校党委班子先后组织学习了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33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重要讲话精神等，交流了观看《将改革进行到底》专题片的心得体会。

为严肃学习纪律、确保学习效果，在校、院（系）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中对学习考勤、请假、补学作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加强督察考核。进一步加强干部学习培训，修订了《东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制定了2017年度东南大学党员干部培训计划，举办了2017年新任中层干部培训班。修订了《东南大学党委常委会议事决策规则》，进一步体现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要求，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文件法规等的专题学习。

二是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邀请专家来校做辅导报告、研读会议文件、组织专题研讨等多种方式，深入学习领会会议精神，切实增强党委班子成员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着力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体制机制，成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修订了《东南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东南大学学生兼职辅导员队伍培养管理办法》《东南大学班主任队伍建设管理办法》，加强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更好地发挥班主任在学生成长成才中的作用。

三是深入贯彻落实“四个服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要求。修订完善“双一流”建设方案，在办学理念、办学指导思想、办学定位等方面，强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德树人和师德师风要求，贯彻落实“四个服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要求。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出台了《东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引领学生发展水平的实施方案》，突出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注重文化浸润滋养、夯实志愿实践平台、提升精准服务水平。6月底，对全校2100多名专任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进行了集中培训，引导教师增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使命感。修订了《东南大学关于进一步提高课程教学质量的实施意见》，提出教师课堂、实践教学的相关要求。修订完善了教师岗位聘用考核办法、教学科研成果评价体系，克服重教书轻育人、重智育轻德育、重科研轻教学倾向。修订了《东南大学党建研究项目管理办法》，出台了《东南大学思想政治研究专项项目管理办法》，支持党务工作队伍和思想政治工作队伍提升研究能力和水平。

2. 健全制度体系、强化责任担当，深入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一是进一步增强党委统筹协调全局作用。修订完善了《东南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进一步明确党委职责，充分发挥党委议大事、谋全局作用，明晰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职责分工、议事决策范围和程序，降低议题重复率，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不断提高会议质量和效率。

二是强化班子整体担当意识、责任意识。通过理论学习和民主生活会等，进一步加强校领导班子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增强班子的担当意识、责任意识。校领导班子以深入实施综合改革方案和“双一流”建设方案为抓手，以敢涉险滩的勇气、敢啃硬骨头的精神，着力攻克老大难问题，解决深层次矛盾。

三是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修订完善了《东南大学党委常委会议事决策规则》《东南大学校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规则》，对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班子成员加强学习调研、加强协调合作、充分发表意见、提升决策能力和政策水平提出了明确要求。进一步健全党委决策制度体系建设，启动了党委全委会议事决策规则的制订工作。

3. 完善体制机制，拧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一是健全了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机制。进一步强化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党委宣传部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及院（系）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成立了领导小组，统筹推进落实工作责任制。将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基层党组织抓党建工作述职、干部考核体系和监督检查范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二是加强了阵地和人员管理。先后制定或修订了系列文件，加强阵地管理。出台了《东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工作的实施办法》，成立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修订完善了《东南大学教师岗位聘用聘期考核办法》《东南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责任制实施办法》，在课题申报、职称评审、导师遴选等方面明确了师德师风要求。出台了关于建设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堂、创新创业实践学堂、志愿服务实践学堂、文化素质学堂的系列文件，加强育人平台建设，着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健全离退休党员工作体制，探索实施与离退休干部所在社区街道开展党建工作“一方隶属、多方共建”党建模式，推进院（系）二级关工委常态化建设，确保离休不离党、退休不褪色。

三是加大思想政治工作改进创新力度。出台了《东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实施办法》，着力从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高度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印发了《东南大学“十三五”文化建设规划纲要》，以科学的规划和顶层设计，有序推进先进大学文化建设。初步形成《东南大学“止于至善”校训精神在新形势下意义专项研究方案》《东南大学加强和改进校史文化建设方案》，完成了校史馆新馆的布展和开馆工作，就建立博物馆开展了前期专题调研，启动了包括红色革命遗址梅庵在内的国立中央大学旧址文物保护新一轮规划工作，制订了文物保护规划初步方案，先后举办了郭秉文教育思想研讨会、“重走西迁路”等系列文化活动，进一步开发学校校训精神、历史文化资源等在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新阶段的思想和文化价值。加强学风建设，出台了《东南大学优良学风班和优良学风标兵班评选实施办法》，着力培养学生健全人格和独立思考能力，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在学风建设委员会下增设了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小组、本科生学风建设工作小组和研究生学风建设工作小组，形成全面覆盖教师和学生学风建设的组织架构体系。

（二）着力解决党的建设弱化，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的问题

1. 增强政治意识，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深入贯彻落实《东南大学“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修订了《东南大学党员校级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实施办法》，根据中央要求，明确了民主生活会应遵循的指导思想和原则，规范了会前准备、召开会议、整改提高等各环节的相关要求，对班子成员参加联系院（系）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做了明确规定，强化了组织领导及督促指导。

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严格党的组织生活的意见》，从落实主体责任、坚持领导带头、强化日常管理、加强督查指导、严肃问责追责等五个方面切实加强对党的组织生活的领导，进一步严肃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明确了各级党组织严格执行“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的具体要求。

下发了《关于在全校开展“双抓双促”大走访大落实活动的通知》，根据上级党组织统一安排，在全校领导干部中开展以“抓整改促服务、抓项目促落实”为主要内容的大走访大落实活动，以问题为导向，组织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及各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下基层走访，了解掌握基层工作情况，帮助解决基层工作矛盾和师生员工困难，促进领导干部进一步增强为

民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对基层和师生员工关注的矛盾问题，实行项目化推进，促进有效解决。简化财务报销手续，调整了相关财务报销管理规定，改进了“网上预约报销系统”。加大财务服务、财务信息公开的力度，修订和完善“财务报销服务指南”，推出了“东大财务”微信公众号。

2. 夯实组织基础，大力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

加强对全校二级党组织组织建设情况、工作创新与特色项目情况等全面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对基层党组织奖励惩处、责任追究等的重要依据。完善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细化各项工作要求，加强组织领导，逐步完善工作机制，注重程序把关，增强角色意识，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切实保障述职实效。坚持党建联系督导制度，党委组织部负责联系督导全校各基层党组织，各基层党组织负责联系督导下属党支部。每年安排一次基层党建全面督查，重点督查上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执行情况、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和监督情况、党内活动记录情况等。

加强院（系）级党组织班子建设，党员行政班子成员任党委委员。加强教职工党支部书记、本科生党支部书记和研究生党支部书记的培训，做到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全覆盖。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强化院（系）级党组织对党支部书记的业务指导，为党支部开展工作和活动提供必要保障。

从战略高度重视教职工特别是优秀青年教师党员发展工作，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确保党员发展质量，加强人文关怀和培养锻炼，努力培养造就政治立场坚定、业务能力精湛、教学实绩突出、学术科研一流的教职工党员队伍。出台了《东南大学院（系）级党组织党校工作条例》，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党员发展对象的培养和对党员、领导干部的教育培训，强化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党章党规教育和廉政教育。

3. 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和监督管理规定。

一是进一步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科学化水平。修订和完善了《东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根据不同岗位要求，探索实践采取多种干部选任方式，一般采取民主推荐、党组织直接推荐、竞争上岗、公开选拔等方式进行，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科学设置选拔任用干部的基本条件和资格，完善干部选拔任用的程序与环节，进一步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各环节的流程。坚持党管干部、组织选人原则，将加强党的领导与发扬民主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党组织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完善竞争上岗选拔方式的各个环节，引导干部在实干、实绩上竞争，避免出现“唯分”倾向和“高分低能”现象。

二是严格履行选人用人工作程序。严格执行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严格干部考察，在确定考察对象环节，根据工作需要和干部德才素质，将民主推荐、面试情况与平时考核、年度考核、一贯表现和人岗相适等情况综合考虑，防止简单以票取人、以分取人，确保把人选准。在考察环节，探索根据不同职务不同职责要求，研究制定具体的考察标准，积极拓展干部考察的深度和广度，扩大群众的参与面，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使干部考察更加全面真实。认真落实“凡提四必”要求和干部任前公示制度。

三是进一步拓宽选人用人视野和渠道。在干部选拔任用过程中，统筹全校干部资源，培养和选拔优秀人才，更广泛、更充分地听取师生意见，更重视发挥党委常委会集体决策作用，防止在少数人中选人和凭亲疏用人。修订了《东南大学中层领导后备干部选拔培养办法》，切实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建立各类后备干部信息库，及时维护、定期分析，统筹做好后备干部推荐选拔、培养和管理。广开推荐渠道，扩大选人视野，大胆提拔使用有能力、有担当的年轻干部和有能力、有意愿从事管理工作的教师。在营造健康向上、积极进取的氛围上下功夫，着力激发干部的动力、活力、创造力，培养干部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

四是严格干部的管理和监督。出台了《东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兼职管理暂行办法》，对兼职范围、兼职取酬、兼职审批等做了明确规定，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中层领导干部在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和企业兼职管理。

（三）着力解决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一些领域廉洁风险仍然突出的问题

1. 增强责任意识，大力提升党委、纪委履职尽责能力。

一是认真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工作，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职报告中，明确规定廉政建设内容，进一步强化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的意识。在新修订的《东南大学党员校级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实施办法》中，明确规定领导干部在民主生活会上要对个人有关事项报告、配偶子女从业情况、巡视反馈、组织约谈函询等情况说清楚谈透彻。强化和完善校、院（系）两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启动了2017年度校中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工作，以考核和问责推动整改和优化，提升责任考核的精准化和可操作性，将管党责任层层压紧压实。修订完善了院（系）、直附属单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强化了二级单位的党风廉政制度体系建设。纪检监察部门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学习教育部党组、学校党委贯彻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有关文件精神，用好“四种形态”，坚持挺纪在前，纪严于法，自觉尊崇党章，严格执行“六项纪律”，从严查处违纪违规行为。

二是加大履行监督责任力度。不断深化“三转”，制定了纪委落实巡视整改要求退出相关议事协调机构的方案，纪委退出19个以职能部门履行部门工作职责为主的议事协调机构。在推进“三转”的同时，进一步聚焦重点领域，明晰监督工作流程，完善监督工作规范，具体从招生监督领域开始，逐个推进，出台了《东南大学自主招生及特殊类型招生等监督工作规范》。加强纪检监察队伍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职业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完善纪律检查体制机制，修订了《东南大学党风党纪监督员、特邀监察员工作条例》，聘任了新一届党风党纪监督员和特邀监察员。充实加强学校二级纪委力量，成立了成贤学院纪委。进一步规范信访举报工作程序、问题线索处置、联合审理，构建自我监督体系。修订了《东南大学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实施细则》，建立健全线索处置、排查、分流、督办机制。加强了对二级纪委督促指导，进一步规范相关工作。

2. 强化制度约束，严肃追责问责，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

一是完善校领导经费使用管理等制度。出台了《东南大学校领导机动费管理细则》，对校领导机动费使用和管理作出明确规定。修订了《东南大学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增加了校级领导副职转任、离任、分工调整审计相关规定。修订了《东南大学礼金礼品登记上交处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礼金礼品的上交、登记、处理等流程。

二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出台了《东南大学公务用车管理暂行办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加强和规范学校公务用车的配备和使用。

三是严肃问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情况。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出台了相关文件，把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落细。

3. 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切实防控廉政风险。

一是加强基建工程管理。成立东南大学建设工程投资评审小组，调整了东南大学基建工程领导小组，对基本建设管理全过程进行风险点梳理。立行立改修订了《东南大学基建工程变更及签证管理办法（暂行）》《东南大学基建非公开招标项目采购实施细则》，完善了《基建项目预算20万至50万（含）特殊采购管理办法（暂行）》，有效防控基建过程中的廉政风险。修订了《东南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实施办法（暂行）》，进一步严格规范基本建设全过程管理，并加强监督问责。

二是加强总务后勤管理。梳理总务处各项业务，进一步查找管理风险，排查廉政风险点。进一步加强决策制度建设，修订完善了总务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房地产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管理。修订出台了《东南大学房地产与家具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党风廉政教育，

层层签订廉政责任书。实行总务处领导副职及中层干部定期轮岗制度，7月下旬完成了处级副职领导干部的轮岗。修订了《东南大学总务处后勤服务经营实体采购管理办法（暂行）》《东南大学总务处后勤服务经营实体采购合同用印管理规定》等制度，规范后勤服务经营实体的招标和采购工作。进一步加强零修管理，完善了零修工作管理实施细则，推广使用维修应用软件。对于20万以下维修工程的预算、决算及审计工作不够规范的问题，出台相关文件，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严格执行后勤财务管理系列规定，规范后勤招标采购，保障后勤运行经费的资金安全，规范实体的经营服务行为，避免涉税风险。修订门面房出租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门面房管理。

三是进一步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启用了“科研项目外协服务管理系统”，对科研外协服务支出进行信息化管理，对每笔支出进行跟踪和控制，加强执行过程中的有效监管，及时掌握采购和外协过程是否存在拆分、规避合同和规避招投标等情况，并及时预警干预。修订了《东南大学外协服务支出管理办法》，对项目负责人须说明本人及其亲属、利害关系人与项目协作单位之间是否存在利益关系以及合同价格的公允性、合理性等事项作了进一步规定。

四是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完善了有关科研项目下设课题负责人对其科研项目经费支出负责的管理规则。出台了《东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会议费核算管理的若干规定》，强化会议费预算、会议审批，对会议举办地点、委托办会、合作办会、会议费预付款项等作了明确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务接待费结算管理，出台了《东南大学关于加强公务接待费核算管理的若干规定》，明确了公务接待的范畴、公函制度、审批要求、报销时限等内容，规定公务接待费一律使用公务卡结算。根据学校采购管理办法，进一步梳理完善招投标工作机制，增加人员编制，引入技术手段，加强招投标工作力量。

五是进一步加强对校办企业及政产学研平台的管理。通过开展企业档案梳理专项工作等，进一步摸清了校办企业底数。加强党委对校办企业的领导，把党建工作要求明确写入资产经营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章程，产业党工委负责人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资产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任职或兼职。明确党组织在校办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和责任。落实校办企业的党政同责，加强校办企业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制定了《东南大学校办产业相关管理机构和职能部门的职责》《资产经营及校办产业管理体制优化和规范化整改方案》，明晰了学校资产经营和校办产业管理相关机构的职责。加强对校办企业的经营监管与绩效考核。出台了《江苏东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全资、控股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的指导意见》，规范全资和控股企业领导薪酬管理。修订完善了《东南大学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委员会议事决策规则》《东南大学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东南大学企业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与绩效考评暂行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体系。

通过调研摸底，全面掌握了各政产学研平台的基本建设和运行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修订完善相关制度，规范管理，加强考核，明确退出机制，促进政产学研平台健康发展。出台了《东南大学新型科研机构管理办法（试行）》，修订了《东南大学异地研究院管理暂行办法》《东南大学校企产学研联合科研机构管理暂行办法》《东南大学技术转移中心地方分中心管理办法（暂行）》等规章制度，撤销了10家校企联合研发中心。

四、保持政治定力，强化成果运用，持续巩固拓展巡视整改成效

学校党委清醒地认识到，巡视整改虽然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但与党中央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我们将在已有工作基础上，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和力度，以久久为功、驰而不息的韧劲和精神，扭住问题不放松，不断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贯穿到东南大学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全过程。

（一）始终坚持学习实践，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意识，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更加鲜明地突出坚持党的领导这一旗帜和灵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自觉用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办学治校实践，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不移沿着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继续前进，深入探索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东大路径，奋力开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的新局面。

（二）始终坚持久久为功，持续用力确保整改实效。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及时组织检查，坚决防止已经解决的问题反弹复发。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持之以恒，一抓到底。对整改过程中查摆出的新问题，紧盯不放，抓好整改。做到思想上不放松、标准上不降低、力度上不减弱，扎扎实实地做好整改成果的深化拓展工作，确保整改工作成效不断彰显。

（三）始终坚持着眼长远，完善制度建立长效机制。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坚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着眼长效机制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着力构建符合东南大学实际的管党治党制度体系。持续梳理完善现有制度，对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长期坚持；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存在制度漏洞、制度缺失、制度失效问题的，逐一加以改进和完善。进一步优化强化制度执行力，用严明的制度、严格的执行、严密的监督，及时纠正、严肃处理违反制度的行为，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坚定不移推动管党治党走向严紧硬。

（四）始终坚持整治“四风”，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果。牢固树立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思想，把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作风建设的切入点和重要抓手，持续不断整治“四风”。加强思想教育，切实增强党员干部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自觉性。加强监督检查，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不断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学校作风建设系列制度规定，加强责任追究，实施责任倒查，以优良的党风政风带动校风学风。

（五）始终坚持挺纪在前，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旗帜鲜明履行党委主体责任，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深入实施《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中共东南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贯彻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办法》等系列文件，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充分运用四种形态，以严明的纪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东南大学党委将以这次巡视整改为新的起点，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意识、保持政治定力、勇担政治责任，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全面用好巡视整改成果，奋力推进改革创新，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为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以优异的整改成效，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5-52090126，025-83792682；邮政信箱：南京市江宁区东南大学路 2 号，东南大学纪委办公室；电子邮箱：ddjwjjcc@pub.seu.edu.cn。

中共东南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6 日

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4 日至 4 月 29 日，中央第七巡视组对山东大学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2017 年 6 月 12 日，中央巡视组向山东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学校党委深刻把握中央深化政治巡视决策部署和整改要求，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重要体现和具体行动，坚决做到认识到位、部署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确保整改工作扎实推进。

（一）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巡视整改工作的思想基础和根本保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

学校党委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抓好巡视整改的根本遵循。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以来，先后组织7次集中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在7月26日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学以致用，增强做好巡视整改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同时，学校党委认真组织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将巡视整改工作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通过召开党委会、党政联席会、理论中心组学习、支部大会等，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为巡视整改工作提供思想政治保证。

（二）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担当，从严从实推进整改工作

1. 坚持统筹协调，强化责任担当

学校党委切实担负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狠抓整改落实。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和组织实施学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统筹协调工作；设立14个专项工作组，对重点领域、重点任务开展专项整改。学校党委书记作为整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切实做到对巡视整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通过召开党委全委会、常委会、民主生活会、中心组学习和深入基层调研督导等多种形式，带头抓整改，亲自抓落实，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党委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坚持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在抓好自身整改的同时，积极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工作。学校党委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了党委领导、书记牵头、常委带头、层层担责、分工合作的整改工作格局。

2. 坚持从严要求，细化整改任务

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周密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指导思想、工作目标、总体要求和步骤，梳理了反馈的问题，形成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建立了整改台账。针对巡视反馈意见，经过反复研究、深入分析，将巡视整改任务细化分解为3个方面9类46项，逐一明确责任校领导、牵头单位、配合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

3. 坚持检身正己，主动反躬自省

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聚焦巡视反馈意见，班子成员切实把自己摆进去，结合职责分工和思想工作实际，认真反躬自省，达到了进一步统一思想、强化从严治党责任、加大整改力度的目的。3个党工委和整改任务重、问题比较多的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也都按照学校党委要求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

4. 坚持全程督导，严格责任追究

学校党委强化整改责任，做好统筹协调。一是建立督导机制。领导小组全程跟踪督导检查，定期召开例会，调度推动整改任务落实。党委书记多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汇报，专门部署，亲自督促整改。二是从严把关指导。党委班子成员坚持严督实导、全程参与，深入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检查指导巡视整改工作。三是强化追责问责。学校党委对整改不积极、不担当、不负责和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完成任务的单位和个人，及时提醒、严肃批评、督促改正。对未按时报送整改材料的5个单位进行全校通报批评。

（三）精准发力，综合施策，确保巡视整改取得实效

1. 抓好专项整改，解决突出问题

针对中央巡视组对学校选人用人工作和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的反馈意见，学校党委分别成立选人用人专项组、意识形态专项组，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和任务清单。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逐一分析研究并加以解决。

2. 突出举一反三，主动开展排查

针对巡视反馈意见中指出的基层党建、选人用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在全校开展四个专项排查工作。要求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对照问题清单，逐条逐项对所列问题及类似问题进行全面摸排。学校党委对四个专项排查情况进行梳理分析，分别形成排查报告，将排查出的问题分别纳入相关方面整改任务中一并整改落实。

3. 突出标本兼治，注重建章立制

学校党委对近年来各类规章制度进行系统梳理，对需要完善制度规定的，及时修改；需要建立新的制度规定的，及时调研出台。制定修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 27 项，从源头上封堵制度漏洞，努力使全面从严治党在治标上下功夫、在治本上见成效，充分发挥巡视标本兼治战略作用。

二、突出问题导向，以坚决的态度和扎实的措施不折不扣抓好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逐条分析问题产生原因，逐项抓好整改任务落实。

（一）着力解决政治站位不高，党委领导作用发挥不够问题

1. 针对“学习贯彻中央决策部署不够扎实到位，存在表面化、形式化、走过场问题”

（1）严格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针对深入学习领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够，贯彻落实措施不具体不务实的问题，学校党委多次召开党委常委专题会议，学习领会、研究贯彻落实措施。重新梳理制定《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任务清单》，列出 10 大类 119 项任务，增加具体务实措施。加强对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情况的督查督办，确保各项措施有效落地。

（2）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

出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管理实施办法》，对思政课的组织管理、教学安排、教师队伍、学生管理和课堂管理以及责任追究等作出明确规定。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深入实施学校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方案。严格落实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每学期至少为学生讲 1 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要求，同时要求学校领导每学期到堂听思政课至少 2 次。

（3）做好海外人才引进和服务工作

建立党委教师工作部、人才办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和各学院配合的联动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大海外人才引进力度，完善和优化人才引进流程，加强对外籍教师的服务和管理，努力做到引得来、留得住、用得好。

2. 针对“发展理念和办学方针存在偏差”问题

（1）探索解决异地多校区办学难题

学校党委以“四个服务”为指导，进一步明确统筹各校区发展的指导思想，正确处理内涵发展和外延扩张的关系，充分发挥异地多校区办学优势，推动学校的改革与发展。在“统筹布局、一体发展”的总体思路下，结合各校区实际，坚持“统分结合、各具特色”的管理理念，紧密结合国家发展战略需求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制定更加明确的发展战略。把校区建设与国家创新驱动、“一带一路”等发展战略紧密结合起来，与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经济文化强省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与山东大学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紧密结合起来，扎根齐鲁，扎根中国，努力走出一条世界一流、中国特色、山大模式的发展道路。系统谋划各校区功能定位，进一步探索异地多校区办学管理模式，激发校区发展内生动力。加快推进覆盖全校区的智慧校园建设，实现资源共享，为一体发展提供信息技术支撑。

（2）着力推动学校质量发展

针对“学校内涵发展、质量提升、特色彰显不够”的问题，重点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整改。

一是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研究制定《山东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及分学科建设方案。确立了学校近期、中期和远期建设目标，提出了学科规划的基本思路和建设方案。按照“统筹布局、一体发展，三位一体、特色发展，分层规划、梯次发展，一流引领、集群发展，培育新兴、融合发展”的工作思路，实施“学科高峰计划”“学科激励计划”和“学科整合计划”。明确了建设一流师资队伍、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提升科学研究水平、传承创新优秀文化、着力推进成果转化五大建设任务，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实现改革任务关键环节突破、构建社会参与机制、推进国际交流合作四大改革任务。

二是加强杰出拔尖人才和学术领军人才引育工作。坚持党管人才，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人才工作格局。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重点引进和培养学校急需的杰出领军人才、学术带头人和优秀青年学术骨干；每年组织海外高层次人才专场招聘会和“山东大学齐鲁青年论坛”，建设青年人才储备库。按照“顶尖人才-领军人才-青年骨干-年轻后备”四个层次，构建梯次清晰、衔接有序的杰出人才体系，加大校内人才发掘和支持力度。

三是解决个别专业师资力量薄弱问题。全面评估威海校区各专业办学情况，对师资力量薄弱、短期改善无望、学生就业不好的专业，进行撤销并转。出台《山东大学（威海）杰出人才体系建设方案（试行）》。挖掘现有师资潜力，提高业务水平。研究建立校本部支援威海校区机制，帮助威海校区教师提升学历层次和业务水平。

（3）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机制

一是完善制度体系。成立学校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做好“三全”育人工作，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工作的意见》。为完善工作机制，出台《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专项改革方案》，同时积极推进本科人才培养、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等专项改革。从制度上加强本科教学工作管理，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和共青团工作，进一步明确教学科研和党政群团部门共同承担立德树人职责。

二是扎实推动全员育人。发挥教师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主体和主导作用。研究制定《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强化思想引领，引导广大教师自觉践行“四个统一”。发挥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骨干和主力作用，助力学生成长成才。推进校部机关联系学生班级、社团、课题组，校院两级领导、校部机关党员干部带班工作。发挥学生党组织育人作用，构建有效的学生党建工作运行机制。发挥离退休干部在学生成长成才方面的作用。

三是扎实推动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发挥课堂教学在人才培养中的主阵地、主渠道作用。深入推进“课程思政”，鼓励引导教师在传授专业知识的过程中加强学生思想道德教育和行为养成。加强“第二课堂”建设，以“学生素质拓展培养计划”为核心，搭建提高学生思想品德和综合素质的实践平台。全面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强化文化育人功能。挖掘网络育人资源，强化网络育人功能。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

（4）着力提高服务学生质量

针对“以学生为本、为学生服务的意识淡化”问题，学校党委深刻反思，针对近年来发生的几起涉及学生切身利益事件，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追责问责。在党员干部和教职工中广泛开展党的宗旨意识教育，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努力做到想学生之所想。针对校区间距离远，在兴隆山等校区设立学生事务大厅，为学生提供“一站式”服务。近年来投资2亿多元，在中心校区新建学生公寓2幢5.2万平方米；克服供电线路改造等困难，为学生宿舍安装了空调，改善学生住宿条件。稳定学生食堂饭菜价格，不断提高饭菜质量。

3. 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加强对意识形态形势分析研判，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管理。成立教材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制定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修订出版社、报社、电视台等规章制度。加强网络安全管

理，修订校园网安全管理办法、信息系统（网站）安全管理办法和安全应急预案。修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构建统筹协调、齐抓共管、分工负责的意识形态工作机制。

（二）着力解决政治要求落实不严，党的建设虚化弱化问题

1.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严格”问题

（1）改进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

严格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中心组成员深入开展学习调研，每年撰写不少于1篇调研报告或者理论文章。加大集体学习研讨力度，指导二级单位党组织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

（2）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

学校党委班子成员进一步增强党的意识，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自觉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建立党委班子成员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督促提醒机制，完善记录和存档工作。

（3）切实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一是完善决策会议制度和工作机制。研究制定《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工作规则》，对管党治党、办学治校涉及的重大问题明确议事决策规则，制定具体条款，进一步明晰党委全委会、常委会的议事范围和决策程序。修订学校决策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明确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的议事范围、职责定位以及衔接关系，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

二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凡属重大问题，由党委集体讨论、按少数服从多数作出决定，杜绝用其他形式取代党委及其常委会的领导。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提高决策水平。严格落实党委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健全常委会向全委会定期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制度。严格落实全委会制度，坚持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党委全委会。

三是管住“关键少数”。学校党委班子成员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自觉查找思想上政治上作风上存在的差距，严格按照党的组织原则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办事，自觉把主要精力放在管理工作中，自觉遵守廉政建设有关规定。研究制定《督查督办工作实施办法》，确保学校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及时有效得到贯彻落实。

（4）增强宗旨意识和群众观念

一是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注重发挥好教代会、职代会、学代会、研代会等参与民主决策的作用，校务委员会、校董会等的决策咨询作用，以及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和学风建设等方面的作用。坚持每年向民主党派基层组织负责人通报情况，开展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工作。

二是加强学校领导基层调研力度。建立完善党委书记、校长联系教学科研一线人员和学生班级制度，每学期调研不少于5次。落实好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建立校院两级领导联系学生班级制度。利用校长信箱、校长在线等渠道，广泛听取师生意见和诉求。每月举行1次“书记有约”“校长有约”午餐会，及时听取学生意见建议。

2. 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问题

（1）加强党建工作制度机制建设

一是建立健全基层党建工作专题研究机制。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明确今后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专题党委常委会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工作。开展全校基层党建工作情况排查，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分析研判。

二是理顺和健全党工委体制机制。建立威海校区、青岛校区、齐鲁医学部3个党工委会议制度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明确党工委是学校党委的派出机构，代表学校党委负责本单位党建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明确了党工委的议事范围、议事原则、议事规程等，完善了党工委决策机制。

（2）强化二级单位党委政治核心作用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修订完成全校各单位的党委会、党政联席会会议制度。完成党员院长同时任党委副书记和学院设置组织员岗位工作，增强党务工作专门力量。

二是规范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2017年1月前，在督促指导12个基层党委、28个党支部完成换届整改工作的基础上，指导基层党组织严格工作程序，严肃换届纪律。建立了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选举工作台账制度，做好督导检查。

三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从制度层面推动全校基层党支部定期开展“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统一规范党内教育和会议记录。通过查找不合格党员表现，增强全体党员“红线”意识。

四是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坚持基层党组织活动方案立项制度，推动党支部工作方式和活动载体创新。7月，对2016年度立项的119项党组织活动进行了总结验收，新立项121项并给予经费支持。

（3）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抓好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工作，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加大在教学科研骨干、学术带头人、优秀青年教师和留学归国人员等群体中发展党员工作力度。

（4）加强党员教育管理

抓住关键节点加强党员教育，开展2017年毕业生党员档案整理工作和党员党性观念教育，做好保留组织关系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

3. 针对“选人用人问题反映较多”问题

（1）严格规范干部选任程序

一是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严格执行党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规定，全面梳理学校干部选任和管理相关文件，对其中不符合中央政策要求的条款进行了修订。认真执行干部任职前党委组织部听取纪委意见有关规定，做到“凡提必听”，规范选人用人各个环节，杜绝临时动议决定干部等问题发生。

二是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学习传达上级有关精神，部署安排2017年度集中报告工作。严格工作程序，努力消除填报不规范问题。坚持“凡提必核”，坚决杜绝“先提后核”“提而未核”现象。

三是严把任前审查关。认真做好公示举报调查核实工作，坚决消除“带病提拔”风险。健全公示举报处理机制，规范公示举报处理流程。

（2）规范干部人事管理

规范处级纪检员、组织员岗位设置，纳入中层领导人员管理，纠正干部级别管理中存在的违规增设非领导职务、违规低职高配问题。加强劳动纪律和考勤管理，对长期在编不在岗教职工进行了集中排查清理，并逐步整改到位。

（3）加强干部工作统筹

加强干部工作顶层设计，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严格落实好干部标准，促进干部队伍结构合理、科学发展。完善干部激励约束机制，规范完善干部职称评审制度和职员管理办法，积极向外推荐输送干部，加强对干部考核评议结果的运用。加大干部轮岗交流力度，统筹推进校部机关、学院、校区之间的干部交流，重点部门、关键岗位干部轮岗交流。严格执行换届制度和职务任期制。加强年轻干部和后备干部培养选拔，加强梯队建设，积极选派年轻干部挂职锻炼。

（三）着力解决政治责任担当不力，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宽松软问题

1. 针对“落实‘两个责任’存在差距”问题

（1）夯实党委主体责任

一是健全责任体系。明确校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校长按照党政同责要求履行好共同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好“一岗双责”。定期研究部署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每年召开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选好用好干部、强

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加大违纪违法问题查处等方面，学校党委牵头抓好责任细化、制度落实和督查考核。

二是强化压力传导。建立谈心约谈制度，党委书记与党委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联系）单位负责人每学期开展谈心活动。强化督导检查，把落实“两个责任”作为校内巡察的重要内容，对发现的问题督促限期整改，整改不力的严肃问责。实行党风廉政建设“一票否决”制。坚持正风肃纪，敢于动真碰硬，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三是严肃追责问责。对发生的几起责任事件的相关责任人和责任单位进行了问责。整改中，先后对主体责任缺失、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落实整改任务不及时的相关单位和领导干部，进行了严肃追责问责，释放了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强烈信号。

（2）强化纪委监督责任

一是聚焦主责主业。研究制定“三转”实施办法，把不该牵头或参与的议事协调工作交还给主责部门，集中精力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健全完善监督机制，通过谈话提醒、工作纪实、向上级纪委报告工作等方式，探索纪委对同级党委的监督；采取重点检查、专项督查、信访核查、约谈等方式强化对二级单位、党员干部的监督。加大校内巡察力度，发挥标本兼治作用。

二是坚持挺纪在前。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以“六项纪律”为尺子，让“红脸出汗、咬耳扯袖”成为常态，同时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中央巡视以来，先后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反工作纪律的10人，给予处分。严格执行监督执纪规则，规范执纪审查程序，实行问题线索“痕迹化”管理，按规定实现查审分离。加强与上级有关部门合作，推动校内部门联动，提高执纪审查能力。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加强对学校二级单位纪检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建立健全二级单位纪委向学校纪委报告工作、述职的工作机制，研究制定学校二级单位纪委书记提名考察规则，积极推动纪委书记跨校区跨单位交流任职。探索建立纪委委员分组包片调研检查制度。

2. 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屡有发生”问题

（1）深化办公用房整改

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超标准使用办公用房问题。对腾出的办公用房，转化为教学科研用房，或根据面积、位置等因素调整为功能用房、附属用房和共享用房，提高资源使用效率，杜绝“机械式”整改造成新的闲置浪费。进一步修订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建立办公用房检查工作长效机制。

（2）转变机关作风

强化典型示范，开展“党员示范岗”创建活动。建立问题反馈机制，通过校长信箱等渠道及时回应师生诉求，开展窗口部门服务质量督查，督促各部门完善服务师生的举措。开展机关作风评议，强化评议结果运用。

（3）严肃财经纪律

开展校内自查，对公务接待手续不全、重复报销等问题立行立改。健全内控机制，严格规范经费使用和管理。对重大科研项目经费、重要专项经费等开展专项审计，实行领导干部“凡离必审”“党政同责、同责同审”。

3. 针对“一些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问题突出”问题

（1）加强科研经费监管

完善科研经费内控体系，保障科研经费规范使用。加强科研合同管理，实行分级授权合同审核，标的金额较大的合同由二级单位和学校职能部门共同审核。加大科研信息公开，营造公开透明、监管有力的科研环境。推进全过程科研管理系统建设，实现科研管理系统和财务管理系统互联互通。配备科研财务助理，提升科研财务服务效能。加强对科研人员的教育管理监督，依法依规严厉惩处贪污、挪用科研经费等行为。

（2）加强校属企业监管

严格校属企业财务管理，开展校属企业执行财经纪律情况专项检查。健全企业财务、投资、贷款、担保等事项监管机制，强化企业决策程序与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加强校属企业产权管理，对产权不明晰的企业，启动确权工作。完善薪酬管理制度，开展校属企业薪酬管理制度检查，健全业绩考核办法。大力整顿部分企业投资盲目决策问题，妥善处理投资风险问题，切实防范贷款、涉诉与经营风险。

（3）加强附属医院监管

坚持把加强党的建设与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紧密结合，健全完善医院治理体系。学校党委常委会每年专题研究附属医院工作，听取附属医院工作汇报。夯实医院党委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医院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抓好对医院工作的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研究建立附属医院重大决策、重大事项报告备案制度。进一步加强医院基层党建工作，建立健全医院内设机构党支部，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推进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对医院纪委的领导和指导，重点信访件由学校直查或重点督办。加强对附属医院的财务监管，强化对重点岗位、关键环节监督。

（4）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监管

修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工程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管理办法》，严格履行基建工程设计管理工作流程，杜绝不规范变更和签证，确保工程不超概算、预算。严格控制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从严查处招投标中的暗箱操作、串通投标行为。推行基建项目全过程审计，开展基建部门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设立青岛校区纪工委，强化对工程建设领域的监督执纪问责。

三、深化拓展巡视整改成果，助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项工作

经过两个月的时间，学校党委对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问题进行了集中整改，全校上下对学校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有了更深刻的认识。目前的整改成效只是阶段性的，下一步，学校党委将坚持目标不变、要求不松、力度不减，深化巡视整改，驰而不息、久久为功，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

（一）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

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学校工作的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确保各项工作的正确方向。始终把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作为首要政治要求，引导师生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持续深入做好巡视整改工作，把“四个意识”体现在整改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具体行动中。

（二）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学校党委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理念。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旗帜鲜明坚持党的领导。要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科学决策，谋划好学校未来发展蓝图；要坚持内涵发展、质量发展、特色发展，加强学科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要坚持深化综合改革，探索完善异地多校区办学管理体制机制；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严格落实政治要求，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要突出抓好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教书育人全过程；要突出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发挥好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要突出抓好《准则》《条例》的贯彻落实，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要突出抓好选人用人工作，进一步强化规矩意识，树立事业为上的用人导向；要突出学校文史见长优势，凸显优秀传统文化育人特色，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勇于担当政治责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委要切实担起主体责任，确保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纪委要聚焦主责主业，深化“三转”，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切实提高监督执纪问责能力。

（三）进一步发挥巡视标本兼治作用，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保障

巡视整改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深入推进的重大政治任务，我们必须在充分发挥巡视标本兼治战略作用上下功夫。要增强制度意识，结合实际建章立制，并强化制度的刚性约束和执行。要持续加强作风建设，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把巡视整改与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与深入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深化综合改革结合起来，与提高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能力结合起来，与“双一流”建设结合起来，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531-88364701；邮政信箱：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山东大学党委办公室；电子邮箱：xszg@sdu.edu.cn。

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7 日

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4 月 27 日，中央第七巡视组对清华大学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2017 年 6 月 9 日，中央巡视组向学校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深化认识，扛起责任，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学校工作的重中之重抓紧抓实

（一）突出标杆意识，切实增强巡视整改的思想自觉

学校党委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成为巡视整改标杆”的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一次重大党性考验和一个重大发展机遇，不断强化责任担当，以思想自觉引领行动自觉。6 月 9 日，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学校党委当天立即召开了常委会进行专题学习。6 月 28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 31 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的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后，党委再次进行学习。在不断深入学习中，学校党委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把落实巡视整改与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紧密联系起来，坚定“四个自信”，自觉站在党和国家大局上想问题、办事情，推动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在清华落地生根，形成生动实践，起好带头作用。

（二）突出领导示范，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

学校党委在中央巡视意见反馈当天即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陈旭任组长，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整改落实负总责，校党委副书记、校长邱勇和校党委常务副书记、副校长姜胜耀任副组长。6 月 23 日，召开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坚决把自己摆进去，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主动认领整改责任。整改过程中，班子成员坚持从自身改起，以上率下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深入抓好职责分工范围内的整改任务落实。学校党委分别召开二级单位党委书记会、院长（系主任）会、全校中层以上干部会等多次会议，在全校范围内对巡视整改工作进行全面动员和部署，要求各单位党委成立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的整改工作小组，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三）突出问题导向，逐条逐项制定巡视整改方案

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每周召开会议，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既聚焦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也关注本轮巡视中高校存在的普遍问题，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措施，形成了包括 3 大方面、10 大重点任务的整改方案，并细化为包括 31 个专项、150 条整改措施的整改清单，明确了每项措施的整改时限、责任领导、责任单位。52 个二级单位党委均按要求制定了整改方案和整改清单，共形成整改措施 1082 条，切实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

（四）突出动真碰硬，高标准严要求推进整改工作

陈旭同志每周主持召开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解决重点问题，加强对整改工作的协调指导。邱勇同志多次主持发展规划、基建、招标、审计、后勤等方面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整改工作。学校党委要求校、院系两级干部在工作安排上“一切服从整改”，在2个月的集中整改期尽量不出差并严格履行离京请假手续，暑期坚守一线抓整改。7月7日产生的学校新一届党委第一次常委会议就专题讨论巡视整改。7月12日至14日，开展整改工作中期检查，对任务落实成效不明显的相关负责人进行约谈并要求限期整改。7月31日至8月2日，召开4场二级单位整改工作督查会，进一步推动整改落实落地。

（五）突出长效机制，巩固巡视整改成果

深入分析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突出问题在清华大学的表现及其原因，找准问题、深挖根源，做到共性问题集中整改、个性问题分类解决。在深入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将整改形成的经验做法和措施固化下来，制定和完善一批管长远、治根本的有效制度，并强化制度执行，使整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

截至目前，学校党委已召开了9次常委会、6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制定或修订校级规章制度38项，职能部门和各二级单位规章制度378项；各单位提交整改自查报告709项。学校党委制定的150项整改措施中的128项已如期完成，其余按计划需要继续整改和长期整改的22项正在全力推进。所有二级单位整改措施也已按进度如期完成，中长期整改措施正在抓紧推进中。

二、着力解决党委领导作用发挥不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有些方面不够到位的问题

（一）增强“四个意识”，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位

1. 关于对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重要部署和要求领会不够透彻、落实不够有力的问题

加强理论中心组建设。重新制定《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修订完善《2017年清华大学理论学习要点》。巡视开展以来，校党委中心组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中国政法大学、出席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等组织集中学习10次，并与教育部党组同听一节思政课。对二级单位中心组学习情况开展2次专项检查，对未达要求的5个单位党委负责人进行约谈。

高质量开好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紧密围绕扎根中国大地办好社会主义大学这一主题，提出到2030年迈入世界一流大学前列的新的奋斗目标，明确把坚持正确方向、坚持立德树人、坚持服务国家、坚持改革创新作为引领学校未来发展的重要指导思想，将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未来5年的工作部署中。

制定实施“双一流”建设方案，把人才培养放在首位，进一步推进综合改革。对学校发展战略、学科发展目标和实施路径进行了全面系统谋划，从人事制度、教育教学、科研体制机制、资源配置与行政管理等方面进一步推进学校综合改革不断深入。

2. 关于落实中央文件不及时、制定宣传思想工作实施意见滞后的问题

在深刻反省的基础上，对照十八大以来中央发布的相关政策文件，结合学校实际补齐实施办法。先后制定了《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工会工作的意见》《清华大学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实施意见》《清华大学关于加强国际组织人才培养推送工作的意见》等。

3. 关于强调西方标准多、处理中国特色和国际标准的关系不够妥当的问题

全面梳理修订人文社会科学学科的学术成果评价和教师考核晋升标准。深入开展座谈研讨，明确要求13个文科院系和单位在人事制度改革与教师聘任方案中增加有关政治标准的要求，要求在学术标准中结合学科特点明确体现中国特色的具体要求。

（二）做好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

1. 关于思想政治工作措施不够有力的问题

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学校党委于 2017 年 4 月发布《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并逐条细化形成 128 项具体工作措施，逐一明确责任单位，形成责任清单。

制定系列配套制度。已研究制定《清华大学领导班子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实施办法》《清华大学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实施办法》等 16 项制度。

筹备召开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研究确定在 9 月召开清华大学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已形成具体会议方案，正在组织开展理论学习、教材使用、青年师生思想状况等方面调研，分析存在问题和不足，总结前期贯彻落实工作情况。

2. 关于存在“重教书轻育人、重智育轻德育”的现象

明确教书育人是教师的第一学术责任。对教师每周固定时间接待学生自由咨询的“开放交流时间”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明确要求并制定政策支持教师参与师生思想政治工作，推动长聘教授承担课堂教学之外的学生教育和学生指导工作职责的落实。

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成立以校党委书记为组长的教师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暂行）》。成立教师发展中心，实施新教师导引计划，扩大青年教师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班、大学文化研讨班规模。加大专项经费支持力度，深入开展青年教师社会实践，鼓励教师参加和指导学生社会实践。

3. 关于有些承担思想政治工作的教师投入精力不足的问题

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双肩挑”政治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明确教师身份的辅导员 40%的工作量须用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加强培训、考核及发展支持保障。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院系学生事务工作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设立专门岗位，推动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4. 关于少数学院有的导师不支持学生担任学生干部的问题

明确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工作职责，举办全校博士生导师培训班，修订《清华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职责》，对导师支持学生承担辅导员、德育工作助理等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分管校领导对 2 个学院的党政负责人进行约谈，2 个学院按照学校党委的要求，对相关导师进行批评教育。

5. 关于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与学校人事制度改革衔接不够的问题

加强专门队伍建设，明确工作队伍组成，制定思想政治工作专职教师人事制度配套方案，设立单独的专业技术职务晋升办法和评价标准。确定院系党委负责人、学生组及研究生工作组组长、党支部书记、组织员等岗位的工作量认定方案，在延长准聘期限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三）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1. 关于政治敏锐性不够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的问题

压实意识形态“一岗双责”责任。校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逐一谈话并签订了 2017 年“一岗双责”任务清单。修订《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明确不是党委委员的领导班子成员也须承担“一岗双责”。校党委常委会每学期听取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汇报并研究解决重点问题，要求各二级单位党委以及重点部门每年开展自查自纠。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民主生活会和干部述职的重要内容，纳入中心组学习和党员干部教育培训。

2. 关于对个别教职工的错误言行教育管理不严、处理不够坚决的问题

对发现的问题以及上级部门交办事项及时进行处理，敦促院系党委做好对教师的教育管理工作。

3. 关于阵地建设把关不严的问题

加强教材编选的政治把关。成立教材建设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任组长。制定《清华大学加强教材建设工作若干意见》，修订《清华大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清华大学优秀教材

评选及奖励办法》。进一步明确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要求，学校每年投入专项经费进行支持。

扩大教学督导队伍和工作覆盖面。制定《关于开展院系督导课堂教学评价的实施意见》《院系督导课堂教学评估报告表》，形成学校和院系两级教学督导机制。加大领导干部听课力度，听课范围扩展到全校各类课程。

三、着力解决党的建设抓得不够严不够实，存在虚化弱化的问题

（一）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1. 关于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基层党组织生活不够的问题

陈旭同志逐一约谈了参加基层党组织生活次数不够的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及其所在的基层党支部书记。相关的4名班子成员在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分别作了深刻的检讨。明确将班子成员参加基层党组织生活的次数和情况纳入年底述职述廉的内容，学校党委每学期末开展一次集中检查并通报有关情况。春季学期班子成员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平均次数达到4次。

2. 关于贯彻民主集中制不够，“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不严的问题

全面梳理“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对《清华大学领导班子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再次进行修订完善，补充细化资产处置等相关内容，增加重要人才使用和重大评价评奖活动等方面内容。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建立健全师生参与、专家咨询、调研论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决策相结合的决策机制。建立督查制度、考核评估制度与责任追究制度等保障机制，启动校内二级单位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实施办法的修订工作，确保“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逐级落实到位。

3. 关于“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不够扎实的问题

对工作开展不扎实的7个单位党委提出严肃批评，并责成党委主要负责人就此问题在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上进行自我批评，明确整改措施。要求全校未完成讲党课任务的党支部书记全部进行补讲，目前已有32个单位的300余名党支部书记补讲了党课。研究制定《清华大学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从6个方面提出了具体落实意见，明确了2017年37项重点任务并狠抓落实，目前已按进度完成19项。

4. 关于“三会一课”等制度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从严规范基层党组织生活。研究制定《教职工党支部工作规定》《学生党支部工作规定》，进一步规范党支部的日常建设。全面实行党支部工作季报制度、“党员活动日”制度和考勤通报制度。提高党建工作信息化水平，年底前完成新版党组织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开发并上线运行，实现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开展情况的实时记录和分级预警。

开展基层党组织生活检查。组织各单位党委对2016年以来党支部组织生活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对次数和出勤率未达到基本要求的党支部书记逐一约谈。建立定期开展党支部组织生活普查的制度，2017年春季学期末抽查结果显示，全校教职工党支部平均开展组织生活5.2次，98%的教职工党支部开展了至少1次理论学习，平均达到3次。学生党支部平均开展组织生活6.1次，91%的学生党支部出勤率超过80%。全校96.2%的党支部制定了学期工作计划，92.9%的党支部定期召开支委会并有完善的记录，91.8%的党支部手册记录情况为“好”或“较好”。

（二）进一步抓基层打基础，深入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1. 关于基层党建工作比较薄弱的问题

切实加强对基层党建工作的指导。明确校党委常委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每年至少一次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学校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巡视整改工作。坚持实行校党委委员联系基层党支部制度。划拨基层党建专项研究经费，支持各单位党委和职能部门围绕基层党建的重点难点问题展开深入研究，总结规律，指导实践。

加强监督检查。学校党委派出 11 个检查组，对各单位十八大以来的党建工作进行了专项检查，查摆党建虚化弱化问题，要求对薄弱环节限时整改。开展各单位党委、党支部两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并实施后位约谈，陈旭同志对考核结果靠后的 2 名党委书记进行约谈，各单位党委对评议结果靠后的 141 名党支部书记逐一约谈。开展党支部工作评议，经学校、院系两级党委研究确定的 9 个薄弱党支部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工作。组建专门工作班子，深入研究基层党建考核评价体系，年内启动试点工作。

加强党支部书记和基层党务工作队伍建设。整体推进党支部书记轮训“领雁计划”。明确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量核算方法和党支部书记参加所在单位核心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的要求，支持学术骨干担任党支部书记。将党支部书记纳入党委“七一”表彰范围，今年首批表彰了 45 名优秀党支部书记。结合全校职工队伍人事制度改革，细化组织员岗位职责并加强考核激励。

加大对基层党建工作的资源投入保障。加大对各单位基层党建特色工作、教职工党支部调研课题和特色活动支持力度，确保立项不少于 200 项。从留存党费中拨付党支部日常建设经费。新支持 29 个单位建设“党员之家”，2018 年做到基本覆盖。

2. 关于党员意识淡薄，发展党员工作不到位的问题

主动而为做好在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健全党委班子成员直接联系教师入党发展对象制度，党委常委与 11 位杰青、青年千人等骨干教师入党积极分子“结对子”。举办党外青年学术骨干交流学习班。校、院系两级分别建立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台账，加强跟踪培养。学校党委领导与在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不力的 9 个院系党委负责人逐一谈话，提出严肃批评。9 个院系立行立改，通过深入细致的工作，已确定 16 名教师为重点培养对象。

强化大学生思想入党。研究制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完善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新党员教育培训体系，严把发展党员政治关和质量关。将党员班主任、辅导员和高年级优秀学生党员充实到新生党支部，共同做好大一学生中积极分子培养工作，2016 级新生入党积极分子数比 2015 级同比增加 25%。

严格规范党员发展的标准和程序。坚持每年对约 1300 份入党材料进行逐一认真审核，定期公布各单位新发展党员的入党材料退改情况。对申请书、思想汇报等入党基本材料抄袭行为“零容忍”，坚决取消发展程序，加强警示教育。全面推广实施“入党材料审核会签”制度。2017 年上半年新发展的近 700 名党员中，未发现入党材料抄袭行为。

从严教育管理党员。制定针对教职工、学生和离退休教职工党员的《新形势下清华大学共产党员行为规范》，以此为标尺认真开展党员民主评议，5 人被评定为不合格党员，对其中 2 人予以退党除名，2 人限期整改，1 人给予纪律处分。

3. 关于党员组织关系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想方设法与失联党员取得联系。经过学校各级党组织的共同努力，已与 71% 的失联党员取得联系。对其余失联党员，学校党委建立工作台账，实行销号管理，督促有关单位继续做好查找联系工作。

稳妥慎重推进失联党员的组织处置工作。目前，已形成组织处置意见的失联党员占总数的 73%。整体工作将确保在 10 月底前完成。

进一步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建立健全防止党员失联的长效机制。对已落实工作单位、未落实工作单位、出国出境学习的三类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做出明确规定并严格执行，认真落实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回执制度。

（三）选优配强干部队伍，进一步严格干部监督管理

1. 关于干部选任程序不够规范的问题

修订《清华大学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系统梳理干部选任各个环节，规范选任程序，明确要求所有新提任干部必须经过民主推荐、考察、公示。明确规定拟破格提拔的人选在讨

论决定前，必须报上级组织人事部门批准。严格执行干部选任“四凡四必”要求，并将有关情况在常委会上进行报告。

严格按照资格条件、机构规格、职数方案配备干部。对未经过上级组织人事部门批准破格提拔的1名副处级干部，提任副处时间延后半年。对于2名二级学院正处级的常务副院长，通过学院换届调整消化，之后不再设立相应岗位。严格按照《清华大学校管干部岗位职责数方案》配备干部，进一步规范干部职数设置和干部职级待遇。

规范管理岗位晋升资格条件设置。根据有关政策法规修订《清华大学教育职员五级至十级申报条件》，将七级职员晋升六级职员、八级职员晋升七级职员、九级职员晋升八级职员的资格条件由任职满2年修订为任职满3年。

2. 关于干部监督管理不严的问题

对干部未经批准经商办企业和科技成果转化进行规范和处理。对12名可能存在有关问题的干部进行函询、核实，6人未经审批经商办企业，对其中2人进行诫勉谈话、4人进行严肃批评教育。6人以技术许可、转让等形式投资非上市公司，其中2人经过学校批准，1人是对来校前的成果进行转化；3人未经批准，对1人进行诫勉谈话、2人进行严肃批评教育。

规范干部因私出国（境）及证照管理。对所有校管干部进行报备，并将频率由每学期一次改为每月一次。严格因私出国（境）审批及证照管理，及时催缴。对14名干部可能存在未经审批因私出国（境）的情况进行函询、核实，其中4人不存在这一情况；1人发生在任校管干部之前；8人为“双肩挑”副职干部，发生时学校未按规定将其列入报备范围，主要责任在学校；1人经审批因公出国但使用因私证件，对其进行严肃批评教育。9家企业39人次违规持因私护照出国并报销费用，对有关人员逐一约谈、严肃批评，责令退回全部费用并深刻检讨。修订《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及成员企业相关人员出国（境）管理规定》，严格规范管理。

严格干部个人事项查核及处理。修订《清华大学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进一步明确报告对象范围、报告内容、查核结果和处理等。重新梳理此前的查核及处理情况，7人的查核结果由“漏报”重新甄别认定为“瞒报”，对其中2名副处级任职时间延后半年计算，对2人进行诫勉谈话，2人被取消考察对象资格后至今未任用，留存1名已调离干部的查核、认定情况记录。

规范干部兼职行为。修订《清华大学中层干部兼职管理规定》，对干部的兼职数量，兼职取酬的上缴、奖励等做出明确规定。对27名干部可能存在未经审批兼职的情况进行函询、核实，并在此基础上清理规范，13人辞去兼职14个，15人的24个兼职补办审批手续，对有关干部进行严肃批评教育。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对退（离）休干部兼职进行清理，排查发现1名刚退休的干部有3个兼职，目前已按要求辞去2个；其他退（离）休干部兼职符合有关规定。

3. 关于干部工作统筹规划不够，有的调整配备不够及时的问题

加强研究谋划。将制定干部队伍规划、加强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和健全“双肩挑”干部激励保障机制等写入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报告。启动新一轮后备干部调研，多渠道加强后备干部培养锻炼。明确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专题研究一次干部队伍建设问题。8月1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围绕加强干部监督管理进行深入研讨。

严格按期换届，及时调整配备干部。启动14个任期到届班子的集中换届工作，已完成11个，其余3个在积极推进中。及时进行干部调整配备，5月以来完成14人次。对于出现空缺的党办主任、人事处处长、教务处处长等重要岗位人选，拓宽视野、综合研判，已严格按照程序调整配备到位。

四、着力解决管党治党不严，违纪违规问题时有发生的问题

（一）强化政治担当，切实履行“两个责任”

1. 关于党委主体责任意识不强，“一岗双责”落实不够的问题

压实责任。明确把履行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情况纳入党委班子及成员年度述职述责事项。校党委主要领导带头，专题讨论未及时发现一名部处正职干部违反生活纪律、廉洁纪律的原因，进行深刻反思。督导该部门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和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进行集中整改。

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强化“四种形态”运用。制定《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和《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中共清华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试行）》，充分运用约谈提醒、诫勉谈话等手段，帮助领导干部纠正思想、作风、纪律等方面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深入开展警示教育。召开全校中层干部会，点名道姓地通报十八大以来我校发生的违纪违法问题，并将相关材料发放到党支部。全校教职工党支部按要求在暑假前集中开展1至2次期末组织生活，开展警示教育。明确在每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中进行一次全校性警示教育。

2. 关于纪委落实“三转”不到位，履行监督执纪职能不充分的问题

明确职责定位。在纪委参与的23项议事协调机构中，有招生、招标、房屋管理、校地合作等14项与纪委主责主业无关，校纪委书记、副书记已全部退出。研究建立纪委与各主责部门间新的沟通协调机制，列出监督清单，明确纪委再监督职责定位，做到不缺位、不错位、不越位。

完善问责制度体系。制定《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强化党委问责主体意识，明确纪委和工作部门职责权限，做到有责必问、问责必严。

强化执纪问责力度。对在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中负有重要责任的干部，在给予行政撤职处分的基础上进行党纪追责。针对安全管理不够到位的问题，学校党委责成负有领导责任的领导干部做出深刻书面检查，对其进行诫勉谈话，并在全校安全工作会议上进行通报批评。

（二）坚决纠正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

全面查处违规报销餐费、礼品费的问题。在之前对各单位及项目负责人违规报销的餐费、礼品费等进行全面清查并完成退款的基础上，对其中重点人员再次谈话，进行严肃批评教育。

开展违规发放津贴补贴专项清理。对相关人员进行了严肃批评教育，已全部完成退款。强化信息化内控机制建设，从源头上防止违规给配偶、亲属等发放津贴补贴。

（三）严肃党的纪律，认真解决一些单位和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

1. 认真查处违纪违规问题

纪委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的分析研判，严格进行查核处置，做到件件有着落，确保在3个月内完成。

针对巡视反馈意见中指出的问题，学校纪委进行认真查核，对涉嫌违纪违规的问题坚决查处。对于学校的某校属企业主要负责人违规设立“小金库”并挪用公款进行营利活动的问题，在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党纪政纪处理的基础上，已被挪用账外资金及其收益全部追缴。对2个单位存在的公费旅游问题进行查处，涉及人员退回全部费用，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严肃问责。

2. 关于对校属企业的领导、规范和监管有所忽视和放松的问题

强化学校党委对控股企业的领导。研究制定校属企业规范管理办法，全面加强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内控体系建设。修订《清华大学校管干部任免工作程序》，扩大校党委对企业干部的管理范围。在对校属企业开展全面清查的基础上，将制定清华产业结构调整方案，对保留的企业将督促其聚焦主责主业，回归校企本位，进一步增强服务人才培养和科技成果转化的能力。全面压缩投资层级，提升健康运行水平，降低经营风险。

切实加强企业党建工作。强化总体部署，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校属企业党建工作，制定《关于在校属企业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意见》。召开清华控股主要负责人专题

会议，对校属企业巡视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指导清华控股党委制定整改方案和清单。推进党建责任制落实落地。召开清华控股企业党建工作研讨会，制定《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加快推进党建工作进企业章程，推动企业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组织化、制度化、具体化。制定《清华控股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清单》，进一步厘清边界，落实“两个责任”。支持清华控股党委设立党建联络员队伍，加强对企业党建工作的指导。

治理利用学校资源特别是清华品牌谋取私利的问题。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修订《关于规范与完善清华控股投资企业授权管理体系的意见》并抓好逐级落实。清华控股审计部门将关联交易列入常规检查范围，加强日常监督。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修订《清华控股国有资产管理操作手册》，细化流程、强化执行。清华控股遴选 10 家业务水平较高、业界信誉良好的资产评估公司，建立了资产评估公司备选库，进一步规范评估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3. 关于少数党员干部和教职工生活品行不端或学术不端的问题

近年来有个别教职工因品行不端被开除党籍，有极少数教职工发生严重学术不端行为受到严肃处理，学校党委进行深刻反思，并责成涉及的院系党委班子在民主生活会上深刻检查，采取措施加强对教职工的教育管理。全校教职工党支部在期末组织生活中，围绕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开展深入研讨。校学术委员会重新修订了《清华大学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新成立的教师发展中心将在 8 月新教师入职培训和在职教师的日常培训中系统开展学术规范和职业道德教育。

4. 关于所属一些单位和领域问题频发的问题

开展科研经费专项治理。在科研经费专项再检查中，对汽油费、差旅费和关联事项等进行真实性和规范性的重点核查，全部违规款项已如数退回。

加强对附属医院、地方院派出院的日常监管。修订内部审计规定，明确对学校所有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对易发多发问题的单位和领域进行重点审计，2017 年已经完成对相关附属医院和地方院的重点审计。全面清理未经学校批准开展教育培训收取费用等违规办学问题，制定《继续教育合同归口管理审批与备案流程》及实施细则，完成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与校财务管理平台的对接运行，严格经费使用的管理和监督。

五、坚持不懈强化落实，确保整改工作取得长期实效

两个月的整改时间即将结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下一步，清华大学党委将按照中央要求，在集中整改的基础上，认真抓好长期整改任务的落实，以巡视整改的实际成效加快推动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一）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

坚持把讲政治放在首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扎根中国大地，担负起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政治责任，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部署坚决落到实处。

（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扎实做好持续整改工作

进一步强化“标杆”意识，锲而不舍地抓好长期整改任务的落实和整改成果的巩固。把具体问题整改与构建长效机制结合起来，把解决面上问题和深入剖析根源结合起来，把巡视整改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日常管理结合起来，着力健全标本兼治、更加注重治本的长效机制。对整改落实工作不力、效果不明显的单位和责任人，及时查处，严肃问责。

（三）坚持严字当头，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切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为重要抓手，从严从实抓好学校党的建设。强化政治担当，严格落实“两个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持续反对

“四风”，按照“越往后越严”的要求，不断加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力度，加强对重点领域的治理和监管力度。

（四）以巡视整改为重要契机，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

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弘扬又红又专、全面发展的培养特色，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更加自觉地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对外开放重大需求，着力解决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对清华大学提出的“四个坚持”的明确要求和“在创建世界一流大学方面走在前列”的殷切期望，进一步深化综合改革，扎实推进“双一流”建设，向着2020年建成世界一流大学、2030年迈入世界一流大学前列的目标奋力前进，以党的建设和事业发展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10-62770211；邮政信箱：北京市清华大学党委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84；电子邮箱：xxgk@tsinghua.edu.cn。

中共清华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27日

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3日至4月30日，中央第四巡视组对南京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5日，中央第四巡视组向南京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巡视工作，全面推进巡视实践、理论、制度创新。巡视利剑经过五年磨砺，威力更加彰显，成为党内监督制度化的重要成果，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具有重大意义。中央第四巡视组对南京大学党委开展专项巡视，是对我校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的强有力促进，发挥了政治“显微镜”和政治“探照灯”作用。中央第四巡视组指出我校党委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客观深刻、切中要害，完全符合南大实际，为我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敲响了警钟，体现了中央对南大的高度重视和关心爱护。中央第四巡视组提出的意见建议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帮助我校党委找到了整改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我校党委完全认同中央第四巡视组的反馈意见，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严肃的重大政治任务，在深刻剖析原因的基础上认真整改，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贯彻政治巡视要求，不折不扣地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一）把整改作为拥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不断强化“四个意识”的政治考验。6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这次会议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对高校巡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7月26日至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了党的十八大以来这五年党和国家的历史性变革和历史性成就，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奠定了重要的政治、思想和理论基础，也为我校党委抓好整改指明了方向、坚定了信心。在整改过程中，我校党委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关于教育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7.26”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深化认识、统一思想。我校党委认为，中央第四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代表中央的意见和要求，体现中央的权威，巡视能不能落地生根、

收到实效，关键看整改；抓好整改，就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的试金石。我校党委坚决旗帜鲜明讲政治，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加快创建“第一个南大”，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把整改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不断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际行动。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对新形势下全面从严治党作出了再动员部署，为抓好巡视整改提供了行动指南。我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坚决有力抓好巡视整改。2016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关系高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努力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这一重要指示精神为高校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我校党委书记张异宾强调，全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要认真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强化“四个服务”意识，努力把整改过程变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过程。全校各级党组织、各单位以中央巡视为新的起点，认真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牢固树立“整改不力是失职、不抓整改是渎职”的观念，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思想政治工作，深入推进我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三）把整改作为提升全校各级党组织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的重要路径。中央第四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我校党委认真反思、深入研究，逐一整改、不留死角。在配合做好巡视工作的过程中，我校党委深刻认识到我校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等问题的严峻性、危险性，必须不断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意识，不断提升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四自能力”。我校党委认为，中央第四巡视组发现我校一些领域、一些部门、一些院系的廉洁风险突出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问题，都不同程度与各级党组织“四自能力”不强有关，与我校党委管党治党“宽松软”有关，与我校党委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有关。对此，我校党委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领导干部把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一切努力都聚焦到增强“四自能力”上来，大力整改巡视组指出的问题，以问题整改整饬党风政风、以问题整改净化校风学风，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

（四）把整改作为推动南京大学改革发展，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进程的宝贵机遇。中央第四巡视组进驻南京大学开展专项巡视，正值我校推进“双一流”建设的关键时期。我校党委认为，巡视组开展的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既是对学校党委的全面政治体检，是对学校各方面工作的全面政治洗礼，也是促进学校改革发展、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的强大动力。为此，我校党委牢牢把握这一难得机遇，在谋划布局推进“双一流”建设时，切实将巡视组提出的意见要求写进《南京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整体方案》。比如，明确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四个服务’意识”作为指导思想，将“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作为改革任务与举措部分的第一大点。我校党委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牢固树立“以巡视促改革、以整改促发展”的思想认识，坚持问题导向，切实把深化改革创新同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紧密结合起来，确保整改落实工作驰而不息、久久为功，从而带动我校各项工作不断实现新突破、迈上新台阶。

二、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整改自觉，全力推进整改落实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巡视发现了问题，就要解决、要处理。抓好巡视整改是我校党委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领导干部自觉为党担责、为党尽责、为党负责，主动认领责任，带头落实整改，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确保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

（一）加强巡视整改的组织领导。我校党委成立了南京大学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张异宾担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陈骏担任副组长。同时，将巡视组反馈的问题落

实到 15 位负责校领导、18 家主责单位，带领全校各级党组织、各单位共同抓好整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及四个整改工作组，整改工作组分为综合治理整改工作组、意识形态整改工作组、选人用人整改工作组、移交线索整改工作组，从相关职能部门抽调得力干部集中办公，负责统筹协调、组织推进、督促检查等工作。

（二）以抓项目的方式到事见人。我校党委牢牢把握中央巡视的指导要求，对照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按照“坚持问题导向、落实整改责任、细化整改举措、确保整改实效”的基本思路，严密部署整改工作。为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制定《南京大学党委巡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整改的指导思想、目标要求、工作原则，并将巡视整改分为“制定整改落实方案、集中力量解决问题、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三个阶段，有序推进整改任务落实。为聚焦问题、精准发力，制定《整改工作任务分解表》，将巡视组提出的问题细化为 108 条整改举措、2 个专项整改任务、9 个专题整改任务，建立整改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确保中央反馈意见零遗漏、全覆盖，明确分管校领导、主责单位、参与单位和预期效果。为细化管理、突出实效，针对所有整改任务和校领导的任务分工，逐条逐项制作了 53 份《整改工作任务书》，每份任务书详细规划了整改路线图，包括存在的问题、整改推进的时间节点和解决问题的具体举措，并明确了每项任务的承领人和牵头人，确保全校整改工作按时按点、到人到岗稳步推进，做到可检查、可评估。

（三）以上率下，学校党委领导带头落实主体责任。在中央第四巡视组反馈巡视整改意见后，我校党委召开巡视反馈情况及整改落实工作干部大会，党委书记张异宾要求全校党员干部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担负起巡视整改的政治责任。同时，我校党政领导班子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主动认领责任，深刻剖析问题根源，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明确整改努力方向。随后，我校各级党组织也专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严明整改责任。我校党委在两个月内先后召开 13 次党委常委会，研究部署、组织推进整改全局工作和具体项目的集中整改。我校党委书记张异宾认真履行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靠前指挥，主持召开 19 次巡视整改专题办公会，组织召开 12 次巡视整改任务布置会并多次作出抓好整改工作指示。党委副书记、校长陈骏强化整改责任担当，在校党政联席会、校长专题办公会等重要会议上，对全校各单位落实整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按照职责要求，集中精力、带头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

（四）高标准严要求落实整改。一是严督查。我校党委强化对整改的监督检查，责成党办、校办、纪委办、组织部、宣传部等部门对各项整改任务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逐级逐层传导责任和压力；多次召开整改工作推进会，了解整改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重要事项，对个别进展缓慢的重点关注、及时催办，确保不留死角、不拖后腿，推动整改按时保质完成。二是畅联络。我校党委建立覆盖全校的整改联络员机制，通过构建“整改进行时”简讯发布平台，不定期向联络员通报巡视整改工作动态，切实增强整改工作的联动性与协调性。三是重实效。8 月上旬，我校党委连续召开 7 次整改专题党委常委会和 2 次整改专题党政联席会，对明确要求在集中整改期完成的整改项目进行把关，由各主责单位“一把手”上会汇报，一题一议、逐项对账、从严审核，确保整改质量。

两个月来，我校党委严格按照《南京大学党委巡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整改工作任务分解表》《整改工作任务书》，全面、有序推进整改工作，基本已完成既定整改任务。2 个专项整改任务和 9 个专题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在 108 条整改举措中，83 条已完成，21 条属于中长期工作，已全面部署推进。其余 4 项具体工作因客观条件限制，预计年底前完成。

三、坚持政治标准，确保整改实效，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巡视整改成果

两个月来，我校党委紧扣中央第四巡视组反馈意见，坚持集中整改、系统整改、公开整改，全校上下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

了全面政治体检，深刻剖析问题根源，切实纠正突出问题，严肃查处相关责任人，不断推动我校全面从严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一）增强“四个意识”，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党的方针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系统构建学习、检查制度，创新理论学习形式，增强理论学习实效。一是构建系统性学习制度。修订《南京大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细则》，制定《南京大学院系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细则（试行）》，出台《南京大学完善教职工理论学习制度的意见（试行）》《南京大学党组织理论学习督查与反馈制度（试行）》，明确学校、院系单位、党员个人不同层次理论学习的内容和形式，从“关键少数”向全体党员延伸，实现学习全覆盖。二是构建多元性学习形式。通过讲座、论坛、座谈会、网络载体等形式，开展专题学习，增强学习效果。三是构建主体性学习载体。充分利用理论讲师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基地、党史资料馆、马克思主义经典文献数据库、青年共产主义学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等多种载体，提升学习的吸引力与实效性。四是构建日常性检查制度。深入开展“应知应会”理论知识学习，明确学习内容，突出学习重点，细化学习要求，健全学习、管理与考核机制，建设学习测试平台，切实将“四个意识”的指导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固树立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一是着重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的统筹协调。成立“南京大学教师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和“党委教师工作部”，形成全程、全方位育人合力。二是着重完善“师德师风”考察机制。建立校院两级预审机制，完善以思想品德、政治倾向为重点的人才考察与评价环节，修订出台《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全员岗位聘用实施暂行办法》等系列文件，进一步明确在职称评定、岗位评聘、人才引进、人才项目申报中的师德师风考察主体责任，提升我校师德师风建设水平。三是着重执行“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结合学校全员岗位聘用制改革，修订出台《南京大学专任教师本科教学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明确教授承担本科课程的基本课时要求，不断提高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比例，全面提升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四是着重加强学生党建和共青团工作研究。在新修订的《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中，将“研究学生党建和共青团工作”放在突出位置。

（二）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进一步要求校领导增强担当意识、责任意识，做到守土有责、干事尽责。一是增强学校领导班子之间的纵向执行力与横向执行力。修订完善《南京大学校领导联系院系工作制度》《南京大学书记校长专题办公会议制度》，增强校领导之间的沟通联系与整体执行力。二是强化对“双肩挑”校领导的管理力度。出台《关于严格执行校领导因个人业务原因离宁外出审批与报备制度的通知》，明确要求校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全身心投入管理工作。

——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不断提高学校议事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一是加强制度保障。修订完善《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明确议事决策原则为“坚持民主集中制，凡属党委常委会职责范围内的重大事项，严格依据宪法法律和党章党规党纪，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处理，增强党委常委会领导集体活力和团结统一”，议事决策程序为“实行主要负责人末位表态制”，进一步明确议题讨论的程序规则与议题要求，确保对重大人事问题深入讨论、科学决策。二是完善制度规范。修订完善《南京大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明确“三重一大”的适用范围与决策机制，有效防范和规避决策风险。

（三）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加强专题研究力度。7月4日，我校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8月5日，我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

认真组织讲话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各单位以讲话精神为指导，扎实做好迎接党的十九大宣传工作。

——加强专题学习教育。开展“立德树人”主题系列培训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7月6日，举办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暨“立德树人”专题培训开班仪式。7月6日至7日，举办马克思主义学院及“两课教师”专题培训。7月7日，举办中青年骨干教师专题培训和中层领导干部专题培训。7月10日，举办全校专、兼职辅导员专题培训。7月20日，举办哲学社会科学骨干教师专题培训。

——扎实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立由我校党委书记张异宾任组长的“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领导小组”，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发展规划，对规划方案的落实予以指导和督察。启动“思政课程提升计划”，将思政课程纳入学校优质课程建设序列。进一步强化立德树人核心要素，完善不同类型课程的建设与评价标准。

——着力把南京大学打造成弘扬优秀中华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阵地。强化鼓楼校区的文化保存与教育功能。加强对学生社团的思想政治引领，充分发挥社团第二课堂的育人功能。重视关心离退休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引领，制定《南京大学关于加强离退休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

（四）深化党建工作，落实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

——扩大政治学习覆盖面，积极构建分层分类、形式多样、系统深入的党内政治学习体系。一是加强党员教育培训规划。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党员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制定《南京大学2017-2018学年党员教育培训计划》，不断提升党员教育培训的吸引力和实效性。二是加强校党委理论讲师团建设。以校内“马工程”专家为主体成立党委理论讲师团，常年开设40余门专题党课供基层党组织选学。制定出台《南京大学党委理论讲师团管理办法》，切实规范党委理论讲师团的队伍建设和日常管理。三是加强党校建设工作。制定出台《南京大学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若干意见》，扎实推进党校课程体系和师资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校党员教育培训主渠道主阵地作用。

——切实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监督，不断规范党内组织生活。一是从严落实各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制定出台《南京大学中层领导班子及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并在巡视整改期间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推动全校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剖析问题、落实整改要求。二是提升组织生活质量。每月发布1期组织生活指导，要求各党支部每学期制订“三会一课”计划。每年开展1次优秀组织生活案例评选，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三是加强党支部建设。制定出台《南京大学关于加强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的若干规定》，建立党委常委联系党支部制度和院系级党组织委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着力提升我校基层党支部建设的科学化水平。四是规范党籍管理。严格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和党员档案管理工作。

——进一步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学习教育成果，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不断向基层延伸。一是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要求，制定《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认真部署推动相关工作。二是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制定《南京大学基层党支部建设示范培育点工作方案》，在每个院系级党组织选树一个党支部作为示范培育点，以点带面提升党支部工作整体水平。

（五）强化组织纪律，严格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

——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在凝聚人心、推动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中的战斗堡垒作用。一是规范党组织设置。成立科技产业党工委、政产学研平台党工委，确保校办企业和平台党组织全覆盖。调整机关党委、直属业务单位党委、直属教学科研单位党委、后勤党委，确保机关型党组织充分发挥作用。二是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每个基层党（工）委配备1~2名专职

组织员，制定《南京大学关于加强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的意见》，不断加强专职组织员队伍的建设和管理。

——进一步规范和严格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工作。一是加强院系级党组织党务干部培训。每月开展1次院系级党组织党务干部党建工作交流研讨会，不断提升基层党务干部的业务工作水平和履职担当能力。二是修订《南京大学基层党委换届选举工作实施办法》，切实加强院系级党委换届的前期指导和全过程督查实施。三是制定出台《南京大学基层党支部换届选举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四是完善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对任期将满的基层党组织提前3个月以书面形式提醒做好换届选举工作。五是加强院系级党组织建设。制定出台《南京大学关于加强院（系）党委标准化建设的若干规定》《南京大学院（系）党委会议事规则》，切实规范院（系）党委建设，提高院（系）党委会水平。六是完善院系党政联席会制度。制定出台《南京大学院（系）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推动院系党政领导班子进一步落实民主集中制和党政共同负责制。

（六）加强干部管理，严格干部选拔任用程序

——严格落实党管干部原则，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一是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选人用人重要思想。7月12日，我校党委中心组召开干部队伍建设专题研讨会，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选人用人重要思想尤其是“二十字”好干部标准，增进对干部选人用人正确导向的深入理解和准确把握。二是完善干部考核办法。着力强化“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制定《南京大学加强干部德的考核评价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干部德的具体内容，制定较为全面、科学的干部德的评价体系，突出德在干部标准中的优先地位和主导作用。三是坚持群众公认原则。综合采用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等方式，多渠道听取群众意见，全面获取信息，不断提高知人善任的能力。

——切实加强干部选任制度执行的规范性，重点严防“先提后核”等问题。一是完善制度体系，堵住制度漏洞。修订《南京大学中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制定《南京大学处级领导干部竞争上岗工作暂行办法》《南京大学院（系）行政领导班子换届调整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学校干部选任工作现已严格按照规定组织实施，切实纠正以往存在的常委会成员范围直接推荐干部人选的做法，将民主推荐与组织考察环节明确分开，确保整个过程严格按程序进行。二是认真执行“凡提四必”要求。严格按照《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规定，没有按规定核实清楚有关问题的不上会，没有汇报“凡提四必”情况的不讨论。三是做实做细干部选任档案纪实工作，形成完备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文书档案。

——完善制度体系，从严从实抓好干部管理。一是坚持干部选管并重。制定《南京大学进一步从严管理干部的实施办法（试行）》《南京大学关于组织部门对中层领导干部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的实施办法（试行）》《南京大学院系行政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等系列文件，为进一步落实从严管理监督干部提供制度遵循。二是规范重要岗位干部轮岗。修订《南京大学中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完善干部交流工作规定。三是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切实抓好“两项法规”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今年4月份举办了“南京大学‘两项法规’专题培训班”，发放了中组部编印的《“两项法规”学习辅导百问》读本。8月10日，召开专题党委常委会，进一步强调并责成组织部门今后务必严格执行“凡提必核”，务必严格按照两部法规从严从实做好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查处理工作。

（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进纪委“三转”

——切实将主体责任落地生根。一是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制定《南京大学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制度》《南京大学中层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加强批评与自我批评。二是完善谈心谈话制度。建立组织部的任前谈话、纪委的提醒谈话和党委日常谈话“三位一

体”的谈心谈话制度。三是加强执纪问责力度。对违纪违规的中层干部特别是中层正职干部，不包庇、不纵容、不徇私，坚持一查到底、问责到底。

——坚决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一是加快推进“三转”。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纪检监察部门监督责任实施办法》，支持纪委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主业，督促各级领导班子成员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督促检查全校各院系、各单位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各项任务的落实情况，督促职能部门加强业务监管，推动内控、程序、规矩等制度性长效机制建设。二是积极实践“四种形态”。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加强纪律审查，综合运用谈话函询、初步核实、暂存待查、予以了结四种处置方式，加强谈话力度，扩大函询覆盖面，把严明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三是退出事务性过程监督。我校纪委已退出招投标、招生录取及其他有关现场监督工作，纪委人员已退出20个与纪委工作无关的议事协调机构。四是加强基层纪检力量。根据《南京大学关于加强二级党委纪律检查委员及二级单位兼职纪检监察员工作的规定》《南京大学关于加强院系党委标准化建设的若干规定》《南京大学关于加强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的若干规定》，院系级党委换届后，纪检委员名单报学校纪委批准任命；基层党支部换届后，纪检委员名单报院系级党委备案，学校纪委适时进行检查。加强对院系级党委纪检委员、二级单位兼职纪检监察员的组织、教育、培训工作，每年至少组织1次全覆盖培训，加强对纪检委员、兼职纪检监察员履职情况的检查和调研工作。

——坚持以执纪问责传导压力。一是加大违纪违规问题处理力度。严格落实“一案双查”，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把纪律挺在前面，对违规违纪行为，该处分的坚决给予处分，该追责的坚决进行追责。在调查核实处理中央巡视组移交的有关问题线索过程中，已做到既追究直接责任人的责任，也对存在问题的相关领导给予严肃追责。二是加强违纪案件通报与警示教育。对于巡视组发现和移交的有关违纪违规问题的处理结果，已严格按照规定，根据不同情况予以通报。三是指导要求二级单位党委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纪委每学期对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一岗双责”情况进行抽查，每两年内做到全覆盖；每年检查领导干部提醒谈话记录簿，检查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年度述职述廉报告、工作总结中关于“四个一起”的履职情况。对履行“一岗双责”、抓党风廉政建设不到位的相关人员，及时进行提醒谈话，如情节严重，要严肃进行追责。

(八)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规范“三公”活动

——着力建立健全常态化检查问责机制。一是严肃依规依纪处理。对巡视组移交的涉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做到快查快结、严肃问责。对相关单位和个人分别给予党内警告处分、行政记过处分、行政警告处分、诫勉谈话、通报批评、批评教育、免职等处理。召开了3次警示教育会议，全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规矩意识、法治意识得到进一步增强。二是建立健全“三公经费”使用细则。研究制定《南京大学国内公务(业务)接待经费管理与财务报销实施细则》，做到合理接待、有据可依。

——建立健全津补贴和奖金发放办法。明确津补贴和奖金等发放标准，研究出台《南京大学规范绩效考核奖励、津补贴发放管理办法》《南京大学劳务酬金发放管理办法(暂行)》《南京大学加班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突出强调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及中层干部的校内职务行为不得领取劳务费。

——加强专项整治力度。一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研究出台《南京大学公务用车临时管理办法》。二是严格办公用房管理。今年3月起，已着手对超标的办公用房进行整改，并在巡视组进驻期间完成了全部整改工作。三是建立健全预算机动费管理办法。研究制定《南京大学预算预备费管理办法》，增强经费管理规范性。

(九) 重点防控部分领域廉洁风险

——严堵重点领域管理漏洞。一是严格执行国家招标采购的法律法规。对于单项合同预估金额达到1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实行委托采购。二是构建完备的招标采购制度体系。修订制定《南京大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南京大学供应商管理暂行办法》《南京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南京大学关于完善科研仪器设备招标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南京大学招标采购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南京大学关于招标采购评审相关费用发放标准暂行规定》等系列规章制度。

——强化廉洁风险防控。一是切实将公有房屋出租纳入学校统一管理，制定出台《南京大学房产出租出借及合作使用管理办法》。二是设备购置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招投标，制定《南京大学关于完善科研仪器设备招标采购管理的若干意见》，规范和完善科研仪器设备招标采购管理。三是开展全校范围的科研经费普查。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科研经费管理与使用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各院系自查自纠。多次召开科研经费教育、宣传培训会，建立科研信息平台，有效防范和规避科研经费管理和使用中的廉洁风险。制定出台《南京大学国防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纵向）经费管理办法》《南京大学技术合同管理办法》《南京大学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办法，进一步完善科研经费制度体系。

——彻底梳理校办企业及政产学研平台产权关系、经营状况。一是专项治理校办企业底数不清、产权不明、经营不善、管理失控问题。摸清底数，明晰产权；建章立制，强化管理；依法依规，关停并转。二是专项治理政产学研平台产权不清、管理失控问题。加强规范管理，成立“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政产学研平台工作委员会”及“南京大学政产学研平台管理委员会”。建立完善平台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平台理事会管理办法，深化平台管理及考核，清理整顿平台对外投资企业，对平台对外投资行为进行规范和考核。

在巡视期间和整改期间，我校党委履行好主体责任，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职责，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认真办理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坚决从严、从实、从快予以处理，并开展好警示教育，充分发挥巡视震慑作用。同时，我校党委书记张异宾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积极履行抓班子、带队伍的主体责任，坚持以上率下，抓好自我整改，坚持抓早抓小，坚持依规依纪妥善处理。

四、保持政治定力，持续深化整改，全面推进“双一流”建设

经过两个月集中整改，我校党委已基本完成既定整改任务，但也清醒认识到，这次巡视组反馈的部分问题，需要进行中长期整改。为此，我校党委将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永远在路上的政治定力，着力将巡视整改成效转化为全面推进“双一流”建设的强大动力，确保我校办学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

（一）坚持以上率下，学校党委带头，严格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校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我校党委将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这一指示要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中心环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进一步加强对巡视反馈问题整改的组织领导，压实党委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分管责任，始终将巡视整改落实工作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放在心上，以实际行动向党中央、向习近平总书记，向社会、向全校师生交上一份合格答卷。

（二）坚持驰而不息，扎实推进后续整改。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抓整改要动真碰硬、攻坚克难，上下协力、加强联动，持续用劲、步步为营，不达目的不罢休。目前，我校还有部分中长期整改项目需要继续推进。我校党委将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这一指示要求，按照《南京大学党委巡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制定的任务书、路线图和时间表，扎实做好后续整改。对尚未完成的整改任务，持续跟踪督办，定期了解进度，确保在限定时间内落实；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对整改效果不好的，帮助分析原因、

改进方式方法，务求整改实效。对巡视组移交的具体线索，加快进度，查清查实，对违法违规问题严肃查处，决不姑息。

（三）坚持举一反三，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整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深入研究高校党建工作特点和规律，创新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提高党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有效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我校党委将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这一指示要求，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坚持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深入查找和及时解决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推动我校全面从严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时代性、战斗性。

（四）坚持标本兼治，用制度规范办学治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要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断改革和完善高校体制机制。我校党委将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这一指示要求，结合巡视整改，以《南京大学章程》为纲目，坚持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相结合，系统梳理和认真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对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长期坚持；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存在制度漏洞、制度缺失、制度失效问题的，逐一加以改进、完善和优化。加强党委治校能力建设，强化制度执行力，教育引导全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强化法治思维、规则意识和制度自觉，积极推进我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五）坚持深化成果，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问题导向，把深化高校改革和全面从严治党结合起来，确保高等教育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我校党委将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这一指示要求，始终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高度重视对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的检查治理，有效防范和规避办学过程中的廉洁风险。积极支持学校纪委履行监督责任，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充分运用“四种形态”，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继续把巡视整改与抓好学校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不断巩固和深化巡视成果，推动改革，促进发展，为创建具有中国特色、南大风格的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保障。

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我校党委坚持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7.26”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指示要求，坚持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昂扬向上的干劲、朴茂平实的作风，深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切实把整改工作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上，统一到中央第四巡视组的反馈意见上来，统一到全面推进“双一流”建设上来，真正把巡视成果转化为南大办学事业发展的前进动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为早日建成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第一个南大”，为加快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25-89681600、025-89683025；邮政信箱：南京市 2310 邮政信箱；电子邮箱：dangban1@nju.edu.cn。

中共南京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28日

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2月28日至4月26日，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对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7日，中央巡视组向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

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坚决按照中央要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聚焦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切实担负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建立整改清单，不折不扣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一）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做好巡视整改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校党委于6月9日召开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部署制定学校巡视整改方案。通过学习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提高做好巡视整改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落实巡视整改任务作为增强“四个意识”、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重要政治行动。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实事求是、严肃中肯，代表中央要求，体现中央权威，校党委完全认同、诚恳接受，决心以最坚决的态度、最迅速的行动、最有力的措施抓好整改落实，使整改过程成为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过程，成为加强管理、完善制度的过程，成为振奋精神、推进事业发展的过程。6月15日，学校召开了巡视整改部署暨党风廉政警示教育会，全面部署巡视整改工作。会议强调，落实巡视整改是当前学校首要政治任务，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做好巡视整改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要强化责任担当，不折不扣地把巡视整改任务落到实处；要坚持标本兼治，将巡视整改成果转化为学校发展的动力，全力以赴、按时保质完成各项整改任务。6月17日，校领导班子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进一步检验学习成效、查摆问题、追本溯源。班子成员主动把自己摆进去，带头认领问题，坚决落实政治巡视要求，全面落实巡视整改意见，从严从实完成好巡视整改任务。

（二）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贯彻巡视整改要求，建立整改清单

校党委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李兴旺任组长，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小组下设巡视整改工作组，全面负责学校巡视整改工作。巡视整改工作组下设6个专项整改小组，具体负责综合协调、意识形态、选人用人、党风廉政、资产管理、评估督查等工作，确保整改任务落地落实。校党委常委会认真研究巡视反馈意见，对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逐条梳理分析，逐项细化任务，提出具体整改措施，制定了《落实中央第十五巡视组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列出了整改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根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细化为50个具体问题、78项整改任务，每一项整改任务都明确了责任校领导、责任单位及人员、配合单位和完成时限。在两个月的集中整改期间，学校先后召开8次党委常委会、2次中层干部会议以及23次专题会议，研究解决巡视整改工作重大问题，协调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审定巡视整改工作报告。校党委要求，推进整改工作，不仅要着眼于解决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更要从体制、机制、制度、监管上查找分析原因，加大源头治理力度，建立长效机制。

（三）强化工作责任，建立工作机制，全力推进各项整改任务落地落实

学校明确了整改工作责任制，要求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强化党委主体责任的重要工作，作为领导干部“一岗双责”的具体内容。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从自身改起，层层压实责任，以“钉钉子”和“啃硬骨头”的精神，在“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上集中发力。校领导多次分别主持召开巡视整改工作专题会，与分管部门同志交流思想、分析原因、研究措施、提出要求，认真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工作。7月21日，校党委召开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工作会议，学习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中管高校巡视整改中期推进会精神，推动巡视整改工作向基层党组织延伸。建立整改任务台账和销号制，整改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建立整改

过程跟踪制，要求各责任单位每周报送一次整改进展情况；建立工作组周例会制，协调解决整改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与各单位保持沟通联络，跟踪任务进展，全校上下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下去抓、职能部门重点抓、基层党组织具体抓，级级传导压力、层层推进落实，自上而下、覆盖全面的整改工作机制，保证整改工作有序推进。

（四）严格标准要求，加强督查督办，确保整改任务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校党委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抓好巡视整改工作，从严、从细、从实、从紧抓好各项整改任务，确保问题得到全面有效解决。为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执行力，保证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学校创新工作方式，成立了由党委常务副书记、常务副校长任组长的机动式督查工作组，监督检查各单位巡视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及时提出并督促解决。严肃整改纪律要求，明确提出对整改不主动、不积极、不担当、不负责的，严肃问责。整改期间，巡视整改工作组对两个未按要求时限完成整改任务的责任单位在全校予以通报批评。在校党委领导下，经过全校上下共同努力，对巡视组在巡视期间指出的问题，立行立改并整改到位 21 项；巡视整改期间，新建规章制度 20 项、修订规章制度 18 项，制定工作方案或行动计划 12 项。目前，整改方案确定的 78 项整改任务均已完成，初步取得了巡视整改的思想成效、制度成效和工作成效。

二、坚持从严从实，逐项抓好巡视反馈问题整改

学校党委对照中央巡视组反馈的突出问题，按照巡视组提出的整改意见要求，逐条逐项进行整改落实。

（一）关于“四个意识”不强，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方面整改情况

1. 关于党委贯彻中央精神不到位方面

校党委充分认识到，要切实解决贯彻中央精神认识不到位、学习不到位、落实不到位的问题，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1）针对“党委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有偏差，对立德树人重视不够”问题。

一是通过学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反思。在班子民主生活会上，通过深入学习，对照反馈意见，查摆工作中存在问题和具体表现，对“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坚决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牢牢掌握党对高校的领导权”这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明确学校改革和发展必须坚持“一面旗帜管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定盘星”。必须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大局观出发，确定办学目标和发展规划。

二是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制定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实施方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理论武装、课程育人、教师思政、网络思政、文化育人、阵地建设、队伍建设、党的建设、条件保障等 9 个方面 68 项任务 181 个具体工作点，切实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确保将会议精神执行到位、贯彻到位、落实到位。

三是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主阵地建设。学校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对马克思主义学院的统筹建设和指导。修订《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实施意见》，着力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和落实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提升计划，申报“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落实校领导为学生讲授思想政治理论课制度，党委书记、校长以身作则，带头为本科生讲授思想政治理论课。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资队伍建设和专项计划》，从“选”“引”“转”“兼”四个方面补充教师，力争用 3 年时间，基本补齐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鼓励支持专职教师攻读马克思主

义理论相关学科博士学位，着力培养政治坚定、学养深厚，有一定影响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领军人才和中青年学科带头人。着力改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专业技术职务结构，按照专业技术职务高级岗位不低于学校重点学科平均水平的比例，设置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业技术职务高级岗位。2017年马克思主义学院晋升正高级职务2人、副高级职务3人，引进具有副高级职务教师1人，初步改善了教师队伍结构。

四是强化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价值引领。坚定不移地把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作为人才培养的总目标。制定《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实施方案》《大学生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行动计划》，引导大学生养成长期坚持自主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良好习惯。出台《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按照师生比不少于1:200比例设置本科生专职辅导员岗位，配齐配强少数民族学生专职辅导员，推动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发展，充分发挥辅导员在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修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进一步强化推免人选的思想政治条件考核。

(2) 针对“行政化功利化倾向明显，教师对教学工作投入不够、学生学风不够扎实”问题。

一是大力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统筹推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教师政治理论学习、理想信念教育和师德师风建设。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引导教师潜心治学、潜心育人，引导教师将更多精力投入教学工作。

二是启动“学风建设年”活动。制定《“学风建设年”实施意见》，全面改进学风、教风和机关作风。坚持问题导向，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学风建设的实施意见》，结合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管理，着力培育学生优良学风。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学习、制度、督查、问责四位一体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持续消解学校管理中存在的“机关化”“行政化”倾向，以作风建设为保障，为学风建设提供正能量。针对巡视组指出的个别学院抽查的课程全勤率过低、不及格率过高等问题，学校举一反三，连同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预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在全校范围内通报批评。责成相关学院深刻反思教学质量问题，挖掘问题根源，提出整改措施。制定《课堂教学质量提升实施方案》，以课堂教学质量为抓手，强化教学纪律和规范，严格落实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制定教师聘期及年度本科生教学任务与工作量标准，增强教师教学投入，切实抓好教风建设。

三是加强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坚持从严要求、从严管理，加强对大学生思想政治表现的考核评价，修订《大学生素质综合测评工作指导意见》，在综合测评中将学生德育分值比例从10%提高到15%。修订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学生违纪处分规定》《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大学生申诉处理工作办法》，进一步健全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制度体系。

(3) 针对“服务现代农业能力不强”问题。

一是突出农林水学科办学特色。在“双一流”建设方案编制中，进一步明确学校以农为本、扎根西部的办学定位，紧密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发展需要，突出并强化学校农林水学科特色，开展面向国家粮食安全、食品安全、生态安全和区域发展需要的应用基础研究和应用技术研究，集中力量建设4个以农为主的学科群，奠定建设世界一流农业大学的学科基础。

二是着力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全面总结学校以大学为依托的农业推广模式，制定《科技推广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方案》《升级版大学农业科技推广模式实施方案》，进一步促进产学研紧密结合，做亮做强大学农业科技推广服务工作。做实做好丝绸之路农业教育科技创新联盟工作，积极投入“一带一路”建设。制定《关于加快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工作方案》，通过创新科技成果转化体制机制和打造成果转移转化平台等有效举措，加快学校科技成果的转移转化，不断提高服务现代农业的能力和水平，为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出新贡献。

三是强化学生学农爱农服务农业的意识。坚持每年新生开学季、毕业生离校季，围绕“经国本、解民生、尚科学”的办学理念，深化专业教育，培育“三农”情怀，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形式和载体，组织开展学校“科研成果进学生社区活动”，增强学生学农的自豪感和自信心，取得较好效果。制定《进一步引导和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实施办法》《创业学院建设工作方案》，教育引导和支持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在农业领域就业创业。

2.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存在问题方面

校党委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极端重要位置，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敢抓敢管、善抓善管、敢于亮剑、善于出招，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努力使学校成为和谐稳定的模范之地。

(1) 针对“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问题。

一是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精神要义。把中心组学习情况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纳入中心组学习计划，要求校党委班子成员做到全面系统、学通悟透，并结合分管工作深入抓好贯彻落实。

二是加强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精神的贯彻落实。6月30日，举行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集体学习领会中央和教育部党组有关意识形态工作文件精神，及时跟进中央要求、及时把握动态，及时提升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校党委在工作规则中明确把意识形态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校党委常委会每年至少研究2次意识形态工作，集中研究部署各项任务。

(2) 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问题。

一是做实做细校领导班子主体责任内涵。修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明确规定校党委对全校意识形态工作负主体责任，校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按照“党政同责”的原则，校长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负重要责任。分管意识形态工作的校党委副书记是直接责任人，协助校党委书记、校长抓好统筹协调落实工作。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部门、院系（所、部）和业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

二是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体系。建立专题汇报制度，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在6月17日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对照巡视反馈的问题，结合各自分管的工作，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了对照检查，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在学校基层党委党建工作责任体系中，把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作为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的一项重要内容。

三是构建形成分工负责、协同配合的联动机制。学校成立了以校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党委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党委宣传部牵头，相关部门协作配合，建立工作例会制度，随时通报情况，研判形势，部署工作。

(3) 针对“推动政治建设仍有不足”问题。

一是注重对学生思想引领与身心关怀。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实施方案》中对如何把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入学教育、专业教育、社团管理、就业指导等办学育人全过程作出系统部署。制定学校《关于加强和改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完善心理问题学生常态化排查机制，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心理疏导和帮扶机制。

二是推进学校共青团改革。制定《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加快推进共青团改革。

3. 关于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不到位方面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党在高校的政治制度和领导制度。坚持党委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全面提高把方向、抓大事能力，切实发挥领导核心作用。进一步完善学校议事决策和协调运行机制，健全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明确议事决策内容和程序，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选优配强基层党委书记。确保校领导班子成员工作投入、担当负责，为学校改革发展贡献力量。

(1) 针对“党政协调运转机制不健全”问题。

一是进一步加强制度和规则建设。严格执行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修订学校《领导班子工作规则》《“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制定《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会务工作相关规定》，进一步明确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范围，着力解决二者分工不明、议题重复的问题，为党政协调运转提供保障。

二是着力提升校党委把方向、抓大事能力。党委是学校的领导核心，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把握学校发展方向，决定学校重大问题，监督重大决议执行。校党委明确要求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制定学习和调研计划，紧扣发展改革大局，着力破解制约学校事业发展的瓶颈和难题。建立了党委工作例会制度，定期研讨和解决学校事业改革发展当中的重大问题。筹建党委人才工作部，加强党管人才工作力度。

(2) 针对“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配备不强”问题。

配强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切实履行好党管干部职责，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标准条件和工作程序，注重优化班子结构，形成年龄、经历、专长等方面的合理配备，对基层党委（党总支）领导人员的选拔使用提出明确要求，进一步选好配强院系党委（党总支）书记。

(3) 针对“校领导承担教学科研任务偏多，投入党的工作精力不足”问题。

加强校领导班子管理。修订《校处级领导干部“约法六条”》，严格校领导外出审批制度，明确请假时限和次数，保证校领导班子成员有足够时间和精力投入管理工作。

(二) 关于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方面整改情况

1.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格方面

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性基础工作。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必须绷紧思想建党这根弦，把政治建设紧紧抓在手上；必须领导带头，以上率下、以上促下；必须让严肃认真参加党内政治生活成为一种自觉、一种习惯、一种责任。

(1) 针对“政治理论学习不到位”问题。

一是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制度。修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对校院两级党委政治理论学习提出明确要求；制定《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统一安排每周三下午7-8节课为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时间，明确学习内容、形式、计划和考核办法等。7月上旬，学校对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党员处级干部组织了党建基本理论知识测试，对学习效果进行了检查。

二是迅速及时学习贯彻中央精神。在中央第十五巡视组的指导下，学校及时“补课”，4月10日组织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深入学习领会中央精神，全面推进贯彻落实。校党委明确提出，传达学习中央精神要快、理解领悟要准、贯彻落实要实，要在第一时间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在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中央的重要决策、重要会议、重大部署，并认真督查落实情况。整改期间，校党委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时传达学习、积极解读“两会”精神，确保中央精神在学校迅速落地，不打折扣、不走样。

(2) 针对“思想政治建设效果不明显，校领导班子不敢担当”问题。

一是改造校领导班子学习形式。在党委常委会或校长办公会前安排专题学习时间，传达学习中央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围绕国家出台的重要政策或重大战略部署确定学习主题，不定期邀请相关专家做专题辅导报告，增强领导班子理论和政策水平，努力提高谋事创业能力。

二是对校领导班子责任担当提出明确要求。新修订的学校《领导班子工作规则》，进一步明确实行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明确领导班子成员按分工对职责权限内的事项做出决定并负领导责任；同时对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工作研究和履职尽责作出明确规定。

(3) 针对“执行组织生活制度不严格”问题。

一是进一步完善基本组织生活制度。制定学校《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对党员领导干部和基层党组织落实党的基本组织生活制度作了明确规定。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截至7月底，所有党员校领导都已为所在党支部和联系党支部讲授了党课。

二是强化执行基本组织生活制度的督查。校党委就党员领导干部和基层党组织落实党的基本组织生活制度情况，开展了专项工作督查，就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情况开展了重点督查，就民主评议党员活动情况开展了“回头看”。

三是规范党内组织生活形式。针对“有单位把处务会、工作会、党支部会‘三会合一’”问题，7月22日，校党委书记李兴旺同志主持召开提醒谈话会，对涉及的相关党委班子成员、有关党支部班子成员及所在单位的党员处级干部进行了严肃批评，提出了整改要求。涉及的党委已经对所属党支部进行全面排查，涉及的党支部已按要求完成整改工作。

2. 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方面

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基层党组织是党在高校全部工作的基础，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校党委将以上率下，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工作上的领导、业务上的指导，加大对基层党组织的考核力度，压实党口部门抓党建责任，严格依规处置不合格党员，强化党员日常管理力度，扎实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1) 针对“对基层党组织指导不力”问题。

一是建立健全学校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体系。制定《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体系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和落实校党委、党委工作部门、基层党委（党总支）和党支部在党建工作中的责任，同时配套制定《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党支部工作考核办法》，形成上下齐抓共管、各级协调运转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

二是部署推进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针对巡视组指出有6个基层党委、21个党支部未按时换届问题，校党委积极推进干部调整工作，及时指导其中4个党委完成了换届选举工作，另有2个党委近期完成领导班子配备，已启动换届选举工作，计划于本月底完成。相关党委已于6月底完成了涉及的21个党支部换届工作。

(2) 针对学生党建工作不到位问题。

一是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党建工作的实施办法》，构建学生党建工作新格局，明确规范学生党员发展工作程序和要求，将入党教育培养贯穿于党员发展全过程。制定《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管理办法》，着力提升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质量和水平。

二是强化新生入学教育。制定实施学校新生入学教育方案和团课教学计划，强化新生党史国情教育。

三是严格依规处置不合格党员，强化党员日常管理力度。校党委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等工作中，将不合格党员的规范处置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来抓。

3. 关于选人用人问题比较突出方面

校党委对照反馈意见，认真学习中央关于选人用人方面的文件和政策，深刻总结反思，规范制度建设，决心进一步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执行干部选任规则，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严格执行干部监督管理制度。

(1) 针对“用人导向存在偏差”问题。

一是统筹考虑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干部交流任职力度。树立注重基层、注重一线的导向，坚持按需使用、人岗相宜原则，统筹考虑机关处室、直属（附属）单位及学院（系、部、所）处级领导人员队伍建设。修订《选派干部担任助理职务暂行办法》，注重选派干部到基层单位干事创业，加大管理干部双向交流挂职、任职，切实加强院系干部队伍建设。

二是采取切实措施，提高干部选任工作满意率。制定《中央选人用人工作检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提出 17 项整改举措，通过整改切实解决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制定《2017 年管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进一步加强对新任处级干部培训，提高干部履职能力。

(2) 针对“制度规定执行不严”问题。

一是完善干部选任政策。新修订的《处级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办法》，改进了干部民主推荐方式，明确规定干部选任须经过个别谈话推荐和会议推荐。制定《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办法》，强化干部选拔任用全过程监督。明确干部试用期年限，严格执行中央关于新任处级干部试用期 1 年的规定，进一步明确了试用考核要求、工作程序和考核结果运用。

二是严格会议纪律，规范会议记录。修订《会议管理办法》，明确了学校重要会议的出席、列席人员范围，对会议纪律、会议规范以及回避问题作出明确规定。下发规范会议记录的通知，改进了会议记录和纪要方式。发放统一制作的会议记录本，同时面向全校各单位组织培训，严格规范会议议事程序。

三是严格贯彻落实个人事项报告“两项法规”。分别组织校、处级干部认真学习《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组织完成 2017 年个人有关事项填报工作，进行随机抽查工作。

(3) 针对“干部日常监管不到位”问题。

一是进一步完善干部监管制度。制定《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家庭婚丧喜庆事宜的暂行规定》。制定《校级和处级领导干部兼职管理暂行规定》，对领导干部兼职的范围、兼职数量、审批权限和程序、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二是对校处级领导兼职情况进行清理规范。7 月 3—10 日对校级和处级干部社会兼职情况开展了集中清理规范工作，完成校级、处级干部兼职情况的自查清理和申报审批工作。所有校级领导的兼职情况经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审核后已报教育部备案；经 7 月 14 日党委常委会研究批准，96 名处级干部继续兼任社会团体等职务。

三是做好处级干部选任材料归档工作。完成 2016 年以来 74 名新任处级干部的任免审批和考察材料归档工作，建立了干部选任工作专门卷宗。加大对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强化档案管理工作纪律，健全工作制度，切实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的日常管理。

(三) 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不到位方面整改情况

1. 关于“两个责任”落实不力方面

校党委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把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具体化，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把责任抓实抓牢。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

(1) 针对“党委主体责任意识不强”问题。

一是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夯实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责任。进一步明晰校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工作领域的党建责任，明确校领导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工，建立了党建责任追究机制。创新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考核办法，有效实现党建工作的“虚”要求“量”化，“软”指标“硬”化，夯实了各级党组织的党建工作责任。

二是修订完善学校综合考评制度。着手修订《处级单位年度工作综合考评办法》，对出现党风廉政、稳定安全、学术道德、教学事故等情况的单位，年度工作综合考核中将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

(2) 针对“纪委履行监督责任不够”问题。

一是进一步落实纪委“三转”要求。纪检监察部门退出5个常设议事机构，进一步转变监督方式、方法，强化对关键环节的重点检查，提高监督质量。协助业务部门健全内控制度，强化业务主管部门内部监督责任，做好“三转”后的衔接工作，保证监督效果。

二是切实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加强教育培训和业务指导，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执纪问责的能力和水平。

三是强化警示教育，以案明纪。公开通报了2017年上半年查处的10起公务接待和1起公务出国方面违规违纪问题，对负有领导责任和直接责任的领导干部通报批评。召开两次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分别对违规公务接待问题和干部作风问题进行了公开通报，促使广大党员领导干部汲取教训，对照自省。完善有关审批和报销环节的工作程序，制定（修订）公务接待、公务出国、津贴发放、劳务费发放等方面的规章制度4项。

2. 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方面

校党委针对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认真查找问题，切实做好整改，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松劲，持续整治“四风”突出问题，推动好作风成为一种信念、一种习惯、一种风气、一种氛围。

(1) 针对“违规违纪问题依然存在”问题。

一是完善规章制度，把规矩挺在前面。结合学校实际，制定了《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补充规定》，从严从细对公务接待活动作了进一步规范。

二是加强对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监督检查。利用手机短信平台和微信平台，在法定节假日和重要时间节点向全校处级干部和重要岗位工作人员发送廉政提醒短信。节假日及开学前后对学校周边部分酒店、旅游景点进行明察暗访，对公车定点停放、封存、派车登记等情况进行随机抽查。

三是进一步规范劳务费发放。对2017年1—3月学校劳务费发放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召开全校处级单位党政负责人会议，通报查处情况、解读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督促各单位从严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

(2) 针对“‘四风’问题依然突出”问题。

一是进一步加强校领导联系基层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校领导调研和联系基层制度，要求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年深入基层调研不少于10次，调研要突出教学中心地位和学生主体地位。明确校领导班子成员到校外试验示范站开展工作调研，如需安排食宿，要按照相关标准向校外试验示范站交纳伙食费和住宿费。

二是着力解决铺张浪费问题。重点是加快公车改革，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学校成立了书记、校长任组长的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本着节约支出、降低成本的原则，制定了《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加强车辆开支预算管理，从严从紧控制经费支出。方案已经常委会研究同意，按程序报教育部批准后实施。

3. 关于廉洁风险隐患大方面

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加强廉洁风险防范关键是要树立纪律意识和程序意识，必须进一步加强科学管理，在健全体制、优化机制、加强执纪问责上下功夫。抓住廉洁风险点，实施有效监管，逐步实现廉洁风险防控全覆盖。

(1) 针对“校办企业监管缺失”问题。

一是完善校办企业管理机制。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定期研究解决校办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成立校办产业管理办公室，学校财务处和纪检委分别向资产经营公司派驻总会计师和纪检监察员，强化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管，规范和促进校办产业健康发展。

二是基本摸清校办企业家底。制定了校办企业资产清查工作方案，聘请会计事务所对校办企业开展了资产清查工作。

三是加快处置“僵尸”企业，完成部分企业产权登记材料报备。启动“僵尸”企业解散注销工作，对未办理产权登记的企业进行了调查核实。

四是进一步加强校办企业监管。针对2家企业股权转让未按程序评估报批，资产随意处置问题，学校资产经营公司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查摆问题、分析原因，主动认领责任。学校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汲取经验教训，依法依规加强校办企业监管。

(2) 针对“基建和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针对巡视组指出农科楼超预算问题和历史挂账问题，校党委进行了深刻反思，主动承担责任，在党委常委会上做出检讨，并决定以巡视整改为契机，总结经验教训，严格规范管理。

一是进一步加强基建工程过程监管。严格执行学校《基本建设工程管理办法》《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建设工程全过程审计实施办法》，切实维护基建项目预算严肃性。在完成南校区农科楼项目重新报批手续的基础上，对学校重点建设项目开展自查自纠，修订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基建工作的制度和流程，加强工程项目过程监管。

二是形成历史挂账问题解决方案。学校研究出台《关于开展历史挂账清理工作的意见》，明确了清理工作原则和思路，对历史遗留的应收借出款项，逐笔提出整改清理意见，并根据清理情况对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追究。校党委研究并批准了《历史挂账清理工作方案》，明确了人员组成、任务分工、清理范围、工作内容、工作进度安排等。目前，清理工作正在逐步、有序推进当中。

(四) 针对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处置进展情况

校党委成立了问题线索处置核查工作组，制定核查工作方案，遵循工作程序，严格工作要求，明确完成时限。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集体会商，全面综合分析研判，根据工作实情适时调整核查工作思路和方式方法，扎实开展问题线索的调查核实工作。

三、巩固巡视整改成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

经过两个月的努力，学校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与中央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从宽松软到严紧硬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要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下一步，校党委将对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进一步查实并严肃处理，驰而不息抓好整改落实工作，继续以讲政治、敢担当的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压实主体责任，坚持思想上不放松，整改力度不减弱，不断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确保巡视整改任务全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形成长效，抓住重点带动面上工作，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贯穿到办学治校的全过程和各方面。

(一)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工作遵循，始终把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作为根本政治要求，始终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把“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落到实处。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不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在担当国家使命中走出特色发展之路，突出产学研紧密结合的办学特色和农学专业特点，支撑和引领干旱半干旱地区现代农业发展。

(二) 切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校党委将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落实好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抓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发挥以上率下的表率作用，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进一步抓深思想建设、抓紧组织建设、抓实作风建设、抓严反腐倡廉建设、抓牢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完善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问责

机制。坚持把巡视整改深入推进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推动党内政治生活更加制度化规范化。落实好“两个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坚持不懈反对“四风”，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坚持问题导向，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三）举一反三、建章立制，不断深化和拓展巡视整改工作成果

校党委将以这次巡视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继续深挖问题根源，锲而不舍地抓好长期整改任务的落实和整改成果的巩固。对需要长期进行整改的任务，如领导班子建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作风建设等，要进一步细化措施、分步实施，持之以恒深入整改；对已经完成但需要长期坚持的各项整改工作，要主动开展“回头看”，不断巩固提高，防止问题反弹。对正在进行需要一段时间落实的整改事项，要紧盯不放，坚持跟踪督查督办，一一对账销号。要充分运用巡视整改成果，及时总结好经验和好做法，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把整改成果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学校内部治理体系和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四）以巡视整改为动力，奋力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

学校将以此次巡视整改为动力，推动重大改革任务和重点工作取得新突破。以深化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改革的突破口深入推进综合改革；以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契机，进一步牢固树立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坚持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面向世界科技创新前沿，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下大力气调整学科结构布局、优化学科发展生态；进一步深化人才强校战略，深化大学服务社会模式，紧紧抓住国家“双一流”建设的历史机遇，坚持“育人为本、人才优先、学科引领、创新驱动、深化改革、追求卓越”的总体思路，在服务国家特别是西部发展中加快创建世界一流农业大学。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党委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切实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用巡视整改实效激励广大师生以更加积极的姿态、更加饱满的热情投入到学校的事业发展当中。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积极向上的工作态度，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扎扎实实走好创建世界一流农业大学新的长征路，努力为国家现代农业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9-87082809；邮政信箱：陕西杨凌邠城路 3 号 5#信箱，邮编：712100；电子信箱：office@nwfafu.edu.cn。

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

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2 日至 4 月 28 日，中央第九巡视组对重庆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8 日，中央巡视组向重庆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总体情况

学校党委坚决按照中央巡视工作的统一部署，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四个意识”为标杆，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聚焦巡视反馈的“四个意

识”不够强、党的建设薄弱、管党治党失之于宽三个主要问题，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巡视整改意见，不折不扣完成好整改各项任务。

（一）深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中央巡视组对重庆大学开展专项巡视，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重庆大学的高度重视和关心。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代表中央要求，体现中央权威，对于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推动学校改革发展，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意义重大。学校党委对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高度重视、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坚决整改。

在整改工作中，学校党委旗帜鲜明讲政治，党委常委会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特别是在听取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对高等教育的高度重视和殷切希望，把不折不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作为全校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学校党委强调，巡视整改必须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贯彻“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为基本政治要求，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必须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必须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高质量高标准高效率完成巡视整改任务，真正把党中央的要求贯彻始终，确保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在学校落地生根。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

学校党委按照中央巡视组的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担负起整改主体责任。2017年6月9日，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成立了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常务副书记、常务副校长、纪委书记任副组长，副书记、副校长、党委常委、校长助理为成员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负责巡视整改的综合协调、联络督查等日常工作。学校党委先后召开14次党委常委会，2次全校性专题大会，及时研究部署巡视整改工作，及时研究解决整改工作中的问题，层层压实整改责任，不断拓展整改成果。

党委书记周旬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牵头制定巡视整改方案，全程跟踪督办整改事项；逐一与校领导班子成员交心谈心，统一思想认识，研究整改举措；逐一约谈33个学院党委书记，落实整改任务、指导整改工作。校长周绪红同志带头坚决贯彻中央建设中国特色“双一流”战略决策，牵头制定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大力推进发展规划实施、学科优化调整、校区功能定位以及老旧住宅改造等影响学校长远和全局发展的重点工作。其他校领导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各负其责，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抓好整改落实。各二级单位党员领导干部主动把自己摆进去，做好表率，切实履行好“一岗双责”，以强烈的政治担当抓好自身工作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各级党员干部切实把责任记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把推进从严治党落实在行动上，体现在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的成效中，自觉承担起立德树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办好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责任。

（三）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

学校主要领导多次召开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组的反馈意见，逐条研究整改任务，细化整改举措。2017年6月14日上午，党委常委会研究审定《中央第九巡视组专项巡视重庆大学党委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分工方案》，把巡视反馈意见细化为61项整改任务，262条具体整改措施，逐项逐条明确责任校领导、牵头单位、整改时限。2017年6月14日下午，学校召开落实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动员会，对巡视整改工作进动员和布置。各二级党组织和二级单位根据任务分工方案，成立了整改机构，制定了本单位整改工作方案，提出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进度，推动整改落实。2017年6月29日，学校领导

班子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巡视反馈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校领导主动认领问题，带头进行反思，深挖问题根源，研究制定整改措施，以抓好自身整改的实际行动带动全面整改提高。2017年7月18日，学校召开巡视整改工作推进会，传达中管高校巡视整改中期推进会精神，通报巡视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对下一步巡视整改工作提出要求。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召开整改情况专题汇报会、工作推进会，加强与各单位的沟通联系，对整改工作实时跟踪，逐条逐项督办落实，保证整改有序推进。

（四）坚持标本兼治，确保整改成效

按照中央巡视组要求，学校党委始终以最坚决的态度、最迅速的行动、最有力的措施，认真对待巡视反馈的每一个问题，交办的每一条线索，全面改、深入改，改彻底、改到位，坚决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既强调在集中整改期间取得实质性成果，又坚持标本兼治、举一反三，着力推动建立和完善“管长远”的制度机制。对马上能整改的任务，坚持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对有完成时限的任务，明确时间表，确保时间到点问题解决；对长期任务，坚持持之以恒、有序推进。通过集中整改，学校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双一流”建设有序推进，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改进，一些教职工长期高度关注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截至2017年8月初，针对61项巡视整改任务，细化形成的262条具体整改措施，已整改完成231条，其中144条将长期坚持，其余31条正按计划有序推进，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

二、坚持问题导向，坚决把巡视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到位

（一）关于“‘四个意识’不够强”问题的整改情况

学校党委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切实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努力发挥领导核心作用。

1.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学校党委常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坚持及时、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2017年6月以来，先后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进一步完善理论学习制度，制定了《重庆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规范校党委、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要求，加强监督考核，保证学习质量和效果。制定了《重庆大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进一步落实工作责任，明确学习内容和范围，创新学习形式，强化学习管理、考核与问责，扎实推进全校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

扎实推进“双一流”建设。学校党委把贯彻中央建设中国特色“双一流”战略决策作为重大发展机遇，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广泛开展调研，多方面听取意见建议，充分吸纳战略专家、校学术委员会意见，在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双一流”建设学习讨论，凝聚广大教职员工的智慧和共识。集中整改期间，党委常委会先后3次专题研究审议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确保方案符合中央要求、契合发展实际、体现学校特色，确保中央战略决策在学校全面贯彻落实。2017年7月10日，《重庆大学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按时上报教育部。下一步，学校将以学科建设为基础，以人才培养为中心，以深化综合改革为动力，结合学校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落实和“十三五”发展规划实施，抢抓发展机遇，加强整体统筹，明确任务分工，有效推进“双一流”建设各项工作，加快推进学校整体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学校党委举办了“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培训班”，全体中层领导干部、教工支部书记和专职辅导员参加培训。同时，近两个月来，学校通过党委常委会、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会、支部组织生活等多种形式，认真开展学习研讨，深刻认识“办什么样的大学、怎样办大

学”和“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两个根本问题。2017年6月29日，学校印发了《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 重庆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制定了《重庆大学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任务清单》，明确了责任部门和牵头单位，建立健全了责任清单和责任体系，落实了抓好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扎实推进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各项工作。

突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的鲜明导向，着力从制度上推动解决重教书轻育人、重智育轻德育、重科研轻教学等突出问题。制定实施了《重庆大学第六轮岗位聘用考核办法》《重庆大学教职工表彰奖励办法》等规章制度，在教职工入职、培训培养、晋升发展、荣誉推选等工作中，全面落实师德师风审查机制，突出教育教学能力和业绩。加大对教书育人工作的表彰力度，引导激励教师主动承担教书育人的责任。调整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分配方案，加大对学生创新能力培养项目支持力度。改进二级单位科研绩效考核办法，将“科研育人”纳入年度考核指标观测点，进一步强化人文社科优秀成果的育人导向。

强化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的指导地位和引领作用。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强化各学科专业课程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的指导地位，突出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的价值导向。加大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力度，配齐配强了学院领导班子。成立了马克思主义课程建设领导小组和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把思想政治教育中心作为学校重点建设科研平台，将思想政治理论课全部纳入学校优质课程、重点课程建设，实施“课堂教学—实践体验—网络教育”思想政治课程教学改革，试点开设《中国发展》选修课。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培养计划。通过开展时事论坛进舍区、开展马克思主义经典阅读等方式，教育引导大学生树立“四个正确认识”。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落实领导干部讲授思想政治理论课工作，在公共基础课程《形势与政策》中安排学校、学院党政主要领导为学生授课，每人每学期2学时，纳入学校教学计划。

加强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积极发挥组织育人作用，进一步利用好学校党校、团校等平台资源，丰富大学生思想教育内容和形式。将国防教育、入党宣誓、职业生涯课程教育、毕业季活动与大学生思想教育有机结合起来，切实加强大学生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激励他们志存高远，树立远大理想。积极推进文化育人工作，开展“脚下有历史”“脑中有认知”“心中有梦想”的“三有”教育，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结合贯彻落实《国家“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建立吸引全国优秀文化资源进校园的机制，推进川剧文化传承与保护基地建设，丰富学生校园生活，引导学生健康成长。持续开展以“我的中国梦”为主题的系列理想信念教育活动，组织“信仰的力量”巡回演讲。大力开展大学生“诚信、文明”教育，举办考试诚信、生活诚信、学术诚信“三大主题”诚信教育讲座，开展“诚信—感恩”主题征文活动，通过各种新媒体分享诚信故事，营造诚信氛围。通过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个人（精神文明标兵）三大专题文明创建活动，教育学生“说文明话、做文明事、做文明人”。同时，注重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提升学生心理素质，引导学生正确认识和应对学习生活中的困难与压力，培育学生理性平和的健康心态。

2. 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办学治校主体责任

加深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学习理解。学校领导班子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内涵，准确理解党委实行全面领导与校长依法履职的关系。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正确处理民主与集中、个人与组织、决策与执行、班长与成员、分工与合作的关系。按照分工履行职责，相互理解，相互支持，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严格依照2016年新制定的《重庆大学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办法》和修订后的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会议制度及议事规则，提出和审核上会议题，严把议题关，进一步明确了“哪些事上哪个会”的边界。

书记校长加强工作沟通和思想交流。书记校长坚持每周一下午沟通交流工作，并根据需要随时见面，坦诚交换意见看法，把问题谈深谈透，凝聚最大共识。班子成员坚持定期谈心交心制度。在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前，书记校长进行了深入的谈心交心，为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奠定了思想基础。严格执行《重庆大学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党委常委会研究有关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等议题时，会前充分听取校长意见；校长办公会的重要议题，会前充分听取党委书记意见。意见不一致的议题暂缓上会，待进一步交换意见、取得共识后再提交会议讨论或决策。

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进一步建立健全重要决策调研制度，加强会前论证。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题在 OA 系统中进行校领导和部门会签，确保会前充分酝酿和研究。会议材料提前送达与会领导，便于会前充分思考和沟通。议题审议，由分管领导（议题提出人）汇报，与会人员认真讨论发表意见，按照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的决策程序进行决策，各项议题均有结论（同意、不同意或缓议），切实解决议而不决、决策效率低的问题。

加强对高等教育规律的研究把握，加大重点工作推进力度。学校党委始终把能力建设摆在班子建设的突出位置，通过党委常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方式，进一步强化高等教育理论学习和高等教育形势研判，提高对高等教育发展规律的认识，提升班子办学治校的能力，真正做到把方向、谋大局、抓改革、促发展。校行政将发展规划实施、学科优化调整等作为重点工作，纳入校长办公会年度重要议题。通过制定细化人才培养、队伍建设、学科发展、科学研究等十个专项规划，全面推进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地落实。结合“双一流”建设方案编制，对学校学科优化调整作出总体部署，并着力推进实施。完善重点工作督查督办机制，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党委、行政议决的重要事项，要定期向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汇报推进完成情况。

3.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形成可管可控局面

深刻认识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学校党委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与学校中心工作和党的建设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推进落实校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明确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联络点，指导和督促二级单位党组织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层层传导，逐级落实。完善有关学习制度，按要求认真学习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文件。

坚决彻底、全面具体清除“薄、王”思想遗毒。学校党委要求班子成员从政治高度，进一步深刻认识“薄、王”案件对党和国家造成的恶劣影响，“薄、王”思想遗毒对党的事业造成的极大危害、对重庆改革发展造成的极大破坏。加强党员领导干部思想政治教育，用好“薄、王”案件这个反面典型，教育引导全校党员干部建立正确认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彻底肃清“薄、王”思想遗毒，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要求，积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调研和规划工作，制定了学校选聘班导师、班主任办法。通过组织学工系统集体研讨会、思政专题讲座、选派辅导员参加全国高校辅导员骨干培训等，提升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理论素质。加强辅导员理想信念教育，注重在实践中培养、提升辅导员工作能力。进一步明确辅导员八项主要工作职责和十项基本工作要求，拟定了辅导员大学四年各月常规工作指引，制定了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加强对辅导员工作责任心、思政教育履职情况的考察，建立辅导员优育劣汰机制，引导他们热心、专心、安心本职工作。落实机关部门从辅导员队伍选人用人制度，进一步拓展辅导员职业发展路径。

（二）关于“党的建设薄弱”问题的整改情况

学校党委从厚植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准确把握高校党建工作特征，坚持思想建党、组织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进学校党的建设取得新进展。

1.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发挥领导班子成员表率作用

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学校党委认真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了专题学习，认真深入开展学习研讨，提高思想认识。班子成员积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以实际行动落实制度规范，加强监督指导。巡视意见反馈以来，党委书记周句同志带头参加“三会一课”，到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讲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专题党课，到建筑城规学院参加“学讲话 品经典”主题党日活动，到通信工程学院、机械工程学院等调研基层党建工作，指导组织生活。其他班子成员也积极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自觉到分管联系单位指导组织生活，带头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表率。根据工作分工情况，调整了行政班子中6名党员校领导的组织关系。

着力提升民主生活会质量。2017年6月26日，学校党委印发了《关于学习贯彻〈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的通知》，要求从全面从严治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高度，准确把握规定要求，严格标准程序，不打折扣、不搞变通地贯彻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充分发挥示范作用，在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带头进行深刻反思，剖析问题根源，主动承担责任，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学校实际摆进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充满“辣味”，敢于动真碰硬。班子成员一致表示，这次专题民主生活会推心置腹、红脸出汗，是一场触及灵魂的思想“交锋”，是一次触及心灵的党性锤炼。大家放下了包袱，解开了心结，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

2. 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部署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学校党委在打牢“学”的基础、抓实“改”的任务、把握“做”的关键上持续用力，形成常态。党委书记周句同志、校长周绪红同志在学校召开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会上就落实相关任务提出具体要求，突出强调“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关键要在“学”“改”“做”结合上狠下功夫，切实发挥好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制定了《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对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行总体安排，将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题党日”“三会一课”制度作为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抓手，形成具体办法，制定计划安排，一项一项抓紧抓实抓好。全校42个二级党组织按照学校要求，讨论研究措施，形成工作方案，将学校党委精神及时传达到每一个支部、每一名党员。指导基层党支部制定主题党日活动计划，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丰富内容，细化形式，解决问题，发挥作用。2017年6月以来，学校各级党组织开展“七一”系列主题党日活动，邀请马列专家讲党课、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开展评优评先表彰活动，对工程院院士鲜学福、最美野外科技工作者蒋兴良等先进典型代表进行“立德树人”系列宣传，突出党性教育，形成“学”“改”“做”结合的浓厚氛围。

加强压力传导，推动责任落实。学校党委紧紧抓住党建工作考核这个“牛鼻子”，强化抓党建主业意识，督促各二级党组织在思想上重视党建，在行动上抓好党建，真正把责任扛在肩上、把工作抓在手上。成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了具体工作规则，切实加强对学校党建工作的整体谋划、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制定《重庆大学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建立起“重庆大学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指标体系”，进一步细化了二级党组织的工作责任，完善了对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的督查督导机制及党建述职考核评议制度。同时，压实党群职能部门工作责任，按照日常管理与年度考核相结合的原则，由学校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牵头、党群部门抽调专人组成考核工作小组，落实对二级党组织和党支部的考核评价工作。

切实发挥二级党组织主动性能动性。加强二级党组织班子建设，充分发挥学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党员院长、副院长全部进入学院党委班子。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制定《重庆大学组织员队伍管理暂行办法》，在校院两级党组织建立起专职组织员队伍。强化党建考核结果的运用，对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党组织，实行一票否决制，所在单位年度考核直接评为最低等次，并取消其领导班子成员下一年度在学校评先评优的资格。加强基层党建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督查，建立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和党员违纪违规及时处理通报等长效机制，推进基层党建突出问题解决落实。制定了《重庆大学党组织生活实施细则》，明确二级党组织负责本单位组织生活的检查和指导，督促落实二级党组织委员联系指导党支部工作机制，提升党组织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督促指导学生支部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进一步规范党支部设置，积极探索党务工作人员激励和保障机制，从政治上、组织上给予关心。部分二级党组织结合实际先行一步，制定并落实了兼职党务工作者和党支部书记工作津贴，解决好部分党务干部工作积极性不高，抱怨“做党务工作不增加考核分值”的问题。

加强党务知识培训，规范基层党组织活动。学校党委把支部书记队伍建设作为基层党建的一项重点任务，加强党性教育培训，分级组织实施。按照重庆市全覆盖培训各领域党支部书记的统一部署，从2017年4月起，分3批次派出281名党组织负责人参加培训。结合学校实际，集中开展党务干部党务知识培训。2017年6月10日至23日，安排12个课程内容对全校500余名党支部书记、党委秘书进行了集中培训，提升党务工作者能力素质。组织200名研究生党员骨干参加教育部举办的“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专题网络培训。邀请教育部和重庆市有关领导和专家来校授课，组织专职辅导员、教工党支部书记参训并开展集中研讨，提高支部书记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

加强党员发展管理。加强对发展党员工作的计划引导，印发了《关于下达2017年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的通知》，提高发展党员质量。构建联系服务专家、人才工作机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办法》，要求学校党委常委和二级党组织党委委员联系服务党外专家和人才。制定了《重庆大学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实施细则》，从组织领导、发展党员工作程序规范、党员教育和管理要求等方面，督促二级党组织落实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预备党员入党宣誓等程序，抓好思想入党这个根本。2017年6月30日，学校组织开展以“增强党性修养，勇当时代先锋”为主题的预备党员入党宣誓和重温入党誓词活动，全校1300余名预备党员、200余名老党员和300余名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宣誓。为规范党支部发展党员工作，学校为每一名新发展党员统一制作了重庆大学党员档案袋，建立健全党员档案管理机制，要求材料转接过程做好详细记录，做好党员材料的管理工作。

3. 加强选人用人统筹谋划，严格执行干部人事制度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学校党委立足学校事业长远发展和“双一流”建设对干部、人才需求，有针对性地加强选人用人工作战略研究和顶层设计。围绕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任务，进一步研究制定了《重庆大学“十三五”队伍建设发展规划》，对学校干部队伍建设发展进行了系统谋划。2017年7月4日，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确定了中层领导干部的调整思路和后备干部选拔方案，对干部选任工作作了统筹安排。2017年7月6日，组织召开学校党委十三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对学校聚人才、育人才、用人才战略举措进行了深入研究，审议通过了《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 重庆大学关于全面加强人才工作的意见》。

及时选配学院和部门主要负责人。学校党委在坚持“二十字”好干部标准，严格选拔程序的基础上，加快干部选拔节奏，积极推进干部选任工作。集中整改期间，空缺的学院院长岗位，已有4个岗位选任到位；1个岗位人选正在报上级部门审批；4个岗位由副职主持工作，将按计划组织干部选任工作。空缺的部门主要负责人岗位，已有3个岗位选任到位，1个岗位由副职主持工作，将按计划组织干部选任工作。

完善领导干部轮岗交流和退出机制。学校党委聚焦教学科研职能定位，立足于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提高干部队伍活力，建立完善了管理岗位领导人员交流机制和学院双肩挑领导干部退出机制，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对在同一岗位任职满8年的双肩挑干部回到教学科研岗，给予一定的学术恢复期。加大管理岗位领导干部交流力度，重点对人、财、物等重要岗位任职满8年和需实行任职回避的干部及时进行了调整。集中整改期间，免去了7名到龄、任职时间较长、不适宜担任现职的领导干部职务，对6名人、财、物等重要岗位和5名其他管理岗位任职时间较长的干部进行了岗位调整。

严把选人用人关，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全面梳理学校有关干部人事管理制度，修订《重庆大学中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实施细则》，完善干部选任工作机制。加强动议审查，做到干部选任审核关口前移，通过召开干部酝酿会，就空缺岗位和职数情况、选拔范围及方式等进行充分酝酿，提出选用建议，提交党委常委会研究审议。建立干部监督信息档案，及时收集整理纪检监察、审计、信访、巡视、督导等执纪监督方面信息和群众、网络舆情反映的干部有关情况，深化干部日常了解。建立干部选拔任用纪实专卷，杜绝“带病提拔”、突击提拔、违规破格提拔等问题发生。

加强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制定了《重庆大学领导人员兼职管理规定》，对领导人员兼职的审批、数量和取酬等作出了明确规定。2017年6月，在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兼职情况自查自纠，对兼职管理不严的问题进行了分类处理。对担任同一兼职超过两届或10年的18人，要求在2017年9月15日前辞去兼任职务；对所有未经学校党委审批同意的兼职行为，按规定重新进行规范管理；在兼职单位领取了报酬，未按规定上缴的7人，已对取酬情况作了书面说明，学校逐一进行了核实处理，目前已有1人辞去了学校中层领导职务，1人递交了辞去学校中层领导职务的申请；兼职数量不符合要求的，已督促相关领导人员辞去多余职务，并在2017年9月15日前完成有关手续。

加强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2017年6月2日，印发了修订后的《重庆大学领导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进一步严格因私出国（境）审查，加强因私出国（境）证件集中管理，将原由保密办、档案馆保管的领导人员因私证件移交至组织部统一管理。对反馈的领导干部涉及长期持有因私证件、未经审批出国（境）、擅自改变行程等问题进行了查处处理。

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正在对《重庆大学干部人事档案材料收集归档实施办法》进行修订，建立完善档案馆、人事处、组织部等多部门联动机制。完善选拔任用文书档案，开展了档案中缺失材料和未及时归档材料的补充工作。将干部酝酿会确定考察对象的会议记录和学校纪委的回复意见归入选拔任用文书档案，建立干部选拔任用纪实专卷，加强选拔任用文书档案基础工作。

（三）关于“管党治党失之于宽”问题的整改情况

学校党委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大力整治存在的“四风”问题，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学校落地生根；学校纪委聚焦主业主责，履行监督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贯彻到管党治党的全过程，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1. 压实“两个责任”，严肃执纪问责

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严格落实《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办法》和《中共重庆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实施办法》，坚持每学期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制度，党委常委会定期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校长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落实廉政谈话和函询制度，坚持经常听取学校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问题，突出抓好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学校纪委聚焦主业，认真履行监督责任，制定并认真落实《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办法》，加大对遵守党的纪律、领导

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坚持民主集中制的监督力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专项检查，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加大违纪行为处理力度，及时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和有关部门改进工作。健全二级纪委组织机构，配齐配强二级纪委书记。

加强对班子成员的管理。学校党委高度重视领导班子成员和各二级单位领导干部存在的廉洁风险，加强监督管理，做到对错误行为敢抓敢管、抓早抓小。认真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切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2017年6月以来，学校党委书记周甸同志分别与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学院党委书记进行谈心谈话，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之间也互相开展谈心谈话，既作思想沟通，也作廉政提醒。

切实推进纪委“三转”工作。严格落实《重庆大学纪检监察工作“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实施细则（试行）》，再次全面清理纪委办、监察处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工作机构和监督环节，退出2个议事机构，不再参与13项事务性监督环节。2017年6月，对纪委办内设科室进行了调整优化，充实执纪审查工作力量，常设执纪审查人员达到纪委办在职人数的80%。将“四种形态”运用于监督执纪日常工作中，聚焦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廉洁纪律，突出执纪审查重点。

加大案件查处力度。认真处置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严肃查处重点领域违纪违规问题，坚决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巡视期间，查处违反组织纪律案件3起，给予3人党内警告处分；立案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6起，处分6人。加大对查处案件的通报力度，对干部职工进行警示教育。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中共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对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维护党纪、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等方面失职失责应当问责的，予以严肃问责，以严肃问责促进严格履责。2017年6月，对在工作中存在失职行为的1名副处级党员领导干部给予免职处理，对1名工作失职的直属单位工作人员给予行政警告处分。

规范信访线索处置。严格区分检控类和非检控类信访件，并作分类处置。完善问题线索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问题线索实行集中管理、动态更新、定期汇总核对。规范问题线索处置流程，完善问题线索处置集体研究和决策机制。严格审批程序，所有问题线索处置都需要学校纪委办负责人和纪委书记审批，严格按照规定处置方式和标准对问题线索进行处置。加强线索处置督办，对采取初步核实进行处置的问题线索，严格按照要求认真进行核查。严格执行线索处置和案件查办的两报告制度。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对2012年11月至2017年2月受理的信访件正在逐一进行核查，对发现明显存在宽松软情况的将重新进行处置。

2.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

认真开展专项治理。集中开展规章制度清理工作，对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相关制度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新形势新要求的内容及时进行修改，从制度源头上杜绝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发生。结合学校实际，开展专题学习讨论、警示教育等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教师切实树立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自觉践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存在的问题再次“回头看”，重点清理检查2016年12月开展自查整改以来违规报销招待费、公款购买高档礼品和购物卡、公款旅游等情况，清退超标报销的公务接待及工作餐费，清退违规发放的值班费。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公车改革，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公车改革总体方案、保留车辆专项方案。目前，已制订完成了车辆处置专项方案、经费测算专项方案、司勤人员安置专项方案，报经上级机关批准后，积极稳妥推进公车改革和车辆处置工作。

密切联系基层，加强调查研究。严格落实学校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调查研究工作的意见》《重庆大学领导班子成员调查研究工作制度》《重庆大学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工作制度》《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党委联系服务专家的工作办法》等制度规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密切联系师生，听取师生意见建议，着力解决师生实际困难和反映的突出问题。进一

步建立完善了校领导联系院士候选人、校领导与民主党派交友的机制，正在制定校领导联系老同志方案。学校党委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先后组织召开了 10 余场调研座谈会；为深入贯彻中央有关人才工作的最新要求，组织召开了 6 场专题调研座谈会；本学期定期开展校领导接待日活动 8 次；2017 年 7 月 14 日组织召开统一战线暑期谈心会；在七一前后学校党委常委带队看望慰问困难师生党员和离退休老党员。

推动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和民生实事。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改革发展中涉及全校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有关问题和诉求。针对群众反映的学科优化问题，学校组织开展“双一流”建设学习讨论，结合“双一流”建设，推动学校学科布局优化调整。针对群众反映的校区功能定位问题，2017 年 7 月 10 日，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校区功能定位及校园总体规划修编事宜，并责成基建处牵头，组织有关部门认真开展调研、多方听取意见，尽快完善校园规划方案。针对群众反映的老旧住宅改造问题，学校多次与重庆市国土房管局、沙坪坝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联系、沟通，2017 年 6 月 27 日，校长办公会通过了《重庆大学教职工危险住房避险过渡实施方案》，启动 D 级危房的过渡安置。2017 年 7 月 12 日起，学校开始办理 D 级危房避险搬迁相关手续。

3. 加大防控廉洁风险力度，遏制违纪违法问题

集中治理基建领域案件多发问题。学校根据《教育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对《重庆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重庆大学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实施细则》《重庆大学工程材料设备核价管理办法》作了修订。2017 年 6 月，学校印发《重庆大学建设工程审计实施办法》，加大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的覆盖面，加强学校工程管理相关部门的联动管控。严格执行《重庆大学采购及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实行招管分离。学校根据教育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廉政风险防控手册》，进一步梳理和完善基建领域重点岗位、重要环节廉政风险防控点，按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调整了岗位设置及岗位职责。深挖思想根源，学校以“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工作为抓手，切实加强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关键岗位领导干部的理想信念教育和道德法制教育。

加强校办企业管理。按照党中央的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根据教育部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地推进校企剥离，坚决做好对校办企业的整顿、清理、瘦身、正风。积极开展校办企业内控制度建设，已拟定校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和考核实施意见等一系列制度，健全内部审计体系，完善资产经营公司审计部工作职责，加强财务管理，杜绝违规违纪事件发生。加强校办企业党的建设，成立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小组，明确党员领导干部责任，抓好中心组集中学习，推进校办企业党风廉政建设。

加大内控制度执行力度。学校已于 2016 年 9 月正式启动学校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完成了相关领域的风险评估报告，搭建了学校内部控制体系框架，编制了学校风险数据库和重大风险地图。巡视整改中，学校结合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不断完善基建、科研、财务、招生、考试、教材、校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内控机制，严格执行内控管理制度，不断加大纪检监察和审计力度，切实防范廉洁风险。

加强招生监督管理。健全研究生招生组织机构，及时成立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重要事项进行集体决策。加强研究生自命题和阅卷等相关业务培训和保密培训，所有接触初试复试试题的人员均须签订保密责任书。坚持回避原则，研究生招生中明确规定有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本单位研究生的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考试成绩和录取结果的命题、复试及录取等所有相关工作。强化研究生招生复试组织管理，强调复试纪律要求，规范复试老师行为，要求所有复试都要做好全程录音录像工作。本科招生中与评委、相关工作人员签订承诺书，明确回避制度、工作责任和违规处理办法，保证招生选拔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以强化评委随机组合制、考生随机分组制，完善评委评选办法和外聘制度，扩大认同省统考的范围，加强题库建设，采取考前或考时随机抽题办法等方式规范本科招生考试选拔。强化学校纪检监察对招生工作的监督，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对违反招生纪律的按照相关规定严肃查处。

三、以巡视整改为新起点，加快推进学校整体发展

巡视整改不能就事论事、就整改抓整改，必须统筹兼顾、举一反三，认真对标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对标五大发展新理念，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从思想观念上、体制机制上深挖问题根源，深入查找制约学校改革发展的瓶颈问题和关键因素，敢于刮骨疗伤，敢于动真碰硬，加强制度建设，形成务实管用的长效机制，以巡视整改为新起点，推动学校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全面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彻底全面清除“薄、王”思想遗毒，坚决拥护中央对孙政才涉嫌严重违纪问题立案审查的决定，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要求上来，坚决把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第一位的政治要求，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7.26”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进一步在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上狠下功夫。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坚定“四个自信”，强化“四个服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扎根中国大地办学，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学校不折不扣贯彻落实。

切实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牢牢掌握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权，确保学校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始终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坚强阵地。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进一步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对学校党的建设全面负责，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作用。书记和校长及时深入交换意见和充分沟通，自觉用中央的精神和要求来统一思想，切实维护班子团结。书记要协调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工作，督促检查党委决议贯彻落实，主动协调党委与校长之间的工作关系，支持校长开展工作。校长和其他行政班子成员要自觉接受党委领导，贯彻执行党委决定。班子成员要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把思想政治素质摆在首位，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把方向，深入研究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建设中国特色“双一流”战略决策，扎实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不断提升学校管理能力和教学科研水平。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断夯实党建工作基础

认真贯彻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员干部特别是党员校领导带头落实“三会一课”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执行《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正确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切实增进校、院班子团结。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思想政治工作同党的建设结合起来，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形成常态长效。着力夯实基层基础，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加强学校二级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和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切实解决基层党建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深刻认识选人用人工作在学校全局工作中的重要性，切实增强新形势下做好选人用人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健全完善选人用人制度机制。牢固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严格落实“二十字”好干部标准，严把选人用人关口，着力提高选人用人规范化、专业化、科学化水平，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

（三）认真落实“两个责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学校党委要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加强对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对错误行为敢抓敢管、抓早抓小。学校纪委要切实履行好监督责任，聚焦主业，坚

持零容忍惩治腐败，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强化对基建项目、招生招考、校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监督制约，防控廉洁风险。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加强对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监督检查，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彻底杜绝违规报销招待费、公款购买高档礼品和购物卡、公款旅游等，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针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着眼于治标，更注重治本。深入查找并解决学校在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制度建设、监督手段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漏洞，坚持把制度治党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进一步深化改革、破立并举，推进制度建设，强化制度落实，织密扎紧制度的笼子，用更加完善的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

（四）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精神，抓紧制定完善并认真实施学校有关配套制度和文件。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切实抓好各方面基础性建设和基础性工作，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形成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长效机制。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注重联系学生思想实际，有针对性地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加强对学生的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引导学生立志成才和健康成长。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选拔、培养、激励机制，形成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工作力量。强化对学校意识形态情况的分析研判，坚决抵御各种错误思潮，有效管控风险，牢固占领意识形态领域阵地。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层层压实责任，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切实在事关学校办学方向的问题上站稳政治立场。

（五）深化综合改革，加快“双一流”建设

围绕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办学目标，聚焦聚力，集中攻坚，加快内部治理结构完善和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扎实推进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科研创新、人事管理、资源配置等重点领域改革，着力解决制约学校发展的深层次问题和师生员工最关心最期盼的热点问题。通过改革攻坚和制度创新，进一步理顺关系、激发活力，调动一切积极因素，突破一系列障碍和藩篱，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学校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实现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为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加快实施《重庆大学一流大学整体建设方案》。紧紧围绕“强化工科优势，突显办学特色；夯实理科基础，注重理工结合；加强人文社科，促进文理渗透；推进学科交叉，瞄准国际前沿”的学科发展思路，重点建设智慧能源学科群、先进制造学科群、新型城镇化学科群、智能科学与新一代信息技术学科群、生命与健康学科群，以学科群为“火车头”，引领驱动学校整体学科共同发展，构建支撑世界一流大学的学科体系。坚持不懈抓好“建设一流师资队伍、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提升科学研究水平、传承创新优秀文化、着力推进成果转化”五项重点建设任务，和“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实现关键环节突破、构建社会参与机制、推进国际交流合作”五项重点改革任务，努力实现近期、中期、远期三阶段建设目标，力争到本世纪中叶，把重庆大学建设成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

尽管我校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团结和带领全校师生员工，为把重庆大学建设成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 023-65102317；通讯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沙正街 174 号 重庆大学纪委办公室；邮政编码：400044；电子邮箱：cqujw@cqu.edu.cn。

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4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中央第三巡视组对中山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20 日，中央巡视组向中山大学党委反馈了专项巡视意见。根据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要求，现将巡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部署和要求上来

这次中央巡视组对学校党委开展专项巡视，体现了党中央对学校办学工作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是对学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一次全面政治巡视，是对学校全体党员和干部队伍的一次党性锻炼和警示教育。通过巡视揭示学校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的突出问题，精准深刻地反映了管党治党、办学治校方面的差距和不足，学校党委坚决接受、深刻反思，从严从实整改，力求整改实效。学校党委坚定不移以巡视整改为契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和完善党对高校的核心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四个服务”根本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中国特色世界一流根本标准，坚持确保学校事业沿着党中央指引的方向行稳致远地健康发展。

（一）以党中央的部署和要求统一思想和行动

在中央巡视组反馈专项巡视意见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党委系统工作会议、巡视整改领导小组与工作小组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中央第三巡视组的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以及中宣部、教育部巡视整改有关会议精神，要求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最严肃最紧迫的重大政治任务，全力以赴地抓好中央专项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

学校党委书记陈春声强调，党委领导班子必须在巡视整改工作中，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切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始终，发挥“关键少数”的带头和示范作用，旗帜鲜明讲政治，意志坚定讲忠诚，牢记使命讲担当，从严从实抓整改，让中央放心，让社会满意。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深刻认识巡视整改工作对加强和改善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重大意义，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部署和要求上来，统一到学校党委关于巡视整改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上来，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切实承担主体责任，坚决落实巡视整改工作。

（二）狠抓巡视整改主体责任落实

学校党委是落实巡视整改工作的责任主体，在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中央专项巡视反馈意见的基础上，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召开征求意见会，认真听取院系及附属医院正职领导人员、教师代表、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代表的意见和建议，深入开展谈心谈话，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于 7 月 6 日用一整天时间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陈春声书记作为落实巡视整改的第一责任人，带头承担责任，带头进行对照检查和自我剖析，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带头认领整改任务。班子其他成员逐一对照检查发言，带头把自己摆进去，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主动认领整改工作任务，深入剖析问题的思想根源，提出整改工作的具体措施。学校党委领导班子一致认为，巡视整改工作首要是要把牢政治方向、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关键要“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

为确保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层层压实，层层传导整改压力，学校党委认真研究制定巡视整改工作方案，梳理巡视整改的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和工作台账，细化整改工作措施、工作内容、工作节点、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明确各项整改任务的标志性成果。学校各相关单位严格落实党委的部署和要求，主动履行整改责任，确保整改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三）切实加强巡视整改的组织领导

学校党委成立巡视整改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陈春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罗俊任副组长，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为领导小组成员，负责巡视整改工作的集中领导和统一部署。同时，成立巡视整改工作小组，由党委书记陈春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国亚萍与党委副书记余敏斌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工作小组成员，负责巡视整改工作的深入研究和细致部署。此外，对照巡视整改的工作要求，成立了综合材料组、督办协调组、党建与组织工作组、宣传和意识形态组、人事组、人才培养组、党风廉政建设组、制度建设组等专项工作组，分别由分管校领导担任组长，专项统筹巡视整改任务的具体落实工作。

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党委共召开党委全委会1次，党委常委会会议6次，党委系统工作会议2次，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工作小组会议8次。一方面学校党委领导班子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重点，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深化对“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认识，深化对“四个服务”使命和责任的理解；另一方面学校党委领导班子以学习贯彻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为重点，深挖存在问题的政治和思想根源，加强整改工作的研究和部署，从严从细从实讨论集中整改的阶段性任务落实。同时，学校党委建立检查通报制度和审核销账制度，加强巡视整改工作的督查和评估。

二、逐项逐条对照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把巡视整改任务落实落细落小

巡视整改工作方案针对学校党委在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3方面问题分为3部分，围绕48个具体问题制定181项整改任务。截至8月20日，除中长期和未到期任务外，其余已全部完成。巡视整改期间，共计制定完善制度48项，有力固化巡视成果。

（一）关于党的领导弱化，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到位方面的整改落实情况

1.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中山大学是党领导下的高校，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办好我们的高校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重大决策部署。一是强化政治学习，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学校党委常委会深入学习十八大和十八届中央历次全会精神，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把学习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和上级要求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自觉把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坚决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同时，为强化中层领导人员和教工党支部书记政治学习，举办了中层领导人员专题轮训班和教工党支部书记专题轮训班。暑假期间，还举办了红色教育专题培训研修班，分赴井冈山、遵义、延安学习培训，实现全校中层领导人员实践教育培训全覆盖。二是坚持“四个服务”，把准学校办学方向。学校党委常委会坚决在事关办学方向的问题上站稳立场，经过认真研究、重新修订学校“十三五”规划。修订后的“十三五”规划在指导思想中，进一步强调学校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办学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在发展目标中，进一步强调学校要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努力奋斗；在主要任务中，强调首要任务是坚持和巩固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强调人才培养的目标是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强调全面加强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三是明确“四个坚持不懈”，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肩负着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大任务。为将“四个坚持不懈”尤其是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落到实处，学校党委狠抓思政工作。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

学校党委常委会多次召开会议研究讨论制定出人才培养、思政课和马院建设、辅导员队伍建设、哲学社会科学育人体系、基层党建五大实施方案。用好课堂教学尤其是思政课教学这个主渠道，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修订传播与设计学院新闻学、传播学等专业培养方案，增设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课程。落实岭南学院的课程体系整改工作，增设《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与经济思想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等课程，在招生计划中专门列出计划和指标用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开展思政课教学情况调研，总结特色做法和存在问题，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严格思政课备课及教考分离制度，明确讲授重点、考核方式、考试内容及权重、考评内容和评价尺度。改革《形势与政策》课程，向学生充分深入传达党中央最新思想，讲授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引导学生进一步坚定“四个自信”。提高思政课课堂教学质量，开设思政课专家教学观摩课，开展学生学习成果展示活动；设立思政课教学研究专项经费，着力建设一批品牌课程和开展一系列品牌活动。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在加大师资培训和引进力度的同时，制定《中山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特聘教师聘任实施办法》，鼓励有高水平理论素养的校内外各学科优秀教师和社科理论界研究人员参与思政课教学；推动并落实院（系）党组织书记、院长（系主任）为学生讲授思政课。

2.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学校党委清醒地认识到思想活跃是高校的重要特征，中山大学地处改革开放和意识形态斗争“两个前沿”，要从国家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的高度来认识学校的意识形态工作，不断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完善意识形态工作机制，抓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严肃问责意识形态问题。

3. 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学校党委对学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一是确保学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学校党委常委会通过深入分析 2015 年以来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议题的具体情况，审核各职能部门提交党委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决策的主要工作事项（含政策依据），梳理所有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文件和决策情况，进一步明确了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及其他决策机构的议事决策界限和决策规则，强化了党委常委会的政治学习，厘清了应提请校长办公会决策的 8 类具体行政事务议题，不断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二是确保学校党委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为保障学校党委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制定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事决策前置程序，进一步规范了常委会会议议题提出、议题酝酿和议题审核的流程，明确“三重一大”事项和涉及广大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议题在提出后，应该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在会前充分酝酿。加强与师生员工的信息沟通工作，健全校情通报机制，每学期召开校情通报会，通报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重大政策发布前，在媒体平台上发布政策解读，及时作出说明和引导，避免网络舆情发酵。

（二）关于党的建设缺失，软弱涣散现象突出方面的整改落实情况

1. 加强党内政治生活。一是深刻认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重大意义。学校党委领导班子认真反省、深刻认识到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性基础工作，是全党的重大任务，下定决心认真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要求，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二是狠抓党员干部思想教育。坚持不懈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教育、政治思想道德品行教育、党风廉政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制定《中山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增强学习计划性，丰富学习形式和学习内容，提升学习质量，将学校各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举办多场时代楷模事迹报告会，在党员领导干部和广大师生中引起了热烈反响。三是建立科学的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统筹教师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促进辅导员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及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强化教职员思政教育和马克思主义系统培训，

在教职员工岗前培训和常规业务学习中设置思政理论学习环节，组织教师前往红色教育基地轮训。制定并实施《中山大学第二课堂建设方案》，构建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协同育人的“大思政”体系。建设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教师、研究生导师、辅导员（班主任）、学生团学骨干等多支队伍，开展好“青马工程”“马研班”，实现多部门多层次联动，使思想政治教育由“漫灌”变为“滴灌”。四是提高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质量。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深刻吸取教训，切实提高开好民主生活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认真按照中央统一部署，从严从实抓好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各个环节。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了“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整改中未完成的任务，按照实际情况重新确定完成时限，并且定期开展督办工作，确保整改任务完成。五是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彻落实《中山大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提出“树立一个导向、落实三项任务、严格七项制度”的工作要求，坚持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通过组建特邀党建组织员队伍等方式，加强对基层党组织“两学一做”专题教育开展情况的检查指导，基本实现二级党组织全覆盖，确保学习教育切实取得成效。

2. 强化党建工作责任制。学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关键在于不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要通过抓好党建工作，把党对学校的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落到实处。一是校党委领导班子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观念。党委书记切实履行学校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对分管部门和领域党建工作领导责任。认真做好党建工作顶层设计和统筹部署，2016年学校党委全委会开会专题讨论学校党建工作，今后学校党委常委会每年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明确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抓分管部门党建工作要求，进一步梳理“一岗双责”的内容，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加强对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的检查指导。制定《中山大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关于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参加“三会一课”的意见》，学校党委常委每年要到每个联系院系和分管部门开展专题调研、研究党建工作。二是党员领导干部牢固树立党建主业意识。建立二级党组织党建任务清单，以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为抓手，压实党组织书记党建工作责任。制定《中山大学二级党组织委员会议事决策规则》，明确常委会的议事规则和议题范围，并加强检查指导。对党建工作开展不力的领导人员，学校党委将及时约谈，促进整改。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方案》，对党工委审批预备党员工作进行调整，规范二级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员发展工作。出台《中山大学二级党组织书记学习例会工作规程》，确定固定时间组织二级党组织书记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充分发挥党员领导干部以上率下、以学促思、以学促行的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提升其思想政治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目前已分别围绕“做好党的宣传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三会一课制度”和“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召开了3次学习例会，取得了较好效果。三是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的方案》，提出严格组织生活要求，通过配备党旗、佩戴党徽、入党宣誓等不同形式，增强支部组织生活的仪式感和庄严感。规范党支部组织生活内容及记录，增强组织生活的严肃性。开展支部书记培训，通过支部书记带动支部成员加强理论学习，做好年终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根据新出台《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精神，对学校制定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教职工党支部建设的意见》进行修订，切实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积极推广教师党支部建设中好的经验做法，例如，把组织生活和学科建设结合起来；发挥专业所长，开展服务地方群众的支部生活；支部活动开展情况列入支部综合管理目标考核等。加强学校党委对二级党组织的督导及二级党组织对教师党支部的督导，要求各二级党组织检查所辖教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的情况，及时约谈开展工作不力的支部书记。

3. 严格选人用人把关，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学校党委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完善选人用人工作。一是进一步强化在人才招聘中的政治把关。明

确公开招聘的院长（系主任）及学科带头人任职条件中的政治标准和要求，完善招聘工作程序，加强政治审查环节，在聘用过程中严格政治把关。二是严格履行选人用人程序。严格落实中央和学校选人用人制度，避免过去提拔任用中层领导人员个别不履行民主推荐程序的做法，修订《中山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选人用人程序，认真执行学校中层领导人员任期试用期制度。对新提任的非选举产生的中层领导人员实行试用期1年。三是严格考察人选档案“凡提必审”规定。已对巡视中发现的个别中层领导人员档案中缺失的材料进行了补充完整。制定《中山大学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办法》，从制度上完善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进一步完善领导人员任前把关流程，严格执行“凡提必审”，对考察人选人事档案进行严格审核，防止“带病提拔”。四是规范领导人员在社团和企业兼职管理。结合学校实际，发布《关于开展中层领导人员兼职整改工作的通知》，明确兼职审批流程和要求，在全校范围部署开展清理审批工作，规范中层领导人员兼职审批工作。

（三）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管党治党认识不到位方面的整改落实情况

1. 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学校党委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的制度机制，明确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的主体责任、各级纪委的监督责任，并通过严肃的责任追究确保各项工作任务 and 责任的落实。一是进一步明确并落实校院两级责任清单。深入贯彻执行《中山大学关于校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岗位责任的实施办法》，继续实施校领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三个一”工作机制和党风廉政建设会商机制，学校党委与新任校领导、中层正职干部签订廉洁从政承诺书，以“硬杠杠”清单的形式推动管党治党责任落细落小落实。二是全面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的考核工作。修订了《中山大学年度工作综合绩效评价试行办法》，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考核和绩效评价的重要内容。根据《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制定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办法，细化各单位各部门和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内容、要求及评价方法，以严格考核构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长效机制。三是进一步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力度。深入贯彻执行《中山大学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工作细则》，印发各级党组织和领导人员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谈话工作记录本，推动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抓好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监督。制定《中山大学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的实施细则》，明确问责的主体、细化问责的情形和程序，做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以严格的问责倒逼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到位。四是敢于较真碰硬，依纪依规对违规违纪案件进行查处并加大对典型问题的通报曝光力度。修订出台《中山大学监督执纪工作实施办法》，按照“纪严于法、纪在法前”的要求，依纪依规从严查处违纪违规案件。加大对典型案件的通报，明确在每年的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上对过去一年的典型案例进行集中通报，将惩戒当事人和教育身边人相结合，力求实现“查处一个、震慑一批、教育一片”的效果。实行一案两报告、加强对案件的剖析，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布监察建议书，从制度机制上堵塞漏洞，强化源头治理。深化落实纪委的“双重领导”体制，强化二级纪委的请示报告制度，以纪律审查业务研讨、重要信访件督办、定期检查抽查等方式加强对二级纪委的业务指导和督查督办，确保信访转办件“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2. 继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加大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工作力度，做到制度规定严密、宣传解读到位、检查监督严格，构建起科学严谨、务实有效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一是细化完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制度体系。全面梳理学校相关领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制度规范，修订《中山大学贯彻落实中央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以及公务接待、公务车管理、因公临时出国（境）等方面制度规范，进一步细化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切实做到不留空白、不留死角。二是加强对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各项配套制度的宣传力度。继续全覆盖式开展中层干部履新廉政谈话，讲清列明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任务要求，印发制度规范汇编、运营纪委微信公众号、举办党风廉政专题辅导报告，针对易发多发问题深入师生群众开展专项制度规范的解读答疑

工作，“以案说法”开展警示教育，以多种形式加强对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各项配套制度的宣传力度，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三是加大检查抽查力度，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从严从快查处。坚持从严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信访举报与职能部门加大检查抽查频度力度相结合，将查处当事人与对相关领导人员、主管部门的追责问责相结合、切实执行“一案双查”，将查处具体和个案问题与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相结合，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

3. 不断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抓好风险防控措施的执行落实。学校党委着力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扎紧扎密扎牢廉政风险防控制度笼子，突出重点加强专项检查督查，强化源头治理。一是进一步抓牢抓实廉政风险防控手册执行落实工作。组织全校各单位各部门结合机构、职能、岗位实际，重新修订本单位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在全面梳理单位、部门职能职责及具体业务流程、科学绘制权力运行流程图、深入查找廉政风险点并准确评估风险等级的基础上，制定更严更实更有效的风险防控措施并抓好执行落实。二是加强重要岗位和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范。针对科研管理领域存在的问题，修订《中山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实施办法》及相关工作规程，着力开展科研政策与制度的宣传，进一步完善科研经费外拨审核关，加强对科研管理的全过程监督管理。针对校办产业管理不到位、国有资产面临流失风险的问题，进一步强化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对学校所属企业的监督管理，产业集团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建设，切实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修订中大控股有限公司章程，强化集团党委在集团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针对对外合作办学中存在的合同审查不严、合作经费转拨存在国资流失风险等问题，开展办学单位自查、管理部门评估，分析可能存在风险，建立健全包括立项论证、办学监管、定期评估在内的中外合作办学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合作办学项目中的党建工作。三是着力解决附属医院违纪违法问题多发的问题。召开附属医院纪检监察联席会议，专题研究附属医院违纪违法问题多发的治理对策，部署各附属医院全面进行自查、制定整改措施。学校党委、纪委通过加大约谈力度、书面述廉等方式进一步强化附属医院“两个责任”的落实，加大压力传导和责任落实。加强对附属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领导和业务指导，加大附属医院落实“两个责任”的压力传导、检查督查与追责问责，督促附属医院加大对设备采购、医药用品、试剂采购等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和风险控制，进一步排查涉医领域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加大查办案件力度、强化警示教育。

4. 依纪依规处置巡视反馈移交的问题线索。学校党委对巡视组反馈时移交的问题线索高度重视，指示纪委依纪依规、从严从快开展核查处理，确保按期完成查处工作。学校纪委对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进行认真分析研判，建立问题线索核查台账，依纪依规分类处置，进行了严格认真的核查。根据核查结果，按照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要求，依纪依规对核实的问题线索作出处理。

三、巩固和发挥学校党委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中的领导核心作用，确保中山大学发展与国家发展同向同步同行

我们认识到，我国高校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是党中央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是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可靠接班人和合格建设者的重要阵地，是巩固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重要阵地，是意识形态斗争的前沿阵地。始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是立校之根；始终坚持立德树人，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可靠接班人和合格建设者是立校之本；始终巩固党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是立校之魂。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要求高校始终践行“四个服务”根本要求、贯彻落实“四个坚持不懈”任务，是今后中山大学进一步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根本遵循。

（一）毫不动摇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是中山大学办学治校的根本原则立场，其核心要义是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学校发展始终与我国发展的现实

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始终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必须站在坚持和发展社会主义、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全局高度，站在实现党的执政使命、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战略高度，毫不动摇把社会主义办学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在今后的办学治校中，学校党委将牢记党中央的政治嘱托，自觉强化政治担当，全面落实政治责任，巩固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不折不扣贯彻党的教育路线方针政策，不折不扣履行党管全面、党管方向的主体责任，不折不扣落实“四个坚持不懈”任务要求，确保中山大学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行稳致远地发展，更好地服务党和国家的工作大局。

（二）聚精会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坚持立德树人，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可靠接班人和合格建设者是立校之本，其本质要求是始终深刻思考和回答高校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根本制度的中国特色、中国优势和中国标准，为党和国家的事业发展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可靠接班人和合格建设者。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落实立德树人是中山大学办学治校的根本任务，是落实“四个服务”要求和“四个坚持不懈”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根本使命和责任。在今后的办学治校中，学校党委将聚精会神地抓好立德树人各项工作落实，始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立场观点方法为指导，以培养“德才兼备、领袖气质、家国情怀”的优秀人才为目标，牢牢掌握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导权，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牢牢抓住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体系；牢牢扭住育人和育才两条主线，强化知识引领、思想引领、价值观引领和文化引领；牢牢把握高等教育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用正确思想引领人，用科学理论培养人，做好立德树人这篇大文章。

（三）坚定不移巩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

旗帜鲜明地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是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灵魂，其核心要义是始终坚持和巩固党对高校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项工作的全面领导，发挥党在高校改革发展稳定全局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山大学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政治要求和制度要求，必须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以党的使命为使命。在今后的办学过程中，学校党委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不懈地加强党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党管全局党管方向党管干部原则，切实把学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落到实处；坚持不懈地落实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的各项任务，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重点加强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把学校党委的政治核心、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落到实处；坚持不懈地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层层落实，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明政治纪律，严肃执行纪律，进一步完善问责追责制度、加大责任追究力度，把学校党委管党治党严管严治长管长治的责任落到实处。尤其是，在进一步深化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的规律认识基础上，学校党委将继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主导地位，继续完善意识形态领域相关制度和工作机制，强化意识形态责任制逐级落实和责任追究，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旗帜鲜明坚定立场，敢于动真碰硬。

（四）持之以恒推动巡视整改抓长抓常

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是一个长期持续的过程。政治巡视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既是阶段性的，也是长期性的，其本质要求是要在政治层面、思想层面和行动层面，标本兼治地解决好高校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存在的问题。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经过两个月的集中全面整改，中山大学的巡视整改工作取得“治标”

的初步成效。下一步，学校党委必须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用党中央对高校办学的“四个服务”要求和“四个坚持不懈”任务统一思想 and 行动，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 and 行动，结合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目标和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长远发展目标，在制度建设上精准用力，在沉淀巩固上下功夫，抓长抓常，扎扎实实地做好政治巡视的长期整改工作，为开创学校事业发展新局面增加定力增添动力凝聚向心力。

我们坚信，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在各级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学校党委必将认真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以奋发有为的精气神，以务实创新的使命感，以勇于担当的责任感，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我们坚信，学校党委必将带领全体师生为实现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伟大目标而努力奋斗，确保中山大学的发展与国家发展同向同步同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馈。联系方式：电话 020-84111282；邮政信箱：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中山楼党委办公室（607 室）；电子邮箱：xssysudw@mail.sysu.edu.cn。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8 日

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中央第十巡视组对中南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18 日，中央巡视组向中南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主体责任，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中南大学党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强化“四个服务”，围绕“四个全面”，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和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一）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和政治自觉。

学校党委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巡视和整改期间，校党委常委会先后召开 35 次会议，研究部署推进巡视和整改工作，其中 16 次学习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全面、系统、科学、准确学习领会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战略部署，学思践悟，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切实统一认识，提高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对巡视整改的要求上来，统一到中央对巡视发现问题的判断上来，统一到全面落实巡视整改这一政治任务上来。

在中央第十巡视组反馈意见会议上，校党委书记高文兵表示，学校党委对巡视反馈的问题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将聚焦政治整改，增强行动自觉，落实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做到不回避、不推脱、不遮掩、不护短，深入整改、祛病除根，确保中央巡视组反馈的问题逐条逐项整改落实到位。6 月 18 日反馈意见当天下午，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学校整改工作。6 月下旬，全校上下层层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和落实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及要求，全面推进巡视整改落实工作。7 月中下旬，结合贯彻中管高校巡视整改中期推进会精神，学校党委再学习、再推动，组织全校中层干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

平总书记6月1日、6月28日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认识高等学校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方面问题的严重性，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事业和高等学校寄予的殷切期望，将巡视整改落实工作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放在心上，持续做到不推、不拖，切实把巡视整改作为铸魂工程、强身工程、清洁工程、筑基工程，以高度负责的政治态度交出一份合格的巡视整改答卷。

(二) 加强领导，以身作则，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

学校党委坚持把抓紧抓好巡视整改作为重要政治原则和重大政治任务，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担当，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巡视整改工作。

巡视意见反馈会后，学校党委第一时间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部署推进、研究解决整改落实工作中的重大事项。校党委书记高文兵为巡视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整改落实工作；校党委常委会诚恳接受巡视反馈的问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有力的措施全面落实整改任务，集体研究、务实推进整改落实工作；全体党委常委坚决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整改项目，分工协作推进整改落实工作。根据整改要求和任务，设立了综合整改组、选人用人问题整改组、意识形态问题整改组、执纪监督问题整改组、督办简报组等5个整改工作组。校党委常委会和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每周听取整改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整改落实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动态上报和通报整改工作情况；工作组负责人每周至少开一次专题研究会，汇总和推进各项整改任务，做到了每周明确工作要点、每周刷新整改台账。6月18日以来，校党委常委会和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召开18次会议，其中专题会议8次，工作组30余次召开整改专题会议，集中研究和组织推进巡视整改落实工作。机关各部门、各二级党组织全面传达学习中央、教育部及校党委的部署和要求，组织制定本单位整改方案和整改台账，统一思想、统一行动，全面推进巡视整改任务落到实处。

(三) 分解任务，传导压力，确保巡视整改工作落地落细。

学校党委逐项对照、深刻剖析中央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全面对标党中央要求，站在政治和大局高度找差距，准确聚焦学校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全面细化整改任务，明确整改举措，层层传导压力，强化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逐条逐句、认真细化分解巡视组反馈的意见，梳理出90项整改任务，制订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提出了整改举措、完成时限和目标要求。针对问题清单研究出台整改方案，建立综合整改、选人用人、意识形态工作3个整改台账和纪委核查工作方案，包括314项具体举措。对照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学校党委前期部署要求、中期检查推进、后期对账总结，加强督办检查，层层落实责任；全体党委常委深入分管、联系单位，开展督导检查；督办工作组和责任单位持续跟踪督办、逐项对账销号；各二级党组织对照校党委的整改任务和要求，围绕与学校基层党建相关的50个问题对照检查，细化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把巡视整改任务和压力传导到党支部和广大党员，确保了巡视整改工作广泛参与、全面覆盖、落实落地。截至8月16日，学校综合整改台账列出的90项整改任务中，85项全面落实，5项需要长期整改和巩固的任务持续推进并逐步形成长效机制。

二、坚持问题导向，从严务实整改，确保巡视反馈意见逐条逐件落实到位

中南大学党委团结带领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师生员工，深刻认识、严肃对待、务实解决存在的问题，持续发力，由表及里，举一反三，从严从实推进巡视整改工作，确保了巡视反馈的问题条条有整改、件件有着落。

(一) 关于“四个意识”不够强，党委管党治校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的整改落实情况。

1. 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第一，以提高政治站位为重点，抓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强化深入研讨、专题调研，提升领导班子及成员学思践悟能力和水平。

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党委以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为契机，组织全校上下围绕落实巡视整改任务、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开展深入研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自觉。全体省委常委在加强自身剖析检查的同时，分别参加和督导了3-4个二级党组织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通过讲政治、点问题、督整改，在强化“四个意识”上充分发挥表率作用。8月1日，在纪念建军90周年之际，校党委中心组到湖南省党史陈列馆现场学习，重温入党誓词，聆听“信仰的力量”专场红色故事会，坚定理想信念。7月底以来，学校党委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在《光明日报》迎接党的十九大特刊中推出中南大学专版，主题为“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力前行·中南大学的足迹”，党委书记高文兵推出署名文章：《不负重托，形成更多创新成果》，主动发声，带领全校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回顾伟大成就，强化政治自觉，努力推进“双一流”建设，为党和国家做贡献。

校领导班子层面切实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巡视整改以来，校党委常委会16次学习贯彻中央会议、文件和重要讲话精神。修订《中南大学党委中心组学习实施办法》，细化领导班子及成员年度学习计划，严格学习要求、明确书目内容、增强学用实效。6月18日以来，校党委中心组5次集体学习，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意识形态工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等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深刻领会精神实质；围绕加强党对办学、育人工作的领导开展专题研讨，班子成员每人拟定提纲并专题发言；组织观看大型政论专题片《将改革进行到底》，联系实际深入思考；围绕迎接党的十九大深入学习研讨。结合个人思考和工作实际，校党委常委每人明确学习进度，撰写学习心得，开展专题调研，调研包括12项主题，涉及学校党的领导、基层党建、“双一流”建设、人才培养、思想政治工作、管理服务、文化建设等多方面，将分别在年内形成调研报告，把理论学习的成果转化为推进实际工作和学校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效。

第二，以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为重点，切实强化对中央重要会议、重要讲话和重要文件精神的学习和落深落细。

学校党委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明确目标要求、任务举措，并细化分解为106项具体任务、260条具体举措，落实牵头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表，逐条督办。校、院两级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研讨，学校党委举办中层干部“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集中轮训班”；党校及各二级党组织把会议精神纳入党组织书记、党员干部等系列培训班的必学内容；7-8月，在深入学习培训基础上，全校教工党支部书记闭卷测试显示，党支部书记对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基本知识的掌握率有了明显提高。校党委班子对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领会和贯彻更加明晰和深化。

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意见》《中南大学加强和改进工会工作实施办法》，将群团工作作为检查考核院（系）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范围；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建立了专题研究群团工作制度，校党委常委会、各二级学院党委均专题研究了群团工作，建立了校、院团委向同级党委学期汇报制度；校团委制定了《选拔兼职、挂职团委副书记工作方案》，在全校团员青年中开展了“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活动。

第三，以体制机制建设和课堂教学改革为重点，切实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到实处。

学校党委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中南大学关于加强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实施办法》，明确规定要加强党委对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建立定期分析、研究、协调、解决的常态机制，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一是以思想政治理论课为主渠道，强化思想引领和价值引导。制定了2017年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方案，开设并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对应课程25门，6门思想政治

治理论课程纳入学校开放式精品示范课堂计划。充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推进思想政治工作教学方式方法的变革创新，《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在“中国大学MOOC”平台上线开课。二是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承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出台《中南大学教师政治学习制度》，严格落实《中南大学教师课堂教学行为规范》和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规范教师教学言行和教学过程。开展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将“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列为教师教学评价的首要要求。严格导师思想素质要求，加强导师队伍建设与管理，建立导师培训制度，强化导师在研究生思政教育中的首要责任人作用，将“做人、做事、做学问”的全方位培养贯穿于指导研究生教育教学全过程。三是将立德树人融入办学治校各环节和学生成长全过程，构建学生思政工作大格局。加强教学过程管理，修订出台了招生、培养、转专业、推免、评优评奖、学位授予等20余个文件，强化思想品德教育与考核。倡导学术正气，杜绝学术不正之风。加强学生日常教育管理服务，制定《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创新推进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开展健康向上的主题教育活动，构建完善的学生日常教育管理服务体系。修订《中南大学机关作风建设十条要求》、《中南大学机关部门及直附属单位个人年度考核实施细则》，增强机关职能部门干部职工的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意识。深入推进后勤“6T”管理，规范和促进一线后勤员工不断提高劳动技能和服务水平，通过一言一行来潜移默化地感化、感染学生。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和学风，使学校发展做到治理有方、管理到位、风清气正。

学校党委深入学习领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对标中央要求，克服管理岗编制紧张的困难，配齐配强专职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完善保障激励机制，增强思政和党务工作力量。校党委常委会多方调研决定，对全校专职辅导员、专职组织员、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心理健康教育队伍均增加了编制；为强化激励机制，学校财政增加党建思政队伍年度预算，用于党建工作奖励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新增绩效奖励。同时，建立健全辅导员和党务干部晋升办法和激励机制。

学校党委成立教师工作部，出台了在新进教师、人才引进、职称评审、岗位分级工作中加强思想政治素质要求的系列规章制度，将师德师风作为首要条件，纳入教师入职条件、培训计划、绩效考核和评价体系。进一步落实教师课堂行为规范、本科和研究生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修订《中南大学预防和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教师思想认识，严格督查监管，进一步规范教师教学言行和教学过程，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对师德失范和违纪事件严厉追责、严肃处理，并在全校通报、加强警示教育。对涉嫌学术论文剽窃、造假的作者，及时从严进行处理，并开展了广泛深入的自查自纠和科研诚信教育工作。同时，持续加大学风建设力度，出台了《中南大学学生课堂行为准则（试行）》，严格规范学生课堂纪律和监督管理措施。

学校党委积极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建设方案》，从教师引进、经费支持、课程建设、学科发展等方面，对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提供坚强保障；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校外挂职锻炼，增加其对国家改革发展大形势的了解；建设思想政治理论课备课中心，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案例库，鼓励教师根据时事热点、教学重点撰写新教案，确保教学内容既有理论深度，又能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用好课堂教学主渠道，倡导互动式、启发式、研讨式教学，增强课堂吸引力，提高学生参与度。

学校党委深入研讨具有中南大学特色的办学理念和精神，大力弘扬中南大学文化，以全面谋划“双一流”建设为契机，党委书记、校长及班子成员多次研讨，进一步明确在党的领导下，学校的特色办学理念为：秉承“知行合一、经世致用”校训，弘扬“向善、求真、唯美、有容”校风，践行“人本、求实、卓越、担当”办学理念，聚焦创新驱动，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支撑科教兴湘，服务行业发展，面向国家战略，勇攀世界高峰，贡献人类文明。围绕核心理念，加大校园文化建设，制定了“以文化人，传承创新优秀文化”建设方案，推进

中南文化的传播和学科文化的传承；成立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文化建设委员会），加强对学校文化建设的规划和指导。支持基层营造浓郁的校园文化氛围，出台《二级团组织“五个一”文化素质教育体系建设方案》，鼓励和指导学生社团开展特色活动，扶持特色文化团队及个人；打造中南特色校园文化，大力推动高雅艺术进校园；推出“中南向导”微信公众号，加大中南文化的网上传播力度。通过这些举措，全面提高以文化人、以文育人实效，增强了校园精神和文化凝聚力。

2.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健全校党委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的体制机制，巩固提升校党委的领导核心地位，切实加强学院党的领导。

第一，重点深化对党的领导极端重要性的认识，建立健全党委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制度，形成党委实行全面领导、校长负责组织实施的工作机制。

校党委常委会召开专题会议，就“坚持党的领导是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根本保证”开展深入研讨，每位党委常委结合学习思考，提前撰写发言提纲，在会上逐一谈认识、找差距、出对策，不断凝聚共识。大家一致认为，旗帜鲜明地坚持党的领导，是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的基本保证，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基本要求，是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根本保证，也是高校全面从严治党的迫切需要。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一是要遵循党章党规，加强党的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二是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履行立德树人使命；三是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学校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加强二级学院党的建设与基层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和党员的示范作用。同时，大家一致表示，要以巡视整改工作为契机，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锤炼，强化“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真正将坚持党的领导扎根在心里、落实到工作中、体现在育人使命里，为办好扎根中国大地的社会主义大学做出自己应尽的努力。

校领导班子及成员集体学习领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及系列议事规则，全面梳理班子议事决策中的问题。校党委常委会先后3次集体研讨，反复沟通、形成共识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厘清校党委常委会、校务会议议事规则和决策层次的规定（试行）》《中南大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规定（试行）》等系列规章制度：进一步强化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解决校党委常委会、校务会议议题交叉重复等问题，健全校党委常委会领导决策、校长组织实施、班子成员分工协作的机制；健全党委议大事、抓大事的机制，凡涉及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活动等事项，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由校党委常委会集体研究决定；校长在党委领导下组织实施党委有关决议，行使高等教育法等规定的各项职权，全面负责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严格规范重要、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建立议前沟通机制、专家论证机制、风险评估机制、合法性审查机制，议题提前一周报审、议后公开督办，坚决克服议而不决、反复上会现象；按照同级先党委、后行政的原则，重新明确了校领导班子成员排序。这些举措和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校党委的领导核心地位，理顺了学校党委和行政的关系，规范了校领导班子议事决策机制，提高了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能力和水平。

第二，探索完善二级学院领导决策机制，坚决消除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运行中存在的“中梗阻”现象，切实整改学院党的领导弱化的问题。

学校党委专题研究，充分认识到，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中，学院党组织的作用发挥至关重要，“中梗阻”问题的存在严重影响了学校党的领导。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院党的领导，学校党委研究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二级党组织工作规定》《关于进一步完善二级学院议事决策制度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完善附属医院议事决策制度的指导意见》等10多个二级党组织建设制度性文件。探索提出了学院党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指导意见，全面规

范学院党委在思想引领、党的建设、议事决策、推动改革、保证监督等方面的重要职能，把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党的领导贯彻到学院教学、科研、学科建设、队伍建设等工作的方方面面；进一步明晰和细化了学院党委会议、党政联席会议、院务会议议事规则，完善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决策规程，突出党委在学院议事决策中的作用；进一步压实了学院党委在管党治党、全面从严治党中的主体责任；对部分学院党委会、党政联席会不规范的问题逐项进行了严肃整改。巡视整改以来，二级学院领导班子严格执行了议事决策制度，召开了党委会并形成了群团工作、意识形态、党的建设等系列专题会议制度，学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持续增强。

3.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强筑牢意识形态阵地。

第一，切实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校领导班子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就“学习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行专题研讨，先后3次编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资料，发到全体校领导和处级干部中学习领会。通过系列研讨，校领导班子及成员全面深化了对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的认识。

学校党委坚决执行中央规定要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完善了集中研讨、领导带动、专题研究、定期报告和监督考核制度，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党委宣传部牵头，相关职能部门协同配合，二级党组织具体实施”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校党委常委会建立了每年至少两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并召开专题会议，贯彻落实中央意识形态责任制监督检查推进整改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学校党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有关文件，明确了责任要求、考核监督、责任追究等具体内容。

第二，严格规范监督管理措施，切实加强对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

学校党委不断完善制度，强化管理，狠抓落实，严守底线，把好阵地，确保意识形态阵地安全。大力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发挥教师队伍在价值引领中的关键作用。

（二）关于党的建设弱化，党组织作用未能有效发挥的整改落实情况。

1. 进一步严肃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

第一，抓好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这个关键，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学校党委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设立学习专题，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全面从严治党面对面》等相关书目纳入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必修课”，提高认识。学校党委强化班子成员履职担当。校领导班子成员3次集中学习校党委常委会、校务会议事规则以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将主动履职、敢于担责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内化于心，从政治的高度认识提升执行力的重要意义。校党委还将所有重大决策、重要部署的事项全部纳入督办，限时办结，确保决必有行、行必有果。

学校党委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实施办法（暂行）》，对开展高质量的批评和自我批评等提出明确要求。7月14日，校党委领导班子召开巡视整改落实专题民主生活会。会上，校领导班子及成员对照巡视反馈意见，深入查找问题和不足，深刻剖析思想根源，主动认领责任，提出整改措施，自我批评严肃诚恳、联系实例、触及思想，批评同志直击问题、实事求是、开诚布公、推心置腹，开始达到了红脸出汗的效果。各二级党组织按照上述要求全部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校党委常委牵头成立12个督导组进行全面督导，切实保障二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的质量。所有教职工党支部召开了专题组织生活会，广大党员经受了一次严格的党性锻炼。

学校党委要求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坚持过双重组织生活，并将其纳入年度考核述职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范围。校党委常委均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了所在支部专

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在联系基层方面，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指导基层党组织的实施办法（暂行）》，明确党员领导干部每年到联系的党支部开展调查研究、指导工作、参与支部活动不少于2次，主讲1次党课或作1次专题报告，积极主动解决群众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出台了《中南大学领导接待日制度》，加强学校领导与师生员工的联系，及时解决好师生员工表达的合理诉求。

第二，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增强专题学习教育实效。

一是把政治建设作为首要任务抓细抓实。校党委常委会2次研究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并召开专题座谈会部署年度学习教育安排，出台《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及2017年度工作要点和安排方案，有针对性地提出22项重点举措。二是区分层次、分类指导，对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普通党员两个层次及教职工党员、学生党员、离退休党员分别提出学习教育要求，并要求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在学习教育中作出表率，制定个人学习计划、撰写学习心得、完成年度学分任务。三是以学促做，落到实处。开展“岗位做贡献、合格见行动、建设‘双一流’”等主题实践活动，搭建不同类型党员发挥作用的实践平台，组织和引导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围绕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双一流”建设等中心工作和急难险重任务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评选表彰2015-2017年度学校党内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共表彰先进二级党组织4个、先进党支部31个、优秀共产党员标兵13名、优秀党务工作者20名、优秀共产党员500名。

学校党委加强了对基层党组织学习教育的指导和考核，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纳入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评判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情况的重要依据。5月以来，每月印发“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近期重点工作提要，督促和提醒基层党组织抓严抓实学习教育工作。校党委还长期设立“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协调小组和工作督导组，健全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学习教育的制度，实现全覆盖。各二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以问题为导向，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安排，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程指导。各党支部积极发挥主体作用，按照要求及时落实上级组织的工作部署，构建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不断巩固和扩大“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

学校党委加大对基层党支部书记的教育培训。进一步完善了培训制度，确定每季度对支部书记开展一次专题培训或以会代训。组织全校教职工党支部书记、组织干事参加了“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务能力提升”专题网络培训班，举办了全校党支部书记短期集中培训班，并进行了相关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党支部书记对学习教育相关知识的掌握率显著提高。

2. 加大党管干部、党管人才的工作力度。

第一，严格执行选人用人标准和程序，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一是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规则条例》，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修订了《中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明确属于任职回避关系的中层领导干部不同时安排在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审计、财务等机关管理部门工作等规定。二是出台了《中南大学教职工招聘管理办法（试行）》，严把公开招聘、人员调入的标准和程序，防止近亲繁殖。三是学校党委对违反任职回避相关规定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处理，对相关工作安排进行了调整。在《中南大学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中进一步完善了干部交流制度，在今后选人用人工作中，将更加注重基层导向，加大学院和机关干部交流任职力度。

第二，严肃整改违规设置职务、超职高配干部等问题，克服制度执行中的“变形走样”。

学校党委修订《中南大学职员制度管理办法》，为落实职员制聘任工作提供制度保障。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学校的职能部门不内设处级机构，相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别确定内部科室的设置，待2018年学校中层干部换届时靠前安排、调整到位。

第三，严格执行干部管理有关规定，加大干部监督管理力度。

学校党委对巡视反馈的涉及“带病提拔”的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过程进行逐一倒查，分别形成倒查报告。经认真倒查，上述中层领导人员的选拔任用过程没有发现违规问题。

学校党委分类对违规兼职进行清理。对兼职未经审批、兼职总数较多、兼职时间较长等问题，已分别按文件规定整改到位。存在上述问题的相关干部均在7月份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作了深刻检查，个别兼职取酬的人员已将取得的酬金全部上缴。

学校党委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对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漏报、瞒报问题即知即改，对存在漏报情况的，一律责令其书面检查；对存在瞒报情况的，一律进行了诫勉谈话。2017年2月8日“两项法规”出台后，校党委常委会对此进行了专门研究部署，出台相关文件，组织了两场专题培训，并重点查核了12名领导干部的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如实报告率为100%。

学校党委加强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一是再次明确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的规定，要求领导干部必须严格执行《中南大学处级以上干部因私事出国（境）管理办法》，同时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因私事出国（境）审批程序和因私出国（境）证照管理规定。二是对领导干部未经审批因私出国（境）情况进行书面函询，逐一比对相关信息，全面摸排情况。三是严肃整改。所有违规因私出国（境）的领导干部均作出书面检讨，党员领导干部还在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作出深刻检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对未经审批因私出国（境）且未在个人有关事项中报告的1名领导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对10名未经审批因私出国（境）的领导干部均给予通报批评。

学校党委加强引进人才管理，出台了系列制度，强化师德师风建设，规范了考核内容、程序和责任落实。

3. 大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第一，加强顶层设计，加大对基层党建工作的统筹力度。

学校党委对基层党建工作加强系统规划和统筹部署，一是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二级党组织工作规定（试行）》等14个关于基层党建的文件，在发挥二级学院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推进党委委员履职、全面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制度安排，基层党建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二是强化基层党建的统筹领导。校党委常委会召开专题会议，系统研究和统筹部署基层党建工作，提出了16项具体举措，明确校党委常委会每学期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基层党建。落实二级党组织书记工作例会制度，并于7月起每月印发基层党建近期重点任务提要，部署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研究解决基层党建重点难点问题等。三是探索和创新新形势下的基层党建工作。强化了二级学院和附属医院党组织的作用发挥，健全了二级单位集体领导机制；积极推进基层党建工作标准化，列出了党支部可遵照执行的7方面30项标准，建立了上级党组织可考核监督的标准体系；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养工程，按照“一好双强”（思想政治素质好、党务工作能力强、教学科研医疗能力强）标准选拔任用教师党支部书记，在津补贴待遇、年度业绩考核奖励、职务职级“双线”晋升等方面作出规定，探索了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的途径。

学校党委明确二级党组织书记是本单位基层党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求其将主要精力放在抓基层党建工作上。出台二级党组织工作的实施办法，明确二级党组织每年必须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整改期间，各二级党组织均已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加强和改进基层党建工作。出台《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暂行办法》，详细明确二级党组织书记在6个方面的具体责任，将目标考核与党建工作紧密结合，加大在年度考核及民主测评中抓基层党建工作的权重。出台《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规定了6方面27项问责情形。对抓党建工作综合评定为“一般”等级的，要求进行提醒谈话并责令限期整改，对评定为“差”等级或连续两年被评定为“一般”等级的，要求进行组织处理，情况严重的要求从严进行问责。通过以上举措，形成覆盖述职、评议、考核、问责等各环节的抓党建工作机制。

第二，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坚决纠正党组织生活随意化现象。

学校党委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实施办法（暂行）》《关于全面推行支部主题党日的实施办法》，通过固定主题党日时间、明确活动内容、分类组织实施，不断增强基层党支部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出台了《关于开展党支部“三会一课”纪实管理的实施办法》，通过规范制度执行、全程痕迹记录、定期督促检查，努力把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打造成政治学习的阵地、思想交流的平台、党性锻炼的熔炉。学校党委对全校基层党支部2016年度组织生活开展情况进行了集中督查，对3个检查不合格党支部所属的二级党组织书记进行了约谈。

学校党委出台了《进一步规范党支部设置及支部换届工作的有关规定》，印发了《关于建立健全党支部换届提醒督促工作机制的通知》，对换届的年限、程序、材料准备等提出明确要求，对党支部换届工作不严肃、不规范的情况立即进行了整改。为进一步抓实党支部书记责任，学校党委出台了《关于开展党支部书记“双述双评”工作的实施办法》，通过明确述评内容、改进述评方法、强化结果运用，进一步建好基层党组织书记队伍，规范党支部建设。在党的组织生活和党内活动中表现出的工作不规范、不严肃等情况，学校党委及时纠错，给予相关人员党纪处分，对全校党支部委员开展集中培训，提高其履行委员职责的能力。加大对党支部书记的培训力度，举办了全校党支部书记短期集中培训班，并进行相关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党支部书记对党的建设基本知识掌握率显著提升。在党支部设置及换届工作的有关规定中，明确党支部人数一般不得超过30人；对附属医院超规模设置的党支部进行了调整，在三所附属医院党组织新设党总支。各二级党组织按学校党委要求全面梳理和进一步优化了党支部设置。

第三，加大党员发展和管理监督力度，增强党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

学校党委出台了《关于加强和改进在专任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了9项具体举措，将专任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分别纳入二级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工作责任述职评议考核和党支部书记“双述双评”的重要内容，加大在专任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力度。学院党委书记、党员院长带头联系1-2名优秀青年教师积极分子，领导班子带头联系1-2名高层次人才、专家。学校党委于2017年8月对二级党组织教师党员发展进行了督查。

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实施办法》《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办法》《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流动党员管理办法》等文件，全面规范党员日常教育管理。根据党纪党规对民主评议中不合格党员及不服从党组织安排的党员进行了严肃处理。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大查找失联党员力度，对失联党员已按规定进行了处置。完善挂靠党员和临聘人员中的党员管理。规范流动挂靠党员的管理，对具备条件能转出组织关系的，及时转出组织关系，对流动挂靠党员，发放了《流动党员证》，并将在每年年底结合民主评议党员进行查验。对于与学校签订劳动合同的临聘人员中的党员，已按规定将其组织关系转入学校党委，编入相应党支部管理；对于短期在校工作临聘人员中的党员，作为外来流动党员，纳入相应二级党组织管理。

（三）关于“两个责任”压得不实，监督管理偏松偏软的整改落实情况。

1. 深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

第一，抓牢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牢固树立主责意识。

学校党委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中南大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不断强化校党委书记作为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坚持层层签订廉政责任书，通过检查、约谈等方式，传递压力，持续强化二级党组织、职能部门、党支部的主体责任，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指导基层党支部的实施办法（暂行）》。

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内容。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问责力度，加强通报曝光，形成有力震慑。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稳步推进。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增强管党治党责任意识。班子成员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和问题清单，在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所在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上，进行了深刻查摆和剖析，严肃整改落实，自觉履行“一岗双责”，充分发挥榜样作用。

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二级党组织工作规定（暂行）》，将“抓好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实践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和党内问责”明确列为二级党组织书记的主要职责。完善二级党组织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对管党治党宽松软、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加大问责力度。出台了《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暂行办法》，明确了二级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强化了二级党组织的主责意识。

第二，发挥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作用，增强履职意识和能力。

学校党委指导二级党组织选配好、调整好纪检委员队伍，将其纳入年度学习培训计划和纪检监察年度工作，唤醒履职意识，提高履职能力。出台了《关于切实发挥校纪委委员作用的实施意见》。在《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二级党组织工作规定（暂行）》中，对纪检委员职责作出明确要求。学校党委重视抓好二级学院的日常纪律教育，开通“清风中南”官方微信公众号。集中整改期间，全校各二级党组织均召开了党员大会，开展警示教育，筑牢纪律防线。落实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责任，要求做到强化意识，提升能力，深入一线，持续发力。

第三，加大执纪问责力度，筑牢纪律防线。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大违纪问题查办力度，逐件调查核实和分类办理中央巡视组转交的信访材料及问题线索，加快进度，查清查实，对违法违规问题严肃查处，决不姑息。学校党委及各二级党组织以发现的教职工违纪案例为重点深入开展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发挥警示作用。

学校党委深刻总结教训，校党委、纪委、分管校领导、各相关部门和单位，层层压实责任，进一步加强监管和整治。一是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完善了重点领域“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出台了《中南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后勤保障部合同管理实施细则》等10余项制度文件。二是坚持问题导向，校党委、纪委曾集体约谈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要求把问题、责任和整改具体到科室、细化到岗位。三是强化警示教育，要求后勤、基建、校产等重点领域副处以上干部列席校纪委全委扩大会。对维修改造项目典型案例进行重点解剖。四是加强监督执纪，对完工的维修项目进行重点抽查。

学校认真处理公务接待等方面存在的问题。2015年12月2日，学校收到《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对国内公务接待费专项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核查、整改和问责的通知》，及时推动核查整改及问责工作。在之后的工作中，学校以此为鉴，持续深化作风建设，每逢节庆日均向副处以上领导干部（包括校领导）发送廉洁提醒短信，加强“四风”问题监督检查；对中央巡视组移交的涉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快查快结，经核查部分属实的已严肃依纪依规处理。对公务接待、某校办企业“小金库”等问题依规依纪进行了查处，学校党委深刻吸取教训，增强主责意识，支持纪委履行专责，对违纪问题及时调查、及时处理、及时通报，充分发挥监督执纪的警示立威作用。

学校党委牢固树立“严管就是厚爱”的意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意见》，推进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常态化，出台了《关于对领导干部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的实施办法》，严把“党风廉洁意见回复”关，严格执行函询材料签字背书制度。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行支部主题党日的实施办法》《关于开展党支部“三会一课”纪实管理的实施办法》，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日常管理作用，加强警示、提醒、教育。

2. 持续加大正风肃纪力度，坚决遏制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发生。

第一，严肃处理违规报销招待费等问题。

对 2013 年至 2015 年校院两级违规报销招待费问题。学校于 2015 年 12 月按教育部要求进行了整改，同时深入开展财经纪律大检查，对不符合规定的报销费用进行清退，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了处理。对某单位违规提取发展基金并部分用于吃喝招待的问题，进行了核查整改，退还了违规使用费用。对某单位列支的公款旅游费用，责成其退回财务。针对以上问题，学校及相关单位对责任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和依规依纪处理。学校认真吸取教训，把坚决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作为监督执纪问责的重中之重，对问题线索严查快处，通报曝光，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在对国内公务接待费专项检查所发现问题进行核查的同时，相继启动校院两级全面自查自纠工作，及时堵塞漏洞，修订完善公务接待管理规定。2015 年 12 月以来，先后修订了《中南大学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办法》《中南大学公务卡管理办法》《中南大学会议费管理暂行办法》《中南大学差旅费管理暂行办法》《中南大学财务报销暂行办法》。

第二，坚决纠正违规发放津补贴、劳务费等问题。

对某单位违规发放津贴的问题，学校依规依纪进行了严肃查处，违规发放费用已全部退回学校财务，校党委调整了该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对相关责任人依规依纪进行了处理，对违规发放慰问费、劳务费问题进行了清理。2017 年 5 月 4 日，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规范校领导校内公务活动有关事宜，强调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增强纪律和规则意识，校内各项正常公务活动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发放报酬。

3. 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监管，防范廉洁风险。

第一，加强基建后勤管理，杜绝不作为乱作为。

学校组织基建、后勤等部门进一步规范了预算申报、集体决策管理程序，严格按程序科学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压缩一般性支出，规范经费二次分配，确保经费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基建部门严格执行《中南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提高年度预算编制精度，严格按照教育部审批的年度计划、年度调整计划实施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中南大学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实施细则》，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后勤部门严格按照《中南大学修缮工程管理规定》，规范年度预算和立项申报工作。

学校对某附属医院的有关建设项目严重超概算情况进行了核查。学校、附属医院认真吸取教训，明确了附属医院需向学校报告的“三重一大”事项清单，该医院正在修订《医院基本建设管理制度》等文件。

加强维修工程监管。严格落实《中南大学修缮工程管理规定》。完善《后勤保障部修缮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修缮工程施工单位入场责任书》，进一步规范施工现场管理。实行分段管理和修缮管理工作人员每两年轮岗机制。对 20 万元及以上的修缮项目全面实行招标，并实行监理制度。加强施工过程的监管，严格修缮工程各阶段的验收，加大修缮工程结算审核力度，修缮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

深刻吸取基建贪腐案教训。一是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并严格贯彻执行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将反腐倡廉教育贯穿基建活动全过程；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教育部直属高校和直属单位基本建设廉政风险防控手册》，每个建设项目均按要求与施工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廉政合同》。二是创新管理机制，成立学校基建专家委员会，学校基建重大事项先由基建专家委员论证再报学校决策。建立学校基建与修缮评标专家库、基建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库、基建零星工程施工队伍备选库、基建项目工程结算审核服务机构备选库、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和结构安全检测服务机构备选库等。三是加强制度建设，修订完善基建管理运行相关制度，建立并严格执行集体议事、“三重一大”决策、关键岗位定期轮岗等制度。

学校加大有关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置力度，多次召开校领导专题办公会议，确定解决步骤和路线图，切实推进相关工作。借助外力，加大力度，力争早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让教职工满意。

学校纪委针对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加强监管，加强事前把关、事中预警协调和事后追责。事前协助业务部门制定规则程序，进行合规性审查；事中随机开展监督检查，对工作过程中发生的问题进行预警提醒，参与有关问题的协商处理；事后对履职尽责不力、执行规则程序不到位、造成损失或负面影响的责任人，依纪依规追究责任。

第二，加强资产管理，积极防控风险。

学校出台了《中南大学企业国有资产评估工作流程》，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国有资产管理业务流程，加强风险防范。制定了《中南大学往来账款管理暂行办法》，对历史上往来账款长期挂账问题进行了全面清理。理顺招投标管理机制，启动中南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筹建工作。

加强学校品牌、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管理，出台了《中南大学无形资产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理顺了学校无形资产管理体制，明晰了管理分工。制定了《中南大学品牌管理办法》，启动文字商标的注册保护工作，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品牌保护专项行动。指导资产管理相关部门修订了《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

学校严格执行《中南大学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试行）》《中南大学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中南大学企业国有资产评估工作流程》等规定，加强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国有资产处置工作。按照《中南大学全资与控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与学校全部独资和控股企业签订企业经营目标责任书，全面落实管理责任、加强绩效考评，避免企业国有资产流失风险。

第三，严格科研经费及学术、招生监管。

建立了多部门参与的从项目预算、经费拨款、经费使用到结题验收全过程协同管理体系。在全校范围内加大对科研经费管理与使用相关政策和规章制度的宣讲力度。出台了《中南大学科研信息公开公示管理办法》，规定科研项目合同经费要在学校相关网站及时公开。建立了项目预算管理协同机制，加强经费预算编制，严格经费使用管理和预算调整。针对违规转拨、出借科研项目资金、虚报冒领等问题，明确项目负责人责任，强化责任追究。

学校加强教学科研人员兼职与离岗创业管理，坚决杜绝个人办公司承接科研项目现象。出台了《中南大学教学科研人员兼职与离岗创业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对全校从事科研的教职工个人办公司情况进行了调查。根据《中南大学教学科研人员兼职与离岗创业管理办法（试行）》《中南大学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等规定，将采取注销、变更、补办兼职手续、补办离岗创业手续等办法对教职工未经学校批准开办或入股公司情况进行处理。

学校加大规范学术资源配置力度，坚决杜绝利用公权力耕耘个人“自留地”的行为。加强对学校干部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的管理。充分发挥校学术委员会和教授委员会在学术资源配置、学术评价等事项中的积极作用，保证学术资源分配的公开、公平、公正。同时规定校学术委员会中担任领导干部的委员不超过总人数的 1/4，学院教授委员会成员中在职院领导不超过 1/3。

学校进一步规范特长生招生及管理。一是全面清理和完善特殊类型招生简章，进一步细化流程、规范操作、责任到人；完善《新生复查工作方案》，对每位特长生严格进行入学复查。二是完善特长生相关管理制度，制定或修订了《中南大学新入校运动员入学复查办法》《中南大学高水平运动员竞赛工作管理办法》《中南大学高水平艺术团考核考勤办法》《教练员职责》等规章制度。三是加强特长生日常管理，严格执行培养方案，严格日常训练考勤，做到每位在校运动员均有训练计划、考勤记录、比赛记录。

第四，加强附属医院管理，努力构建长效机制。

严格执行库存物资、药品耗材采购招投标制度。相关附属医院分别按照巡视反馈意见对库存物资、药品耗材采购等招投标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对存在的具体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暂未发现相关人员因未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度而发生违纪违法行为。目前，相关附属医院正严

格按照上级和学校有关要求，修订完善采购制度，规范合同管理，健全监管体系，强化责任追究，进一步加强长效机制建设。

认真整改“三公经费”、大额现金支出控制不严等问题。一是关于“三公经费”支出控制不严问题，相关医院均已于2015年底财经纪律大检查期间进行了自查整改，并对不合理开支进行了清退，医院的“三公”经费支出比例和额度逐年降低。二是关于大额现金支出控制不严问题，相关医院对相关费用进行了清退，对有关责任人员进行了处理；从2015年1月起，各医院严格按照《现金管理条例》规定，所有支出全部通过银行转账支付，不再有大额现金支付情况。三是关于违规提取科室发展基金问题，各附属医院均已于2015年取消该项基金，并对不合理开支进行了清退。

认真清理假发票入账问题。相关涉事医院对核实的假发票报账情况，已重新开具经税务部门认可的真实发票交予医院财务。还有一涉事医院已核实此类发票情况，但供应商与医院发生的经济业务是真实的，目前大部分假发票已整改到位，还有一部分假发票正在整改过程中，对有关责任人员进行了处理。

三、完善长效机制，巩固巡视成果，持续推进学校党的建设和各项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巡视及整改以来，校党委常委会召开35次会议研究巡视和整改工作，其中专题会议12次，涵盖意识形态、群团工作、思想政治理论课、选人用人、基层党建等方面；共出台各类文件97个，其中新制订文件51个、修订文件13个、内部制度或工作方案33个；给予党纪处分9人。

通过前一阶段的整改，学校党委重点解决了一批突出问题，建立健全了现代大学制度体系，进一步加强了党委的领导，筑牢了基层党建根基，加大了全面从严治党力度，凝聚了全校师生员工力量，巡视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果。当前，集中整改工作已告一段落，但全面落实整改任务没有结束，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下一步，学校党委将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按照中央巡视组、中央巡视办和教育部党组要求，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和力度，持续推进整改，完善长效机制，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不断巩固和深化巡视成果。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持续增强“四个意识”。

学校党委始终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时刻绷紧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这根弦，把强化“四个意识”作为根本政治原则，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的重大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把贯彻“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为基本政治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党中央决定了的坚决照办、党中央明令禁止的坚决杜绝，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抓好各项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做到全校一盘棋，以新的精神状态和奋斗姿态把学校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二）大力加强党的领导，不断提升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能力和水平。

学校党委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定理想信念，聚焦主责主业，牢牢掌握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权，不断提升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和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领导班子议事决策制度，提高党委议大事、抓大事的能力。不断强化学院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切实加强二级学院党的领导。持续增强对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的认识，深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意识形态工作体制机制，强化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定期开展监督检查；筑牢意识形态工作阵地，提高政治敏感性，在大是大非面前立场坚定、态度鲜明、敢抓敢管、敢于亮剑。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落实《中南大学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

工作的实施办法》，努力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过程育人；创新思想政治教育，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大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努力做到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深入推进群团组织改革。

（三）持续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

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政治意识和不管党治党就是严重失职的观念，深入贯彻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切实履行加强党的建设责任，主要负责同志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要求，严格检查、考核和问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局面，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考核和年度述职评议重要内容，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把推动巡视持续整改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把“两学一做”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形成常态、发挥长效，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切实抓好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工作，认真落实新时期好干部标准，严把选人用人质量关，进一步加强对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严格标准和制度执行，严把人才引进关，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对新形势下高校基层党建的系统规划、统筹部署，加大对基层党组织书记的培训力度，抓严抓实基层党组织建设，补齐党建短板，夯实党的基础。

（四）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学校党委全面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严格落实校、院两级党委领导班子主体责任，健全制度机制，严格考评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情况。严格执行《准则》和《条例》，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加强纪检队伍建设，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保持高压态势，对违规违纪现象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实行“零容忍”。持续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突出问题的专项治理，堵塞基建、后勤、资产、科研经费及学术、招生监管、附属医院等管理和制度上的漏洞。建立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加强警示教育，增强纪律审查警示效果。大力协调推动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推行信息公开，提高师生满意度。

（五）充分运用巡视整改成果，推动学校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学校党委在充分运用好巡视整改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查漏补缺，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巩固成果、持续推进，加强检查核查，防止问题反弹；对已作出部署的，积极跟进，严格按照整改工作方案要求，加强跟踪督查，确保在限定时间内落实到位、取得实效；对需要长期坚持并切实抓好落实的，紧盯不放、一抓到底，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对巡视整改期间建立健全的相关制度，加大贯彻落实力度，加快推进现代大学制度建设，让尊崇制度、执行制度、维护制度成为全体师生的行动自觉；对学校工作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要找准症结、精准发力，不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建设，全面深化校内综合改革，扎实推进中国特色“双一流”建设，以巡视成果运用和整改实际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731-88879252，13786162233；邮政信箱：湖南省长沙市麓山南路932号中南大学办公室，邮编：410083；电子邮箱：jjjc@csu.edu.cn。

中共中南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29日

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2月28日至4月28日，中央第十巡视组对华中科技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9日，中央巡视组向华中科技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6月19日至8月19日集中整改期间，学校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对照中央第十巡视组组长胡新元同志和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同志对巡视整改工作的要求，落实教育部党组对中管高校巡视整改工作的要求，以及中组部、中宣部、湖北省委等工作要求，主动向标杆高校学习，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履行政治责任，制定整改方案，推进整改工作。

截至8月18日，《华中科技大学党委落实中央第十巡视组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深入开展整改工作的实施方案》中提出的整改措施需在集中整改阶段完成的任务已整改完毕，年底前完成和长期坚持的措施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正在扎实有序推进。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

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奠定巡视整改工作的思想基础，深入推进巡视整改工作。

增强“四个意识”，统一思想认识。学校党委迅即召开常委会会议，召开巡视整改工作动员部署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统一认识，提高站位，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党委班子同志认识到，解决巡视发现的问题必须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增强“四个意识”要体现在具体行动上，落实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上，落实到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上，落实到全面从严治党的具体措施上。

成立领导小组，强化督促检查。学校党委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全体市委常委作为成员。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学校纪委主要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抽调精干人员，集中办公，对整改任务实施台账管理、挂图作战，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督促即知即改、立行立改，严查严改、全面整改，对完成的任务逐项验收、逐一销号。

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整改任务。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和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的原则，市委常委牵头拟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包括3大类9个方面64个问题207项具体措施，明确整改时限、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

加强责任传导，全面推进整改。召开9次党委常委会会议，2次整改领导小组会议，8次专题整改推进会，33次重点整改项目专题研究会，10次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工作会，研究重要问题，推进整改工作。召开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55个二级单位党组织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部署全校党支部召开巡视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要求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将思想统一到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将行动统一到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的工作要求上来，推进整改落地落实。

二、强化政治担当，落实整改任务

坚持上下联动，层层压实整改责任；坚持点面结合，突出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立德树人”两大重点，推进全面整改；坚持标本兼治，对巡视反馈指出的问题，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同时注重“四梁八柱”、顶层设计，建立长久立的机制；坚持远近兼顾，对基建维修、资产管理、科研经费、附属医院、校办企业等方面问题，抓住巡视整改机遇，进行全面清理，利用典型问题突破，带动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立德树人的育人环境。

（一）增强“四个意识”，落实党管高校责任

1. 着力解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没有落地的问题

第一，认真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校党委把这项任务作为整改的首要任务，制定《关于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若干规定》。校党委常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组织专题补课学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全国党校工作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补学意识形态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及时学、跟进学。习近平总书记7月2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仪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通稿发表后，校党委常委会及时组织集中学习。

体现在党委的行动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的重要思想，在编制《华中科技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过程中，把中央“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等要求体现在方案中。落实中央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出台《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方案》。

推动在全校师生中入脑入心。计算机学院、机械学院集中补学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36个院系集中补学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出台《华中科技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党委常委和职能部门负责人深入院系，指导院系党委中心组学习。开展学校各部门各单位规章制度自查自改，对标进行修订完善，确保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和中央文件精神落实到学校各项具体工作中。安排每月第一周周四下午政治理论集中学习，每次学习时间不少于两小时，确保思想政治教育覆盖全体教职工。编印下发《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和高校工作系列重要论述学习资料选编》2000本。

第二，将立德树人的要求落实到学校的各项工作中。成立“立德树人”专项整改领导小组，出台《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实施方案》，将立德树人各项任务具体分解落实到全校各部门单位。成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教师队伍、思政工作队伍和党政干部队伍建设。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明确一位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完善考核体系，切实纠正“三重三轻”。出台《华中科技大学关于进一步完善教师考核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强调立德树人、思想政治、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等，在教师引进、职务评聘、考核评优、项目申报等教师管理各个环节，建立二级单位和职能部门联动机制，严格落实思想政治表现和师德考核“一票否决”。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核评价的通知》。制定《华中科技大学本科教学督导组工作条例（试行）》。以“三尺讲台”为主要抓手，要求所有教师都应该为本科生上课、上好课。研究制订《华中科技大学课堂教学卓越奖、优质奖评选办法（试行）》。研究制订《华中科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导师责任制的意见（试行）》，明确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首要责任。增加辅导员岗位，修订研究生德育助理管理规定，增加研究生德育助理岗位，加大经费支持力度。

加强教师思想教育，强化师德长效机制。通过专题报告会、政策教育宣讲会、印发培训手册和举办教师工作坊等形式，开展新进教职工岗前培训暨师德师风教育；将“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教育学习”纳入全校支部主题党日的重要内容；印发《师德学习手册》8000册，要求基层党支部组织开展专题学习活动。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树立师德先进典型，弘扬立德树人良好风尚。修订《华中科技大学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规定》。加强对教师申报科研项目、使用科研经费的管理，对违规使用科研经费的教师进行严肃处理。制定《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责任清单》。修订完善学术道德规范及学术不端行为处理规定，进一步完善定义、明确边界。对查实有学术不端行为的教师进行处理。

深化思政课改革，注重思想引领。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引进和补充，落实有关规定要求，尽快选优配齐教师队伍。设立“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理论）”辅修双学位专业，培养马克思主义复合型人才。加强学生思想引领，坚持党旗领航，实施“六有大学生”计划。

2. 着力解决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有偏差的问题

第一，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各项要求。召开校党委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要求班子成员针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认识偏差作自我批评并开展相互批评，切实增强班子成员党的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制定《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明确议事规则，加强校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切实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制定学校督查工作办法，对“三重要四重大”决策事项，建立健全督办督查制度，确保校党委决策有效落实。对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等，由党委集体研究决定。建立和完善党委议事机制，落实学校党委议大事、谋大事要求。加强对附属医院的领导，建立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附属医院工作的机制。发挥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推进学校重大发展的谋划，加强学校对重大民生工作的统筹指挥，推进学校重大项目的落地落实。

第二，强化学院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二级单位党组织建设的意见》《华中科技大学院（系）党委会议事规则（试行）》等文件，明确二级单位党组织职责定位，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将学院党委作为党政联席会议决定相关重要事项的前置程序。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学校党委决定的贯彻执行，把坚持正确办学方向的要求贯彻到学院工作中。制定《华中科技大学院（系）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试行）》，规范党政联席会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加强院系党组织负责人配备，解决部分岗位空岗问题。加强干部教育培训，明确学习任务，强化工作措施。严格学院党委按期换届。巡视整改期间立行立改，公共管理学院等党委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对全校未按期换届的党委制定按期换届工作计划。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意见》，强化纪律要求。党员院长和副院长担任党委委员。

3. 着力解决意识形态责任制不落地，思想阵地风险突出的问题

第一，加大意识形态工作力度。2017年上半年，校党委常委会、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研究意识形态工作7次，校党委作出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部署12次。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判学校意识形态总体形势和重点问题，部署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及时处置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的问题，确保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

第二，筑牢意识形态阵地。加强教材建设和管理。学校成立校教材建设与选用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相关院系成立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建设与选用委员会。明确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统一选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作重点教材。

（二）加强党的建设，强化办学治校政治保障作用

1. 着力解决党管干部、党管人才不到位，执行制度不严格的问题

第一，加强干部工作统筹谋划。统筹干部规划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制定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提前启动空岗分析研判工作。修订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实施办法。今年底，解决大部分岗位的空岗问题。针对个别单位书记、院长同时空缺的情况，研究确定院长人选，并将统筹解决书记配备。今后尽量减少采取副职主持工作的方式，对仍在主持工作的干部提出统一解决措施。进一步规范干部兼任多个职务的情况，严格规范和控制因机构挂靠和工作协调导致的兼职，年底前调整解决到位。加强对本土人才的培养和支持。修订或制定关于人才的相关文件制度，扩大中青年教师覆盖面，加强对本土人才的培养和支持。

第二，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加强沟通酝酿，制定干部选任动议程序，完善沟通酝酿环节，明确沟通酝酿范围、时间和方式。根据干部岗位情况，注意听取分管校领导、职能部门、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意见。规范干部考核，梳理干部年度考核结果，严格执行干部年度考核、试用期考核等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回避制度。修订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明确会议回避要求。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任职回避的清理工作。

第三，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规范干部兼职行为。出台《华中科技大学中层干部兼职管理办法（试行）》，对全校中层干部兼职情况进行重新排查，对符合规定的兼职全部要求重新补充办理审批手续，对不符合规定的兼职一律进行清理。针对反馈意见中干部新任兼职未经审批、兼职时间过长的问题，对干部进行书面提醒。对兼职取酬的干部下达整改通知书，兼职取酬上缴学校。落实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要求。对领导干部申报个人有关事项，组织专题培训，对新填报人员加强指导，从严从实抓好个人事项报告和抽查核实处理工作。加强因私出国（境）管理。对干部未按时上交证件、未经审批因私出国（境）、擅自改变行程等问题进行处理。制定并严格执行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理顺因私出国（境）管理，规范登记备案、证件保管和审批等工作。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将学校党委管理的附属医院中层干部人事档案调整到由校党委组织部统一管理。加强制度建设，研究制定学校人事档案管理办法、中层干部人事档案查阅标准等制度。

2. 着力解决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形式主义严重的问题

第一，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加强和改进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明确中心组学习内容，坚持把学习党的基本理论、党的理论创新成果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双一流”建设结合起来，理论联系实际，改进学习方法。严格中心组学习管理、考核和问责。要求中心组成员自觉按时参加规定的学习，对因公外出不能参加集中学习的，事前要履行请假手续，事后要及时安排补学。2017年上半年，共举行6次校党委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出台《华中科技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加强校、院（系）两级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化和规范化建设。严肃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好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认真学习研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查摆问题，交心谈心，撰写发言提纲。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直奔主题，直面问题，深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搞“一团和气”。

第二，加强对学院党委的监督指导。开好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成立督导组，对全校二级单位党组织全覆盖督导。督导组会前与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谈话，审定发言稿，提出具体要求。截至8月12日，全校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全部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各单位普遍反映这次民主生活会体现了中央要求，开展了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传导了巡视整改的责任，推动了二级单位的整改工作。针对巡视指出的某学院召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不规范及学校督导不力方面的问题，及时将不适合从事督导工作的人员调离督导队伍。该学院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开展自我批评，接受其他同志批评，学校党委组织部负责同志也到会提出了要求。巩固成果，建立长效机制。研究制定《二级单位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暂行规定》，坚持高标准，落实严要求，确保民主生活会真正取得实效，确保中央和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切实得到贯彻执行。

3. 着力解决基层党建工作薄弱，党组织软弱乏力的问题

第一，健全基层组织，规范组织生活。一是针对附属中学、教育科学研究院、档案馆、网络与计算中心4个二级单位党组织设置进行调整，理顺组织关系，明确工作职责。二是针对“党总支长期未开总支会”的问题，外国语学院进行深入反思，研究制定《外国语学院党委会制度》，立行立改，召开学院党委会会议。三是针对“有的党委只有副书记，没有书记和委员”的问题，校党委切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精神，加强同济医学院党委建设。四是针对“有的党总支有249名党员，未设党委”的问题，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建立附属中学党委。对全校二级单位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全面摸排，自查自纠，整治软弱涣散党组织，对班子不强、作用发挥不够的基层党组织进行换届、整顿或转化。五是针对“学生支部组织生活不正常”的问题，学工部、研工部、校团委等部门围绕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研究制定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的工作细则。六是针对“三会一课”问题突出，出台《关于进一步健全和规范“三会一课”制度的指导意见》。把“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作为规范“三会

一课”等组织生活的重要抓手，明确每月第三个周四下午为全校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时间。七是针对“组织生活单一，吸引力不强，存在娱乐化倾向”的问题，管理学院党委对照检查，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对全院党支部全面开展自查，逐一检查组织生活记录本。出台《管理学院关于党支部“三会一课”督导检查常态化的实施方案》，完善《管理学院组织生活会管理办法》。八是针对“某单位一名研究生2014年12月被发展为预备党员后半个月就转正”问题，对有关党组织进行批评教育并整改。基层党组织制定整改措施，规范工作程序。九是针对“有的单位多个党支部没有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的问题，附属协和医院、同济医院和梨园医院党委要求支部重新学习“群众路线教育”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相关精神，从严从实开展党员集中教育。

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二级单位党组织建设的意见》《基层党支部工作暂行条例》等制度。党委组织部开展不定期“飞行检查”，加强院系交叉集中督查。修订《二级党组织工作手册》《党支部工作手册》，为全校师生党员发放《党员手册》，落实“一书两册”制度。加强痕迹管理，做好支部活动记录，规范会议记录。

第二，严格党员管理，强化党员身份意识。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对引进人才组织关系逐一核实，提出解决问题方案，完成接转手续。研究出台《关于加强和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暂行规定》，优化党员组织关系转出、转入、保留的程序和流程。增强党员身份意识。

第三，增强党组织感召力，加大发展教工党员力度。制定《华中科技大学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关于加强在教师中发展党员的意见》，突出政治标准，强化分类指导，严格发展程序，加强在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力度。重视在优秀青年教师、海外留学归国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组建“青年千人”联合党支部，加强对高层次人才的思想教育和引导。

（三）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两个责任”

1. 着力解决“‘两个责任’不落实，监督执纪问责乏力”的问题

第一，校党委切实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针对“部分领导班子成员管党治党责任意识淡薄，不履职担责”问题，校领导班子成员在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入剖析原因，坦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增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巡视整改期间，党委书记履行管党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党委副书记、校长和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好“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主动认领任务，研究、布置、检查和报告分管范围内的整改情况。

责任传导到位。出台《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管党治党责任体系和考评办法》，列出校院系三级党组织管党治党责任清单，细化责任要求，明确考核目标，抓实责任传导。落实校党委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意见，特别是第一、二种形态。督促各级责任主体落实责任，对党员干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早发现、早处置，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宣传教育到位。学校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部署年度工作。开展以“学准则 知条例 促廉洁”为主题的学习教育活动，举办廉政文化书画手工作品展，通过微信平台“党员学习网”向全校党员推送学习内容，组织55个二级单位党组织教职工党员和学生党员代表347人参加党的基本知识闭卷测试，并公开通报知识测试情况。组织全校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不可触碰的纪律红线》，组织新任干部集体廉政谈话，深入开展“七个一”教育活动，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文化。

监督检查到位。开展年终检查。校党委统一领导、统一部署，形成了年初有安排部署、年中有检查督促、年底有考核评价的工作体系，年终对二级单位党组织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开展对践行“四种形态”工作台账的检查。将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年终述职述责述廉工作报告等的重要内容。完善考核体系。进一步完善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优化考核指标，完善考核程序，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综合考评排序居后位的，对其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进行组织约

谈，要求限期整改。加强对党支部的考核。研究制定党支部述职评议考核办法，开展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向院系党组织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责任追究到位。将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2017年1月以来，给予党纪处分6人，给予政纪处分8人；严格“一案双查”，追究相关单位领导责任2人。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全面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的规范化制度化，用问责压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

第二，校纪委切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校党委支持校纪委进一步深化“三转”，聚焦主业，加强队伍建设，切实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加强队伍建设。校党委从人、财、物各方面，大力支持和保障校院二级纪委开展工作，创造条件逐步把学校纪检监察系统的缺岗配齐、干部配精、班子配强。修订《关于加强二级纪检队伍建设的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二级纪检组织设置、工作职责、选任条件和保障机制。加强业务培训，通过举办专题培训、挂职锻炼、交叉检查等多种方式多种渠道，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履职能力。组织70余名二级单位纪检工作负责人、纪检监察干部赴湖北红安开展理想信念和革命传统教育，重温革命历史，传承红色基因。下一步将继续开展业务培训，将紧密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规党纪、二级单位纪检监察业务等内容开展集中“充电”。

加强工作指导。校纪委印发年度纪检监察工作要点，召开专题会议，就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和加强廉洁风险防控等两项重点工作进行指导。针对二级单位纪检组织不同情况，细化责任清单，进行分类指导。下发《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论述摘编》《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常用法规》等学习资料和通报材料，并为二级单位纪检工作负责人订阅《中国纪检监察》；通过纪检监察网站、微信群、QQ群等新媒体及时推送学习资料，指导纪检监察干部学习领会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抓落实。党中央公布《关于修改〈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的决定》和新修改的条例全文后，校纪委迅速转发给纪检监察干部学习，并要求跟进学习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系列头条文章。下发《廉政工作日志》给二级单位纪检工作负责人，要求做好工作台账；通过年终述职述廉、开展专项调研等方式，加强对二级纪委的监督检查。

切实履行职责。聚焦主责主业。深入“三转”，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将有限的人力资源和力量集中投入到主责主业。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规范监督执纪工作程序。进一步规范受理信访举报的办理方式和流程；对问题线索定期排查，按照上级要求，集体研究，分类处置；规范约谈函询、初步核实和执纪审查审理。对不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干部，进行批评教育，并在大会上通报。校纪委切实履行职责，在干部选拔任用过程中，把好政治关、廉洁关，严防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加强廉洁风险防控。从监督执纪角度，发现存在的廉洁风险点和监管漏洞，认真查找规律性、制度性问题。指导督促全校各单位进行廉洁风险点排查，督促举一反三，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制定修订相关制度，加强权力监督制约，切实堵塞制度漏洞。

强化警示教育。加大对处分问责情况的通报力度，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对学校近年来给予处分或被追责的个人进行点名道姓通报，并印发典型案例汇编，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强化“不敢腐”震慑作用，建立执纪问责通报制度，曝光违纪违规典型案例。

2.着力解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坚决，‘四风’问题禁而不止”的问题

第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校党委从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高度认识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重要性，破除特殊化思想，确保整改到位，促进风化俗成。

破除特殊化思想。校党委以身作则。认真学习教育部党组有关要求，带头破除高校特殊化思想，克服以专业身份凌驾于政治纪律约束的现象。校领导以上率下，要求二级单位也严格执行从严治党各项规定，防止将专业特点演化为规避政治约束的资本和工具，破除特殊化意识。制定从严管理干部的若干规定，落实中央对党员领导干部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作出若干禁止性规定。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全校，编印《学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有关文件汇编》供各单位学习，使中央的要求成为全校师生的思想和行动自觉。

整改突出问题。针对“十八大以来，下属单位私设‘小金库’”问题，进行认真整改。违规资金已全部收回学校，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针对两所附属医院违规发放津补贴的问题，校党委常委带领相关职能部门到附属医院召开巡视整改推进会，对整改工作进行全面督导。目前已整改到位。

促进风化俗成。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努力促进风化俗成。建章立制，解决执行规定滞后问题。出台干部兼职管理办法，修订学校因公、因私出国（境）等方面文件。解决重点领域问题，针对巡视反馈指出的突出问题，开展公务接待、公款出国、公务用车、公务用车、“小金库”、津补贴发放等方面的专项检查。严肃问责，形成快查快办的工作机制。集中整改期间，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方面的问题线索严肃处理。在学校财务突出问题专项检查中，发现了1起违规问题，约谈了所在单位党组织负责人，严肃处理了当事人。查实1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第二，解决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校党委进一步强化干部担当服务意识，解决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

强化干部职工的担当服务意识。落实湖北省纪委要求，开展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专项检查，把鼓励担当作为、干事创业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统一起来，把惩戒问责与保护激励统一起来。

解决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围绕师生高度关注的实验室用房、青年教师住房、研究生宿舍用房等问题，积极寻找办法，推动问题解决。建设师生服务中心，开展网上网下服务，方便师生员工办事。

3.着力解决“重点领域监管失范，廉洁风险突出”的问题

第一，加强基建领域风险防控。针对巡视指出的基建方面违规问题，规范基建招标。学校成立专门的招标管理部门，基建维修领域50万及以上的项目全部进入招投标平台统一管理，实现了采管分离，进一步规范招标采购工作。为进一步减少招标廉洁风险，基建管理处对学校规定限额（50万元）以下的基建维修项目，修订基建管理处基建维修工程招标管理暂行办法。防控廉洁风险。出台《华中科技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华中科技大学基建工程设计变更管理细则》《华中科技大学基建工程现场签证管理细则》等8个文件，修订完善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和工程变更管理等制度，全面涵盖“合同”“招投标”“工程变更”“质量”“投资控制”等基建管理廉洁风险点的关键环节，真正做到办事流程清晰可查，管理事项责任到人，建立学校基本建设领域廉洁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第二，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开展清产核资。为落实教育部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组整改意见，学校启动了全校国有资产清查工作，资产管理基本实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加强国资管理信息化工作，财务系统与实设处资产管理系统已完成对接，实现了数据动态传输，全面实现资产信息化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形成长效机制。学校先后修订和制定15个国资管理制度。出台《华中科技大学家具用具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制定学校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和公用房屋出租出借管理实施细则。完成了包括房屋、设备、家具、图书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流程优化工作。

第三，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制定或修订纵向、横向、国防、劳务、外协、信息公开等科研经费管理制度18项，全面落实中央“放管服”精神，对科研经费使用范围、标准、劳务费发放方式、外协经费等进行进一步规范。加强制度宣传培训，确保广大教职工和学生知晓最新政策并贯彻落实到位。针对“小金库”、“套取科研经费”等高风险问题进行复核，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发现并整改违规问题。推进科研系统与财务系统信息对接。推进科研财务助理执证上岗工作，建立一支遵纪守法的科研财务助理队伍。

第四，加强对附属医院的管理。进一步加大行业不正之风的整治和查处力度，开展收受红包专项治理。开展医德医风教育，注重正面引导，签订廉洁承诺书，要求医护人员严格执

行“医疗行风建设九不准”中“不准收受回扣”和“不准收受患者‘红包’”规定。开展专项治理。严格执行物价管理制度，规范收费项目和管理细则，打造“阳光收费”。

第五，加强对校办企业的监管。成立学校所属企业清理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全面梳理校办企业，分类制定清理规范方案，对教师办企业情况开展调研分析，进行专题研究，提出规范管理意见。全面摸排梳理校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列出分类处置清单，对已摸排出的历史遗留问题，立行立改，进一步修订完善企业各项管理制度，并根据已有的制度加强监督检查。出台《华中科技大学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与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出台《华中科技大学派出董事、监事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审计监督。

三、保持政治定力，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效

经过集中整改，全校上下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进行了全面补课，对政治巡视的认识进一步深化，对存在的问题集中纠正、纠错、纠偏，相关责任人受到严肃查处，巡视利剑作用和震慑作用得到彰显。校党委充分认识到，目前的集中整改工作成效是阶段性的，必须保持政治定力，持续发力，把集中整改的初步成效向纵深推进，巩固整改成果，建立长效机制。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校党委将继续在深化整改、严明纪律和完善制度上下功夫，在落实上见真章，既立足治标推行“当下改”的举措，又着眼治本完善“长久立”的机制，在标本兼治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把党中央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到学校、落实到具体工作中。集中整改的成效要经得起群众监督，经得起历史检验，经得起巡视或巡视“回头看”检查。

加强党的领导，牢牢把握正确办学方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维护党的领导核心，坚决把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切实落实在办学治校各项工作中。深刻领会坚持党对高校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议大事、谋大事，落实“三重要四重大”集体研究决定的要求。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强化学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完善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

加强党的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意识，深入研究高校党建工作特点和规律，提高党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不健全、组织生活不正常、党员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发挥院系党委(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落实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干部工作统筹谋划，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加强对干部日常监督管理。

落实“两个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校党委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政治责任，将责任层层传导到二级单位党组织，落实到基层党支部，督促落细落小落实。校纪委进一步深化“三转”，聚焦主责主业，依纪监督、从严执纪、严肃问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警惕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加强对重点领域的监管，突出干部职工的担当意识和服务意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严肃处理。

贯彻全国高校思政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重要思想，把立德树人作为办学治校的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完善教师考评体系，切实纠正“三重三轻”问题，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培育优良的校风学风，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巩固巡视整改成果，推进中国特色“双一流”建设。以巡视整改为契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增强“四个自信”，坚定不移地走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发展之路。发扬学校优良办学传统，统筹“双一流”建设和学校综合改革，推进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电话：027-87546499；邮政信箱：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037号华中科技大学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邮政编码：430074；电子邮箱：xszg@hust.edu.cn。

中共华中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29日

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2月28日至4月28日，中央第九巡视组对四川大学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2017年6月11日，中央巡视组向四川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牢牢把握巡视整改的政治要求

学校党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和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组的要求上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担当，形成整改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一）不断提高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重大意义的认识，旗帜鲜明坚持党的领导。专项巡视以来，学校党委反复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通过学习，大家一致认为，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我们的高校是党领导下的高校，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办好我们的高校，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不能含糊，要旗帜鲜明。开展巡视整改，就是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坚持在看齐中找不足，更加深刻地理解新形势下坚持党的领导的极端重要性，高度自觉地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使学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就是要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认真做好“四个服务”，努力创办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保证学校始终成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二）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学校党委通过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党章和党规党纪，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加强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在党的所有纪律中政治纪律是打头、管总的，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根本保证。高度重视巡视整改工作，就是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巡视整改的态度和行动作为“四个意识”强不强的直接检验和考察，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时刻绷紧政治纪律这根弦，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对党绝对忠诚；就是要强化党章党规意识，让党纪党规成为“紧箍咒”，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关于高等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中央政令畅通，坚决做到令行禁止，坚决查处各种违反党纪政纪和法律法规行为，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三) 深刻理解全面从严治党的本质要求, 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 是党的建设的一贯要求和根本方针, 是贯彻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根本保障, 是各级党组织的职责所在、使命所系。全面从严治党基础在全面, 关键在严, 要害在治。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 做好巡视整改工作, 就是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 坚持把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作为最根本的政治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 健全完善并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 推动全校做到党建工作和改革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 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格局; 就是要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 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学校各项工作中, 加大执纪问责力度, 层层传导压力、敢于较真碰硬, 切实在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上下功夫、求实效, 努力使全校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四) 不断提高对巡视工作重大意义的认识, 坚决落实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学校党委通过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 从突出党的领导的政治高度、抓住党的建设政治要求、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定位上, 充分认识到落实中央巡视反馈意见的重要性。学校党委认为, 巡视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 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 是党之利剑、国之利器。这次专项巡视是对四川大学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一次全面“政治体检”, 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四川大学的高度重视, 是对四川大学事业发展的有力指导和重要推动, 巡视组反馈的意见客观中肯, 一针见血、切中要害, 提出的整改要求明确具体, 指导性、针对性强。对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 学校党委完全赞同、照单全收。党委班子成员一致表示, 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为根本遵循, 坚持以强化“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 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 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 以坚决的态度、严格的标准和果断的措施, 全面落实巡视反馈意见, 不折不扣完成好巡视整改任务, 让党中央放心, 让师生员工满意。

二、强化责任担当, 把巡视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巡视是政治体检, 整改是政治任务。学校党委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学校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 自觉为党担责、为党尽责, 主动认领责任, 精心组织, 加强配合, 狠抓落实, 务求实效。

(一)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明确责任要求。学校党委切实承担起整改主体责任, 成立了由校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 其他校领导为成员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 全面负责学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制度建设和督查组, 以及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组、基本建设专项组、校办产业管理专项组、附属医院管理专项组、选人用人检查整改专项组等 5 个专项工作组, 统筹推进巡视整改任务的落实。同时, 明确要求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切实承担起本单位整改任务第一责任人的职责, 形成上下联动、协调有序、责任全覆盖的整改工作体系。

(二) 认真制定整改方案, 细化整改措施。学校党委根据巡视反馈意见, 按照深挖病根、精准发力、综合施策、集中整治的要求, 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方案和整改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 把巡视反馈意见指出的 3 大方面 9 个问题细化为 35 个具体问题, 提出 132 项整改任务, 每项整改任务都由一位校领导班子成员牵头, 确定了具体的责任部门、完成时限, 形成详细的整改时间表、路线图, 做到巡视反馈意见无遗漏、全覆盖, 并形成了《〈关于专项巡视四川大学党委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清单》, 以及意识形态工作、选人用人工作两个专项整改任务清单, 经学校党委常委会和党委全委会讨论审定后印发校内各单位, 为巡视整改工作的有序进行提供了基本要求。

(三) 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 校党委和领导班子带头落实整改责任。学校党委和领导班子坚持把自己摆进去, 主动认领责任, 带头落实整改, 既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 又查认识、查责任、查作风, 做到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巡视反馈会的当晚, 就召开党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2 个月内,

先后召开党委全委会、常委会、校务会、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 19 次，办公室及专项工作组会 36 次，中层干部会议 4 次，研究部署、组织推进整改工作。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对整改工作精心部署、靠前指挥、从严督促、带头整改；校长认真履行“党政同责”，把巡视整改工作与抓学校事业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班子其他同志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集中精力、带头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6 月 29 日，学校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对标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主动认领责任，深刻剖析问题根源，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入研究整改措施，巩固扩大巡视成果。学校各基层党委（总支）和党支部把解决共性问题与具体问题相结合，把整改工作与业务工作相结合，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严肃对待巡视反馈意见，认真做好整改工作。

（四）强化督促检查，确保巡视整改见思想见行动见成效。学校党委印发了《关于加强督查工作落实巡视整改任务的通知》，强化对整改责任、整改进度、整改措施的督促检查。实行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每周一例会”制度，定期通报、汇总工作进展情况，研究整改工作，协调、推进整改进度。实行专项督查制度，建立整改跟踪督查机制，制度建设与督查组加强对整改工作的检查督办。实行整改牵头单位“一周一报告”制度，及时掌握整改情况，强化过程控制。建立整改任务台账，实行销账销号制度，做到“一周一督查、一周一销号”，及时“清零”。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强化责任追究，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到位、效果不明显的责任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严肃追责问责。

（五）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学校党委坚持将整改工作与制度建设统筹抓，既注重整改具体问题，又重视制度建设，着力从源头上、根本上健全长效机制，巩固和深化巡视成果。巡视整改以来，先后制定或修订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师德师风规范、新媒体建设管理、党支部建设、问责条例实施办法等制度 30 个。坚持完善制度与执行制度并重，加强对制度执行的常态化监督检查，形成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习惯，使制度真正成为管党治党、从严治校的有力武器。坚持将整改与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统筹抓，把整改过程作为贯彻落实国家“双一流”建设决策部署、学校第八次党代会精神、深化综合改革、提升办学质量的过程，将整改成果体现在学校全面推进具有中国特色、川大风格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上，促进了学校事业科学发展。

三、聚焦中央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从严从实逐项抓好整改

学校党委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和中央巡视办整改要求，抓住关键问题，紧盯工作重点，统筹把握、逐项办理、整体推进，确保巡视反馈问题得到解决、移交线索得到处理、提出意见得到落实。学校党委根据巡视反馈意见确定的 132 项整改任务中，已完成 118 项，其余 14 项均有阶段性整改成果。

（一）坚决改正“四个意识”不够强，党委管党治校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的问题

1. 关于“‘四个意识’不够强，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有差距，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够深入”问题的整改。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巡视开展以来，学校党委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在中央纪委七次全会上重要讲话，在全国“两会”参加四川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和在政协联组会议上关于知识分子工作的重要讲话，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在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0 周年阅兵时的重要讲话等重要讲话精神。召开了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和刘云山同志《深入学习掌握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贯穿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通过学

习，学校领导班子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学校党委对中央的重要会议和文件，都及时传达学习宣传，结合实际制定贯彻意见。印发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把中央第九巡视组组长和中央巡视办负责同志巡视反馈会上的讲话，印发给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深入学习。深入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编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重要论述摘编》学习读本，配发给各级领导干部学习。召开了学校第八次党代会，进一步明确全面推进学校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和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新的伟大事业的宏伟目标，确保党的教育方针不折不扣得到落实。

三是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进学校《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及116条重点任务的落实，实行思政工作每月一督查一通报。举办了学生党支部书记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培训班。重点推进课堂教学育人创新、校园网络育人创新、校园文化育人创新、实践育人创新和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创新等“五大创新”，增强了思政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制定实施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年专项工作方案》；深化“123+X”思政课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推行“中班授课、小班讨论”互动式教学，提高学生的“抬头率”和获得感。坚持校领导定期听课制度、领导干部讲思政课制度，让领导干部上讲台渐成常态。

完善二级单位考核办法，把教学工作的刚性要求纳入了2017年学院目标任务书。修订了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把教学任务和效果作为教学科研系列的基本要求，将育人工作作为教师申报职称的必要条件。制定《教职工师德师风规范》，实行师德师风考核一票否决制。修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导师“七导”（导思想、导学习、导人生、导科研、导心理、导就业、导生活）职责，着力解决“重智育、轻德育”“重科研、轻教学”的现象。在全校教职工党支部中开展了“我为育人做什么”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经验交流，积极营造全员育人的良好氛围。健全教师教书育人激励机制，坚持实行新进教师“双证上岗”（教师资格证、四川大学教师教学能力培训合格证）制度，持续开展“卓越教学奖”“星火校友奖教金”等评选表彰活动，强化“教师是第一身份，上好课是第一要务，关爱学生是第一责任”的意识，促进教师爱教、善教、乐教。

四是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全面加强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校党委书记直接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召开了学校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现场调研及工作推进会；制定了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方案，并上报中宣部。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新设立“党的建设”二级学科，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超前布置的世界一流学科进行培育，提供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的学科支撑。把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写入学校党代会报告，更好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选派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担任学生理论社团指导教师，举办专题讲座，制定了《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协助学校部处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培训方案》，加强对师生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培训。在《四川大学学报（哲社版）》开设了“马克思主义研究”专栏；在《四川大学报》开设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及实践活动专栏；在四川大学官方网站上设置了“马克思主义理论专题”栏目，大力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

五是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把核心价值观培育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贯穿于课堂教学、课外活动、文化氛围、网络空间、宿舍社团等育人环节及空间，不断健全完善“全课程、全过程、全融入、全氛围、全平台”培育践行核心价值观常态工作机

制。深入实施学校《关于“全课程”核心价值观建设的实施意见》，出台了《研究生课程建设与教学过程管理办法》，将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到教材选用、课堂教学、课程建设、教学评价等方面，合力打造“课程思政”同心圆。坚持开设具有川大特色的《中华文化》等文化素质教育品牌课程，大力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本学期全校开设文化素质公选课413门，选课学生达3.3万余人次。推进哲学社会科学课程使用“马工程”教材全覆盖，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将核心价值观培育情况纳入2017年度二级单位年度目标任务加以考核，确保“全课程”核心价值观建设落到实处。坚持因时而进，制定了《四川大学“易班”建设实施方案》，大力推进“易班”建设工作。持续精心打造以“8秒正能量”微活动为代表的具有川大特色的核心价值观教育品牌，举办了“追忆英雄·学习榜样”微视频创作大赛、“红动1小时”实践教学活 动、“青春喜迎十九大，不忘初心跟党走”“川大青年说”等能量正、效果好的主题教育活动；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2017年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暨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活动。加强红色教育基地共建工作，新增朱德故居、邓小平故里、遵义会议会址等14个红色教育基地。

六是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和学风。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明确了1名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坚持双周五教职工政治学习制度；正研究制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办法》。深入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明确把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和学术诚信表现作为教职工选聘、考核、晋升、评优评奖的首要标准。注重选树表彰先进典型，在全校范围内征集立德树人先进事迹，坚持开展“十佳师德奖”“十佳关爱学生教师奖”等10个“十佳奖”评选活动，广大教职工自觉践行“四个统一”，争做“四有”好老师。全面落实学校《关于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若干意见》等制度，通过强化教师身份意识、加强教学能力培训、大力奖励师德高尚教师、开展多元化评教、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加大教学事故处理通报力度等举措，加强教风建设，引导广大教师既教书更育人。加大学风建设宣传力度，开展“诚信教育宣传月”活动；坚持每学期开展一次考风考纪大检查；修订了《学生纪律处分暂行规定》；制定了《2017-2018学年度学风建设及学术道德工作规划》，进一步完善学生学术诚信教育体系，健全覆盖学生培养全过程的教育机制、渗透于日常管理全方位的防范机制和“零容忍”的惩戒机制，引导学生坚守学术诚信，弘扬道德建设正能量。

2.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压实不够，阵地监管存在盲区”问题的整改。

一是进一步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学校党委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担负起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巡视反馈后，立即成立了意识形态工作整改专项小组，制定了整改任务清单。召开了全校意识形态巡视整改工作会，部署推进意识形态整改工作，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校院两级及时召开了意识形态工作会，建立了定期分析研判和部署意识形态工作的常态机制。同时，强化校内各单位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把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执行政治纪律的监督检查范围。

二是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选优配强思政工作队伍，构建完善辅导员、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班主任、学术导师、组织员“六位一体”思政工作队伍体系。全面推行班主任制度，要求各学院为每个班级配备班主任。出台了《专职组织员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教职工党员人数多、学生规模大的学院配备1-2名专职组织员。加强思政工作队伍培养培训，制定了《辅导员“思想政治教育”专题培训班方案》《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培训方案》，明确要求思政课教师年度参加培训不少于8学时、新入职思政课教师不少于16学时；选派了20名思政教师参加省部级专题培训；组织了131名辅导员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第四期网络培训班；拓展教育教学及研究平台，组织开展思政课教师、辅导员工作方式方法创新和理论研究，促进了思政工作队伍整体水平的提升。

3. 关于“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够到位，班子整体功能发挥不够”问题的整改。

一是充分发挥学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根据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和有关文件精神，修订了《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完善党委职责，强化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进一步明确凡是学校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活动等重大事项，均需经党委集体研究决定，切实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全面领导学校各方面工作。加强对班子成员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的监督，严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在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对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进行了报告。

二是进一步发挥好党委全委会的重要作用。完善了党委全委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细化和规范全委会议决范围、议事程序。健全党委常委会向全委会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制度，凡对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及党的建设等全局性重大问题，都要提交全委会决策。

三是完善党委常委会、校务会等重要会议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党委常委会、校务会、专题会等会议制度，细化和规范常委会、校务会等会议的议事范围、议事规则、决策程序等，明确凡是涉及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及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事项，都要列入常委会议事范围并提交常委会议决。强化各类重要会议议题会前的科学论证。学校领导班子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议决重大事项，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四是书记、校长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学校党委书记、校长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互相信任，加强团结，建立并坚持书记、校长周一工作会商机制，及时主动交流思想、交换意见、研究工作。党委会议有关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等议题，均在会前听取校长意见；校务会议的重要议题，均在会前听取书记意见。书记、校长发扬民主，在集体决定重大事项前，充分听取和尊重班子成员的意见；支持班子成员在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五是着力增强班子整体功能。形成了《关于校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和联系学院的决定》，进一步完善党委常委分工。根据教育部党组批准，实行了部分党委副书记和副校长交叉任职。建立了班子成员每周工作会商制度，每周一上午对本周主要工作先行沟通协调。新一届校领导班子5月任职以来，强化担当意识，认真履职尽责，减少社会兼职和学术活动，全身心投入管理工作，齐心协力抓好学校各项工作，特别是抓好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的落实，扎实推进巡视整改，筹备召开学校第八次党代会，做好中层领导班子换届调整工作，制定《四川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聚精会神抓党建，一心一意谋发展。

（二）彻底改正“党的建设薄弱，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发挥不力”的问题

4.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肃”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严肃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学校领导班子进一步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认真开展对照检查，带头严格党内政治生活。6月29日，召开了学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党委书记同班子成员逐一深入谈心谈话，班子成员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会上，党委书记代表学校班子进行对照检查，带头作个人对照检查，校长和班子其他成员逐一作对照检查，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同时，印发了《关于在校内各二级单位开好巡视反馈意见专题民主生活会的通知》，全校各基层党委（总支）、各单位分别召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切实把从严治党的利器用起来，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二是着力推进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化规范化。印发了《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班子成员所在各党支部带头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校领导班子成员增强党员意识，带头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双重组织生活会等制度，确保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规范。制定了《推进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等制度文件，进一步对校内各基层党支部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进行了明确，推进组织生活制度化规范化。

三是着力推进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针对部分学院党委中心组学习不严格，学校党委责成相关学院党委深入查找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扎实整改。同时，坚持问题导向，出台了《四川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委（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意见》，进一步严格规范党委中心组学习，推进领导班子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对各基层党委（总支）2017年上半年执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情况开展了专项督查。

四是进一步密切联系师生员工。学校领导班子强化宗旨意识，坚持带着问题主动深入基层调研，保持与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医疗卫生一线师生职工的经常性交流；坚持定点联系学院制度、定期听课制度、名誉班主任制度、关心慰问困难师生职工工作制度等制度，通过集体座谈、专题讨论等多种形式，利用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校情通报会、校领导接待日、热线电话、网上信箱等多种渠道，密切联系师生员工。及时处理、回复书记信箱、校长信箱收到的师生来信；书记、校长带头担任本科生名誉班主任；校班子成员重点围绕加强一流师资队伍建设和第八次党代会“两委”报告起草、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制定等，带队深入联系学院广泛听取师生的意见建议；在建党96周年之际，全体校领导分别带队走访慰问了325名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和困难群众。

五是着力解决师生关注的校园环境治理等热点难点问题。继续在教职工住房改善、子女入学、医疗健康、困难师生帮扶、校园环境综合整治等方面，为师生员工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真正使师生员工拥有更多获得感。本学期，发放各级各类学生奖贷助学金、困难补助金、勤工助学费等1.22亿元；华西医院专家心理咨询进宿舍；校医院“华西专家门诊”接诊师生4200余人次；为省医保参保教职工购买了补充医疗保险；积极推进住房补贴全覆盖。启动了校园环境及景观绿化改造提升工程；制定完善了《校园交通规划及管理办法》，持续加强校园交通整治；开展了校园环境卫生、破墙开店、违章搭建等专项治理，治理总面积近8万平方米。

5. 关于“基层党组织不够健全”问题的整改。

一是全面强化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加强基层党委（总支）领导班子建设，严格干部选拔任用规定，按照政治好、业务精、责任心强的要求，选优配强基层党委（总支）书记，注重选拔党员学术带头人担任党委（总支）书记，并对个别整体功能不强的院级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进行了调整。目前，学校各基层党委（总支）书记已全部配备到位。在学院创新推行专职组织员制度，已任命了5名专职组织员，协助基层党委（总支）专职从事基层党建工作。抓好《四川大学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办法》的落实，健全考评机制，完善考核指标体系，继续开展基层党委（总支）党建工作考核和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推进考核常态化长效化，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二是进一步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坚持学校党委、基层党委（总支）、党支部“三级联动”，全面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按照有利于扩大党组织覆盖面、有利于党员参加活动、有利于党组织发挥作用的原则优化党支部设置。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工作队伍，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推行机关党员部（处）长担任党支部书记制度。制定了《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支部建设的实施办法》，推行党支部工作考核制度，建立健全党支部建设长效机制，不断筑强支部堡垒，夯实党建工作基础。

三是加强独立学院党建工作。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对独立学院党委的领导，督促独立学院以召开党代会为契机，完善党组织设置，加强党务工作队伍建设，完善保证党员发展质量的措施，规范党员发展工作程序，加强学院党建及思想政治工作。按照《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

四是加强新成立单位党组织设置及党建工作。学校党委认真落实学校《关于新成立单位等部分单位设置党组织工作方案》，做到新成立单位条件成熟及时成立党组织，实现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同时，加强新成立党组织的建设，选配好党组织书记，充实党务工作队伍，加强培养培训。

五是全面从严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完善党员教育体系，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党章党规规范党员言行，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党员头脑，引导广大党员做合格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开展了“深刻学习领会增强‘四个意识’，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做合格党员”“家国情怀书写大爱无疆，中流砥柱聚力健康中国”等主题教育活动，进一步落实党员承诺践诺、党员示范岗、窗口服务单位挂牌上岗等制度，增加了广大党员的身份意识。选树和表彰了一批优秀共产党员，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继续抓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按规定做好不合格党员的组织处理工作。

6. 关于“干部队伍建设总体谋划不够，执行干部人事制度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统筹谋划。学校党委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抓好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注重选拔政治好、业务精、责任心强、公道正派、锐意进取、敢于担当，有高尚道德情操和人格魅力，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人进入学校中层领导班子。注重从教学、科研、管理一线选拔优秀干部，鼓励德才兼备的中青年学术骨干主动申报中层岗位，承担管理工作。注重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特别是大胆启用那些在关键时刻经受住了考验、承担过急难险重任务，或经过多岗位锻炼、工作实绩特别显著的年轻管理人才。在今年中层领导班子换届调整已完成的116个中层正职岗位选聘中，新提拔44人，其中从教学、科研、医疗一线直接提拔专家人才5人。换届后，中层正职平均年龄为48岁，比换届前降低了4岁多；50岁及以下71人，占中层正职的61.2%，比换届前提高了30.8%；45岁及以下35人，占中层正职的30.2%，比换届前提高了18.5%；新增加2名“80后”中层正职。

二是严格执行干部选任程序规定。在今年中层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换届调整工作中，严格选任程序，规范动议环节，在选拔方案实施过程中，对各类决定和事项严格执行。规范民主推荐，所有中层正职、副职岗位的选聘，全部进行了民主推荐。严格执行任期制和交流轮岗制，在已完成的116个中层正职岗位选聘中，继任原职43人，交流任职29人。

三是规范领导人员兼职管理。针对巡视反馈兼职超个数、超时超届和未经审批兼职的问题，学校党委根据不同情况，对11人要求进行整改，35人进行提醒，责令1人作出检查。同时，深刻反思问题根源，出台了《中层及以上领导人员兼职管理暂行办法》，严格规范兼职申报审批，切实加强领导干部兼职行为管理。

四是全面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对存疑或涉嫌造假档案的问题开展相关调查、函询工作，经过分析研判，对个别人员出现的档案问题按规定进行了组织处理。同时，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从人力、物力、财力上加大投入，对学校中层领导人员的人事档案进行规范化、数字化管理。

（三）着力解决“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监督管理偏松偏软”的问题

7. 关于“‘两个责任’压得不实，监管存在漏洞”问题的整改。

一是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学校党委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突出全面从严治党主线，认真查找和解决问题，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地落实。巡视期间，于3月30日召开了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印发了学校《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与校内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6月19日，召开新任中层正职干部集体谈话会，党委书记、校长和纪委书记对新任中层正职干部作了集体廉政谈话，督促各级领导班子肩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6月23日至24日，学校第八次党代会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了全面部署。7月，修订了学校《关于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的实施办法》，将问责情形列入党员领导干部履职的负面清单，纳入年度考核要点，加强日常监督和检查，严格追责问责。

二是扎实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宣传和集中警示教育活动。在进一步严肃处理违纪违法事件的基础上，以学校近年来发生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作为反面教材，汇编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四川大学查处违纪违法问题案例通报》，印发了《关于汲取违纪违法案例深刻教训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的通知》，集中开展了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教职工以案为镜，汲取教训、引以为戒，真正在思想上、工作上、作风上严起来、实起来，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根基，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学校各级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干部，结合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以案为镜对照检查，即知即改。

三是进一步压实纪委监督责任。学校党委支持学校纪委进一步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推动纪检机构聚焦主责主业，提高监督执纪问责能力，用好“四种形态”，加大监督执纪力度，切实把监督责任落到实处。今年1月至6月，学校纪委强化党风党纪监督，围绕各级党代表产生、院校两委委员选举、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调整换届等重点工作，开展廉政审查600余人次；开展招生监察40余人次；给予党纪政纪处理9人。出台了《关于二级纪委定期报告信访受理 问题线索处置 案件查办等情况的暂行规定》，健全二级纪委信访受理、问题线索处置定期上报机制，强化校纪委对二级纪委执纪问责的督促指导和监督制约力度，形成工作合力。

四是加强附属医院、科产集团纪检工作。推动学校附属医院、科产集团等单位根据事业规模与全面从严治党的需要，选优配强了专职纪检监察队伍。出台了《关于建立健全附属医院纪检工作协作联动机制的实施意见》，以落实学校纪委和附属医院纪委监督责任为主线，搭建协作联动平台，整合校院两级监督力量和工作资源，改进监督方式，构建整体联动、高效协同的工作格局，更好地推进附属医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是健全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机制。修订完善了《四川大学领导干部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机制建设实施办法》，强化对党员、干部的监管，抓早抓小、防患未然。本学期，校内各单位结合警示教育，查找廉洁风险点和制度漏洞，提出预防措施550余项。

8. 关于“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顶风违纪现象依然存在”问题的整改。

一是持续正风肃纪。严格执纪审查，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问责处理。对私设“小金库”当事人立案审查，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人次，诫勉谈话1人，批评教育2人，并通报曝光。结合案例，在校内二级单位系、科、室、所、中心等“微小单位”开展了警示教育和专项自查自纠工作。

二是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梳理并印发了《四川大学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汇编》，督促校内各单位和全体中层干部透彻领会和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修订了《因公出访必读》，签订《因公出访承诺书》，加强出访者行前教育，强化外事纪律。规范公务出国报销行为，制定了财务处公务出国报销审核标准化工作表。对财务审核人员开展了关于公务接待、公务出国经费报销的专题培训，严格按照规定报销费用。加强相关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违规行为的问责处理、曝光警示，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的威慑作用。

9. 关于“基建领域腐败问题多发，附属医院、校办企业、科研经费管理、招生录取等方面存在廉洁风险”问题的整改。

一是深入推进基建领域廉洁风险防控。认真吸取学校基建领域发生的腐败案件教训，针对立项、招标、工程管理、工程验收、审计结算等重点环节，梳理了廉洁风险点133个，优化工作流程，完善相关管理制度31个。制定实施了《建设工程管理审计实施办法》，对校内各类基建项目有序开展全过程审计监督，防范工程建设廉洁风险。

二是深入推进附属医院廉洁风险防控。加强对附属医院党风廉政建设的领导，召开了附属医院落实巡视整改专题工作会，推进四所附属医院通过建立防统方系统、安装信息化廉洁风险防控软件系统、电子处方点评系统等举措，建立完善廉洁风险防控信息平台，强化对腐败易发多发环节的管控。在各附属医院集中开展了收受红包、礼金专项治理。

三是深入推进校办企业廉洁风险防控。进一步完善科产集团法人治理结构，发挥好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和科产集团董事会、监事会职能，强化对校办产业的监管。严肃查处校办企业中的违纪违法行为，对相关人员存在的违纪违法行为予以立案审查和“一案双查”。开展了全校校办企业情况摸底，进一步全面掌握校办企业的总资产、注册资本、经营情况、人员数量、年收入净利润等基本情况。积极推进 11 家未改制全民（集体）所有制企业的改制和关停并转进度。健全校办企业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审计监督，对校办企业实施内审全覆盖；督促科产集团完善校办产业纪检监察体系，加强内控制度建设，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梳理企业内控制度 33 个，修订 13 个，新制定 8 个，堵塞廉洁风险漏洞，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四是进一步加强科研经费管理。从项目申报、经费管理、内部管理等方面，全面梳理各管理环节，分析廉洁风险点，制定风险防控措施，编写了科研经费风险防控手册，出台了《四川大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监管。对科研经费管理和报销的相关制度文件进行了专门梳理，对财务处审核人员集中开展了科研项目经费报销政策的专题培训，进一步严格执行国家财经纪律，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加强科研经费预算管理，完善科研经费预算控制系统，进一步规范预算调整审批流程，严格按照预算报销科研项目相关支出。

五是进一步加强招生录取管理。调整了学校本科招生委员会、本科招生领导小组、本科招生工作组和本科招生工作监察组成员，细化工作职责，强化过程监管。修订完善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招生工作的实施办法》《特殊类型选拔测试专家库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和规范本科招生工作流程，防控廉洁风险，确保本科招生公平、公开、公正。修订完善了《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进一步细化和规范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和申请考核招录博士的内容与程序，防范研究生招生廉洁风险，确保阳光招生。

六是进一步加强规范招投标管理。学校在严肃核查处理校内个别单位设备违规招投标问题的基础上，深刻反思、举一反三，实行采管分离，新设立统一的招投标与采购中心；出台了《关于加强校内各单位分散采购项目管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细化校内单一来源设备采购工作流程的管理办法》《仪器设备网上竞价采购实施细则》，优化采购工作流程，升级优化实名制建账建卡系统及流程，从机制上堵塞管理漏洞。同时，加强对招投标的审计监督，进一步防范了校内工程和仪器设备招投标的廉洁风险。

七是健全廉洁风险防控联动机制。制定了《四川大学关于职能部门和单位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移送纪检监察部门的实施办法》，加强学校职能部门和单位特别是廉洁风险重点部位职能部门与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在发现、处置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方面的沟通联系和协作联动，形成职能监督与专责监督的合力，切实提高廉洁风险防范的针对性、实效性和科学性。

（四）认真处置移交问题线索，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

针对中央第九巡视组移交的巡视发现的问题线索，学校纪委制定了相应的初核方案，成立了工作组。目前已全部完成线索处置及初步核实工作，对发现存在的违纪行为予以立案审查，按时上报中央巡视组及上级纪检监察机关。

四、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工作，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经过 2 个月的集中整改，学校巡视整改取得初步成效。但是，距离党中央的要求和党员干部、师生员工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决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部署，认真落实中央巡视办、中央巡视组的巡视整改要求，以主动整改的政治自觉、敢于担当的政治勇气、永远在路上的政治定力，持续深入抓好后续整改工作，以实实在在的成效向中央交上满意的答卷。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旗帜鲜明坚持党的领导，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四个意识”不是空洞的口号，不能只停留在口头表态上，要切实落实到行动上。要深入学

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要认真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社会主义大学。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阵地管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要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使学校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二）进一步落细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是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必然要求。学校党委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认真履行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大党建工作考核力度，层层传导压力，自觉把党建工作与改革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要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党组织生活制度，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要深入研究学校党建工作特点和规律，坚持学校党委、基层党委（总支）、党支部“三级联动”，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以改革创新精神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创新体制机制，改进工作方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要做好在学校优秀青年教师、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和青年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使每个师生党员都做到在党爱党、在党言党、在党为党，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三）强化选人用人工作，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学校党委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突出严把关、正风气，从严选好管好用好干部。要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人导向，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好干部标准，让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不出事的干部脱颖而出，强化选人用人全过程监督，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严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扎实做好干部档案管理工作，规范领导干部兼职，加大轮岗交流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干部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提醒、函询和诫勉制度，真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

（四）强化执纪问责力度，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按照中央纪委和中央纪委驻教育部纪检组要求，严格依照党纪政纪规定做好有关人员责任追究及相关工作。要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要求贯彻到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全过程，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尊崇党章，严格执行中央各项决定，严守党的各项纪律，坚决维护中央权威和党的集中统一。要按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规范纪律审查程序和标准，对构成违纪的党员干部严肃查处，绝不姑息迁就。要建立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以优良的党风促校风正学风。要不断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加强廉洁文化建设，深入推进廉洁风险防控，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要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健全完善管党治党问责机制，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坚决进行责任追究，用强有力的问责倒逼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五）健全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巩固巡视整改成果。学校党委将坚决克服“交卷”思想和“过关收场”心态，以求真务实的作风和锲而不舍的精神，扎实做好巡视整改后续工作，持续巩固巡视整改成果。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要及时组织“回头看”，防止各种问题回潮反弹；对尚未完成的整改事项，要加快进度、紧盯不放、敬终如始，做到不解决问题不放手、不达到标准不销号，确保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要坚持举一反三，把问题整改与建立长效机制结合起来，严格执行已建立的各项制度，有针对性地健全完善相关制度，切实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良好局面。

(六) 强化责任担当, 奋力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学校党委将以此次巡视整改为契机, 切实把整改落实与破解改革发展中的难点和深层次矛盾、与推进学校改革发展结合起来,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的根本要求,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扎根西部、强化特色、创新引领、世界一流”的理念, 全面推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川大风格的世界一流大学新的伟大事业, 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川大力量。

四川大学党委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 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 以持续深化巡视整改为契机, 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 努力营造风清气正校园政治生态和教书育人环境, 全面加快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步伐,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 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 电话 028-85402441; 邮政信箱: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四川大学党委办公室, 邮编 610065; 电子邮箱: edoas@scu.edu.cn。

中共四川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9 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28 日, 中央第一巡视组对南开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14 日, 中央巡视组向南开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 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学校党委认为, 巡视组指出的问题严肃中肯、切中要害、令人警醒, 提出的整改要求对症下药、精准深刻、指导性强, 学校党委诚恳接受、照单全收。学校党委把巡视整改作为严肃的重大政治任务, 以鲜明的态度、坚决的行动、严明的纪律, 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彰显南开大学党组织的政治本色和政治能力, 最大限度巩固和扩大中央政治巡视的成果。经过全校上下两个月的共同努力, 整改取得了初步成效。

一、践行“四个意识”, 凝聚思想共识, 以高度的政治担当把巡视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党的十八大以来, 党中央高度重视巡视工作, 把巡视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 作为党内监督的战略制度安排, 牢牢抓住不放, 如期完成了巡视全覆盖。实践充分证明, 中央巡视确实是党之利剑、国之利器。此次中央对南开大学党委的巡视是对学校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一次全面深刻的思想洗礼和党性教育, 是一次全面的政治体检。

巡视是体检, 整改是治疗。学校党委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管高校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 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增强与践行“四个意识”的政治检验, 作为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具体体现, 提高政治站位, 以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强烈使命感责任感, 坚决落实政治巡视要求, 切实履行整改主体责任, 不折不扣完成好巡视整改任务。

(一) 统一思想认识, 坚定整改决心

巡视反馈当天下午我校就召开党委常委会, 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管高校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 原原本本地逐条研究讨论巡视组反馈意见和专项反馈报告, 把领导班子的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上来, 按照中央的部署和标准全面启动整改工作。班子成员一致认为,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从党和国家全局的高度, 再次强调了高校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战略意义, 对高校存在的问题既作出了宏观的总体判断, 又具体深刻地指出了要害所在, 语重心长, 振聋发聩。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成为巡视整改标杆”的重要要求, 是对南开大学的高度政治信任, 是对全校师生的亲切关怀和政治要求, 是对做好学校各项工作的极大鼓舞和鞭策。

学校党委认识到，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南开大学“做标杆”，就是要求南开大学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方面成为榜样，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方面成为榜样，在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坚守意识形态阵地方面成为榜样，在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加快“双一流”建设方面成为榜样。我们要在学校各方面的工作中，坚定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和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中将“四个服务”的要求贯穿始终，成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标杆。为此，学校党委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旗帜鲜明、毫不含糊地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在建设南开品格、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进程中，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要认真分析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及产生问题的原因，从党委班子“四个意识”不强、“四个自信”不坚定、“四个服务”不自觉地找差距、寻根源，不仅对巡视反馈的问题做到件件有着落，而且要举一反三、对症下药，把整改做实、做到位，不辜负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的期望，让南开大学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和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坚固基石。

（二）精心组织部署，全员发动参与

巡视整改启动后，学校党委常委会迅速研究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任副组长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通过了《巡视整改工作方案》，组建了由党委常委分别牵头的综合整改、组织人事、意识形态和哲学社科、思政工作、研究生教育、校办产业、后勤基建、科研经费、监督执纪等9个专项整改组，把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责任梳理分解，确保条条整改、件件落实，并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形成长效。

6月21日，召开党委全委（扩大）会议，进一步传达学习中央精神，对做好巡视整改进行思想动员和工作部署。从6月中旬至今，党委常委会与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合并召开，每次都有巡视整改专项议题，累计召开了10次；校领导班子还召开了2次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巡视整改专题讨论会，专门编发巡视整改学习材料2册。累计召开了5次校领导和全校分党委（党总支）书记、部门负责人参加的整改协调推进会，交流整改经验，督促整改进度，先后印发了11个单位的整改清单，12个单位作了交流发言，形成广泛动员、全员参与的巡视整改格局，全员参与、人人有责。

（三）坚持举一反三，突出问题导向

学校党委根据时限要求倒排工期，制定了节奏紧凑的时间表、路线图，要求能够立行立改的工作要在7月20日前全面完成，需要持续推进的工作要立即启动。同时，强调以点带面、举一反三，坚持突出问题导向，扩大整改覆盖范围，要求各专项整改组、各职能部门和各分党委（党总支）以党章党规、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战略部署为标准，全面梳理在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方面的具体问题，列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全面铺开整改工作。

（四）强化建章立制，完善责任体系

整改中狠抓制度机制建设，着力从制度和机制层面找漏洞、下功夫，把整改的彻底性和长效性作为目标，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部位，下大力气推动建章立制，通过一系列纠正、纠偏、纠错的制度，把整改成效落到长效机制上，在“当下改”的同时实现“长久立”，实现管长远、治根本。在学校层面已修订或新制定相关制度办法50多项。在建章立制过程中，坚持完善制度与执行制度并重，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每个制度都对落实情况的监管、检查、考核、问责等作出明确规定。

（五）注重统筹结合，加强督导检查

学校党委把巡视整改任务与当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采取有力措施推动“两手抓、两促进”。坚持把推进整改与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迎接党的十九大紧密结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在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上持续用劲、夯实根基，突出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

领，为党的十九大召开营造良好思想舆论氛围；与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紧密结合，把工作重心放在基层，细化抓院级党委、抓基层支部、抓师生党员的具体方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推动基层组织“学”无止境、“做”贵有恒；与推进“双一流”建设紧密结合，在集思广益、反复研讨、专家论证基础上制定《南开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对事业发展作出具体谋划部署，以整改为动力，加快人才培养模式、人事制度和科研体制机制等各项改革步伐。

在学校党委领导下，各专项整改组、各职能部门和各分党委（党总支）认真履行主体责任，累计召开会议 300 余次，研究、推动和落实整改工作。学校纪委发挥监督执纪作用，狠抓整改督查，对进度缓慢的及时督促，对不符合工作要求的点名提醒，对落实不力的批评问责，还深入 10 余个基层党委和单位实地调研督促推动整改工作。学校党委各职能部门也强化督查落实，层层传导压力，结合巡视整改对意识形态、基层党建、党风廉政、思政教育等各方面各环节严督细查，压紧压实。

在巡视整改期间，上级组织对我校整改工作进行多次督查、督导，给予了有力推动。学校党委 7 月 13 日参加教育部召开的中管高校巡视整改中期推进会并作汇报发言；7 月 25 日参加中宣部、教育部召开的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意识形态专项整改工作会议；7 月 27 日接受中央巡视办专项督查；8 月 4 日接受教育部党组专项督查；7 月 4 日和 8 月 3 日 2 次接受天津市委和天津市纪委的整改督查，并 2 次上报整改进展情况报告。此外，还积极配合中央纪委驻教育部纪检组对有关问题线索的核查工作。

二、突出“四个服务”，坚定办学方向，着力加强党的领导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委班子深刻反思，认识到用中央精神指导办学治校不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够到位等问题，既是党的领导弱化的表现，也是“四个意识”不牢固、“四个服务”不自觉、政治站位不够高的体现。针对存在的问题，学校党委以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四个服务”要求为主题，以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理直气壮把马克思主义贯穿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各环节为主线，以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为主攻方向，旗帜鲜明讲政治，瞄准差距补短板，从思想认识上找差距做整改，从重点工作上找差距做整改，从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上找差距做整改，从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上找差距做整改，从阵地建设和管理上找差距做整改，坚定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到实处。

（一）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用中央精神指导办学治校

1.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让中央精神在南开大学落地生根

一是补上深入学习这一课。校党委常委会组织了 3 次专题集体学习，学习了过去没有深入学习贯彻的多个中央文件。专门编印了 2 册巡视整改系列学习材料，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特别是与高等教育和巡视整改相关的重要讲话汇编成册，班子成员和全校中层正职干部人手一册，认真研读领会，努力学思践悟。重新修订出台党委中心组学习管理办法，增加了党委常委会集体学习制度。通过系统化的理论学习，深刻领会中央重要文件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将“四个服务”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着力提升对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力，切实以学习指导工作，用工作实践促进学习。

二是强化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委常委会在学习研讨了 8 篇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和中央相关重要文件精神的基础上，研判 2017 年上半年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和师生思想政治工作情况。制定了深化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办法，明确要求所有中央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文件，都要在党委常委会上进行集体学习，并结合学校工作深入进行学习研讨，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全校各分党委（党总支）和基层单位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 60 余次。制定出台了落实党委意识形态责任制的相关制度文件，突出可操作性，突出责任到岗、到人、到事。专门制定了迎

接党的十九大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安排。制定了专门办法，把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纳入中层班子和干部任期考核、日常考核等工作中。即将开展意识形态责任制专项督查，对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不力的，按照《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严肃问责。

三是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党委常委会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科工作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哲学社会科学图书期刊管理办法、研究机构管理办法和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等制度。召开全校文科科研工作部署会，以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等重要思想为指导，聚焦解决哲学社科工作中的主要问题。邀请天津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和市教委来校调研。组织哲学社科领域专家学者专题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并发表了一批理论文章。近期，已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求是》《红旗文稿》《中国社会科学》《新华文摘》等重要刊物上发表了20余篇理论文章。改进《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栏目设置，增加发表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文章，7月已刊发了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重点文章。

2. 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一是增强政治责任。学校党委深入研讨反思，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把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作为整改的重要主题，强调在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等重大政治问题上要不含糊、不迁就、不让步，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在2次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1次党委常委会专题讨论会上，深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每位校领导都把自己摆进去，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认领问题，深入研讨如何践行“四个服务”，从更高的政治站位上把握学校所担负的重要角色和使命，在智库建设、定点扶贫、科研创新等方面，抓好服务国家战略的重点工作，领导班子形成了共识，提出了思路。8月1日，校领导班子召开专题学习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互动交流，增强以讲话精神指导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是坚决扭转专业学位办学的逐利倾向。多次召开会议研究解决相关专业学位的办学问题，终止与商业性社会办学机构的合作；完善招生考试录取办法，把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作为面试的重要条件；完善相关教师选聘办法，坚持选拔培养德业精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修订相关培养方案，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专业学位教育的全过程；严格办学经费的使用，不断提高教育质量。

3.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一是进一步修订党委会议事规则。细化明确党委职责，加强制度建设，认真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党对学校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有效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全面领导作用。在年初按照全国高校思政会精神修订常委会、全委会议事规则的基础上，进一步修订常委会的议事规则和工作机制，对重大问题采取票决制度。加强对党委常委会议题的把关，确保党委常委会聚焦大事、议大事、抓大事，特别要发挥好常委会在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方面制定政策、标准、程序和作出决定的作用。

二是合理调整校领导班子分工。调研酝酿调整领导班子分工方案，力求有效解决职责不明确和协调机制不顺畅等问题，切实支持校长和行政班子在党委领导下独立负责开展工作，下学期结合行政换届完成调整。

三是积极改进完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的设置。明确职责分工，弥补工作盲点，发挥其会前酝酿、调研论证的功能，从而提高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决策议事的科学化水平，成为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具体有效形式之一。

四是健全完善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监督员制度。对校党委、校行政和校级领导干部执行民主集中制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以及行使权力的情况进行监督。同时，还建立了

党委常委就年度专题调研工作的报告向常委会（必要时向全委会）进行书面和口头汇报的制度。

五是增强领导班子改革创新的精神和担当。借巡视整改的契机，以敢于担当、动真碰硬的改革创新精神，破解长期困扰学校发展的体制机制难题。全面强化学校工作部署的督查落实，常委会专门研讨督查工作机制问题，班子成员逐项汇报上半年工作计划落实情况，对新工科发展、医学学科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等加强督办力度。党委书记和校长带头增强担当精神、务实作风，倡导苦干实干拼命干，以身作则，严查细究，狠抓狠督，全力推动“十三五”规划、“双一流”建设和综合改革方案等落实落地。组织领导班子认真收看政论片《将改革进行到底》，增强改革的紧迫感和使命感。对落实全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反馈意见、推进“公能”素质教育等事关学校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了专题分析研判，统筹协调推进。制定“十三五”素质教育实施纲要，从20个方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教育教学改革，完善学生“立公增能”素质发展辅学支持体系。积极推动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的系列教育活动，主动对接国家发展战略，制定一系列措施大力支持学生赴西部和基层建功立业。

六是强化院级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加强院级党委领导班子建设，严格按照政治强、业务好、在师生中威望高的标准，调整选配部分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试点党委书记和院长“一肩挑”，探索研究党员院长兼任学院党委副书记制度。加强院级党组织书记的培训，将组织专题培训班，把发挥院级党委政治核心作用作为重要培训内容和研讨议题。年底前完成对《南开大学专业学院工作细则》执行情况，特别是学院党委会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执行情况、会议记录情况的专项监督检查。

（二）加强马克思主义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的指导地位

1. 举全校之力推进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一是着力建设优秀的师资队伍。今年以来，党委书记、校长多次深入马克思主义学院调研，探讨提高思政课教学质量、学术研究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的思路举措，积极酝酿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建设。注重抓好马克思主义学科师资人才储备等工作，针对教师队伍断层问题，6月中旬召开全国重点马院建设领导小组会议，专题研究配齐配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和加强思政课教师社会实践问题，明确了具体解决方案和工作步骤，推出了《马克思主义学院队伍建设发展计划》，深入挖潜，建立结构、梯队合理的高水平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队伍的基本框架，聘请优秀的经济学、哲学、历史学、政治学等相关学科的教师，加入思政课教学队伍，根据学校“十三五”规划，学生规模将达到33000人的目标，逐步配备不少于100个专职教师岗位。增加年度招聘教师名额，计划在三年内聘任青年教师9至12名，今年首批补充的3名有博士学位的青年教师已到校上岗。通过“百名青年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在三年内培养或引进青年学科带头人1至3名，引进中青年骨干教师2至3名。研究思政课特聘教授制度的实施方案，推动建立思政课教学协同机制，三年内聘请校外相关学科知名专家不少于10名担任兼职教授，聘请符合条件的专家学者、党政领导干部和先进人物等兼任思政课教师。

二是着力提升理论研究阐释能力。加强对党的十八大以来理论创新成果的学习研究，加强对我国改革发展实践经验的总结提炼，利用好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心、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中心南开大学基地等科研平台，招标“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研究”专项团队，组织力量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研究。进一步完善《二级学科团队建设支持计划》《高水平研究团队建设支持计划》《中青年学术团队培养计划》，推动各二级学科精诚合作，提高协同作战能力，积极申请承担重大理论研究课题。进一步完善实施《高水平科研成果资助计划》《理论宣传资助计划》，开展“口袋书”理论宣传资助项目、“深入学习阐释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征文，启动纪念建党100周年系列研究专项课题。成立“理论宣传资助专家

委员会”，加强对成果的评审把关。搭建“南开马克思主义论坛”，邀请知名学者来校举办高水平讲座或走进课堂示范授课。主办了以“习近平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为主题的第二届天津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论坛，组织全国近200名专家深入开展研讨。

三是依托全国重点马院加强马克思主义学科群建设。学校专门召开研讨会，专题研讨深化推动马克思主义学科群建设问题，充分发挥南开大学在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和历史学等学科的综合优势，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思政课教育教学中形成全方位、深层次并能结合中国实际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体系。学校明确，推动建立马克思主义学科群是进一步整合南开大学现有资源、举全校之力建设全国重点马院、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将进一步做好顶层设计，完善“虚实结合”的运行机制，聘请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相关学科带头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同时坚持引进和培养人才相结合，不断充实队伍，全面推动马克思主义学科群的发展。

2.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指导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的课程建设和教育教学

一是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全面修订本科生培养方案，增设马克思主义哲学社会科学课程，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不动摇。探索完善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培养体系，加快筹划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周恩来班（特色班）”，着力培养本科马克思主义理论拔尖专门人才。修订相关学科的研究生培养方案，对专业课程进行创新设计，完善“课程思政”体系。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生培养方向的监督，创新专业课程话语体系。制定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标准，加强对硕士、博士学位论文选题的审查，引导学生深入细致研究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发展，研究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二是完善课程设置。强化对各类课程的政治把关，制定了相关办法，积极创造条件尽快开设应当设置而没有设置的马克思主义类课程，调整部分课程，强化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

三是加强教材选用管理。成立学校教材工作领导小组和教材审核委员会，认真研究贯彻党和国家对高校教材工作的方针政策，认真履行好对教材建设进行政治把关的职能，重点跟踪“马工程”教材的出版进度，督导修订相关课程的教学计划，保证“马工程”教材即出即用。由党委书记、校长共同担任教材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分管意识形态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分管本科教学和研究生教育的副校长一起担任副组长；教材审核委员会分为研究生教材审核委员会和本科教材审核委员会。制定相关办法，全面整顿教材使用情况，“马工程”教材均已列为相关课程的指定教材或参考书。

四是加强教学督导管理。推动健全全校领导和中层领导干部听课制度，鼓励定期听取各类哲学社会科学专业课程，课后提出评价意见，尤其是强化分党委对课堂教学的监管责任。落实教学督导听课制，组建专兼职结合、多部门协同、师生共同参与的教学质量监控队伍，选拔品行端正、认真负责的学术骨干担任督导专家，要求从学生、学院、学校三个方面对课堂教学进行常态督导。改进课程质量评价体系，调整教学评价和反馈机制。强化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就各学科的研究生课程体系是否体现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进行重点督查，定期对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审核，对课程教学内容进行检查。

五是改进科研评价促进队伍建设。在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环节强化对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的落实。通过定岗定编改革，优先保证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等相关学科队伍建设需要，依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和“全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中心”等平台，有计划地引进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优秀青年学者，鼓励青年教师投身政治经济学教学和研究；优化教师聘任中的比例，增加引进国内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优秀青年人才的比重；加强对相关学科队伍建设的督查，保证哲学社会科学领域高级职称队伍的数量和质量。加强对中青年教师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的教育和培训，加大马克思主义理论在教师发展培训体系中的比重；开展哲学社会科学中青年教师的国情、社情调研学习，今年暑假，17名哲学社科领域青年教师由学校领导带队到改革开放前沿进行社会调

查，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了解，开拓马克思主义研究的实践视野；强化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认识和把握，逐步形成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教学科研团队。制定《南开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科研成果分类评价方案》《南开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科研评价和激励考核指标》，由学术委员会研究决定顶尖期刊目录，在注重期刊的学术水平的同时，更加重视期刊学术话语权的政治方向。

（三）大力推进思想政治工作

1. 坚持立德树人，做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一是大力加强思政课建设。以增强课堂教学实效性为导向，完善《深化教学改革建设精品思政课计划》《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课程统筹建设计划》，持续大力推进思政课教育教学改革，在改革中加强，在创新中提升，努力把全国重点马院建设的实践成果转化运用到思政课教学中去。拓展思政课教师社会实践深度，组织思政课教师开展国情社情调研，指导并参加学生社会实践，增强师生间的互动与思想交流，着重提升教学的亲和力与针对性，着力加强对教学实际效果的调查与分析。今年暑期，思政课教师有十余人次与学生一同开展社会实践，收到良好效果。健全校领导讲授形势政策课的制度，党委书记和校长带头为学生上形势政策课。健全校领导听课制度，规定每位校领导每学期到思政课课堂听课2次以上。

二是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完善“课程思政”体系，创新专业课程话语体系，扭转重智育轻德育的现象。加强对专业课教师思想政治状况的关注，要求他们在课堂教学中坚持马克思主义导向，将唯物辩证法、唯物史观融入日常课堂教学，让专业课程上出“思政味儿”。开展“课程思政”典型模范评比活动，每个专业推荐一门适应“思政全面育人”要求的专业课程。拟于2018年设立专项资金资助一定数量的科研项目，支持研究生导师开展“课程思政”方面的专题研究与实践。

三是加强导师队伍管理。制定选聘年审制度，把育人作为遴选研究生导师的必要条件，逐步建立健全导师岗位培训制度，尤其是重点加强对新任导师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师德教育。在领导班子考核述职、分党委考核、教师年终考核、学生评教等环节，加入对导师开展研究生思政工作情况的内容。要求各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承担起导师教书育人的领导责任，定期听取导师关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汇报，定期召开导师教书育人经验交流会，切实为导师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加强对导师教书育人先进事迹的宣传表彰。

四是加强学生思政工作力量。统筹协调各方力量，深入细致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建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会商制度，定期调研和分析学生思想政治状况，定期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效果评估。加大津南校区晚间排课的力度，今年启动调整，明年春季学期开始实施。加快建设津南校区教师周转房，为教师参与指导学生课外活动提供条件。厚培津南校区校园文化土壤，完善学生宿舍“成长社区”建设，强化专兼职驻楼辅导员选聘及思想政治教育相关培训，从机制和人员上配足配强驻楼辅导员。支持专业教师依托“成长社区”开展育人工作，统筹辅导员与专业教师、朋辈导师和校友导师力量，依托“成长社区”共享空间，形成全方位育人合力。

2. 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合格、业务精湛的师资队伍

一是严把教师评聘考核政治关。制定《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职工公开招聘的暂行办法》，全面审查候选人的政治立场、道德品行、师德师风和工作表现等，注重对候选人的言论和学术观点的政治把关。制定相关办法，进一步加强政治把关，完善政审程序，细化对教师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情况的考核，并将考核贯穿到教师管理和职业发展全过程。制定专门管理办法，坚持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双重考察，把教师在讲台上的言行纳入考核范畴，加强教学纪律的宣传、监督和检查，形成完备的制度体系，做到无漏洞、无死角、全方位。明确规定发现教师存在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失范行为的，实行“一票否决”。

二是加强教育引导。为加强对教师的思想和价值观引领，制定相关办法，明确一名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发挥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作用，进一步加强教师思

政工作；明确要求各级党组织面向一线教师强化政治理论和形势政策宣讲，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集中政治理论学习，定期召开学院教师大会，以系、教研组为主体逐步落实每周五下午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面向中青年教师和学术骨干举办不同层面的国情、市情、校情研修班和社会实践，6月下旬、7月上旬和7月下旬，校领导带队，组织60多名海归人才和中青年学术骨干分别到甘肃、云南、浙江等地开展国情调研、实践研修和社会考察，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三是强化辅导员队伍建设。严把入口关，突出思想政治理论素养的选聘标准。举办辅导员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举办“理论素养提升专题培训月”活动，召开“贯彻思政会精神，建设一流辅导员队伍”研讨会。制定《南开大学辅导员工作考核办法》，把辅导员深入课堂、实验室和宿舍做思想政治工作作为考核的重要内容，并采取学生、学院党委、同事、学工部门相结合的评价考核方式。正在修订辅导员队伍管理规定，完善选聘、培养、考核、激励和保障等各环节，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纪律严的辅导员队伍。

三、增强“四个自信”，深化“两学一做”，着力加强党的建设

加强党建工作，是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必然要求，是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根本途径。党委班子深刻反思，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表明学校党委对党建工作重视还不够，抓党建的意识还不强，没有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的高度厚植党在高校执政的基础，没有准确把握高校党建工作的规律和特征。为此，学校党委从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观念，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针对巡视反馈的问题，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基层党建督查，严肃组织生活，严格组织建设，规范选人用人，突出重点，深化整改，完善制度，形成常态，提高党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

（一）从严从实加强党建工作

一是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将巡视指出的问题作为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重要内容，推动班子成员进一步落实谈心谈话规定，敞开心扉交流思想。党委书记、校长在2次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带头敞开思想、剑指问题、动真碰硬，自我批评见人见事见思想，开展批评红脸出汗有“辣味”。同时，开展校院两级党委2016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自查，重点梳理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情况，提出具体改进意见，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要坚持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民主团结，推动增强“辣味”，提高思想交锋和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时代性、战斗性，推动形成党内政治生活新常态。

二是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和基层组织建设。针对组织生活不严肃、政治学习不认真等问题，开展了全校自查。对自查发现的个别党支部以业务研讨代替党支部活动的情况、部分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够严格的问题，明确提出整改要求和整改标准。修订了《南开大学基层党支部工作细则》和党支部工作手册，全方位助推党支部建设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提高基层党组织活动的思想性、政治性，杜绝以业务研讨代替党支部活动。印发了基层党建督查工作方案，针对基层党建任务特别是“三会一课”落实情况将每年开展2次实地检查。首次督查已于7月10日启动，党委副书记带队督查了6个分党委，督查结果及整改建议报党委常委会研究后将向基层反馈，并纳入分党委书记述职评议考核，与工作绩效挂钩。持续开展多年的“创最佳党日”活动，在巡视整改中又创佳绩，56个富有特色、充满活力的基层党日活动受到表彰。

三是从严执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推动完善党员校领导和常委联系基层党支部机制，每位校领导通过参加党支部活动，帮助和指导党支部改进工作，解决基层党员思想困惑和实际问题，相关情况要在年底的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上进行汇报。出台《南开大学中层班子联系基层工作实施办法》，按照“机关联系基层、干部联系群众、党内联系党外、在

职联系离退休”的原则，促进基层党建工作的开展；建立联系清单，印发《联系工作记录本》，密切党员干部与基层师生的联系，发挥专业学院分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

四是完善全校基层党组织党建责任制。明确党组织抓党建主体责任和党组织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建立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制度，将组织生活开展情况作为抓党建述职的重要内容，加大考核奖惩力度，切实增强主动性、积极性。分党委（党总支）委员联系党支部抓整改，采取增加检查频次、派员现场督导、事后考核评比等方式，确保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突出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主体地位，引导鼓励其在集中学习、外出参观、观摩党课等组织生活“规定动作”的基础上，结合精准扶贫、志愿服务、创建文明校园等，创新形式、丰富内容。严肃党的组织生活，对执行制度不规范、组织生活质量不高或平淡化、随意化、娱乐化的，责令党支部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严肃问责。在部分学院开展党支部活动立项和审批制度试点，加强指导和监督。

五是建强基层党务干部队伍。细化基层党支部书记特别是教师党支部书记的任职条件，一般由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中层干部经历的党员担任。要求各分党委（党总支）开展一次认真自查，对所有未达到资格要求的教职工党支部书记进行调整，对自查中发现的4个降低党支部书记任职条件担任支部书记的教师党支部，要求分党委（党总支）作出说明并限期整改；进一步严格专业学院教工行政党支部书记任职资格要求，对未达到要求的13个党支部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要求分党委（党总支）书记要直接指导教工党支部换届工作。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计划，纳入学校人才队伍和后备干部队伍总体规划，鼓励更多学术骨干担任党支部书记，赋予党支部书记在职称评聘、政审把关等方面更多发言权。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的制度文件，加强对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的培训，第一批教工党支部书记已于7月中旬赴井冈山干部学院参加集中培训，后续将分批完成全校650多位基层党支部书记的轮训，推动党建工作更严更实更规范。

六是进一步加强政治学习的严肃性。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要求，制定学校实施方案和2017年度任务分解表，明确教育主题，细化“学”的篇目内容和“做”的措施要求，打牢“学”的基础，狠抓“做”这个关键，将基层日常政治理论学习和主题教育活动落实落细。着力组织全校党员干部读原文，悟原理，领会精神实质，把握基本要求，开展专题研讨，做到真信、真用、真行。把学习党章党规、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做合格党员作为“三会一课”的重要内容，作为党员教育的一项长期任务，促进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切实把学习教育融入日常。配发了分党委（党总支）中心组学习专用手册，要求定期开展学习，严肃学习内容，强化痕迹管理，定期上报学习情况。党委组织部、宣传部、纪委办积极开展督查、抽查，落实相关责任。

七是解决党建难点问题。一方面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在“双高”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通过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国情研修培训，细化工作措施，加大考核力度，力争在较短时间内扭转在青年教师、学术骨干、海外归国人员中发展党员偏少的问题；另一方面出台《南开大学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工作的办法》，及时落实中组部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最新要求，调整规范党费收缴基数和程序，规范党费管理和使用流程，细化使用范围，提高党费对基层党支部活动和党员教育的支撑作用。

（二）加强干部人事工作规范化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党委常委结合巡视反馈的问题，重新学习中央有关规定，见人见事地深刻反思，从履行党管人才政治责任的高度，把自己摆进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找出党委的工作缺失，自觉承担责任。

二是严守干部人事工作程序。严格遵照《南开大学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试行）》，规范选人用人的民主推荐、任职公示等程序，实行任职试用期制度，严格执行干部破格提拔向上级报批制度。制定《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职工公开招聘的暂行办法》，明确了政审制度、差额选拔制度、回避制度、保密制度等，不断规范招聘行为，完善招聘工作程序，

严肃工作纪律，促进招聘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保障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同时，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和学校发展的需要，结合学校人才引进和招聘工作的有关规定，积极研究制定引进人才和安置配偶工作统筹考虑的工作机制、工作程序，形成系统可行的办法，进一步妥善处理引进人才配偶的工作问题。

三是严格把关。坚持“凡提四必”，树立严的意识、制定严的规矩、营造严的风气，强化选人用人监督，对拟提拔或进一步使用人选的干部档案必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必核、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未反馈核查结果、未有明确结论的坚决不上会。

四是加强干部监督管理。制定出台了《南开大学中层干部管理监督工作办法》，从教育培养、考核评价、激励保障、监督约束等方面进一步健全完善机制，加强对中层干部的管理监督。出台了《南开大学中层干部兼职管理暂行办法》，对全校中层干部兼职重新进行审批，建立全校中层干部兼职情况台账，全面清理违规经商办企业、违规兼职和违规兼职取酬，对拒不执行规定的依规依纪作出严肃处理。对校领导兼职情况重新进行梳理并报教育部审核，年底前完成整改。落实《南开大学中层党政班子和干部考核工作实施办法》，通过创新考核方式和考核载体完善考核评价制度，疏通干部“能上能下”渠道，把忠诚干净担当，愿干事、会干事、能干成事的好同志放到重要岗位上来。

五是对中层岗位进行统筹调配。2017年4月以来，学校党委共召开干部工作协调组会议13次，党委常委会议涉及干部调整议题10次，共涉及中层岗位95个、中层干部93人。落实干部任期制，根据人岗相适原则，启动了对任职超过8年的中层干部的交流轮岗工作；已完成6个学院行政班子换届，已启动3个单位的换届工作，将于10月底完成。启动针对人、财、物、招生等重要岗位的中层干部轮岗。同时大力加强干部交流工作，积极拓展交流渠道。

六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整体规划。进一步明确学校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目标，坚持通盘统筹规划，优化干部队伍建设的顶层设计，着手制定《南开大学中层干部队伍中长期规划（2017-2022）》，并将其作为一项机制固定下来，每一届党委都要制定干部队伍建设的五年规划，使选人用人工作的方向更明确、路径更清晰、推进更有序、保障更有力。坚持统筹好处级干部和科级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和党政管理人员、党务工作干部和行政工作干部、党内干部和党外干部，不断优化干部队伍整体结构。进一步发挥干部工作协调组的作用，在党委常委会讨论干部和机构事项前，研究提出相关工作建议，促进学校党委酝酿干部人事和干部处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以巡视整改为契机，结合改革发展需要，探索无任用推荐方式，创新实名推荐方式，建立后备干部常态化推荐机制，将中长期培养与近期储备相结合，不断拓宽选人视野。研究制定《南开大学青年管理干部换岗挂职锻炼实施办法》《南开大学中层单位助理选任制度》《南开大学干部挂职管理制度》，修订《南开大学科级机构及岗位设置和科级管理人员任用暂行办法》，为干部储备培养工作的开展提供遵循和制度保障。

四、强化“两个责任”，严守“八项规定”，着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

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严”，关键在“治”，高校党委必须从严从实履行好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党委班子深刻认识当前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复杂严峻形势，深刻反思巡视指出的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的问题，正视在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抓早抓小上存在的差距，从政治定位上深挖根源。明确必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靠全校、管全校、治全校，不搞特殊，没有例外，着重从落细落小管党治党各项要求、压紧压实“两个责任”、加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力度、积极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有效防范重点领域廉洁风险等方面，负起政治责任，强化政治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强化监督执纪

一是强化落实主体责任。学校党委进一步强化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

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的刚性要求，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天津市委教育工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办法》。通过研究部署、检查督促、专题调研和工作约谈等方式，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完善对主体责任进行任务分解的有效方法，健全落实“一岗双责”责任体系，全面加强校院两级党委担负主体责任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二是加强对责任落实情况的督查考核。研究制定学校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检查考核办法和中层单位主要负责人向校党委述责述廉办法，将考核要求纳入学校绩效考核体系。对17个在2016年党建述职中未汇报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分党委（党总支）提出了批评，对其中连续2年未汇报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的3个分党委书记进行了约谈。系统分析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情况并开展专项考核。组织全校中层领导干部签订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对12个职能部门和专业学院分党委（党总支）下达了专项任务。启动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中期督查，各分党委（党总支）、职能部处在暑假期间完成自查总结，学校纪委将于10月中旬进行重点抽查。

三是坚持开展党规党纪教育和警示教育。研究制定《南开大学党风廉政教育工作方案》，做好全面统筹安排。在党员干部、教师、学生中分层次深入开展各类党规党纪教育，已组织院级中心组和全校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共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的实施办法》，组织各单位学习部分纪检干部违纪通报、开展学生廉洁教育活动。近期，学校党委中心组将进行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参观天津市“利剑高悬、警钟长鸣”警示教育主题展。坚持以案释纪，发布了十八大以来学校处理的党员违纪案件的案情通报。运用新媒体手段，开通微信公众号“南开e廉”，面向全校党员干部累计推送廉政信息165条。

四是深化健全党内监督体系。加强对“一把手”和学校顶层议事决策的监督，保证党的教育方针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学校贯彻落实。今年起，校纪委书记担任校常委会监督员，监察室主任担任校长办公会监督员，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行使监督职责，着手研究制定《南开大学重要议事决策机构监督员工作职责》，以制度创新、机制创新有力推动党内监督向关键纵深发展。出台了《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党内监督的意见》，选好配齐各分党委（党总支）纪检委员35名和兼职纪检员42名，明确领导体制、工作职责等具体要求，将组织业务培训，切实推动对党员领导干部和基层党组织的日常监督，促进纪律约束落到实处。针对巡视反馈的问题，对各单位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健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术评价体系等情况，开展专项督查，各单位暑期完成自查自纠，秋季开学后组织重点抽查。

五是切实用好“四种形态”。积极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用好“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出台了《关于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和《关于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的实施办法》，组织对全校66个单位开展专题培训。

六是深入推进纪委“三转”。制定《关于纪检监察工作“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实施意见》，出台配套制度，先行修订《招标采购监督工作办法（试行）》。对照党章规定，聚焦主责主业，出台了《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南开大学纪委关于保障党员权利的实施意见》和《南开大学纪委关于受理控告申诉工作的暂行办法》。推动监督方式转变，坚持问题导向，先行对廉政风险防控重点领域之一的招标采购工作开展专项检查，对32个工作环节进行自查自纠，专项检查组现场实地督查并紧盯问题整改落实。

七是加强学校纪委自身建设。出台了《中共南开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全体会议议事规则》，规范决策程序纪律，充分发挥纪委委员作用。新增纪检干部2人，进一步形成较好队伍结构。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确保审查与审理分离、复议复查与审查审理分离，出台了《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实施办法》，加强自我监督。编印《纪检监察

工作制度汇编》《纪检监察工作基础资料》，秋季开学后组织纪检队伍全员培训，持续提升监督执纪能力和业务水平。

八是规范问题线索管理和处置。出台了《南开大学监督执纪工作规程》和《关于支部大会讨论决定违纪党员纪律处分工作规程》。认真做好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的集中处置。

（二）坚决深化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学校党委牢牢抓住政治建设这个根本，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加深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理解认识，在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上深刻反思出台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制度迟缓的问题，坚决摒弃“高校特殊论”“松口气”“歇歇脚”等错误思想。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反“四风”提出的“四个重在”要求，持之以恒打好这场攻坚战、持久战，越往后越严，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和政治生态。

二是加强制度约束。全面梳理以《关于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意见》为统领的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规定，修订了《南开大学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暂行）》和《南开大学国内公务接待工作程序》，以更加严格的标准加强规范管理，对顶风违纪行为“零容忍”，有一件查一件，严查快办，集中通报。出台了《南开大学因公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和《南开大学中层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因公出访的申请与审批，实现证照应交尽交。正在研究制定相关办法，既鼓励开展高水平学术交流，又做到公私分明，严格差旅费管理。同时，在“南开e廉”等平台发布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纪问题通报及政策解读共29期，加强正反两面宣传教育。

（三）加强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范

一是堵塞廉洁风险漏洞。精准发力堵塞漏洞，坚决防范廉洁风险。在历时四年推动全面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校办企业、建设工程、科研经费、招生录取等重点领域的动态化监控，深入排查廉洁风险，全面净化政治生态。在集中整改期间，学校纪委约谈3个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就廉洁风险防控建设提出要求。

二是规范建设工程管理。标本兼治，规范管理，完善组织机构，成立南开大学校园规划委员会、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对建设工程管理实行法人负责制度，学校主要领导负总责，加强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资金管理、过程审计和党风廉政等工作的监督管理。制定了《南开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南开大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完善基建管理部门内控制度，明确职责、规范流程、强化管理，将建设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重要设备、材料的采购纳入统一招标程序。从2018年1月1日起，将基建财务核算工作划归学校财务处直接管理。在工程建设前期、施工及验收各阶段实施全过程审计。加强对设计变更、洽商和签证的管理，严格履行逐级审批制度。建立了基建、财务、审计等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合同管理的会签制度。

三是切实加强校办企业等国有资产管理。启动将直接投资企业股权划转到学校资产经营公司，努力促成参股企业的其它股东对参股企业进行整体资产评估。经评估和评估备案后，将以投资企业的股权对资产经营公司进行增资，实现资产剥离。加快清理企业投资情况与账面不符的问题，尽快完成相关资料查询核对工作。大力推动重点企业整改，正在抓紧办理相关单位外聘法律服务、进行依法处置的工作，对有关公司正在进行董事会改选。

四是规范研究生招生工作。严格执行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制度，复试分数线划定、破格录取、跨专业调剂、招生名额增加等重大问题必须经过领导小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严格规范招生面试程序，加大考场巡视力度，从2018年起，各专业学院成立面试工作小组，严格落实亲属及利害关系人回避制度，层层签订责任书。2017年9月开始严格执行研究生新生报到资格审核规定。

五是规范科研经费管理与使用。进一步梳理科研经费管理过程中的风险点，出台了《南开大学科研项目结题结账及结余经费管理办法》《南开大学科研项目间接费用及科研绩效发

放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具体操作规定。出台了《南开大学科研财务助理管理办法》，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促进科研经费规范使用。

五、巩固扩大巡视整改成果，力求实现长远长效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党委班子的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进一步提高，“四个意识”进一步增强，“四个自信”更加牢固，“四个服务”更加自觉，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担当更加坚定，对巡视反馈主要问题的整改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有力彰显了巡视利剑作用。学校党委将继续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坚持不懈做好后续整改，与深化学校综合改革、实施“十三五”规划、争创“双一流”大学相结合，持之以恒地抓紧抓实，切实从基本上加强党的领导、深化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建设南开品格、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提供更加坚强的政治保障。

（一）牢固树立标杆意识，努力向党中央要求看齐

学校党委将继续突出“标杆”要求和“一流”标准，加强对中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领会，持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不断树牢“四个意识”。一是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坚持从政治上看问题、找责任、定举措，不断增强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做到心中有数，确保眼中有问题、肩上有担当、手中有利器，旗帜鲜明、毫不含糊地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整改向纵深发展，不折不扣地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二是进一步端正办学方向，增强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政治自觉，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四个服务”的重要要求，深入思考研讨如何办好扎根中国大地的中国特色一流大学，如何把党的政治优势、把中国高校最鲜明的特色在南开大学办学实践中充分彰显出来，把准航向、守正创新。三是进一步落实标杆要求，要成为整改的标杆，就要在坚持党的领导上做标杆，在加强党的建设上做标杆，在全面从严治党治校上做标杆，在立德树人上做标杆，在深化高校改革上做标杆，在推进“双一流”建设上做标杆，通过更加扎实的工作把标杆立起来，努力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标杆。

（二）切实履行“两个责任”，确保问题清零见底

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控校院两级领导干部存在的廉洁风险，坚持敢管敢严、真管真严、长管长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一是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持续加强对巡视整改的组织领导，把承担整改主体责任作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具体化、实践化，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和领导班子分管责任，从严从实，动真碰硬，始终保持学校广泛动员、全体发动的巡视整改格局。推动各级党组织书记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管好班子、带好队伍。把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情况作为各级党组织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发挥党组织在基层的政治核心作用。二是进一步加强监督执纪，深入推进纪委“三转”，不断提升监督执纪问责的能力和水平，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坚决查处违纪行为。三是进一步深化精准整改，目前各专项整改组制定了26项后续整改措施，职能部门和分党委（党总支）制定了95项后续整改措施，学校党委将加强跟踪督办，及时查漏洞、补短板，着力盯紧抓实成果落地，确保整改落实率、线索处理率达到100%，确保问题清零见底。对已经完成的整改措施和取得阶段性成果的整改事项，将抓好延伸拓展，适时组织开展再督查再核实，坚决防止反弹回潮。

（三）深化推动“标本兼治”，巩固扩大整改成果

巡视整改是一项长期任务，整改永远在路上。针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学校党委不仅着眼于治标，更加注重治本。本着于法周延、于事简便的原则，继续推动制定学校、学院不同层面的制度规范，着力将整改形成的经验做法和措施固化下来，以管长远、治根本的有效制度，实现统筹结合、标本兼治、长远长效。一是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坚持废改立并举，对实践检验行之有效、务实管用的制度，要长期坚持；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完善、有漏洞、效力不强的，要逐一修订完善。学校近期还将出台20余项规章制度，全校各单位近

期还将出台 80 余项规章制度，把具体问题的解决方案转化为有效的制度成果。二是进一步抓好制度执行，建章立制要充分体现师生意愿，体现改进作风，体现提高效率，做到以辩证唯物主义态度和改革创新精神建制度、立规矩，同时要加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力度，通过自查、抽查、督查等方式，及时发现制度执行落实中的问题，坚决维护制度规定的严肃性、权威性，确保制度“带电”管用。畅通信访监督渠道，发挥各级教代会、学代会等民主机制作用，让师生群众监督制度执行情况，推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项制度要求见实效、见长效。三是进一步深化举一反三，要把巡视成果这一宝库“吃干榨尽”，发挥标本兼治的战略作用，聚焦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关键节点和重点关口，未雨绸缪，主动规划，坚持高标准，坚守底线，切实把巡视整改成果转化为促进学校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

南开大学党委、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全校师生员工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眼高校“四个服务”职责使命，进一步把巡视整改作为持续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和全面从严治党的有力武器用好用足用实，不断推进整改见底到位，扎实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在南开大学贯彻落实，加快建设南开品格、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努力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更加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22-23500217、022-23508206；邮政信箱：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4 号南开大学纪委办公室，邮编：300071；电子邮箱：jwjcs@nankai.edu.cn。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29 日

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2 日至 4 月 28 日，中央第十四巡视组对同济大学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2017 年 6 月 13 日，中央巡视组向同济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同济大学党委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作为巡视整改的行动指南，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对中央巡视组发现的问题逐条梳理，同时剖析原因、深挖根源、举一反三、深刻反思，以最高的标准、最严的纪律、最实的措施开展整改，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见成效。

6 月 13 日巡视组反馈意见以来，学校层面先后召开 3 次党委全委会、16 次党委常委会、7 次校长办公会、6 次整改领导小组会议、3 次整改工作推进会和一系列书记、校长专题会等，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方案，解决整改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关键环节和突出问题，推动整改工作深入开展。

《同济大学党委巡视整改方案》拟定的整改事项分为三大方面，包括 25 项整改任务，并具体化为 110 项整改措施。截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110 项整改措施中已完成 92 项；取得阶段性成果还需继续推进的 18 项，主要是长期坚持的或等待上级部门批复的工作，学校党委将继续深入推进。巡视整改期间，新制定或修订相关制度 40 余项。处理各级干部 19 人，给予

留党察看一年处分 1 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2 人，党内警告处分 3 人，其中 2 人分别受到降低岗位等级和记过的行政处分；给予免职处理 3 人、调整岗位 2 人、诫勉谈话 8 人；对 3 家基层单位班子成员集体诫勉谈话，对 5 个二级党委进行了通报批评。

一、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切实把巡视整改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1. 深入学习领会中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

中央巡视组对同济大学党委开展专项巡视，是对学校开展的一次“政治体检”，既是对全校各级党组织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主体责任、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一次有力督促和鞭策，也是对全校各级党员干部自觉接受监督、锤炼政治品格、提高党性修养的一次深刻教育和警示。6 月 13 日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常委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中央第 12 轮巡视工作情况汇报后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办负责同志在同济大学巡视情况意见反馈会议上的讲话要求。整改期间，校领导班子多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 31 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的会议精神等，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从严从实做好整改工作，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

2.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治担当，制定详细整改方案

中央巡视组反馈的意见，代表中央要求，体现中央权威。全面深入抓好整改，是向党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的重要体现。学校成立了巡视整改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校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履行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主动认领问题，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工作，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先后用 3 次党委常委会讨论整改方案，逐条梳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与责任清单，明确整改任务、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制定了《同济大学党委巡视整改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整改原则、整改任务和工作要求，规划了整改“路线图”，形成了落实“时间表”。整改方案针对巡视组指出的问题，既立足治标，落实当下整改的举措；更着眼治本，形成长效机制。

3. 召开领导班子思想交流会和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刻剖析问题根源，做到真认账、真反思

6 月 22 日，学校领导班子专门召开思想交流会，为民主生活会做准备。班子成员对照巡视反馈意见逐条认领问题，带头将自己摆进去，从思想根源找原因，从自身找不足，触动思想、触及灵魂，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真正认识到位。7 月 5 日，学校领导班子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认真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做到领问题、领任务、领责任；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坚决把自己摆进去，深刻剖析问题根源，提出明确具体的整改措施。通过学习和思想交流，班子成员深刻认识到，巡视中发现的问题，根源在于校领导班子“四个意识”不强，对中央精神贯彻落实不够，要深挖根源、细查原因，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做到思想上真正认识到整改是政治任务，切实从严从实做好整改工作，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

4. 坚持以上率下，狠抓整改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学校党委自觉把巡视整改工作扛在肩上、抓在手上，形成了党委统揽、领导牵头、逐条分解、层层担责的整改工作格局。党委建立工作台账，加强督促检查，逐项对账销号，确保整改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先后主持召开多次整改专题会议，研究讨论整改工作，落实整改任务。学校党委还制定了基层单位主要整改任务清单，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别赴联系单位，召开专门会议，传达中央精神和学校要求，推动基层单位整改工作开展。各二级党委均制定了本单位的整改方案并于两个月内提交了整改报告，上下联动推进全校整改落实。

二、严格对照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逐条逐项进行整改

同济大学党委高度重视巡视反馈意见，紧紧围绕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根本要求，逐条落实整改任务。学校党委主要负责人明确要求，对于巡视意见中指出的具体的人和事，要查清情况、严肃处理，该问责的要问责，该调整的要调整；对于事关全局、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问题，要细化方案、明确责任，确保两个月内取得明显成效并建立长效机制；对于一些深层次的问题和涉及学校体制机制的问题，要继续深化改革、建章立制，从制度层面推动问题解决。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1.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提升党委把方向、管大事、谋大局的能力水平

（1）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按照“四个服务”要求，进一步明确学校发展定位和目标。领导班子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和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现场巡视和整改期间，学校领导班子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先后举办9次常委会集体学习和党委中心组学习会，学习内容包括中国发展新成就新战略、“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等。通过学习，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把贯彻“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为基本政治要求，把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教育发展的新要求新任务上来。班子成员自觉增强政治意识，严格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始终做到政治方向不偏、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自觉增强大局意识，始终把大局的需要作为思考和解决问题的出发点，形成“一盘棋”的整体思想，做到正确认识大局、自觉服从大局、坚决维护大局，更加扎实地把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自觉增强核心意识，坚决维护中国共产党这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确保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自觉增强看齐意识，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做政治上的明白人。领导班子坚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学习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精神要求贯穿于日常学习工作中。班子成员认真撰写学习体会，在《同济报》上发表，向师生报告思想。

按照“四个服务”要求，深入谋划学校办学目标和发展愿景。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对照“四个服务”要求，明确把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作为办学目标和发展愿景。及时调整了学校宣传品和相关信息中对学校发展目标的表述，启动《同济大学章程》修订工作，把新的办学目标写入章程、固化下来。努力将中国特色和“扎根中国大地”的内涵始终贯穿于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各个环节和全过程。班子成员积极围绕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建设内涵开展调研，已取得了初步成果。

（2）深刻领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内涵，规范议事决策体系，保障领导班子工作投入

按照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学校的议事决策体系。严格落实《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全体会议议事规则》《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制定了《同济大学党委常委会组织流程》，规范全委会和常委会议题报送和审定程序。修订了《同济大学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校长办公会议题报送和审定程序。修订了《同济大学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对照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新精神，将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到日常工作中。

严格控制校领导班子成员承担教学科研等业务工作，督促班子成员把主要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办学治校工作之中。学校党委主要负责人对全体班子成员再次重申了《同济大学领导班子成员行为要求》，要求班子成员正确处理好学校管理工作和个人专业发展之间的关系，把主

要精力投入到学校的管理工作中。党委常委会通过了《校领导班子成员进一步加强投入、做好管理的约定》，严格控制班子成员承担教学科研任务，明确班子成员一般不承担普通科研项目，确因工作需要承担重大科研项目的，应先报请党委常委会同意并在校内公示；规定班子成员对管理工作的投入情况和承担的教学、科研等工作情况，要纳入年底工作述职报告，并在民主生活会上通报。对班子成员已主持的48项科研项目情况进行了梳理和清查，目前有17项已经结题，有12项已经完成、正在进入结题程序。党委明确要求，班子成员新承接科研项目，按照新的规定执行。

(3) 全面加强基层单位党的领导，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完善学院党政议事规则体系，全面加强基层单位党的领导。不断强化基层单位的“四个意识”，持续抓好基层单位党组织的政治站位和政治担当，不断压实责任。对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开展了贯彻落实《同济大学学院党政领导工作条例》《关于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的指导意见》的专题培训。结合巡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再次补充修订了《同济大学学院党政领导工作条例》，进一步明确了学院党委书记、院长的工作职责，强化了二级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强调了学院班子成员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的“一岗双责”责任，筑牢学院党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制度基础。13名党员院长兼任党委副书记，在体制上进一步加强了学院党的领导和“一岗双责”。

加强学院党务政务公开，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题在学校党务公开网上公开，接受师生群众监督。下发了《关于开展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公开工作的通知》，规定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题和纪要在网上公开，并明确了公开内容和工作要求。6月以来，所有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题和纪要均已公开。通过师生群众监督，督促学院党委承担好主体责任。

完善党支部工作制度，明确党支部书记责任。聚焦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对党支部建设提出明确的工作要求和质量标准，制定了《同济大学党支部工作质量标准（试行）》，促进党支部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立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组织述职制度，制定了《同济大学教工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组织述职办法（试行）》，明确了74项基础工作内容，为进一步发挥好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确立了工作标准。

全面检查二级单位对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传达落实情况，促进会议精神落地生根。未及时传达会议精神的海洋学院党委、经管学院党委已第一时间完成整改，并在党委常委会上向学校党委作出深刻检查，汇报了整改情况。学校党委发文对这两个学院党委进行了通报批评。结合中央、上海市对学校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情况进行督查的相关工作，全面自查学校相关工作的落实情况，进一步加强对二级单位的督查，促进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在学校落地生根。

2. 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强化立德树人的核心任务

(1) 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加强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强化主渠道作用

组织全体党员和广大师生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通过各种渠道和场合全方位宣传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依托各种渠道组织全体党员和广大师生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2017年上半年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组织干部师生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校党委书记、校长带头发表学习体会文章，带头讲党课、上思政课。学校各级党组织通过网站、报纸、广播、微博、微信、微党课等方式宣传马克思主义；通过党章学习小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研究会等学生理论社团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

按照建设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的目标要求，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和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推行学科责任教授和课程责任教授制度，强化岗位责任和薪酬激励机制。近期面向校内外公开招聘责任教授和青年骨干教师，第一批已通过专家评审。制定了《同济大学一流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科）建设方案》，筹建“同

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科）发展指导委员会”，申报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点，筹办和申报“马克思主义理论”本科专业。筹建“习近平治国理政理论与实践研究院”，进一步深化理论研究，加强体制机制创新。

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在哲学社会科学的指导地位，进一步加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相关学科教学科研工作，强化相关专业中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教学。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在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和课程建设中的指导地位，发挥马克思主义学科在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和课程教学的引领功能。持续梳理和完善现有课程体系，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思想进一步有机融入经济学所有课程的教学体系中，培养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求，富有民族使命感与创造力的经济类人才。组织相关学院对培养方案及课程体系进行了全面梳理，及时修订经济学类专业本科培养方案，增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程作为专业核心课，减少涉及西方经济学内容课程在课程体系中的比重。新学期开始，所有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程均使用教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并将《资本论》列为主要参考书目及指定阅读材料。

制定出台教材使用管理办法，健全教材层层把关机制，加强对教材选用的政治审核把关。加强制度建设，形成教材使用的基本规范，修订了《同济大学教材使用管理办法》，制定了《同济大学教材等教学资料的选用规定》。成立了教材建设委员会，进一步加强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相关学科教学科研工作。各学院通过教务委员会，按照国家和学校的有关规定，对教材使用进行审核把关，从而形成了主讲教师、课程责任教授、专业责任教授、学院教务委员会、本科生院、研究生院以及校教材建设委员会层层把关的教材使用审定机制。对全校所有教材使用情况进行了梳理，明确要求所有课程中凡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与建设工程”教材目录中有相应教材的，必须使用此类教材。

(2) 按照“四个相统一”“四有”“四个引路人”要求，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强化师德师风教育

完善教职工经常性参加政治理论学习的机制。制定了《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的意见》，对教职工的政治理论学习进一步规范。从2017年3月起，党委宣传部按月下发教职工理论学习指导意见，切实增强思想政治教育。为保证学习时间，校党委研究决定，自2017—2018学年第一学期起，每周二下午不再排课，此时间段用于各单位集中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各类师生立德树人方面的培训和思想政治教育活动的通知》，进一步明确规定了学习时间、方式、内容等。

完善教师准入制度，严把教职工入口的政治关，师德师风关。在学校各类教职工招聘过程中，将思想政治素质作为基本标准，制定了《同济大学教职工招聘思想政治考核办法（试行）》。制定或修订了学校教师招聘管理办法、科级及以下管理岗招聘管理办法、教辅岗招聘管理办法、兼职教师聘任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规范招聘流程。强化新入职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教育，制定了《同济大学新入职教职工岗前培训实施办法（试行）》。

制定修订教师评聘、考核制度，强化政治标准。完善教职工评聘和考核机制，坚持在年度考核、聘期考核、岗位聘任及调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续聘、各类评优奖励活动中对教师进行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考核，制定了《同济大学教职工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考核办法（试行）》，严格实行“一票否决”。把思想政治表现和教书育人成效作为教师考核的首要标准，引导教师更好地承担立德树人职责，着手修订《同济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同济大学年度考核工作暂行办法》，已形成讨论稿。明确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具有教师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制定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办法，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

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广泛深入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3月，学校党委常委会决定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全面负责教师的日常管理与教育工作。印发了《同济大学师德师风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方案》，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教师提出的“四个相统一”“四有”“四个引路

人”要求，组织全校教职员开展师德师风大讨论，学讲话、树先进、找差距，引导广大教师深刻认识到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增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责任感和积极性，更好地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开展2017年度“师德师风优秀教师”评选工作。继续积极开展青年教师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在实践中加强青年教师理想信念教育。

修订《同济大学教师课程教学质量要求》，突出立德树人要求。把立德树人、教书育人作为课程首要质量标准，制定和修订了《同济大学本科课程教学质量要求》《同济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质量要求》和《同济大学本科和研究生听课评价表》。新学期起，学校所有课程均按照新修订的质量要求执行。

将教书育人作为教师的首要任务，完善教学激励机制，教育引导广大教师“精益求精培养学生”。进一步明确职称评审中对教学工作的要求，强调课堂教学质量并提升权重。进一步加大对教学型教授的队伍建设。结合学科特点和教学要求，在考评机制设计中，为公共基础课教学、专业基础课教学、专业教育类教学等三个领域的教师开辟专属晋升通道。进一步加大对教学的奖励，教育引导广大教师“精益求精培养学生”。8月5日，根据教育部公示，学校入选“高校教师考核评价改革示范校”，学校将按照教育部要求，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进一步突出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导向。

(3) 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引导，提升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引导学生牢固树立“四个正确认识”

定期开展学生思想动态摸底。建立大学生思想动态研判机制，继续完善并强化依托辅导员、班主任、学生骨干深入学生群体、开展学生思想动态调研的制度。巡视整改期间，组织了5次主要校领导与学生大型座谈会，日常通过同心云平台、微信公众号等收集学生意见和诉求，及时回应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

加强对学生纪律和规矩意识的教育。结合修订《同济大学学生违反校纪校规处分规定》，召开了2次学生座谈会，并通过新媒体广为宣传，大力加强学生纪律教育，增强学生的规矩意识。

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大力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和《形势与政策》课程改革。牢牢把握思政理论课的核心地位，打造一批品牌课程，建设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示范课，进一步推进品牌思政课《中国道路·名师讲坛》建设，提升教学效果。成立了校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形势与政策》课程建设领导小组，制定课程改革整体实施方案，紧密围绕教育部每半年下发的《高校“形势与政策”教育教学要点》，设置国内国际两大系列、六大主题模块；实行课程责任教授制，组建由责任教授、骨干教师和助教组成的三级教师团队，全体校领导班子成员作为骨干教师参与集体备课并走上讲台；实行集中授课制度，每学期6次全校范围的专题课程，覆盖一大二近8000名学生。目前校领导班子成员均已走上讲台讲授《形势与政策》课程。

深度推进“课程思政”改革，增强专业教师对学生的引领作用。立足“课程思政”这一育人理念，深入发掘各类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实现从“思政课程”向“课程思政”转变。成立了课程思政改革领导小组、指导委员会和改革办公室，构建了思想政治理论课、综合素养课程、专业课程三位一体的课程思政体系，并获批上海课程思政“整体试点校”。建设《科学、文化与海洋》《工程伦理学》等综合素养课程，首批遴选15门专业课程进行课程思政改革试点。已经形成了《关于推进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有机融合的实施办法》讨论稿，将思政教育延伸至专业课程课堂以及实践环节。

大力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发挥学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完善学生党建领导体制、工作队伍、持续教育机制等，制定了《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生党建工作方案》，出台了《关于全面检查学生党支部工作的实施细则》，建立了对学院学生党支部工作督查制度。建立了学生党支部书记校院两级培养体系，开设“卓越”系列学生党支部书记训练营，形成

了每月一次学生党支书联席例会制度。成立学生党建工作研究团队，已立项9个党建类课题和2个党建类辅导员创新项目。提高学生党建专项经费支持，加强“三型”学生党支部建设。

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加强网络思政工作，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落实。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举办“信仰的力量”大型主题教育活动，形成“中国梦”系列主题教育，打造了“青春编织中国梦”主题团日活动、“青春点亮中国梦”宣讲交流活动、“青春济叙中国梦”采访学习活动；设立了“扬帆奖”，引导学子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制定了《同济大学学生工作系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作实施方案》，组织了“我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代言”主题团日活动。充分发挥同济版歌剧《江姐》、舞台剧《同舟共济》的育人作用，组织学生深入革命老区开展社会实践，大力弘扬革命文化。建设了“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室”，成立了“大学生新媒体中心”，构建了“校-院-学生”三级网络思政教育平台。启动实施2017级新生“立德树人”专项示范行动计划，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努力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压实学院党委主体责任，坚持党建带团建，大力推进从严治团。明确了学院党委在学生思政中的第一责任，并将工作完成情况纳入考核。制定了《同济大学学生工作系统专项督查工作方案》，建立对二级学院学生思政工作进行全面督查的制度。坚持党建带团建，加强学院党委对团委的领导，确保思政教育全覆盖。开展共青团综合督导工作，专项督导改革攻坚、从严治团和“一学一做”教育实践等重点工作。深入推进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建设，从严管好团组织，完善团员教育管理。设立“社团辅导员”，试点成立13个社团团支部。

加强学生在对外交流中的思想教育引导，帮助学生牢固树立“四个自信”。明确学院党委对赴外交流学生的思想教育责任，建立了“行前一行中一归后”教育引导机制。加强学生在对外交流中的思想教育引导，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自觉抵制各种错误思想的侵蚀；建立出国（境）学生小组制度，促使学生之间互帮互助，在原则性问题上起到互相提醒的作用。

3. 按照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要求，深入推进学校改革，弥补学校治理短板

(1) 深刻把握我国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立正确导向

深入研究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内涵特征，正确看待排名和人才指标，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用“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要求和标准来衡量各项工作，在全面提高内涵发展水平上作出更大的努力。按照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本质特征和实质内涵来谋划发展，不唯大学排行榜和人才指标，端正“指挥棒”导向，突出立德树人的核心要求。建立了规范的人才薪酬制度和岗位职责，以一流大学建设事业凝聚起推动学校发展的强大力量。

科学编制学校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围绕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发展愿景，以为“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培养创新人才和国家发展战略为导向，编制了《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并提交教育部。《方案》明确聚焦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的五大改革任务：一是全面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切实发挥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二是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加快推进全面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学校治理结构改革和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三是实现关键环节突破，在人才培养模式、人事制度、科研管理与成果转化体制机制、资源募集与统筹等方面深化改革；四是构建社会参与机制，探索建立社会参与学校决策、管理和监督的体制机制，搭建运转高效的对外合作交流平台，引进多元外部资源支持学校发展；五是推进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和推动“一带一路”倡议实施，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合作，进一步完善国际交流与对外合作战略布局。

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科研和学术评价体系，从根本上纠正过度的论文导向。以科研成果的综合评价为重点，以激发研究活力为根本，以提升研究质量为导向，形成分类指导、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对高水平研究成果，充分尊重研究成果所有参与者的实际贡献。鼓励学术研

究合作，破除学术合作的制度壁垒，建立跨学科研究成果的评价体系。构建以质量和贡献为导向的分类评价和奖励体系，修订科技成果奖励政策，取消了对论文成果的配套奖励，进一步从根本上改变过度的论文导向。对职称晋升、岗位考核等政策的科研标准进行修订，进一步突出质量导向和代表性成果，体现分类指导。

及时处理学术不端和造假行为。2017年4月20日施普林格旗下《肿瘤生物学》撤销中国学者论文107篇中，涉及我校附属医院4篇。按照教育部指导意见，4篇论文均为委托第三方机构代为投稿，属于严重学术不端行为。按照教育部要求，学校按程序进行了严肃彻查，决定对相关责任人分别给予行政处分和党纪处分。学校以此为戒举一反三开展系列教育，进行科研评价考核政策修订，营造健康的科研环境，从源头上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建立和完善科研成果转化体系，营造更好的科技成果转化环境。规范了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流程，明确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收益分配，制定了《同济大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实施细则》，为教师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供政策保障和支持，极大促进了教师做好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的积极性。成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中心，为学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供精细化、专业化的管理和服务，为教师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供服务支撑。

(2) 全面加强思想阵地建设管理，切实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

对个别师生发表的错误观点进行批驳，对相关师生进行批评教育。组织专家撰写《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和《遵循马克思主义的立场方法 继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什么要向大学生传播马克思主义》等文章，在《同济报》发表，对错误思潮和观点进行批驳。

校领导带头履行“一岗双责”，层层压实意识形态责任。学校党委汇编了意识形态工作文件，党委书记主动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带头抓阵地、抓队伍、抓导向。班子成员切实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今年上半年，分别到自己分管的部门和联系的学院，与基层单位班子进行集体谈话，对意识形态责任的落实进行检查和布置。对全校二级党组织履行意识形态责任制和阵地管理的情况进行了全面督查，约谈了个别落实不到位的学院党委主要负责人。建立对二级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常态化督查的制度，全覆盖的督查每年至少一次。党委常委会专题对学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情况进行了研判，梳理出薄弱环节和风险点，并采取了针对性的措施。学校明确要求校院两级党委成员和领导班子成员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接受监督和评议。召开意识形态工作整改推进会议，对学校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问题进行了通报，要求在学院层面开展警示教育，切实完成整改。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制定了学校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意见，成立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3) 全面加强校务管理，深入推进综合改革，落实各项改革任务

全面梳理《同济大学综合改革方案》任务完成情况，根据中央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部署，加快推进学校综合改革。经排查，学校综合改革任务共分为107项具体执行任务，目前全部任务均已启动并切实推进。截至目前，已完成16项；按原计划到2017年12月完成47项，正在按计划推进；其余44项计划2020年底之前完成，多为长远与较复杂的改革，部分正在按原计划推进实施，部分结合学校《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方案》进行了调整，明确了任务牵头单位和分段时间节点，确保任务的按时有序进行。针对综合改革各项任务，建立了双周督办制度，每两周汇总进展情况，督促工作落实。

研究制定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方案，推进落实具体举措。积极开展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的总体设计，召开了2次校长办公会和3次校长专题会，研讨、推进相关工作。党委常委会通过了《同济大学推进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指导意见》，并制定了《校院两级管理框架下的人员分类管理及进人原则》《关于设立学科责任教授和学科方向责任教授岗位方案》《关于设立专业责任教授和课程责任教授岗位方案》等一系列校院两级管理的相关制度与方案。讨论通过了试点学院方案，试点工作已经全面启动。

落实学院行政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责任制，完善院系绩效评价和考核。自本轮学院行政班子换届启动以来，已完成 23 个基层行政班子换届工作。以学院行政班子换届为契机，开展学院行政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责任制改革，与各学院行政领导班子签订任期目标责任书，完善院系绩效评价和考核。已完成第一批学院任期目标责任书的审查工作，相关学院正在结合一流大学建设对“学科规划”的要求对内容进行修订，同时启动第二批学院任期目标责任书的集中审查工作。

进一步明确各校区功能定位，提高校区资产使用效率。先后召开校长办公会、专家咨询会等专门会议，研究校区功能定位，审议四平路校区、沪北校区和沪西校区规划。继续执行沪北校区作为园区进行建设的方案，推进基础设施完善工程。沪西校区的功能定位为围绕轨道交通和生物医药（智慧医疗）两个板块的创新园区，与中车和校友紧密合作，积极推动轨道交通和生物医药（智慧医疗）两大板块的发展。已完成各校区规划报备文本。

全面排查学生社区的安全隐患并完成整改。学校对学生社区、食堂全面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摸，并就各类隐患开展了专项整改。2017 年通过教育部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项目资金投入对学生食堂进行修缮，对学校社区中严重影响到学生安全的部位和设施进行了集中维修。通过管理制度修订，进一步完善学生住宿管理体系，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及时发现消除安全隐患。

加强留学生的管理、教育和服务工作。积极推进国际学生招生简章、奖学金、住宿、辅导员配备等相关工作，制定了有关制度，进一步规范相关工作。

（二）全面加强学校党的建设，发挥好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1.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从严从实加强基层党建工作

（1）加强党建工作的责任落实，层层传导压力

明确学校党员领导联系二级单位党建责任。制定了《同济大学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基层党建责任若干规定》，对党委班子成员联系基层支部、讲党课、坚持双重组织生活、参加二级单位党委会等党建责任进行了详细规定，并明确党委班子成员要把指导基层党建工作作为年终述职和民主生活会报告的重要内容。

制定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质量标准，加强基层党建力量。制定了《同济大学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质量标准（试行）》，对二级单位加强理论武装、强化过程管理和监督服务等 30 余项职责明确了工作标准。制定了《同济大学专职组织员岗位聘任和管理工作实施办法》，明确了二级党组织组织员设置标准、任职资格、管理考核等规定，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建力量。规范学院党委书记对党建工作时间精力投入，要求结合每年年底进行的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加强对学院党委书记履职尽责考评；日常加强过程管理和监督检查，进一步发挥“特约组织员”作用，着力解决基层党建“中梗阻”问题。

完善学校党委重大部署、重要决策的督办工作机制。自 2017 年 5 月起，党委重大部署、重要决策已通过学校 OA 系统进行督办。制定了《同济大学党委督查督办工作实施办法》，明确了督查督办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内容和程序，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要求。

（2）强化党的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开好民主生活会

全面排查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中尚未整改到位的问题，督促检查、加快推进。在学校制定的《同济大学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方案》中，目前尚未完成的工作是“完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相关内容。在《同济大学领导班子“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方案》中，目前尚未完成的工作是“统筹推进一流学科建设，推进学校综合改革方案实施”和“推进校院两级管理，逐步建立财权和事权相统一的校院（系）两级管理体系”相关内容。校院两级管理体制的建立，涉及学校治理体系的根本变革，牵涉面比较广，学校已下发了指导意见，启动了试点学院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关于学校综合改革方案实施，也已根据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加快推进，明确了各项改革内容的时间表。

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领问题，深挖根源，明确整改方向。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深入分析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问题的根源，开展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明确了整改方向。土木工程学院、软件学院等二级单位也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就巡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深挖根源，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落实整改措施。

进一步健全校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基层单位民主生活会制度。明确校领导班子成员须参加所分管和联系单位的民主生活会，加强对基层单位民主生活会的指导和监督。整改期间召开民主生活会的基层单位，联系校领导均专门出席。

（3）压实基层党建责任，增强基层组织生活的规范性

全面落实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严格按照要求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的“三会一课”。对领导班子成员按要求参加双重组织生活、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三会一课”情况进行了检查，2017年以来，党员校领导共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65次，全部严格落实了相关要求。学校党委明确要求领导班子成员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时以普通党员身份发言。党委还建立实施了党委常委联系师生支部制度。

制定党支部工作质量标准，加强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开展对基层党组织党员教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全面检查。制定了《同济大学党支部工作质量标准（试行）》，加强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开展对基层党组织党员教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全面检查。4月，党委组织部下发了《关于对基层支部工作开展全面检查的通知》。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开展了支部自查和党委检查。5月，学校党委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一一约谈了相关单位党委书记，提出整改要求，各二级单位党委提交了整改报告。7月，又开展了党建工作整改落实情况的检查。

对支部记录缺失、组织生活不健全的基层组织进行通报批评和组织处理。党委印发了《关于测绘与地理信息学院党委及教工第二支部在党建中存在问题的情况通报》《关于对数学科学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土木工程学院党委基层党建问题的情况通报》。党委组织部约谈了相关学院党委书记，学院党委书记和支部书记进行了深刻反思和书面检讨。

加强机关党委建设，促进机关党建规范化。机关党委是基层党委的标杆，为加强机关党建，对机关党委进行了换届，由学校党委领导兼任机关党委书记，增设了一名专职常务副书记。建立了机关党委委员联系机关支部制度，全面推进到期机关支部换届。截至8月11日，机关到期支部换届后，有15位党员部处领导担任了本部门支部书记。

2. 全面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发挥好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

（1）做好党员发展工作，积极在教职工中特别是海归教师中发展党员

深化师生入党启蒙教育，建立基层单位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教职工入党积极分子制度。制定了同济大学教职工“信仰启航”工程活动方案，切实抓好教师入校思想政治考核、岗前培训、日常教育、暑期社会实践等几个关键环节，深化教师入党启蒙教育。制定新生入党启蒙教育方案，开展专题报告会、班会、优秀学生党员报告会等，引导学生向榜样看齐，树立远大理想，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在相关制度规定中，明确建立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教职工入党积极分子制度。

加强对海归教师思想引领，做好海归教师的党员发展工作。形成了校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优秀党外人才名单，关心海归教师的政治成长，加强对海归教师重点对象的思想引领。党委建立了组织、统战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高层次人才政治发展工作。

（2）制定换届时间表，推进基层党组织及时换届

制定未按时换届党组织换届工作推进表，明确各单位换届时间。截至8月11日，包括附属同济医院在内的全校到期未换届的二级党委换届已全部完成；除11个离退休支部外，所有到期支部均换届完毕。已完成离退休党总支换届。

利用信息技术，督促基层支部按期换届。已完成党员信息管理系统的基本数据录入工作，学校党委组织部将通过系统及时动态把握支部换届情况。

(3) 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规范管理，充分发挥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学校的实施细则，全面加强党员教育管理。通过每月下发组织生活指导意见等，加强对支部党员教育的指导。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支部风采展示活动，对优秀案例进行了表彰。6月，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工第三支部获得上海市“党支部建设示范点”称号。巡视整改以来，全校共有281个支部设置了848个党小组，进一步健全了加强党员日常管理的组织保障。

推进基层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了《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指导督促基层组织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重点推进支部“四基”建设工作，即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实施支部书记基本工作技能培训、落实保障支部工作基本条件、完善支部基本资料与检查工作。

开展教工党支部书记轮训，举办教工支部书记论坛。4月到7月上旬组织340名基层支部书记和组织员参加“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务能力提升”专题网络培训；分两批组织了教工支部书记赴红旗渠参加党性教育培训，实现了全覆盖的教工支部书记党性教育轮训。组织开展了2017年教工支部书记培训暨“第三届教工支部书记论坛”，对教工支部书记开展了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等的培训。

建立学生党支部书记培训、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学生党支部书记的政治意识，分别组织开展了部分担任学生支部书记的教师和学生赴井冈山参加党性教育培训；制定了《学生党支部书记校-院两级培养计划》，深入推进举办“卓越”系列学生党支部书记训练营，分别针对新上岗、在岗和骨干学生支部书记开展培训；首次举办了学生党支部书记风采大赛，着力提升党务知识技能和上党课能力；建立了学生党支部书记经验交流机制，每月开展学生党支部书记联席例会，每年开展学生党支部书记工作论坛，交流展示支部特色、组织生活案例、工作经验等。

3. 贯彻落实好干部标准，做好选人用人工作

(1) 进一步增强选人用人规矩意识，严格履行选人用人程序

规范学校干部工作相关程序。在中组部选人用人检查组指出学校选人用人程序存在不规范问题后，学校党委即知即改，严格执行民主推荐、组织考察等环节。修订了《同济大学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办法》，明确学校干部定级工作相关程序以及基层党委（总支）书记、副书记人选按党章规定产生后必须公示。制定了《同济大学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程》，做到提任干部一人一表，保证选人用人工作质量。

推进干部工作信息化建设。干部工作信息化系统已开始试运行，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保证选人用人工作程序的纪实性和规范留痕。

(2) 做好干部选任工作，选好人用对人

对违规提拔使用干部过程开展倒查。对破格越级提拔涉及人员的提拔使用过程进行了倒查处理，按有关规定进行了纠正，形成倒查及处理报告。

对任职时间较长干部安排轮岗交流。接受中央巡视以来，截至8月11日，已调整了14名同一管理岗位任职时间较长的干部，其余同一岗位任职时间较长的干部，已经列出清单，下一步将继续结合实际情况有计划地安排任职时间较长的干部进行交流轮岗。

开展全校范围后备干部推荐。4月份印发《关于中层后备干部集中调整的通知》，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新一轮后备干部的推荐工作，5月底已建立了新一轮的后备干部库，下一步将通过干部轮岗、挂职锻炼、开展培训等方式方法加强对后备干部的培养锻炼和使用工作。

(3) 做好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对不如实报告的行为依规依纪进行处理

开展干部监督有关规定的培训。针对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两项新出台法规，党委于3月份两次组织全校中层干部和填报范围内人员开展集中的培训，做到了培训对象的全覆盖。制作了《同济大学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填报指南》，对填报范围内干部做到人手一册，

应知尽知。通过信息平台对填报人员开展了规范性填报提醒工作，对重点核查对象在填报前开展一对一填报规范培训，防止出现填报不规范现象。已完成干部个人有关事项填报数据录入和报送提交工作。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从严从实抓好抽查核实结果运用。已对本年度发生不规范报告以及漏报行为的3名同志按照《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查结果处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了组织处理。对巡视反馈意见中提到的不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处理偏轻的2名干部，对照未进行如实报告时的适用规定分别给予免职和诫勉谈话的严肃处理。按照干部监督相关文件精神，对干部投资企业行为开展了清查清理。

（三）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密防范廉洁风险问题

1. 认真履行好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1）压实校院两级党委的主体责任，加强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督

将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学校中心工作推进实施进程中，进行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学校党委继续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委常委会加大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研究力度，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明确校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校领导班子成员向学校党委签署承诺书，与分管部门和联系学院负责人签订责任书。加强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推进和督促检查，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各项具体工作中。

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充分发挥“内部控制规范建设领导小组”作用，加强学校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进。落实《同济大学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方案》《同济大学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等文件要求，继续开展校级层面的内部控制基础评价和风险评估，将考试招生、人事招聘等重点监督领域也纳入内控体系，使学校内控体系更加全面、严密，切实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

全面整改教育部财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对教育部财务检查发现问题中9个未完成整改的问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整改。

进一步明确二级单位党委主体责任。督促各二级单位研究制定了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年度工作计划，指导基层党委、纪委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7月底，学校纪委对基层单位落实两个责任、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制定年度计划、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签署责任书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对于巡视谈话中反映出有的学院党委书记对主体责任认识不到位的问题，校党委书记约谈了相关责任人，对其进行批评教育，责成对落实主体责任的要求进行认真学习。

建立对二级党组织的巡察制度，启动对二级党组织的巡察工作。依据近日修改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制定了《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巡察工作办法（试行）》，明确了政治巡察要求。新学期开学后，将对二级党组织在加强党的领导、强化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开展政治巡察，建立起对二级党组织的监督检查机制。

（2）强化监督执纪，运用好“四种形态”，深化纪委“三转”

加强纪检干部队伍建设，完善纪检干部培训体系，提升业务能力。增加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岗位职数，已增加了1名副处级和1名正科级纪检监察干部，后续还将逐步配齐配强人员。组织开展了基层纪检干部党性教育和业务培训，增强纪检干部的党性修养，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深化“三转”，对原来纪委参与学校的议事协调机构再梳理、再退出，目前学校纪委仅保留6项，监察处保留2项，真正回归监督执纪问责的主业。纪委书记不再负责对口支援高校工作，把精力完全投入到纪检监察工作中。

进一步明确纪委的工作职责、定位，聚焦监督主业，加强执纪问责力度。先后召开了校纪委会、全校基层纪委书记会、纪检监察专职干部会议，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同时进一步明确了纪委的职责、定位，要求全校纪检干部

在日常工作中履职担当，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制定了《同济大学二级单位纪委向学校纪委报告工作办法》，督促二级单位纪委切实发挥作用。7月下旬，学校纪委就各二级单位开展和落实巡视整改工作情况逐一当面听取了各二级纪委书记的专题报告。

认真核查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按照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做好处理，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对于中央巡视组移交的涉及我校党员干部的问题线索，召开信访集体研判会，逐件逐条进行梳理，确定处置方式、进行分类处理，坚决把纪律挺在前面，严厉惩处违纪违规问题，解决好监督执纪宽松软问题。

2.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保持高压态势，防止“四风”问题反弹

(1)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三公”管理

加强对教职员特别是各级干部出入境审批和管理，加强外事纪律教育。对教职员出访地、出访时间和出访内容进行严格审批及有效控制，出访前后均须在校内公示，财务报销必须与事先审批内容一致。校领导班子成员出访回国后，其出访报告在学校的内部网站上进行公示，自觉接受广大干部群众的监督。重要出访活动还要向党委常委会进行汇报，以巩固出访成果、提高出访效率。

建立会商机制，防范违纪违规问题和财务风险。2015年底学校专项对2013年以来的校内所有公务接待进行了自查自纠。2015年学校集中处理了经管学院等4家单位2013至2014年间组织教职工到风景区疗养旅游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给予相关人员党纪政纪处分，其中留党察看一年1人、党内严重警告1人、党内警告2人、行政警告1人、免职1人，应由个人承担的旅游费用全部上缴学校。有关情况以学校会议和简报形式进行了通报，其中2起在中央纪委网站公开通报。之后，为了防范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学校建立了财务处、审计处、纪委办公室会商机制，定期对学校通过财务审核暴露出来的苗头性问题进行专题讨论，定期对问题苗头比较多的二级单位进行研判和提醒，不断健全管理制度，防范违纪违规问题和财务风险。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结合实际修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意见。修订了《同济大学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意见》和《同济大学关于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加强日常监督检查的办法》，使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学校贯彻落实的措施更具体，监督更有效。编制了《同济大学作风建设实用手册》，对于公务接待、公车使用、办公用房、会议费、培训费、出国（境）管理、兼职等事项要求进一步明确，方便党员干部对照执行。

对于发现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严肃查处。巡视以来，学校纪委已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起，涉及4人，给予留党察看一年处分1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人，党内警告处分1人，其中2人还分别受到降低岗位等级和记过的行政处分，另有5人受到诫勉谈话处理。所有案件均在全校中层干部大会上点名道姓通报曝光，教育警示广大干部。

(2) 严格规范执行各项津补贴发放制度，对违规行为严肃处理

对有关单位违规发放购物卡行为按规定进行相关处理。对科技园有限公司、规划设计研究院违规发放购物卡的问题进行了调查，两家单位的问题均是在2015年学校布置的购物卡自查自纠中发现的，且违规发放的购物卡已在巡视期间予以退回。学校纪委按照规定分别对两个公司班子成员进行了集体诫勉谈话，对资产经营公司负责人进行了提醒谈话，要求资产经营公司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对企业的管理和监督。

严格规范各项津补贴制度，加强对各单位津补贴发放的审核管理，杜绝违规现象的出现。2017年初，学校对校控人员经费中发放的津贴、补贴进行了规范。通过校内薪酬体系调整，原校内岗位津贴及业绩津贴（含教学业绩、科研业绩、行政管理业绩等）调整为工作量津贴纳入绩效工资总量。7月，部署开展各二级单位人员经费津贴、补贴发放自查行动，对自查行动中发现的违规行为予以及时纠正与整改。同时为了规范薪酬发放，立项启动了“工资

及津补贴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将对学校薪酬发放进行有效管理，从根本上杜绝违规现象的发生。

3. 加强对校办企业、科研经费、基建资产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管，防范廉洁风险

(1) 完善企业党的领导体制机制，加强校办企业监管

规范校办企业改制、清算、股权处置行为，系统梳理和完善相关规范制度，降低国有资产流失风险。根据《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直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程（暂行）》等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制定了《同济大学所属企业国有资产管理规程》，规范校办企业改制、清算、股权处置行为。

制定流程操作表，严格执行校办企业股权增减、清算等重要事项的评估备案手续。制定了《同济大学所属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事项校内办理流程》共 11 个流程，已经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执行。

及时清理与学科建设无关及“僵尸”企业。为做好企业清理规范工作，学校召开 4 次专题会进行讨论，对涉及到的企业加大清理规范工作力度，目前分为三类进行清理：第一类已经完成国资程序，规范退出；第二类采取关闭清算；第三类采用股权转让，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完善企业党的领导体制机制。高度重视加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党的建设，制定了《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健全和落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党建工作责任制的意见》和《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党的建设的实施办法》。召开了产业系统党委（总支）书记联席会议，两次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开展了“党建工作进公司章程”工作，逐一修订产业系统各公司章程。

(2) 加强科研经费和专项经费管理

修订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制度，严格规范科研经费和专项经费管理。2017 年上半年，制定了《同济大学科研经费暂行管理办法》《同济大学科技项目经费管理暂行实施细则》《同济大学成果转化（横向）科技经费管理暂行实施细则》《同济大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等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按照国家“放管服”工作精神，进一步梳理具体实施流程和配套政策，落实教师、学院对科研经费管理的责任，全面加强科研经费和专项经费管理。针对巡视发现的科研经费支出中存在的关联交易事项，学校组织了专项审计，未发现其中存在利益输送问题，对审计中发现的个别财务核算问题及时进行了调账处理。学校明确规定，科研外拨合同签订必须有明确的合作（外协）单位、经费额度和工作内容，必须提供相应身份证明、资质证明等，同时项目负责人需签订承诺书，承诺无利益输送；涉及关联交易的或外拨金额较大的（单笔 10 万元以上），合同签订前必须在科研管理部门网站上公示 3 天，从制度层面控制科研关联性交易发生利益输送的风险。

加强科研经费专项审计力度。将科研经费专项审计列为审计常规工作，继续发挥科研经费联席会议的作用，围绕重大科研经费政策的落实情况、科研经费和专项经费管理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实施专项审计。继针对国家科技计划项目、校领导和学校正处级干部主持的科研项目进行审计后，进一步拓展校内专项审计范围。

加强科研信息化工作，预防风险，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扩大科研项目经费信息公开化的范围和内容，制定了《同济大学科技项目信息公开实施办法》，预防和降低科研经费管理使用过程中的风险。启动了科研管理信息系统的升级开发工作，及时对接和满足国家科研政策变化，将科研项目经费的过程管理纳入信息管理中，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科研经费管理，提高科研项目经费服务质量。

加强对教师培训，推进科研财务助理工作。聘请专业人员对获批项目负责人和财务管理人员进行预算编制辅导，提高科技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从源头上加强经费的使用管理。推动设置科研财务助理岗位，制定了《同济大学科研财务助理岗位实施办法》，对科研

财务助理进行了宣讲和培训。制作了《科研经费知识宣传 2.0》，在学校网站上设立了科研经费政策宣传专栏，加大政策宣传力度。

（3）全面排查基建、资产等领域的廉政风险点，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基本建设内控制度，细化管理流程和工作要求。依据教育部新制订的《教育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管理办法》，修订了《同济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拟定了《同济大学修缮工程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正在征求意见。完善基本建设内控制度，细化管理流程和工作要求，加强基建项目和修缮项目的过程管理，明确管理职责，落实廉政风险防控。严格执行项目立项和过程管理中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根据已编制的《同济大学基本建设项目工程变更管理规定（试行）》，严格控制项目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并按照审批流程对变更事项进行审核，杜绝项目超概算。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采招管理相关制度，合法合规进行招投标程序，杜绝规避招投标等现象。

开展专项经费购置重大金额设备情况排查，进一步加强仪器设备的科学管理。对重大仪器设备到位交付使用情况进行了梳理，对已付款仪器设备未到位的项目进行了督促整改，明确要求所属学院及相关职能部门推进工作，协调相应的仪器设备的到货时间以及安装条件。加强仪器设备的科学管理，制定了《同济大学大型仪器设备购置论证管理办法》和《同济大学仪器设备固定资产验收管理办法》，将资金、场地作为论证必要因素，完善设备购置中的过程跟踪和多部门联动机制，确保仪器设备购置工作有效完成。

三、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推动同济大学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学校党委充分认识到，目前的巡视整改工作成效还是阶段性的，集中整改阶段建立的制度机制还有待进一步贯彻落实，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学校党委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讲话和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执行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扎根中国大地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1. 全面加强学校党的建设，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进一步完善学校党的领导体制机制，贯彻落实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牢固树立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的理念，把立德树人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促进高校和谐稳定，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学风。进一步规范学校党内政治生活，校领导班子成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四个自信”，增强政治敏感性和政治鉴别力，确保办学方向坚定正确。深化从严治党和从严治校，构建和完善党内监督体系，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环境。

2. 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立德树人核心任务，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组织党员干部和广大师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等重要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有机融入各种主题教育活动，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做好宣传预热。从思想认识、队伍建设、课程教学、学科发展等方面着手，全面推行“课程思政”，加强专业课与思政课相关知识点的对接，促进思政课程与专业课程的对接与融合，构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人才培养体系。完善并实施人才培养导向的教师评价考核体系，激励广大教师认真做好教书育人工作。聚焦创新人才集聚培养，扎实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3. 瞄准科学前沿，全面提升创新能力，做好服务国家创新体系和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工作

瞄准国家重大需求，把握世界科技发展趋势，提升学校的创新能力，引导广大教师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为创新型国家建设和上海科创中心建设作出新的贡献。根据上海市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科创中心的规划，深入推进国家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干细胞转化医学研究中心、智能型新能源汽车创新研究中心、智能建造协同创新中心等重大研究机构建设，提升关

键共性技术研发平台服务能级。发挥学科优势，组织多专业学科深度参与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的规划建设。

4. 持续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变革，促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围绕创新链构建管理链，为一流大学建设提供一流的管理和服务。持续推进综合改革各项任务落实，进一步完善现代大学制度，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按照国家七部委“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自主权，赋予创新领军人才更大人财物支配权、技术路线决策权”改革试点要求，进行一系列的制度改革和探索，促进科研成果有效转化。建立健全学校宏观管理、学院自主运行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推进人、财、物管理重心下移，建立学校服务学院发展的运行机制。

接下来的工作中，学校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党的教育路线、方针、政策，按照“四个服务”要求，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同济大学未来发展同我国发展的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在一起，进一步发扬“与祖国同行，以科教济世”的优良传统，深入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新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1-65981408；邮政信箱：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同济大学党委办公室，邮编 200092；电子邮箱：xszg@tongji.edu.cn。

中共同济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

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4 月 28 日，中央第十巡视组对武汉大学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2017 年 6 月 20 日，中央巡视组向武汉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将巡视整改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落实中央巡视要求，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扎扎实实抓好整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

学校党委通过召开党委全委会、党委常委会议，组织校院两级专题民主生活会、支部组织生活会等形式，深入学习、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和精神实质，深刻领会总书记对高等学校寄予的殷切期望和亲切关怀，深刻剖析学校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凝聚共识，把全校师生特别是学校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的认识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中央巡视办和巡视组对学校党委的反馈意见与要求上来，统一到教育部党组对学校党委做好巡视整改的指导意见上来。通过学习，学校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的自觉，坚定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自觉，坚定了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办好人民满意大学的自觉。

（二）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

学校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巡视组和巡视办安排部署，依实情、出实招、求实效，着力构建组织架构，深入研究评价尺度，精心编

制整改方案，为巡视整改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组织基础。一是构建有力组织架构。学校迅速成立了党委书记韩进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窦贤康任第一副组长，党委常务副书记、纪委书记黄泰岩，党委常委、常务副校长冯友梅、谈广鸣任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小组成员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校各二级单位成立了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巡视整改工作专班。二是明确整改评价尺度。为保证巡视整改效果，提升工作效率，学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集中讨论，明确了整改事项到位的评价尺度和整改方式，提出了“改、补、建、究”四字要求：“改”就是改正，主要针对“偏差”、“风险”、“缺位”、“失范”等类型问题；“补”就是补课，主要针对“不到位”、“不及时”、“不全面”、“不深入”等类型问题；“建”就是建设长效机制；“究”就是实行责任追究。三是精心编制整改方案。学校党委专门召开2次党委常委会议、10余次专题会议研究整改落实方案。结合前期已经开展的即知即改工作，针对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共分解出56项整改任务，制定了139项整改措施，每一项整改任务都明确了牵头校领导和牵头单位，每一条整改措施都明确了责任单位，确保巡视反馈的问题条条有落实，整改措施项项责任到单位。此外，学校党委还制定了《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意识形态专项整改工作方案》《武汉大学选人用人工作检查整改方案》和《中央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核查工作方案》。

（三）坚持领导带头，以上率下发力

学校党委坚决履行主体责任，领导班子带头学习思考、带头研究整改、带头推进落实，充分发挥了带头示范作用。一是带头加强学习。中央巡视意见反馈后，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严格要求、以身作则，认真对照中央巡视反馈意见，结合分管工作，率先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领会中央精神、深刻反思问题根源，全校各单位共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76次。二是带头研究整改措施。学校领导班子深入分管单位、联系学院，传达巡视整改有关精神，分析研究相关领域存在的问题，多次集中讨论研究整改措施制定工作。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认领牵头整改任务，党委书记韩进和党委副书记、校长窦贤康牵头负责4项整改任务、12项整改措施，班子11位成员按照工作分工牵头负责整改任务、整改措施，有的负责整改措施超过20项。党委书记韩进逐条分析反馈意见，逐项研究整改措施；校长窦贤康主持4次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涉及巡视整改的各项制度和措施；领导班子成员带领相关部门逐项拟定任务书、时间表、责任人。三是带头推进整改落实。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干、亲自抓、督进度、催落实、解难题，通过专题会、调研、现场办公等形式，逐项推动整改落实。

（四）完善工作机制，注重推进落实

学校党委在推进整改上始终强调要抓政治站位、抓“关键少数”，抓重点难点，抓责任落实，通过健全决策推进、督办管理、分工协作等工作机制，不断推进整改落实，深化整改效果。一是强化整改推进。学校党委确定整改督办4个时间节点，明确通过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党委常委会议及校长办公会议等会议统筹推进巡视整改各项决策工作。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主要研究讨论整改过程中需要研究解决的具体事项；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主要研究决定巡视整改中的重大、全局性事项；党委常委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主要研究决定巡视整改过程中由相关职能部门提出的，需要由党委常委会议或校长办公会议决定的重大事项等。此外，学校党委还适时召开党委全委会和巡视整改工作中期推进会，深化动员部署和推进落实。二是强化督办落实。学校党委制定了《武汉大学巡视整改工作台账》，在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立了督办组，对整改任务进行跟踪督办，要求各二级单位根据时间节点报送整改进展情况，实行销账式管理。三是强化分工协作。学校党委明确了整改任务牵头校领导和牵头单位的牵头责任、整改措施责任单位和全校各单位的具体责任，健全了巡视整改工作的日常运行机制，完善了责任链条和协作模式，确保工作有条不紊，责任层层落实。四是强化整改全覆盖。在全力落实学校整改任务的同时，学校党委组织各分党委（党总支），主动对照反馈意见，结合实际开展整改，制定整改方案47份，整改任务1351项，取得良好效果。五是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修订和

完善重要制度文件 26 项，长效机制建设初见成效。六是强化追责问责，给予 10 人党纪处分，起到了很好的警示作用。

在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党委共召开党委常委会议 8 次，校长办公会议 4 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5 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 11 次，各类专题会近 20 次，适时召开党委全委会和巡视整改工作中期推进会，统筹推进巡视整改工作；学校纪委召开纪委全委会 2 次，研究相关问题。截至 8 月 20 日，共计完成整改措施 119 项，占全部整改措施的 85.6%，其余 20 项正按照计划推进，将于年内完成。

二、坚持问题导向，注重真抓实干，全力保证各项整改措施落地落实

学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巡视整改是巩固巡视成效、检验巡视成果的重要抓手，中央巡视组的反馈意见是中央交给学校党委的“必答题”。学校党委全盘接受，深刻反省，不回避、不遮掩，坚持问题导向，围绕问题抓整改，全力保证各项整改措施落地落实。

（一）在“四个意识”不强，党的领导弱化方面

1. 关于“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没有落地”整改情况

（1）认真传达学习、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学校党委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立足不断提高师生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进一步推进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传达和贯彻落实。一是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入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通知》，组织各分党委（党总支）开展再学重温活动，责成相关学院党委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学习传达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真正做到入脑入心，体现到实际行动。二是进一步强化教职工理论学习，出台《武汉大学教职工理论学习制度》，明确学习内容、方式、机制等，通过上党课、专家辅导报告、在线学习、小组研讨等方式深化学习，不断提升教职工理论水平。

（2）紧密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政策

一是在制定“双一流”建设方案过程中，把切实加强党的领导作为“双一流”建设方案中改革任务的首要举措，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充分结合和体现“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坚持“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明确了“双一流”建设“六大建设任务”和“五大改革任务”，并于 7 月 10 日报教育部审核。二是结合学校综合改革和“双一流”建设，进一步理顺学校、学部、学院（系）的关系，出台《进一步加强学部统筹协调职能的意见》，强化学部在学术、学科及人才等方面的统筹职能；在校学术委员会下设立人力资源专门委员会，制定学部人力资源委员会实施细则，依法依规发挥学部在统筹教书育人、科研学术与学科布局、资源整合一体推进方面的作用。三是进一步推进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落地落实，主动关心和支持群团工作，学校群团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不断增强。四是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共青团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党委对共青团的领导，加大对共青团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发挥好党的助手和桥梁作用，切实增强团组织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3）进一步突出立德树人在人才培养工作中的核心位置

一是全面清理完善职称评审、人才引进、教师选聘工作机制，推进教师评价体系改革，着力解决“三重三轻”和“一硬一软”问题；完善教学工作考核评估体系，拟定《武汉大学教师本科教学工作考核若干规定》，强化立德树人效果的考核评价和日常教学考评，否决了部分评教结果未达标教师的高级岗位申请；建立思想政治、人才培养、师德师风问题负面清单，修订教职工考核办法和纪律处分条例。二是注重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领航和示范辐射作用，把服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高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水平作为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目标，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作为“世界一流学科（群）领军计划”10 个重点学科之一；进一步推广“马工程”重点教材的使用，努力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优势转化为思想政治理

论课的教育教学优势，打造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培养高地、科学研究高地、高端智库平台和意识形态建设的坚强阵地。三是认真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探索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特聘教师制度，逐步配齐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选强配齐辅导员，加强协同育人，形成育人合力。四是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正面引导与负面警示相结合，深入开展典型宣传；修订《武汉大学教职工处分暂行办法》，坚持师德师风问题“一票否决”，对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依纪依规严肃处理。

2. 关于“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有偏差”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强化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

一是出台《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工作规则》，进一步完善学校党委工作机制，全面落实党委对学校工作的领导。二是严格执行《关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通过组织集中学习、自学和参加上级部门培训，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政治站位，强化对“党委领导”和“校长负责”内涵的认识。三是组织修订《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武汉大学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了党委常委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的定位与议事范围，提升决策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水平。四是根据教育部党组印发的任职通知，校长窦贤康任校党委副书记；进一步规范学校党委成员排序。

(2) 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

学校党委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制度有关要求，对有关问题迅速开展核查整改。一是修订《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贯彻“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二是完善重大基建项目和大额资金分配方案及其变更决策程序，确保重大基建项目和“双一流”资金及学科建设重大资金分配方案及其变更必经党委常委会议审定。三是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健全相关工作机制，严格做好相关纪实工作，杜绝临时动议问题。四是排查学校综合改革方案执行落实情况，进一步明确重点，优化方案并加大推进落实力度；排查学校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方案执行落实情况，加大校内相关分配制度改革推进力度，平稳实施养老保险改革。五是出台《武汉大学督办工作实施办法》，加大对重要会议决策事项的督办力度，避免决而不行。

(3) 进一步完善学院（系）管理体制，强化学院（系）分党委（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学院（系）分党委（总支）建设，推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在学院（系）落地落实，确保党的教育方针政策落实到位。一是修订《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分党委（直属党总支）工作细则》，进一步明确分党委（党总支）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工作职责，确保院系党组织政治核心和监督保证作用的发挥。二是严格落实党政共同负责制实施办法，加强对院（系）党政共同负责制、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的学习培训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分党委（党总支）自查自纠和学校抽查，确保执行规定不走样。三是举办院长培训班、新任中层干部培训班等，进一步强化学院（系）领导干部“四个意识”，增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学校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的自觉性。

3. 关于“意识形态阵地风险突出”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增强领导干部抓意识形态工作的思想和行动自觉

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推进意识形态专项整改，努力提高意识形态工作管理能力和水平。一是在对照检查认真梳理的基础上，通过党委常委会议集中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等多种形式，全面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讲话和中央有关文件精神。二是制定意识形态整改专项方案，成立以党委书记韩进为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窦贤康为第一副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整改领导小组，逐条逐项推进意识形态领域问题的专项整改，并通过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逐级逐岗压实责任。三是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制定出台《武汉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等系列文件，着力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

(2) 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梳理完善意识形态相关制度，更加注重监督检查和结果运用，制定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的主要措施，确保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地落实落细。

（3）进一步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

积极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增强阵地意识。出台《武汉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武汉大学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实施意见》，健全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责任体系，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的思想引领、团结凝聚、教育服务功能。

（二）在党的建设缺失，基层组织软弱涣散方面

1. 关于“选人用人问题突出，党管人才不到位”整改情况

（1）进一步加强选人用人把关，选好用好干部

学校党委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干部路线、方针和政策，严格按照党的干部工作原则选拔任用干部。一是对举报反映个别干部的有关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对违纪违规问题，依纪依规进行处理。二是加强选人用人把关，严格执行“凡提四必”，坚决防止“带病提拔”。三是修订《武汉大学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在干部选任条件中突出对“德”方面的要求，加强对干部“德”的考察，充分听取分管校领导和教职工的意见，加强对干部的日常监督管理。

（2）进一步树立正确用人导向

学校党委在选人用人上进一步突显中心工作需要，严格按照好干部标准选拔任用干部。一是在新修订的中层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中，删除了“到龄转非离任”的规定。二是严格落实上级有关规定，废止《武汉大学非领导职务干部任用和管理暂行办法》，停止非领导职务选任工作。三是围绕学校教学科研中心工作，统筹配备不同学科背景的干部，坚持“人岗相适、双向选择”原则，大力实施干部交流轮岗制度，化解干部选用中的矛盾，激发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的活力。

（3）进一步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管理

学校党委进一步完善制度，构建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强化干部监管中的薄弱环节。一是严格执行中组部、中央纪委的相关文件，对领导干部离职情况进行核查，加强对学校管理干部离岗、辞职、退休等情况的管理。二是出台《武汉大学中层领导干部兼职管理办法》，对有关干部兼职问题进行审核，责令完善兼职手续或者退出兼职，按有关规定处理兼职取酬所得。三是研究修订《武汉大学教职工纪律处分暂行条例》《武汉大学教职工考核办法》，清理相关人员待遇执行情况，严格按照文件调整、停发薪酬待遇，对超发部分予以补扣、追回。四是对领导干部档案“三龄两历”认定不准确或涉嫌造假、漏报、瞒报个人事项进行审核，依纪依规严肃处理。五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的通知》，修订《武汉大学因公临时出国审批与管理办法》，严格审批和证照管理，对未及时上交证件的领导干部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进一步强化党委对人才工作的领导

学校党委进一步强化“党管人才”意识，严把思想政治关，推进“人才强校”战略顺利实施。一是落实党管人才，明确每年党委常委会议至少听取一次人才工作汇报；拟定包括新教师选聘相关文件、人才选聘程序调整方案、学校人事人才工作会相关文件等提交党委常委会议审议的重要事项清单。二是把思想政治表现作为引进人才的首要条件，加强对拟引进人才思想政治、学术道德等情况的综合了解和考察；修订聘任合同，强化岗位纪律要求。三是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引进人才思想政治状况的把握和引导。

2.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不强”整改情况

（1）进一步加强党委领导班子理论学习，规范领导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心组学习，规范领导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一是出台《武汉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进一步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进一步

丰富学习形式，在集体学习研讨、个人自学、专题研讨基础上，适当开展实地调研、社会考察等，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二是明确校领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的具体要求，对校领导班子成员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情况进行登记汇总，并在党委常委会议上进行反馈，进一步增强班子成员参加支部组织生活的自觉性、主动性。

(2) 进一步提高校院两级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质量

学校党委着力提升校院两级民主生活会质量，民主生活会净化思想、增进团结、解决问题的作用进一步增强。一是严格按照《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开好学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7月10日，学校领导班子召开巡视整改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目的，也为切实抓好整改工作统一了思想，明确了方向。二是加强督促指导，切实提高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质量。发放了政策学习读本，要求分党委（党总支）全面梳理近三年班子民主生活会相关情况，组织各二级单位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并开展专项督导，各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进一步增强。

(3) 进一步做好“反弹回潮”问题整改，全面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一是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对整改不到位、反弹回潮的问题重新制定整改方案，从严从实加强整改，进一步健全巩固整改成果的长效机制。二是印发《武汉大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的通知》，全面梳理各分党委（党总支）及所属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民主评议党员情况，定期对照支部年度学习计划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3. 关于“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战斗堡垒作用不强”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一是针对部分党支部“三会一课”开展次数少、不规范等问题，改组支部，重新选举支部班子，并对新班子成员进行业务培训。二是规范组织生活，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规范支部组织生活开展主题、频次，每月统计党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展情况，开展不定期抽查并通报。三是加强干部选任工作，针对二级单位党委主要领导空缺问题，及时进行了补充。四是加大“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力度，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制定教师党支部示范培训班计划，提升教师党支部书记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要求相关二级单位党组织梳理教师党支部建设情况，严格落实党支部书记政治待遇、经济待遇，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

(2) 进一步规范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的组织生活

一是研究修订《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党支部工作条例》，进一步细化要求，确保支部“三会一课”等各项工作严肃、规范、到位。二是落实分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主体责任，研究制定《武汉大学分党委（党总支）党建工作考评评价实施办法》，将分党委（党总支）指导支部工作情况纳入考评内容，加强检查考核，统筹用好用实考评结果。三是深入实施学生党支部“活力创新”工程，立项资助54个学生党支部项目，加强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提升项目实施质量，扩大示范效应，进一步增强学生党支部的政治功能、教育功能、管理功能、服务功能，增强支部活动的吸引力、实效性。

(3) 进一步加强党员发展和管理

学校党委立足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进一步强化党员发展和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党员发展和管理工作科学化水平。一是要求各分党委（党总支）抓好师生教育引导，为进一步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奠定坚实基础。二是加强对教师党员发展工作的指导，落实分党委（党总支）书记、党员院长工作责任，实现学校党委、分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分步介入、有效联动；建立责任清单，制定工作计划，进一步增强教师党员发展工作主动性。三是加强党员联系工作，在册失联党员已按要求全部取得联系。针对2007年以来转出未落实回执或证明的91名党员，进一步落实工作责任，加大联系查找力度，目前已取得初步进展。

（三）在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党风廉政建设存在严重隐患方面

1. 关于“‘两个责任’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宽松软”整改情况

（1）进一步增强主体责任意识，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学校党委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是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通过谈心谈话和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剖析存在“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占着岗位不‘理政’”等问题根源，切实提高领导干部主体责任意识。二是强化党委班子成员抓分管单位党建工作的“一岗双责”，将抓分管单位党建工作情况纳入校领导班子述职范畴。三是出台《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进一步明确学校各级党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健全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的责任体系；细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加强日常管理，坚持“双汇报”制度，要求分党委（党总支）书记向学校党委汇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要求纪检工作负责人向学校纪委、组织部汇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等情况。四是组织学习《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督促检查工作的意见》，实现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职述责述廉全覆盖，实行党风廉政建设“一票否决”制，对落实“两个责任不”力、“四风”问题屡禁不止的单位和干部予以追责。

（2）进一步加强党委对纪检监察工作领导，支持纪检机构聚焦主责主业

学校党委通过选强配齐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支持纪委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深化“三转”，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工作。一是把支持纪检监察工作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学校发展总体规划，融入学校各项中心工作；党委书记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加强二级单位纪检监察组织和队伍建设，将按计划在人员较多、财务经费较大的单位建立纪委或配备专职纪检监察干部。二是支持纪委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取消或不再参与相关议事协调机构 14 个，退出部分具体事务性环节，回归监督执纪问责主业；严格执行《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认真核查中央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依纪依规给予相关责任人党纪处分。三是出台《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和强化学校党的问责工作；对查处违纪问题中的典型案例进行剖析，并充分利用巡视成果开展警示教育。

2. 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坚决，‘四风’问题禁而不绝”整改情况

（1）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学校党委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推进作风建设。一是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格执行国内公务接待有关规定的通知》，积极畅通“四风”问题信访举报渠道，定期开展对照检查，及时核查处理违纪违规问题，依照有关规定严肃问责，对 2013 年至今违规公务接待的开支予以清退。二是出台《武汉大学值班、加班管理办法》和《武汉大学关于规范校内日常管理工作中评审费、讲课费发放工作的暂行规定》，对违规发放的加班费、评审费、津补贴予以清退。三是对学校科研经费购置的车辆，采取评估拍卖、报废处置等措施进行处理；从严控制科研经费购买车辆，并按照国家关于公车购置的规定严格控制购车标准；加强科研业务用车的使用监管，科研业务用车喷涂“武汉大学科研试验用车”字样，并在科研项目完成后，由学校收回处置。

（2）进一步完善密切联系群众和服务师生机制，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方针

学校党委不断密切与师生的联系，改进党政部门工作作风，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一是出台《武汉大学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实施办法》《武汉大学学校领导接待日制度（试行）》，研究修订《关于进一步加强校领导联系服务专家学者工作的有关意见》，重点加强学校领导听课、巡视课堂，有效促进校领导深入院（系）、深入师生、深入教学科研一线。二是积极建设机关与直属单位作风建设网上考评系统，对个人与单位实行即时在线监督；进一步完善机关党委委员联系支部制度，发挥机关党委委员对机关作风的监督作用；充分发挥机关作风评议员的作用，实行公开承诺、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等制度，严肃

追责问责。三是修订《武汉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规则》，建立互联网+工会服务教职工系统，提升服务教职工质量和水平；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及时整改落实。

3. 关于“重点领域监管粗放，廉洁风险突出”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一是针对教育部2015年国有资产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扎实开展国有资产核查，成立部分资产重点核查领导小组和工作组，于8月20日前完成了设备、房屋、文物、专利类无形资产的核查工作，实现账账相符。二是加强学校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完成设备资产管理子系统与学校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的实时对接，有效杜绝资产账账不符现象，提高资产管理效率与水平。三是开展《武汉大学国有资产处置实施细则》修订工作，进一步严格资产处置程序，加强对全校资产处置的管理；出台《武汉大学房屋出租出借管理实施细则》，加强房屋出租出借归口统一管理，对出租出借的房屋进行清理，关停收回到期门店，追缴上交店面租金。

(2) 进一步加强基建项目管理，强化廉洁风险防范

学校党委结合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基建项目的管理，积极完善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不断提升基建项目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一是在新修订的“三重一大”、党委常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中，进一步明确重大基建项目决策和变更必须由集体研究决定。出台《武汉大学建设工程设计管理实施细则》，严格执行《武汉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法》《武汉大学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控制价管理办法》《武汉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廉政建设制度》，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施工单位签订廉政协议书，加强对采购与招标过程中投诉与质疑的分析研判，及时处理问题线索，惩处违规违纪行为。二是修订和完善《武汉大学预算金额50万元及以下建设工程招标与管理实施细则》《武汉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武汉大学建设工程变更及签证管理细则》，确保基建项目决策和重大变更经集体研究，加强工程项目前期规划研究，努力减少工程超合同现象，杜绝分包行为。三是认真清理、核查有关基建和维修项目中的违规问题，依规依纪进行处理。

(3) 进一步加强校办企业监管工作

一是成立工作专班，认真梳理校办企业投资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廉洁风险点，清理整顿下属子公司，理顺经营管理体制。二是出台《武汉大学校办企业董事、监事派驻管理办法》《武汉大学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等制度，加强对校办企业重大决策的监管。三是制定《武汉大学所属一级企业审批事项清单》，细化一级企业的重大决策事项，明确对参控股企业事项审批清单，有效防控经营和廉政风险。四是认真梳理相关参股企业虚假出资和历次违规增资决策情况，对相关企业进行追溯审计和追溯评估，依法依规厘清相关责任，对国有股权进行追偿，严肃处理相关违纪违规问题。五是清理无偿占用学校资源的企业，关停并转一批长期不分红、对教学科研无促进作用的企业，注销一批“僵尸”、空壳企业。

三、构建长效机制，深化整改成果，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

经过前一阶段的集中整改，学校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是学校党委清醒地认识到，与党中央的要求和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学校党委将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进一步强化政治责任，继续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巩固深化整改成效，将巡视整改成果运用到学校的改革发展当中，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思想上提高站位，行动上持之以恒，守正笃实，久久为功，扎实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 强化政治定力，进一步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

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进一步发挥好领导核心作用，坚决把牢正确办学方向。一是坚定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坚守政

治纪律，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时刻与中央保持一致，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管意识形态，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三是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坚持把正确政治方向、价值取向、育人导向贯穿到办学治校全过程，切实做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全员育人，进一步推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在学校落地生根。

（二）持续深化整改，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着力构建管党治党长效机制

学校党委将始终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劲头不松、力度不减，继续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并以推进整改为契机，进一步抓好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全面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一是继续按照整改方案和清单，巩固深化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重点抓好尚未完成的整改任务，切实做到整改不到位不松手，问题不解决不松手，不见到成效不松手。二是进一步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完善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考核；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升学习效果，锻造“四讲四有”合格党员。三是继续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坚持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通过工作述职、定期报告、专项检查、失责问责等多种方式，促进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做到真管真严、长管长严。

（三）充分运用巡视成果，凝聚推动学校改革发展正能量，不断开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更好地发挥巡视在党内监督中的重要作用，就是要对巡视成果善加运用。学校党委将充分运用巡视成果，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既“治标”更“治本”，用巡视“利剑”去痼除弊、披荆斩棘。一是破解重点难点问题。巡视发现的很多问题，也是阻碍学校发展的难点，集中整改阶段解决了不少问题，但有的还处于治标阶段，需要在治本上狠下功夫。二是强化制度治校。整改期间，学校着力完善了一批管长远、治根本的有效制度，还将进一步深化改革、破立并举，推进制度建设，强化制度落实，织密扎紧制度“笼子”，用更加完善的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三是营造良好校园政治生态。充分发挥巡视“发现问题、形成震慑”的效果，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筑牢意识形态阵地，匡正选人用人风气，抓好师德师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27-68752127；邮政信箱：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299 号武汉大学党政办公室，邮编：430072；电子邮箱：whdx309@whu.edu.cn。

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1日至4月30日，中央第五巡视组对北京理工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2日，中央巡视组向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落实中央政治巡视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切实增强巡视整改政治自觉
在中央第五巡视组向学校党委反馈意见后，学校立即召开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领会中央对巡视整改工作的要求。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巡视是国之利器、党之利器，整改是政治任务、政治责任，必须全面、系统、科学、准确领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

政治觉悟，把承担起整改主体责任作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具体化、实践化，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纠正、纠错、纠偏，一件一件抓，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必须坚决把自己摆进去，以下看上挖病根，以上率下抓整改，主动认领责任，带头落实整改，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必须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把抓好整改与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紧密结合，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各项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中央大政方针在北京理工大学落地生根、形成生动实践。

（二）坚决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担当，以上率下推进整改落实

一是主要领导靠前指挥。校党委书记赵长禄主动履行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旗帜鲜明地要求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坚持亲自抓、亲自管，先后主持召开7次党委常委会、2次党群工作会、5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推进整改，主持制定了整改工作计划，确保整改不走偏、不走样；主持起草整改方案，经过反复讨论研究，制订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接受中央专项巡视全面整改工作方案》和《整改台账》（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提出了129项整改任务和措施，每一项任务措施都明确了责任校领导、责任单位和整改时限，保证整改可检查、可问责；先后带队赴6个基层党委调研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发挥情况，推动整改落实。

二是党委班子真抓真改。校党委本着对中央负责、对人民负责、对教育事业发展的态度，强化政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坚决将整改任务细化到岗、落实到人、贯穿到底。每位班子成员都按照整改工作方案各负其责，坚持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带头查摆自己，带头落实整改，带领相关部门、单位按照整改清单逐条逐项研究落实，细化整改措施。

三是党委统筹部署，一抓到底。校党委于5月4日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6月22日，召开全校巡视整改工作部署大会，紧紧围绕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全面部署巡视整改工作。校领导、校长助理、五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和各学院负责人等200多人参加了会议。同日，校党委召开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校领导，校长助理，五级、六级管理人员，马克思学院教师，辅导员，班主任、教师、学生代表500余人参加了会议。党委书记赵长禄在会上作了题为《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着力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讲话，就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作出全面部署。7月5日，校党委召开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会议精神，专题研究推进整改工作。7月6日，校领导班子召开暑期务虚会，紧密结合整改工作研讨推进“双一流”建设。8月4日，校党委常委会专门研究审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中央第五巡视组专项巡视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审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意见》《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全体委员会议、党委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议、党群工作会议管理规定（修订）》等8项落实整改任务的制度文件。

四是坚持把整改工作贯穿巡视全过程。在中央巡视组驻点巡视伊始，校党委就主动围绕查摆的28个问题开展了即知即改工作，先后推进了24项工作；巡视过程中，针对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问题，校党委及时部署立行立改工作，先后开展了6方面整改工作。

（三）坚持问题导向，着力举一反三、标本兼治，确保集中整改取得实效

校党委以解决突出问题及产生问题的根源为主要抓手，把解决具体问题表现与问题根源相结合，把解决当前具体矛盾问题与长效机制建设相结合，着眼举一反三、标本兼治、重在治本，构建全面从严治党的制度体系。自3月以来，学校共制定和修订校级规章制度、部门规章制度67项。

为保证集中整改取得实效，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坚持放假不离岗，全力进行集中整改。为避免整改工作出现上热下冷、层层衰减的问题，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动态督办制度，督办汇总阶段性整改进展情况，保证整改有序推进；建立了整改台账核销制度，解决一个问题，销号一个问题，确保整改不留死角、按时完成。

经过全校上下共同努力，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在整改方案确定的 129 项整改任务中，81 项集中整改任务全部完成；4 项整改任务将于 9 月底前完成，10 项整改任务将于 12 月底前完成；34 项长期坚持的任务也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了中央巡视组移交的所有问题线索的处置工作。

二、严格对照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逐条逐项严查严改

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严格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一条一条分析，一件一件梳理，一项一项落实，从以下九个方面开展了集中整改。

（一）针对“‘四个意识’不够强，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深刻理解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不断提高政治站位

一是始终保持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看齐，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校党委修订了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将学习传达落实中央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第一议题；修订了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及时学习把握中央精神。3 月以来，党委常委会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 6 月 1 日重要讲话精神、关于加快建立军民融合创新体系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指示精神、在中央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7 月 26 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十九大”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建军 9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研究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和中央战略部署，及时在学校规划制定及教学科研工作中具体落实。

二是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一流大学建设的重要论述，瞄准国家战略需求和国家安全重大需求，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明确学校的特色与优势，精心谋划编制了《北京理工大学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积极响应军民深度融合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建设雄安新区等国家战略，积极谋划布局“两带四区多平台”（京西北、京西南 2 个校区带，中关村、良乡、怀来等 4 个校区，深圳研究院、昆明研究院、贵阳研究院、鲁南研究院、常熟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和技术转移平台）校区布局，打造环北理工军民融合创新圈。

三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防和军队改革的重要论述，紧跟世界军事变革特别是军事科技发展方向，增强服务国防的定力和信心，强化国防军工优势特色，加速兵器科学与技术学科特区建设，连续召开 6 次专题会议讨论，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审定有关方案积极向上级部门领导汇报，推进有关建设；大力拓展服务面向，服务国防现代化建设，成立了“网络科学与技术研究院”“空间载荷技术研究院”；修订完善了学校“前沿交叉创新专项计划”“创新人才科技资助计划”等。

四是为提升全校中层领导人员的“四个意识”，保证中央决策部署在学校不折不扣得以贯彻落实，校党委于 7 月至 8 月组织全体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分赴井冈山、遵义、延安接受党性教育，通过系列党课、专家报告、专题研讨、红色实践等方式锤炼思想、丰富理论、促进行动，切实提高了中层领导人员争做“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五是为引导广大党支部书记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高党务工作能力和水平，校党委分别针对教工党支部书记、研究生党支部骨干、本科生新任党支部书记举办了专题培训班，认真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 and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和理论政策水平，努力做到“四个合格”，保持政治定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坚决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着力增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

一是党委常委会先后4次组织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党委常委会于3月31日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并要求二级党委安排专题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增强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主动性和自觉性；8月4日，进一步组织学习修改后的巡视工作条例。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巡视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是加强党内监督的战略制度安排、是促进标本兼治的战略举措，是接受中央政治“体检”和党性检验的过程，是解决自身问题、推动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机遇，切实增强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

二是对个别干部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不强的问题，校党委进行了深刻反思，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开展了警示教育。

三是为切实提升二级党委对巡视工作的认识，4月1日上午，校党委召开了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会，集体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强调中央有关纪律要求，通报近期巡视中发现的问题，重申了学校党委坚决全力支持和配合中央巡视组开展工作的要求和立场，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四是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3月31日至4月1日，学校抽查了基层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的情况，对存在问题的11个党支部及其所在基层党委、党总支进行了通报批评，对3名基层党委书记进行追责，同时开展了警示教育。为强化制度约束，制定了《党支部工作细则》，明确每学期由各基层党委对党支部组织生活情况开展全面检查，每年学校开展一次检查。

3. 完善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坚决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一是严格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党委全会、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坚持集体领导制度。

二是强化班子成员政治担当，落实“一岗双责”。建立了“党委会决定事项督办台账”，定期督促落实，定期通报落实情况。改进会议决策事项督办程序，形成从议题征集、纪要形成、督办清单形成，到督办事项落实情况统计的工作闭环。

三是学校党委进一步明确了国防科技园的定位和功能，将其作为推进军民融合式发展战略的重要基地，汇集一批高精尖创新平台。坚决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二）针对“‘立德树人’抓而不实，思想政治工作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抓紧抓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穿到办学治校全过程

一是校党委制定了《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关于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的规定》等文件，突出育人为本，突出国防军工优势特色，着力发挥“延安根、军工魂”优良传统，将其渗透到育人全过程，明确将校史、军工史纳入《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将体现延安精神的具体人物和事例融入《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将军工企业发展案例纳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相关章节；划拨专款建设“延安根、军工魂”为主题的新校史馆，对新生、新入职教师开展校史校情教育；深度挖掘、大力宣传学校在国防军工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激发师生投身军工报党报国的热情。

二是为促进教师专心育人，启动了专任教师考评体系修订工作，突出教学激励，修订后的考评体系将于8月底广泛征求意见后向全校发布实施；启动了职称评聘条件修订和新体系岗位聘用条件、职责的补充完善工作，大幅提升人才培养在评价体系中的权重。

三是为提升教学质量，大力推动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明确60岁及以下教授每年至少上一门本科生课程。与20个专业学院一一对接，逐一明确了2017-2018学年所有教授课程情况，每个学院都建立了“知名教授本科教学工作档案”。在与新聘任体系163位知名教授和骨干教师签订的岗位目标责任书中，强化了为本科生上课的职责要求，并将教学型、教学研究型教授、副教授本科教育教学情况作为一票否决项纳入年度绩效考核。

四是为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强化军工报国情怀，制定了《加强学生国防教育工作方案》，统筹全校国防教育资源、打造国防教育平台；制定了《引导学生投身国防军工激励方案》，设立军工企业就业奖学金以及军工主题活动经费，打造军工行业名家论坛，引导学生投身国防军工事业；策划了“立足国防军工百团行动”，组织3000多名大学生开展特色社会实践，强化学生国防军工情结。

2. 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为重点，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一是学校党委高度重视，统筹谋划，开展了一系列学习、贯彻、落实工作，成立了全面贯彻会议精神领导小组，制定了校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制定并印发了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明确责任抓落实；确立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各学院各部门各单位主动参与、通力配合的“大思政”工作格局；深化“七育人”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思想政治工作人人有责”意识；设计并实施思想引领计划、文化铸魂计划、阵地建设计划、党建强基计划；召开了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督促所有专业学院制定完成了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具体落实方案。

二是高度重视思政课教学工作，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建立了校党委定期听取思政课工作汇报机制，专题研究思政课工作；大力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纳入了学校“十三五”规划、《一流大学建设方案》重点建设项目。成立思政课教学工作督导组，投入专项经费开展思政课教师教学培训。

三是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努力提升思政课教学吸引力。强化新媒体技术应用，将虚拟现实（VR）技术应用于思政课教学改革，成效明显；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探索实行中班教学、小班研学模式，完善“课内与课外互补、线下与线上互联、现实与虚拟结合”的教学体系，大力培育精品资源共享课；开展思政课研究型教学、信息化教学改革，建立“思政课过程化教学平台”，增强课程的时代感和吸引力。

四是发挥导师作用，完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修订了《导师管理规定》《博士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办法》，明确了导师对研究生思政教育的职责，对履职不好的导师予以通报批评或暂停招生，情节严重的取消导师上岗资格。

3. 加强机制建设和氛围营造，努力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

一是校党委坚持定期听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情况报告；成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全面推进学生心理素质提升工作的实施办法》，修订了《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的实施细则》，建立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联席会商机制。

二是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队伍建设，完善相关软硬件配备。制定了《辅导员国家心理咨询师（三级）培训方案》，加强辅导员队伍整体心理健康教育水平；配齐了专职心理健康教师编制，拟2年内完成教师招聘工作；增加了心理中心工作场地，改善了学生的体验氛围。

三是加强人文关怀和氛围营造，积极开展师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辅导工作，实施学风建设和学业支持计划，完善资助工作，增设有利于学生心理舒缓的场所，持续开展主题教育、社会实践活动，鼓励班集体、党团支部、学生社团开展读书、理论研究、文化、公益服务等自我教育和素质拓展，开展更加丰富多彩的有利于学生健全人格培育的文体活动，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三）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存在薄弱环节”问题的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完善党委中心组、党委常委会学习制度，着力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

一是党委常委会进一步完善学习制度，确定今后党委常委会的第一个议题为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二是健全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保证政治理论学习经常、全面、深入。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办法》，明确集体学习研讨每年不少于12天，

每学期不少于5次，同时还要开展个人自学和专题调研。校院两级党委先后制定了《2017年理论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和《2017年上半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

三是建立基层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指导检查工作机制，每年对基层党组织开展一次理论学习专项检查，并将基层党组织学习情况纳入年底考核内容。强化对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政治理论学习的指导督查。

四是加强对二级单位理论学习的指导与监督，并纳入年度考核内容。下半年将开展1次二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检查，举办1次学习交流会，克服计划安排与落实执行“两张皮”问题。

五是做好教育培训工作，不断提升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批驳错误思想观点的本领。

2. 强化队伍建设和机制建设，提高思政工作针对性、实效性

一是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统一”“四有好老师”的标准要求，切实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成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7月，专门组织青年教师赴革命圣地延安开展研修实践，深入了解党史、国史、校史，传承延安精神，坚定“四个自信”；以“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主题，专门组织党外代表人士研修班赴重庆开展理论学习和研讨；建立了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出台工作方案，加强青年教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培训；加强新任教师思想政治教育，把师德与政治素养教育作为青年教师入校“必修课”，党委书记、校长亲自为青年教师作报告；实施“名师领航”计划，为每一位新进教师配备领航导师。

二是大力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思政工作队伍建设。制定了《辅导员培养实施方案》《学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考核指标》；有计划、分层次举办思政工作重点培训班，覆盖全体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全体教工基层党组织书记，提升思政工作队伍工作水平，切实改变重学业轻思想、重管理轻教育的倾向。

三是坚持贯穿结合融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办学实践紧密结合，贯穿到《教师本科教学工作通则》等规章制度和师生行为规范中；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教学紧密结合，逐一要求并指导专业学院发掘、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把做人做事做学问的基本道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实现民族复兴的理想和责任融入课程教学中；实施“文化铸魂”计划，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文化建设中；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校园传播计划，制定了《2017年下半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方案》；开展了“中国精神学习宣讲行动”等系列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每年5月份的“青春榜样”典型选树活动和每年9月份的优秀学生事迹报告会，激励师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是为营造良好育人环境，安排了专项资金用于改善学生学习生活条件。为加强两校区学生工作衔接，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学生意见收集反馈制度》《学生意见投递快速反应工作办法》。坚持领导干部联系班级（党支部）制度、本科生导师制度，发挥班主任、党支部书记、德育小导师等作用，实施“优秀导学团队工程”，深入开展“我爱我师”“我心中的好导师”“宿舍文化节”等评选活动，营造和谐师生关系、同学关系。

（四）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不够严，民主生活会质量不够高”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大力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突出政治学习的引领作用

一是制定了《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结合学校办学传统优势，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发展、科技创新、国家安全、国防建设、军民融合等重要讲话。增加党支部话语权，规范系（教研室、所）决策机制，配强党支部书记，发挥党支部作用，提升支部战斗力，做到学做改结合、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二是始终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党建第一任务，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引导不同类型党员

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增强“四个意识”，做到“四个合格”，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学校综合改革、推进“双一流”建设中做好“六个表率”。

三是及时学习中央和上级精神，加强政治学习引领，健全“校级党委中心组——院级党委中心组——党支部”三级联动学习机制，规定学习次数，每半年制定学校组织生活指导计划，指导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及时学习、自主学习。

四是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开展工作的督促指导，组建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专家队伍，对基层党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组织生活、发展党员等情况进行指导，每年抽查一次学院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记录情况。

2. 校领导以上率下，认真贯彻落实组织生活制度

一是主要领导带头，严格执行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班子成员按分工编入分管或联系单位的党支部，坚决按时按要求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

二是将党员领导人员走进党支部、联系党员群众、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情况纳入干部考核述职的内容，督促全体党员领导人员尤其是校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的监督帮助。积极开展谈心谈话，在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通过严肃的组织生活提高思想觉悟，通过真诚的思想交流汇聚发展共识。

三是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院级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讲一次党课。坚持校领导联系二级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制度，健全校院两级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1个以上下级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的机制。3月以来，党委书记赵长禄已为中层正职领导人员讲授专题党课3次，为青年教师作报告1次；校长胡海岩为中层正职领导人员讲授专题党课1次，为本科生讲授思政课1次。

3. 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武器，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

一是校党委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等文件，深刻认识开好民主生活会是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依靠领导班子自身力量解决矛盾和问题的重要方式，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的重要途径，增强开好民主生活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是严肃认真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6月29日，学校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党委书记赵长禄主持起草了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并对班子成员的发言提纲严格把关，分别提出修改意见。班子成员提高政治站位，突出“四个意识”，从政治巡视的高度出发，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履行“一岗双责”；履行常委责任，把分管工作上升到党委决策的重大事项层面上来，主动把自己摆进去，谈问题、领责任、抓整改，举一反三，深刻剖析根源，提出整改措施；深入开展谈心谈话，交流思想，进一步聚焦问题，形成批评意见。会上，突出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仅从对巡视整改工作的认识、问题根源剖析、改进措施等方面开门见山、直面问题，开展了深刻的自我批评，还按照讲党性不讲私情、讲真理不讲面子的要求开展了严肃的相互批评，坦诚相见，推心置腹，直言不讳，形成批评意见103条，达到了相互教育、相互警醒的效果；每名班子成员均表态，对所提意见全盘接受，虚心改正，决心以一丝不苟的作风、一抓到底的毅力全面落实巡视反馈意见，以整改实际效果促进一流大学建设。

三是坚持校领导班子成员参加联系单位党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加强对基层党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指导。坚持从严从实，突出问题导向，强调规定程序，落实主体责任，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切实将中央有关要求落到实处，形成校、院两级开好高质量民主生活会的长效机制，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五) 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弱化，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弱化”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完善制度机制，充分发挥二级党委作用

一是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基层党委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基本标准》，强化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和保证监督作用。明确二级党组织书记是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分工担任统战委员、纪检委员；要求全体党员院长担任党委委员，承担党建责任；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同时担任副院长；党员副院长一般担任党委委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突出院级党组织抓党建主体责任，要求基层党组织每年制定党建工作计划，落实工作任务。

二是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进一步抓好院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加强对述职报告以及“抓党建工作情况自评表”“明示承诺完成及计划表”的监督，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坚决防止一述了之。建立了院级党委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专项督查制度，将院级党组织专题研究党建工作纳入年度班子考核。

三是对院级党组织召开党委会审定发展党员工作，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进行专项督查，将发现的问题向院级党组织进行反馈，提出整改要求，明确要求基层党委不得以党政联席会代替党委会，必须定期召开党委会研究党建工作、安排学习计划、审定党员发展等事项；要求基层党委定期召开党支部书记会议，督促指导所辖党支部履行职责；建立新发展党员材料归档前党建专家审核把关制度，提高党员发展质量。

2. 严格规范支部生活，着力增强基层党支部政治功能

一是加强对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指导，完善“合格党支部建设规范”，每半年发布《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指导意见》。把“三会一课”作为加强党员教育和日常管理的基本制度，要求党支部（党小组）每月至少开展1次组织生活，党支部每3个月至少召开1次全体党员大会，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同时要求及时、准确、完整、规范地做好组织生活记录。修订了学生党建组织员管理办法，完善学生党建组织员列席指导学生党支部组织生活等机制，规范使用党言党语。

二是全面实施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通过先期试点、组织观摩、基层党委培训、党务部门负责同志到会指导等，规范述职评议程序，使党支部工作更加规范、“党味”更浓，推进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促进党支部政治功能发挥。到6月底，全校基层党委均开展了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

三是加强教工党支部书记、学生党支部书记政治素养提升，4月启动实施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实务专题培训班次，重点学习贯彻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开展党务工作实务培训。建立健全党务部门分工负责指导培训党支部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统战委员、纪检委员的工作机制，加强党支部支委会建设，浓郁党支部政治氛围，提升支部委员政治意识和工作能力。

四是从加强组织员业务培训、加强党员信息库建设、做好毕业生党员教育、加强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做好毕业生党员教育等方面做好党员组织关系管理。通过组织开展“三会一课”，按期交纳党费，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不断强化党员意识，在学校各项工作中发挥带头作用。

3. 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选好配强党支部书记

一是以制度形式增强党支部书记话语权。明确党支部书记工作计入工作量。为院级党组织建立了党建工作经费卡，落实党支部工作和活动经费。

二是突出党支部书记地位和作用，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有计划地把符合条件的年轻后备干部安排到党支部书记岗位上锻炼。

三是通过树立、学习先进典型，充分激发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学习廖俊波、黄大年等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组织党员持续深入开展“五个三比”，完善“合格共产党员行为规范”，大力组织开展学习徐更光院士等身边优秀共产党员事迹活动；召开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表彰大会，评选表彰40个先进党组织和148名优秀共产党员，编印《堡垒——先进基层党组织事迹选编》《先锋——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选编》，制作推送《我的入党故事》微视频，发放到支部，作为身边典型示范学习材料。

（六）针对“选人用人不够规范，执行选人用人程序规定不严格，制度建设滞后”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选人用人制度体系

一是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纪实办法》，严格按选任有关规定办事。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制定了《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办法》等文件，系统加强选人用人、干部管理监督、干部档案审核工作的制度保障。

二是深入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推进干部分类改革，探索干部分类选拔，推进干部“能上能下”。进一步梳理干部工作文件制度，完善干部工作相关制度体系建设，2017至2018年逐步修订完善干部教育、培训、选拔、考核、监督等方面的有关制度。

三是深刻认识组织工作的严肃性、原则性和纪律性，紧紧依靠制度，公正、公开、公平、择优选拔干部，提高选人用人的规范性和科学化水平。提高对制度建立和及时修订重要性的认识，严肃把握文件的时效性，及时根据上级有关文件修订学校相关制度。

2. 做好纪实、请示报告工作，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规定

一是校党委中心组5月12日开展了选人用人工作专题学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选人用人工作重要讲话精神、《高等学校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等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关于选人用人若干文件，深刻理解“好干部标准”，强化规矩意识，严格贯彻执行选人用人制度。

二是严格履行领导人员选任民主推荐等有关程序，认真落实《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严格把握动议、民主推荐（会议、谈话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试用期考核等关键环节，严格选人用人程序。

三是严格执行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办法》《北京理工大学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按规定及时上报上级组织人事部门。

四是认真落实《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纪实办法》，做好纪实工作，加强选人用人全过程监督，确保每名中层领导人员的选任过程可追溯、可倒查，发现问题及时中止程序进行处理，设置专门岗位，负责干部监督工作。

3. 落实干部任免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凡提必核”

一是坚持“凡提四必”，严格执行“凡提必核”程序，新提任领导人员一律核查个人有关事项，收到核查结果后再提交党委常委会讨论；在动议环节即启动审核档案，发现问题及时中止程序；凡提任干部均书面征求纪委意见；线索举报事项彻查到底，切实把好任前监督关。

二是严格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对个别人员年龄、学历、履历进行了调查取证，按有关规定进行了认定和处理。建立档案管理、审核长效机制，强化人事档案室作用发挥，组织部、人事处、档案馆协调配合，严格落实责任。

三是严格执行《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加深学习理解，加强监督提醒，确保制度落到实处。

四是规范执行任职试用期考核制度，在总结经验基础上出台《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任职试用期考核实施细则》。

五是加强组工队伍建设，加强组织部人员配置，设置专人负责干部监督、干部档案工作。强化组工干部学习培训，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干部监督管理、干部档案审核等有关业务的学习，加深对上级有关干部制度的理解把握，进一步发扬“安专迷”精神，全面提高组工干部的思想认识和业务素质。

（七）针对“管党治党存在宽松软，履行‘两个责任’不够到位，干部监督管理不够严”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加强制度建设，切实履行主体责任

一是校党委牢固树立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深刻认识到，任何时候都要坚持以下看上，问题表现在基层，根子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对自身存在的问题不回避、不推脱、不遮掩，坚决把自己摆进去，自觉为党担责、为党尽责、为党负责，把爱党、忧党、兴党、护党落实到工作中。制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关于加强校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全过程纪实工作的通知》《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进一步压紧压实从严治党责任。

二是党委常委会深入学习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党委领导班子集体责任、班子成员个人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对校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作出具体要求。建立校领导班子成员定期研究、布置、检查和报告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程纪实制度，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融入学校各项工作当中，进一步落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三是开展了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论述，落实好巡视整改责任”为主题的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学校各级党组织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论述，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意义，把握全面从严治党的基本要求和重点任务。

四是对科研经费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按照新出台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及政策重新进行梳理，深挖细查，严肃处理各种违规问题。

下半年，学校将组织专项小组对基层单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2. 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一是落实党章要求，充实纪检干部队伍。印发了《关于学生党支部设置纪律检查委员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职工党支部纪律检查委员设置的通知》，规范党支部纪检委员的设置，明确工作职责，各党支部按规定设置了纪检委员。增加专职纪检干部编制，加强对纪检干部的选配。

二是加强教育培训，提高纪检干部履职能力。健全完善集体学习制度，加强纪检干部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基层纪检干部赴北京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基地”参观学习，提高党性修养。印发《关于加强基层纪委书记、纪检委员业务知识学习的通知》，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等文件及有关警示案例，提高基层兼职纪检干部业务工作水平。

三是切实增强主动作为意识，召开纪委全会深入学习上级有关文件。针对巡视反馈问题进行深入研究部署，深入贯彻“三转”要求，聚焦中心任务，集中精力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以强有力问责督促学校各级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四是提高纪检干部发现问题能力。加强纪检监察审计联席会议、纪检监察信访联席会议、组织纪检监察联席会议等制度的执行力度，拓宽问题线索来源渠道。

五是认真落实《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规范日常监管工作程序，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真正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提高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能力。

六是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领域的监管，在前期完成19个单位权力清单制度建设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在26个单位开展权力清单制度建设，做到管理部门权力清单全覆盖。强化对关键岗位、重要人员的监督管理，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七是严格按标准调查处理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分类处置违规违纪党员干部，给予党纪政纪处分2人，重大职务调整1人，调离岗位2人，诫勉谈话4人，给予批评教育3人。

3. 严肃处理违规违纪问题，严格干部监督管理

一是严格落实《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办法》，规范中层领导人员兼职审批程序，加强兼职取酬管理工作，严肃处理违规兼职取酬人员。下半年，学校将开展全校中层领导人员兼职情况清查工作，对所有兼职行为按程序进行重新审批，对不符合规定的兼职责令清退。同时，加大对干部监督有关政策的宣传力度，12月前制作《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管理制度汇编》，将干部监督政策列入干部常规培训内容。

二是对未经审批违规因私出国（境）的人员严肃处理，进一步强化因私出国（境）管理，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登记备案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的通知》《北京理工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规定（修订）》，规范因私出国（境）审批备案程序，加强因私证照管理。

（八）针对“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不够坚决，自查自纠不够彻底”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完善制度，深入开展自查自纠

一是校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扎牢制度笼子，建立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长效机制。学校党委重新梳理制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并严格对照执行。

二是对于发现的超标准接待、违规购买礼品等问题，坚决进行了整治。学校进一步重申并严格执行已出台的“三公”经费管理办法，建立经常性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对违反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2. 深入开展排查工作，彻底清理违规办公用房

对1起违规占用办公室的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举一反三，深化整改，再次对办公用房进行摸底和清理。为进一步巩固前期清理成果，自5月下旬开始，再次在全校范围内对二级单位组织开展了公用房统计、摸底、清理工作，各学院、部门均开展了自查清理工作。将此前的清理范围由在职干部违规使用办公用房情况扩大到岗位变动人员继续占用原岗位配置的办公用房情况、离退休人员使用办公用房情况。7月上旬，学校领导带队，分两次对办公用房清理情况进行了检查。清退了9间办公用房，对相关人员进行了严肃批评。学校将持续推进办公用房清理工作，并加强监管。

（九）针对“对工程项目、科研经费和校办企业监管不够到位，存在廉洁风险”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健全采购管理制度，切实规范工程项目管理

一是健全工程项目采购管理制度，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北京理工大学招标代理机构管理办法》《北京理工大学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修订《北京理工大学修缮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加强源头管理和内部控制建设。

二是组织对2013年以来的636个工程项目开展了专项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剖析原因，查找管理漏洞。

三是建立政府采购限额以下工程项目供应商目录库，通过公开选拔，择优入库，动态调整，随机抽取等方式消除工程项目长期被个别公司承揽隐患。

四是推进招标采购信息化建设，建立专用评标室，规范业务流程管理，加强采购过程控制管理，加大工程项目信息公开力度。

五是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概算批复，严控变更洽商，加强跟踪审计，严格执行学校基本建设领导小组审定重大事项制度。

2. 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强化校办企业监管

一是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规范经营性资产委员会、资产公司董事会、资产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等职责权限。

二是修订《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议事规则》《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关

于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领导班子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

三是研究制定《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企业内控机制检查及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加强对所属全资及控股企业内控制度建设及财务管理的监管和内审工作力度，将专项检查及财务审计结果作为企业负责人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

四是制定了《资产公司派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暂行）》，完善董事、监事派出制度，支持派出的董事、监事依法行使职权；完善校办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对校办企业实施有效管理。明确规定，全资及控股的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的方案需经资产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审定；派往参股企业的董事、监事由公司董事会提名，以资产公司的名义向参股企业推荐；派出的董事、监事必须依法履行义务、行使职权，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督促企业依法经营，切实维护学校及资产公司的利益不受侵犯。

五是召开了专题会议研究校办企业监管有关问题，成立专项小组，对学校全资及控股企业内控制度建设及财务管理情况开展检查。

3. 加大违规问题处理力度，严格科研经费管理

一是开展了科研经费使用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利用虚假业务套取、转移科研经费、违规报销与课题研究无关人员差旅费、违规发放与课题研究无关人员劳务费以及其他违反财经纪律的现象。

二是进一步强化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发布《关于横向科研经费结题结账的通知》，对 2698 项横向科研项目进行结题结账处理，结算金额 2.37 亿元。后期还将对纵向科研课题进行结题结账处理，今后将加大科研项目定期结题结账制度的执行工作。

三是严肃处理使用科研经费违规报销问题，给予相关人员党纪政纪处分，收回违纪所得；召开情况通报会，进行了警示教育。今后，将加大对违规使用科研经费问题线索的查处力度，形成有力震慑。

四是进一步加大各类科研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管力度，加强差旅费报销管理工作，修改完善报销单据，建立报销灰名单制度。制定了会计审核、复核及稽核重点核查事项及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审核工作力度，杜绝违规报销亲属及无关人员的差旅费问题。

五是制定实施《北京理工大学科研财务助理岗位设置及管理办法》，目前已有 21 名科研财务助理到岗发挥作用。加强面向科研人员财务管理服务工作，构建防止违规违纪使用科研经费的长效机制。

六是建立科研经费日常审计制度，加强内部审计监管，在审计中关注经费使用的真实性，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到位。

七是启动科研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将对接财务管理系统，实现科研、财务资源实时共享，有效改善部门间的协同工作能力，提升学校科研项目的管理水平。

三、持续巩固深化整改，着力构建管党治党长效机制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全面从严治党任重道远，弘扬自我革命精神、解决自身突出问题永远在路上。虽然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有一些根深蒂固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还需要持续深挖病根、去除病灶，必须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和力度，继续巩固深化整改成果，从根本上加以解决。为此，学校党委将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劲头不松、力度不减，从严从细抓管党治党，以从严治党的新成就推动改革、争创一流。

一是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党纪深入学习十八届中央纪委历次全会精神，坚定信仰信念，增强思想定力、战略定力、道德定力，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把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自觉向核心看齐，强化党的领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

策部署，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并不断完善相关配套制度，牢牢掌握党对高校的领导权，确保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到位，确保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二是不断坚定“四个自信”，牢牢把握正确方向，坚决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部署。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强化“四个服务”，持续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坚定性自觉性；坚持立德树人，构建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组织育人的机制，不断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全面深入实施好思想引领计划、文化铸魂计划、阵地建设计划坚持学生和教师两大群体并进，牢牢抓住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这一薄弱环节，着力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发挥哲学社会科学的育人功能；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增强政治警觉性，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不断创新思政工作理念、内容和方式方法，把网络和新媒体思想政治教育作为重要途径，教育学生做到“四个正确认识”，引导教师做到“四个统一”，提高育人实效。

三是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思想引领计划”，把组织引导党员结合学校特点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政治建设的首要任务；进一步强化“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政治意识，坚持并完善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进一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政治生态，严肃认真地过好双重组织生活，严格组织生活制度；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加强对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的指导，定期开展党建重点工作督办督查；加强党建研究，创新党建工作，激发基层活力，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和影响力。

四是坚持好干部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形成风清气正选人用人环境。完善干部制度体系建设，推进干部分类管理改革，探索干部分类选拔、考核，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实现精准科学选人用人。认真执行“凡提四必”，做好纪实。加强中层领导班子整体建设，注重优化结构和一把手配备。推进“能力锻造计划”，继续推进分层分类干部教育培训，坚定干部理想信念，坚持服务学校“双一流”建设和综合改革，坚持促进干部综合素养提升。严肃工作纪律，强化监督问责。加强组工干部队伍建设，通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增强“四个意识”，提高业务素质，全面提升选人用人工作水平，切实加强选人用人制度体系建设，切实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切实从严从实管好用好干部，打造一支“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组工干部队伍。

五是准确把握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折不扣执行党规党纪，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严明党的“六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检查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情况作为监督执纪的重点，抓住“关键少数”，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到底。对踩“红线”、越“底线”、闯“雷区”的，坚持零容忍态度，坚决严肃追责，把严的要求贯穿管党治党全过程。把握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及时解决苗头性问题。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把纠正“四风”问题往深里挖、实里做，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坚决查处违纪案件，努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六是充分运用整改成果，着力推进改革发展和一流大学建设。以巡视整改为契机，不断强化改革政治自觉，把抓好巡视整改与学校工作实际紧密联系起来，与破解工作重点难点和深层次矛盾、与推进改革发展结合起来，真正把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细落实落地。通过整改狠抓从严治校，着力深化大学内部治理体制机制改革，深入查找并解决学校在管理体制机制方面存在的问题和漏洞，明晰责任、完善制度、堵塞漏洞，真正做到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确保高等教育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

通过整改，着力打造一流的领导班子、一流的战斗堡垒、一流的从严治党水平、一流的立德树人的核心价值和校园文化，一流的政治生态和学术环境，为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10—68914247；邮政信箱：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北京理工大学学校办公室，邮编：100081；电子邮箱：dangban@bit.edu.cn。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4日至4月30日，中央第四巡视组对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6日，中央巡视组向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落实中央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最严肃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

校党委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践行新发展理念，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管高校巡视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巡视整改最重要的思想基础和最根本的行动指南，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对巡视整改的要求上来，统一到中央关于巡视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全面从严、狠抓落实，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举措、最有效的办法，不折不扣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一）把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巡视整改最根本的思想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高度重视巡视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为我们抓细抓实巡视整改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巡视整改期间，校党委书记许武多次主持召开党委常委会议、巡视整改领导小组会议、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在6月1日中央政治局常委会、6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中管高校巡视重要讲话精神，以及7月2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校党委要求，校级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全校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要进一步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将其作为学校巡视整改工作最根本的思想基础和最根本的行动指南。要切实学深悟透、学以致用、融会贯通，用其武装头脑、洗涤灵魂、指导实践，切实将讲话精神实质贯穿学校巡视整改落实全过程、全细节，以巡视整改作为维护核心的具体行动。

（二）履职尽责、勇于担当，坚决担负起巡视整改的政治责任

6月16日上午巡视反馈会上，校党委作出郑重表态，全部诚恳接受反馈意见和整改建议，一定严格按照中央要求“对标”“对表”，全面增强“四个意识”，强化政治责任，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纠正、纠错、纠偏，一件一件抓，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深挖病根、精准发力、综合施策，在整改期限内向中央和全校师生递交满意答卷。

当天下午，党委常委会议第一时间部署巡视整改工作。党委书记带头，校级领导班子成员坚决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带头落实整改，既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又查认

识、查责任、查作风，做到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和真负责，切实履职尽责，把巡视整改落实当作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坚决打赢这场攻坚战。

巡视整改期间，校党委带头深入学习领会新修改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央关于巡视整改的要求，为全面做好巡视整改工作打好扎实的思想理论基础，坚定扛起抓好巡视整改落实的政治责任。

（三）精准发力、层层压实，全力打好巡视整改攻坚战

坚持以上率下、示范引领。6月16日，校党委当即成立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党委书记许武任组长，校长包信和任副组长，其他校级领导班子成员作为小组成员。同时，成立巡视整改工作小组，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叶向东任组长，党委常委、副校长陈晓剑和党委副书记蒋一任副组长，为巡视整改工作提供坚强的组织领导。

许武同志带领校级领导班子全力投入整改落实工作，建立了“例会调度”“整改督导”“简报交流”等工作机制，一周一调度、一事一汇总，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整体联动、合力推进。

巡视整改以来，共召开8次领导小组会议和9次工作小组会议，印发8期《巡视整改简报》，及时掌握学校和各基层党组织的巡视整改情况，实时通报整改清单的落实情况，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梳理制度建设进展及已落实任务、正推进任务等，确保按表推进、按期落实。

制定“三单一表”，逐项对账销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奔着问题去、瞄着问题查、追着问题改，逐一对照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梳理、认真排查。对照巡视中发现的主要问题，进一步细化为9个方面56项具体问题、133项具体整改任务，形成“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和“路线图、时间表”，确保中央反馈意见全覆盖、无死角、零遗漏。

针对梳理出的133项具体整改任务，制定《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巡视整改方案》，建立工作台账，逐项明确责任校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路线图、时间表，启动清单式整改。整改期间，倒排时间点，倒逼责任人，看图说话、对表作战，排查一项、整改一项、销号一项，确保巡视反馈意见条条有整改、件件有着落，确保每项整改任务都可检查、可验收、可评估。

截至目前，巡视整改清单133项具体任务在整改集中期均已完成，做到条条已整改、件件有着落；其中37条需“长期坚持”的任务今后将继续加强定期检查。

加强督促检查，层层压实责任。把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实效导向贯穿整改工作的全过程，把求真务实的态度、从严从实的标准、做细做实的要求贯穿整改的各个环节，做到精准式整改、质量式整改、责任式整改，确保整改成效经得住历史检验，经得起“回头看”。

6月20日，校党委召开中层干部大会，通报中央巡视组关于我校选人用人工作专项检查反馈意见，布置巡视整改工作；6月30日，召开巡视整改动员大会，进行全员整改动员部署，突出强调实行整改问责制，全力增强抓好整改工作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6月29日，校党委印发《关于推进基层党组织巡视整改任务落实的通知》，要求26个基层党组织制定各自整改清单，并每周上报整改情况。7月3日，校党委建立“整改督导机制”，成立7个巡视整改督导组，由党员校领导任督导组组长，整改期间对26个基层党组织进行两轮督导，实现督导全覆盖。督导组参加基层党组织的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督促其深挖思想根源，拿起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切实提高推动整改落实的自觉性、主动性。

及时总结回顾、坚持全程发力。在巡视整改中期阶段，校党委认真研究巡视整改工作过程中的共性问题。7月17日，在全校范围内召开了巡视整改中期推进会，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关于巡视的重要精神，分析存在的共性问题并对下一步的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进一步强调要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当前最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坚决打赢这场攻坚战。

7月31日，校党委召开学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以中央第四巡视组反馈的问题和意见为主题，围绕巡视整改工作，深入剖析问题、进行党性分析，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许武同志联系自身工作实际，坚持把自己摆进去，从政治站位、政治生态、政治担当等方面细查思想、深查原因，以刀刃向内的勇气，深刻剖析“表现在基层、根子在党委”，带头进行对照检查和自我批评。领导班子其他成员逐一发言，把自己摆进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见人见事见思想，进一步分析巡视整改仍然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步的整改方向和具体举措，进一步增强了班子的凝聚力、战斗力，推动形成巡视整改全过程持续发力的良好态势。

（四）综合施策、实处着力，确保从紧从严抓好巡视整改

坚持立行立改、即知即改。对于缺少制度规范的问题，迅速调查研究，及时制定出台规章制度；对于缺人缺物缺资金的，迅速补齐，学校层面给予必要支持；对于已完成的，及时检查核查，防止问题反弹；对于长期坚持的，要求明确重要举措时间节点，再逐步落实。

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抓长抓常，长期抓、抓常态，反复抓、抓反复，用足用好巡视整改的认识成果、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扎紧制度笼子，加强对全校党员教职工的党性教育，找差距、补短板，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治校和立德树人上争做标杆。

坚持多部门联动，形成合力。涉及多个责任部门的整改任务，要综合会诊、对症下药、形成合力。着眼制度完善，明确牵头单位，加强分工合作，推动形成多部门参与、常态化覆盖的工作机制。牵头单位既要种好“自留地”，还要管好牵头的“责任田”，协同部门要积极参与、敢于担当，不讲条件、不推诿扯皮。

坚持推动整改向日常工作延伸。充分认识巡视整改不是过关，要坚持将巡视整改作为一项常抓常新、长管长治的重大政治任务持续推进、不断深入，既有当下改的举措，也有长久立的机制。坚持将巡视整改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相结合，与学校“双一流”建设相结合，与深入推动学校的综合改革相结合。

二、认真对照巡视反馈意见，逐项抓好整改落实

校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中央巡视的政治“显微镜”、政治“探照灯”所蕴含的丰富内涵，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意志坚定讲忠诚，使命光荣讲担当，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切实把巡视整改作为铸魂工程、强身工程、清洁工程、筑基工程，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一）增强“四个意识”，切实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

围绕中央巡视反馈的问题，校党委从政治站位、政治生态、政治担当等方面细查思想、深查原因，快速反应、精准发力，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要求上来，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上来，从“四个意识”看忠诚、从“四个自信”看坚定、从“四个全面”看自觉、从“四个服务”看使命，集中破解难题、全员全力攻坚。

1. 针对“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的问题。

一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主题，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励精图治、攻坚克难，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进到新的发展阶段。

深刻学习领会、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四个意识”是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党的十八大以来的治国理政实践中提出的重要思想，是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增强党的团结统一、形成全党的向心力、凝聚力和战斗力的重大举措，既有深刻内涵，更有现实指导意义。

巡视整改工作中，校党委自觉而坚定地增强“四个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根植在理想信念中、体现在具体行动上。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议大事、谋全局、把方向，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不折不扣地把贯彻党中央精神落到实处。

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增强“四个意识”，校党委开展了党委常委会议学习、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了专题培训班、研讨班、专题讨论会等系列学习。特别是举行了“校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学习‘7·26’重要讲话精神”专题研修班，全面覆盖全校中层以上干部和各级党组织负责人，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所蕴含的重大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学习贯彻“7·26”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坚定信仰定力、政治定力、战略定力，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通过集中学习、反复研讨、深刻领会，校党委带领全体党员进一步增强了“四个意识”，坚决做到政治方向不偏、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自觉站在党和国家大局上想问题、看问题，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始终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的决策部署看齐，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党中央的决策部署。

进一步完善党委常委会议学习制度。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摆在首位，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提高政治素养，筑牢信念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以理论上的清醒不断促进政治上的坚定。

巡视整改期间，校党委召开9次党委常委会议，第一时间学习传达贯彻中央关于中管高校巡视整改、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督促检查工作、学习廖俊波和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等决策部署和要求，并印发相关学习通知，研究制定有关制度、方案和文件。通过不断深入学习贯彻，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知行合一、学思践悟，为切实按照中央要求做好巡视整改工作坚定了信心、鼓舞了士气、明确了方向。

加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范化制度化建设。根据中央新的要求，制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外请报告工作管理的通知》等文件，明确要求学校各级党组织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校党委制定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明确每年至少集中学习4次，每个季度至少1次，辅以个人自学和专题调研若干次。今年以来，按照计划集中学习了3次。每次学习均严格按照《实施细则》要求，会前制定详细的学习计划、确定学习主题，会中做好学习安排、记录，中心组成员结合实际工作交流发言，会后做好学习总结，实现了中心组学习有计划、有内容，有记录、有存档，可检查、可追溯。

针对二级党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存在不规范问题，校党委印发了《关于及时报送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等事项的通知》，要求二级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成立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定年度学习计划，撰写年度学习总结，校党委定期督查和考核。根据通知要求，26个二级党组织全部制定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并报送党委宣传部备案。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巡视整改督导组对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各二级党组织全部按照学习计划规范有序地进行了专题学习。

进一步提高学习贯彻中央精神的深度、力度、广度。巡视整改期间，校党委举办了两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切实把全校党员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

6月26日举行的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强调必须把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放在首位，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7月6日，校党委举行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辅导报告会，邀请中共安徽省委党校教授作专题辅导报告，校领导，各学院、机关部门、重点科研机构、直属单位的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和教工支部书记参加了报告会。

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坚定“四个自信”，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习近平总书记在2016年4月26日视察中国科大时指出：“中国科技大学要勇于创新、敢于超越、力争一流，在人才培养和创新领域取得更加骄人的成绩，为国家现代化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习近平总书记还提出要增强文化自信：“中国现在的大学，要培养出什么样的学生，我们要有自信。要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还有一个根本的自信，就是文化自信。”

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中国科大并发表重要讲话，是中国科大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饱含着习近平总书记对科大建设一流大学的期许，同时也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校党委带着深厚感情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中国科大重要讲话精神，带领全校师生领会思想精髓，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和要求转化为实际行动，坚定“四个自信”，尤其在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上增强“文化自信”。

按照党和国家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总体部署，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成立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与一流学科建设领导小组与工作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领导小组双组长，全面领导学校“双一流”建设。7月2日，召开“双一流”建设方案论证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和拟建一流学科建设方案通过专家组论证。发挥学校在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加快推进量子科学研究基地建设。7月11日，中科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揭牌，将联合多方创新力量，形成大协作、开放式的网络化协同创新和集成创新格局。

二是加强学习领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制定《实施意见》和分工方案，强化督查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是指导我们做好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根本遵循。

及时部署传达、深入学习领会会议精神。校党委在第一时间召开党委常委会议，学习传达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要求全校各级党组织、各部门将认真学习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重点学习内容。举办两期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分别作专题报告。通过党委全委（扩大）会议、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全校干部大会、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宣传思想工作座谈会、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工作研讨会、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题研讨会等多种方式，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制定《实施意见》，强化督查落实。经过学习研讨，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3月23日，校党委召开党委常委会议、党委全委（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了学校《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定了《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明确了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2017年重点工作和长期工作，做到层层明晰责任、条条督办落实，做到可检查、可考核。截至目前，方案中的42条2017年重点任务正在按计划稳步推进。

校党委充分发挥好各级党组织在贯彻落实《实施意见》中的关键作用，建立思政工作的会商机制、联动机制，在校院两级形成既齐抓共管、上下联动，又责任到人、任务到岗的工作格局，构建了具体明确、环环相扣的“责任链”。同时，把学院落实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情况作为今年督查工作重点和重要考核指标，在院级统筹增量经费（绩效预算）分配方案中设置了考核激励机制。

加强队伍建设，配备专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校党委针对“专职思政队伍建设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从选拔、考核、培养多个环节全面强化专职思政队伍的建设，努力打造过硬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

制定《专职辅导员队伍（含团干）选聘计划》，规划思政工作队伍长效建设方案。7月底，采取“选留、转岗和外聘”的选拔方式，已按要求配齐了本科生专职辅导员队伍，并逐步加强研究生专职辅导员队伍的选拔和建设。

完善思政工作队伍的考核激励办法，修订《班主任考核试行办法》《团干部工作考核办法》，明确思政工作队伍的工作内容，考核内容、方式和程序，并督促各学院依据学校规定及时制定本单位思政工作队伍的考核和激励方案。

制定《辅导员班主任年度培训方案》《辅导员班主任研讨课实施办法》《心理咨询教师培养计划》《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共青团干部培养方案》，确定思政工作队伍培训的原则、内容、方式，从思想引导、工作事务、心理指导等方面有效提升思政工作队伍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技能，推进思政工作队伍的职业化专业化培养。

三是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培养“六有”大学生为抓手，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2016年4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中国科大时，勉励同学们“做有理想、有追求的大学生，做有担当、有作为的大学生，做有品质、有修养的大学生”，这一讲话揭示了大学生成长发展的规律，充分体现了党中央从战略高度对青年学生的关怀和一贯要求，为学校引领和培养大学生指明了前进方向。校党委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坚定履行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的职责，加强全局规划，保障实施条件，把培养“六有”大学生落到实处。

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培养“六有”大学生。校党委全局规划、统筹部署，多个部门充分联动、层层落实，制定了《“六有”大学生培养方案》，将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形成长效培养机制，强化监督和问责，保证培养方案的逐级落实。加强思政工作队伍的选拔、培训和考核，为“六有”大学生培养奠定稳定可靠的人员基础。制定课程教育方案，集中开展“六有”大学生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夯实学生培养过程中思想政治教育基础。根据学生成长的特点，针对入学、培养、毕业这三个阶段，结合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第一课堂”和文化育人的“第二课堂”，分别制定了培养“六有”大学生、“六有”大学生骨干和“六有”大学生班集体、团支部的多个方案，制定“六有”专题的教育、创建、评比、表彰和宣传等落实措施。保证对学生从入学到毕业的各环节，从课堂到实践的各场景都贯穿“六有”大学生培养的工作。

加强师生理想信念教育，强化科教报国传统和“红专并进、理实交融”校训精神传承。完善教育培训，把科教报国传统和校训传承内化于心。改进新晋教师岗前培训和研究生导师上岗培训，强化红专并进、科教报国等方面的教育。建设团校、学生骨干培训班、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训班三层体系，明确理论与实践课的学时数，培养一批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头脑的学生骨干。在入学教育和毕业教育中推进文化传承，将向2017级所有新生发放《校训读本》，把开学典礼、毕业典礼上的“出校旗”、奏唱国歌与校歌、毕业宣誓等环节固化为仪式制度。将继续面向师生演出原创多媒体音乐剧《爱在天际》，弘扬科大化学物理系首任系主任、“两弹一星”元勋中获得“烈士”称号的科学家郭永怀对祖国、对党的忠贞不渝，传承他艰苦奋斗、科教报国的伟大精神，把科教报国传统和校训传承外化于行。制定新工科发展规划，进行科学、人文、工程的交叉融合，培养理实交融的复合型人才。制定

《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和党的发展对象工作实施细则》，建设“本科生推优入党网络信息系统”，推进学生推优入党的管理和实施。制定班级和团支部的主题活动申报管理办法，在基层学生团体中广泛开展弘扬科教报国传统和校训传承的活动。持续推动实践育人，总结和传承科大支教精神，举办了“不忘初心，砥砺奋进”中国科大研究生支教团座谈会暨第十九届研究生支教队出征仪式，7月1日起开展了主题为“喜迎十九大·青春建新功”的学生志愿者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

围绕“四个统一”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更多投入课堂教学。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师德师风标准是教师任职的首要条件，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将传承校训和把最新科研成果带入课堂作为新时期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主要内容。在校党委部署下各学院开展了相关工作，例如：数学科学学院、工程科学学院等单位举办“华龙班”视频研讨会、缅怀科学大师钱学森等活动，引导广大教师弘扬华罗庚、钱学森等老一辈科学家的科教报国精神，潜心教书育人。制定本科教学评价指标，涵盖了上课情况、教学评价、学生培养评价及教学成果奖、专业建设、教学团队、课程建设和教学研究。制定了关于教学工作量考核的奖惩办法，明确要求各学院的教授授课率达90%，其中给本科生授课率达80%。提升教学工作在教师薪酬体系的比重，教学效果优秀和教学工作量饱满的教师在职称晋升和评奖评优中给予适当倾斜，实施“名师名课工程”，鼓励教师投身课堂教学，进一步提升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比例。

四是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

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办好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必须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和担当意识，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对于长远性、全局性的重大问题，领导班子成员要身体力行抓落实、管具体、干到位，确保中央的决策部署在学校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落实。

修订党委全委会议、党委常委会议、校长工作会议议事规则。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及党的建设等全局性重大问题由党委全委会议作出决策，建立定期听取和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纪委工作报告等制度。加强党委常委会议和校长工作会议上会议题的事先审核机制，重大议题决策前，党委书记和校长以及班子成员要事先充分沟通、个别酝酿，提高会议效率。修订《学院工作条例》，进一步明确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程序和范围，补充完善学院党委会议议事程序和内容，充分发挥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确保上级和学校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制定《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确保党委集中精力议大事、谋全局、把方向。强调“三重一大”事项必须提交党委常委会议讨论决定，完善群众参与、专家咨询和集体决策相结合的决策机制。明确“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的内容范围和决策程序。梳理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形成《“三重一大”事项目录清单》，明确69条“三重一大”事项，建立“三重一大”事项的清单管理并动态调整机制。对学院“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做出要求，明确需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在此基础上，将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执行情况作为学校各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按年度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并接受群众的监督。

加强督促检查和校务公开，以抓铁有痕、踏石有印的劲头抓执行、保落实。根据《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督促检查工作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督促检查工作的意见》精神，制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督促检查工作办法（试行）》。将学校在巡视整改中的“督导机制”固化，对上级的决策部署以及校党委全委会议、党委常委会议和校长工作会议议定的重要事项，每两个月开展一次督促检查工作。进一步加强校务公开，坚持校情通报制度，接受师生和社会的监督。进一步完善冬季、夏季校务工作会议和向教代会、专门委员会进行校

情通报的制度，将学校重要情况和重大事项向下一级党组织通报。修订完善《校领导接待日管理办法（试行）》，自今年恢复实行校领导接待日制度以来，共安排 13 次校领导接待日。

把制度建设作为“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重要保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结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学校正在运行的规章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对学校各类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及时进行人员调整，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强化各级领导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岗位责任。巡视整改期间，校党委修订、制定了 72 项制度；对各类文件进行逐件逐条梳理，做好现行制度的“废改立”工作，编制《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规章制度汇编》，进一步规范工作制度和流程。

2. 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校党委进一步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增强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通过着力加强制度建设、构建长效机制，加强阵地和队伍建设与管理，切实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巡视和整改期间，校党委通过党委常委会议、党委全委（扩大）会议、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尤其是关于意识形态和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加强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分析研判和重要问题研究处理。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联系自己的思想和工作实际，把自己摆进去检查、摆进去反思、摆进去整改，极大提高了对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的认识，牢固树立了“四个意识”，更加坚定了“四个自信”。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校党委充分发挥与安徽省委党校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合作优势，并通过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专项经费，加强马克思主义文献资料建设等，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教学和研究，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进高校、进课堂、进头脑。通过制定实施一系列管理制度和措施，加强各类课程教学的育人功能，并将思想教育和价值引领有机融入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引导广大同学成长为“六有”大学生。

（二）抓细抓实党建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校党委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从校党委、院级党组织、党支部三个层面，积极构建学习教育长效机制，加强工作规范和工作督查，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从党务队伍和领导干部两类重点入手，加强党务培训，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支部主体责任，强化党员意识，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1. 针对“党建工作比较薄弱，部分院系党委发挥作用不足”的问题。

校党委从议事机制、考核机制、经费保障、督促检查、问责机制等方面入手，全面完善院系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机制，强化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传导全面从严治党压力，不断提高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一是健全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机制，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强化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修订《学院工作条例》，完善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建立院级党委（党总支）决策议事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通知》，明确院级党委（党总支）会议议事范围，强化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制定《院系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实施办法》，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考核制度。考核对院系、实验室、直属单位党组织进行全覆盖，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与单位年度绩效挂钩。每年年底召开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会议，要求基层党组织从工作清单、任务清单、问题清单、档案清单等方面就一年来开展的党建工作进行述职。

设立党建专项经费。支持各院级党组织积极推进党建工作、抓实党务培训、加强党员学习教育、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加大对院级党组织开展工作的保障支持力度。要求各院级党

组织在每年年底的党建述职评议中对党建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报告，对全体党员公开，确保各项经费用在实处，取得实效。

强化督查落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督促检查工作的意见》精神，联合中科院督查组、通过学校巡视整改督导组以召开座谈会、查阅材料、个别访谈等方式对院级党组织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巡视整改落实情况等开展督查，形成工作闭环。建立校党委对院级党组织的党建工作定期督查机制和院级党组织对党支部工作的考核检查机制。重点抓少数党建工作不力的院级党组织整改，加大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的力度。

二是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立常态化的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增强党员意识，提升党性修养。

校党委制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召开全校部署动员大会。校党委将安徽省高校基层党组织建设标准化、教育部对学生党支部建设标准化的要求融入实施方案，把规范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通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现党支部组织生活标准化，增强党员意识。

明确党员政治理论学习时间；要求教工党支部每月必须组织一次政治理论学习，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修养，保持党员先进性，增强党员为学校、为国家发展做贡献的能力和责任感。要求院级党组织每年定期开展党员培训教育，对党员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不断提高党员的党性修养。

校党委在巡视整改中，着重强化中层及以上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四个意识”和政治站位。抓好深化学习，举办中层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班，通过多种途径加强中层干部政治学习和培训，同时将二级班子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建立和落实情况作为班子重要考核内容；抓好领导带头，要求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认真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带头参加理论学习，带头参加组织生活，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带头为党员上党课，带头接受群众监督，切实增强自律意识、标杆意识、表率意识。

三是强化各级党组织党务队伍建设，抓好党务培训，选优配强党务队伍，完善激励考核机制。

校党委制定《2017~2019年党务工作培训规划》，从校、院两个层面对党务工作培训提出明确要求。校党委每年举办1次全校支部书记培训和1次党务工作者培训，推动党务工作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切实提高基层党务工作者的业务能力与理论素养。7月，校党委举办为期两天的2017年全校党支部书记培训班，从支部标准化建设、发展党员、“三会一课”制度、党费收缴管理使用、党员教育等方面对全校各级党组织负责人、党务秘书，教工和学生党支部书记（支部委员）等300多人进行全方位培训。8月3日，校党委举办机关部门主要负责人研讨班，围绕加强机关党建、机关部门协作交流进行培训研讨。8月，校党委启动举办了全校专职党务工作者培训班。院级党组织每年开展1次新党员培训，对新党员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每年对新任党支部书记、党支部委员进行任职培训，不断提升党支部书记、党支部委员的党性修养、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

校党委要求承担教学科研任务的院级党组织根据党员人数配备1至2名专职党务秘书（组织员）；其他院级党组织应配备相对固定的党务秘书（组织员）。工作表现优秀的党务思政工作者，可选拔为副处级组织员。副处级组织员由校党委在全校基层党组织根据工作需要统筹调配。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将党支部书记作为管理干部的重要来源。加强对教工党支部的考核激励，将教工党支部工作纳入学校绩效考核。

四是规范发展党员程序，加大在优秀教职工和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

6月29日至7月15日，校党委开展发展党员工作专项整改，要求各院级党组织全面系统梳理2014至2016年发展党员情况，对发展党员程序、入党志愿书填写、会议记录、党员

材料归档等工作进行自查。校党委加大了发展党员工作程序培训力度，给各党支部发放了《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图》。校党委对发展党员不规范的典型案例，在全校党支部书记培训大会上进行了通报；对基层党组织发展党员不规范的相关责任人进行了批评教育。校党委制定《2017-2019年发展党员工作规划》，加大在优秀教职工和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确保层层压实责任。

2.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经常不严肃”的问题。

校党委对照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要求，进一步规范党支部工作，严肃党员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支部主体责任，规范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一是开展规范党支部工作专项整改，确保支部建设标准化。

校党委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支部工作的通知》，于6月29日至7月15日开展规范党支部工作专项整改，要求各级党组织对照《安徽省普通高等学校基层党支部建设标准（试行）》，规范设置党支部，配齐配强党支部班子，规范“三会一课”等基本组织生活制度，严格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促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重新设置了44个教工党小组，170个学生党小组；对所属党支部执行“三会一课”情况进行了督查，对软弱涣散的党支部进行了整顿。

校党委印发《关于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党内政治生活制度的通知》，要求各级党组织把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制度作为落实管党治党责任的重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确保党的组织生活抓得实、管得好。

校党委给各院级党组织发放《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指导用书，进一步加强选举工作学习培训，严格基层换届选举程序，要求党委组织部、院级党组织必须严格按照换届选举工作程序审核、指导下级党组织的选举工作。健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为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提供组织保障，确保党的组织生活全覆盖、起作用、有实效。校党委对相关工作不规范的责任人进行了批评教育，在全校党支部书记培训大会上，对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不规范的典型案例进行了通报。

二是加强党员规范管理。

规范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印发《关于做好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程序，完善迁入、迁出、出国等不同情况的相关台账和工作记录。校院两级每年定期进行党务对账，全面梳理师生的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做到台账、凭证相符。印发《关于开展党组织和党员基本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动员部署，召开2次党组织和党员信息采集工作培训会，明确信息采集步骤、信息填写规范、信息校核等要求，认真做好党组织和党员信息采集工作，促进党员信息管理规范化、标准化。7月初全部完成党组织和党员的信息采集工作，目前已完成全校所有党组织和党员的信息校核、录入工作。

三是严格执行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

转发《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组织中层领导班子加强对规定的学习贯彻，每年定期召开中层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的示范带头作用。

坚持问题导向，立行立改，印发《关于召开中央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的通知》，要求领导干部和全体党员结合中央巡视反馈意见，认真进行党性分析，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增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切实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确保巡视整改政治责任落实到位。各级党组织8月4日前已全部召开中层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和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

3. 针对“选人用人不规范”的问题。

校党委以修订《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政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工作办法》）为抓手，着力推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范化建设，重点开展了强化干部政治意识、精准科学选人用人、规范选拔任用程序、从严监督管理干部等四方面整改。

一是在选人用人中突出强化干部政治素质要求。新修订的《工作办法》强化了对领导人员政治素质和管理能力的要求。突出旗帜鲜明讲政治，明确要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强调要自觉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强调围绕立德树人核心任务，加强师德与职业素养；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强化政治素质、管理能力和工作实绩要求。

二是强化精准科学选人用人理念，整顿工作不力的中层班子。对班子不团结、矛盾较大、工作没有起色的个别中层班子进行了集体诫勉谈话，对工作不理想的少数中层干部进行了诫勉谈话或职务调整，对个别单位进行了整顿和定位调整。对后续考核中发现的工作不理想班子和干部，校党委将及时进行调整。

针对部分中层班子现存的党派、学科、年龄等结构性问题，校党委研究了初步增补人选的工作方案，正在结合工作实际逐步组织实施。目前，已对2个二级单位班子进行了补充调整。校党委进一步明确了选拔领导人员在职称职级与年限、学历学位方面的任职基本资格，要求专职管理岗位副职选拔应进一步扩大选人用人视野。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明确了下一级重要岗位的设置和审批程序，从严管理。

三是规范选拔任用程序，促进各项工作规范化建设。修改、完善了“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纪实表”“干部选拔考察情况记录表”“干部考察谈话专用记录纸”，规范了干部选任的内容和程序。确保严格执行民主推荐的会议推荐、谈话推荐和考察环节的民主测评，规范选人用人流程，如实具体记载干部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选拔任用各个环节的主要工作和重要情况，客观反映选人用人全过程和相关责任主体履职情况。近期任用的2名干部过程纪实材料，都已经按照新的规范要求逐项审定后归档。规范相关会议记录和行文，改进党委常委会议的会议记录，指定专人进行会议记录，规范整理、印发会议纪要。已经进行了会议记录工作专项培训，规范了干部任职的公示和行文格式。

四是严格执行干部监督管理各项措施。启动专项清理，加强对领导人员兼职的规范管理。按照中央有关文件精神 and 校党委制定的《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层干部兼职管理办法》，校党委常委会议对已经登记审批在册的中层干部兼职情况进行了集中审议。校党委印发《关于开展中层干部兼职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6月30日至7月20日对全体中层干部兼职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摸底排查。校党委常委会议先后两次分两批对39名中层干部在企业、社会团体、学术组织兼职情况统一进行了严格审批。重新严格认定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中的“三龄两历一身份”。校党委常委会议听取了工作小组关于干部人事档案审核的全面情况汇报，对所有干部档案中的“三龄两历一身份”全部重新进行了认定。对检查组指出的少数中层干部年龄认定依据不足、程序不规范问题，校党委成立专门的调查小组，进一步外调完善了相关户籍、人口普查、直系亲属档案等材料。校党委常委会议对存疑的中层干部年龄进行了专题讨论认定，纠正了存在的个别问题。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确保每名中层干部学习政策到位，所有领导人员按时填报了2017年《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

（三）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对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

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层层传达压力，把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到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认真查找和杜绝廉洁风险，强化对领导干部的监督制约，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构建立德树人的良好政治生态。

1. 针对“‘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强化政治担当，抓好“关键少数”，真正把管党治党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一是校党委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在日常、严在经常。

进一步提高政治觉悟，深刻领会主体责任内涵，增强落实主体责任的使命感和紧迫感。校党委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重要讲话精神，研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以严的态度、严的标准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校党委将主体责任分解，落实到班子每位成员的工作职责中，切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建工作责任制等，明确学校领导班子负全面领导责任，党委书记负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领域负主要领导责任。校党委还对二级单位和机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作出统一要求，明确各单位要将责任分解和落实到班子每一位成员身上。

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强化担当，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纵深。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巡视反馈的问题反映在基层，根子出在党委，要求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职责，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切实承担本职岗位所赋予的应尽职责。要求基层党组织书记真正担负起管党治党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责任，对党负责，对本单位的政治生态负责，对干部职工的健康成长负责，坚决杜绝“层层落实责任”变成“层层推卸责任”。

校党委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做起，从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做起，切实解决不敢担当、不愿担当等问题。4月11日、7月31日，学校领导班子先后召开2次专题民主生活会，许武同志带头进行个人对照检查，党委常委对自己分管领域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主动仔细“对账”、认真“领账”，从工作中找差距，从党性上挖根源，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找准解决问题的思路和办法，真正压实整改责任。

强化党内监督，严守“六项纪律”，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首位，支持纪委履行好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职责。校党委及时调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廉洁从业风险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领导。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我校纪律检查工作体制的通知》，明确要求学校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和教工党支部设立分管纪检工作的纪检委员，校纪委设立纪委办公室，下设党风廉政室、纪律审查室和信访处置室，增加了1名工作人员编制，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我校纪律检查工作。

二是强化纪委监督责任的落实，认真落实“三转”要求。

通过中央巡视和整改，纪委认真落实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的“三转”要求，加强监督、严格执纪、敢于问责。

明确监督执纪问责主业，切实转变工作职能。根据中央巡视整改工作总体要求，按照学校巡视整改工作的整体部署，纪委细化整改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构建“校纪委协同校党委、纪委办协同党政办、纪检委员协同各级党组织负责人”的分级协同工作体制和“岗位明确、职责清晰、制度完善、奖惩并举”的工作机制。重申并进一步强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岗位职责和监督职责，强化“一岗双责”。常态化坚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反腐倡廉责任书的签订，坚持参与规范监督干部选拔任免和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年度考核等工作。

为进一步落实“三转”工作要求，强化监督责任落实，制定《纪委全体会议议事规则》；制定《纪委办公室工作职责》，修订《监察审计处工作职责》；督促校内各单位认真查找风险防控关键节点，梳理、修订和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领域、重要岗位、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和风险防范，加大对意识形态、基建项目、科研经费、招生考试、物资采购、校办产业等工作的监督力度。

强化监督执纪宣教工作，努力转变工作方式。明确要求各级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纪检委员，要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主要党纪党规。中央巡视及整改期间，发现并立案查处一批违规违纪案件，并以此为案例，通

过学校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大会、纪检委员与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形式，开展警示教育，增强党员领导干部的“红线”、“底线”意识，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道德防线。

不断创新形式，加强党风党纪和廉洁从业宣传教育工作。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学校7个督导组对26个基层党组织的巡视整改督导工作，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做到警示为主，源头防治，警钟长鸣。制定并实施本科生廉洁教育教学方案，举办“不忘初心”廉政教育黄梅戏专场演出。

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持续转变工作作风。选优配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不断优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结构。纪委举办2017年纪检委员和纪检监察干部培训班，对全校纪委委员、党风监督员、特邀监察员、各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和纪检监察干部130多人进行培训。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2017年中国科学院纪检干部业务能力培训班。

纪检监察部门主动加强与各级党组织联系沟通，要求并通过纪检委员开展日常提醒监督等落实“一岗双责”制度，适时通报监督执纪问责情况。充分发挥党风监督员、特邀监察员、各级党组织纪检委员作用，加强党内监督，拓宽民主监督，畅通舆论监督。

严厉查处违规违纪行为，严肃监督执纪问责。在中央第四巡视组巡视及整改期间，通过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行自查自纠、立行立改和落实整改等工作，纪委认真践行监督执纪问责“四种形态”，严厉查处一批违规违纪行为，严肃处理问责一批党员、干部，其中给予9人党纪政纪处分，以案示警，以案明纪，突出震慑警醒作用，希望通过“处理一个、警醒一片、教育一方”，进一步严明纪律观念，真正让广大教职员工全面提高纪律意识。

2. 针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的问题。

校党委密切关注“四风”新动向，严肃处理顶风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手软，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切实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

一是立行立改，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校党委对巡视中指出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问题，扭住不放、立行立改。在中央第四巡视组的监督和指导下，2017年3月31日，校党委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重点对2016年1月至2017年3月以来的国内公务接待、工作餐和物品采购等费用支出，不分经费性质和来源，继续开展全面深入的自查自纠工作。

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对照学校国内公务接待、工作餐及商场购物等费用自查自纠出现的问题，4月校党委召开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校级领导班子和全校中层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在全校教工党支部召开了专题组织生活会，全校领导干部和在自查自纠中发现问题的党员进行深刻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汲取教训，引以为戒。

7月，校党委在全校中层以上干部和全体教工党支部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再次深刻反思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问题。在学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上，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结合自己的分管领域和联系单位，就存在的具体问题进行深刻的自我剖析，见人见事见思想。通过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的召开，全校党员对照“四个合格”要求，进一步提高了思想认识，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真正入心入脑。

遵规守矩全覆盖，正风肃纪无死角。为进一步加强震慑警醒作用，校党委严肃查处、问责一批党员干部。4月27日，校党委召开全校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学校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督促查处“四风”问题立行立改进行处理的情况，全校1900多名党员领导干部和教职员工参加了大会，进一步严明了纪律观念。

二是抓常抓细抓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

校党委重新梳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意见，从制度着手，加强内部管理，强化纪律约束，绷紧带电的“高压线”。

加强经费收支管理。制定《收入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学校各项收费项目的申报、审批、监管机制，保障了学校收入应收尽收、收之有据，杜绝了任何单位截留、挪用或设立“小金库”，避免了“乱收费”的行为。制定《本科学生学费减免与退费管理办法》《研究生学费管理办法》，规范了本科生、研究生学费减免行为，做到了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针对公务卡结算执行不到位问题，校党委根据巡视组要求立行立改，4月21日印发《关于进一步重申严格执行公务卡结算管理制度的通知》，明确规定从2017年6月1日起，全面实行公务卡结算管理，并以邮件形式告知每一位教职工。公务卡办理的数量从最初的180张迅速增加到2880张，按规定必须使用公务卡结算的业务已实现全覆盖。

针对违规发放购物卡、劳务费、过节费等问题，制定《采购物资验收管理办法》《材料出入库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商场超市购物的真实性审查验收程序，严禁虚列支出项目购买购物卡，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自2015年12月起，全部停止了在职人员劳务费、过节费、加班费、服装费的发放。

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和规范财务报销有关事项的通知》，严禁在公务接待、国内差旅费、会议费等经费报销中出现超标准、超范围开支情况。

加强公务接待、会议费、国内差旅费的管理。修订《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规范公务接待的接待范围、接待标准，明确了公务接待不论经费来源一律严格执行管理规定。制定《国际会议经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内学术会议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对举办国际、国内学术会议的管理，从严从紧控制会议经费支出。制定《野外特殊环境下开展教学科研活动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规范野外特殊环境下开展科学考察、实验测试、样本采集、考古挖掘和基本原材料采购等特殊教学科研活动费用报销经济行为，保障教学科研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教学科研经费的规范合理使用。在严格执行机关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外出报备与请销假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国内公务出差审批管理工作，严禁不经审批擅自出差，严禁无实质内容、无明确公务目的的差旅活动。

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制定《因公临时出国（境）管理实施细则》《公派长期出国（境）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审批制度，一经发现未经审批擅自出国（境）或者逾期未归者，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当事人严肃处理。制定《学生出国（境）管理实施细则》，对学生出国（境）的分类遴选与审批、学生管理、经费管理等事项做出明确规定。

加强内部控制，强化纪律约束。制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方案》，规范内部经济和业务活动，强化对内部权力运行的制约，防止内部权力滥用，建立健全科学高效的制约和监督体系，保证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修订《教职工处分暂行规定》，进一步明确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罚规定，给制度执行通上“高压线”。

3. 针对“基建、采购、科研经费等领域存在廉洁风险”的问题。

一是加强对基建项目的廉洁从业风险防控，高举戒尺、严惩腐败，杜绝权力寻租。

校党委加强对建设项目各个环节的监督管理，把廉政建设责任落实到人，把廉政风险防范工作融入建设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

开展警示教育，强化廉洁自律意识。学校召开基建干部职工廉洁自律和警示教育会议，以身边人、身边事对全体人员进行警示教育，“莫伸手、伸手必被捉”，深刻反思基建领域出现的腐败问题，深挖病根，从自身查摆问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切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分管校领导与基本建设处所有项目管理人员签订《项目工程建设反腐倡廉建设责任书》，将责任落实到岗、任务分解到人。强化制度的刚性执行，不打折扣，做到有规必依；对于违反制度和的人和事，强化考核惩处，做到违规必究。

强化重点环节风险防控，杜绝权力寻租。结合中科院基本建设项目督导组对学校基建工作督导的意见，校党委查找在健全基建管理制度和代建模式、修缮项目管理、合同签订和档案管理的规范化、风险防控、基建管理队伍建设、工程管理规范化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重新梳理基建领域的风险点，细化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措施，明确了 12 个风险防范工作环节、35 个廉政风险防控点和防控措施，修订《维修改造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严禁各级领导插手干预基本建设工程项目。

严格落实基本建设工作程序，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完善项目前期工作中相关的报批手续和相关程序，着重从项目的规划、论证、设计、施工阶段抓起，严格项目立项审批、规划许可、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的建设程序，规范项目招投标、主材和设备品牌专家评审程序，严格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管理、档案管理、工程款支付、安全文明措施、签订合同前对中标单位进行风险约谈等关键环节和工序。坚持从严要求，对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工程建设项目绝不允许开工。

严格落实基本建设项目责任制，强化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质量监督和控制。每一个项目从立项到规划、设计、施工、过程控制、预算、决算等各环节，明确责任主体，谁签字谁负责。

项目建设全程主动接受监督。加强学校工程项目管理小组对基建项目的监管，监察审计处、工程项目监督小组对基建项目的监督。强化项目建设全过程的跟踪审计，确保工程建设投资合理、合规、合法。

从严加强各参建主体责任、约束项目管理人员行为。作为项目合同内容重要组成部分，在工程项目建设中全面施行和签订《项目工程建设廉政公约》。要求所有项目承建单位全面开展项目自查自纠，加强监管措施，覆盖 2 家代建单位、5 家设计单位、4 家监理单位、3 家跟踪审计单位、48 家基建和维修改造项目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单位。针对管理机构缺位、责任心不强、管理执行力较差的问题，加强对设计、监理、施工、代建等单位项目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的监管和排查，约谈了 5 家项目单位，要求立即整改，整改不到位的将更换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并追究相应责任。

二是完善采购制度，加强全过程、全方位防控，杜绝廉洁风险。

校党委全面梳理政府采购流程，将内部控制管理覆盖全流程、各环节，杜绝廉洁风险。

加强宣贯力度，确保制度执行无死角。召开全校物资采购与资产管理专题工作会议进行政策宣贯，编印《政府采购规章制度选编》，做到全校各单位负责人、兼职资产管理人人手一本，扫除制度执行盲区。

完善采购管理制度，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管。修订《采购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明确各部门在政府采购中的职责与分工，建立有效协调与制衡工作机制；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实施有计划的采购，防止随意实施政府采购的行为发生；完善采购项目可行性论证和分级审批机制，严肃政府采购方式变更的纪律；加强合同管理，规定凡 2 万元以上的采购项目必须签订采购合同。制定《采购物资验收管理办法》，加强采购合同履行验收管理，明确验收内容、方式、程序、责任，保障采购物资的真实和质优。制定《材料出入库管理办法》，完善材料购买、出入库和领用登记程序，确保材料采购与领用的真实性。制定《仪器设备损失赔偿暂行办法》，建立仪器设备损坏或丢失责任认定、经济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学校资产的安全完整。

对采购关键环节和重大风险事项进行有效管控。优化采购流程，完善“采购管理系统”，通过采购审批电子化，保障采购工作的公开透明、可追溯。强化零星采购管理，引进 2 家电商平台提供办公用品、生化试剂等零星采购服务，实现零星采购公开透明、真实可溯，严防虚开发票、规避采购管理等行为的发生。加强采购公示，建立 50 至 100 万元单一来源采购仪器设备公示制度，接受全方位监督；实施 100 万元及以上的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事前公示，主动公开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可行性论证专家及意见、供货商等内容，无异议的按程序审批实施采购。

坚决制止经济责任审计提出的采购与管理不规范现象。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物资采购、资产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进一步强调各单位负责人的资产管理职责，强调不得拆分采购、不得规避采购合同签订等，明确要求完善资产标签张贴和及时规范报废废旧物资。

三是进一步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坚决杜绝套取科研经费等违规行为，还学术以纯洁，守护师生潜心科研的净土。

校党委将科研经费监管作为重中之重，加大违规违纪行为的查处力度，健全完善制度、强化监督管理，切实管好用好科研经费。

健全完善科研项目管理制度。修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科研项目经费外拨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科研项目经费管理与监督流程，有效加强科研项目经费报销、外拨、外协等经费业务活动的风险防控。明确项目负责人的责任，对经济业务活动涉及的经办人、验收人、审批人等相关责任人员作出明确责任要求；规定在外协活动中必须对合作单位进行能力和资质审查，项目负责人必须明确承诺与协作单位不得有任何违法违规的利益关联；规定外协经费外拨时必须按照任务节点进行，对于向非合作单位的外拨，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被委托方计划进度、任务完成等情况符合技术合同约定的证明材料。制定《科研财务助理岗位管理暂行办法》，通过设立科研财务助理岗位，为科研人员在项目预算编制和调剂、经费支出、财务决算和验收、项目管理等方面提供全过程专业化服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范资金使用和资产管理。

加大宣贯力度，确保科研人员及时掌握科研经费管理制度和政策。召开贯彻落实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政策集中宣讲会，学校各单位负责人、科研项目负责人、科研秘书及科研财务助理等近千人参加了会议。承办中国科学院院属事业单位科研财务助理业务研讨会，提升科研财务助理基本业务素质，及时掌握科研财务政策。

加强对科研经济业务全过程的监管与检查。制定《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将科研经济业务真实性合法性审计纳入内部审计范畴，全面覆盖科研活动涉及的所有经济业务领域，基本覆盖主要科研团队。

四是加强校办企业管理，坚决做好对校企的清理整顿。

校党委深刻反思高校校办企业存在的问题，坚决防范国有资产流失风险，坚决按照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的部署，积极稳妥推进校企的清理整顿工作。

全面梳理校办企业，制定不良企业清理计划并启动清理工作。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学校全资企业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学校科技成果转化获得的国有股权经营与管理，原则上不投现金、不控股，在绝大部分参股企业中持股比例不超过35%，参股企业在人员、资产、业务等方面与学校严格独立。巡视整改期间，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对所有参股企业从经营、资产财务、法人治理、团队、行业成长性等多个维度进行全面梳理，制定股权分类管理方案。针对巡视反馈意见中指出的7家亏损企业的亏损原因进行了认真分析，其中4家系因初创期暂时亏损需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其它3家确系经营不善长期亏损。在梳理过程中发现，另外还有3家持股比例偏高、存在经营风险，因此对上述6家企业制定了整改清理计划，启动了清理程序。今后，根据国家的统一部署，积极稳妥推进校企剥离工作，坚决做好对校企的整顿、清理和瘦身，做到在所有参股企业持股比例均不超过35%。

完善相关制度，初步建立投资退出机制。制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国有股权管理办法（试行）》，对学校科技成果作价入股所形成股权的管理和处置进行规范，明确科技成果作价入股的主要目的是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和实施应用，强调应及时从转化已完成或经营状况不良的参股企业退出。加强经营管理，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派出董事管理办法》《派出监事管理办法》，制定《派出股东代表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规范派出代表履职行为和投资退出等方面的要求。

规范教职工经商办企业行为。针对部分教职工利用学校资源经商办企业存在廉洁风险的问题，制定《教职工经商办企业管理办法（试行）》，保障学校合法权益，对经商办企业人员范围、审批程序、收入分配、知识产权、违规处理等作出严格规定。下发《关于开展教职工经商办企业检查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全校教职工根据《教职工经商办企业管理办法（试

行)》，深入开展经商办企业限期整改工作，教职工有经商办企业行为但未经审批或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必须办理审批手续或退出经商办企业活动。

(四)认真办理中央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

及时认真办理中央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对以往信访举报件的核查处置工作进行梳理、复核，认真分析问题成因，仔细查找和堵塞体制机制上的漏洞，稳步推进以查促改。

三、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推进学校改革创新发展的

巡视是政治体检，整改是政治任务。巡视整改期间，校党委针对巡视整改提出的问题，对照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的要求，审视政治生活是否严格、政治生态是否良好、党内监督是否严格。工作推进中，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坚持以上率下、抓细抓实、举一反三，从思想深处找根源、从体制机制查原因、从具体行动看担当、从整改成效看落实。

经过2个月的认真整改，校党委聚焦巡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坚持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相结合、当下整改与长期整改相结合，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全校党员干部“四个意识”明显增强。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的工作只是阶段性的集中整改，离中央的要求、师生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校党委将严格对照巡视反馈意见要求，继续坚持不懈抓好后续的整改落实工作，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不断巩固深化、用足用好巡视整改成果，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真正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到实处。

(一)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牢牢把握党对高校的领导权，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不能含糊，要旗帜鲜明。

作为我党亲手创办的红色大学，校党委带领全校各级党组织、全体党员、全体师生员工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定“四个自信”，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校党委严格按照“坚持党的领导上做标杆，加强党的建设上做标杆，全面从严治党治校上做标杆，在立德树人上做标杆，推动改革发展上做标杆”要求，坚决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落实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把“四个服务”贯穿于办学治校的全过程，努力培养“有理想、有追求，有担当、有作为，有品质、有修养”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不折不扣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把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摆在办学治校的首位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是中国科大一以贯之的办学理念。校党委坚决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把立德树人摆在办学治校首位，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学校时提出的培养“六有”大学生要求落到实处。

按照《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精神，扎实推进《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深入实施《“六有”大学生培养方案》及其配套措施，彻底改变“重教书轻育人、重智育轻

德育、重科研轻教学”现象。高度重视专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端正师德师风和学风，充分发挥各类课程教学的育人功能。传承和弘扬科教报国传统和红专并进校训精神，大力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进高校、进课堂、进头脑，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进一步提高思想课程教学效果，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六有”大学生的培养要求落到实处，致力于培养国家和社会未来所需的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和其他领域杰出人才。

（三）加强党的建设，为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校党委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意识，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不懈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提高党建工作水平。

一是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积极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规范执行“三会一课”等基本组织生活制度，强化支部主体责任，发挥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支部，把从严教育管理党员落到支部，把群众工作落到支部，锻造“四讲四有”合格党员。

二是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执行《院系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实施办法》，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加强统筹指导，强化督查落实，建立上级党组织定期对下级党组织党建工作督导检查机制。对党建问题突出、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部门和单位严肃问责，切实把党建工作责任落实到位。

三是提高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以常态化、全覆盖的党务培训为抓手，全面提高基层党务工作者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选优配强党支部班子，强化责任意识，抓好各级党组织党务队伍建设，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坚持政治标准，严格审批程序，加强思想引导，加大在优秀教职工和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优化党员结构，提高党员质量，切实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四是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原则，牢固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执行《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政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整体规划，进一步开阔选人用人视野，严格干部考察考核，加强干部监督管理，完善干部教育培训体制机制，激发广大干部拼搏进取、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把精准科学选人用人落到实处。

（四）切实落实“两个责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校党委坚决承担好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着力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加快走向严紧硬。一是以上率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主动把自己摆进去，聚焦“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要求，切实履行好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责任。不折不扣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压力传导、督促落实、教育警示、约谈提醒、问责追责等工作，把主体责任向基层延伸、向部门延伸、向薄弱领域延伸，以务实有效的举措确保制度不空悬、责任不空转。二是强化党内监督。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严守“六项纪律”，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首位，旗帜鲜明地支持纪检部门履行好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职责，对踩“红线”、越“底线”、闯“雷区”的，坚决“零容忍”。

校纪委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监督责任，落实“三转”要求，准确运用好“四种形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大执纪审查力度。一是加强监督，依据《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加强和改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监督检查，确保职责落实到位。二是强化执纪问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杜绝“四风”问题，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对于顶风违规违纪问题“零容忍”，绝不允许反弹，绝不允许变异，绝不允许走样，有一件查一件，严查快办，集中通报。三是扎紧制度笼子，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建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廉洁从业风险防控体系、经济活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对基建项目、

科研经费、物资采购、校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制度建设和监督检查，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五）充分运用巡视整改成果，持续推动学校创建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

校党委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学校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抓创新发展的最强劲的源动力，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加快“双一流”建设作为学校巡视整改的亮点，以扎扎实实的整改成效，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

校党委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中国科技大学要勇于创新、敢于超越、力争一流，在人才培养和创新领域取得更加骄人的成绩，为国家现代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并以此作为引领前行的方向。紧紧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参与国家“双一流”建设、中科院“率先行动”计划和安徽省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大力推进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深入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加快实施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率先在中部地区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育一流人才、创一流成果、作一流贡献。

（六）坚持抓常抓长，不断深化巩固巡视整改成果

专项巡视是一次高标准、严要求的政治体检，巡视整改是一次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重要契机，对学校的长远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巡视整改不是过关，集中巡视整改的结束并不意味着“刀枪入库，马放南山”，更要坚持不懈抓好有关后续整改工作。

继续按照整改方案，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要加强检查核查，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重点抓好长期坚持任务的落实，积极跟进、紧盯不放，确保落实到位、取得实效。下一步，还将继续制定和完善系列规章制度，把行之有效的整改措施和工作机制固化成制度，从源头上封堵漏洞、杜绝风险；同时，抓好制度执行，坚决防止已解决的问题矛盾反弹复发。

校党委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切实把全校师生员工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上来，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充分运用好巡视整改工作成果，营造和保持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上下一心的发展环境，把建立起来的新制度、新机制转化为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的强大动力，“勇于创新、敢于超越、力争一流”，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551-63602184；邮政信箱：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96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党政办公室，邮编：230026；电子邮箱：xszg@ustc.edu.cn。

中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5日至4月30日，中央第三巡视组对厦门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9日，中央巡视组向厦门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落实中央要求，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学校党委认为，政治巡视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坚定决心，体现了党中央对高等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和对厦门大学的亲切关怀。学校党委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把巡视整改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履行主体责任，以鲜明

的态度、坚决的行动、严明的纪律和“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作风，推进巡视整改各项任务落实，努力交上合格的整改答卷。

（一）坚持政治标准，加强组织领导

学校党委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镜子，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严格按照中央要求，把讲政治贯穿到整改工作全过程，努力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学校党委迅速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校党委书记、校长任正副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学校党委承担整改主体责任、负总责，党委书记承担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校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分工带头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工作，各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全面负责本单位整改工作，形成了自上而下、上下贯通、层层落实、覆盖全面的整改工作责任机制。两个月来，学校党委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最新指示精神，按照中央巡视办、中央巡视组和教育部党组、福建省委提出的整改要求，先后召开3次全校性整改工作会议、13次常委会以及20次专题会议，深入研究、全面部署，扎实推进各项整改任务落到实处。学校党委和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分别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成员坚决把自己摆进去，主动承担任务，带头落实整改。

（二）坚持问题导向，建立清单台账

学校党委逐一对照巡视反馈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意见，牢牢把握政治巡视的基本要求，努力从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上寻找差距，认真查找问题多发的薄弱环节，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原因，深挖病根、找准症结，举一反三、深刻反思。学校党委书记张彦同志根据巡视反馈意见，逐一与每位校领导谈心交流、研究整改思路举措。整改工作以巡视发现的3大类、11大项问题为依据，制定54个问题清单，对应提出54个任务清单，细化分解为164项整改内容和整改措施，形成整改工作方案，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员、完成时限，确保巡视反馈意见零遗漏、全覆盖，做到整改工作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将8月19日之前的两个月确定为集中整改阶段，对条件成熟、可立行立改的问题立即整改、限期办结；对情况较复杂、工作难度较大、需中长期完成的整改任务，明确整改计划和方案，两个月内初见成效并一抓到底；对受客观条件限制一时解决不了的，在一定范围内说明情况，并积极创造条件，采取有力措施逐步解决；对所有整改措施都努力做到长期坚持。

（三）坚持标本兼治，推动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牢牢把握“核实问题情况、深挖思想根源、落实整改任务、处理责任人员、建立长效机制”五个环节步骤，突出“整改问题、提高认识、标本兼治”三个层次，以上率下、开门整改，精准发力、综合施策，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纠正、纠错、纠偏，推动集中整改项目迅速启动、限期完成。强化对标意识，正本清源，既解决好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又注重解决自查出来的问题和其他关联性问题，从源头上封堵制度漏洞，建立健全整改落实的长效机制。坚持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把抓好巡视整改与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与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和服务“金砖国家领导人厦门会晤”结合起来，做到两手抓、两促进、两提高，努力将巡视成果转化为扎根中国大地办一流大学的新动力新成效。

整改期间，领导小组和常委会及时研究重大整改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做好统筹协调和整改督查工作。截至8月19日，共制定、修订规章制度59项；164项整改任务已完成130项（占全部整改任务的79%），基本完成或部分完成12项，其余22项属于中长期任务，按照整改计划将于9月30日、12月31日两个时间节点前完成。

二、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从严从实抓好整改任务落实

巡视整改是增强“四个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的政治任务，是推动解决问题、促进改革发展的具体行动。抓好巡视整改工作关键在落实。学校党委针对巡视反馈意见指出的党

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三个方面 11 项突出问题，不回避不遮掩，直面问题逐条整改，聚焦重点难点集中攻关，抓住关键环节定向施策，积极推动各项整改措施落地落实。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将学校建设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1. 弘扬厦大优良传统，加强马克思主义研究与教学

一是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专门听取马克思主义学院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问题，认真总结经验、查找薄弱环节，从资源配置、人才团队、平台建设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和优先保障，努力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为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列入学校“双一流”重点建设学科（群），着重开展《资本论》与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中国道路与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等 6 个方向研究，努力为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与教学水平提供强有力的学科支撑。

二是切实加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教学科研。认真开展调研，广泛听取意见，研究提出整改举措。在“双一流”建设中，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学理论与方法创新”作为重点建设领域和研究方向。加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程建设，在经济类学生必修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课程的基础上，将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课程作为经济学院、王亚南经济研究院本科各专业必修课，将《资本论》选读课程作为理论经济学研究生的必修课，同时将《资本论》选读、经济思想史等课程作为两个学院所有学生的选修课。在教师职务聘任、薪酬待遇和科研支撑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推进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领域的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积极鼓励相关专业的教师从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教学科研。设立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科学研究专项基金，加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学术机构和科研平台建设，加大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系列学术活动支持力度。组织力量编辑出版王亚南全集，弘扬学校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研究传统。

三是切实加强“马工程”教材建设。健全“马工程”教材建设和选用管理机制，制定教材建设、使用管理办法，强化学院（研究院）党委在教材导向和质量把关上的主体责任；优先资助“马工程”教材建设，鼓励教师积极参与“马工程”教材编写；从 2017 年秋季学期开始，所有相关课程全部使用指定的“马工程”教材。成立学校教材委员会，加强对教材建设、使用的宏观管理、决策咨询和业务指导。

2. 坚定“四个自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一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对哲学社会科学的指导地位。认真组织哲学社会科学相关学院（研究院）教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所有学院（研究院）均举办了专题宣讲会，引导教师坚定“四个自信”，自觉把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贯穿到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中，融会到学科和专业建设中。在 2016 年制定实施《厦门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2011-2021 年）补充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加强对我国改革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研究，强化服务国家战略需求。

二是严把人才引进“入口关”。贯彻党管人才原则，坚持政治标准和学术标准相统一，制定引进人才实施办法，将思想政治表现、遵纪守法情况、道德品行及协作精神等作为引进人才重要考察内容。完善教师管理办法，严格任职基本条件，明确规定受聘教师不得有违反法律法规和高校教师职业道德的行为。召开全校引进人才专题工作会，明确要求各基层党委（党总支）、人事部门把好引进人才“入口关”。

三是完善学术评价体系 and 标准。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认真研究学术评价的导向问题和标准问题，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在专任教师岗位绩效考核评价办法中，规定对教师的考核必须坚持师德师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专业发展综合评价；

坚持中国特色的学术评价标准，全面修订教师职务聘任条例、人文社会科学领域学术期刊目录。

3. 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

一是层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强化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意识形态专项整改工作方案。集中整改期间，常委会2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制定《厦门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督查办法》和《厦门大学基层党委（党总支）宣传思想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清单》，进一步明确全校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修订相关规定，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干部考核内容。

二是强化课堂教学管理。制定、修订教学管理办法、课堂教学基本规范等规章制度，突出立德树人要求，从培养方案、教学大纲、教学组织、教师任课资格等方面明确标准，保证课堂教学的正确导向。调整督导模式，加强教学督导，落实校院领导听课制度。

4.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切实发挥好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

一是切实增强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自觉性、主动性。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根本保证。学校党委7月8日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7月31日至8月1日召开学习研讨会、8月10日召开常委会，认真学习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党委如何更好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进一步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为一流大学建设提供坚强保证。学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党对高校领导的根本制度，必须长期坚持、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是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统揽而不包揽，支持校长依法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党委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更加自觉主动地把握办学方向、谋划工作全局、紧抓发展大势、推动事业发展，把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体现到党的建设和学校工作的方方面面；要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发挥党委集体领导作用，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

二是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按照中央有关规定要求，根据学校章程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学校党委完善议事规则和配套制度，重新修订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科学界定、理顺明晰“三重一大”事项研究、决策的会议层级，健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将学校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活动等事项列入常委会讨论范围。

三是强化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职能。重视加强学院（研究院）党政班子整体功能建设，强化学院（研究院）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的发挥，将党政联席会议职能执行落实情况作为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定期开展督促检查。8月中旬，学校督导组对21个单位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抽查，对问题较多的进行工作约谈，责令限期整改。

5. 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

一是全面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认真组织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工作。4月20日学校召开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制定《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厦门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对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作出整体部署。针对巡视指出的问题，常委会专题研究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加大政策、经费、人员等方面支持力度，推动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改革，努力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效果。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年”建设，深化专题教学、网络教学、实践教学“三位一体”教学体系和模式改革，依托课程组加强集体备课和名师引领，开展“精彩一课”和优秀教案评选活动；加强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岗位配备的要求，增加专职教师编制，提高专职教师高级职务岗位比例；制定专门培训方案，着力提高专职教师整体能力水平。

二是大力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以“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为目标，坚持“四个相统一”的要求，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成立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和教师工作部，安排1位校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和师德教育制度，强化青年教师的理想信念教育和海外引进人才的国情教育，鼓励支持教师积极参与社会实践和挂职锻炼。举办教师节庆祝活动，评选“我最喜爱的老师”，大力宣传师德师风典型和教书育人楷模，营造崇德向上、静心从教的浓厚氛围。从个别教师师德失范事件中吸取深刻教训，反思教育不足，查找管理漏洞，完善相关制度，健全考评机制，实行师德“一票否决”，构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三是强化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价值引领。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放在首位，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学生树立“四个正确认识”，着力提高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持续深入开展“我的中国梦”、“与信仰对话”等主题教育活动，抓好网络文化阵地、队伍和内容建设。注重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继续深入挖掘校本精神文化资源。加强实践育人，今年集中组织823支小分队、9300多名学生、566名教师参加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深入实施大学生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行动计划，加大对马列经典著作读书社、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读书社的指导支持力度，新建马克思主义新闻观研习社、《资本论》研习社、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学习社等一批新的学生理论社团。建好全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研究培训基地，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政治理论学习。开展“诚美厦大·信达天下”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学风和学术道德教育宣传。加强学生就业观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和担当精神，引导毕业生到国家最需要的行业、领域和艰苦的地方建功立业。

（二）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1.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培育良好政治文化

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研究。强化理论武装，不断推进思想理论建设。规范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实施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完善监督考核机制，严格考勤制度，中心组学习的严肃性得到增强。常委会不断增强“四个意识”，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及时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精神，每次学习都安排重点发言和讨论。在全校师生党员中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执行实施方案和具体工作安排，开设专栏持续刊发学习教育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对全校各单位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情况进行专项督查，设立专题网站及时总结宣传各单位深入学习会议精神的经验做法。办好《理论宣传月报》、《厦门大学报》理论版和《厦大党政工作研究》，组织党政干部、专家学者开展理论研究、宣传和阐释工作。

二是强化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的政治性。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有力武器，认真开好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学校党委领导班子于7月8日召开以“查找政治偏差、强化政治担当，从严治党、严谨办学，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巡视整改任务”为主题的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紧扣巡视整改主题，主动认领巡视反馈提出的问题，积极承担整改任务，切实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巡视整改的具体行动中。7月底前，全校各单位均已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三是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重视落实好“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创新党内政治生活方式。学校党委要求常委必须带头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每年参加不少于4次的双重组织生活。落实党委常委联系支部制度，规定每人至少联系指导1个教工党支部和1个学生党支部，每学期至少参加所指导的1个支部1次组织生活、至少讲授1次党课。推行“固定党日+”制度，集中开展党组织活动。健全支部工作报告评议制度。建立党支部工作经常性督查指导机制，每月5日前各基层党委（党总支）报告所属支部上个月“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健全党支部工作纪实制度，对党支部活动记录实施留痕管理。

2. 夯实基层基础，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

一是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把开展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作为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委书记抓党建第一责任的重要抓手。制定《厦门大学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暂行办法》，述职内容涵盖履行党建责任、思想政治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安全稳定等方面，健全完善基层党建工作明责、履责、考责、问责体系；年内将实现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加强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建设，推行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全校党员院长及党员副院长全部担任学院党委委员。2017年上半年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换届，校党委书记、校长与每个学院党政领导班子集体谈话，要求学院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管党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成员更加重视学院党的工作，切实履行“一岗双责”。通过集体备课会、集中轮训、在线学习等方式，提升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党建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二是加强教师党支部和支部书记队伍建设。为切实解决教师党支部建设存在的问题，发挥教师党支部的主体作用，近期将根据教育部党组文件精神，制定加强新形势下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推进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培育和建设教师党建工作示范点。对教师党支部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合理控制党支部人数规模在30人以下，督促教师党支部按期换届。加强对教师党支部的具体指导，定期听取教师党支部的工作汇报，选强配齐教师党支部书记。搭建党支部书记、支部委员挂职锻炼平台。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训，9月初将完成培训全覆盖。

三是做好教师党员发展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认真研究、统筹规划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建立健全校院领导与教师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非党员教师的联系与谈心谈话制度。举办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学习班，加强对青年教师的世情党情国情教育，帮助他们提高思想政治觉悟，鼓励他们积极向党组织靠拢。督促基层党组织全面加强对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

3. 认真执行制度，提升选人用人科学化水平

一是严格执行选人用人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选人用人各项制度，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好干部标准，强化党委在选人用人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修订《厦门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制定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办法、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实施细则等制度。严格干部考察选任程序，常委会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时，保证与会人员全面了解拟任干部情况，充分酝酿讨论、发表意见，干部任免全部采用无记名投票表决；坚持全委会票决重要干部；对新任职领导人员实行任职试用期制度。

二是加大干部轮岗交流力度。统筹推进干部轮岗交流，制定干部轮岗交流方案，对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和在同一岗位任职超过8年的专职干部按照规定进行轮岗调整，目前已安排部分干部进行了轮岗；任职超过两届的“双肩挑”领导人员，原则上不再安排连任。

三是强化干部日常管理监督。修订《厦门大学关于改进和完善中层领导人员兼职及取酬的管理办法》，严格执行中层以上领导人员的兼职报批审批程序，组织开展新一轮核查清理工作。修订《厦门大学因公临时出国（境）管理办法》，加强领导人员因私护照管理，严格出国（境）审批。从严抓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组织规范填写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的集中培训，对往年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结果不一致的中层领导人员分别进行了诫勉谈话和提醒谈话。

四是坚持党管人才。强化人才第一资源的理念，加强对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的领导，努力为“双一流”建设提供人才支撑。调整学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完善领导体制，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明确各级党组织在人才队伍建设中的职责。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梳理全校人才队伍情况，提出了“双一流”学科群和重点领域的学术团队建设思路，制定了一流师资队伍、管理服务和支撑队伍的建设方案。激发人才队伍活力，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健全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考核评价机制，为人才发挥作

用、施展才华营造良好氛围、提供广阔空间。加强思想引领，做好人才的组织关怀、政治吸纳以及管理服务等工作，把海内外优秀人才凝聚到学校事业中来，帮助他们成长成才、做出贡献。

（三）压紧压实“两个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1. 强化责任担当，落实“两个责任”

一是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充分认识到高校绝非净土，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担负起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整改期间，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召开民主生活会，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反思管党治党担当不够、主体责任落实不力等问题，认真开展整改工作。坚持立行立改，党委书记每周听取学校纪检监察工作汇报，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支持纪检监察“三转”，加强纪检监察机构和队伍建设。常委会坚持年初听取校纪委专题汇报并部署年度工作，定期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两个月来，学校党委领导对11个二级单位党政领导班子、28位党政负责人进行提醒谈话和工作约谈，层层压实管党治党、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

二是强化纪委监督责任和履职能力。学校纪委认真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剖析监督执纪问责中存在的问题，不断强化主责主业意识和责任担当，抓紧抓实“三项任务和五项经常性工作”。制定《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细则》等制度，明确各级党组织、党委部门和纪委的责任清单，细化问责情形和程序，强化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突出对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问责。把纪律挺在前面，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认真核查处理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举报件和问题线索，给予违规违纪党员党纪政纪处分、组织处理，对一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谈话、提醒谈话和批评教育；加强案件通报，开展警示教育。

2. 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一是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根据巡视整改提出的意见，学校党委修订《厦门大学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办法》，召开中层以上干部学习研讨会，对实施办法进行专门解读，并对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进行通报，警示教育干部从身边人身边事中深刻吸取教训，筑牢廉洁自律的思想防线。

二是严肃财经纪律。制定或修订财政科研项目经费预算调整、科研项目信息公开、财务管理、预算管理、经费审批等5项制度，积极推进二级单位财务预决算制度建设，严格执行财务收支两条线，加强对二级单位主管领导和财务人员的培训，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行为，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杜绝超标准公务接待现象。

三是规范劳务酬金的发放管理。制定《厦门大学年薪制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暂行）》，明确年薪制人员的薪酬构成，加强合同管理，强化绩效考核，健全监督机制。着手制定校内各类劳务酬金发放的指导意见，加强二级单位劳务酬金发放管理。

3. 强化关键岗位和重点领域监督，加强廉政风险防控

一是规范基本建设管理和防范国有资产流失。按照教育部有关规定，加强校内所有基建项目投资控制，严格把投资概算控制在规定范围内。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基建和修缮工程全过程管理，对重大基建、修缮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修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全面梳理全校各类资产，明确管理单位与管理职责；规范房屋出租出借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制定校内咖啡厅整改方案及管理办法，规范内部管理。

二是加强校办企业监管。认真学习领会中央关于校办企业改革精神，按照教育部的部署要求，加强校办企业党的领导，开展校办企业清理整顿工作。加大对企业的监督管理力度，规范企业的经营行为。不断理顺企业管理体制，完善企业管理制度，将尚未划转的独立法人企业全部划转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强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防火墙”功能。

三是严格招标投标管理和监督。加强政府采购监管，规范采购行为。推进“采管分离”，修订基本建设项目招投标、采购管理办法等制度，不断完善招投标业务归口管理；着手制定

评审专家库管理办法及修缮工程施工单位遴选库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招投标行为，不断完善招投标流程。加强对招投标各环节的监督，维护招投标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四是加强廉洁风险防控和综合治理。针对关键岗位和重点领域廉洁风险突出问题，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部门、重点岗位干部的管理监督和廉洁教育，实行轮岗交流。推动学校内控体系建设向二级单位延伸，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指导各单位构建廉洁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对各类招生考试的监督，严格执行招生考试纪律。加强纪委监督力量，探索派驻专职纪检员制度，增强监督执纪问责的整体合力。成立党委巡察办公室，开展巡察监督，实现一届党委任期内巡察工作全覆盖，推动巡察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三、巩固巡视整改成果，推动学校党的建设和各项事业科学发展

持续深入推进巡视整改，使整改成果最大化是高校党委的政治责任。在迈向一流大学的征程中，厦门大学党委将不断强化“四个意识”，继续坚定不移地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对高等教育提出的“四个坚持不懈”、“四个服务”要求，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长期坚持、深入推进的重大政治任务，持续抓好这一铸魂工程、强身工程、清洁工程、筑基工程，推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上新水平。

（一）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切实加强党对学校的领导

始终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把握方向、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结合学校实际，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切实增强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话语权，敢于亮剑、主动作为，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把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作为加强党的领导的关键环节和重要保障，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厦门大学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做到大事共商、急事共议、难事共谋，促进班子整体效能的发挥，确保学校改革发展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二）进一步增强主业意识，推动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

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把学校党的建设和教学科研等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考核，始终把党的建设牢牢抓在手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进一步加强基层党委（党总支）建设，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的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执行。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好“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创新方式方法，增强党的组织生活活力。选优配强党务工作者队伍，健全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工作述职考评机制。贯彻落实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把政治素养好、业务能力强、作风正派，能干事、干成事的党员学术骨干和管理干部放到关键岗位上，努力造就一支“五好”干部队伍。把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提出的“四个正确认识”、“四个相统一”要求作为重要遵循，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全面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水平，努力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落实《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厦门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遵循教育规律、思想政治工作规律和学生成长成才规律，把弘扬厦门大学“爱国、革命、自强、科学”四种精神和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起来，把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结合起来，把立德树人、规范管理的严格要求和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灵活方式结合起来，把解决师生的思想问题和教学科研、学习就业等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不断推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创新发展。

（三）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增强管党治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认真落实好《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要求，坚持“严”字当头，把严的要求贯穿于学校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全过程，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坚定不移地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严格对照中央要求，不断完善有关制度，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狠抓干部作风建设，更好地教育引导干部自觉增强政治意识和纪律意识。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推动严肃党纪与严肃校纪相结合，坚持党风校风学风“三风”齐抓，把作风建设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学校发展的动力，转化为爱校荣校、改革创新、团结合作、包容共享的校园新风尚。持之以恒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反对“四风”，紧盯老问题、关注新动向，坚决防止反弹回潮。加强廉政风险防控，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做到执纪必严、违纪必纠、有责必问、问责必严。加强干部日常教育管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永葆本色，营造良好的求学从教环境和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四）进一步增强对标意识，以扎实的后续整改为“双一流”建设提供保障

不断深化认识、强化责任，进一步增强对标意识，既立足当前，又着眼长远，在两个月集中整改的基础上，继续以“钉钉子”的精神推动后续整改任务的落实，更要以“止于至善”的追求，将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固化为推进工作、推动发展的长效机制，把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与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结合起来，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与深化综合改革、推进“双一流”建设结合起来。以深化巡视整改为契机，在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进程中，进一步强化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旗帜鲜明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落实“四个服务”，以加强党的领导为根本保证，坚持内涵发展、质量提升，确保“双一流”建设的正确方向。

专项巡视是对厦门大学党委的“政治体检”，是对全校党员干部和广大师生一次深刻的党性党风党纪教育，为学校扎根中国大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重要遵循。学校党委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持续深入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团结拼搏，奋发进取，努力以扎实的整改成效和优异的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征程中做出厦门大学新的更大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592-2186219；邮政信箱：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422号厦门大学纪委办公室，邮编：361005；电子邮箱：xmu.jw@xmu.edu.cn。

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2月27日至4月28日，中央第一巡视组对天津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3日，中央巡视组向天津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抓好

两个月来，天津大学党委先后召开12次党委常委会、1次党委全委扩大会、1次专题民主生活会，机关各部处专项工作组、各院级党组织召开整改工作会议47次，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政联席会、党支部书记工作会、院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共93次，深入推动巡视整改工作。学校党委认真学习研究《关于专项巡视天津大学党委的反馈意见》，逐字逐句地进行了分析解读，将反馈意见分解为3大方面、10个问题、30项任务、20条意见建议，逐项逐条明确了负责人、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同时开展了意识形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选人用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校办产业、科研经费、后勤管理、新校区建设等8个专项整改。

截至8月13日，围绕30项整改任务和8个专项整改，学校共制定151项整改措施，已经完成84项，计划在9月底前完成17项，年底前再完成13项，其余37项需要长期推进；共研究制定了82个规章制度，已出台65个，年底前再出台17个。全校34个院级党组织共梳理问题1656个，提出整改措施1835项，已完成928项，年底完成542项，365项需长期推进。中央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已办结86%。经过全校上下的共同努力，整改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

（一）明确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巡视整改的行动指南

迅速传达学习。6月13日反馈大会后，天津大学党委第一时间召开第九届第95次党委常委会，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对《专项巡视天津大学党委的反馈意见》《关于在专项巡视中对天津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的报告》《天津大学选人用人工作检查反馈意见》进行专题学习。

提高思想认识。6月19日、7月14日，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了两次集体学习，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在6月1日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听取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和6月28日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时的两次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了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重要讲话精神。

统一思想行动。天津大学党委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巡视两次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和精神实质，校领导班子深刻认识到，总书记讲话思想深刻、字字千钧、振聋发聩、令人警醒，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指导性和针对性，是抓好学校巡视整改的行动指南，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对巡视整改的要求上来，明确方向、剖析问题，才能找准症结、综合施策，避免整改工作的简单化、表面化。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增强政治定力，把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作为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重要遵循，更加自觉地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努力使整改工作成为对标中央、看齐核心的过程，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提高政治站位，扎实深入推进巡视整改

明确责任分工。在6月13日反馈大会后的一周内，天津大学党委一共召开4次党委常委会，研究制定了《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关于中央第一巡视组专项巡视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明确了整改工作的指导思想、整改目标、整改任务、整改原则和整改要求，以问题和巡视意见建议为依据制定任务清单，确定了30项整改任务；制定下发了《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关于中央第一巡视组专项巡视情况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分解和责任分工》，对30项任务一一明确了负责人、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具体到人，具体到事，确保整改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

做好顶层设计。天津大学党委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李家俊同志担任组长，钟登华、舒歌群、刘东志、孙广平、雷鸣5位同志担任副组长，其余党委常委为小组成员。党委常委和党委委员各领任务，各司其职。在学校层面，30项整改任务由党委常委、党委委员分工负责，8个专项整改分别由党委书记李家俊、校长钟登华牵头；在学院层面，34个院级党组织由每位党委常委联系指导3至4个，实行扁平管理，一抓到底。全校34

个院级党组织均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以上率下、上下联动，形成了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任务层层分解、工作层层到位的整改工作体系。

确保整改到位。校党委书记李家俊同志切实履行整改落实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亲自抓、亲自管，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6月29日至7月8日，李家俊同志逐一听取了学校层面30项整改任务、8个整改专项及重点学院的进展情况汇报，对整改措施的制定和落实提出了具体意见。7月8日至7月25日，校党委常委分别听取了各院级党组织的整改工作汇报，督促指导各院级党组织整改落实。7月25日，召开第九届第101次党委常委会，沟通汇总全校整改工作情况，针对部分院级党组织整改不深入、民主生活会走过场的情况，决定暂时叫停院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各学院再次梳理问题、深挖病根、制定措施。8月3日，学校党委召开第九届第103次党委常委会，党委常委听取了34个院级党组织整改工作汇报并进行了点评，同意整改措施到位的院级党组织召开民主生活会，对整改进展仍不理想的院级党组织进行点名批评，约谈院级党组织书记，与学院领导班子集体谈话，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开好民主生活会。7月28日，校领导班子召开民主生活会，紧紧围绕巡视反馈指出的“提高政治站位、克服本位主义、议大事谋大事、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等问题，以“增强‘四个意识’、强化纪律要求，落实整改任务”为主题进行谈心谈话和对照检查，主动认领问题，把自己摆进去，深挖思想根源，深化思想认识，严肃认真地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7月23日至8月9日，全体党委常委按照联系分工参加了全校各院级党组织、机关各部处民主生活会，对深入推进整改工作提出了要求，要求各级党组织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将“四个意识”落实到整改的具体行动中。

建立长效机制。在整改过程中，学校党委坚决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责任不追究不放过，狠抓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研究制定了82个规章制度，已出台65个，年底前出台17个，建立巩固整改效果的长效机制。比如，修订了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明确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加强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比如，制定了《学习贯彻中央重要讲话、文件和会议精神实施细则》《天津大学党委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细则》《天津大学学生思想引领工程》和《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方案》等制度，切实加强师生思想政治教育、巩固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

（三）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源头治理

校党委书记李家俊在巡视整改工作部署大会上强调，全校各级党组织要坚持问题导向，以点带面、举一反三，扩大整改覆盖范围，以党章党规、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重要战略部署为标准，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行动指南，对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进行剖析，30项整改任务每个都要找准问题症结，动真碰硬。不要只是制定一大堆文件、表格，而是要真正解决问题、补齐短板、堵塞漏洞，建立健全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长效机制，从制度上杜绝类似问题的发生。

学校党委和各院级党组织严格把握工作要求，从思想认识上找问题，从责任落实上找问题，从工作推进上找问题，从制度机制上找问题，认真梳理规章制度、梳理责任体系、梳理工作机制。学校层面的30项任务和8个专项整改共制定151项整改措施；34个院级党组织梳理问题1656个，提出整改措施1835条。归纳整理了整改台账，明确了时间、任务、进度，倒排工期、倒逼责任，制定了细致深入、环环相扣的工作安排，全校上下自觉整改、全面整改、深入整改，形成了推进巡视整改落实工作的强大合力。

（四）突出重点难点，开展8个专项整改

天津大学党委紧扣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重点问题，立足学校实际，开展了意识形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选人用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校办产业、科研经费、后勤管理、新校区建设 8 个专项整改，制定出台了 8 个专项整治方案，集中力量、突出重点、定向发力、破解难题，确保整改到位、形成长效机制。

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专项整改，针对增强“四个意识”、强化党委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等 6 个重点任务，细化了 60 项整改工作清单。马克思主义在学科建设中的指导地位专项整改，围绕加强顶层设计和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双一流”建设规划中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和加强学术期刊和出版管理等 10 个方面任务，制定了 30 项整改举措。选人用人专项整改，聚焦制度执行不严格、违反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规定、干部监督管理不严格等问题，确定了严格履行选拔任用程序、规范岗位设置管理和公开招聘工作、加大对下属单位选人用人等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加强对领导干部从严监督管理力度等 4 个方面 16 条整改措施。开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整治，聚焦检查因公出国（境），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公务接待、公款旅游、报销私人费用、公款吃喝，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等问题，纪委监察室采取现场实地检查、调阅资料等多种方式开展了检查，驰而不息地把作风建设引向深入。

学校党委在校办企业、后勤管理、新校区建设、科研经费管理 4 个重点领域分别制定了专项整改方案，各相关职能部门梳理授权、用权、制权等关键点，在健全制度上发力，区分不同情况，采取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尤其是校办企业，认真梳理校办企业发展历程和历史遗留问题，积极稳妥地推进校企剥离，坚决做好对校办企业的整顿、清理、瘦身、正风。

二、坚持立行立改、一抓到底，确保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到位

第一，关于“党的领导弱化、‘四个意识’不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差距明显”方面

（一）深入学习贯彻中央重大决策部署

近年来，天津大学党委在抓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思想政治教育和高校党建方面做了一些特色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横向比较，还存在盲目乐观的情况。巡视反馈的问题，说明学校党委坚持党的领导存在口号化、形式化、表面化的情况，一抓到底、系统深入地落实中央要求还没有真正到位，对照中央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讲话，还有一定的差距。深挖问题根源，就在于“四个意识”不强，政治站位不高，政治敏感性不强。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坚持党的领导是具体的——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保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找到符合中国高等教育规律的发展道路；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找到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正确方法和途径。

1. 严格理论学习制度，推动中央重要文件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

一是研究制定了学习贯彻落实中央重要讲话、文件和会议精神工作实施细则。制定了天津大学党委《学习传达中央重要讲话、文件和会议精神工作细则》，规范了学习传达的时间、内容、方式和方法。二是组织处级干部培训班。对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进行专题集中培训，两个月以来已举办两期处级干部培训班，实现了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的全覆盖。三是严格落实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下发《天津大学党委贯彻中共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细则》，加强学习内容的系统性设计，创新学习的方式和方法，加强了对中心组学习的指导。两个月来，全校各院级理论学习中心组每月均按要求上报学习情况，学校党委根据上报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四是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出台天津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实施意见》，明确一切工作到支部的工作要求，确保中央和学校的决策部署传达到基层支部和广大党员。五是推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制定下发了《天津大学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任务清单》，修订完善 30 多个相关制度。组织召开了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校党委书记李家俊同志、校长钟登华同志分别

讲话，小组成员单位就贯彻落实情况和下一步工作进行汇报研讨。学校党委在8月26日召开天津大学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制定《天津大学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实施方案》，明确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具体方案和时间节点，将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2. 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将高等教育“四个服务”落到实处。

学校党委把握党中央和巡视组的要求，把整改任务与当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把抓整改和抓发展结合起来，在制定一流大学建设方案、筹备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筹备天津大学第十次党代会等工作中，落实高等教育“四个服务”的要求。一是以扎根中国大地、立足中国国情的道路自信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做好建设世界一流大学总体方案，在方案中明确了“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强化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的具体要求，强调学科建设要对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不仅要在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上具有国际话语权，更要吸收世界先进的办学治学经验，遵循教育规律，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二是将思想政治教育作为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重要内容。学校在筹备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中，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通专融合、坚持贯通培养，以思政课改革和建立贯通人才培养模式作为第八次教学工作会议的重要内容。三是第十次党代会召开为契机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对“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天大品格”办学理念、办学模式、发展路径的研究，以党代会凝聚人心、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谋划学校未来五年的总体发展。

3. 旗帜鲜明讲政治，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天津大学党委在巡视整改中强化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多措并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一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学校党委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统筹，细化《天津大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的落实，进一步明确各个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要求，强化对相关部门和院级党组织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指导。二是加强意识形态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建立了每周一次的《舆情周报》制度，每月召开一次意识形态研判会议。三是建立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制度。明确党委常委会每年2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今年上半年党委常委会已专题听取了师生思想动态调研专题汇报，研究意识形态相关工作。四是强化责任、加强考核。加强校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校院两级领导班子述职述廉和民主生活会内容。五是加强监督检查。每年听取院级党组织关于意识形态工作汇报，建立了定期抽查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相关办法。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执行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检查范围。

（二）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的领导权，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不能含糊，必须旗帜鲜明。巡视反馈的问题表明，学校党委存在决策事项边界不清晰、议大事谋大事不够，院级党组织存在政治核心作用不强等问题。学校党委从“中国大学的根本领导制度”出发，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只有坚持和完善这项制度，才能把准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才能培养好可靠接班人，才能不断催生出优秀文化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成果。在学校层面，要坚持高校党委的领导核心地位不动摇，正确处理好党委领导和校长负责的关系，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加强学校领导班子队伍建设。在院级层面，要进一步发挥院（系）党委（党总支）的政治核心作用，履行政治责任，保证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的贯彻执行，把握好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原则、政治立场、政治方向。

4. 规范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和决策落实制度。

进一步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充分发挥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一是修订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深入研究《关

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意见》文件精神，修订《天津大学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天津大学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明确党委常委会要定期听取意识形态、宣传思想文化、基层党建、人才引进、党风廉政建设、统战和群团等方面的情况汇报，明确校长办公会要定期听取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学科建设、招生就业、校园安全、后勤保障等方面的专题汇报。二是加强决议督办。增设督办科，设立督办专职人员，加强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等重要会议决议的督办，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推动决议迅速落实，以《专项工作进展》《月度工作进展》等载体，将重要会议决策落实落细。

5. 坚持民主集中制，破除“本位主义”壁垒。

校领导班子成员通过中心组学习和民主生活会充分认识到，存在本位主义思想，考虑工作从自身利益或自己分管的工作出发，关键还是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不强，民主集中制贯彻落实不到位。一是进一步明确校领导分工和联系单位。5月教育部对天津大学校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学校下发《关于公布天津大学校领导分工调整方案的通知》，确定了校领导分工和联系单位，为破除壁垒由分管部处变为分管领域，在分管领域可横向跨部门协调、纵向一抓到底，明晰工作职责，明确工作内容，强化责任意识。二是充分发挥领导小组、委员会等议事协调机构的重要作用。学校党委对各类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了清理和调整，科学设置议事协调机构，各议事协调机构制定明确的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充分发挥其加强指导、促进协作、提高效率的作用。

6. 强化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不强，根子在学校党委，是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到位在基层党组织的具体表现，要在政治上提高执政意识和执政能力，健全制度规范。一是举办院级党组织书记研讨班。加强党性锻炼，提高政治素质，提升院级党组织书记做党的工作的能力。二是制定《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完善院级党委会议事规则的指导意见》。巡视整改以来，各院级党组织认真查找自身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问题，学校修订了《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各院级党组织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院级党委会议事规则》，充分发挥院级党组织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队伍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三是完善《院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实施方案》。在新的方案中，将院级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中专项汇报政治核心作用发挥情况，作为考察院级党组织书记履职情况的重要指标，抓实院级党组织书记的第一责任。

（三）加强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学科建设中的指导地位

中国共产党是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以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背离或放弃马克思主义，我们党就会失去灵魂、迷失方向。对照中央的部署和要求，天津大学存在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边缘化问题。教育部成立“三校巩固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巡视整改指导工作小组”，并约谈党委主要领导，指导三校党委抓好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严重边缘化问题的整改。天津大学党委高度重视，对照中央和教育部党组的要求，深挖问题根源，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主体责任，细化整改任务，即整即改与长效机制建设相结合，切实抓好此次专项整改任务。

巡视反馈的问题，说明学校党委政治定力不足，大局意识不强，对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的认识不彻底，阵地建设意识不到位。经过多次学习，深刻反思，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强化马克思主义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中的指导地位，事关党对高校的领导，事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必须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切实履行学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落实高校“四个坚持不懈”的办学要求，以坚定的“四个自信”扎实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保持学校始终成为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坚强阵地。

7. 扎实落实思政课建设标准，完善思政课建设制度体系。

6月28日，学校党委九届第98次常委会讨论通过了天津大学思政课综合改革方案。改革方案对照教育部思政课建设标准，明确了建设目标和自身差距，从领导体制、管理机制、队伍建设和课程建设入手，扎实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一是完善思政课建设顶层设计。学校党委书记或校长每学年到马克思主义学院开现场办公会至少1次，听取思政课教学工作汇报；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学期至少讲授1次思政课，分管领导每学期到堂听课2次以上。二是探索构建“三全育人”的大思政教育体系。加强对人文素质课程的统筹管理，深入挖掘专业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积极探索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具有天大品格和特色的“家国情怀”教育体系的有效途径。支持教师开好思政类选修课程，发挥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的专业优势，为更多的理、工科学院提供精细化的“订制”通识课程。推动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与思政课建设深度融合。三是狠抓思政课程教师队伍这个关键，建设专兼结合的思政课教师队伍。做好专职教师的选聘配备工作；完善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加强兼职教师队伍的建设，出台《天津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特聘教授制度实施细则》，推进思政课特聘教授选聘工作。

8.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相关学科建设。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推动体制机制改革。成立天津大学文科建设委员会，设立文科建设办公室，系统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工作。二是加强“双一流”建设规划。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制定实施《天津大学文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中心，大力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智库、协同中心和重点基地建设，推进中国特色学术话语体系创新工作，逐步形成有影响力的成果。三是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类相关专业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重新审定培养方案，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比例，研究制定天津大学思想政治教育课程体系建设方案，重点结合人才培养的特点和各个专业实际，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建设。四是加强课堂教学专项督导。制定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专项督导方案，拓展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项督导组的职能，秋季开学后对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开展专项督导工作。五是建立哲学社会科学教材（讲义）审读制度。制定《天津大学哲学社会科学专业教材选用实施细则》，建立校院两级教材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教材整体规划、建设、选用、监督等工作，明确教材、大纲、讲义等授课内容的审核制度，重点加强内容的意识形态审核，建立校内外结合的审核专家队伍。学校领导小组组织召开专门会议，对哲学社会科学类课程教材特别是自编讲义进行了集中审核。六是对个别课程存在的问题进行处理和整改。

9. 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在巡视整改中，学校党委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纳入学校一流学科建设的范畴，尽快补齐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建设的短板。2017年6月，马克思主义学院入选天津市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依托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了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究中心。天津大学党委九届第98次常委会已经研究通过马克思主义学院综合改革方案。改革内容主要包括五大计划——学科发展领航计划、杰出人才发展计划、教学质量提升计划、理论研究传播计划、条件保障支撑计划，开展5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学院领导班子建设。选聘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者担任院长，已有明确人选；增设副院长职数1个，专门负责教学工作，统筹全校思政课改革。二是引育并举，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建立“马克思主义学院杰出人才计划”，已经选留4位年轻教师，计划引进3至5位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提高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背景人才比例。制定了《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培养培训实施办法》；设立教学型教授岗位，改革绩效考核、教学评价等。三是提升教学质量，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推进思政课与思政工作的贯通，促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有机融合。近期，学院获批教育部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重点选题）1项，获批国家社科项目3项，1人入选天津市教学名师，发展势头良好。四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担任组长，在学院学科建设、建章立制、荣誉体系和文

化建设等重要事项上发挥咨询指导作用。五是专项经费保障。设立马院建设专项经费，列入学校预算经费，用于思政课改革、队伍建设和理论与研究与宣传。

（四）坚持立德树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

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中国高等教育肩负着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大任务，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这就离不开思想政治工作。近年来，天津大学党委不断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广大师生思想主流积极健康向上，高度认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充满信心。从巡视反馈的主要问题来看，思政课问题严重，没有用好课堂教学的主渠道，思政课育人功能发挥不充分。究其原因，固然有教师、教材、课程体系等问题，但最重要的还是在于解决教师自信不足的问题，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的亲和力和针对性，讲理论接地气，让基本原理变成生动道理，让根本方法变为管用办法，推动思政课程向课程思政转变。

10. 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和思政工作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结合思政课教师队伍的特点，在保证队伍建设质量的前提下，扩大思政课教师队伍规模，力争到2018年年底逐步达到专职思政课教师的比例要求。二是加强思政工作队伍建设。审议通过了《完善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制定了“2+N”辅导员工作办法，到2018年年底逐步达到专职辅导员比例要求。已经出台《班主任队伍管理办法》，正在制定完善《加强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的思想政治教育大格局。

11. 深化思政课程改革，强化课程育人功能。

为提升思政课教学效果，采取以下六项措施。一是调整课堂教学规模设置。在现有的教师资源条件下，进行内部挖潜，增加教师授课频次，降低课堂教学规模，2017年秋季开学后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师生比调至1:150，马克思主义原理课师生比调至1:120。二是深化思政课教学改革。将思政课与课外教育、社会实践和党建工作贯通，构建知行合一、内容丰富的思政课教学体系。三是促进思想政治教育的全覆盖。贯穿一二课堂、线上线下、课堂与课外，建设MOOCs、微课平台、基于两微一端的思政课资源。四是采用授课小组制。引导和督促教师通过集体备课、专题研修等方式，加强对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研究，探索专题式、案例式、启发式、研究式、互动式教学模式改革，增强思政课的吸引力、说服力、感染力。五是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增设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为必修课，建立教材及讲义审查机制、研究生激励与评价机制等。六是服务学校通识课建设。结合家国情怀通识教育体系和新工科建设，面向本科生、研究生开设《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工程伦理》等课程，结合部分学科特点定制课程《科学文化的源流》《世界文明与跨文化沟通》《逻辑与批评性思维》等。

12. 明确全校教师特别是研究生导师的育人责任，落实“既教书又育人”的要求。

一是成立天津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全校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加强研究生导师和全校教师的师德师风建设，严把教师的进口关、培训关和考核关，做好教师党员的教育、管理和服务。二是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中加强思想政治考核。制定了《关于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中加强思想政治考核的实施意见（试行）》，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首要内容。三是研究制定了《关于发挥导师在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重要作用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明确了导师在学生思想引导、行为世范、管理监督和关心帮助方面的责任，明确了导师在学生思想教育中的各项工作要求，明确了考核监督的制度要求。

第二，关于“党的建设缺失，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方面

（五）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习近平总书记对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提出了“三个深刻认识”的重要论断，揭示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必要性、重要性和紧迫性。巡视反馈的问题表明，学校党内政治生活存在党的

意识、党员意识淡化，不严格执行组织原则，组织生活庸俗化、随意化、平淡化等问题。这些问题不是没有被发现，但却迟迟得不到有效解决，究其原因，与管党治党失之于宽松软有关。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要以强烈的担当精神，严明党纪党规，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着力推进从严依纪依规治党，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要认真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三会一课”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进一步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推动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建立经常性的提醒和批评制度，勇于拿起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增进党性原则基础上的团结。

13. 规范民主生活会制度，校领导班子以身作则落实要求。

一是学校党委认真组织中心组学习，提高思想认识。专题学习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执行《天津大学校、院级领导班子及机关部门民主生活会实施办法》，坚持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提高自身党性修养。二是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7月28日，召开了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校领导班子成员会前和联系单位的党组织书记聚焦“本位主义严重”“缺乏担当”和“以集体领导代替个人负责”等问题，分别进行谈心谈话，明确提出开好这次民主生活会就是巡视整改的重要内容，带头认领问题，把自己摆进去，努力提高政治站位，从“四个意识”上找差距等要求，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达到“红脸出汗”、思想有触动、作风有转变的效果。

14. 加强党建督导，规范院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

一是举办强化“四个意识”学习研讨班。7月6日至7月9日，学校党委组织强化“四个意识”学习研讨班，全体中层正职参加了学习研讨，期间专题学习了《天津大学校院级领导班子及机关部门民主生活会实施办法》，组织部对开好院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做了专题辅导。二是明确院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的要求。学校党委下发了《院级单位及机关各部处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方案》。7月15日至8月9日，全校34个院级党组织围绕“提升四个意识、强化纪律要求，落实整改任务”的主题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针对“强化政治核心作用、落实意识形态责任、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一岗双责’”等问题进行了批评和自我批评，敢于揭短亮丑、动真碰硬，做到了见人见事见思想，“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民主生活会真正开出辣味、开出实效、形成常态。三是校领导班子成员和党建督导员做好指导，点评院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学校党委常委按照分管工作和联系单位分别参加了各院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对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发挥和规范党内生活等情况进行了点评，党建督导员列席了各院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加强了监督和指导。

15. 狠抓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一是对个别基层党组织存在的组织生活不严肃、记录不规范、不准确的问题。根据《天津大学贯彻落实关于高等学校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指导意见的实施办法》进行处理。对组织生活不严肃、不规范的情况限期整改，切实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要求落到实处。二是对2017年上半年基层党组织生活开展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学校党委组织部与党建督导员于2017年6月28日至30日深入各院级党组织，对党支部组织生活记录及实际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党委组织部形成检查专题报告并将存在问题进行了通报。

16. 严格院级党组织按期换届选举的机制。

一是加强工作督导。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对“院级党组织换届选举不及时”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对整改工作进行系统设计，确定了：每年年初对基层党组织进行摸底，下发院级党组织换届手册加强指导，每年年底结合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考核评议，对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情况进行督导检查，逐步形成按期换届等工作机制。二是建立院级党组织换届工作台账。在加强督导的基础上，建立院级党组织换届工作台账，按季度进行工作提醒，每季度末上报换届完成情况，确保院级

党组织及时换届选举。三是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基层组织建设情况进行系统调研。通过走访、检查支部组织生活记录等方式了解学院开展组织生活的情况。经查，学院各党支部组织生活正常开展，学院党委层面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等正常开展，但学院自2009年1月成立党总支至2016年5月未能按时召开党员大会，没有召开过党总支委员会和常委会（2014年10月成立党委）。马克思主义学院已于2016年6月召开了党员大会并选举了党委委员，随后党委组织生活均正常开展。

17. 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避免庸俗化、娱乐化。

一是抓实整改。对巡视期间发现的党组织生活庸俗化、娱乐化问题的个别党组织负责人进行处理，责令所在部门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进行了深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二是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化。学校党委出台《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实施意见》文件，坚持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坚持基层党组织生活季度报告制度和基层党建工作督导，提高组织生活质量。三是加强党内法规的学习贯彻。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将其作为2017年处级领导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深化党员领导干部对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认识，切实履行岗位职责。

（六）全面加强基层党建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必须扎实做好抓基层、打基础的工作，使每个基层党组织都成为坚强战斗堡垒。近年来，天津大学党委在抓基层党建方面开展了一些创新尝试，但基层党组织建设仍存在短板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学校党委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识模糊，院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不强，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党员的民主权利没有得到保障。巡视反馈的问题，说明学校党委管党治党、从严治党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不足，对新形势下党建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认识不充分，顶层设计、统筹规划、协调各方的能力不足。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要把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要任务，摆到学校各项建设的首位来抓，坚持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高度，夯实推进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的组织基础，把每个基层党组织都建设成坚强战斗堡垒。

18. 压实基层党建责任，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学校党委在巡视整改中充分认识到，要把党的建设摆到学校各项建设的首位来抓。一是学校党委坚决纠正“重业务、轻党建”的思想。将党建工作纳入学校各项工作的总体布局来做，每年年初制定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党委常委会每学期至少进行一次系统的专题党建研究。两个月来，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讨党建工作议题14个，围绕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基层党建等议题进行深入研讨，出台重要举措。二是持续推进基层党建各项工作。以“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工作为牵引，创新党建工作载体，坚持党建立项、“三强工程”、党员先锋岗、党建工作坊等符合高校特点的基层党建工作新机制、新方法、新平台；坚持分类指导，加强基层党务队伍建设，探索建立专职组织员队伍；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基础；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切实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进一步抓好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将述职评议考核延伸到支部书记队伍，推进考评结果的运用，进一步推动党建工作落实，构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格局。

19. 加强“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建设，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保障党员民主权利。

一是以“党支部书记通知党员参加组织活动还要说好话才行”为案例，教育党员提高党员意识，自觉履行党员义务。学校党委结合“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工作，在全校教工党支部中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认真学习《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意见》和相关制度，研讨了创新组织生活载体，提高组织生活吸引力针对性实效性的举措，以党员特色服务岗、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最佳党日、创建“五好党支部”等为载体，围绕中心抓党建，激发党员学习和参与组织生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通过基层党建论坛及“三强工程”教工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等平台加强对党支部书记的教育培训，引导支部书记发挥表率作用，

靠过硬的政治素质，把组织制度落到实处。二是对换届选举违反程序情况进行坚决整改。对巡视期间反映的个别党组织换届选举违反程序的问题。学校党委调查核实有关情况，进一步加强了换届工作指导和业务培训，就换届工作法定程序、关键环节等进行培训，确保换届工作依法、依规、依程序进行。三是进一步强化保障党员民主权利的相关要求，突出党内生活的严肃性、规范性。对巡视中发现的个别党支部存在不尊重党员表决权的问题，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第二十条、第三十四条之规定，对相关人员进行诫勉谈话，改正错误。在整改过程中又发现了某些单位没有经过党员大会而仅经过党委会推选出相关人选，责令相关基层党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并将该问题列入相关单位的整改内容。

（七）严格选人用人和人才管理

巡视反馈的问题，表明学校仍然存在选人用人制度规定执行不严格、引进人才考核不严格、干部监督管理不严格等问题，究其原因，是履行党委的主体责任不到位，没能从对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负责的高度来认识选人用人的重要性，在人才评价的标准上重业务能力、轻政治素质，在师德评价的操作上缺少管用的办法。需要营造良好的选人用人风气，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好干部标准和“忠诚干净担当”“三严三实”“四个铁一般”等重要标准，把选人用人的正确导向鲜明地立起来，营造干部干事创业的强大气场。

20. 梳理和规范干部选任程序和标准。

进一步规范执行选人用人相关政策法规，严格履行选拔任用程序，不断提高选人用人规范化水平。一是按照中央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要求，认真梳理干部选拔任用程序标准。对执行上级有关要求不一致、不到位的，立即按规定加以规范。二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干部选任民主推荐程序。一方面，对通过民主推荐选任的处级领导人员，明确会议投票推荐和个别谈话推荐相结合进行。2017年对通过民主推荐新选任的处级领导人员，已全部同时运用两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两种推荐结果互为补充、相互印证、缺一不可。另一方面，严格区分民主推荐和组织考察环节，在经民主推荐并研究确定考察对象后，再单独进行组织考察。三是改进和完善院级党组织副书记“凡提必竞”的选拔任用方式。研究实施主要通过民主推荐方式选拔党务部门和院级党组织负责人的工作办法。对数学学院党委副书记岗位人选的选拔，试点开展了先在用人单位领导班子、机关党支部书记和院级党组织副书记等范围进行个别谈话推荐调研，再综合调研等情况确定推荐范围，进行会议推荐和个别谈话推荐。四是进一步规范新提拔领导人员任前公示。严格贯彻执行任前公示制度有关标准和要求，确保公示期自发布公示通知第二天起计算，不少于5个工作日。五是严格遵守领导人员任职回避制度。对5名领导干部与近亲属在同一单位工作具体情况，已按照任职回避的有关规定进行分类处理。其中，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已经启动2位同志任职调整工作程序；另有3位同志因在本人提任前其近亲属已在同一单位从事非行政管理类的教学科研工作，不做回避调整。六是进一步规范岗位设置管理和公开招聘工作。进一步规范处级干部岗位设置，取消处级非领导岗位，免去8人非领导职务，聘为相应职级职员。严格落实公开招聘制度，新聘用工作人员全部公开招聘。优化招聘审批程序，根据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决议，授权分管校领导对拟聘人员审签，定期向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汇报，每半年向常委会汇报。规范公开招聘流程，完善公示制度，对拟聘用各类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程序进行聘前公示。

21. 严格干部监督管理的各项工作。

进一步加强领导人员从严监督管理力度。一是增设干部监督与教育管理科。从完善培训体系、严格管理规范、构建监督网络三个方面着手，统筹负责干部的任前把关、任期监督、离任审查和教育培训工作，严肃查处违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定和组织人事纪律的行为。二是从严加强干部个人事项抽查核实工作。按照中央组织部2017年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要求，认真组织有关领导人员个人事项填报工作。2017年以来，已对34人进行重点抽查核实、14人进行随机抽查核实。对个别干部个人事项存疑的，重新进行重点核查甄别，并根据认定情况做出相应处理。三是从严加强干部离任审计。已完成2013年以来离任的10名正

处级领导人员的离任审计。对 2017 年 6 月以来新离任的 3 名正处级领导人员，正在进行离任审计。四是从严加强干部兼职管理。2017 年 6 月，颁布施行了《天津大学处级领导干部兼职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了对学校处级领导人员兼职的监督管理。2017 年 7 月，按照管理办法中关于兼职类型、数量、取酬、任期等要求，对相关干部兼职情况进行摸底梳理，重新履行审批备案手续；对不符合规定的兼职进一步清理规范，督促相关人员正在办理或已办理退出手续。目前，学校处级领导人员中 138 名存在兼职情况。对已退休或已退出领导岗位暂未退休的原副处级以上领导人员的兼职情况，进行摸底登记，由党委组织部进行备案。经摸底登记，现有 23 人共 42 个兼职。五是从严加强干部出国（境）及证件管理。对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应备尽备，对干部因私出国（境）证件应收尽收。对新任职处级领导人员，在宣布任职后半月内，及时完成备案登记工作。所有备案人员的全部因私出国（境）证件，均已全部由党委组织部集中保存。严格执行处级及以上领导人员出国请假制度，经相关校领导审批后，登记领用相关证件。并于干部回国后 10 日内，短信提醒收回证件，且登记交还日期，同时特别指出，如在执行过程中，发现有刻意逾期不缴的情况，将对相关人员进行提醒谈话。

22. 严把人才引进关。

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监督干部要求为指导，建立“凡进必审”的工作机制，高度重视师德师风考核，严把教师选聘和人才引进的政治关。一是完善新入职教师的思想政治等的综合考察机制。完善教师评聘机制，规范教师招聘和人才引进过程中政治思想要求，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师德师风考核，严格档案审核机制。二是严格学院招聘过程中对政治思想的把关。三是进一步加大对下属单位选人用人等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7 月 17 日至 8 月 10 日，由党委组织部、人事处联合，对内燃机研究所、出版社、建筑设计规划研究总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有用人自主权的单位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根据检查情况，规范有用人自主权单位的制度建设，各单位结合实际情况规范相关文件并报学校审核备案。制定制度化定期检查工作细则，每年年初要求各单位报送年度用人计划，定期针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于次年年初针对上年度进人情况进行年度总结与审核工作，统筹加强学校对有用人自主权单位的监督。各单位已对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进行认真分析、逐项整改，完善规范制度建设，形成年度备案及报告评议机制。

第三，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不力，重点领域存在廉洁风险”方面

（八）压紧压实“两个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在整改过程中，不断强化党委的主体责任、纪委的监督责任的落实，确保及时把思想认识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部署和要求上来，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巡视反馈指出学校党委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识模糊、纪委“三转”不到位等问题，究其原因，是各级领导班子对“一岗双责”的认识不到位，责任定位不够准确、分工不够明确、落实缺乏监督，对全面从严治党的任务要求、责任约束、压力传导不足。通过深入剖析问题、查找原因，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要让“两个责任”在高校落地生根，必须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将主体责任向基层党组织全面延伸，从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入手完善制度体系，切实增强制度执行力，加速、务实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机制改革与创新。

23. 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

一是出台《天津大学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认真学习天津市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和《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对高校领导的若干意见》，明确主体责任内容，对校党委领导班子责任、党委主要负责人责任、领导班子成员责任进行界定和描述，健全责任清单机制、责任监管机制、责任报告机制、责任考核机制、责任追究机制，全面制定了我校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具体办法。二是加强警示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017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警示教育大会”，点名道姓通报曝光了 5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案件，800 余人参加通报会。近期，还将

对中央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中查实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进行通报曝光。三是加强党规党纪教育。出台《天津大学党规党纪教育宣传月实施办法》，建立党规党纪教育长效机制。组织全体中层以上干部参加天津市纪委四室主任陈媛同志主讲的《从自身做起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报告会。节假日前，通过办公网和短信平台，强调纪律要求。向中心组推荐党风廉政教育专题学习材料。四是以案示警。向全校师生员工转发天津市纪委《关于对天津社会科学院党组及相关人员履责不力问题问责的通报》，加强警示教育。近期将组织参观“利剑高悬 警钟长鸣”天津市警示教育主题展。今后，将继续加大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警示干部职工的力度，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发现一起、立即查处一起、通报曝光一起，发挥典型案例的教育、警示和震慑作用。

24. 切实履行纪委监督责任。

学校党委在巡视整改中充分认识到，纪委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归根到底是党委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要从体制机制入手，对症下药，着力解决“不重视、不作为”的问题。一是退出 28 个议事协调机构。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关于各级纪委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聚焦主责主业有关要求，对目前学校纪委监察室还在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和领导小组进行了梳理，形成了退出原则和标准，除保留十八大以来上级文件明确要求纪委参加的 10 个议事协调机构以外，其余包括招标等在内的 28 个议事协调机构全部退出。二是深化“三转”，加强再监督。出台了《天津大学纪委深化“三转”，转变监督职能加强再监督工作办法》，明确再监督职责定位，明确监督内容、监督方式，突出纪委监督执纪主责主业；强化党员领导干部对本部门和分管领域的监督监管责任意识，深化“一岗双责”。三是强化“四种形态”的运用。深入贯彻落实《天津大学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深入推进第一种形态的运用和各种形态之间的相互转化。将第一种形态的运用情况纳入院级党组织考核和学校中层以上干部述职和考核中。修订《天津大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将“四种形态”的运用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中，提高党员领导干部对本部门和分管领域的政治生态负责的意识。四是梳理制度完善机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修订《天津大学纪委查信办案工作细则》，进一步细化纪律审查工作流程。五是加强专兼职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加强校院两级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纪委监察室的工作人员从 7 人增加到 9 人，增加一个副处级岗位、两个正科级岗位。学校党委研究决定在仁爱学院、设计院试点设立二级纪委，加强重点领域和单位的风险防控。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办法》，加强专兼职纪检监察队伍业务学习和能力培训，提高监督执纪能力水平，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九）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永远没有休止符，必须抓常、抓细、抓长，持续努力、久久为功。近年来，天津大学党委坚持不懈正风肃纪，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况的监督，但违规使用“三公”经费、违规发放津补贴等问题仍屡禁不止。巡视反馈的问题，说明学校党委虽然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高度重视，但是对作风建设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认识不足，推动落实的招法不够，有效的举措不多，制度不完善不健全，开展的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少，相关部门的风险防控做得不够。经过多次学习，深刻反思，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不能因为已经取得的成效而有松一松、歇一歇的想法，久久为功方可善作善成。只有划出“红线”、明确“底线”、架起“高压线”，只有坚持标准不降、要求不松、措施不减，只有从严从实、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才能把党的执政根基夯实打牢、永不动摇。

25. 全面排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主动查究、立行立改。

一是进一步梳理完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相关制度。坚持问题导向，对照上级规定，举一反三，制定修订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制度体系。共梳理出需要制定或修订的制度规定 11 项，已经起草完成 8 项。二是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学校党委下发了《关于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将各单位自查、业务部门专项检查和纪委监察室抽查相结合。重点围绕因公出国（境）、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公务接待、公款旅游、报销私人费用、公款吃喝、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方面开展检查，举一反三、主动查究问题。检查中，共发现问题 8 个，制定相应整改措施 11 项，已经完成了 8 项。比如：在公车管理方面，出台了《天津大学公务用车使用办法》；在因公出国（境）方面，针对具有独立财务的直属单位和学校投资企业人员的出境管理不规范问题，制定了《天津大学学校投资企业及直属单位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境）管理细则》。三是进一步梳理风险点，加强风险防控。学校纪委 7 月 6 日召开纪委全委会对以往纪律审查和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存在的风险点进行梳理，形成纪检监察建议书，反馈给各相关部门。各部门结合中央巡视提出的问题，部门自查、此次开展的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纪检监察建议书提出的建议，进一步梳理本领域内的廉政风险点，形成了廉政风险点清单，并提出针对风险点的整改措施，加强风险防控。对 69 个风险点进行了梳理，制定风险防控措施 107 项。四是开展明察暗访。纪委监察室牵头会同党办校办、资产处、审计处等部门在节假日开展明察暗访工作，在端午节期间对公务用车和校内接待场所进行了明察暗访。

（十）以更坚决的态度加强对重点领域廉洁风险的管控和预防

26. 切实推进校办企业的规范化管理。

巡视整改以来，天津大学认真梳理了上世纪 50 年代以来校办企业的发展历程，摸清 55 家天津大学投资企业的家底，制定了校办企业资产和经营状况清单，对存在问题和解决办法进行了详细梳理，形成了校办企业管理整改落实报告。

一是理顺校办企业的管理体制，加强对学校经营性资产的规范化管理。进一步明确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简称“经资委”）职责，对学校校办产业进行统一管理，下设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简称“经资办”）作为经资委的日常办事机构，履行对学校经营性资产（包括所有对外投资的校办企业股权）的统筹协调、监督管理职能。二是推进学校投资股权的规范化管理。按照“划转一批、退出一批、加快处置一批”的原则对学校直接投资的 32 家校办企业分类处置。加快对 16 家校办企业的划转进程，积极争取教育部、财政部的政策支持，将这些企业的国有资本划转到资产经营公司，由资产经营公司依法依规对其进行管理。对 11 家运营困难、经济效益欠佳的校办企业加快退出步伐，在争取教育部对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缺失、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等产权行为进行政策支持的基础上，采取引入社会资本转让、清算注销等方式稳妥处置学校对该部分校办企业的股权投资。三是明确学校管理的经济独立核算的事业法人单位的“差异化”“分类指导”的管理模式，制定并完善合法合规的“企业化运作”模式的规章制度。四是对已经停止经营的企业加快清算注销的程序，对已经工商注销的企业加快国有资产处置。

27. 全面加强后勤管理，完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管理制度。

加强后勤廉政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完善招标采购、工程维修、质量监管、校办企业、财务管理、干部选拔、人事招聘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

一是规范维修项目招标。制定《修缮工程管理专项整改方案》，加强工程维修项目的前期需求、招标评标、合同签订、履约管理、验收结算等重点阶段的控制，加强全项目周期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制定《天津大学维修工程管理办法》，规范校内各类维修工程的管理。二是出台《天津大学商业用房管理规定》。制定校园商贸及商业用房专项整改方案，明确学校商业用房管理机构，做好商业用房使用规划，规定商业用房使用权的取得方式，建立退出机制，规范租金的管理和使用。巡视发现，我校 2016 年应收出租出借收入 1064.66 万元。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财务处账面租金收入为 390.43 万元，差额 674.23 万元。经整改，已收取 2016 年租金 1062.18 万元，差额 2.48 万元。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集中采购

相关制度。严格采购控制程序，抓好采购计划的制定、采购方式和采购价格的确定与监督、供货商的选择及测评等关键环节。利用天津市教委采购平台，应采尽采。采购平台以外的商品建立供应商库，定期评价、更新。加强现金管理和票据使用管理，建立完善的财务审核管理体系。四是严格服务外包招标程序。制定《天津大学服务外包项目管理办法》，规范社会服务企业引进流程，完善企业服务质量监督评价体系和退出机制，做好外包服务费的管理和使用。加强对学校监管工作人员的廉政教育，杜绝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五是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制定《后勤保障部经费管理规定》，规范财务审批和支出程序。定期开展自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28. 以新校区建设项目整改为抓手，健全完善基建管理制度。

全面分析梳理基建管理各环节的决策机制和工作流程，进一步健全基建管理制度体系。一是制定《天津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涵盖立项报建、规划设计、工程造价、招标采购、合同管理、风险防控和廉政建设等基本建设各环节管理的纲领性文件。二是制定《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立项审批实施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管理实施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报建管理实施细则》，规范立项各环节审批程序、勘察设计阶段管理流程和建设工程报建流程。三是制定《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招标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合同管理实施细则》。依托天津市建设工程信息网、天津大学招投标信息网及其他符合规定的招标采购平台，拓宽招标信息公开渠道，规范基建项目招标程序；完善合同会审会签制度，加强合同管理工作。四是制定《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管理实施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变更及签证管理规定》《天津大学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管理实施细则》。明确限额设计目标，细化限额设计手段，明确项目各阶段投资审核程序，规范结算管理；明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的审批程序，落实建设单位用户和管理部门、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责任及追究制度，统筹协调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项目变更数量；加强学校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管理，规范基本建设投资行为，防范财务风险，减少资金损失和浪费，提高基本建设资金使用效益。五是制定《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施工安全管理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施工质量管理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施工工期进度管理细则》《天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质保期内工程维修管理细则》等。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施工安全、质量、工期进度管理及控制，规范保修工作流程，强化全过程管理。六是制定《天津大学建设工程管理审计实施办法》。进一步落实建设工程内部控制审计、造价审计、招标审计、付款审计等相关工作。

29. 规范科研经费的管理和使用。

对科研经费管理范围进行梳理，建立了学校（法人）、院系和项目负责人三级责任制，明确了职能部门在科研经费管理中的管理责任，形成了《天津大学科研经费管理整改落实报告》。一是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制度。相继出台和修订了《天津大学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等一整套完善的学校科研经费相关管理办法。二是加强财务政策宣讲。在全校范围内召开科研经费政策宣讲会。财务处、科研院成立政策宣传小组，深入学院讲解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会议费、差旅费、公务卡报销制度及网上操作等政策。三是出台《天津大学科研经费公开办法》，进一步加强科研经费使用的监督，规范资金管理，完善科研项目信息公开制度。四是开展科研经费检查。对2016年1月—2017年6月各类经费的差旅费、公务接待、科研酬金、出国费用、会议费以及科研交流费等项目的财务支出情况开展检查。五是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在《天津大学科研经费管理办法》的框架下，细化了培训费、劳务费、因公出国费、科研交流费的管理细则。六是进一步完善科研合同管理。加强对于协作单位的资质审查等管理环节，规范管理科研项目合同、外拨（协）合同、采购合同等。

三、巩固扩大巡视整改成果，加快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经过两个月的工作，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有力地彰显了巡视的利剑作用，推动了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但是，下一步整改任务仍然艰巨，仍然存在一

些问题，学校党委将始终把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持续用力、久久为功，为把天津大学建设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一）巡视整改需要进一步推动落实的工作

“四个意识”仍需进一步增强。学校党委和全校上下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落实到巡视整改工作中来，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意识形态责任制的落实，把巡视整改的效果作为“四个意识”强不强的直接检验和考察。

深层次问题和体制机制问题仍需进一步解决。比如，存在的重智育轻德育、重学术轻思想政治工作、重科研轻课堂教学等现象，在高校中具有一定的普遍性。不仅有学校各级党政部门政治站位不高，对立德树人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的原因，而且也受到各级各类人才称号评选、考核评估、教师职业发展规划和通道的影响。难以通过出台几个制度文件、采取几项整改措施就能简单解决，要从学校发展全局出发，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深化综合改革才能加以解决。

集中建立的规章制度仍需进一步推进落实。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必须强化制度的刚性约束和层层落实。例如在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虽然学校党委制定出台了《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实施意见》《天津大学校、院级领导班子及机关部门民主生活会实施办法》《院级单位及机关各部处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方案》、基层党支部活动指导意见等一系列制度文件进行了明确的要求和规范，但是部分在职教工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执行得不够好，活动形式比较单一；部分院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依然开展不起来批评和自我批评，没有使得“红脸出汗”成为常态。要建立压力传导和考核机制，加强监督与问责，将巡视整改的要求落实到每一个院级党组织和每一个基层党支部，不折不扣地保证每一项规章制度的落地生根。

重点领域专项整改仍需进一步理顺机制、改出实效。学校党委在校办企业、后勤管理、新校区建设、科研经费管理4个重点领域分别制定了专项整改方案，但是这些领域存在客观情况复杂、历史遗留问题突出等显著特点，下一步整改中要特别在健全制度、理顺机制上着力，区分不同情况，采取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取得整改实效。

移交的问题线索需进一步加大查处力度。要严格按照习近平总书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的要求，对巡视反馈的问题和线索坚决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责任不追究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

（二）下一步努力的方向

1.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是当前最大的政治，必须贯穿巡视整改任务的始终。天津大学党委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定不移地践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强化政治意识，始终坚守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党和人民的绝对忠诚。强化大局意识，正确处理全局与局部的关系，时刻不要忘记国家和人民的利益；强化核心意识，要抓住高等教育发展的重点问题，时刻不要忘记党和人民的需求；强化看齐意识，在实践中要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任何时候都不能偏离正确方向。严格遵守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认真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推动“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建设，高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严肃地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切实加强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责任意识、担当意识。

2. 切实抓好整改工作的长期推进，确保巡视反馈问题清零见底。

校领导班子将持续抓好巡视整改落实，始终把整改责任扛在肩上，加强对巡视整改落实的领导，以身作则、率先垂范，锲而不舍、常抓不懈，以严的标准、实的作风、铁的纪律统筹推进后续整改任务。对取得阶段性成果的整改事项和基本整改到位的具体问题，适时开展自查和“回头看”，防止反弹回潮。对分步骤推进和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加强跟踪督办，确保任务、责任和进度的落实。对中央巡视反馈的具体问题，要坚决处理，确保整改落实率、移交线索处理率达到100%。

3. 做好长效机制建设，不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

学校党委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三个方面的问题，综合施策、标本兼治，推动形成依靠制度办学治校的长效机制。要梳理完善现有制度，针对制度的缺失和漏洞，必须建章立制、查漏补缺；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的制度，要逐一修订完善，使现有制度体系更加科学系统有效。要有针对性地建章立制，围绕意识形态责任制的关键节点、选人用人的重点关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薄弱环节，聚焦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重要事项，把具体问题的解决方案固化为制度成果。要强化制度的执行力，加强监督和问责，强化制度的刚性约束和执行，使制度的效力得到最大程度的发挥。

以上是天津大学党委关于落实中央第一巡视组专项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情况。天津大学党委将切实担负起巡视整改的政治责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向党中央、教育部和广大师生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以优异的整改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2-27405374；邮政信箱：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2 号天津大学党委，邮编 300072；电子邮箱：tjulb@tju.edu.cn。

中共天津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

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2017 年 4 月 27 日，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对吉林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7 日，中央巡视组向吉林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把全校思想统一到中央巡视的部署要求上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在收到反馈意见当天就召开了专题党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最新讲话精神，讨论研究中央巡视组专项巡视吉林大学党委的反馈意见和对选人用人、意识形态责任制专项检查的反馈意见，党委常委会一致表态照单全收、全面整改、举一反三、限时完成，严格按照中央巡视组工作要求启动全面整改工作。

（一）开展广泛动员

6 月 14 日，学校党委召开专题党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工作方案》《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台账》《吉林大学党委选人用人工作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台账》《吉林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整改台账》。6 月 16 日，学校党委组织全校正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召开“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工作动员大会”，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系统部署全面整改相关工作。会后，校内各二级党委通过党委（扩大）会议、党政联席会议、党支部书记会议等近百次各级会议，

在党内传达了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关于专项巡视吉林大学党委的反馈意见》和学校党委书记在反馈会议上的表态发言，并按照学校党委要求，制定学院整改方案和整改台账。通过会议动员和方案部署，在校内营造了全员参与、全面整改的工作氛围。

（二）加强组织领导

全面整改期间，学校党委先后召开 10 次整改专题党委常委会议，听取专项汇报、研究解决问题、安排相关工作。成立了以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为成员的“吉林大学党委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党委常务副书记和纪委书记担任办公室主任、副主任，负责整改工作的总体协调、监督检查、信息报送等工作。同时成立了 9 个专项整改工作组，分别由校党委常委任组长，分工负责各领域的专项整改工作。

（三）明确责任分工

制定《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工作方案》和《吉林大学党委关于落实中央第十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全面整改台账》。工作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及任务、领导机构、工作分工、工作原则和要求等五部分内容，整改台账从巡视组反馈意见中分解出了 3 大方面、9 个方向、73 项任务、202 条整改措施。明确党委书记是全面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党委书记和校长对学校全面整改工作负总责，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根据整改方案和台账的分工负领导责任，并对自己分管领域的整改工作负总责，整改台账细化到人，明确时间表、路线图。

（四）强化督察督导

全面整改期间，党委书记和校长多次听取整改工作汇报并对相关工作进行部署，其他校党委常委带领各专项整改工作组，以现场调研、专项汇报、专题会议等形式多次对专项领域的整改工作进行督导。全面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整改期间，召开了 4 次整改工作推进会，了解督办整改任务进展情况，召开了 2 次整改阶段性研讨会，推进整改落实，并就全面整改工作向党委常委会进行了 5 次专题汇报。7 月上旬，学校党委组成由校领导带领的两个调研组，在校内八个学部就全面整改工作的推进情况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落实情况进行调研督导。7 月 19 日，校长召集相关部门就台账中疑难问题进行集中讨论，落实整改方案，积极推进整改。7 月 21 日，相关校领导牵头召开历史遗留问题专题推进会，按照《吉林大学历史遗留问题台账》对部分遗留问题进行调查研究，进一步了解情况，摸清底数。7 月 28 日，党委书记召集全面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会议，再次听取全面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部署持续整改相关工作，进一步明确整改工作要求。

（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7 月 12 日，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反馈意见，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查摆问题、分析原因，对推进全面整改工作进一步部署安排。教育部党组派相关同志列席会议。

截至目前，从巡视组反馈意见中梳理出的 73 个问题已经全部进行整改，制定和修订规范性文件 69 份。在 202 条整改措施中，计划于 7 月底前完成的 178 条均已完成，计划于 12 月底前完成的 18 条均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占全部整改任务的 97%。按照学校党委的工作安排，校内各学院，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制定了院级整改方案和台账，并按照学校整改整体节奏有序推进。

二、照单全收、逐条整改，把反馈意见落实到全面整改的具体措施上

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遵循立行立改和长远发展相结合、学校整改和学院整改相结合、领导带头和全员参与相结合的原则，突出“关键少数”，强化政治担当，按照“有实事”“有实招”“有实效”“有时限”的要求，突出“分工负责”“个人担责”的纪律要求，对照中央巡视组的反馈意见，逐一对号入座，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

（一）加强党的领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1.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

全面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一是加强制度建设。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修订了《中共吉林大学委员全体会议议事决策规则》《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常务会议议事决策规则》《吉林大学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吉林大学督查督办暂行办法》《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院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指导意见》，明确重要讲话、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传达范围、传达时限和掌握程度，着重督促检查制度安排。加强文件流转督查督办，指定专人全程跟踪文件流转情况，规范流程，及时响应，全程督促，保证时间，务求高效。二是加强理论学习。在党委常委会上对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等5个会议上的重要讲话明确学习安排，印发学习材料2期，组织自学并安排中心组成员在下学期集中学习时作重点发言，要求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结合推进“双一流”建设、深化综合改革、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实际工作，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编印《十八大以来高校领导干部理论学习关键词》等学习手册，通过吉林大学微信公众号开辟理论学习园地，每天推送一条。向各级党员领导干部下发《理论在线——吉林大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辅导材料》3期、《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1400余册、高校思政会精神解读材料700余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吉大纪检监察》电子简报2期，7月9日开展吉林大学正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理论测试。

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一是学校党委统筹规划系统安排。制定《吉林大学关于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工作方案》，出台《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吉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本科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同时制定工作台账，明确工作举措、负责领导、牵头单位和完成时限，并于7月5-7日在校内开展专项调研督导，推进工作。二是落实教学、科研等中心工作立德树人职责。制定了《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课堂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吉林大学关于本科第二课堂一体化建设实施方案》《吉林大学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吉林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提升计划》《吉林大学研究生管理规定》《吉林大学研究生思想政治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实施办法》《吉林大学研究生思想政治助理工作队伍建设实施方案》《吉林大学研究生党建工作实施办法》《吉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素质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吉林大学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会议精神规范科研行为实施细则》《关于改进吉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评价的意见》等，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三是进一步健全教学管理部门、学生管理部门、各教学单位协同育人机制。制定了《吉林大学本科教学与学工系统联席会议事规则》。加强课堂教学和规范教材选用管理，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专项督导，推进“马工程”已出版教材使用率达到100%。校内各二级单位，按照学校党委要求，分别制定工作计划、方案，构建形成大思政格局。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推动落实学校关于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若干文件。召开第一次本科教学与学工系统联席会议。制定《吉林大学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吉林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提升计划》，加强思想政治课程体系的建设和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成立吉林大学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办公室、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管理、服务、研究工作。制定《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课堂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吉林大学本科生第二课堂管理办法》，加强课堂育人作用，保证课堂教学工作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有计划地开展教师教学发展思想政治教育专题系列活动，已举办“师生对话：提升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活动感”“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亲和力”等两期思政课教学工作坊，培训教师80余人次。发布《关于制定

2018 版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通知》，将全面育人要求融入课程教学大纲。制定《吉林大学研究生教学指导工作认定与处理办法》《吉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素质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落实导师思想政治工作首要责任人制度。

推进“双一流”建设振兴传统优势学科。加强传统优势学科建设，加大重点支持和经费投入力度，统筹推进多种支持方式，形成建设合力，把振兴传统优势学科纳入到《吉林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中。加强对学科建设的整体谋划和科学设计，改革学科管理体制机制，促进学科建设经费等各类资源按一级学科统筹。加强学科建设的过程管理和绩效考核，实行建设要素绩效目标管理，按照学科建设绩效动态调整学科建设资源。

加强自然科学成果转化工作。成立了以主管科研副校长挂帅的“吉林大学科技开发中心”，专门负责全校自然科学的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并根据市场化运行机制，采用人事代理的方法，拟组建一支专业化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队伍；与长春高新区联合成立了吉林吉大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专门负责承接学校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拟于 2017 年底前，在吉林省有关市州已成立的 6 个吉林大学产业研究院（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的基础上，实现省内各市州全覆盖；拟于 2018 年底前，在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京津冀以及内蒙古和新疆等地区建立一批研究院（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制定和完善了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管理办法，包括外设科研机构管理、自然科学项目管理和横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等方面。

大力加强“智库”建设。制定《吉林大学智库建设实施方案》《吉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报告类成果管理实施细则》，聚焦国家和区域发展重大急需事项，全面提升咨政服务能力，为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高层次决策咨询服务，提升成果转化能力和水平。拟重点建设和打造 2-3 个国家级智库，培育若干专业型和区域型智库。

完善教师考评机制。制定《吉林大学教师考核工作实施办法》，明确规定教授岗位本科教学的授课任务。完善教师本科教学业绩津贴制度，继续实施教师本科教学成果奖励津贴制度，完善教学为主型教学委员会特别渠道教师职务聘任制度，开展“杰出教学贡献奖”奖励工作和“教书育人”标兵表彰工作，同时对 2016-2017 学年各学院专任教师中的教授上课情况进行全面督促检查，区别原因、落实到人，多措并举，保证 2017-2018 学年教授授课率由 60%增加到 80%以上。

破解多校区超大规模办学治校难题。一是推进“放管服”改革。制定《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学习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五部委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吉林大学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实施方案》，成立以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监督检查组和五个专项工作组，从“完善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推进人事制度改革、改进和加强经费使用管理、深化内部治理体系建设、优化行政服务体系建设”五个方面，加快推进学校综合改革，树立问题意识和协同意识，以问题倒逼改革，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二是推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成立以党委书记和校长为组长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历史遗留问题台账》和《其他遗留问题台账》，进一步明确学校历史遗留问题内容界定、形成原因、责任部门（单位）、负责常委、问题现状、工作计划和完成时限，确定了 37 项历史遗留问题，分类指导、统筹推进，努力解决合校“后遗症”问题。三是大力推动解决民生信访问题。梳理近年来推动解决民生信访问题的决策和落实情况。召开民生信访专项协调会 8 次，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和处理原则，提出解决方案，督促推动民生信访积案调处工作。坚持涉信涉访部门信访工作责任人现场接访制度。协调涉信涉访部门信访工作责任人每周到信访接待场所现场接访，3 月初至今，相关涉信涉访部门负责人现场接待群众来访 65 次。

加强班子作风建设强化责任担当。加强班子成员作风建设、能力建设，强化班子成员担当意识，加强领导班子成员政治理论学习，提高班子成员政治觉悟、理论水平和思想高度；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制定《吉林大学党委领导班子谈心谈话制度》，加强班子成员沟通交流；结合领导班子成员调整，进一步明确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加强班子内部管理监督；

强化“一岗双责”意识，避免出现新的系统性、领域性违纪违法多发频发现象，强化纪检监察部门对重点领域的监督执纪问责。

2. 全面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舆情研究中心，为学校党委研判、部署思想政治工作提供科学、及时、准确的信息支撑。计划9月召开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面督导、检查、研究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情况，深入推进工作落实。成立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办公室，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明确基层党委在新聘教职工政审工作中的主体责任，制定考核标准，强化监督。邀请相关主管部门针对政审工作开展培训，加强政审工作的专业性和有效性。

完善相关制度。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和保障制度，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明确监督检查的责任人、操作流程，强化监督检查结果的运用；全面落实《吉林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通过岗前培训、专项培训等方式，加强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

突出榜样引领。组织师生学习白求恩、李四光、匡亚明、唐敖庆等先贤的先进事迹，传承吉林大学光荣传统。进一步推进黄大年精神学习宣传活动，制定《吉林大学关于深入开展传承黄大年精神的工作方案》，下发《关于开展向优秀教师吉林省特等劳动模范黄大年同志学习的决定》《关于开展学习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的通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的通知》，组织师生开展座谈研讨，举行主题党日、团日活动，召开基层党组织专题学习会议，深入研究总结黄大年精神，立足本职工作，为振兴吉林、推动学校事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创作拍摄微电影、排演话剧、在校史馆设置黄大年先进事迹专题、编辑纪念文集、设置黄大年塑像、设立黄大年创新班、命名黄大年实验室；利用校内多种载体宣传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在校内显著位置设置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内容和学习宣传条幅；制作黄大年先进事迹展板，在各校区巡回展出。

3. 进一步完善全面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工作机制

为加大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力度，制定了《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细则》，围绕《实施细则》修订《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全体会议议事决策规则》《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常务会议议事决策规则》《吉林大学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强调责任担当，确保议事决策的质量，避免“大事小事都上会”。修订《吉林大学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吉林大学督查督办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避免不符合“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规范的现象发生。制定《吉林大学党委领导班子谈心谈话制度》，加强沟通、发现问题、纠偏矫正、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探索开展校内巡察，通过巡察发现治党治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倒逼管理领域改革，提升学校治理水平。

（二）加强党的建设，夯实发展根基

1.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逐条核对校领导班子成员以往查摆的问题。校领导班子成员对2013年以来建立的个人问题整改台账完成情况进行了认真梳理。组织召开校领导班子问题整改专题工作会议，逐项梳理2013年以来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查摆问题整改情况。2013、2014、2015年度查摆问题共计80个，其中，当年完成整改或列入本次巡视整改台账完成整改的76个，另有4个问题未完成整改。少数问题在不同年度有重复出现的情况，目前均已完成整改。按照巡视整改要求，相关班子成员就未完成整改的4个问题重新制定了整改台账。按照会议部署，班子成员对2016年度校领导班子问题整改台账的具体任务、整改措施以及完成时限作了进一步细化和完善，计划于2017年底前完成整改或取得阶段成效。

强化严肃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的自觉意识。7月11日，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会议，集体学习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在南开大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上的有关要求。党委书记主持会议，并结合中央第十二巡视组提出的反馈意见，对开好领导班子全面整改专题民主生活

会和 2017 年度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作了部署。会议印发了民主生活会专题学习材料，内容包括《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重要讲话摘编、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理论文章，要求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进一步深入学习，为召开高质量民主生活会做好思想准备。

严格执行领导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制定《吉林大学党委常委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实施细则（试行）》，常委同志都认真履行党员义务，自觉以普通党员身份积极参加所在党支部（党小组）的组织生活。常委同志所在党支部定期填报《吉林大学党委常委参加组织生活情况报告单》，2017 年第一、二季度已经填报 24 份报告单，及时反馈常委同志参加支部组织生活情况。

完善制度体系建设。制定了《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吉林大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吉林大学 2017 年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方案》，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附属学校党委、离退休党委、机关党委、产业党委和后勤服务集团党委等，结合本系统或本行业实际情况与特点，分别制定了加强党建工作的具体实施意见或办法。修订《吉林大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进一步明确，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在接到集中学习通知后，要预先自学相关学习材料，结合本职工作，做好与学习专题相关的调研，并根据安排作重点发言。制定《吉林大学院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指导意见》，从总体要求、组织领导、制度保障、学习要求、督查与问责五个部分对院级党委理论学习工作的开展做出规范和指导。创新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形式，与实际工作充分结合，促进中心工作的开展。

建立党的组织生活“整改台账”。各院级党组织 2017 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共列出工作任务 738 项，问题整改台账共列出整改任务 381 项。截至目前，党建工作计划已完成 453 项，问题整改台账已完成或取得阶段成效 321 项，其他工作计划或整改任务将于下学期启动。

加强考核监督。制定《吉林大学民主评议党员实施办法》《吉林大学院级单位基层党建考核评价办法》《吉林大学院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办法》，推动开展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将民主评议党员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情况作为重点内容纳入基层党建工作检查和考核评价范围。

2. 加强党的建设

加强对基层党委工作的考评监督。一是加强制度监督。严格执行《吉林大学民主评议党员实施办法》《吉林大学院级单位基层党建考核评价办法》《吉林大学院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办法》，建立健全院级党组织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工作部署跟踪检查机制，将完成情况纳入年度基层党建工作检查和考核评价范围，通过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监督问责机制，及时发现解决基层党建中存在的问题。二是拓宽监督渠道。收集 2016 年以来院级党组织书记党课讲稿，进行逐份审阅，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督促改进。学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网站专门开设了“党课展示”专栏，公开展示一批质量较高的院级党组织书记党课讲稿。通过公开展示书记党课讲稿，丰富了师生党员网络学习资源，扩大了党课受益面，增强了院级党组织书记讲党课的积极性和责任感，推动党课质量不断提升。

强化学院党委作用。一是完善制度。修订《吉林大学院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决策规则》，调整和完善党政联席会议的议事范围，强化院级单位党政共同负责工作机制，明确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和保障监督作用。制定《吉林大学基层党委会议事规则》，从议事决策范围、程序和会议组织、决议落实、会议纪律等方面做了系统全面的规定。在体现全面从严治党总体要求，确保议事决策民主化、规范化、科学化的同时，重点解决党政联席会议替代基层党委会、专题研究党不够等院级党组织落实党建主体责任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二是加强考评。将《吉林大学院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决策规则》《吉林大学基层党委会议事规则》执行情况作为重点内容，纳入基层党建检查考核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推动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三是保障经费支撑。为进一步

落实党的十八大报告“建立稳定的经费保障制度”工作要求，提升党建活动经费保障水平，依据吉林省高校工委、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委组织部、吉林省财政厅联合发布的《印发〈关于加强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及所属党支部党建工作经费保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将基层党建专项经费足额纳入学校财务预算（四所附属医院列入本单位预算）。

强化教工党支部作用。一是加强教工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完善教工党支部书记教育培训机制，计划2017年下半年举办教工党支部书记年度全员集中培训，2018年上半年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树立标杆，举办教工党支部书记年度示范培训。用制度规范教工党支部书记参与本单位重大事项决策的权力，在《吉林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中明确了教工党支部的政治地位和作用机制。推动落实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考核工作，该项工作已列入《吉林大学2017年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方案》，2017年底启动。二是加强教师党员管理。督促各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内组织生活考勤工作，将考勤结果纳入民主评议党员、评先评优等工作之中，对经常不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要及时进行批评教育或给予必要的组织处置。学校党委已启动制定实施办法。三是加强教工党支部管理。2016年7月启动了基层党组织未按期换届专项排查工作，相关基层党组织均已完成换届工作。对党支部设置调整和按期换届选举工作进行了规范，明确了设立新的党支部、撤销原有党支部的组织程序，明确了党支部按期换届选举、补选工作的组织程序，明确了完善党支部换届信息台账、动态开展按期换届选举预提醒的规范做法，结合党支部设置调整和按期换届选举关键环节提出了推进落实的具体要求。

加强党员发展和管理工作。一是加强在高学历高职称教职工中发展党员的工作。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在高学历高职称教职工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实施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年度计划，通过集中培训、专题学习等方式，加大对高学历高职称教职工的培养教育力度。各院级党组织建立高学历高职称教职工党内联系人制度，党委（总支）书记、副书记和委员以及党支部书记带头联系1-2名非党员高学历高职称教职工，定期谈心谈话，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把更多优秀的高学历高职称教职工凝聚在党的周围。二是加强离退休党员管理。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离退休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离退休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离退休党员教育管理实施办法》，对离退休各级党组织建设提出具体要求，使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化、规范化，教育引导党员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三是加强“口袋党员”和“失联党员”管理。安排专人深入各院级党组织专项督导清查“口袋党员”和“失联党员”情况，并稳妥做好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工作。修订《吉林大学加强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加强对党员的管理，坚决杜绝产生新的“失联党员”和“口袋党员”。将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专人负责，定期督促检查，确保党员组织关系管理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3. 规范选人用人工作

规范选任程序。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执行《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常务会议议事决策规则》，修订《吉林大学处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办法》，对选拔任用条件、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竞争上岗、公开招聘、交流回避、退出、纪律和监督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为选人用人有关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操作依据。以制度的刚性约束保证民主推荐程序规范、常委会讨论干部任职事项规范、任前公示程序规范等，从2017年7月起，干部任前公示除在网上向全校公示外，还通过电子邮箱发送给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全体代表征求意见。二是加强纪实管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干部选任全程纪实管理，全面及时收集整理管理干部选任文书档案，确保选任过程全程纪实、全程留痕。

消解“裙带”关系。一是严格执行相关制度。针对辅导员选任中出现的问题，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调整选任政策和选任方式，由学院为主改为由学校为主。坚持凡进必考，在管理、辅导员等系列实行统一考试的基础上，在2017年专业技术系列人员招聘考试中，学校采取委托第三方组织命题、监考和阅卷的方式，保证笔试过程的公平公正，保证选聘结果公平

公正。二是严肃排查相关问题。对全校各个培养单位在读博士研究生进行排查，共发现三例“带子女、直系亲属读博”情况，已全部完成导师更换，同时加强招生管理工作，杜绝此类现象发生。严格执行学校职务聘任工作相关规定，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过程中，聘任组织成员和评审组织成员均实行评审本人及亲属全程回避制度。

加强干部日常管理。一是加强干部兼职管理。制定《吉林大学处级干部兼职管理暂行办法》，对学校现岗处级干部的兼职数量、兼职审批和取酬管理等做出明确规定。对现岗处级干部兼职情况进行摸底排查，对现有兼职超过限制数量的处级干部，要求通过社会团体换届、个人主动请辞等方式尽快辞去超过限制数量的兼职，对兼职超过限制数量的处级干部新申请的兼职不予审批。2017年底，对现岗处级干部兼职情况进行核查，进一步做好规范管理工作。二是加强干部出国（境）管理。2015年12月，学校开展因私出国（境）专项治理工作，对存在违规因私出国（境）情况的处级干部予以处理。2016年3月，学校制定《吉林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办法》《吉林大学现职处级干部因私出国（境）证件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处级干部因私出国（境）审批和证件管理工作。三是加强考勤纪律。在巡视期间，学校本着立行立改的原则，及时对教职工考勤工作提出严格要求，4月8日，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考勤工作 严肃考勤纪律的通知》，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落实考勤工作主体责任。4月份以来，每月对所有二级单位的考勤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及时处理。

加强档案管理工作。学校对有关干部档案造假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同时制定了《吉林大学人事档案管理办法》，全面规范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开展教职工人事档案排查工作，已完成复转军人档案排查工作和涉及个人信息更正的人员档案信息排查工作，后续将按来校时间由近及远的顺序逐一排查人事档案。

（三）全面从严治党，落实“两个责任”

1. 落实“两个责任”

落实党委主体责任。落实《吉林大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实施办法》要求，落实“一岗双责”，强化监督检查和问责。建立校领导班子成员对处级干部任职谈话、提醒谈话、廉政谈话等长效机制，将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和监督干部的措施落细落实。学校党委全力支持纪检监察机构退出部分议事协调机构和过程监督事项，不断将具有法律、财务等专业背景的人员充实到纪检监察队伍，强化纪检监察干部的学习培训和培养使用，切实加强纪委对制度出台前的廉洁性审查以及重大决策前的廉洁风险评估。

加强高层次人才考核管理。一是巡视期间即知即改、立行立改。2017年第一学期，学校党委召开两次专题警示教育会，对学校调查处理违纪问题进行通报。学校各基层党组织第一时间将学校的警示通报向全体教职工进行了传达。校院两级警示会所通报的典型违规违纪案例在师生中引起了极大震动，进一步增强了全校师生的纪律意识。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加大违规违纪行为的查处、通报、集中警示教育力度，用身边人、身边事警示教育教职工，不断提升全校教职工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二是建章立制、持续整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树立榜样、正面引导。制定《吉林大学学校领导直接联系人才办法》，确保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将党管人才要求落实到位。修订《吉林大学人才引进办法》，做足增量，盘活存量，破解调整改革瓶颈，构建合理人才生态。制定《吉林大学高层次人才考核实施办法》，充分调动和激发高层次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强化班子成员责任意识。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把班子成员履职尽责、精力投入情况作为年终述职重要内容，接受群众监督。认真执行谈心谈话制度，及时提醒，强化思想引导。完善党委常委领导职责分工，进一步明确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的具体内涵和职责分工，切实把“一岗双责”融入到分管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落实落细。

推进纪委“三转”。将民生信访和纪检监察工作分离，调整纪委负责人工作分工，专注主责主业。学校纪委梳理议事协调机构，调整监督重点，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依照职责要求交还相应主责部门监管事项 16 项，纪检监察部门已退出工程建设、采购招标等现场监督和招生考试现场监察等工作。调整监督方式，根据需要采取函询、约谈、调阅相关文件和视听资料等方式，对主责部门制度执行和履行监管责任情况实施有效再监督。健全监督执纪问责机制，制定《吉林大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试行）》《吉林大学基层纪委工作办法》，通过廉政约谈、集体廉政谈话、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明确和落实中层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一岗双责”。

2. 坚决杜绝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发生

学校党委严厉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严肃纠正“四风”问题，对存在“四风”问题的违规违纪行为先于其他问题调查处理、通报曝光。学校召开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专题警示教育会，逐级传导压力，防微杜渐，坚决防止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学校在修订完善了规范津贴补贴发放、国内公务接待、会议费管理、差旅费管理、因公临时出国（境）团组审批管理、领导干部兼职取酬审批管理等方面制度的基础上，重点加强对相关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专项治理。针对巡视中发现的教育基金会财务管理不严问题，学校制定完善《吉林大学教育基金会财务借款及报销管理暂行办法》《吉林大学教育基金会社会奖助学金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吉林大学教育基金会大额资金使用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对教育基金会的审计监督和财务管理工作。

3. 加强资金资产、基建工程、校办企业等管理

加强校办企业管理。学校成立了经营性资产改革和管理办公室（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和产业党委，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制定出台了《吉林大学企业负责人选拔聘任暂行办法》。进一步完善企业内控制度，加强企业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和企业内部审计，防范资产流失风险，逐步提升校办企业运营质量和经济效益。制定了《吉林大学校办企业清理整顿工作方案》，对所属企业进行全面梳理和排查，逐一查实并解决所属企业自身存在的账外资产、账实不符等问题。对长期亏损、扭亏无望的企业坚决进行清理，对与学科建设无关、对教学科研无促进作用的企业，要尽快撤出投资，逐步将清算注销企业占用的房屋等资源收归学校，作为学校教学、科研用房。进一步加强对保留企业的管理，把企业对学校的贡献与企业负责人的效益挂钩，以各种方式支持学校事业发展。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加强土地管理。健全制度、规范流程，落实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各项管理规定，修订《吉林大学土地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土地管理程序，防止土地流失问题发生，确保国有资产安全。成立相应专项工作组，推动解决相关工作。

加强供暖项目管理。进一步加大学校供暖项目的社会化，对现有吉大致远公司负责的自供热项目，进一步改进和完善供暖用煤、采暖维修等项目招标行为。同时，探索制订学校全资校办企业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学校和企业“三重一大”事项审批程序，加强采购物资的检验验收管理和相关人员廉政教育，坚决杜绝腐败行为的发生。计划于 2017 年下半年制定出台学校全资企业招标采购管理办法。

加强财务管理。针对中央巡视反馈意见中涉及财务审核和经费管理的事项，学校针对反映出来的问题进行了仔细的梳理，按照“不但要治标，更要治本，标本兼治”的原则，加强财务管理，修订《吉林大学资金支付审批管理办法》，明确资金支付的审批程序。积极从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两个层面强化整改并建立长效机制。学校对违反规定的资金进行追缴，对把关不严的责任人进行了问责和岗位调整。对于在巡视前通过自查自纠发现的问题，已开展整改并建立制度约束事项，学校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加强了对制度执行落实情况的监督。同时，积极加强对项目负责人科研政策的培训，杜绝此类情况发生。针对资金管理中存在的历史问题，学校制定了详细的处理方案，并积极推进实施。

严格执行《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吉林大学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指导意见》，结合《吉林大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坚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自觉运用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对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指导学校事业发展，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从党和国家的大局出发想问题、办事情、抓落实，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更加坚定地维护党中央权威，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将吉林大学的红色基因代代相传，融入到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过程中。

（二）努力践行“四个服务”，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深入推进《吉林大学关于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工作方案》及四个具体实施方案，加强督促检查，突出量化考核，持续营造“大思政”格局。加强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中共吉林大学委员会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细则》，构建决策体系、执行体系、监督体系、保障体系、社会参与体系相互统一、互相促进的制度体系。加强校内基层党建工作，以《吉林大学院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决策规则》《吉林大学基层党委会议事规则》为抓手，充分发挥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和保障监督作用。加强基层党支部建设，在选好支部书记上下功夫，在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上下功夫。把学校的发展方向同国家发展的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在一起，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三）始终坚持“四个坚持不懈”，筑牢意识形态阵地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促进学校和谐稳定，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和学风。落实“两个责任”，严格组织生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反对“四风”。把持续整改工作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宣传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宣传黄大年精神，加强思想政治理论教育、课堂教学管理和师德师风建设，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掌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校师生员工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四）全力推进“双一流”建设，为建设教育强国做出应有贡献

把握“双一流”建设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充分运用巡视整改的成果和效能，贯彻落实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贯彻落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为学校快速发展、跨越发展奠定基础，有效保障“双一流”建设的快速推进。把巡视整改的制度成果，转化为推动持续整改、建立长效机制的制度保障。结合推进“放管服”改革，以落实《吉林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吉林大学“十三五”学科建设规划》为重点，充分发挥政治巡视带来的积极效应，强化规矩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强化凝心聚力，把以巡促改、以巡促建的巨大成果，转化为争创一流、建设一流的强大动力。以全面整改的实效夯实“双一流”建设的基础，成为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重要保障，以全面整改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 0431-85155365；邮政信箱：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 2699 号吉林大学党委办公室，邮编：130012；电子邮箱 pco@jlu.edu.cn。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5日至4月30日，中央第五巡视组对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8日，中央巡视组向哈尔滨工业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不折不扣贯彻落实政治巡视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最严肃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巡视是党章赋予的重要职责，是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和制度安排。中央巡视组对哈工大开展的专项巡视，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哈工大领导班子和师生员工的深切关爱、对哈工大扎根中国大地建设社会主义一流大学的深切期望，学校党委班子成员和全校广大党员领导人员经受了一次难得的“政治体检”“综合会诊”和“集中补钙”。中央巡视组的巡视反馈意见，是一份精细的“体检报告单”，是一剂管用的“祛病良方”，学校党委深受教育启发、深受警示警醒，诚恳接受、照单全收。

（一）强化“四个意识”，坚决贯彻政治巡视要求

信念的坚定来自理论的自觉。一是6月11日和6月16日，学校党委先后召开常委会、党委常委扩大会议，集中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7月14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了6月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的重要会议精神。学校党委认真学习了中央巡视领导小组成员、巡视办主任黎晓宏同志和中央第五巡视组组长桑竹梅同志在我校专项巡视反馈会上的讲话，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书记、部长苗圩同志在部属高校落实中央巡视整改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对照巡视反馈意见，逐条逐句反复研读、深刻反思剖析原因、深入查摆思想根源，增强了政治觉悟、提升了政治站位。二是学校党委自觉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上下功夫，坚持在系统学、深入学、跟进学上下功夫，坚持在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上下功夫，牢牢把握坚持党的领导这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自觉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的思路举措搞得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切实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三是学校党委坚持在“条条要整改、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上集中发力，以照单全收的坚决态度诠释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绝对忠诚、以快改实改的扎实行动诠释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绝对服从、以有为善为的优异业绩诠释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绝对紧跟，以刀刃向内的自觉、刮骨疗伤的勇气、抓铁有痕的韧劲抓好整改工作，切实做到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

（二）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

发现问题是前提，整改落实是目的。学校党委自觉增强政治定力、强化政治责任、抓住“关键少数”、层层传导压力。一是在向中央巡视组的工作汇报中，学校党委自觉查摆了7方面、52个问题，充分认识到这些问题的责任在学校党委、根子在学校党委，立即主动开展立行立改工作，做到以上率下、不等不拖、严抓严管。二是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带头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党委班子成员一道坚持把自己摆进去，6月11日成立了以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为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包含3个阶段、17个重要时间节点的全面整改工作计划，强调整改要见实效、一把成，力戒“会议整改”和“笔尖上的整改”。三是带头查摆剖析，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委班子成员逐条逐项、

严格对照巡视反馈意见，结合工作要求和各自分管的工作，逐一发言、一一表态，不回避、不推脱、不遮掩、不护短、不打折。四是主动领责认责，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带头认领 24 项整改任务和举措，带动了全部整改任务项项有人负责、全部班子成员人人扛有整改任务，形成了“带着信念改、带着忠诚改、带着使命改”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三）强化问题导向，全面落实巡视反馈意见

学校党委牢固树立“不抓整改是渎职，整改不彻底是失职”的观念，把巡视整改贯穿于接受巡视全过程。一是针对主动查摆的问题即知即改，扎实推进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and 人事制度改革，研究编制了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开展了基层党建工作专项检查，召开了警示教育大会。二是对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问题扭住不放，自觉从主观认识上找原因、从履行职责上找不足、从思想深处找差距，制定了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先后 2 次集中讨论、向全校 29 个巡视整改责任单位征询修改意见，形成了 31 个方面、137 项整改任务和举措，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三是强化整改督促检查，先后召开了 4 次党委常委会、2 次领导小组会议，严格执行整改进度周报制度和公开通报制度，进行了 6 轮进度督查和进度通报，召开了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暨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工作会议推进落实巡视整改台账中涉及部门和领域多、协调难度跨度大的整改任务。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和校长周玉同志带队到深圳校区现场督导巡视整改落实进展，提出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步步为营、持续用力，确保整改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

（四）强化标本兼治，巩固形成整改长效机制

学校党委坚持真反思、真整改、不贰过，做到既有当下改的举措、又有长久立的机制，既有治标之举、也有治本之策。一是通过完善制度巩固整改成果，坚持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相结合、当下整改与长期整改相结合，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深刻剖析问题多发的薄弱环节、问题产生的深层原因、问题反弹的制度漏洞，对巡视组找出的“病理”、查出的“病因”逐条梳理，制定出台了百余项制度，做到整改落实在前、总结提炼在后，整改落实到哪里、制度建设就跟进巩固到哪里。二是通过深化改革形成长效，学校党委坚持以巡视发现的问题倒逼改革、以改革深化巡视整改成效，聚焦巡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和制约学校发展的瓶颈问题，以中央巡视反馈意见为遵循、以“小机关、大服务”为方向、以服务学校发展和师生需求为导向、以职能转变为核心深化行政管理改革，大力营造师生至上、服务至上、管理至上的浓厚氛围。三是通过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巩固成果，成立了统筹全校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的教师工作部，推动教师工作部部长进入校人力资源委员会、学院党员院长与党委（总支）书记交叉任职，增设了专职辅导员岗位和专职组织员岗位，拓展了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选聘范围。

二、中央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根据中央巡视组和中央巡视办整改要求，学校党委制定了全面整改工作方案和整改台账，以一往无前的决心、一丝不苟的作风、一抓到底的毅力，全面落实巡视反馈意见。截至 8 月 2 日，学校党委推动 137 项整改任务中 123 项任务已办结，剩余 14 项任务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正在积极推进并将按照计划时间办结。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

学校党委牢牢掌握党对高校的领导力这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切实把“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要求落到实处。

1. 加强对中央精神的学习贯彻

学校党委坚决落实政治巡视要求，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位，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一是建立了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央精神台账，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国政法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

央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黄大年同志和廖俊波同志先进事迹的重要批示精神、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十九大”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的重要会议精神。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组织开展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向黄大年同志学习活动，组织收看了大型政论专题片《将改革进行到底》，坚决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的各项决策部署看齐，不断增强政治敏感性和政治鉴别力，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是召开专题党委常委会和专家论证会，统筹谋划、系统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形成了包含10个方面重点举措的《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和“2511”一流学科建设方案，明确将“重思政、实党建，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作为10大建设任务的首要任务，启动了《“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发展动态研究报告》编制。三是加快推进教育综合改革，统筹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人才培养体系、人事制度、学科发展机制和科研发展管理体系、社会服务体制机制、国际交流合作体系、资源管理模式、行政管理体系等8大方面改革任务，加速推进教师岗位分级设置与聘任管理、青年科学家工作室建设、行政管理改革等重点难点改革任务落实。四是紧扣中央精神和上级要求，结合学校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教育综合改革方案和“双一流”建设方案内容，精心编制完成了“十三五”规划，形成了10部分、115大项的建设任务清单。

2. 提升服务国防建设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力度

学校党委更加自觉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国际科技前沿、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坚持立足航天、服务国防，主动融入航天强国、网络强国、制造强国、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等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自觉把助力龙江走出全面振兴新路子作为责无旁贷的历史责任，真正把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把科技成果应用在实现现代化的伟大事业中。一是提升领跑意识，强化顶层设计，与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共建了国际太空学院，成立了网络空间安全研究院、空间科学与应用技术研究院，启动了空间科学与技术军民融合创新实验室建设。二是加快推进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空间环境地面模拟装置”（大科学工程）建设，制定了《大科学工程计划进度管理办法》，8月底前正式开工建设。三是增强服务龙江走出全面振兴新路子的主动性，主动与省市政府加强合作，与省市深入沟通交流10余次，深度洽谈国家重点实验室、大科学工程等重大专项建设事宜和加速学校科技资源迅速转化为生产力、培育形成省市新的增长点等方面的合作事宜，扎实推进哈工大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振兴的互动发展工作。四是申报获批全国第二批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制定了《哈尔滨工业大学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建设方案》，构建了“一个校园、三维服务、五大任务、七项工程”建设体系，充分发挥学校的学科优势、人才优势和科技优势，努力形成立足工大、面向全省、领跑东北、辐射全国的示范效应。

3. 严格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学校党委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强化了党委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选好配强领导干部和领导班子，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切实承担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育人育才的主体责任。一是切实从政治上看问题把方向，5月份以来的5次党委常委会均设置了学习、研究中央精神落地的专门议题，坚持以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打头”来修订、制定各项政策，校党委班子成员逢会必强调中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二是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修订了《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校领导班子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厘清了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界限，明确了16项党委常委会议题范围，议题平均数量控制在8个，谋大事、议大事更加充分。三是深入研究把握办学规律，将“全面学习把握‘双一流’建设规律”列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重点内容，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校长周玉同志带头走进“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专题培训会”“哈工大功夫研讨班”等各类培训研讨班，与师生深入探讨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哈工大规格百年强校建设规律。四是对全校 22 个学院、校区党政联席会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督查，通过查阅原始记录、面对面问询等方式，现场督促学院、校区党委（总支）立行立改、纠错纠偏。

4.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

学校党委更加自觉站在实现伟大梦想、推进伟大事业、建设伟大工程、进行新的伟大斗争的高度，更加自觉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腰杆硬、底气足地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一是召开了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推进会，全面总结了工作进展和主要问题，做出了进一步推进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的工作部署，举办了覆盖全校党群工作负责人、主要行政部门负责人和学生工作干部的专题培训研讨班。二是强化全员思政、全员育人导向，明确把思想政治表现作为教师评聘的首要标准，新增“立德树人”奖项，新设“教学节”活动，表彰“金牌授课教师”18名和“我最喜爱的优秀班主任”10名，面向博士生导师开展了学习全国优秀共产党员、新时期高级知识分子楷模马祖光院士精神主题培训，校长周玉同志带头为学生讲授《诗词格律及诗词鉴赏》优秀传统文化课。三是健全教书育人的考核评价奖惩机制，严格执行《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制定实施《青年教师担任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的实施办法》《关于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的补充规定》，明确“教学科研并重型教师和教学为主型教师晋升教授、副教授职务，需满足学校对相应岗位年授课学时数和本科生年授课学时数的相关要求”“45岁以下（含45岁）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须有至少一年担任辅导员或者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四是严格执行《高水平教师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规定》，落实“大师”给学生上课的刚性要求，在《教师岗位长聘制度实施办法》中明确全校高层次人才岗位4项职责中的2项为“从事高质量的课堂教学工作，应满足相应类型教师岗位学年课堂教学学时数基本要求；指导学生和青年教师”和“引领教学内容、方法和手段改革；创新课程教材和教学模式；建设教学梯队等”，扭转重科研轻教学的现象。五是坚持精神引领、典型引路传统，在“五四”“七一”表彰会上组织了先进事迹宣讲，曲拥措姆工作室面向全校少数民族学生开展学习帮扶、思想引领的工作受到上级肯定。

5. 关心学生心理健康，增强预防和处置能力

学校党委更加注重把解决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坚持在关心人帮助人中教育人、引导人，加强了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引导师生正确认识义和利、群和己、成和败、得和失，不断提升师生心理健康素质。一是修订完善了《进一步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施办法》，全面强化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机制体制、队伍建设、工作水平和条件保障，推进了学院二级心理辅导站建设。二是强化日常心理咨询工作，本学期为490人次提供了“一对一”心理咨询服务。三是加强对专兼职心理咨询师和辅导员队伍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能力的培养，组织66人次参加了体验式团体沙盘心理技术培训和专业督导。四是加大心理健康类课程支持力度，重点建设了7门校管优秀核心课程，增设了《大学生朋辈心理辅导》课程，引进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慕课课程，推动《自我认知与情绪管理》等3门课程开展慕课教学和翻转课堂试点。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学校党委始终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抓深思想建设、抓紧组织建设、抓实作风建设、抓严反腐倡廉建设、抓牢制度建设，不断补齐党建工作短板，不断夯实党建工作基础。

1. 严格执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

学校党委修订并严格执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建立了学习管理、考核和问责机制，建立健全了学习档案，严格执行签到和请销假制度，由以听报告、看录像为主转变为以中心组成员自己学、自己讲为主。7月14日，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专题学习会，

两位党委班子成员做了专题报告，班子成员深入开展了学习讨论和互动交流。

2. 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

学校党委建立了党员校领导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组织生活情况定期检查督导并在党委常委会上定期通报的机制，每半年对党委常委参加组织生活、讲党课情况进行通报，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带头为新党员讲授了“铭记入党初心、做‘四个合格’党员”专题党课，本学期校党委常委共参加组织生活42次、讲授党课16次。

3. 着力提升民主生活会质量

学校党委更加严格地把民主生活会作为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和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的重要方式，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带领党委班子成员重温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增强了党内政治文化建设、从严从实开好民主生活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6月16日，召开了学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和校长周玉同志充分进行了沟通交流，分别和班子成员进行了谈心谈话，沟通思想、交换看法，力求谈深谈透。会上，全体成员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巡视反馈意见、工作要求和各自分管的工作，逐条逐项对照巡视反馈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深刻剖析问题根源，开展了“辣味十足”的批评和自我批评。

4. 抓紧抓实抓好基层党建工作

学校党委着力强化了抓基层党建工作力度，坚持强功能、抓基本、补短板、重创新，把矛盾和问题解决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切实将基层党建工作作为一项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抓牢抓实。一是召开了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门研究指导基层党建重点工作，进一步强化了党的一切工作到党支部的鲜明导向。二是制定了《基层党委会议议事规则》，明确了基层党委会议工作范畴、决策程序等。三是强化制度约束，研究制定了《学校党委常委联系指导基层党委（总支）工作方案》《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暂行办法》《基层党委（总支）换届选举工作实施细则》《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实施细则》，全校党支部已全部完成换届工作，4个尚未按期换届的基层党委将于年内完成换届工作。四是强化责任落实，建立了党委（总支）、党支部按期换届动态提醒预警机制，开展了1次覆盖全校的检查，对威海校区、深圳校区基层党建工作开展了专项检查。五是强化教育培训，制定实施了《党校教育培训计划》，举行了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暨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面向基层开设了22个培训班，指导威海校区、深圳校区举办了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六是充实基层党建工作力量，16位党员院长全部兼任党委（总支）副书记、党员副院长均为院党委（总支）委员，制定了《“十三五”期间专职组织员岗位编制计划》，在学院增设了31个专职组织员岗位。

5. 严格执行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

学校党委更加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政绩观，坚决落实从严治党责任。一是深入实施“党建强基”工程，印发了《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进一步严明基层党委（总支）指导党支部健全“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等工作制度。二是强化机关党支部“三会一课”督查，成立了9个检查组，对机关党委全部37个党支部、46项内容开展了专项自检自查和督导检查，彻底摒弃“灯下黑”现象。三是建立党支部自查、基层党委（总支）全面检查、学校党委常委带队重点巡查的三级督导检查机制，严防党支部组织生活娱乐化。四是强化研究生党支部建设，印发了《新时期加强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有关意见》《研究生党支部创新工程实施方案》，设计开发了研究生党组织生活在线记录系统，全面推行了纵向党支部、师生联合党支部等设置模式创新。五是坚持发挥学校《党支部工作手册》规范作用，严格了“三会一课”等工作组织流程、组织频率、组织记录，做到可学习、可查阅、可记录。

（三）坚决落实“两个责任”，推动管党治党走向严紧硬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全面从严治党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巩固和发展马克思主义

意识形态的根本要求，是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根本保证，是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哈工大规格百年强校的迫切需要。

1. 校党委增强了履行主体责任意识

学校党委更加牢固树立不管党治党就是严重失职的观念，敢于较真、注重日常、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切实把党的领导体现到日常管理监督中。一是进一步明确将校党委常委、党委委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一岗双责”情况作为年度述责述廉和专题民主生活会内容。召开党委常委会认真听取并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情况的汇报，对存在的普遍性问题进行了分析研究，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对10个重点抽查单位存在的突出问题下达反馈意见并责成全面整改。二是加大问责力度，对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不力的基层党委和领导人员进行了严肃问责。三是召开党委常委会明确了由党委常委带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联合检查的工作机制。召开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并通过了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2017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四是制定了基层党委（总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施办法》，明确了学校党的工作部门推进基层党委（总支）落实主体责任的职责，细化了基层党委（总支）主体责任内容和要求，明确了落实责任情况检查考核的方式等，推动主体责任向基层延伸。

2. 严格履行校纪委监督责任

学校党委更加自觉站在对党负责、对党的教育事业负责、对人民负责的高度，进一步强化了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力度，更好发挥纪委党内监督专门机关作用，切实担负起执行和维护政治纪律的责任。一是强化落实党内监督职责，协助学校党委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内监督的意见》，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人员认真履行党内监督责任、落实党内监督制度和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加强了对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和选人用人工作的党内监督。加强对高风险领域和领导人员行使权力的监督，对职能部门公开公示职权清单和健全完善部（处）长办公会制度等情况开展了专项检查。制定了《领导人员干预招生工作登记表》，加大对领导人员干预招生的监督力度。规范了副食品采购、维修工程招标采购、对外合同（协议）签署等工作程序。二是进一步加强执纪问责，制定下发了《关于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处置工作。重新梳理排查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受理的信访举报件和问题线索，及时通报落实“两个责任”不力的典型问题，释放失责必追究的强烈信号。三是认真做好巡视组移交问题线索的处置工作，做到了件件有着落。四是强化经济责任审计监督，制定了《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告知制度》《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公示制度》，加强了对高风险领域和财务“一支笔”的审计监督力度，规范了审计结果应用工作，在向审计单位送达审计结果报告书的同时，送达《关于对审计发现问题限期整改的通知书》，并要求各单位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责任认定，相关责任人要写出书面检查交学校党委组织部，问题较重的要进行问责，涉及违纪问题移交纪检部门查处。

3. 规范校内公务接待

学校党委重新梳理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情况，以更加高度的自觉性和严肃性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切实做到常抓抓出习惯来、耐心抓抓出长效来。一是以下看上，校领导带头整改。学校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提高认识、带头整改，并将责任和压力层层传导，推进问题彻底整改。二是从源头上进行整改，制定出台了《后勤集团关于校内公务接待结算管理规定》。

4. 提升服务意识，加强和改进机关作风

学校党委进一步提升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以师生利益为重、以师生期盼为念，虚心向师生学习、真心对师生负责、热心为师生服务、诚心接受师生监督，知民情、解民忧、纾民怨、暖民心，建立长效机制，提高办事效率，多干让师生满意的好事实事。一

是制定了《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了3方面重点任务、4阶段督查计划，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反复强调“机关作风相关制度出台了，就要真正落实下去、真正发挥作用、真正体现到实际工作中，让师生看得到作风变化、体验得到工作改进、感受得到整改成效”。二是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面向全校发布了机关服务质量满意度调查问卷和机关服务质量监督投诉电话，持续开展机关作风调查评价和督察暗访，狠抓作风整改落实。三是在《关于深化行政管理改革的指导意见》中，明确将加强作风建设纳入各部门工作职责，将工作作风和服务满意度纳入年度考核要求，并在机关各岗位的岗位约定书中予以明确。四是加快推进行政服务中心建设，确定了13个进驻单位、220个事项清单和办事流程，建立了综合服务网并进入内测阶段，推动若干审批事项正式上线运营，提高了服务效率，让信息多跑路、师生少跑腿。五是制定了《会议管理办法》，修订了《发文管理办法》，进一步精简会议、改进会风、提高质量，突出了“精简务实、节约高效”的发文原则。

5. 加强对校办企业的监管

学校党委自觉强化了党对校办企业的领导，着力完善国有资产资源监管制度，积极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审计监管、财务监管、派出董监事人员管理等方面着手完善校办企业监管制度。一是完善了校办企业监管制度，制定下发了《哈尔滨工业大学对所属企业审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哈尔滨工业大学对所属企业财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哈尔滨工业大学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派出参控股公司董事、监事人员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校办企业经营行为，充分发挥制度建设在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加强公司风险管控等方面的保障作用。二是切实履行出资人职责，约谈了应派未派董事或监事的校办企业法人或主要负责人，以校方股东身份发函提出增加校方董事或监事的诉求，目前已收到各企业复函说明，根据每家的不同情况正在积极采取措施，进一步加强了监管。三是大力推进经营不善企业的清理，通过对经营不善企业的逐一约谈，就各企业的实际情况分别研究处置方案，召开各公司股东会形成处置决议，按照国有产权处置流程启动了审计、评估、清算等程序。四是规范核算管理，对未纳入学校核算的企业查找了相关资料，就差异问题逐个分析，提出解决方案，推进了入账管理工作，对暂不能入账的对外投资建立了备查账，加强了监管。

6. 加强对资产管理、大宗物品采购的监管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找准着力点、把握关键点，进一步强化了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大宗物品采购监管。一是制定了《应收款项管理办法》，明确管理责任及审批权限，单独设立往来账款管理岗位，定期发出询证函核对账目，对应收账款建立备查台账。二是制定实施了《经营性用房管理实施细则》《校办企业用房管理实施细则》《使用公用房产从事经营活动管理实施细则》，完善了审批、招租、报备手续。三是加强风险防控，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的通知》，全面排查和更新全校各单位及岗位廉政风险点，制定了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开展了廉政风险防控网络体系自查评估。四是修订了《采购管理办法》，完善了大宗物品采购管理体系。

7. 规范科研经费管理使用

学校党委着力改革和创新科研经费使用和管理方式，为项目负责人合理、合规、合法的使用科研经费提供保障。一是严格执行《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实行“统一领导、协同合作、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的管理体制，推进了一校三区跨区域科研管理信息一体化建设，从系统管理、系统使用和系统对接三个层面进行了风险管控的流程再造，加强科研经费风险点防控。二是召开了加强科研经费管理暨科研政策宣讲会，面向全校各院系、项目组负责人等500余人开展了培训。三是实现了科研系统与财务系统的科研经费到款、认领、入账网上流转审批，为下一步科研、财务、国资、档案等系统全面对接和信息共享奠定基础。四是建立健全科研经费管理监督机制，制定了《外协单位资质风险告知书》，增加了“系统主动提示”功能，规避了科研经费外协风险，财务处每月编制《中央高校、科研院所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

金管理等政策落实情况报告》并上报工业和信息化部。五是科工院细化梳理了内部工作流程和管理权限，完善了内部管理二级制度，出台了关于差旅、会议、采购等系列文件。六是加强了军工科研项目的监督管理力度，强化风险控制设计，明确对该类项目定期进行专项审计。

8. 加强保密工作

学校党委全面推进各项保密工作，更加自觉把保密工作放到学校改革发展的大局中去定位、去思考、去部署、去落实，持续增强忧患意识、创新意识和责任意识，着重抓好定密规范管理、涉密人员教育管理，切实筑牢保密防线。一是召开了保密委员会会议，专门研究保密制度体系建设，制定完善了14项保密管理规定，从部门部位管理、人员管理、教育培训等方面全方位加强监管，开展了对新制度和措施的宣讲。二是加强保密宣传教育工作，开展了“涉密信息系统安全演示”教育展、覆盖800余人，组织排练了“谍影重重”校园保密宣传剧，建设了“保密宣传教育平台”网站。三是对照新一轮保密认定标准，开展了全校保密管理监督检查指导，对全校涉密场所进行了安全专项检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下达了整改通知，对涉密场所工勤人员进行了保密教育。

（四）切实肩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

学校党委牢固树立“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的意识，进一步增强了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强化了抓党的政治理论学习力度、抓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力度、抓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力度，切实肩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

1. 抓好党的政治理论学习，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

学校党委进一步强化了“把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做好一切工作的看家本领”的意识，坚持将理论武装作为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锻造坚强领导核心的思想保障，以强有力的思想武器深刻认识问题、科学分析问题、有效解决问题。一是把意识形态工作列为6月16日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重要内容，班子成员结合巡视反馈意见中通报的典型案例，开展了深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切实提高了对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判断意识形态问题的能力、对意识形态领域红线底线的把握能力。二是开展了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自学了《习近平讲故事》《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论述摘编》2本图书，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文件精神，讨论了学校意识形态重点工作和责任分解方案。三是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学习指导监督，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在学院党代会等各种场合反复强调，校党委宣传部面向全校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宣讲2场、向校院两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配发学习参考5期，各院党委组织了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

2. 提升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意识，完善制度机制建设

学校党委更加自觉增强抓意识形态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下大力气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机制建设，坚决种好意识形态工作这块“责任田”。一是立行立改，在巡视期间制定实施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明晰了定期专门研究制度、工作考核制度，明确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执纪问责体系和领导班子、领导人员目标管理。二是加强意识形态安全预警监测和风险研判，建立了问题研判机制、工作监督机制、责任追究机制、舆论引导机制。三是强化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的意识形态导向，在干部选拔任用“凡提四必”的基础上，增加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必看”的环节，全面施行“凡提五必”的选人用人要求。

3.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提升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实效性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了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坚持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着力推进思想政治教育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师生教学和学习紧密联系起来。一是强化党委教师工作部职能，充分发挥党委教师工作部在统筹

全校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二是建立了基层党委书记、党委委员联系教师机制，举办了爱国统一战线专题网络培训班和党外代表人士“红旗渠”培训班。三是校党委书记王树权同志率队深入马克思主义学院专题调研，现场办公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形势与政策课教学内容与本科生四门思政课关系研究”入选教育部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优秀教学科研团队建设项目。四是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切实提高整体队伍业务水平，增设了22个专职辅导员岗位，制定了《“十三五”期间专职辅导员岗位编制计划》，确保按照中央文件要求配备到位、建设到位、教育到位；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资引进支持力度，完善岗位选聘办法，拓展教师选聘视野，强化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宣传、思政工作部门领导班子，增设了党委教师工作部专职副部长领导岗位，加强了马克思主义学院班子建设。五是强化研究生导师在学生思政教育中的独特作用，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发挥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教育作用的实施意见》《研究生指导教师工作职责》《博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在新任研究生导师培训环节增加了师德师风专题。六是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践行作为重要章节纳入《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坚持把校训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实施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铸魂”计划、哈工大精神文化“繁荣”计划等8项计划，深入开展校训育人活动，持续开展“哈工大规格”“哈工大功夫”大讨论，切实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办学宗旨、教育教学、育人环境。七是着力提升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前置性，坚持入学时搞好心理筛查、入学教育、入党启蒙，学期中开展好“一对一”咨询、“一对一”帮扶、朋辈辅导，学期末做好集中辅导、考前动员，坚持学生工作者“进寝室、进课堂、进网络、进支部、进心灵”，倡导教师“从走上讲台到走进心灵”，深化对存在思想、心理、学业等问题学生的干预帮扶。八是加大民生工程投入建设力度，着力改善师生学习生活条件，二校区图书馆已经升级改造完毕、正式投入使用，8.3万平方米的化工化学楼将于秋季学期初投入使用，15.1万平方米的科技创新大厦和基础科研楼将于年底前投入使用，5.6万平方米的新学生公寓即将封顶并将于明年投入使用，老旧学生公寓改造重建已列入“十三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

4.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严肃追责问责

学校党委从国家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的高度增强了管好守好意识形态阵地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自觉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敢抓敢管、敢于亮剑，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一是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坚持教师集体备课、集体学习、校外培训等有效做法，设立了名家名师“思政大讲堂”和“马克思主义大讲堂”，组建了《学重要讲话，访龙江丝路》等7支思想政治理论课主题学习实践团，开展了以“大班授课—小班讨论—大班总结”为主要模式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试点、“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专题化教学改革试点，着力增强课堂吸引力、感染力，提高出勤率、抬头率。7月10日邀请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书记、部长苗圩同志来校讲授了题为《在建设制造强国的伟大征程中成长成才》的专题思想政治理论课，《光明日报》以《一堂特殊的思想政治理论课》为题进行了报道，师生们表示“听完精彩一课，通过历史比较和国际比较增强了建设制造强国的中国自信，增添了投身《中国制造2025》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强化教书育人导向，制定实施了《课堂教学准入、认证及退出管理条例》，修订了《教学督导工作条例》，下发了《关于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通知》，制定了《关于研究生任课教师及课程教学的相关规定》，严格了“马工程”教材使用要求，制定了“马工程”课程教师全员培训计划，选派相关教师骨干参加上级各类专题培训10余人次。

（五）始终坚持正确用人导向，严格执行选人用人规定

通过巡视，学校党委进一步认识到，选人用人问题是党和人民事业成败的关键问题，是扎根边疆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一流大学的关键所在。

1. 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

学校党委进一步完善了科学有效的选人用人机制，紧密结合学校实际，认真总结、深入研究、不断改进，着力健全了系统完备、科学规范、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制度机制。一是严格执行《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纪实办法》，由党委书记、校长、分管干部工作的副书记、纪委书记、组织部长组成的学校领导人员选拔任用领导小组例会研究确定考察对象，设计了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记录模板，并已于6月29日召开的领导小组会议上启用。二是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要求，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凡提必核”要求，2017年6月起拟提拔和进一步使用的内设管理机构领导人员一律在收到核查结果后再提交校党委常委会研究。三是自2017年6月起，设计了组织部书面征求纪委、教师工作部、统战部意见函模板，已在干部选任前由组织部向纪委、教师工作部发函书面征求意见，党外干部同时征求统战部意见，并纳入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纪实。

2. 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学校党委着眼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事业3到5年乃至更长远的发展，统筹考虑干部队伍建设，完善政策制度、拓宽来源、优化结构，建立健全培养锻炼、适时使用、定期调整、有进有退的机制，着力形成科学合理的梯次配备。一是加强班子建设情况的分析研判，深入分析空岗原因，统筹考虑机关行政管理改革，结合机构调整、学院换届等工作，重新核定领导职数，统筹制定缺配岗位配备方案，完成急需岗位和长期空缺岗位的配备。目前已结合机关行政管理改革核减领导职数8个，完成了2个岗位领导人员选任工作，正在进行9个岗位的领导人员选任工作。剩余3个空缺超过1年的岗位将于年底前配备到位。二是制定实施了《中层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方案》，通过岗位历练、交流轮岗、挂职锻炼、教育培训等方式，着力建设一支来源广泛、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后备干部队伍。

3. 规范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填报

学校党委更加自觉把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作为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加强领导人员管理监督的重大举措来重视和推动，进一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认真抓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对全校填报范围内的领导人员进行了专题培训，进一步加强对填报工作的指导与监督，发放了“两项法规”学习辅导百问，要求领导人员进一步提高认识、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自觉接受组织监督。

三、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学校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

通过巡视，学校党委牢固树立了“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强烈意识，自觉对照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自觉对照“四个意识”政治标杆、自觉对照党章党规党纪尺子，在党、爱党、为党，敢为、善为、有为，着力健全“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的长效机制，以实时治好“已病”的实际成效和长远祛除“未病”的政治担当，用好巡视成果，把整改工作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加快“双一流”建设紧密结合，切实肩负起“四个服务”的历史使命。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的所有任务已经全部完成，形成了一批阶段性成果，学校党委将一鼓作气、动真碰硬，攻坚克难、善始善终，推动剩余14项任务严格按照计划时间办结，做到问题不解决绝不松手、整改不到位绝不罢休、整改任务不完成绝不松劲。

（一）自觉将“四个意识”根深蒂固地嵌入到灵魂深处，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学校党委将牢牢把握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牢牢把握坚持党的领导是当代中国最重大的政治原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模范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坚持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方向为方向、以党的意志为意志，深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四

进四信”教育教学，用心学习、用心领会、用心落实，做到党的理论创新到哪里、理论武装就跟进到哪里，坚定不移把“四个服务”“四个坚持不懈”“四个正确认识”“四个相统一”等中央精神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育人育才各方面、全过程，切实将“四个意识”嵌入灵魂深处、体现在具体行动上。

（二）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加强党的建设

学校党委将持续深入研究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特点和规律，准确把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常”“长”“严”特征，抓实思想教育这个根本，抓住严明纪律这个关键，抓好选人用人这个导向，抓紧组织生活这个经常性手段，抓牢继承和创新这两个关键环节，注重营造氛围、注重选树典型、注重问题导向，认认真真、扎扎实实落实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各项举措，从严从紧、从实从细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各项工作，严格执行中心组学习、双重组织生活、“三会一课”等制度，优化党组织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坚持从狠抓思想从严、狠抓管党从严、狠抓执纪从严、党管干部从严、狠抓作风从严等5个方面统筹扎紧扎牢制度“笼子”，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时代性、战斗性，不断促进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切实增强各级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使学校始终成为加强党的领导、发展和巩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坚强阵地。

（三）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切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学校党委将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管党治党政治担当，不折不扣执行《准则》《条例》，严格执行“六项纪律”，切实用好“四种形态”，严肃问责踩“红线”、越“底线”、闯“雷区”行为，注重从党的建设、责任制落实、意识形态、思想政治工作、党风廉政建设5个方面定期开展自查和全覆盖的专项检查，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大对决策执行不力、工作落实不到位、领导督促检查工作不力、不按要求报告贯彻落实情况、不认真纠正整改存在的问题的问责力度，加大对“不想为、不会为、不作为”和“等、靠、要”现象的惩戒力度，该批评的批评、该问责的问责、该调整的调整，切实做到督任务、督进度、督成效，切实做到查认识、查责任、查作风，切实把严的要求和实的作风贯穿管党治党全过程，真正让党纪带电、让铁规发力、让禁令生威，不断巩固党委抓、书记抓、各有关部门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格局，推动管党治党不断走向严紧硬，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系统性、创造性、实效性。

（四）严格执行选人用人规定，为建成世界一流大学选好干部、配好班子

学校党委将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干部标准，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规范选人用人程序，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严格落实学校《领导人员管理办法》、严格落实“凡提五必”要求、严格落实选拔任用全程纪实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严格执行领导人员因私出国（境）审批管理和兼职管理、严格执行干部人事档案审核要求，加大干部培养选拔力度、强化领导人员日常管理监督、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注重选拔政治上靠得住、作风上过得硬、师生信得过的领导人员，注重选拔改革上有思路、工作上有本事、攻坚上有担当的领导人员，注重选拔扎根基层、任劳任怨、服务师生的领导人员，推行领导人员任期目标责任制，健全以关键业绩指标为核心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加强对领导人员的审计监督，建立以正面激励为主、考核评价结果与绩效奖惩挂钩、领导人员“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机制，营造风清气正的用人环境，为争创“双一流”提供人才保证。

（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

学校党委将牢固树立“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的理念，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夯实马克思主义理论功底、增强意识形态研判把握能力，严格执行学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坚持把推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作为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主线，坚持把意识形

态工作纳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干部选拔任用标准、纳入执行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检查范围、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目标管理、纳入党委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严格阵地管理、严格责任落实、严格失责追究，强化思政课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基层组织员队伍建设，不断增强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的意识形态阵地意识，不断健全有效管用的问题研判机制、工作监督机制、阵地管理机制、责任追究机制、舆论引导机制。

（六）用好巡视整改成果，扎实推进“双一流”建设

学校党委将牢牢把握“办好中国的世界一流大学必须有中国特色”“我们要认真吸收世界上先进的办学治学经验，更要遵循教育规律，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的重要遵循，坚定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哈工大规格”百年强校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秉承“规格严格，功夫到家”的校训，坚持把人才培养作为第一要务和中心工作，坚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国际科技前沿、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弘扬“精神引领、典型引路、品牌带动”的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特色、“厚基础、强实践、严过程、求创新”的人才培养特色、“大师+团队”的师资队伍建设特色、“协同融合、攻坚克难、奉献担当”的科研特色、“对俄引领、全球覆盖”的国际合作与交流特色，使学校成为广大学生向往的工科强校、航天名校，成为培养引领未来发展的拔尖创新人才的摇篮、国家创新驱动发展的重要策源地、全球航天领域的学术重镇，成为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和人类文明进步做出贡献，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以巡视整改、“双一流”建设两场“大考”双优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451-86415999；邮政信箱：哈尔滨工业大学 139 信箱，邮编：150001；电子邮箱：xxgk@hit.edu.cn。

中共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1日至4月26日，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对西北工业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8日，中央巡视组向西北工业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把巡视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巡视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使之成为党之利剑、国之利器。学校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镜子，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切实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坚定政治方向、坚持问题导向、坚持以上率下、坚持开门整改，全面落实巡视整改意见，切实做到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不折不扣落实巡视整改各项任务，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巡视整改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学校党委先后召开党委常委会、党委中心组学习会、党群工作会、专题研讨会、座谈会等44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巡视工作的

重要讲话精神，从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巡视整改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对学校党委和领导班子成员抓好整改工作提出要求，对基层党委和相关部门配合完成相关整改事项明确责任。

6月8日，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十八届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研究巡视反馈意见，立即部署全面整改工作。7月7日，学校党委在精心制定方案、扎实开展学习、深入谈心谈话、强化反思警醒、撰写对照检查材料的基础上，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委班子成员紧密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坦诚相见、直面问题，对照巡视反馈意见，坚决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职责摆进去，真认账、真反思，主动认领责任，深刻剖析根源，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共提出批评意见65条，进一步明确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中央纪委驻工业和信息化部纪检组、陕西省纪委驻教育厅纪检组安排专人参加、指导专题民主生活会的召开。会议达到了进一步统一思想、强化责任、推动整改的目的。

(二) 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整改责任。一是成立领导机构。学校党委成立了接受中央专项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张炜任组长，切实加强对巡视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研究解决巡视整改工作重要事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成员包括学校党委各工作部门及承担整改任务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具体负责巡视整改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确保巡视整改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二是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学校党委根据巡视组的反馈意见和提出的要求，逐条分析对照，研究确定了整改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整改目标、整改任务和整改要求，制定了《接受中央专项巡视全面整改工作方案》。紧紧围绕巡视反馈意见中指出的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不到位等3个方面的9个问题，逐条梳理细化为68个具体问题，并提出212项具体整改任务，建立了《整改工作台账》，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确保整改任务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同时，根据巡视组反馈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和中央组织部反馈的选人用人工作情况，研究制定了两个专项整改工作方案，以及各自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与总的整改方案一并付诸实施。

三是周密部署整改工作。学校党委将巡视组的反馈意见和党委书记的表态讲话原原本本印发至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召开党群工作会，对巡视整改工作进行动员部署，要求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及时召开党委会，传达学习巡视情况反馈会议精神，并将会议精神传达到每一个党支部、每一位党员，引导各基层党支部和广大党员干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不折不扣地完成好各项整改任务。党委常委会将“研究巡视整改工作”作为常设议题，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随时研究解决整改工作中的相关问题，巡视意见反馈会后，先后召开了7次党委常委会、7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研究整改工作方案和台账，部署整改工作，督促检查整改工作进展。各位校领导组织召开巡视整改工作研讨会73次，推动重点难点整改任务的落实。《整改工作方案》和《整改工作台账》以党委文件正式印发至全校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及承担整改任务的相关单位，要求对于马上能改的事项即知即改，立行立改，边做边改；对于情况复杂需较长时间完成的事项，既要制定时间表路线图，着力实现集中整改阶段的目标，又要细化长期整改推进计划，建立长效机制；对于需要多部门协同整改的事项，牵头部门负主责，相关部门要积极主动抓紧协商，密切配合，共同抓好落实。

(三) 强化责任担当，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整改工作落到实处。一是层层压实责任。在整改过程中，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共同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党委书记切实履行好巡视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切实履行好巡视整改的政治责任，深入一线，靠前指挥，积极抓好分管领域的整改落实工作，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各项整改任务责任部门和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严格对照整改问题清单，研究

制定整改计划，落实具体措施，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任务。全校共产党员结合本职工作，践行“四讲四有”，带头做合格党员。

二是加强督促检查。将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纳入学校重点督促检查事项，建立专项督办机制，做好经常性督促提醒，对两个月内必须完成的重点整改事项按日倒排期限，实时跟踪督办。建立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制度，各单位每周报告整改进度情况，先后3次汇总形成整改工作的动态台账，党委常委会、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专题研究，并在党群工作会上进行通报，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对账销号，对尚未完成尤其是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进一步指明方向、限定时间、提出要求。

二、认真对照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采取坚决措施，不折不扣、逐条逐项抓好整改落实

学校党委认真落实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截至目前，212项整改任务已有208项完成或基本完成，占全部整改任务的98.1%；其余4项整改任务正在深入推进，目前已经取得阶段性进展。已制定或修订规章制度91个，制定工作方案25个，下发通知21个。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件均完成了初步核实，并形成了初核报告。

（一）增强“四个意识”，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坚定“四个自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以实际行动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 着力解决“党委贯彻中央精神不到位，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不全面”的问题

（1）关于思想政治教育薄弱的问题。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学校党委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刻理解和系统把握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巡视反馈会议后，先后召开党委常委会、领导班子专题务虚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意识形态、思想政治工作、高等教育等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同时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纳入校院两级中心组2017年学习计划，开设“学习园地”“思政专栏”专题网站，及时刊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相关学习材料和校内各单位学习动态，截至7月底总计发稿637篇，阅读量4.2万次。

二是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实施《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了深刻把握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加强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加强教师队伍和专门力量建设、加强对课堂教学和各类思想文化阵地的建设管理等7大类22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同时制定了工作台账，明确了98项具体措施。成立由党委书记张炜任组长的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召开3次工作推进会、4次专题研讨会落实有关工作。党委书记张炜与党委副书记、校长汪劲松分别召开党群工作会、院长联席会部署工作任务，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分别制定了落实意见的具体举措。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负责教师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形态、师德师风等工作。成立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选配强学院领导班子，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学科建设。建立了校领导联系思政课教师制度和听思政课制度，要求学校领导要联系1-2名思政课教师，每学期听思政课次数不少于2次。

三是加强对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建设和课程管理。各学院全面使用“马工程”教材；加强党史、国史教育；制定《研究生课程教材选用管理办法（试行）》；设立思政课研究专项经费，支持思政课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和教辅材料编写等工作。引进了国内“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等9门高水平思政在线开放课程，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共产党宣言”等5门思政课程列为2017年通识通修核心课程进行重点建设。形势与政策课程的课堂规模逐步降为100人以下。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通知》，制定《研究生培养督导工作实施细则》《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规定》，进一步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听评课督导，建立课堂教学评估与反馈系统，加强课程管理，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

四是加强思政队伍建设。制定《思想政治系列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暂行办法》，在 2017 年职称评审中，对思政专职教师及从事学生工作的党务工作者等单列指标、单独评审，首次评审通过副教授 1 人、讲师 1 人。充分发挥共建、校际合作等优势，多渠道聘任兼职教师，已聘任 3 名高水平专家为讲座教授及兼职博导。制定并实施思政课教师能力提升培训方案，邀请 6 位高水平专家做辅导报告。制定《关于组织兼职教师承担〈形势与政策〉等思政课程教学的实施办法》，明确校内党务干部、学工干部讲授思政课的准入标准，启动开展 2017 年兼职教师遴选工作。

五是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制定《关于加强新形势下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了针对辅导员队伍拓展选拔视野、抓好教育培训、强化实践锻炼、健全激励机制、推动多元发展等要求；2017 年新增本科生辅导员 13 人，本科生师生比达 1:181，研究生师生比达 1:146；制定以理想信念、职业能力等为主要内容的年度轮训方案，启动了 2017 年轮训工作。

六是强化典型引领。深入开展向陈士橐同志学习教育活动，在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部系统举办报告会、事迹展 32 场次，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追授陈士橐同志“工信楷模”荣誉称号为契机，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不断深化思政工作。继续开展“三育人”先进集体和个人、最满意教师、优秀党员等评选活动，号召全校师生向身边的典型学习。

(2) 关于立德树人意识不够的问题。一是进一步强化贯彻落实办学理念过程中的政治导向，学校领导班子召开 9 次专题务虚研讨会，对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等重点工作进行研讨，在人才引进、职称晋升等业务工作中强化政治导向；修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办法(2017 版)》《荣誉学衔体系实施办法》《翱翔青年学者计划实施办法》《人才特区建设的若干规定》等 7 个文件，明确细化政治考量标准。

二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方案》，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师德师风长效机制，2017 年选树“三育人”先进典型 29 人，先进集体 7 个。加强对新进教师的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在新入职教师教学研习营课程中增加思想政治素养模块的培训内容，将师德师风作为培训第一课，同时把师德师风作为课堂准入的首要考核指标，把好“入口关”。加强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素质的培养和提高，修订导师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方案，制定《研究生导师师德师风建设指导意见》，举办 2017 年新进导师岗前培训班。

三是加强招生、出国(境)等环节的把关。修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管理办法》《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管理办法》，加强对考生思想道德、学术素养等方面的综合评价。修订《教师出国(境)行前教育手册》，编制《学生出国(境)行前教育手册》。

四是把教授、副教授为本科学生上课作为一项基本制度，在学院年度绩效考核体系的人才培养部分设立“教授上讲台比例”指标，并将考核结果按年度予以发布。

(3) 关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乏力问题。一是推进军民融合创新发展。深化与陕西省发改委、陕西省科技厅、陕西省委网信办、陕西省文物局等部门及与西安市政府的合作，成立陕西空天动力研究院、陕西网络创新研究院、无人系统技术研究院、文化遗产研究院，成立陕西省军民融合发展协同创新研究中心；制定靖边“无人机试验测试中心”建设方案和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无人机产业化基地”建设方案；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共建以无人机产业基地为核心的“翱翔小镇”启动建设，与西安市高新区共建以陕西空天动力研究院、军民融合示范园为核心的“飞天小镇”、与西安市长安区共建以空天地海创新园区、三航特色文化街区为核心的“飞翔小镇”深化论证规划；加强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共建，制定了《“一院一校”新材料创新创业模式实施方案》，积极推进“一院一校”模式落地见效。

二是积极服务“一带一路”战略。制定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无人机市场的工作方案，加强与国内军贸公司的合作；设立“留学工大”奖学金，吸引优秀海外学生来陕学习；每年定期举办“国际文化节”“文化桥文艺晚会”“感知中国”等活动；修订博士和硕士留学研究生培养方案，设立“一带一路”研究生国际交流与合作培养专项，支持优秀研究生前往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行学习和交流；开展“一带一路”背景下西部边疆稳定与发展学术研讨会，成立“一带一路”航天创新联盟，举办首届联盟太空探索营；与亚太空间合作组织等联合申报“一带一路”空天精英人才培养奖学金，在成员国中联合招收航天航空领域精英人才。

三是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围绕学校优势学科，聚焦“两机专项”“空天动力”“无人系统”等国家战略需求，以及陕西省重点发展产业，积极谋划科研平台建设，获批“陕西省通用航空系统工程研究中心”等7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制定《新型研发平台建设实施方案》，推进“四主体一联合”新型研发平台建设。

四是举办2017年中国航天日主场系列活动，包括开幕式大会、航天会客厅、航天科普展、中国文联慰问演出等16场精品活动，其中航天科普展的接待量达到7万余人次。以“航天创造美好生活”为主题，大力弘扬了航天精神，集中展示了航天成就，科学普及了航天知识，激发探索创新热情，凝聚实现中国梦、航天梦的强大力量，得到广大师生和社会各界人士的热烈反响。

五是做好陕西地方人才培养支持工作。举办陕西省高校完全学分制改革现场观摩会，发挥完全学分制改革引领示范作用；与省内合作高校开展学生交流、科研训练、毕业设计等联合培养工作；制定《支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本科生个性化培养方案指导意见》，目前已有43名少数民族学生选择了个性化培养方案。

六是制定《西北工业大学陕西扶贫工作方案》，成立扶贫工作组和办公室，对汉中市城固县、渭南市临渭区崇凝镇线王村等对口扶贫地区开展教育帮扶、智力帮扶、众筹帮扶等工作，学校帮扶的城固县在6月份全省脱贫攻坚检查中受到通报表扬。

七是积极发挥智库作用。制定军民融合、无人系统等智库的发展规划，制定《智库战略专家管理与评价办法（试行）》，建立智库战略专家库，充分发挥专家的引领和带动作用，通过聘请国内知名学者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提升智库研究能力。

八是主动发布科技创新成果。积极构建专利数据库，启动知识产权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完善科技成果信息公开机制，组织召开10次成果对接交流会，定期更新科技成果状态、梳理科技成果信息，及时发布企事业单位的科技成果需求信息，做好对接交流工作，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步伐。

九是加强与陕西省国家保密局、陕西省国家安全厅等单位的协作，制定陕西省保密教育实训平台建设方案，修订《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陕西省）分中心工作规范》等制度，提升对陕西保密技术测评的服务能力。

2. 着力解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力”的问题

(4) 关于思想重视不够的问题。学校党委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及重要议事日程，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召开以来，通过常委会、中心组学习等共32次传达学习中央有关文件讲话精神，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加强谋划，主动发声。建立完善信息发布机制，提高发布时效。

(5) 关于工作统筹不力的问题。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校领导班子成员抓好分管单位和工作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学校党委调整班子成员分工，将班子成员“联系”学院调整为“分管”学院。

(6) 关于阵地意识不强的问题。制定《关于加强延安精神和红色文化教育的工作方案》，充分利用陕西丰富的红色资源，组织师生赴延安、梁家河等地学习培训，强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与陕西省档案馆联合举办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暨延安精神大型图片展，与陕西省委宣传部、贵州省委宣传部联合举办“遵义会议永放光辉”大型主题展览，与渭华起义纪念馆共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加强学院文化建设，组织召开了学院文化建设现场办公会和建设方案评审交流会，推动学院开展“一院一品”文化建设，以文化人，以文育人。

3. 着力解决“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7) 关于协调运行机制不健全的问题。坚持学校党委的领导核心地位，修订出台《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明晰议事范围、规范议事程序，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落实中央有关规定，明确党委常委会参会人员为党委常委，列席人员为非党员校领导、校长助理以及学校办、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纪委办负责人；校长办公会参会人员为全体校领导、校长助理，列席人员为学校办、监察处负责人。加强信息化建设，从2017年第20次常委会和第4次校长办公会开始，正式上线启用电子会议系统，固化了非涉密议题上传、分管校领导审核、两会秘书审核、书记/校长对会议议题进行确认等关键环节，进一步规范了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工作流程，提高了会议效率。

(8) 关于民主科学决策不够的问题。一是印发了《关于调整学校各专门委员会和领导小组的通知》，对学校现行的29个和申请新增的6个专门委员会、领导小组进行了梳理，最终确认30个专门委员会、领导小组，并明确各专门委员会和领导小组的职责定位是“为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提供前期论证和把关，就学校重要工作的推进进行协调和落实”，进一步提高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水平。

二是加大学校重大决策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自觉接受广大师生的监督。学校已从4月份开始，对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研究的主要内容通过网站向全校师生进行了公开。

三是加强制度建设。印发《关于对新制定涉及学校全局性工作规章制度进行合规性审查的通知》，对新制定涉及学校全局性工作的规章制度，从是否符合国家及上级部门相关规定、是否与学校现行的规章制度相悖、是否广泛征求意见、是否进行风险评估及相关委员会论证等方面进行审查，提高规章制度的合规性、协调性和可操作性。

四是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牢固树立“群众利益无小事”的理念，坚持站在维护群众根本利益的立场上考虑问题、开展工作、化解矛盾，最大限度地维护好、发展好、实现好群众的根本利益。对于涉及学校发展建设及教职工利益的重大事项，如新校区搬迁等，广泛征求意见，确保决策民主科学。新校区投入使用10年来，大大缓解了学校办学过程中面临的资源极度欠缺的问题，是学校进一步拓展新学科、服务地方经济等的重要基础，是学校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的空间资源保证。新校区目前进驻学院12个（力学与土木建筑学院、动力与能源学院、电子信息学院、自动化学院、计算机学院、理学院、管理学院、人文与经法学院、外国语学院、教育实验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西北工业大学伦敦玛丽女王大学工程学院），教师1300余人，学生18000余人，基本形成了以新校区为主的办学格局。学校“十三五”建设规划已经明确航天学院、航海学院、软件与微电子学院、生命学院将陆续搬迁至新校区。根据党政机关业务内容和服务对象主体将逐渐转向新校区的客观现状，学校职能部门起草了党政机关搬迁新校区的工作方案，包括党政机关用房安排方案、会议室及场馆管理方案、饮食服务保障方案、运输服务保障方案、医疗保障方案、幼儿园开园方案、安全保卫工作方案，以及搬迁时间进度等。方案将在进一步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及充分讨论后，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

(9) 关于党委班子成员教学科研任务过重的问题。学校党委常委会多次研究解决政治和业务“两张皮”问题，充分认识政党就要讲政治，执政党更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这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没有离开业务的政治，也没有离开政治的业务。学校党委对校领导班子成员合理分工，明确要求全体班子成员在从事教学科研任务过程中，一定要有政治头脑，坚定政治理想、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要严格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要求，处理好教学科研与管理的关系，全身心投入到学校管理工作。在学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就教学科研与管理的关系问题做批评与自我批评，提出了具体的整改和监督措施。指导研究生较多的校领导将所带部分研究生转给其他研究生导师，并在新学期招生中减少招生名额。

(二) 深入研究高校党建工作特点和规律, 创新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 推动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各方面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提高党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 有效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1. 着力解决“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格”的问题

(10) 关于“四个意识”不够强的问题。一是严格执行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 制定《2017 年上半年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安排》, 组织围绕“四个意识”开展交流式、互动式、调研式学习; 设立了“理论学习读书角”, 分别以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人才强国、高等教育和重视教师工作等系列重要讲话为主要内容, 编印形成两期《领导参考》。

二是坚持以下看上, 在全校基层党组织开展“学习传达中央巡视精神, 聚焦党委查找问题”专题研讨活动, 进一步聚焦党委查找问题, 征集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和党支部的意见建议, 学校党委召开常委会专题研究解决; 召开党群工作会和基层党委、党总支书记会议, 通报巡视整改方案和台账制定情况, 听取基层党组织对巡视整改工作的意见建议。

三是将“四个意识”作为对照检查内容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7 月 7 日, 校领导班子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班子成员紧密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 坦诚相见、直面问题, 坚决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职责摆进去, 主动认领责任, 深刻剖析根源, 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进一步明确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

四是学校领导班子先后召开 9 次专题务虚会, 按照中央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联系实际主动对标, 紧密围绕学校改革发展中心任务, 研讨存在的问题, 提出改革的思路, 为学校下一步发展明确方向。

五是进一步严格和规范党委常委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下发《关于定期通报党委常委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情况的通知》, 按季度通报党委常委参加所在党支部和分管单位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情况, 目前已通报一、二季度情况。

(11) 关于组织政治理论学习不扎实的问题。制定《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规则》,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编印理论学习资料, 内容包括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文件制度、重要观点方法等内容。各基层党委结合学校党委要求和工作计划开展中心组学习, 统一思想认识, 提高理论水平。制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方案》, 持续组织开展好政治理论学习, 严格落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各项要求, 切实增强政治理论学习的吸引力、针对性和有效性, 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的理论素养。对 96 名基层党委委员、教工党支部书记代表的政治理论学习效果进行集中抽查测验, 对排名靠后的 5 个基层党委要求限期整改。

(12) 关于整改落实不力的问题。严格按照中央要求, 切实履行整改的政治责任, 细化整改内容、整改措施、整改时限, 制定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 确保整改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梳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查摆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整改进展慢、措施不落实的任务, 纳入本次整改工作一并整改到位。制定《督查督办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建立督查督办工作体系, 将整改任务纳入重点督办事项, 确保整改任务落实到位。

2. 着力解决“抓基层党建工作不力”的问题

(13) 关于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一是加强基层党委换届工作。制定《基层党委换届工作实施细则》, 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的通知》, 排查全校基层党委、党总支、党支部按期换届情况, 现已完成 13 个基层党委、党总支换届工作, 并专题研究制定外国语学院党委换届选举工作方案; 对未按期换届的党支部进行整改, 现已全部完成换届工作。

二是加强党员发展工作。制定《关于加强在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的意见》, 对 2013 年以来学院党员发展情况进行分析并形成研究报告; 将教职工党员发展情况作为基层党委书记抓

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考核内容，并建立党建考核指标体系。

三是加强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对全校教职工党支部进行年度达标验收，加大标杆党支部的选树力度，对党支部发挥战斗堡垒作用的好经验好做法进行推广，推进基层党组织品牌活动的创建，开展“创一流业绩，做优秀党员”基层党组织优秀活动方案的评比工作，组织编写标杆党支部工作案例。对战斗堡垒作用发挥较差的7个支部，建立整改台账，目前已完成整改。试点开展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完成试点基层党委的申报和工作方案细化。

四是加强基层党委书记岗位管理。调研国内相关高校学院党委书记岗位设置情况，制定《关于学院党委书记岗位设置的整改方案》，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按照学院管理一岗聘任和考核。制定《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明确学院党委会议事范围；修订学院党委书记岗位职责，进一步明确党委书记职责任务。

(14) 关于“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够的问题。制定《关于党支部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的指导意见》，对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提出明确要求。各基层党委、党总支自今年7月起每季度对党员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缺席情况进行通报。对于机关党委和动力与能源学院党委存在的有关问题，下发“专项整改通知单”，责令限期整改。机关党委按月下发机关党支部工作指导意见，制定《关于机关党委所属党支部上好党课的具体要求》，明确支部书记、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面向所属党支部党员每年至少讲一次党课。对机关党委24个党支部上党课情况和支部活动记录本进行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对相关党支部书记进行提醒谈话。动力与能源学院党委制定整改工作方案，修订《动力与能源学院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指定专人组织党支部活动和记录工作，并在每季度末专门召开支委会，总结和检查本季度“三会一课”开展和记录情况。

(15) 关于党员党性观念淡薄的问题。以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契机，加强党员的党性修养、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努力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全校基层党支部召开“增强党员意识”主题组织生活会。明德学院党委16个教职工党支部和17个学生党支部针对个别党员的错误言论和认识，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进行警示教育。

3. 着力解决“选人用人问题突出”的问题

(16) 关于制度建设滞后的问题。加快学校二级单位党政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管理监督、考核评价制度体系建设。对标中央选人用人政策法规，系统梳理和修订完善了选人用人的规章制度。围绕学校《二级单位党政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主办法”，已出台《二级单位党政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实施细则》《基层党委换届选举工作实施细则》《关于组织部门对领导人员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的实施细则》《五级、六级领导人员兼职管理暂行办法》等配套的实施细则；已完成《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换届实施细则》《关于“防止带病提拔”的实施细则》等配套制度初稿，待进一步修订完善后予以印发；后续还将根据上级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的最新规定和学校工作需要，及时制定或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形成完备的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监督、考核评价制度体系。

(17) 关于执行制度不严格的问题。一是加强干部兼职管理。加强校领导班子成员兼职管理，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关于兼职的有关规定，进一步提高认识，对未经常委会批准兼职的领导班子成员进行了批评教育，要求对未审批的兼职情况说明原因，并对不符合兼职条件或不适宜继续兼职的情况进行了清理，对因工作需要确需兼职的情况，重新履行了审批手续。加强对校内二级单位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开展了违规兼职专项清理，明确了五级、六级领导人员兼职审批权限。完善兼职制度，制定了《五级、六级领导人员兼职管理暂行办法》，对领导人员兼职的类型、数量及审批程序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二是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组织全体校领导和填报范围内的二级单位领导人员认真学习了中央新出台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两项法规”，严格执行拟提拔领导人员“凡提必核”制度和随

机抽查比例不低于 10%的规定要求，对于重点抽查的领导人员个人事项报告查核，将严格采用年度集中报告材料进行查核，不再另行组织重新填报。对有漏报瞒报行为的，将严格按照《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执行。针对个别未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但已被提拔任用的领导人员，按照原有规定进行了重新甄别，并进行提醒谈话。

三是努力提升选人用人满意度。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标准和程序，进一步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改进提名动议、民主推荐、民主测评考察等工作；加大干部选拔任用信息公开力度，让事业编制教职工、非事业编制教职工都能参与选人用人工作，保障广大教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监督权，不断提高选人用人科学化水平。

（三）强化政治责任，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有效防范廉洁风险，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

1. 着力解决“落实‘两个责任’不力”的问题

（18）关于党委履行主体责任不够的问题。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调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任组长，校长、分管党建工作校领导和纪委书记任副组长，保障党委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二是加强机制改革。启动专职纪检监察员派驻试点工作，在纪委办公室增设了 3 名领导人员职数，加强纪检监督力量。

三是加强量化考核。修订二级单位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将党建、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师德师风建设等工作纳入考核内容，合理设置考核指标。制定党建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对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的，实行“一票否决”。

四是开展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和科研经费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以及中央文件落实情况及制度建设“回头看”专项检查。对明德学院、航海学院、计算机学院、继续（网络）教育学院进行了审计抽查。

五是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公务接待、会议费、差旅费等有关规定，制定《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修订出国（境）管理和外国专家及留学生来校相关规定，将学院常规类引智经费下拨各学院。

（19）关于纪委履行监督责任不够的问题。一是强化纪委履职责任。学校党委对班子成员和校长助理分工进行了重新调整，强化纪委书记履行监督职责。调整后，纪委书记不再负责统战等工作，不再担任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职务。按照“三转”要求，将纪委办公室（监察处）负责人从与主责主业不相关的专门委员会、领导小组等机构中调出。

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问责办法》《监督执纪工作实施办法》等，实践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做到有线索必查，查实必究。

三是加大监督执纪工作力度。对违纪人员进行相应处分，通过召开全校警示教育大会，对学校 2016 年以来处级干部违纪违规问题查处情况进行通报，进一步形成震慑，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向严紧硬。对二级单位存在的公款吃喝、违规发放奖金等问题进行立案调查，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1 人，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2 人，诫勉谈话 1 人。针对反馈意见中提到的 5 个案卷进行了重新调查核实。

四是严格要求处理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举报线索。学校党委高度重视信访线索处置工作，学校纪委成立信访工作组对巡视组移交的巡视举报线索进行了进一步核查。

2. 着力解决“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突出”的问题

（20）关于“四风问题”依然存在的问题。制定出台了《关于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加强对调查研究、文风会风、出国（境）审批等的管理，坚持严字当头、实字托底、锲而不舍纠治“四风”。统筹两校区住房，解决好高层次人才、在职教职工、离退休教职工等的住房问题。老校区新建住房交工后，可腾空一批旧房，加上老校区新建周转公寓和预留人才房，可形成一批住房用于分配，解决教职工在老校区的住房问题。对于新校区住房问题，学校与省市有关部门积极沟通协调，并赴 5 所兄弟高校进行调研，制定了整改初步

方案。

(21) 关于违规违纪频发的问题。一是加大廉洁宣传教育，开展宣传教育月活动，集中进行政策宣讲和警示教育，使党员干部从思想上筑牢防线。二是加大廉政风险防控力度，在重点单位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建设和“三个清单”编制工作，进一步扎牢制度的笼子，上半年，共制定或修订制度 31 项。三是坚持“零容忍”，做到坚决查处违纪线索。对二级单位违规报销个人旅游费用等问题进行立案调查，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2 人，诫勉谈话 3 人，批评教育 10 人。四是加强监督检查，2017 年学校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和科研经费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的通知》，在 2016 年自查整改的基础上，再次开展深入检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22) 关于住房建设超计划、超规模的问题。学校要严格执行住房建设计划等建设批复文件要求，制定《建设工程设计管理办法》，修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等加强内部管理和监管的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政策制度，堵住管理漏洞。

3. 着力解决“廉洁风险防控不力”的问题

(23) 关于校办企业缺乏监管的问题。制定《关于促进参控股企业健康发展管理办法》《西安西北工业大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派出监董事管理办法》等制度。启动专职纪检监察员派驻资产经营公司的选派工作，加强投资企业监管。全面清查后勤产业集团固定资产，并在学校资产台账上建立后勤产业集团（非独立法人单位）出资购置的固定资产账目。

(24) 关于科研经费管理使用混乱的问题。成立科研财务科，加强对科研经费使用的指导和监督，面向学校各学院及所有项目负责人开展科研经费政策宣讲活动，减少科研经费违规风险。健全科研经费管理制度体系，制定《科研财务助理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开展科研项目专项检查，退回违规资金。推进学校内部控制建设，对财务管理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制定《内部控制风险初评报告》，进一步强化预算控制和收支控制。

(25) 关于基建项目管理不规范的问题。严格规范基建项目审批、招投标程序，强化基建项目预算申报、实施申请、审批及验收等环节的管理，切实加强基本建设项目监督检查工作。完善科学编制项目概算、招标阶段实行“双清单”制等相关管理办法。制定《基本建设项目投资控制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管理细则》，有效控制造价。制定《建设项目进度控制管理办法》，加强建设项目进度控制。制定《招标与设备采购工作具体业务内部操作规范》《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招标领导小组议事规则》等，进一步完善招投标和采购工作机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面向校内外公开征集专家，更新完善专家库，新增专家 177 名。制定《开标会议程序》《开标纪律》等，加强开评标管理，规范开评标程序。

三、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经过两个月的努力，学校党委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从整体上看，与中央要求相比还有差距。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巡视永远在路上。学校党委将继续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巩固深化整改成效，运用好整改成果，以巡视整改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管好意识形态阵地，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到实处；不断加强党的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树立更高标准、走在前列、当好表率，带头学习、学深悟透，进一步发挥基层党委、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的精神实质，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密切联系实际，学习好、贯彻好、执行好条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治校要求，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大“两个责任”落实力度、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力度和重点领域治理力度，营造风清气正的教书育人环境；坚持立德树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思想理论教育、课堂教学管理和师德师风建设，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

坚持思想建党、制度治党相结合，既立足治标，落实当下改的举措，又着眼治本，形成长久立的机制，在后续整改、严明纪律和完善制度上下功夫。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政治整改的正确方向，把对党绝对忠诚贯穿整改工作全过程。全面、科学、准确地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真正把“四个意识”根植内心、付诸行动、见诸成效，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旗帜鲜明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贯彻落实“四个服务”，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进一步强化把一切工作置于党中央集中领导之下的自觉性，进一步强化坚决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主动性、积极性，深入贯彻落实“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要求，认真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坚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促进高校和谐稳定、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和学风，深入研究并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学生成长规律，认真完成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三）创新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加强党的建设。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理念。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抓深思想建设，抓实组织建设。坚持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不断增强党性修养，把牢思想和行动的“总开关”，使学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提高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的质量和水平，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坚持好干部标准，建立健全科学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和监督管理机制，坚决防止“带病提拔”，维护好、发展好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严格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严格执行个人事项报告制度。

（四）强化政治担当，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坚持把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强化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将全面从严治党推向深入。树立起“严管才是厚爱”的意识，拿出动真碰硬的勇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对干部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旗帜鲜明地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好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职责，抓早抓小、动辄则咎，准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断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系统性、创造性和实效性。扎实推进作风建设，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落实，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情况，要坚决查处、严格处理、绝不姑息，坚决防止“四风”等问题反弹回潮。

（五）坚持“两手抓、两促进”，全面推进学校改革发展。将巡视整改工作与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密结合，与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与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带一路”战略、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战略、“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两化融合、“双创”以及陕西追赶超越中建功立业紧密结合，与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落实“十三五”规划紧密结合起来。在集中整改的基础上，认真抓好长期整改任务的落实，形成长效机制，以制度机制固化巡视整改成果，以巡视成果运用和整改实际成效加快学校改革发展，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防科技工业进步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29-88493361；邮政信箱：陕西省西安市友谊西路127号西北工业大学党委，邮编7：10072；电子邮箱：wmk@nwpu.edu.cn。

中共西北工业大学委员会

中共西安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1日至4月26日，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对西安交通大学党委进行了专项巡视。2017年6月7日，中央巡视组向西安交通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落实中央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学校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细抓好

（一）坚决担负起巡视整改的政治责任。巡视组尊崇党章、依规依纪对学校党委进行专项巡视、反馈意见，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担当。按照巡视反馈意见，严肃认真整改，既对学校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具有极其深远的历史意义，又对推进学校改革发展，加快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6月7日，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学校党委迅速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张迈曾、校长王树国担任组长，党委常委担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常务副书记王小力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整改部署落实、统筹协调和指导督查工作。学校党委当晚召开常委会，专题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武装头脑，提高思想认识；学习中央巡视组关于做好巡视整改工作的具体要求，研究部署学校整改各项任务和具体要求；研究制定巡视整改方案。

6月11日，学校党委召开党委工作部门和分党委负责同志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通报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关于对西安交通大学党委专项巡视情况的反馈意见》和中央巡视办负责同志的讲话以及党委书记张迈曾同志的表态发言，要求各部门、各学院、各单位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统一到中央巡视组对学校党委提出的整改意见和任务要求上来，坚持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作为最重大的政治原则，把管党治党责任作为党组织最根本的政治责任，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不折不扣地抓紧抓实抓好。

6月28日，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听取中管高校巡视工作专项报告后，党委常委会立即召开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增强“四个意识”、落实管党治党和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坚定“四个自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等，进一步增强抓好巡视整改工作的决心和信心。

（二）建立整改任务清单台账。为有效推动巡视整改工作，党委常委会逐一对照巡视反馈意见，把握政治巡视的基本要求，将巡视反馈的3方面9部分意见细分为26类问题，以问题为依据制定了整改任务落实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保证巡视反馈意见无缺项、无遗漏、全覆盖。

学校将6月7日至8月4日确定为集中整改期，在反复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确定了80项在集中整改期内要完成或阶段性完成的任务和措施，严格对标，明确了各项整改任务的主责领导、主责单位、任务清单、完成时间，形成整改的路线图、时间表，可检查、可评估。党委书记、校长带头，各位常委对照整改任务清单，主动对位认领任务，认真履行对党组织的承诺。

6月20日，学校党委结合传达学习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同志到陕西调研教育综合改革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情况的工作要求，进一步细化整改清单，强调对上下已形成共识、短时间内有条件解决的问题，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快速解决到位；对反映集中、性质严重的，要

直面问题，限期办结；对短期内不能完全解决的问题，要理清思路、制定计划、谋划措施，争取早日解决。

（三）严格实行整改任务责任制。学校坚持将整改任务细化落实到各位常委、部门和单位负责人。整改工作全面推开后，党委书记、校长、常务副书记集中三天时间，逐一约谈各位常委，听取其所承担整改工作的推进思路、任务进展情况，与各常委同志一道剖析问题根源，逐项细化方案和措施，形成整体性系统化的整改工作体系，进一步明确主责领导和主责部门要求，进一步夯实责任，并要求各位常委认真对照查找自身问题，举一反三查找分管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追本溯源，深挖病根，对症下药，科学施治，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在学校领导班子带领下，各学院各单位各部门主动认领问题，层层压实责任，人人承担责任。

7月21日，学校党委结合暑期工作会议，并行召开了深化巡视整改工作推进会，对进一步做好整改工作、打好整改攻坚战，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要求、再深化。

（四）集中力量全力以赴开展整改。学校党委坚持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学校的头等大事，所有工作都围绕抓好整改来部署、来展开、来检查。两个月来，学校党委共召开6次常委会，每次都有听取常委同志落实整改工作的进展汇报和整改办公室督办整改工作的专项议题，包括审定整改清单上确定的重要文件和重要事项。党委常委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带领相关部门和单位对照整改清单逐条研究整改举措，逐项督促落实。同时，每位常委分别深入5个基层党支部参加组织生活会，坚持以下看上，与基层师生党员一起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研讨学校党建工作短板，查摆改革发展瓶颈问题，推进整改任务落实。

两个月来，学校还召开了2次纪委全委会、6次整改工作专题会议、4次分党委书记会议、10次巡视整改办公室会，研究整改工作总体进展，协调解决重要事项，对清单台账实时更新，对已完成的任務及时销号；对个别进展缓慢或整改不到位的任务进行督察督办。

全校37个二级单位分别召开了党政联席会和分党委专题会议，对照检查巡视反馈意见，开展了基层党建工作调研，明确整改任务，全面推进整改工作。

（五）高标准严要求推进整改。学校党委本着对党负责、对学校事业负责、对全校师生负责的态度，严格标准推进整改。要求每位常委要铁面无私地抓好整改，确保整改动力不衰减，成效不缩水；要求在明确时限内完成各项整改任务；要求整改办公室对标中央要求，严把整改任务销号审核关，逐项检查整改任务的完成情况，整改不合格坚决退回重改，问题严重的，要追究相关责任；要求纪委监察部门要组织完成好中央交办的所有线索问题的核查整改，要实事求是，办成铁案；要求各方面整改既要注重当下举措的落实，更要注重长效机制建设，注重加强制度、机制、体制、程序等方面的建设，发挥整改成果的长效作用。同时，严格抓好二级党组织书记专题工作述职，围绕落实整改、推进党建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等进行专项汇报，有效推动全校巡视整改工作，学校工作中的一些难点问题得到攻克，一些长期存在的瓶颈问题得到处理，一些关乎师生切身利益的重点问题得到解决，为加快学校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两个月来，学校党委不断加强对巡视整改工作的推动，通过各学院、各部门、各单位齐心协力、全力以赴，截至8月1日，3方面、26类问题、80项整改任务如期完成或阶段性完成。对于整改工作中属于中长期的任务，目前已明确整改举措，并正在按照既定计划扎实推进，确保取得扎实成效。

二、紧紧围绕巡视反馈意见，逐项逐条完成整改任务

对照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学校党委坚持查根源、定标准、明举措、严整改、求实效，紧盯26类问题、80项整改任务清单，逐项推进落实，逐项对账销号。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四个意识’不够强，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方面

学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必须旗帜鲜明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党委必须坚决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

1. 针对“党委贯彻中央精神不到位，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不够全面，在一些重大关系摆布上不均衡”问题的整改

巡视整改以来，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中央工作部署及党的教育路线方针政策6次，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领导班子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廉政建设和学校一切工作的总纲与遵循，坚持把对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学习作为必修课，教育领导班子成员学会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坚定“四个意识”政治立场、“四个服务”办学方向，不断强化做好党建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学校党委加强调查研究，自觉与党中央对标对表，在研究学校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放管服”改革、“双一流”建设、人才培养机制改革、绩效分配改革、干部人事改革、内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重大关系问题上，强化全局观念、宏观思维、整体性设计，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1) 关于“教书与育人关系上忽视育人”的整改

强化立德树人宗旨，营造教书育人的良好氛围。学校党委常委会和各级党组织认真开展德育工作专题研究，将德育工作成效纳入年终考核体系，在评优评先、教师评级晋升等工作中坚持以师德为前提，把教书育人突出的教师楷模选拔出来，加大对各类育人先进典型的表彰鼓励；对违反师德师风的个人和现象进行通报批评。学校决定每年召开德育工作会议，研判和改进学校育人工作，检查相关制度规定落实情况；总结全员育人经验，不断完善育人环节。7月20日学校召开了医学德育工作会议。

大力推动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制定实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课堂方案》；设立专项教改课题，推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并在教改、教案、讲课中加以体现。制定并实施了《“习近平治国理政思想与21世纪马克思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学院一流学科建设方案》《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建设方案》。

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队伍建设规划》。贯彻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学校制定了思政课程教师队伍发展规划，梳理制定了思政教师引进标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到2020年，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资队伍将从目前的58人达到110人，其中，教授将达到33人、副教授将达到44人、讲师将达到33人。同时，将适当聘请优秀兼职教师，逐步配齐、配强、培养高水平的思政教师队伍。

深化课程改革，提高授课质量。学校将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融入各学科专业培养方案，使人才培养方案体现“四个服务”要求；在课程教学、社会实践中融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内容，全程渗透德育教育、国情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等。加强通识类核心课程建设，拟新增核心课15门，选修课21门，其中，人文社科类17门。5月中旬，学校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本科生院建设有序推进，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得到明显增强。7月份，学校入选14所全国博士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高校。

学校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质量调研并进行整改，切实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增强大学生对思政课的获得感。在教学内容上，用中国实践、中国特色深化思政课程内容，统筹规划本科、硕士、博士生思政课程内容和体系的有效衔接；在教学方法上，推动深化专题教学，探索慕课教学，实施讨论式教学，强化实践教学；在教学保障上，加强集体备课，校院领导听思政课，加强辅导员队伍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融合发展；在授课形式和手段上，完善小班讨论授课模式，利用多媒体和“三助一辅”资源，提高思政课程实践教学水平。

构建学生思政教育新平台新体系新机制。学校对校院两级领导干部联系思政课教师、领导干部听课和走访学生做出具体规定，及时掌握学生的学习状态和思想实际，全面了解德育教育、教书育人、教风学风等情况。学校还将不断加强对重点学生的关注及对其家庭的走访调研工作。

学校制定实施了《关于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十条意见》，聚焦“扛红旗、做先锋”目标，

完善“十佳党支部”的创建机制和评选条件，进一步发挥学生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深入开展“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和“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活动等。制定《关于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首要责任的实施办法（试行）》，督促研究生导师履行教书育人职责，促进形成班主任、学业导师的考核、评价体系。实施“研究生英才培育计划”，加强对研究生党支部书记、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得者、研究生会干部、兼职辅导员等群体的分层分类培养，发挥研究生骨干的带头示范作用。

推进全校各专业学生赴陕西省 12 市区见习实践，建立一批具有专业特点的社会实践基地，将社会实践纳入全校各专业实习培养方案及全校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中，并抓好落实；推动理工科学生赴国家重点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实习，推动人文社科学生赴政府、基层单位实习；安排医学生不低于 2 周的社区实践、不低于 3 周的预防医学实践，开展面向社区、基层医疗、疾控中心等实践；建立完善“培训+实践+分享”的 32 学时社会实践课程体系与要求。

拓展第二课堂育人功能。在全体学生中开展“四个一百”活动，倡导学生“认识 100 位老师、阅读 100 本经典、听取 100 场报告、参加 100 场活动”，用优秀的思想引导人，用先进的文化感染人，将文化传承融入育人全过程；推出“书香交大·悦读季”系列活动，在师生中掀起“好读书、读好书”的热潮；围绕“我的中国梦”主题在少数民族学生中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推进学生“网络党团支部社区”建设，1075 个团支部 12521 名团员青年成功入驻 Myouth “网络团支部社区”；在学校新闻网上设立“交大力量”专栏，宣传优秀学生党支部、班主任、辅导员等的先进事迹，传递平凡生活中的正能量。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全员育人机制建设。学校认真落实“四有”好教师要求，制定有助于激励教师育人的晋升、考核、奖惩制度，校院两级分别制定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细则和师德教育计划。贯彻落实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文件，将德育表现纳入教师年终考核体系，启动教师聘期考核工作，重点考察诚实守信、诲人不倦、恪尽职守、团结合作、为人师表等职业操守，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落实《教师考核实施办法》，严格教师绩效考核，将指导学位论文、毕业设计，编写教材，教研教改，担任班主任、学业导师、辅导员，解答学生问题，指导学生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各类竞赛，以及老中青教师“传帮带”等工作纳入考核内容。建立班主任、学业导师的考核评价体系，开展优秀班主任评选表彰活动，启动优秀导师及优秀导师团队评选活动，选树 100 多名先进教师典范。创办“走青年知识分子成长的正确道路”研修营活动，目前已有 116 名青年师生、40 余名青年干部走进陕西延川梁家河感受领悟青年榜样的成长之路，从习近平总书记青年成长道路中汲取力量。落实《“思想交大”建设纲要》，制定《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方案》，深化“思想交大”“四面旗帜”“四种文化”教育实践活动。

重视培育师生的家国情怀。加强全校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实施方案》，加强爱国主义精神的宣传教育，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实践活动，广泛宣传毕业生到基层、边远地区建功立业的先进事迹，强化学生家国情怀和使命担当。学校为赴基层及边远地区就业的学生减免学费、设立专项奖励基金等。2017 年 7 月，学校有 307 名应届毕业生投身国防军工事业，1594 名毕业生赴西部工作，30 名毕业生作为选调生扎根基层、服务社会，12 名毕业生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录取为公务员，7 名学生到新疆等条件艰苦的边疆地区建功立业；1 名毕业生奔赴西藏阿里地区工作；2017 届国防生有 117 名学生按期毕业，积极投身国防，携笔从戎。截至 2017 年 7 月初，学生中进行兵役登记 210 人，入伍应征报名 30 人，较 2016 年增长 173%。学校大力支持边疆地区社会实践、支教团等工作，2017 年共组织赴新疆、西藏、青海三省区边远地区社会实践团队 19 支，连续八年扎根青海的玉树志愿服务团、由藏族女生白玛央金领衔 10 余名少数民族女生的西藏雪域实践团队获省级优秀团队；学校还选派了 6 名优秀学生赴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和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参加为期一年的“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研究生支教团”。

(2) 关于“在科研与教学关系上忽视教学”的整改

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为了全面统筹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严把教师引进政治关，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强化育人中心地位，努力涵养交大师德，学校党委成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与人力资源部合署办公，重点落实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师德师风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等专项工作，充分发挥党委在人才工作中的核心领导作用。

建立健全教师以德为先管理机制。学校对不同岗位教师的职称评定制定了具体标准，落实《关于制定教师职务聘任申报基本条件的指导意见》，将教师的思想品德、为人师表、师德师风作为首要评估指标，并对教师授课、科研、绩效等方面进行考察，对在教书育人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实施政策倾斜；对教学为主型岗位教师的职称评定，在授课质量与水平上提出更高要求；突出教师教育教学改革业绩，严格教师教学工作投入的考核，对教学质量和学生评价进行科学研判；制定《教师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实施办法》，从学生评价、同行评价、督导评价、教学管理人员评价和教师自评等维度，健全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机制，建立过程监控与结果评价相结合的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体系。

加强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建设。落实“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行动计划”，通过政策导向，引导高层次人才和知名专家学者投入本科教育教学，为本科生开设讲座，承担一定数量的核心课程、基础课程或专业前沿课程。学校制定相关政策，明确各专业教授等优秀师资为本科生授课人数比例要求，将教授、副教授承担实验课学时占学院实验课总学时比例也作为考核指标之一。出台《关于实施本科生学业导师制的意见》，将德才兼备的教师优先配备到本科教学，充分发挥教师在本科生思想道德、学业指导、科研实践、学业和职业规划中的主导作用。

实施体现教育教学导向为主的人事绩效分配改革。为激发以人才培养为核心的内在动力，学校启动绩效分配改革，重点向教学科研一线倾斜，保障做出教育教学贡献教师的待遇；研究制定《人才培养奖励性绩效津贴分配指导性意见》，加大基本投入，夯实人才专业培养基础，强化绩效考核，突出成效导向，杠杆动态调节，激励教师热爱教学、投入教学、贡献教学；研究制定《关于教学为主的教师考核与评价指导性意见》，不断提升大面积基础课、公共课教学质量，加强教学为主教师岗位责任制的考核与管理；建立激励教师热爱教学、编写优秀教材、投身教学改革等有效机制；加强科研成果向教学转化，鼓励学术带头人走向教学一线，重点科研基地向学生开放，强化科研育人功能。

（3）关于“在规模扩张与内涵发展关系上忽视内涵发展”的整改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学校内涵建设问题，对涉及办学重大问题加大调查研究和研讨论证力度，不断提高学校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积极推进西部科技创新港建设。2014年启动的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建设，是学校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一带一路”建设，积极探索现代大学新形态建设内涵发展的重要举措。学校党委围绕创新港内涵建设组织研讨，顶层设计了即将入驻创新港的23个高端科技研究院建设、拔尖人才引进计划、配套的中小学、幼儿园、医院、教职工住宅建设、信息化建设、文化建设等事宜，做到规模建设与内涵发展同步进行。学校党委主动协同国家教育部、发改委、陕西省、西安市、西咸新区、创新港公司、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召开现场研讨会、现场推进会、现场汇报会等，组织现场调研，全面了解建设进度，加大督察督办力度，及时发现问题，提出解决方案，保障科技创新港建设如期完成。

专题研究学校内涵发展的重大事项。学校党委围绕落实“一带一路”建设，实施“丝绸之路大学联盟”建设、推进“一带一路”人才培养等；围绕“三个面向”，积极服务国家重大需求，研究产学研深度融合、重大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推进大平台、大项目、大成果建设；围绕服务地方，研究深化校地合作，主动融入地方经济发展；围绕学校内涵建设，专题研究“十三五”规划、推进综合改革和“双一流”建设等重大事项，进一步提升学科建设优势，补齐学科发展短板，提高学校的办学水平。

建立健全领导班子的务虚会制度。学校党委高度重视领导班子对学校重大发展问题缺乏顶层思考与规划、存在全局思考不足、统筹规划不够的突出问题。为此，学校党委建立了每

半年至少举办一次务虚会制度，通过解放思想和调查研究，破除传统思想禁锢和经验主义、教条主义，加强学校改革发展的顶层设计，丰富系统思维和战略思维，进一步提高领导班子的办学治校能力与水平，为学校发展提供重要参考和智力支撑。

建立健全机构与编制管理机制。学校党委依照“精简高效、职能明确、分工合理、执行有力”的机构设置原则，对全校的机构编制设置进行了排查与清理，加强机构管理，严肃编制审批，分批推进调整。目前，学校整合了“网络中心”和“数据与信息中心”为“网络信息中心”；将曲江校区管理办公室整体并入后勤保障部；将考核办公室并入组织部；将校史与大学文化研究中心、高等教育工程博物馆（筹）、校史文化博物馆（筹）并入学校档案馆、博物馆；撤销了戏剧学院；终止了与香港科技大学合办的可持续发展学院；食品装备学院等 5 个单位的调整、论证工作正在推进。

2. 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力”问题的整改

学校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与校长任组长的“宣传思想工作暨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常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开展研讨，为党委提供工作政策咨询；落实基层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大分党委的工作考核力度和基层党组织书记抓意识形态主体责任。

3. 针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不到位，党委的领导有泛化和包办的倾向”问题的整改

长期以来，学校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保证了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1）关于“职责重叠，抓大事力度不够”的整改

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学校党委认真查摆了落实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严格执行《关于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办法》《贯彻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等制度规定；坚决落实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五不上会”要求，确保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题和材料审核把关，保证程序规范性、制度合法性；对于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坚决做到事前充分调研论证、广泛征求意见，会上坚持民主集中制，会后强化决策执行；落实《重大决策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对涉及学校发展和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敏感事项、复杂事项务必做好风险评估、分析利弊。

明晰党委常委会与校长办公会职责分工。按照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严格把握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的职责分工，以保证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职能，加强党委与行政的沟通，纠正党委领导存在的泛化和包办问题。常委会重点研究党的建设、学校发展的重大事项、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重点研究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等，重点研究学校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工作；校长办公会重点研究学校各项决策事项的落实，研究学校的日常运行与各项管理等具体事务。

加强学校重大决策的督办落实。建立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台账，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完成时限和效果评估，按照台账督办落实。制定《关于加强学校重大决策部署督办工作的实施意见》，每季度检查一次学校年度工作要点完成情况，特别是指标性任务、可量化任务的完成率；通过 OA 系统、“督办简报”等形式公布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和年度主要工作的落实情况；通过定期检查、定期通报、跟踪督办，定期公布“部处行踪”，召开现场会、现场调研、情况通报会、工作汇报会等方式，推动学校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

加强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建设。落实《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实施细则》，规范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和纪律要求，保证二级单位有效执行民主集中制。实行党委常委列席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工作的指导和检查，提升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的决策质量，每年末对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将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工作作为党委常委会重要议事内容。党委常委会学习中央相关精神，加大对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安全稳定工作专题研究力度，听取学

生思想动态专题汇报，研判突出问题。建立健全学校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工作制度体系。学校建立学生思想动态、校内安全稳定形势定期调查机制，提高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工作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各分党委每年度向校党委专题报告，推动二级单位党组织落实工作责任。

(2) 关于“班子成员承担教学科研任务多，投入党的工作精力不足”的整改

学校党委对解决领导班子成员投入党的工作精力问题高度重视，通过专题民主生活会进行了严肃对照检查，对个别领导干部承担业务工作偏多问题进行了清理，进一步明确了党性要求和纪律要求，双肩挑干部自觉减少了业务工作量。党委常委会将继续严格执行领导班子“约法十则”“十要干”“用权十要”、《党委委员工作守则》等，并将班子成员遵守“约法十则”纳入年终考核指标体系。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领导班子工作作风的实施意见》，对加强学校领导班子考核、规范承担教学科研任务、处理好管理与业务的关系、深入基层密切联系师生等提出明确要求。党委要求各基层领导班子制定加强作风建设制度，推进各级领导干部处理好管理与业务的关系，履行好“一岗双责”，切实把党的工作担起来、做扎实。

(3) 关于“重大决策调研不够”的整改

建立健全学校重大决策调研机制。学校党委进一步完善了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基层、深入师生、调查研究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发挥好党代会、教代会、学代会、工会等党群组织的监督作用，健全师生员工依法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工作机制。强化《信息公开办法》的执行力度，及时公开学校中层干部调整、规划基建招标、高考招生等重点领域信息，做到重要决策调研公开，重要决策结果公开；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形成以信息公开网站、电话、网络、广播电视、传统纸媒等为媒介的多元化、立体式、全时空的信息发布与公开体系。建立健全党委书记和校长了解掌握师生员工群众来信来访的渠道。

推进本科生院建设，实现协同育人。学校在总结分析的基础上，针对学院和书院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建立了本科生院院务会议制度，逐步理顺学院与书院关系，明确推进本科生院建设的具体任务，整合学院、书院资源，推进办学重心下移，进一步优化校、院、系教学体系，夯实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形成协同推进人才培养的合力。目前，本科生院已召开 10 次会议，讨论议题 46 项，建立健全了学院（系）与书院联席工作机制，实行书院院务主任和学院党委副书记互兼制度，出台《关于实施本科生学业导师制的意见》，进一步梳理书院班主任、学业导师工作职责和机制，夯实基层教学组织基础。

(二)“党的建设存在薄弱环节”方面

1.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1) 关于“党委中心组学习主题不聚焦，重点不突出”的整改

学校党委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制定《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实施办法》，坚持将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校党委中心组、分党委、二级中心组和党支部政治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进一步规范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定时间、定内容、定指标、定考核等，加强领导干部之间的思想交流和理论研讨，拓展有效学习形式，强化学习效果考核，实现理论学习入脑入心。

(2) 关于“组织政治理论学习不扎实”的整改

扎实推进各级党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学校下发《关于开展学校理论宣讲工作的通知》，结合落实中央部署，以马克思主义学院为主要力量，成立了政治理论宣讲团，深入基层，深入师生，开展政治理论学习辅导，力求形成政治理论学习教育新机制。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的通知》《关于做好 2017 年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的通知》等，加强对各级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的指导。下发《关于在全校哲学社会科学领域集中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培训的通知》《关于分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线上课程资源的通知》，持续办好“习近平教给我们的智慧”等学习专栏。目前，全校已有 11000 多人通过自学获得“两学一做”网络学习结业证书，已搭建“学习交大”新媒体理论教育载体公众号

平台。

加强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教育和政治理论素质。加强各级党组织负责人的党性教育、提高政治理论水平是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關鍵。学校按照中央“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部署，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摆在党员干部教育的核心位置，制定加强分党委、党支部书记政治理论培训计划，明确党组织负责人每年每人参加教育培训不少于 56 学时，基层党员每年每人不少于 32 学时，对评估不合格的同志要强化培训和批评教育；创新党员干部学习教育方式，建设“智慧党建”学习平台和手机客户端。学校组织了所有分党委书记和部分基层党支部书记赴井冈山参加党性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学习班；在党员中开展“迎接十九大、党员再出发”为主题的暑期网络培训，已有 14000 余名党员参加；连续举办两期宣传思想工作骨干研修班，计划下半年将结合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举办第三期研修班，实现对二级单位党务干部教育培训全覆盖。继续选派分党委负责人参加上级组织各类调训，举办教工党支部书记集中培训班，年末将开展党员民主评议工作。

（3）关于“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的整改

学校党委认真贯彻中央关于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校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实施细则》，着力推进校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根据中央工作部署，校领导班子 7 月 11 日召开巡视整改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教育部巡视办、陕西省委高教工委负责同志列席了会议。学校党委在民主生活会召开之前认真查摆了巡视反馈的问题意见，要求每位成员把自己摆进去，开展谈心谈话，分析过去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的思想根源，自觉增强自身在民主生活会上的原则性和战斗性。党委书记代表领导班子做了对照检查，查摆了学校在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对每位同志提出了针对突出问题认真整改的要求；班子成员进行了个人对照检查，严肃认真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实事求是、坦诚相见、直面问题、不遮不掩，找出根源，触及思想，触动灵魂，在严肃和谐的气氛中沟通了思想，统一了认识，增进了团结，鼓足了干劲，得到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

6 月份以来，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各分党委召开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要求逐条对照巡视反馈意见，深刻剖析自身在管党治党、“一岗双责”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差距。截至 7 月底，各分党委均召开了民主生活会，对照“四个意识”“四个服务”，对照“一个基调，四项任务”，只讲问题、不讲成绩，只讲主观、不讲客观，只讲批评、不讲表扬，收到“红脸出汗、咬耳扯袖”的效果。

两个月来，学校强力推进民主生活会提出的各类问题的整改力度，推进机关部门作风建设，开展“百名机关干部下基层”“后勤服务质量提升年”等活动；制定学校家属区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和校园治理规范，推进家属区物业综合治理；5 月和 6 月两次召开现场会集中力量治理学校经济与金融学院家属区环境脏乱差、管理混乱问题。目前该住宅区环境得到明显改观，得到教职工的高度肯定，并专门致信表扬。

2. 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问题的整改

（1）关于“对学院党组织建设重视不够”的整改

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紧紧围绕中央部署，党委出台《关于加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意见》等系列制度文件，通过党员网络学习常态化、党支部书记培训常态化、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党支部常态化、选树先进典型常态化等工作，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向纵深发展。结合中组部专项治理要求，做好党员组织关系清理、不合格党员处理等工作。7 月底接受了中组部专项调研组的检查，受到好评。

严格分党委班子选任标准，配齐配强基层党务干部。学校党委认真对标“好干部”二十字标准，进一步规范分党委岗位职责，强化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和监督问责。研究制定《关于二级党组织书记、副书记选任标准的规定》，突出理想信念、无私奉献、工作投入、遵守纪律、敢于担责，对政治理论水平、党务工作能力、工作方法与投入都提出了明确要求，完善分党

委书记、副书记、委员、秘书岗位职责。2017年上半年，13位常委深入65个基层党支部参加组织生活，推进了分党委书记、委员联系支部、讲党课、解读学校中心工作要求、听取党员意见建议、解决基层实际问题等工作。

压实基层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在基层单位全面开展党建工作调研，严格对标，举一反三，查摆和深挖基层党建弱化、淡化、虚化、边缘化等问题，梳理出来的问题对于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很有价值。7月16日，学校党委集中听取了10位分党委书记关于巡视整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的述职汇报，所有分党委书记提交了书面报告，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对汇报情况逐一进行点评，对基层党建主体责任落细落实提出进一步要求。学校党委结合整改工作，加大了对分党委班子履职情况的日常检查考核力度。

强化二级单位党政班子成员同责意识。学校严格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动二级单位党政交叉任职，符合条件的党员院长兼任本级党委的副书记。目前，人文学院院长、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已兼任学院党委副书记。后续学校将通过二级党组织换届工作，逐步完成党员院长兼任党委副书记的工作，共同担起抓好党建工作责任；学校进一步规范学院党政班子成员党建工作职责分工，细化“一岗双责”具体要求，增强党政干部的同责意识。建立党政班子主要负责人的培训机制，对兼任分党委副书记的党员院长举办专门培训班；加强非党员院长培训工作，对做好本单位师生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等提出明确要求。

(2) 关于“院系党组织换届不及时”的整改

学校党委对未按时换届的党组织进行了严格梳理，严格执行党章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要求，配齐了人居学院党委书记、体育中心党总支书记等6个二级党组织班子；制定了二级党组织换届工作计划并着手组织换届，在本年度陆续完成。党委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建立了基层党组织一般到届前6个月提示、到届前3个月动议、到届前1个月启动，因特殊原因提前或延期换届要执行请示机制，防止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换届情况出现；并督促各分党委建立和实施基层党支部按时换届梳理机制。

(3) 关于“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严”的整改

强化党内制度要求，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学校党委推进基层党支部建立健全学习制度、“三会一课”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谈心谈话制度等，集中检查“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制度的执行情况。5月份以来，分批实施教工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学生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目前，全校359名教工党支部书记参加了专题培训，党委书记和校长亲自给支部书记上党课，通过观摩先进党支部组织生活、交流党支部建设经验、查摆自身建设缺点等活动，收到了良好的培训效果。

落实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岗位待遇，推进基层“党员之家”建设，提供支部活动的基本条件。落实《党员帮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每年对生活困难党员开展关心帮扶活动，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服务党员功能。

3. 针对“执行选人用人制度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1) 关于“干部管理制度建设滞后”的整改

进一步完善选人用人制度建设。学校党委根据中央文件精神，修订了《校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严格干部岗位选任条件，进一步完善学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明确干部任职除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资格要求外，提任党的领导职务的干部还应符合《党章》规定的党龄要求等；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严格执行干部选任工作民主推荐程序，使用好不同年龄段的干部，加大后备干部培养力度，形成结构合理的干部梯队。

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为进一步促进学校干部队伍的活力，结合巡视整改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切实将品格好、敢担当、扛责任、能投入、守纪律的好干部充实到关键岗位上来。6月底，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了一批干部的任职调整，共任免89名干部，涉及122人次。其中，转岗35人，提拔33人，免职21人，平均年龄下降了5.5岁，40岁以下干部比例为22.1%，40岁到50岁之间干部比例为60.3%，50岁以上干部比例为17.6%。在选任过程中，

严格执行“凡提四必”选任程序，坚决杜绝程序倒置，严格执行干部任职前公示制度，公示时间不少于五个工作日。此次干部调整工作从始至终无一封告状信，无一人上访，无一人不服从安排，新老干部实现了工作的无缝对接。任职通过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干部集体谈话会，同志们纷纷表示要主动扛责、全心投入、履职尽责、严格自律、不辱使命。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根据中央出台的关于干部个人事项报告的“两项法规”，党委细化《校管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管理规定》，并举办两期校管干部专题培训班，讲明制度政策底线和红线，对干部遵规守纪进行了更加严格规范的教育。对不如实报告个人事项的干部进行仔细甄别，对有关干部完成了提醒函询谈话；出台《校管干部兼职管理办法（试行）》，做好干部兼职清理和审批报备工作，进一步规范干部兼职管理工作。

（2）关于提拔选用干部工作中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中央《关于防止干部“带病提拔”的意见》等规定。学校党委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干部选任原则，严把选人用人关，营造学校健康的政治生态。适时举办新任校管干部培训班、党政干部专题培训班、干部周末培训班等，强化干部的政治思想、履职能力、纪律规矩、制度规范、廉洁从政教育。建立健全干部监督联席会议制度，由党委常务副书记主抓，党委组织部召集，校纪委（监察处）、审计处、考核办、人力资源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为成员单位，发挥多部门联动作用，加强干部监督工作，做到全天候监督、全覆盖监督、全过程监督。学校党委坚持“运用四种形态”，将与干部进行提醒、函询和诫勉作为从严管理监督、关心爱护干部的重要抓手，着力抓规范、建机制，确保取得实效。结合整改工作，党委组织部建立了干部管理监督电子档案，纪委建立了干部廉政电子档案，涵盖提醒函询诫勉等全方位干部管理监督信息，为干部监督工作提供了重要依据。

（3）关于“机构编制、干部职数管理不严。机构及干部职数的新增和调整存在临时动议的情况”的整改

学校认真落实《机构与编制设置办法》，从研判、论证、审议等程序加强机构设置管理，严格规范机构编制和干部职数管理，坚决杜绝超职数配备干部和干部临时动议现象。及时对校长助理超配问题进行检查，学校已于5月份向上级部门作了汇报，并逐步建立“能上能下”机制消化解决。针对院长助理不规范问题，制定《关于院长助理岗位设置和管理的指导意见》，对于超职数违规设置院长助理的问题已全部完成清理整改。学校党委结合改革发展实际，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建立数量充足、动态管理的后备干部库，并通过选派后备干部去基层单位、去扶贫驻村、去艰苦环境、去边疆对口支援等多种方式挂职锻炼，努力为学校后备干部成长提供良好环境和锻炼平台。

（三）“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方面

1. 针对“‘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紧紧抓住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结合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进行了学习检查，在民主生活会上查摆了存在的问题与根源，提高了班子成员的政治站位和主动落实“两个责任”的自觉性和责任感。学校党委与领导班子成员、二级单位签订廉政责任书，逐项分解任务，层层落实责任，强化责任担当，督促推动党员干部全面履行“一岗双责”。同时，学校纪委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把纪律挺在前面，使执纪问责真正严肃起来。在二级分党委书记培训会上，党委对落实“两个责任”提出了明确要求，并纳入学校年度考核指标体系。

（1）关于“党委对全校未形成全面从严治党的氛围”的整改

坚持不懈用身边人身边事开展廉政警示教育。结合巡视整改要求，学校党委坚持严明党章党纪，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4月20日，学校召开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暨警示教育大会，总结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严肃通报2016年以来学校11起违反党纪政纪问题，对12名同志、14家单位进行了查处和问责，教育广大党员干部以发生在身边的典型案例为警醒，切实增强对党规党纪的敬畏和戒惧，从中吸取深刻教训。学校党委决定每年10月召开

全校廉政警示教育大会，警示教育干部明纪守规。组织各分党委学习贯彻《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唤醒各级干部责任意识、激发担当精神、坚守廉洁奉公。

完善执纪监督制度，加强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检查督察。学校纪委出台《关于加强党委班子及成员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把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过程和结果纳入纪检监督范围，通过廉政预警教育、纪委书记约谈校领导班子成员等多种方式，强化对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职情况等的监督。学校党委制定《巡察工作实施办法》，明确对院级党组织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进行检查和研判，并将巡察结果纳入单位年末考核指标体系和干部年度考核中。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日常考核。学校下发“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报表”，要求分党委及纪委每月对“两个责任”履行情况、实践“四种形态”、问题线索处置、执纪审查、实施问责、建章立制、巡视（巡察）整改等工作情况进行报告，以严格考核倒逼责任落实。7月25日，各分党委对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进行了首次填报，学校党委和纪委还将对基层单位工作情况实地检查。

（2）关于“纪委监督执纪宽松软，实践运用‘四种形态’不到位”的整改

完成学校纪委“三转”，强化纪委主业主责。学校党委调整了校纪委书记分工，不再分管统战和机关党委工作，专职纪检监察工作。按照教育部对纪检监察干部配置比例要求，对学校纪检监察干部编制进行了核定。制定《纪检监察部门落实“三转”工作方案》，纪检干部全部退出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等11个议事协调机构和领导小组，不再对采购招标、招生录取、创新港建设等进行现场监督，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督查和随机抽查相结合的形式独立实施监督，确保学校纪委和二级单位纪委履行主责。

学校纪委督促制定了学校相关制度规定，进一步规范资金存放要求；专题调研学校基本建设全过程管理系统平台建设情况；加强自主招生管理与监管工作，在自主招生专家培训会、高考录取工作人员培训会上强化纪律要求；制定科技创新港建设监督方案，规范创新港建设监督工作。

严格执行学校《贯彻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办法》，学校纪委把“四种形态”执行情况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内容，并长期坚持。

2. 针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屡禁不止”问题的整改

（1）关于“‘四风’问题仍然存在”的整改

专项整治“四风”和违反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在接受中央巡视期间，学校党委下发了《〈继续整治“四风”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同时，部署各单位深入查找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四风”问题，并即知即改，学校作风建设有了较大改进；对在专项整改工作中，落实上级要求不及时、不认真的5家单位和部门进行了全校通报批评；对十八大以来3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进行了查处，对3个学院领导班子进行了集体诫勉谈话，4名干部进行了纪律处分。制定《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反对“四风”实施办法》，从加强理论学习和深入基层联系师生、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增强工作落实的执行力等11个方面做出了具体规定。

大力推进机关后勤作风建设。在学校党委部署下，机关党委组织开展“百名机关干部下基层”活动，从机关部门抽调干部到学院教学科研一线服务。目前，27个单位145位同志下半年将下到基层单位挂职服务。进一步推动机关及直属单位落实“首接负责制”，严格执行职责范围内的事及时办理，不敷衍塞责，不推诿拖沓，不让服务对象往返折腾，主动帮助联系落实，做师生员工的贴心人。后勤保障部制定《后勤服务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认真分析后勤服务质量现状，理清提升质量的思路，探索建立后勤服务质量标准体系、后勤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和后勤服务质量监控体系，住房管理处、校医院、饮食服务中心、物业服务中心、能源服务中心、雁塔校区综合服务中心、质监办等制定了相应的实施细则，推进“后勤服务质

量提升年”活动的落实。

持续发力整改干部作风问题。学校党委针对 2016 年的图书馆改造“扯皮”、职工住宅旧房改造拖欠、学生宿舍楼甲醛超标等问题，进一步总结经验教训，举一反三，深挖根源，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学校研究制定《修缮改造工程项目管理办法》《修缮改造工程联动工作机制实施办法》，强化统筹相关部门和相关资金的协调和安排，最大限度缩短改造工期。建立民生工程全过程协同工作机制，组建学校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和社区建设领导小组，明确部门责任与协作关系，确保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率；制定校区、社区综合建设与治理方案，加大对环境治理的力度；后勤保障部制定修订了相关规章制度，强化完善后勤管理和廉政风险防控。

(2) 关于“顶风违纪屡有发生”的整改

在认真核查严肃处理的基础上，加大专项检查 and 审计监督力度，加强内控机制建设。学校将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的监督检查纳入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年终考核体系，贯穿每个审计项目始终，对查出的不收手、不收敛、顶风违纪问题和人员，移交学校纪委从严从快处理；落实审计整改，检查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后续审计，对整改不力的，追究相关单位领导的责任。

3. 针对“科研经费、校办企业廉洁风险隐患大”问题的整改

(1) 关于科研经费管理问题的整改

在问责处理的基础上，结合内控评审，查找漏洞，完善制度。学校制定《科研经费管理审计办法》，进一步完善科研管理体系及制度、强化内部科研控制建设；针对科研项目组在绩效提成和奖励发放时的不规范问题，下发《关于规范各类津贴及劳务用工人员工资发放的通知》，进一步规范科研绩效提成发放；针对内部控制建设评审中发现的专利保护等问题，提出进一步提升科研管理水平的措施。

选聘培训科研财务助理，做好政策解读与把关。学校落实《科研财务助理管理办法》，已组织完成两批科研财务助理的聘任，审核完成第三批科研财务助理岗位设置，目前共选聘科研财务助理 31 人；为提升科研财务助理专业服务能力，财务部门组织了 3 次专题培训会议，针对科研项目过程管理、科研经费管理政策、财务管理基本情况、科研财务助理人事相关政策、财务报销政策、网上报账流程及政府采购等内容做专题讲解，确保科研财务助理准确掌握政策，协助课题组规范使用经费，把好科研经费管理关；此项工作还将坚持下去。

(2) 关于“校办企业缺乏监管，存在较大廉洁风险”的整改

整改校办企业管理体系，规范内部管理机制。学校党委配备专职干部担任资产公司党委书记，并正在配备专职副书记兼纪委书记；调整了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资产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修订资产公司章程，将党建工作内容写入公司章程；对公司党委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兼任下属企业董事（理事）、监事、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等职务进行了整改，目前基本完成；资产公司总裁办公会通过下属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分设方案，目前正在进行工商变更；资产公司经营班子换届工作将于下一步公司党委换届完成后启动。

建立健全资产公司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制度。学校制定或修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企业管理办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巡视检查工作办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公司董事长工作条例及考核办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办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派出人员管理办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办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等；资产公司严格决策权限及程序；建立投资项目投前论证、投中跟进、投后管理以及评价（追责）机制，形成投资管理长效机制；对所属企业进行全面梳理，基本建立所属企业管理档案，逐步实施对所属企业的动态管理；资产公司对新论证投资的项目及企业，做好调研、论证、决策、实施等相关档案管理；对已经投资的项目及企业，对现存各环节的资料进行整理编制，对资料缺失环节进行情况说明，确保投资的可控和有效；对资产公司所属企业进行清理规范，制定《所属企业清理规范工作方案》，明确所属企业清理规范工作

原则，对长期亏损、扭亏无望的企业，对教学科研无促进作用、或长期无贡献的企业，关停或撤出投资；对非公司制企业进行改制；压缩管理层级，减少企业数量，提高现有企业效益；原则上企业层级控制在四级及以内，对产权链条过长、非主营业务，监管困难的企业，压缩产权层级或退出投资；对亏损、扭亏无望的企业，制定清理时间表；对具有发展潜力，促进学科建设的企业，加快推动良性发展。

（3）关于“大额度资金运行风险大”的整改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的指导意见》及巡视整改反馈意见，学校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防范安全风险和廉洁风险，修订了《资金安全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大额资金办理定期存款决策机制，强化留痕管理；为防范廉洁风险，对需在开户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办理的，必须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存放银行，7月7日学校审议通过该办法，进一步加强大额资金审计监督力度，强化对大额资金决策、执行过程管控和监督，切实防范财务风险和利益输送问题的发生，确保学校资金安全。

（4）关于“异地研究院管理松散”的整改

加强和规范异地研究院管理。学校修订《研究院（独立法人）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异地研究院的定位、目标、任务和考核，加强制度建设；将异地研究院纳入资产公司内部审计和巡检范围，审计工作小组于7月10日开始对广东研究院和深圳研究院进行巡检；以学校苏州研究院为工作重点，制定异地研究院出资企业规范管理和企业清理方案；资产公司通过《外地研究院出资企业规范管理与企业清理方案》，对与产学研无关、长期不运营及扭亏无望的参股公司退出股权；资产公司通过《上海研究院出资等相关问题解决方案》理顺上海研究院出资关系，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监管模式及措施等整体解决方案；学校批准后勤服务中心、西交利物浦大学、陕西工业研究院等划归资产公司统筹管理，加强业务运行监督。

三、不断巩固和深化整改成果，着力构建管党治党长效机制，把全面从严治党推向深入

两个月来，学校巡视整改工作紧张有序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效，整改清单确定的80项任务基本完成。但与党中央、教育部党组的要求相比、与学校应有的贡献相比、与师生员工的期待相比，有的整改任务虽然完成，但在质量上还不够高，在成效上还不够巩固，学校党委将持续努力完成好各项整改任务，切实保证整改工作的质量。

（一）巡视整改效果逐步显现

一是党员干部的政治站位、规矩意识进一步提高。通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校领导班子和全校党员干部“四个意识”明显增强，对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全党的核心，在思想上高度认同，在政治上衷心维护，从政治和全局高度分析问题、谋划工作的自觉性明显提高。通过对学校规章制度的梳理和执行，进一步明确了职责，夯实了政治责任，按制度办事、按规矩办事的氛围已经形成。

二是学校改革发展方向进一步明确。通过巡视整改，全校党员干部更加清醒地认识到高校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更加深刻体悟到完成人才培养任务的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更加清楚地了解自身的短板和差距，各级干部坚持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为标尺，对照看齐找差距，瞄准国家“双一流”建设目标，精心制定未来发展规划，有效地推动了各单位事业健康发展。

三是巩固整改成果的长效机制逐步建立。学校出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领导班子工作作风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反对“四风”实施办法》《校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实施细则》《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意见》等规章制度。整改工作以来，学校共制定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54个，其中校级34个，院处20个，并部署各单位加强宣传解读，推动贯彻落实。年末，学校将对各类文件执行效果进行检查。

四是学校事业发展得到稳健推进。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中心地位得到进一步强化，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学校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着力提高第一课堂质

量，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本科生院建设有序推进，全面推进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廉洁育人各项工作。本科大类招生改革不断深化，建立“通识教育+宽口径专业教育”模式，大力推进个性化培养，构建本、硕、博贯通的学术型人才培养模式，创建校企协同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新机制。以“名师、名课、名教材”和“三创平台”建设工程为牵引，全面带动教学队伍、教学质量、教学资源、教学手段和教学环境建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2017年，学校本科生源质量居全国高校第12位。

国家科学技术奖、重点重大科研项目、科技创新人才计划等取得历史最好成绩。学校2017年以第一完成单位通过国家科学技术奖会议初评8项，包括1项国家科技进步奖创新团队奖（一等奖），2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二等奖，2项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3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获奖总数位居全国高校第二，通过奖项数占全省53%；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2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仪器项目3项；获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重大科技专项项目9项；获28项国家人文社科基金项目，其中重点项目5项，并列全国高校第三；马克思主义学院入选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以上成果均为学校历史最好成绩。

人事绩效分配改革有效推进。为稳定和发展队伍，吸引人才，理顺关系，强化考核，增强活力，学校坚持“战略、问题、改革、目标”四维导向，实施了“绩效、额度、动态、考核”为主要内涵的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出台《教职工绩效分配改革实施办法》，深化人事绩效改革既是巡视整改的要求，也是学校深化综合改革、加快“双一流”建设的需要，大大激发了教职工加快学校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

完成“双一流”建设方案编制。学校结合国家创建世界一流大学目标，在充分调研、反复论证基础上，编制了《世界一流大学整体建设方案》，7月初上报教育部。《方案》提出了学校加快“探索一流大学新形态，塑造立德树人新架构，构筑科教融合新高地，创新国际合作新模式，打造一流学科新格局”建设的新思路新举措，并确定学校建设三步走战略，确立2050年跻身世界一流大学前列的建设目标。

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建设进展顺利。学校积极推进创新港建设，自2月开工动土以来，施工现场矗立了近90座塔吊，每天500辆工程车辆来往穿梭，8000多名建设者奋战在工地，建设规模巨大。目前，全部建筑已完成正负零，近半建筑已施工至三层，预计年底实现7层以下主要建筑封顶，23个科学技术研究院内涵建设正在紧锣密鼓地推动，配套的中学、小学、幼儿园、医院、住宅社区等建设也在同步推进。

五是干部作风进一步改进。学校党委坚持以下看上和执纪问责，认真排查和严肃处理“四风”问题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关键少数”的带头示范作用更加明显，机关部门的服务意识明显增强，工作效能有所提升，工作方法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明显转变，为全校教学科研一线服务、为师生员工服务逐步成为党员干部追求的自觉行动。

（二）继续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不懈以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武装头脑

下一步，学校党委将继续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要求，以抓铁有痕的决心，愚公移山的魄力，久久为功的韧劲，驰而不息的精神，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确保学校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

一是持续、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校党委将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必修课，学校领导班子要先学一步、学深学透；进一步加强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将学习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推动学习由“软任务”变成“硬约束”，进一步提升各级领导干部的“四个意识”、坚持“四个服务”办学方向，不断增强做好党建工作、思想政治工作、意识形态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学校党委将分领域、分专题、分层次举办各类研修班、报告会、培训班，并长期坚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增强政治定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

持高度一致。

二是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科学体系的深入研究和宣讲解读。学校党委将有针对性地制定并实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课堂方案》，增强广大师生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共产主义的信念、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心、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信赖。发挥好学校的人才优势，组建宣讲团，走进基层单位，走进教学科研一线，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使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入耳、入脑、入心，争取出一批有深度、有分量、有国际语境的理论学术成果，努力“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为世界提供中国方案”。

（三）把牢政治定位，锲而不舍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统筹兼顾处理好学校办学中的一些重大关系，切实发挥好学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的作用。全面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学校领导班子要继续抓好“约法十则”“用权十要”“十要干”等规定执行，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要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执行好“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等办法，完善校级规章制度，规范管理，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二是着力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基础。不断强化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办好“习近平教给我们的智慧”等学习专栏，落实党委《关于加强教职工党支部建设十条意见》《关于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十条意见》等，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推进“红旗党委”“五好示范党支部”创建活动，着力整治软弱涣散党组织。组织广大党员到红色教育基地等地学习考察，不断深化党员对党的革命历史、建设历史、改革历史和学校发展历史的学习理解。完善分党委书记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实施教工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现党务、业务“两促进”“两融合”，筑牢基层党组织的“底盘”。积极做好在拔尖人才、青年教师中的党员发展工作。

三是坚决履行好“两个责任”。党委和纪委紧紧扭住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这个刚性底线，积极构建符合高校特点的监督体系，推进完善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党委工作部门职能监督、院系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和师生党员民主监督体系。落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反对“四风”实施办法》，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大力推进干部作风建设。实践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切实纠正监督执纪宽松软。落实学校《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实施办法》，依规依纪进行执纪审查，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对违纪违规行为决不姑息，严肃问责。加强对财务资产、规划基建、后勤服务、采购招标、附属医院、基础教育、招生录取、意识形态、干部选任、师德师风、科研经费、校办企业、异地研究院、创新港建设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监管。定期对学校政治生态状况进行综合研判，对涉及违纪违法行为的举报，对师生反映的突出问题，坚决做到不隐瞒、不拖延，有一事改一事，有一例查一例。

（四）坚持久久为功，持之以恒巩固和深化巡视整改成果

一是紧盯巡视整改任务不放松。学校党委将坚持做到“巡前即知即改、巡中立行立改、巡后持续整改”，对巡视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深挖根源，精准发力，综合施策，集中整治，根除痼疾；对普遍性的问题，抓紧完善制度、扎紧笼子、堵塞漏洞。校党委将坚持钉钉子精神，咬定青山不放松，持续抓好巡视整改任务的落实，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加大“回头看”力度，防止问题反弹；对已达到既定目标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加大督导检查，确保整改成果长效化；对正在推进、后续完成的整改任务，盯住不放，确保整改抓到位、抓到底。

二是发挥巡视整改的多重效应。学校党委将以巡视整改为契机，紧扣政治要求，紧抓“关

键少数”，紧盯突出问题，紧督整改落实，加强成果运用、促进标本兼治，提升巡视整改的综合效应。各级党组织、领导干部自觉地将巡视整改工作与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与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深化综合改革、推进“双一流”建设、实施“十三五”规划结合起来，抓重点、打硬仗、攻难关，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全面健康发展。

这次中央对西安交通大学党委的政治巡视，使全校师生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受到了一次深刻的党性教育、思想洗礼和作风教育，我们一定要在思想上更加高度统一、政治上更加清醒坚定、行动上更加坚决有力，进一步增强发展信心，凝聚普遍共识，以昂扬奋进的精神状态和奋发有为的热情干劲投入到学校改革发展中来。

西安交通大学党委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和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以对党和学校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29-82668252；邮政信箱：陕西省西安市咸宁西路 28 号西安交通大学纪委办公室，邮编：710049；电子邮箱：jwb@xjtu.edu.cn。

中共西安交通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7 日至 4 月 28 日，中央第十四巡视组对上海交通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14 日，中央巡视组向上海交通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突出党的领导，把巡视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一）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党委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推进巡视整改工作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高等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和厚望，准确把握中央有关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促进高校管党治党和办学治校各项工作的明确要求。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反复学习，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召开党委常委会进行专题学习，对照习近平总书记讲话要求，正视中央巡视反馈意见中点到的问题。召开巡视整改动员会议，传达中央精神和校党委决策部署。召开校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党委书记和领导班子成员坚决把自己摆进去，联系自己的思想认识，结合各自分管工作领域，深刻剖析问题根源，主动认领责任，带头整改落实，切实做到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在全校范围，通过党务专题研讨会、党委中心组学习和专题研修班等方式，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着力将党员领导干部和全体党员的思想统一到全面整改工作上来，为贯彻中央巡视整改要求，全面完成巡视整改各项任务夯实思想基础。

（二）加强组织领导，将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政治任务有序推进

中央巡视组向学校党委反馈巡视意见后，党委迅速作出反应，校党委书记直接牵头组织，针对巡视反馈意见进行学习研究，制定《上海交通大学关于中央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成立以党委书记姜斯宪和党委副书记、校长林忠钦为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以常务副书记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为组长的巡视整改工作组，以及由各分管校领导为组长的项目整改小组。依照中央巡视组意见建议，明确巡视整改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和工作进度安排。党委常委会分别听取审议党的领导、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和全面从严治党整改工作推进情况。

党委书记直接牵头巡视整改工作报告撰写，先后 7 次召集专题会议研究报告撰写工作，在政治高度上明确工作要求。8 月 1 日，学校党委常委会审议整改工作报告，8 月 8 日听取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意见，8 月 14 日正式向中央巡视办提交巡视整改情况报告。巡视集中整改期间，学校共组织召开巡视领导小组会议 12 次，巡视整改工作专题会 40 余次，分管校领导主持召开专项整改项目研究推进会 80 余次。

（三）强化责任担当，确保巡视整改任务和责任层层落实到位

党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工作会议，认真对照研究巡视反馈意见，梳理出 9 个方面 74 项问题清单。以问题为导向，细化深化整改举措，建立 10 个方面 66 项整改任务清单。针对整改清单中的每项问题和任务，党委确定由分管校领导作为责任领导，分别确定责任部门、第一责任人、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列出责任清单，确保每个整改项目任务到人、责任到人。党委明确要求整改方案站位要高，着重从系统性、长效性、根本性上提出整改举措，要与问题清单和任务清单一一对应，要包含整体思考、原因分析、目标导向、具体举措、推进步骤等内容。校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总体协调整改工作，各校领导班子成员负责落实分管范围内的整改任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每两周召开一次督办会，各工作组每周召开工作例会，汇总各项任务整改进度，对照时间节点开展现场督办和整改成效检查。

二、贯彻整改要求，突出问题导向，从严从紧落实巡视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

在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推动下，严格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认真落实整改措施。截至目前，巡视反馈的 3 个方面 10 个问题已全部进行整改。领导小组确定的 66 项整改任务中，有 54 项已基本完成，7 项将于今年年底前完成，还有 5 项为长期坚持整改项目。在巡视整改过程中，先后制定或修订制度 30 余项，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20 余项。巡视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基本完成集中整改任务。

（一）深刻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的本质特征，全面加强党的领导

1. 针对贯彻落实中央精神不够到位的问题

一是强化“四个意识”，确保中央精神贯彻落实到位。通过党委常委会专题学习、民主生活会对照学习、党委中心组制度化学习、专题研修班针对性学习，深入系统地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新发展理念，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结合巡视整改工作，面向全校中层以上干部举办增强“四个意识”专题研修班，通过理论学习和实践研讨，不断提升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政治站位，自觉将教书育人、办学治校实践与“四个服务”紧密结合，切实将学校创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事业与我国发展的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在一起。党委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作为党校课程核心内容，近期先后举办了第一期高层次人才培训班、第七期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第十四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第十四期党外中青年干部培训班、新任民主党派主委（会长）培训班和统战干部培训班等，引导广大师生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召开以来，党委常委会先后就强化立德树人、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夯实基层党建组织建设、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等方面工作进行 19 次系列专题研究，制定细化落实举措。

按照“专职为主、专兼结合”的工作思路，配齐配强辅导员队伍，逐步形成年龄结构合理、综合能力素质强、发展通道畅通的队伍结构。将专职辅导员的发展与专业教师的发展、行政管理队伍的发展统筹考虑，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制定“专职辅导员卓越体系建设方案”，为辅导员队伍的发展创造条件和空间，鼓励一批有经验、有能力、有水平、有情怀的辅导员在院系一线潜心育人。党委严格落实 4 门思想政治必修课的学分要求，建立健全由课堂教学、经典阅读/讨论课、社会实践三种方式结合构成的思政课教学体系，每种教学方式均严格明确学分学时配置、考核方式及成绩比重要求。

二是加强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根据中央要求，修订学校《党政会议制度与

议事规则》，完善全委会、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党委领导”和“校长负责”的关系，明确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的议事范围、职责定位以及衔接关系，为党委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中发挥主体作用提供制度保障。结合学校实际，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强调学校的所有职能部门都要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这一根本制度负责，将校院党委书记季度座谈会和校院长季度联席会统筹为校院领导交流会。

三是着力加强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建设。党委将巡视整改作为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领导的重要契机，针对“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缺少监督检查”问题，对全校各二级党组织进行全面检查。统筹抓好二级单位整改工作，所有院（系）党委都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会，认真排查问题，深刻分析原因，形成自查报告，制定了480余条整改举措。党委要求部分传达落实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不到位的学院党委，进行深刻反省，将传达贯彻中央精神列为学院党政联席会制度化议题和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重要学习内容，通过建立台账制度，规范党员干部学习形式、内容和要求。同时，完善中央相关会议、文件精神的传达机制，建立健全党委常委会重要决策通报机制，加大对二级单位党组织的思想政治武装和决策内容供给。按照中共中央印发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督促检查工作的意见》要求，修订《上海交通大学督查工作规定》，完善学校督查工作体系，确保中央重要精神传达到位、重要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为巩固整改成效，根据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学校党委修订了《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工作条例》，对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的职能定位、议事范围、议事规则等作出制度化规定，从制度设计上保证学院党组织充分发挥作用。按照政治强、业务好、在师生中有威望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学院领导班子建设。

2. 针对立德树人有待加强的问题

以“立德树人谋发展，扎根中国创一流”为主题，召开学校党委十届五次全会，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召开“立德树人、教书育人”部署推进会，把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教书育人的使命职责亮在明处、落到实处。

一是坚持不懈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党委常委会研究制定《关于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方案》，在资金、编制、研究生名额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点建设，成功入选首批上海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巩固校领导为学生上思政课工作传统，聘任有专长的校领导和名师名家担任思政课特聘教授，健全校院两级领导上党课工作机制，强化开学典礼、毕业典礼、校庆大会等重要仪式主题演讲的思想引领功能。针对“思政课教师队伍力量薄弱”问题，党委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本科院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建设的工作要求，研究制定《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资队伍建设方案》，实施固本计划、倍增计划、强基计划。

认真落实教育部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打赢质量攻坚战的要求，切实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的亲和力和针对性。按照教育部、上海市委和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的统一部署，完成对思政理论示范性课程改革成效的评估和改进。着力推进“读懂中国”形势与政策课改革，进一步完善课程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成立学校“教材委员会”，修订完善《上海交通大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重新梳理课程体系、课程内容、教学大纲、所用教材与主要参考书，形成教材使用与课程体系建设、课程教学、教学评价、教材建设相统一的管理体制。完善和创新“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选用机制，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参加国家层面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的培训。把教材建设和使用纳入“双一流”建设，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

二是强化教育者自身的“立德”“树信”，着力解决“抓师德师风教育不够深入”的问题。党委明确将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成立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围绕教师的思想引领、教书育人、师德师风、职业发展等，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各方面齐抓共管的工作

机制，全面统筹领导学校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服务工作。委员会专设日常办事机构党委教师工作部，强化对教师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工作生活服务。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好新进教师入口关。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加强新进教师的培训工作，完善培训模块，强化思想引领。校党委书记围绕学习贯彻中央精神，以“立德树人扎根交大，争做‘四有’好老师”为主题，为青年教师上思想政治课。制定实施《关于加强党委联系服务专家的工作制度》，研究制定《关于青年教师参与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经历认定和应用的实施细则》。

按照“四个统一”的要求，树立正确考核评价导向，强化服务国家需求和注重实际贡献的评价导向，弱化发表论文数量和海外学术经历的硬要求，研究制定《上海交通大学教职工考核评价指导意见》。将“教授上课比例”纳入学院考核指标体系，加大资源倾斜力度，鼓励更多优秀教师为本科生上课。

制定实施《上海交通大学教职工奖励办法》和修订《上海交通大学教职工违规违纪处理办法》，在教师队伍建设上旗帜鲜明地明确提倡什么、反对什么，积极引导广大教师做“四有”好老师。为增强广大教师“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荣誉感，激励广大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切实扭转长期以来“重科研、轻教学”的倾向，党委设立学校教书育人奖，重点表彰在学校“立德树人、教书育人”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在推动学生“教育增值”上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优秀教师。经过学院推荐、教师工作委员会评审、党委常委会审定，111位长期奋战在教育教学、学生指导辅导、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等教书育人一线的优秀教师脱颖而出，成为上海交大第一届教书育人奖获得者。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校纪校规的教职工，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实行师德禁行行为和学术不端行为“一票否决”。

三是强化“四位一体”办学理念，着力解决“对学生教育引导不够深入”的问题。明确“价值引领、知识探究、能力建设、人格养成”的“四位一体”办学理念，强调以“价值引领”为核心。高度重视大学生党建工作，推动学生党支部“两学一做”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优化学生党支部设置，高质量抓好学生党支部党日活动。系统谋划和推动全校学生党团支部与相对应的国家重点行业、关键领域单位的党支部“一对一”结对，促使学生加强对国民经济主战场的感性认识，培养学生家国情怀。进一步做好学校“学生党员标兵”“感动交大校园新闻人物”等评选表彰，发挥榜样群体的示范引领作用。持续办好励志讲坛、大师讲坛、院士回母校等品牌，实现价值引领和培育学术精神相统一，大力倡导“选择交大，就选择了责任”的报国情怀。分类分层引导设立大学生实践主题，设立博士生专项等品牌项目，加大学生党团骨干培养力度。更加注重网络育人，培育建设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示范项目，加大对交大易班网等支持力度。注重挖掘学校深厚文化底蕴和爱国奉献精神内涵，进一步推动“饮水思源、爱国荣校”校训的弘扬传播。积极推动校园原创文化发展，支持高水平学生原创作品的出版与演出，积极开展学生社团和兴趣平台建设，充分发挥文化的浸润、感染、熏陶作用。深入开展学生学习与成长规律研究，把握不同学生群体思想与学习状况，实施分类引导和教育。强化学生生涯规划及就业引导，积极培育志存高远的就业文化，鼓励毕业生把服务国家、服务人民放在就业选择的首位。

3. 针对学校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是强化正确办学导向。党委以制定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为重要契机，对照巡视整改意见，对照中央要求，准确把握学校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立足我国国情，提出要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与国家发展同向同行，把服务国家、造福人类作为价值追求，把立德树人、提高质量作为根本任务，把内涵发展、深化改革作为工作主线，把依法治校、制度激励作为根本保障。以“四个服务”为导向，坚持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修订完善办学治校关键指标体系，淡化排名目标，强调服务国家需求、解决中国问题。将加强党的建设、坚持立德树人作为学院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把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提升服务社会能力纳入学校关键绩效指标，积极引导广大教师“把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委对人才工作的领导，制定实施《关于深入推进人才强校主战略的

实施意见》，完善引育并举的人才集聚制度、强化尽展其才的人才激励机制、形成科学多元的人才评价制度以及完善便捷高效的人才关怀服务机制。制定学校《关于改进和完善长聘教职体系的有关方案》，打通海外人才和本土人才的融合通道，为各类人才成长搭建“同台竞技、同轨运行、各展其长”的平台。取消由学校层面制订 A/B 档论文期刊目录的现行政策，淡化论文在工作量考核、职称评定中的作用。

二是建章立制，进一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修订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思想阵地建设管理体系。要求各级党组织一把手要切实承担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带头抓意识形态工作，强化校院领导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三是加快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深入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加快建立系统规范的大学制度体系和富有效率的内部治理体系。巩固“学在交大”“多元评价”和“院为实体”改革成果，围绕学校办学中心任务深化资源配置改革。进一步以发展战略为指引，通过合理授权增加学院的办学自主权，简化办事程序，加强监管力度，用好资源和政策杠杆，不断深化学院分类发展，让学校政策更加贴近不同学院科学发展的合理需求，切实激发学院办学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研究制定新形势下后勤改革方案，拟于今年秋季学期启动实施。建立和完善校院两级的留学生管理体制，及时研究解决留学生管理中的重要问题。不断充实留学生中华文化课程，持续推进“相约中国”系列实践活动，深化“留学生之家”等留学生管理项目建设。

（二）加强党的建设，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

1. 针对党建工作不严不实的问题

一是党委高度重视，加强对党建工作的统筹部署。把党的建设与学校改革发展统一部署、整体推进、全面考核，形成完整的工作链。制定《上海交通大学 2017 年党建工作要点》，将过去分条线部署推进的组织、基层党建、意识形态、统战、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的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形成大党建工作的合力。建立院系党委（党总支）书记定期交流机制，每季度召开校院领导交流会，将党的建设作为重要交流内容，推进工作落实。强化对党建工作的考核督导，实施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定《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开展基层党建工作督导的实施意见》，建立党建工作督导组，对二级单位基层党建工作开展经常性督导和专项督导。

强化机关党委抓党建工作的职能作用，充实工作人员，调整机关党委委员，强化机关党委在机关重要事务中的决策咨询作用。强化党员部处长“两副担子”的意识，切实履行好党员部处长作为党支部书记抓党建的主体责任，把支部建设情况作为机关部处年度考核的内容之一。机关各支部设纪检委员，由党员副处长担任或支部副书记兼任，明确其职责任务。建立完善《上海交通大学机关党委会议制度》，执行好机关党委中心组学习和党支部书记例会制度。

二是落实政治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对照检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学校党委提出的 10 个方面、49 条整改举措，其中即知即改项目 23 条已全部落实；长效整改项目中 22 条已落实，另外 4 条是需要长期坚持不断完善的。校领导班子“三严三实”专题民主生活会提出的三个方面的整改措施，已基本落实并将长期坚持。二级单位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共提出整改举措 185 条，已完成 168 条；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上共提出整改举措 172 条，已完成 157 条。未完成的主要是涉及人才培养、队伍建设、学院治理等方面的长期整改项目。

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加大力度推进领导干部思想理论学习，明确常委会、中心组学习、党政联席会议要把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规定学习内容。特别是对“四个意识”“三会一课”“两学一做”等基本内容，编写学习材料，进行重点学习。

制定《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有关规定》，对民主生活会的意义、要求、程序、整改等做了详细的规定。党委加大对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督导力度，

加强会前指导，明确会议要求；注重会中把关，校领导全程参加并指导联系单位及分管部门的民主生活会；做好会后督查，将民主生活会提出的整改举措与下一年度工作计划有机结合，推动整改措施落地。

三是明确政治要求，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制定并实施《上海交通大学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实施细则》。学校党委以上率下，常委带头坚持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党委组织部、机关党委每季度汇总检查党员校领导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情况。二级单位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干部和党建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范围。

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扎实推进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要求党支部每年开展活动不少于10次。今年5~7月，全校党支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1600余次。加强对支部工作的业务培训和指导，校党委书记直接为党支部书记开展工作辅导；开办党支部书记培训班，校领导班子成员全部为党支部书记授课。加强资源统筹，加大经费支持力度，从补缴党费中下拨专项经费，支持党支部开展活动。推进在二级党组织开展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二级党组织切实履行基层党建主体责任，每季度对党支部活动开展情况、组织生活记录等进行汇总检查；组织部定期抽查组织生活记录，并在各单位公布，对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不到位、台账不实的党支部及时整顿。

2. 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

一是严明政治纪律，加强基层党组织管理。落实基层党建“一岗双责”，制定《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切实发挥二级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努力形成责任明确、领导有力、运转有序、保障到位的工作机制。加强对中层干部履职尽责的管理，要求二级单位明确领导班子成员责任分工，压实分管组织的副书记对党建工作的具体职责。

规范党支部委员会建设，大力推进“双带头人工程”，健全教师党支部书记选拔任用、教育培训、管理监督、激励保障机制，优先选配学术带头人、教学科研骨干、责任教授和行政负责人担任党支部书记，努力把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成为党建和学术“双带头人”。严格按照党章要求，党支部全部设置纪检委员，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要求。对于人数超过10人或者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区域分散的党支部，统一要求设立党小组。全校636个党支部按要求共设置党小组1195个。

二是强化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制定并实施《上海交通大学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选举工作实施细则》，对换届选举的程序、实施办法、监督和问责等作出明确规定。巡视期间，已完成多数未按期换届的二级党委（党总支）的换届工作。学校党委和各二级党组织均建立按期换届工作提醒和指导督促机制，对于没有正当理由且不按要求换届的党组织负责人进行约谈。明确要求10个仍未按期换届的二级党组织，在书记调整到任一年内完成换届工作。未完成换届的教职工党支部64个（含新近到届的33个），截止目前已有52个完成换届，其余12个均制定了换届计划。

三是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制定《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加强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若干意见》，推动构建校院两级教育体系，加大力度培训教职工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以“学”为抓手、“做”为落脚点，开展“在交大做合格党员”主题讨论，规范党费收缴和使用，做好党员组织关系排查，规范不合格党员的处置，着力提升党员意识。制定《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实施细则》，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和监督，引导广大党员做“四讲四有”合格党员。

科学谋划、主动作为、重点突破，多措并举，加强对青年教师、党外高层次人才、海归教师的政治引导和培养帮助。修订完善《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加强在高层次人才和海外留学回国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的指导意见》，创新工作方法、手段和载体，定期举办高层次人才培训班，加强对他们的政治引领和成长服务，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主动关心青年教师和海归教师成长需要，把解决他们的政治思想问题与解决工作生活问题结合起来。

3. 针对选人用人程序有时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完善选人用人制度设计。制定了《上海交通大学中层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对干部提名推荐、组织考察、决定任用、考核评价、监督约束等每一个环节进行了严格规范，建立健全了学校中层领导人员管理的制度体系。不断健全多元化的干部选拔提名方式，注重寻才与荐才并举，采取民主推荐、竞争性选拔等多种方式，突出有效管用，简便易行，不拘一格选贤任能，防止简单以分取人的偏向。切实增强规矩意识、程序意识，严格履行选人用人程序和步骤。

二是强化事业为上的用人导向。强化对干部德才情况的全面考量，多方面听取意见，综合研判，慎重比选，防止简单以学历、职称、头衔等取人，力争做到人岗相适。加强干部选任的谋划研究，制定年度干部工作计划，切实提高领导班子配备和中层领导人员调整的系统性，增强了选人用人的精准科学性。敢于动真碰硬，对年度考核结果不理想的领导干部，由相关校领导进行专题谈话。对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干部，结合实际作出组织调整。坚持全程纪实、全域监督，建立事前报告、事中审查、事后评议、失责追究的干部选拔任用可倒查体系。

三是筑牢工作底线，规范兼职管理。党委立足于学校实际和干部监督工作要求，加强监督制度的顶层设计，使之成为规范干部行为的“硬约束”和“高压线”。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进一步规范校领导兼职管理。制定《上海交通大学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暂行办法》，形成学校中层领导人员兼职、取酬以及科技成果转化具体管理办法，已报教育部备案并实施。

四是不断增强领导人员贯彻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两项法规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召开党委常委扩大会议、党务工作专题会、全体有关领导人员填报培训会，专题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的重要论述和“两项法规”有关精神，将做好“两项法规”贯彻落实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加以研究部署，系统推进精神传达、辅导培训，提高干部的认识。在2017年集中填报中，学校党委落实责任到人，层层传递压力，组织部和各相关单位守土有责，充分做好各方面的服务工作，已按要求完成学校中层领导人员本年度集中填报各项工作。

（三）全面推进从严治党，深化落实“两个责任”

1. 针对落实主体责任不够实问题

一是健全落实主体责任制度要求和工作机制。坚持和深化校领导班子成员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工，实行责任清单制，细化责任内容，明确履责要求。推进实施校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责情况报告制度，强化履责监督，倒逼责任落实。加强校院两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相关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办法，规范检查程序，加强检查结果在单位年度考核和干部综合评价中的运用。

二是强化和规范干部谈话和教育提醒工作。制定实施《关于加强谈话提醒工作的实施办法》，将谈话提醒、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情况作为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落实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着力解决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提醒不及时、教育不到位、纠偏不彻底的情况。建立校级领导班子成员与分管范围领导干部谈心谈话登记和主要内容记录机制，加强校领导班子成员责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机制保障。

三是强化干部履职履责监督。深化《上海交通大学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以加强和规范中层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为抓手，加强组织人事、审计、监察等部门在中层干部任期、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协调联动。进一步优化审计流程，实行“凡离即审”，逐步实施干部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推动审计结果公示公开工作，加大审计结果运用和发现问题整改督办力度，进一步发挥经济责任审计在干部监督中的作用。

四是严格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坚持和深化校院两级“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根据学校改革发展实际，规范议事决策程序、细化集体决策事项范围，并严格对照落实。加强对校办企业重大投资的监管，规范学校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授权管理，对授权学

校产业集团董事会决策事项强化事前报备制度。充分发挥学校派出董监事、股东代表的履职监督作用，对重大投资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和跟踪，防范投资风险。

2. 针对监督执纪宽松软问题

一是着力提高纪检干部履责能力。按照配齐配强纪检干部的要求，优化纪检监察部门机构设置，充实专职纪检干部力量，增加纪检监察人员职数。加强二级单位纪检干部和党支部纪检委员等专兼职纪检干部选配工作，在产业集团、后勤集团、继续教育学院、安泰经管学院等单位设立分纪委，在其他院系、直属单位党组织设立分管纪检工作副书记，进一步健全纪检工作体系。引育并举，着眼于培养“学习型、专家化”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分类制定、分批实施专兼职纪检干部业务学习与培训计划，选派后备干部挂职锻炼，提升业务能力和执纪水平。

二是积极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落实学校《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办法》，准确把握“四种形态”，努力克服简单从轻处理等“宽松软”的倾向，做到实事求是、宽严相济，把运用“四种形态”作为检验监督执纪的重要标准。加大谈话提醒、约谈函询力度，严格执行谈话函询材料背书和审查制度。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坚持和深化纪检监察信访问题线索集体研判机制，规范处置程序，逐步提高问题线索初核率。

三是健全监督执纪工作协调保障机制。健全涉纪问题线索信息互通、纪律处分执行联动、廉洁教育齐抓共管等工作机制，形成干部监督管理和监督执纪的工作合力。加强组织、纪检、审计、宣传等部门信息沟通与工作协同，研究建立干部监督联席会议制度。推进干部廉洁档案建设。拓宽案例警示教育渠道，加大通报力度，对学校发生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过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廉政动态》等途径进行公开通报，发挥案例警示的震慑作用。

3. 针对仍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方面的问题

一是严肃处理涉及“三公”问题的违纪违规情况。对巡视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立行立改，深挖根源，举一反三，查漏补缺，严肃问责追责。就巡视反馈意见中指出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学校纪委已严格依纪进行立案审查和纪律处分，共给予党内严重警告1人，党内警告1人，诫勉谈话7人，行政免职1人，并在全校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上进行通报警示。

二是纠正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检查，规范企业领导干部薪酬待遇。对巡视反馈意见提到的“院企不分”、财务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推动理顺该企业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内部管理，严格财经纪律。

三是持续巩固深化，发挥制度约束刚性。结合上级精神和学校管理实际，修订实施《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办法》，对行之有效的继续坚持，对容易反弹的加以重申，对变异新生的加以补充。强化制度意识和红线意识，切实增强制度的严肃性和执行力。坚持并完善二级单位执行情况“月报制”和每年两次专项检查抽查制度。加强资金资产管理，加大资金使用和财务报销审核力度，严把审核关，严防违规超标准公务接待、公款吃喝、公款旅游等问题的再次发生。

4. 针对校办企业、基建、资产管理、科研经费等领域廉洁风险较高，科研和专项经费管理不够规范问题

一是深化校办企业改革，规范企业经营管理。根据中央关于进一步深化校办产业改革的相关文件精神，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全面清理规范校办企业，积极稳妥推进校办企业瘦身，切实防范国有资产流失。修订学校直管企业章程，强化党委对企业各项工作的领导。加强校办企业经营管理，严格执行招标、比价流程，完善财务资金支付制度，确保经济活动流程合规。加强和规范涉及自然人股权的校办企业股权运作管理。

二是规范科研和专项经费管理。修订学校《关于科研项目经费外拨的管理办法》，对科研外协的经费拨付做进一步明确规定，着力强化对合作单位资格审定、工作规范等方面的要求。全面排查清理未巡先改期间突击消费情况，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对不合理

消费做到“应退尽退”。根据学校要求，校内经营场所已于2016年6月1日起全面实施公务卡消费现场结算。同时，学校责成相关单位深刻反思，全面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学校公务接待的各项规定。

三是加强基建和资产管理。确保工程质量，推进基建、重大设备建设项目按期竣工决算。针对个别竣工建设项目，加快竣工决算和验收工作，拟于2017年底前完成基建工程竣工决算，2018年上半年完成设备调试和验收工作。严格执行教育部有关规定和学校《公用房出租出借管理暂行规定》，规范校内房产出租出借，严格报批报备程序。

三、坚持以巡促建，深化改革发展，以整改实际成效助推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学校整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但还需要继续努力、不断深化。我们将以这次巡视整改为新的起点，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巡视整改与学校长远发展结合起来，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强化党的领导，努力以巡视整改的新成效推动学校改革发展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

持续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合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要合格、共产党员的行为和作风要合格、各单位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要合格”的目标要求。真正实现常态学、反复学、持久学，把握思想内涵、吃透基本精神、领悟核心要义，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的“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全体师生的“四个自信”，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把学习讲话精神的成果体现到思想认识的提高上，体现到立德树人的推进上，体现到办学水平的提升上。

（二）完善长效机制，充分发挥巡视标本兼治战略作用

抓好巡视整改要持续发力，久久为功。下一阶段，党委将更加注重治本，对已经整改落实的任务，不断巩固扩大成果，举一反三，坚决防止回潮和反弹，主动做好“回头看”。对长期整改台账中需要长期坚持的任务，将逐一跟踪督办、抓好落实，将形成的经验做法和有效措施固化下来，着眼长效。对已经制定和完善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和形成的工作机制，将着重于制度的落地生根，强化督查检查，强化追责问责。在整改问题的同时，认真查找深层次原因，把巡视整改从工作层面推向更高的思想认识层面，深刻领会中央对巡视整改的新要求，坚决把政治巡视的要求落到实处，使巡视整改成为管党治党的长期实践，成为加快创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重要动力。

（三）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强化政治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坚持把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学校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个方面，着力提高工作的系统性、创造性和实效性。强化工作机制保障和制度监督制约，加强党内监督，按照“管在经常，严在日常”的要求，进一步发挥抓早抓小的防范提醒作用和严肃执纪问责的震慑作用。突出“关键少数”，增强看齐意识和责任担当，健全各单位党组织和领导班子落实主体责任的压力传导机制、监督考核机制和纠偏纠错机制，层层压实压紧、落地生根。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首位，加大对照检查和监督执纪力度，确保中央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实到每一个支部、传达到每一位党员，巩固并深化严守纪律、有章必循、违规必究的思想和行为自觉，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教书育人校园环境。

（四）坚持以巡促建，深入推进学校改革发展

把抓好巡视整改与学校改革发展实际紧密联系起来，强化政治自觉，突出精准发力，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坚强有力地加快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明确问题导向，对照中央精神要求和巡视整改意见，对综合改革方案进行梳理和修订，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治学和综合治理的水平。以“四个服务”为遵循，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把“立德树人”内化为办

学理念，落实于具体办学实践中。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团结带领广大师生，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不忘初心、继续前行，以巡视成果运用和整改实际成效，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21-34206512；邮政信箱：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800 号上海交通大学党政办公室，邮政编码：200240；电子邮箱：dzb@sjtu.edu.cn。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

中共兰州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4 月 28 日，中央第十三巡视组对兰州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 年 6 月 16 日，中央巡视组向学校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意志行动，坚决落实中央政治巡视要求

兰州大学党委始终将巡视工作作为对学校党委的一次集中“把脉会诊”，视为对学校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的一次全面“政治体检”，抓住巡视整改这一难得的历史机遇，力求解决好工作中长期积累下来的一些问题、办成一些长期想办而没有办成的事情、消除一些长期想治疗而没有治疗好的病痛，坚决纠正纠错纠偏。

（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明政治要求，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学校党委始终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出发，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深刻理解并牢牢把握中央的要求。坚持党委常委会第一个议题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和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6 月 16 日反馈会议后，学校党委常委会议第一时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中央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后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中央巡视组《关于对兰州大学党委开展专项巡视情况的反馈意见》；6 月 29 日，学校党委常委会议专题学习了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 31 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时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决在思想上对标、在担当上对标、在行动上对标、在效果上对标，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在政治高度上突出党的领导，严守政治纪律规矩，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学校党委旗帜鲜明地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把“四个意识”作为一切工作的坚实基础和根本要求。在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聚焦问题，主动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深入分析、深挖病根，更加自觉、更加主动、更加有力地抓好整改。学校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坚定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思想上行动上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三）在政治要求上抓住党的建设，严抓党的执政基础巩固，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学校党委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契机，深入组织开展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年”活动，发挥中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牢牢把住中层党组织在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原则、政治立场、政治方向，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的贯彻执行。加强学院领导班子建设，按照政治强、业务好、在师生中有威望的要求，加强学院党组织书记选配工作。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探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创新党支部活动方式，结合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医疗卫生及校园文化的特点，加大对特色活动扶持力度，切实增强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四）在政治定位上聚焦全面从严治党，严肃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切实担负起从严从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学校党委认真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全体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开展“干部作风、校风学风、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建设年活动，收集意见建议190余条，梳理重点推动解决的、师生关注的35项责任清单。以事实为依据、以纪律为准绳，严肃案件查处，坚决把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五）在政治作用上服务改革发展大局，严格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切实把中央的决策部署落细落实落地。学校党委认真履行办学治校主体责任，牢牢把握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这条主线，把巡视整改过程作为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过程，联系实际凝练确定学校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总思路、总办法和具体措施，党委书记、校长带头为学生讲授思政课，带动各学院书记、院长为学生讲授思政课、党课。坚持把抓好巡视整改与谋划“双一流”建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反馈意见的整改紧密结合，以整改促改革、以改革促发展，以改革发展的实际成果检验整改的成效。

二、坚定政治决心信心，压紧压实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全面整改彻底整改

学校党委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主动担当作为、积极统筹协调、严肃督查督办，以2个月的整改时间表倒逼责任落实，推动整改落实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一）主动接受体检，全力配合中央巡视工作。巡视期间，学校党委积极配合中央巡视组开展工作，如实向中央巡视组汇报情况，积极向教育部党组、驻部纪检组汇报工作，主动查摆管党治党、办学治校方面存在的问题，做到不隐瞒、不回避、不护短。认真完成中央巡视组交办的各项任务，全力做好协调安排，保证巡视监督渠道畅通。及时向中央巡视组报告巡视任务落实情况和重大工作开展情况；每次召开党委常委会议、全校干部大会和全校工作会议都提前报告中央巡视组，自觉接受监督指导。

（二）建立工作机构，强化组织领导抓整改。成立了党委书记担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担任副组长，其他校领导班子成员为组员的巡视整改工作机构。党委书记承担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研究解决巡视整改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认真抓好自身和分管领域各项整改工作，确保件件有人抓、事事有人管。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门负责整改落实工作的协调联络、督促检查、情况反馈等工作。

（三）制定整改方案，明晰职责任务抓整改。党委书记先后3次召集有关班子成员和牵头部门负责人召开协调会议，专题听取整改方案制定情况汇报，对照反馈意见，逐条细化整改措施。6月21日，校党委常委会用一整天的时间，专题研究、逐条审议《兰州大学党委关于中央巡视组开展专项巡视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明确了整改原则、目标、任务、措施和要求。

（四）签订责任书，坚持以上率下抓整改。坚持上下联动整改，党委书记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签订整改任务“第一责任人责任书”。其他校领导主动认领任务、签订整改任务“责任书”，各有关部门、有关单位细化整改方案，制定整改清单，明确整改要求，压实整改责任，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巡视反馈意见上来，全力以赴抓好整改。

（五）加强督促检查，强化压力传导抓整改。严格对照中央要求和教育部党组“两个看一看”“三个查一查”的安排，研究督促整改任务落实。制定了《牵头单位巡视整改落实完成进度表》，对进展情况“三天一汇总、一周一通报”，确保整改工作不留空隙、不留尾巴、不留隐患。建立了整改台账销号制度，解决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召开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干部大会，进一步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巡视反馈意见，就做好巡视整改工作作了全面部署。召开了巡视整改工作中期推进会，贯彻落实教育

部党组中期推进会精神，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推进巡视整改工作。全校各级党组织、各有关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协调重大问题，亲自督促整改进度，确保把任务分解到人、把压力传导到岗。

三、聚焦反馈意见，坚决真抓实干，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巡视整改落实全面彻底

按照中央要求，着力解决巡视反馈意见指出的3大核心问题、9大主要问题，逐项细化整改任务，努力形成长效机制。

（一）关于党的领导弱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有偏差的问题

1. “四个意识”不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重大决策部署不够有力。

（1）针对党委推动学校改革发展力度不大的问题。

学校党委坚持团结和带领全校师生员工全面、客观、辩证地看待区位因素对办学治校的影响，着力推进改革发展。对“十三五”规划2017年度任务进行分解并督促落实。确定了2017年深化教师考核评价等4项重点推进事项，内部治理结构等4项一般推进事项，学生工作、干部制度、内部治理结构的改革任务已经完成80%。制定了临床类本科学学生实施“临床医学院负责制”改革方案、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和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办法。研究了“一带一路”创业港（新校区）建设事宜，调整了“十三五”期间基建储备项目。年底前整合校内资源改善医学校区学生住宿条件，并通过新建学生宿舍楼等不断优化住宿条件。

组建了“双一流”建设领导小组和专家小组，立足学科优势和特色，紧密结合“一带一路”、创新驱动发展等国家战略，高质量编制完成了《兰州大学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和7个学科建设方案。完善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体系，启动了学科建设发展规划、队伍建设规划、校园规划纲要和各学院建设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2）针对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意识不强的问题。

学校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坚持“四个服务”的要求，围绕“一带一路”战略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先后3次召开教师座谈会，寻找契合点，明确工作路径。向教育部申请备案的4个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获得重点支持。制定了“一带一路”研究规划和智库建设规划，将生态安全与区域发展等“一带一路”领域的相关学科列入“双一流”建设重点建设学科，明确了建设标准和要求。拓展成立了“一带一路”研究中心，划拨专项资金支持“一带一路”智库研究。主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对接县域经济发展的重大战略需求，成立了“兰州大学县域经济发展研究院”，与甘肃省庆城、灵台、清水、陇西、天祝、康县等6个有代表性的区县进行对接，开展实地调研，帮助解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题。加强兰白科技创新实验区建设，依托兰州大学白银产业技术研究院初步形成了科技开发、成果转化有效机制，计划在3-5年内建成一条产学研用协作的完整链条，打造兰白科技创新实验区的典型范例。

（3）针对紧密结合时代特征、学校实际和教师特点思考不深、措施不力，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实效性不强的问题。

学校坚持立德树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会议精神，举办了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的中层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党委书记、校长分别作专题辅导报告。确定了思想政治工作总思路，制定了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启动了思想政治工作“十大专项任务”，加大对各中层党组织贯彻情况的督促检查力度。

印发了《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与法学院党委联合召开了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会议，专题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筹建全校大型综合性思想政治教育网站，整合校内网页，打造引领时代思潮、紧扣师生特点的新型思政工作平台。

（4）针对紧密结合时代特征、学校实际和学生特点思考不深、措施不力，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实效性不强的问题。

学校党委落实常委会每半年专题研究 1 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制定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组织全校学生工作人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持续开展学生思政素质主题教育活动，构建了分层一体化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通过开展大学生形势政策教育和组建 538 支暑期社会实践团队开展社会实践教育，实现了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的有效联动。制定了学生工作考核办法，将中层党组织书记抓思想政治工作和党的建设作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把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业绩纳入党政干部和专业教师的考核。进一步提升学生工作的精准化程度，切实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5) 针对重智育轻德育、重学术轻思想政治工作、重科研轻课堂教学的问题。

学校党委制定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年专项工作方案，建设 4 门思想政治理论课慕课，丰富了思政类课程立体化教学资源。充分挖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实施课程体系和教育教学创新计划，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修订了《教育教学顾问委员会工作办法》《本科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标准》等制度，加强对课堂教学的建设管理，加大对教师在课堂教学中“以德施教”的检查与监督力度。成立了辅导员发展中心，配齐配强班主任队伍，打造思想过硬、业务精湛、专兼职结合的思想教育队伍。制定实施本科生导师制实施方案，立项支持 25 个辅导员专项教学研究项目。完善教师评聘和考核机制，修订了本科教学奖励实施办法、教师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基本申请条件，把教学与科研同等对待，对长期坚守教学一线、教学业绩突出的教师加大表彰、奖励和宣传力度。

(6) 针对个别领导政治意识不强的问题。

学校党委建立了常委会议第一个议题学习的制度，已学习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金融工作会议、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0 周年阅兵、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制定了《提高政治站位严守政治纪律和规矩 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意见》，从维护政治纪律、坚定理想信念、严肃政治生活、贯彻民主集中制、遵守组织纪律、贯彻群众路线、严明廉洁纪律、全面从严治党、勇于担当、全身心投入学校工作等十方面，提出了加强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措施。校党委常委均已完成了至少 1 个中国干部网络学院 2017 年网上专题班学习。对处级领导干部网上学习情况进行了检查通报，同时督促各单位科级以上干部严格按照学习要求加强在线学习。

(7) 针对落实每个院系配备专职组织员要求认识不到位的问题。

学校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的决策部署，制定了 2017 年党建工作计划，组织开展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年”活动，提升党建工作水平。通过多种形式，分别对中层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对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附属医院领导干部等开展 9 次集中培训和政策宣讲；加强对党支部书记、支委和党务工作人员的专题培训。对各中层党组织 2017 年上半年传达、贯彻落实上级和学校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制定了专职组织员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专职组织员的设置、职责、选任及管理要求。目前已完成 11 个学院专职组织员的配备，10 月底前将实现学院配备专职组织员工作的全覆盖。

2.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

(8) 针对对中央一些重要文件精神传达贯彻不力的问题。

学校党委对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重要精神学习传达贯彻情况进行排查，查漏补缺，及时准确全面系统传达中央文件、会议精神和领导重要讲话精神。党委常委会议学习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努力把中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时传达学习、贯彻落实到位。召开了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十九大”专题研讨会，深入学习研讨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领和带动全校深入学习和贯彻。

(9) 针对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和阵地管理的问题。

学校党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纳入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积极对意识形态工作开展专题研究，修订意识形态工作有关制度。严格落实校院两级领导、教学督导听课制度，梳理、通报了党的十八大以来的听课情况。修订制定了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的制度，优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的薄弱环节。

(10) 针对未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办学育人全过程的问题。

学校党委严格落实《兰州大学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意见》和《兰州大学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作推进方案》，已完成典型引领、校园活动等5个板块46项任务。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工作，制定了“国情时政大讲堂”实施方案，编列出了2017年授课计划。在《兰州大学文化建设规划纲要》中突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成立了文化建设规划纲要专家咨询小组和工作小组，充分挖掘兰大文化所蕴含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素。

(11) 针对落实“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要求不到位的问题。

学校党委进一步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阵地的管理，制定规范了有关制度和工作流程。对接教育部“易班”推广计划，整合“青春兰大”“萃英在线”等网络思政教育资源，完善学生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平台。持续推进“四进四信”，开展了覆盖全校844个团支部的主题团日活动；完成了第十期“青马工程”大学生骨干培养班47名学员和“萃英登峰”学生骨干培养计划中“修贤班”“立贤班”“至公班”“萃英营”600余名学生骨干的培养任务；2017年秋季学期将在全体学生中进一步开展“中国梦·青年梦”主题教育活动。

(12) 针对一些教师对党史国史、国情民情缺乏深入了解的问题。

学校党委将党史国史、国情民情教育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制定了全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师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培训班实施方案，编列自学书目，力争2017年底完成培训全覆盖。强化集体备课制度、互听互评制度，开展教学观摩和授课竞赛，推动4门思想政治理论课慕课建设，发挥好主渠道作用。有针对性地对教师开展主题教育培训，引导教师更好地坚持“四个服务”。有计划分批次组织教师走出校门、感知社会，组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赴高台烈士陵园、南梁革命根据地、两当兵变纪念馆、腊子口战役纪念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学习实践。

(13) 针对一些学生对党史国史、国情民情缺乏深入了解的问题。

学校党委举办“国情时政大讲堂”等讲座论坛，邀请地方党政领导、知名企业家进校园，6月19日甘肃省委主要领导来校为1200多名师生作了形势与政策报告。组建了5个“习近平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兴趣小组”，持续推进“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读书小组”学习活动。组建了112支“一带一路”国情民情调研考察专项实践活动团队，深入了解党史国史、国情民情。在会宁、静宁、两当、南梁等地建立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制定了《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等党史国史、国情民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调查类选修课程计划，2017年秋季学期陆续面向全校学生开设。

(14) 针对马克思主义学院师资队伍有待加强的问题。

学校制定了加强思想政治课专任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明确了近3年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队伍建设的目标、工作任务和主要举措。制定了马克思主义学院2018—2020年师资队伍发展规划，2017年上半年已完成6名教师的选聘计划。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对选聘的博士毕业生、博士后在数量、学缘结构等方面放宽了限额和比例要求。从校内现有教师中遴选了政治素质过硬、专业能力突出、符合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标准的人员充实到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制定了思想政治理论课特聘教授聘任及管理办法，选聘符合条件的有较高理论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党政干部、社科理论界研究人员兼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年底前将修订完成马克思主义学科发展的业绩评价标准和职务晋升条件。

3. 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有偏差。

(15) 针对党委常委会、校务会权责不够明晰的问题。

学校党委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修订了党委常委会议议事规则、校务会议议事规则，对校务会议的参加人员进行调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进行梳理检查，形成了自查报告并报教育部。对全校议事协调机构进行系统梳理，对安全稳定工作小组、群众工作小组、干部工作小组、人事工作小组、基建工作小组、财经工作小组和外事工作小组等7个工作小组以及其他40个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了清理。

进一步完善科学决策机制，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议题广泛征求意见，涉及和谐、稳定和廉洁性风险的议题事先评估，涉及发展规划、重大改革举措、重要资源配置和重大建设项目等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议题组织专家进行咨询论证，涉及法律问题和规范性制度、文件的议题由校办法律事务科进行法律审查，涉及经费事项的征求财务处的意见。

进一步健全监督机制，对会议决定事项，适宜公开的及时通过校园网等方式公开，坚持每学期向民主党派、离退休老同志通报学校工作情况。4月，向党委全委会报告了2017年工作要点，向教代会报告了2016年工作总结和2017年工作计划，以及2016年财务预算执行和2017年财务预算报告。

(16) 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建设的问题。

学校党委结合学校班子建设实际，2017年上半年开展了7次高质量的中心组学习，学习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两会”期间参加六个团组讨论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两会”精神等，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轮流做重点交流发言，其他成员提交书面学习心得。邀请全国政协委员作关于全国“两会”精神的辅导报告，邀请甘肃省网信办主要负责人作有关辅导报告。坚持舆论引导、典型示范，在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等媒体对学校一批“甘坐冷板凳”“科研报国”的先进典型进行了集中报道。加强“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建设，学校官方微博6月毕业季开设的“青春有梦不散场”新话题阅读量达201.3万次。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摘录等进办公楼、图书馆、教学楼、宿舍楼、食堂等重要场所，制作布置宣传栏28个、喷绘9幅、宣传板32块、固定展示景观1处。

(二) 关于党的建设缺失，政治保障作用未能充分发挥的问题

4. 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17) 针对个别校领导在个别重大事项上与其他常委通气不够的问题。

学校党委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领导班子讨论干部选任工作时，坚持“一把手”末位表态制，不讨论具体人选。加强干部选任的酝酿、沟通，干部选拔工作方案、任免建议方案等提交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前，坚持在党委书记、校长、分管组织工作的副书记、纪委书记、分管人事工作的副校长、组织部长等范围内进行充分酝酿。干部选任调整前充分征求所在单位分管或联系校领导意见。修订完善干部选任制度，制定了处级、科级、学院院长选拔任用办法，完善组织选拔、竞争性选拔等选任方式，在校园网首页发布干部选拔工作方案、考察预告、公示公告，做到职位公开、条件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接受广大师生监督。

(18) 针对民主生活会的“辣味”不足，班子成员间谈心谈话不够的问题。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重温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等，认真撰写心得体会，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和纪律意识。严格执行谈心谈话制度，党委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头与班子成员经常开展谈心谈话，并及时提醒督促班子其他成员开展谈心谈话。班子成员之间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交流思想、征求意见、相互批评，并做好记录。在民主生活会上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增强原则性和战斗性，真正做到红脸出汗，体现“辣味”，“辣味”不足时主持人坚决叫停。

(19) 针对个别领导不参加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会，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不认真的问题。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梳理了党章党规等各项制度对领导干部组织生活的规定，印制了规范的记录本。对2017年上半年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在党委常委会上通报，今后将坚持每半年进行1次检查通报，对双重组织生活会执行不好的领导干部提出要求。校党委书记对个别不参加支部组织生活会的校领导进行约谈，委托所在党支部中层党组织书记约谈党支部书记，要求校领导所在党支部书记及时通知校领导参加组织生活。为校领导班子成员发放了《“两项法规”学习辅导百问》，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坚持每年4月集中对校领导班子成员报告内容严格审核和提醒，确保准确如实填报。

5. 基层党建工作薄弱。

(20) 针对党建工作层层传导压力不够的问题。

学校党委认真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聚焦主责主业，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水平。不断强化中层党组织书记的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成立了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制定了党建工作例会制度，设立党建专项经费，进一步提高返还基层党组织党费比例，确保基层党建工作顺利开展。落实督查指导制度，在各单位自查的基础上对党建工作进行了专项督查指导。

(21) 针对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弱化的问题。

学校党委突出中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健全完善中层党组织委员会会议、向党员大会报告工作和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充分发挥政治核心和监督保证作用，督查和指导基层党建工作。开展了针对党务工作者严格“三会一课”制度的专题培训。开展了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情况检查工作，并进行了工作通报。凝练党支部活动品牌，2017年立项支持重点项目10项、一般项目35项，激发了基层组织活力。

(22) 针对学院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不够的问题。

学校党委完善中层党组织委员会、教学科研单位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开展了《中共兰州大学委员会中层组织工作细则》和《兰州大学院（系）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实施情况专项检查。持续开展中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在中层领导班子和干部个人的考核中加大党建工作的权重。通过问题倒逼、督查问责等方式，推动中层党组织书记切实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推进制定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办法，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与教学科研组织负责人同等待遇。落实学生党建标准，突出全覆盖和实效性，建立了59个“带头人+支部”、31个“课题组+支部”等，优化了支部设置；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完成了对学生支部的调整工作。建立了80个基层党员活动室。

(23) 针对基层党组织换届不及时、没有专职党务干部的问题。

学校党委严格中层党组织换届工作，届满前3个月进行提醒督促，2017年上半年完成了8个中层党组织的换届工作。严格换届程序，督查和指导基层党组织按时进行换届选举工作。第二医院党委已于4月启动党代会筹备工作，确保在12月底前召开党代会。加强专职党务干部队伍建设，目前已为11个学院配备了专职组织员，10月底前将实现学院配备专职组织员（专职党务干部）的全覆盖。

(24) 针对校办企业党的建设弱化的问题。

学校党委制定了加强和改善校办企业党的领导的意见，切实加强校办企业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积极稳妥地推进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的工作机制，明确和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加强资产公司党委班子建设，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解决党务、业务“两张皮”的问题。

对问题党支部进行调查、处理和帮扶，并列为薄弱党支部进行重点整顿；对党支部书记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提醒谈话，责令其在党委会上作出深刻检查。党支部制定了落实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和学校纪委意见建议的整改方案，深刻剖析原因，列出了规范会议记录和

整顿薄弱党支部的 14 条整改措施。开展了校办企业党支部书记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的 6 次专项培训，并对校办企业各支部工作进行了专项检查。

6. 选人用人问题突出。

(25) 针对干部选任履程序不严格的问题。

学校党委从 2016 年 10 月起，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特别是各项选任程序，明确区分推荐谈话和考察谈话环节，不搞“二合一”。坚持干部“凡提四必”，结合参加理论学习培训、年终考核结果等日常掌握的情况和审计等部门的意见，全面、准确地撰写考察意见，如实反映考察对象德、能、勤、绩、廉方面的情况。

(26) 针对干部选拔有关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

严格执行干部选任工作中有关回避的制度，凡讨论干部任免、干部任职或干部考察工作中，涉及本人及其亲属需工作回避和任职回避的，坚决回避。做好常委会会议记录，确保落实回避制度会议记录准确、完整、规范。

(27) 针对设置干部年龄限制的问题。

学校党委修订了处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学院院长选拔任用办法等，不再设置科级干部任职年龄限制，明确处级、科级干部达到国家法定年龄退出领导岗位的要求。

(28) 针对机构编制管理的问题。

学校成立了机构编制管理委员会，制定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机关及直属单位“三定”方案，对 28 个机关部门、8 个直属单位及其内设机构职责进行了梳理，对现有管理人员及领导职数进行了梳理摸底，规范核定了领导职数及人员编制。

(29) 针对配备院长助理、主任助理的问题。

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了违规配备院长助理、主任助理等事宜，完成了配备助理的清理工作，今后将对各单位的助理配备进行严格规范管理。

(30) 针对医学院、研究生院下设机构配备干部的问题。

学校系统研究了教育部关于医学院和研究生院设置的有关文件精神，调研了同类部属高校医学院和研究生院的设置情况。按照国家教委《研究生院设置暂行规定》、教育部等五部委《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若干意见》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借鉴调研情况，对研究生院的管理干部重新进行了配备。围绕医学院的功能定位、基本职责和未来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精神，积极推进调整工作。

(三) 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管校治校宽松软的问题

7. “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

(31) 针对党委担当不够的问题。

学校党委制定了常委会重大专题研究办法，2017 年上半年对意识形态和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两个重大专题进行了研究，拟订了下半年的研究计划。坚持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学期专题听取分管联系单位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情况汇报制度；坚持学校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分管组织工作的副书记与新上岗或转任的处级领导干部进行任前集体谈话制度。持续加大对招生、招标、后勤、基建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监督执纪力度。严格落实工作通报制度，编发《工作通报》13 期，对落实工作不力、整改落实不到位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32) 针对教职工管理松散、纪律松弛的问题。

学校党委成立了教师工作部，统筹落实中央对人才工作和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有关要求。建立了教职工思想状况定期调查分析制度，完成了 2017 年教师思想政治情况调研分析。完善校院两级教职工考核制度，向学院下放教职工年度考核权，积极推进《兰州大学教职工考核办法》修订工作。完善师德建设考核机制，制定了师德考核实施办法、学术不端行为查处规则及处理办法，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明确了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要求。大力推动聘用

制改革，积极推进《兰州大学人员聘用办法》的制定工作，按照人员类别逐步实施全员聘用制，形成合理有序的人员流动机制。

(33) 针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压力传导不到位的问题。

学校党委认真履行“两个责任”，坚持学校党委、中层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三级联动”机制，进一步强化压力传导机制，完善约谈机制，落实校党委书记约谈校级班子成员、中层党组织书记，校级班子成员约谈分管联系单位主要负责人，中层单位主要负责人约谈班子副职的制度。对2017年上半年各中层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情况进行了督促检查，通过排序通报、批评通报、问责通报、约谈等方式，压紧压实责任。

(34) 针对未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的问题。

学校于4月20日召开了全校警示教育大会，加大警示教育力度，强化警示教育成效，逐级压实责任。校党委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党委书记带头、班子成员逐一作了个人对照检查。全校各级党组织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对照警示教育大会通报的典型案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进行了深刻的剖析自查。启动了以“倡廉洁、树新风”为主题的党风廉政教育宣传活动，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开展了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全校纪检监察干部参观了兰州地区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等。面向学校重点领域及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干部，举办了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

(35) 针对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处理宽松软的问题。

学校对2013年至2016年审计发现的问题和中央巡视期间专项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对2013年至2016年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再梳理，对个别违规违纪问题处理宽松软情况进行了纠正。进一步完善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审计结果运用的联动机制，真正把审计结果运用于干部考察考核、选拔任用和监督管理等各项工作之中。

(36) 针对纪委主责主业聚焦不够的问题。

学校制定了纪检监察部门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实施意见，确保纪委工作“聚焦、聚焦、再聚焦”。纪委主动退出了17个与职责无关的议事协调机构，仅保留参与了与职责有关的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监察委员会、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本科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5个议事协调机构。进一步发挥好校内巡察监督作用，完成了对地质科学与矿产资源学院党委等4个中层党组织为期4周的校内巡察工作。进一步发挥好纪工委流动前哨作用，设置了3个派出纪工委，实现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调整纪委监察处内部机构设置和工作职责，将内设机构调整为纪委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纪检监察室、审理与宣教室4个业务科室。增加了纪委监察处编制，对部分纪检监察干部进行了岗位交流任职。配置了2间专用谈话室并配备基本设施。进一步学习贯彻教育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实施办法，主动约谈了组织、宣传、统战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增强党委各部门主体责任意识，督促党委工作部门和党员领导干部落实职责范围内的问责责任。

(37) 针对案件查处的问题。

学校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对中央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进行了核查和处理，对2013年以来的信访档案进行了再梳理。制定了纪检监察监督执纪工作实施细则，严格执行问题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程序。加强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加大对违反执纪审查程序和纪律的人员、事件的处理力度，不定期的通报曝光。注重培养与锻炼，选派优秀的纪检监察干部到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有关部门借调、挂职锻炼，制定了2017年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计划，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执纪工作的政治站位与查信办案履职能力。

8. 校办企业和附属医院等领域存在廉洁风险。

(38) 针对对校办企业疏于监管的问题。

学校成立了由校长任组长的校办产业清理整顿领导小组，对校办企业情况进行全面、分类梳理，着手开展清理整顿工作。加强对校办企业的校产改制、对外投资、产权变更等重大事项的监管，要求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列席资产公司党委中心组学习会议，将政治规矩和业务要求直接传导到企业。配备了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设立了资产公司纪委，配备了专职纪委书记。制定了党政领导干部兼职管理暂行办法，规范领导干部企业兼职工作。编制了经济活动内部控制管理手册。针对专项审计发现的问题，全面梳理、逐项分析，分门别类进行整改。

(39) 针对对附属医院疏于监管的问题。

学校党委制定了加强附属医院党的领导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附属医院党委要在学校党委的领导和医工委的指导下，切实承担好、落实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附属医院制定了实施方案，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工、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加强对附属医院日常监管，完善了附属医院重大改革、重大政策调整和重大对外合作等重要事项报告制度，附属医院近期就领导班子分工调整、发放绩效工资整改、副处级干部交流选拔任用工作及党代会筹备等情况向学校党委进行了报告。督查和督导附属医院领导班子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情况和“干部作风、校风学风、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年”活动开展情况。

(40) 针对个别干部涉嫌利益输送的问题。

学校党委依纪依规严格核查和严肃处理干部涉嫌利益输送问题。制定了《2017年兰州大学纪委约谈工作计划》，将于9月份对重点领域、重要部门、关键岗位负责人和通过巡视发现并推动查处的有关人员开展集中约谈，持续加强监督。

(41) 针对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学校进一步梳理规范基金会内控制度、工作流程、规章制度，完善了基金会管理流程，制定了教育发展基金会财务预算管理、会计档案管理、项目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关联方交易管理等5项制度，修订了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会工作制度、非货币资产捐赠管理办法、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3项制度。编制了教育发展基金会内部控制手册，编印了《兰州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规章制度汇编》。

严格开展自查自纠工作，主动公开捐赠项目、捐赠名单等信息20余项；在兰州大学信息公开网、学生处网站等及时对社会类奖学金、助学金、奖教金评定结果进行公示；制作了项目总结手册及成长文集，主动接受监督。完善基金会审计检查制度，建立了基金会与审计处、财务处等部门的联动机制，确定每年12月份对基金会的运行及财务情况进行联合检查审计。

(42) 针对基建工程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学校修订完善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规范了工程过程管理。制定了《基建处建设项目评定式检查办法》，对在建项目施工期间坚持每3个月至少进行1次检查。坚持岗位不相容原则，加大财务、审计等部门对工程项目的合同执行、工程款拨付、全过程跟踪审计等工作。加大不定期检查、跟踪督查力度，对不按规范管理、制度执行不力的依纪依规严肃追究责任。7月6日对基建项目规范化管理和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交叉检查。2次组织基建工作管理队伍学习与基本建设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制度。

(43) 针对科研经费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学校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精神，印发了科研财务助理管理办法、劳务费发放管理规定、科研经费报销管理细则等制度；修订了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经济合同管理办法及差旅费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科研经费管理制度，规范了科研经费使用行为。成立了财经政策宣讲团，面向学院科研副院长、行政副院长、办公室主任、科研秘书进行科研经费管理政策讲解，对科研财务助理进行了专题培训。制作科研经费管理制度解读指南，通过微信、网页推送，让科研人员随时了解、及时掌握，切实提高执行制度的自觉性。编印了科研经费报销工作手册，加强对会计人员的培训，

加强对业务真实性、内容相关性、支出合规性的审核。规范科研经费预算调剂的审核流程，实现了 OA 系统线上审批，提升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卡结算的通知》，全面推行公务卡、无现金结算方式，有效防范财务风险。建立了科研经费检查长效机制，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了科研经费管理专项检查工作。

(44) 针对招生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学校完善了本科生招生评测专家库，规范了招生评测专家的选聘、管理，在特殊类型招生中坚持按照评测专家管理办法开展工作，确保科学、公正的评测结果。认真梳理网上录取工作流程，制定了《本科招生考试命题工作管理办法》，梳理了 13 项工作制度、3 项工作流程；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签订《保密责任书》《考风考纪责任书》《阅卷工作责任书》等；严格落实招生录取工作全程监控，加大监督问责，确保阳光招生。完善了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精简自命题考试科目 6 门，减少复试笔试科目 7 门，突出区分初试和复试功能定位。探索研究生招生多元化评价考核体系，强化对考生的学术兴趣、科研潜力的考察，重点考核学生的基本素质，突出导师在人才选拔中的主导作用。

(45) 针对后勤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学校坚持后勤社会化改革方向，按照“甲乙方”的管理运行模式和现代化企业制度要求，完善以契约管理为主要内容的后勤服务运行机制，建立了优质高效、安全可靠、规范持续的后勤服务保障体系。修订了物业管理办法，明确了物业管理单位、物业服务企业和业主权责划分。修订了维修改造工程管理办法，规范了工程管理流程，加强对工程参与各方的监管。建立了工作约谈机制，编制了《兰州大学后勤管理处维修改造工程廉政风险防控手册》，推进维修改造工程全过程信息公开，构建了权责清晰、流程规范、风险明确、制度管用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9. 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

(46) 针对未制定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的问题。

学校制定了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办法，认真梳理了上级及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相关制度文件，编印了《十八大以来中央八项规定等重要文件汇编》。各级党组织、领导干部重温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照上级通报的典型案件和学校 4 月 20 日警示教育大会通报的典型案件，重点学习了中央八项规定原文、上级贯彻落实的意见以及学校贯彻落实的制度办法等。在“五一”、端午节等关键节点及时发布通知、发送提醒短信，加强监督和督促检查。制定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专项检查工作计划》，11 月份将启动专项检查工作。

(47) 针对发放津补贴不规范的问题。

制定了全面规范津贴补贴发放管理的实施意见，严格津贴补贴发放审批管理。制定了劳务酬金发放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校内劳务酬金发放管理。印发了《关于开展津补贴发放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津补贴发放情况专项检查工作。

(48) 针对超标准公务接待、公车使用等问题。

学校对超标准公务接待、公车使用、公款购买礼品等违规违纪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对公务接待情况进行了再梳理，逐条核实、逐项整改。修订了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务接待的审批程序。开展了违规公款购买、消费高档白酒问题自查自纠工作。进一步规范科研经费购置车辆管理，对现有科研经费购置的车辆进行分类处置，今后科研任务用车均通过社会租赁方式解决。严格执行经费报销制度，加强报销审核，试行重点业务“双复核”制度；加强会计人员培训，编制公务接待业务报销审核要点，提高会计人员审核把关的能力和水平。

四、强化持续整改，深化整改实效，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

兰州大学党委确定了整改落实工作的三个阶段：一是在 8 月 16 日前，以解决巡视整改的突出问题为重点，对巡视指出的问题进行集中整改；二是在解决突出问题的基础上，加强制

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努力取得成效，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十九大的胜利召开；三是按照党中央总体部署，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深化综合改革，为学校“双一流”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解决巡视整改突出问题阶段，经过近两个月的集中整改，兰州大学党委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是一些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还需下大力气从根本上加以解决。下一步，学校党委将进一步认真贯彻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要求，持续抓好巡视整改工作，巩固巡视整改成效、着力构建长效机制，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向深入，推动学校事业迈上新台阶。

（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四个服务”。学校党委将进一步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牢固树立和践行“四个意识”，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党章和《准则》《条例》等，坚定“四个自信”，切实把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到教育教学全过程，真正把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细落实落地，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切实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学校党委、中层党组织、基层党支部“三级联动”，充分发挥学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中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基层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要求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学校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切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到办学育人的全过程，努力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努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

（三）不断加强党的建设，有效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学校党委将进一步认真履行党建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履行分管领域管党治党“一岗双责”。强化党建工作考核力度，定期听取分管联系单位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专题汇报，定期开展中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自觉把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真正做到党建工作有人想、有人抓、有人管，全覆盖、见实效。创新党组织活动方式方法，坚持和完善“三会一课”，落实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制度，落实党建工作例会制度，进一步规范党员、党务工作者、发展对象和入党积极分子等日常管理和培训，深入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立场、观点、方法，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尊崇党章党规，严格执行中央各项决定，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严守党的各项纪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以巡视整改为契机，抓实作风建设，抓严党风廉政建设，抓牢制度建设，推动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深入开展。坚持不懈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持之以恒防止和纠正“四风”。实践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注重抓早抓小，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不断把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引向深入。

（五）深入巩固巡视整改工作成果，以健全的长效机制助推“双一流”建设。学校党委将进一步做好建章立制工作，在深入整改的同时，注重标本兼治，着力完善一批管长远、治根本的有效制度，以制度机制巩固巡视整改成果。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进行再梳理，坚持在巩固中深化提高。进一步提高管理服务水平，不断加强环境建设和队伍建设，努力为学校中心工作的开展营造更为良好的氛围、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提供更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进一步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妥善处理整改过程中遇到的各种矛盾和问题，加强沟通、增进共识、减少偏差，加快推进学校“双一流”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学校纪委监察处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931-8912935；邮政信箱：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22 号兰州大学贵勤楼 422 室，邮编：730000；电子信箱：jwjc@lzu.edu.cn。

中共兰州大学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

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中央第十三巡视组对北京大学党委进行专项巡视。2017 年 6 月 9 日，中央巡视组向北京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以钉钉子精神坚决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最重大最严肃的政治任务来抓，强化标杆意识，努力成为巡视整改的标杆

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客观中肯、切中要害、发人深省；提出的整改意见，指导性、针对性很强。这是对北大党委和全体党员的一次深刻教育，也是鞭策和激励，为北大进一步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提供了重要契机和动力。对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建议，北大党委完全拥护、诚恳接受、照单全收、严肃对待、全面整改，共确定 41 个专项整改任务，并细化为 362 条具体举措。

作为新文化运动的中心和“五四”运动的策源地，作为中国最早传播马克思主义和民主科学思想的发祥地，作为中国共产党最早的活动基地，北京大学为民族的振兴和解放、国家的建设和发展、社会的文明和进步做出了不可替代的贡献，在中国走向现代化的进程中起到了重要的先锋作用。爱国、进步、民主、科学的传统在这里生生不息、代代相传。北大党委要继承和弘扬光荣传统，不仅要进一步加快“双一流”建设、当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排头兵，更要坚决落实中央要求，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更加自觉地肩负起崇高使命和责任，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成为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一面旗帜，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作风，坚决抓好整改，确保中央的决策部署在北大落地生根。

在两个月的整改工作中，北大党委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当前最重大的政治任务来抓。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深刻反思、认真总结，坚决纠正、纠错、纠偏，坚决做到不推、不拖、不虚，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党委正按照中央要求，牢固树立标杆意识，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盯住问题勇于担当，把巡视整改作为铸魂工程、强身工程、清洁工程、筑基工程，抓细节、抓具体，抓长期、抓常态，抓严格、抓实效，以逐项整改求实效达到整体整改见实效，努力在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方面做出表率，在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方面做出表率，在加强基层党的建设方面做出表率，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方面做出表率，在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方面做出表率，在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加快“双一流”建设方面做出表率，成为巡视整改的标杆，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标杆。

（一）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上做标杆

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后，北大党委立即召开党委常委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听取第十二轮巡视情况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研究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的要求上来。6 月 28 日，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关于巡视 31 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习近平总书记作了重要讲话。北大党委迅速组织学习传达，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在整改工作中，北大党委修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制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等一系列制度，切实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管好意识形态阵地，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北大落到实处。

巡视期间，北大召开了巡视动员大会、警示教育大会和反馈情况大会，会议的规模、人员范围是近年来最大的，影响深远。北大党委注意巩固、深化这几次大会取得的教育效果，在全校党员中进行深入的党性党风党纪教育。经过广泛动员、凝聚共识，北大党委深刻认识到：我们要创建的世界一流大学，是扎根中国大地的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校，必须高举旗帜、不忘初心、把准航向、守住根本，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必须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不断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这是中国高校最鲜明的特色，也是最重要的政治优势，没有一流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就不可能建成中国特色的一流大学，这是方向性、原则性问题，决不能动摇和偏离。

（二）扎实制定巡视整改方案，构建学校和院系齐心协力抓整改的工作格局，在全面从严治党治校上做标杆

5月31日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成立北京大学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领导小组工作会议15次、办公室工作会议13次。领导小组之下又设立了15个专项工作组，各明确一个职能部门作为牵头单位，协调相关整改工作。

反馈会后，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直面问题、逐项梳理，制定了整改实施方案，从“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改进和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保障作用”“落实‘两个责任’，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校”三个方面确定了41个专项任务，并细化为362条具体举措，每项任务都明确了整改目标、整改时限、责任领导和责任部门。同时，注重建章立制，将整改成果转化为制度建设成果，扎紧制度的笼子，共新制订规章73项，修订现有规章42项。

在制定学校整体整改方案的基础上，北大党委针对教育基金会、基建工程、科研经费、合作办医、招生、后勤等重点领域，责成各相关单位严格进行自查，制定专项整改方案，从严从实加强相关领域的管理，坚决杜绝管理上的“宽、松、软”。

院系是推动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最前沿阵地。北大党委坚持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带头做、层层抓落实。学校党委6月9日召开基层党委负责人会议部署整改工作，推动整改工作在基层落地生根；7月14日，召开巡视整改工作中期推进会，全面部署基层党委整改落实工作。各基层党委按照要求，针对巡视反馈意见，重点聚焦十五个方面的问题进行对照检查，列出本单位的问题清单，突出围绕重点问题提出整改措施。

（三）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扎实推动整改落实，在担负政治责任上做标杆

党委书记坚决履行好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把巡视整改作为头等重要的政治任务，统管巡视整改工作，同时牵头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抓民生促和谐等方面抓整改、抓落实。校长主动牵头多项整改任务，多次召开工作协调会、推进会，抓住推进本部与医学部深度融合、加强校园空间秩序管理等问题深化整改。常务副书记于鸿君、副书记、纪委书记安钰峰具体负责日常整改落实工作，校党委常委会的其他同志也都主动认领问题，带头落实整改，并抓好分管领域的整改。

北大党委与中央党校合作，在中央党校连续举办两期专题培训班，对全校基层党委书记、院长（系主任）和党政职能部门负责人进行培训，明确了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巡视反馈意见、从严从实抓整改的政治责任，激发了各院系各单位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校党委还切实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督促检查，坚持“两督两查”，即督进度督成效，查责任查作风，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做到了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确保整

改任务落实到位。两个月来的每一次校党委常委会都把整改作为重要议题进行研究，校领导班子成员一起学习中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盯住问题不放，推动整改工作每天都有进展。7月4日，校党委召开第一次整改工作中期汇报会；7月20日，召开第二次整改落实工作推进情况汇报会，各项整改任务牵头单位的负责同志再一次逐项汇报整改进展，并从中进一步总结提炼出了300多项具体改革举措和制度建设任务，一条一条狠抓落实。

（四）把巡视成果、整改成果转化为改进学校工作的强大动力，在立德树人、推动改革发展上做标杆

北大党委坚持把整改工作与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大力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构建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的教育教学体系，加强课堂教学管理和师德师风建设，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我们始终牢记，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只有培养出一流人才的高校，才能够成为世界一流大学。抓好巡视整改工作，归根到底，必须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把立德树人作为一切工作的中心环节，真正解决好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

坚持把整改工作与加快“双一流”建设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加快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学术科研体系改革、人事制度改革、治理结构改革、资源调配体系改革等重点工作，全力推进综合改革和依法治校，当好教育改革排头兵。按照巡视反馈意见，对照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央有关要求，对《北京大学章程》和《北京大学综合改革方案》进行了全面梳理、修订，并将按程序审议，报教育部审核备案。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科学制定了“双一流”建设方案。

坚持把抓整改工作与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不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障。

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在重大政治问题上坚定立场，旗帜鲜明，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1. 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

2017年7月11日，北大党委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学习中央有关文件，进一步增强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增强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埋头苦干，扎实推进“双一流”建设的信心和决心。

北大党委明确提出，在大是大非问题上，必须旗帜鲜明，决不容许有半点含糊，必须更加自觉、更加坚定地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党委要带头整改、从自身改起，各相关部门、院系要继续进行深入清查，严肃处理违纪违规问题，并坚决进行整改，在重点领域进行专项整治，彻底堵住制度漏洞，建立长效机制。各院系党委要在9月15日之前召开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增强“四个意识”、强化政治担当，进一步改善北大的政治生态，加强党风、校风建设，让北大风清气正，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2.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和视察北大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2014年5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发表重要讲话，为学校加快创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指明了前进方向，为我们早日实现几代北大人的梦想提供了强大精神动力和有力思想武器。2016年12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发表了重要讲话，对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作出了重大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北大党委坚决把学习好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学校党委系统总结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大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情况，形成报告上报中央有关部门。目前，明确整改时限的各项工作已经基本完成，整改落实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对于需要中长期解决的问题，学校已将其全部列入重点督查督办清单，长期坚持不懈抓好抓实。

北大党委审议通过了《北京大学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精神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任务分解方案》，从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教书育人、科研育人、管理育人、学生工作、宣传思想工作、人事人才与师德师风建设、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建设等十个领域扎实推进。目前，北大党委已起草了进一步加强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正在进一步修改完善，并筹备召开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

为学习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我校先后召开了近 40 场各类代表座谈会。2017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21 日，校党委连续召开了五场交流会，全校各院系、各职能部门的负责同志一起分析存在的问题，总结交流了经验，进一步推动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目前，全校 119 个院系、职能部门、直属和附属单位、各附属医院已开展过专门学习活动，共计召开会议 401 次。学校新闻网开辟了学习专栏，目前共计发布新闻稿 55 篇。有关贯彻落实的工作情况已形成 43 期工作简报。

3.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成立了学校、院系两级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学校素质教育委员会、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领导小组等工作平台建设。创新学生工作体制机制和方法，建立学生事务联席会议机制，完善院系学生事务与教学科研管理协同机制。

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大力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推动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融合，2018 年 9 月前完成 60-80 门高质量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建设。发布《北京大学关于加强通识课程建设的意见》及配套的建设办法和评审标准，将通识核心课作为院系教学工作评价的重要指标。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持续开展生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完善危机干预系统。研究成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专门机构。构建以团委为核心和枢纽，以学生会组织为主体，相关学生组织为外围延伸手臂，引领学生践行并养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一心双环”组织格局。

重视课堂教学工作。制定具体的课堂讲授纪律管理办法。构建多元主体的全过程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不定期督查巡视，及时发现和掌握违反课堂讲授纪律的情况。推行新教学评估系统、教学质量状态系统，实现院系教学质量和状态的实时展示、及时反馈。梳理教学质量核心数据指标，建立学期和年度教学质量数据报告制度。修订《北京大学教师教学工作管理办法》《北京大学教学科研职位招聘与晋升工作细则》，制定《北京大学“教学卓越奖”评选办法》，激励和规范教师对教学工作的投入。2017 年底前，完成《北京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的修订，建立研究生导师责任体系，完善导师上岗培训制度，加强日常管理，强化问责机制。

发挥制度导向作用。修订了《北京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北京大学本科考试工作与学习纪律管理规定》《北京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北京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北京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办法》，拟编制《学生手册》，完善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修订《北京大学学生奖励条例》《北京大学奖学金评审条例》等规章制度。按照教学 50%、科研 30%、管理 20% 的评估权重，加强院系绩效评估。制定院系学生工作关键绩效指标考核评价体系，突出立德树人任务落实情况。

4. 聚焦主责主业，加强校风学风建设

在编制《北京大学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中，明确要求全校整体学科布局、各学科的规划、资源配置须聚焦主责主业。从校园空间规划管理、资源配置机制等方面入手，摸清学校管理中偏离核心任务的主要问题，进一步确保将核心资源集中到服务师生、服务教学科研主业上来。

在校园空间规划管理方面，加强对教学科研主业的支撑力度。在 2017 年底前，完成公用房出租统一归口管理，完善授权审批机制、收入分配机制及监督制约机制。计划在 2017 年底前拆除主校区及周边园区 2 万平方米违章建筑，改善校园环境。逐步收回校内和周边产业用房，用于教学科研主业。目前已收回畅春园 60 号楼、南门地下室、资源东楼、资源大厦等

近 8000 平方米产业用房，2017 年底将收回产业用房近 1 万平方米等。制定校内会议场馆管理办法，改革会议场馆管理模式，2017 年底前启用会议场馆开放共享信息平台。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学校公共空间管理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学校公共空间管理，改进公共教学楼宇管理与服务、提高教学楼宇服务水平，继续推进继续教育向校外转移工作、回归校园教学育人科研育人的主业，完善有关规定，加强和改进对体育场馆的统一管理，将有限的资源全部用于保障师生教学科研和学习生活，维护文明、安静、和谐的校园环境。

在资源配置机制方面，以教学科研事业为指引，完善学校资源分配体系。加强预算管理和预算审核，优化财务战略规划和年度预算安排。针对部分单位在学科建设经费使用方面存在偏离学科建设目标、预算不明确、执行偏离主业方向等问题，将于 2017 年底前出台“引导专项”和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等经费管理办法，并建立绩效考核机制，加强事中和事后监管。

针对部分院系和教师存在的“精力外流”问题，修订相关规章制度，建立和完善激励机制和惩处办法，引导院系和教师将更多精力放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核心业务上来。学校已于 2016 年制定了《北京大学教研系列教师校外兼职管理试行办法》，并确保狠抓落实。

以执行完善《北京大学教师手册》、编制《学生手册》为抓手，完善制度体系，强化制度约束，突出价值引领。通过“教育为主，惩处为辅”的工作方式，进一步加强对师生的教育管理和纪律约束，推进教师队伍思想道德和学风教育的可持续发展。明确了学校、学部、院系三级教学管理组织和机构的责任，建立层层负责的教学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在教学工作中的审议、评议、指导和咨询职能；强化学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在协调和指导学部内教学工作、推动跨学科人才培养工作中的职能；建立健全院系教学指导委员会，强化院系教学委员会在教师聘任和评估晋升方面的审议权。通过学校新闻网、校报、官方微博等渠道，宣传报道优秀师风学风代表人物和事迹，发挥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

5. 加快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工作

认真总结、细致梳理现行综合改革方案中 45 条改革措施的推进情况，形成台账清单。针对推进迟缓的工作，深挖根源、分析原因，形成了《落实巡视反馈意见、加快综合改革的若干任务》，聚焦 11 项重点任务，与学校各项重大中心任务深度融合，2017 年秋季学期开学后立即启动，加快工作进度、加大改革力度。

根据新形势新情况，聚焦改革中出现的新问题，广泛征求意见，启动学校综合改革方案的修订工作，已形成《北京大学综合改革方案（修订稿）》（征求意见稿）。将于 2017 年学校领导班子暑期战略研讨会上进行研究，并于 2017 年秋季学期完成相关审议程序，报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完善综合改革工作的督查督办机制。各相关职能部门、各院系定期向学校综合改革领导小组汇报推进情况，尤其是加强重点改革任务的专项督查，严把工作进度。

6. 整顿“天价班”以及继续教育招生管理混乱问题

对 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6 月立项的、学员付费 10 万元以上的 52 个社会招生培训项目进行深入排查。经核查，已开班和已结业项目均无领导干部参加。对存在办高价班、招生管理混乱的学院进行严肃批评，责令其限期清理整顿。

针对学校继续教育中存在的偏离主责主业的问题，进一步加强监管，规范招生秩序，切实维护学校的办学质量与声誉。发布《关于加强北京大学非学历继续教育工作人员人事管理的通知》，要求各办学单位分管领导切实履行岗位职责，非学历继续教育工作人员须为北京大学全职工作人员并在继续教育部备案。同时，非学历继续教育工作人员及直系亲属，不得持有或间接持有教育培训机构股份，不得在本单位任职期间兼职于其他教育培训机构或从事本单位非学历继续教育项目以外的教育培训类活动。发布《关于非学历继续教育办学单位建立招生管理制度的通知》，要求各办学单位认真梳理招生管理程序，并建立非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管理制度，涵盖委托办学招生和面向社会办学招生两种形式。定期开展继续教育从业人

员培训工作，宣传解读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要求，分析违规案例及风险点，强化政治意识、法制意识、纪律意识、服务意识。

严格落实新修订的《北京大学非学历继续教育管理办法》。以办学单位名义开展非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宣传，严禁与任何社会机构开展合作招生。建立定期巡查制度，通过自查与信访举报等多种渠道查找违规宣传和招生问题，及时叫停违规项目，向社会公示假冒北京大学名义开展招生宣传的网站。自2018年起，全面停止校本部网络学历教育、夜大学和自学考试招生，稳步做好学历继续教育收尾工作。引入专家力量，筹备建立校级继续教育督导团队和督导机制。完善非学历继续教育联合调查与清理整治工作机制，加强对继续教育办学行为的监管。

7. 集中整治虚体研究机构管理问题

针对人文社科虚体研究机构的问题，立即清理违规设立的机构。经初步核查，目前学校登记在册的人文社科类虚体研究机构共计276个。同时，发现27个未经学校批准、擅自建立的虚体机构。已着手对这些机构进行整改：撤销27个未经学校批准建立的机构；撤销2个无正常学术活动或与挂靠单位中心任务无关的机构；变更4个机构的挂靠单位，以理顺管理职责；变更10个机构的负责人，促进机构领导班子的正常换届。

健全完善管理制度。修订《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机构管理办法》，并经7月12日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该《办法》重点修改了严格规范管理的关键性内容：加强日常监管，严格年检制度，对研究机构的人员、经费、科研、是否有违规活动等情况进行常规性检查；明确虚体机构负责人任期制度，研究机构的负责人由我校在职人员担任，同一人员只能担任一个研究机构的负责人，情况特殊的，须经学校校长办公会审批；严格虚体中心研究人员聘用审批要求和程序，研究机构如需聘请校外人员担任兼职研究员、副研究员，应基于研究需要，采取慎重态度，挂靠单位应严格把关，经学术委员会通过和党政联席会同意后，送社科部审查，报主管校长审批；对虚体中心日常的学术活动加强管理，研究机构和挂靠单位开展日常自我管理监督，发现违规问题应向社科部通报并视情况对外发布相关声明；社科部通过年检和开展评估工作，对不合格者依照程序进行整顿甚至撤销；明确退出和撤销要求，严格管理；机构信息在学校和各院系网站公开；研究机构名称作统一要求，研究机构一般冠名为“北京大学××研究中心/所”，除学校特殊批准以外，不允许使用其他称谓；研究机构日常建设和管理工作依托挂靠单位进行；禁止办学，研究机构不得以北京大学或该机构的名义举办或参与任何形式的经营性活动和办学活动。

针对理工科虚体科研机构问题，7月12日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北京大学理工科虚体科研机构管理暂行办法》，依据《暂行办法》和党委常委会的意见，科研部对80个虚体机构进行了一轮梳理，逐个与院系领导或虚体中心负责人进行了联系和讨论，制定了处理方案：拟保留26个符合管理规范，运行良好的机构；明确取消10个机构；拟合并5个属于相近方向重复建设的，或活跃程度不高的机构；拟整改23个机构；拟脱钩3个不属于“研究机构”的机构；将2个与企业合建的机构转至科技开发部管理；对10个成立不满3年的待评议机构，满3年后立即展开评议；1个机构待议。

建立理工科虚体机构建设的长效机制。虚体机构的设立要发挥院系把第一道关的作用，院系行政及学术委员会依据《暂行办法》对虚体机构的设立条件给出具体评估意见；加强虚体机构的日常运行管理，重点是年报和重要事项变更的管理；建立协同管理机制：考虑到虚体机构的功能定位以及理工科与医学领域交叉的普遍性，增补学科办副主任、医学部科研处处长为理工科工作委员会成员；科研部将进一步发挥引导和支撑作用。

(二) 坚定“四个自信”，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和话语权

8. 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

巡视整改期间，学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加强马克思主义学科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问题，提出了一系列强有力的措施。党委牵头成立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人才队伍建设委员会，高度重视马克思主义学科队伍建设问题，加大培养力度、吸引高层次理论研究人才和思想政治理论课优秀教学人才，进一步创新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人才培养模式，造就一支真信马克思主义、功底深厚的教研队伍；每年向马克思主义学院拨付不低于500万元的建设经费，并按照中宣部给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资助额度的50%设立配套资金；继续实施“领航计划”，支持推进“六马工程”，全面提升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水平；重视和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教学科研，深入研究世界经济和我国经济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为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创新发展贡献中国智慧；继续办好世界马克思主义大会，汇聚世界各国的顶尖学者来探讨马克思主义、中国道路和人类文明发展的重大问题；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学院在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理论上的学术优势和教学优势，积极承担学校各院系组织的政治学习活动授课任务。

全面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建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校内合聘、校外双聘制度，研究设立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系列、建立师资博士后制度，把全校优质师资和教学资源调动起来，形成全校合力；完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加强教学团队建设。

全面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进一步改进思政课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教学内容和方式方法，推动教学方法和手段创新。完善学校领导和院系领导参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制度，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选课指导。建立多层次课程体系，建设网络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加强实践育人基地建设、丰富实践教学，研究学生实践活动学分化实施方案。选聘优秀任课教师，集中开展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中国文化与民族复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专题研究。加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纳入到课程教学和课堂讲授中。改进课程考核方式，设置思想政治理论课助教岗位，立项支持教学辅助材料和教学参考书编写，完善课程综合评价体系。

探索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丰富课程设置、创新授课形式。组织研究生阅读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中国共产党重要文献，通过研讨、提交听课报告、撰写课程论文等形式提高学习效果。

2017年秋季起，开设系统性的面向全体境外学生的全校性中国国情、形势与政策等公共必修课，通过中、英文授课，满足境外学生的知识需求。

9. 建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体系，增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话语权

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等各类课程价值观培育能力，开设科学精神与学科素养通选课程。把专业教育和通识教育结合起来，开展跨专业选修课程，培养学生科学精神、开阔学术视野、树立文化自信、增强理论自觉。开设“学术道德规范与科技写作”“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等课程，将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学术道德规范教育全过程。

发挥制度的价值导向功能。2017年8月制定并启动《北京大学学生工作系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实施方案》，完善以理想信念教育、核心价值观培育、网络文化和网络思想政治教育、资助育人、心理健康教育、就业创业指导等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内容体系。制定《北京大学院系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关键绩效指标考核体系》，抓住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载体和关键环节，提出量化考核指标、形成明确导向。修订《北京大学“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专项教育计划》，重点加强新生入学教育特别是研究生新生入学教育，包括强化研究生新生“大学第一课”，加强党史校史、校园文化、大学精神和学术传统教育。研究修订《北京大学学生素质综合测评办法》《北京大学学生奖励条例》《北京大学学生奖学金评审条例》。《北京大学助教管理制度》已发布实施。

提升教师队伍和辅导员队伍价值观培育能力。修订《北京大学教师教学工作管理办法》《北京大学研究生导师职责》等规章制度。每年选拔不少于5位思想政治素质过硬、曾经获

得国家奖学金或北京大学学术类创新奖的优秀硕士、博士毕业生担任专职辅导员。首批5位专职辅导员已于2017年7月到岗。建立带班辅导员和住宿辅导员制度，制定发布《北京大学学生兼职辅导员管理办法》，明确从2017年9月起设置带班辅导员和住宿辅导员岗位，聘任优秀学生兼职担任辅导员，将新增约500名学生辅导员。强化辅导员考核和培训，2017年9月制定《北京大学辅导员关键绩效指标考核评价办法》，强化辅导员思想政治理论、意识形态理论与实务、深度辅导技能方法培训。2017年10月设立辅导员研究室。2017年8月完成《班主任工作手册》编制工作，并对新生班主任进行集中培训；2017年9月起，按照专任教师担任班主任、同时配备专职或兼职辅导员的思路，构建班主任和辅导员相互补充、相辅相成的工作格局。

强化共青团改革。制定《北京大学共青团改革与青年发展实施方案》《北京大学共青团干部选拔任用办法》，建设专职、兼职、挂职相结合的团干部队伍。坚持“回归教育本质、服务青年需求、提升引领水平”理念，设立“高君宇奖”，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

10. 加强党史国史、国情民情和北京大学革命传统教育，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

开展针对教师和学生的思想动态调查，综合运用座谈、问卷、访谈的方法，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教育为导向设计有针对性的问题、选择有代表性的样本，形成调查报告。

以北大校史课程为抓手创新党史国史、国情民情教育体系和工作体系。通过北大校史课程串起中国近现代史上的重要时间节点，集中阐释中国共产党执政的必然性，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课程设为北大思政课系列选修课，从2017年秋季学期开始筹备，作为思政课的必要补充，纳入思政课选修计划。

坚持实践育人理念，探索建立师生共同参与社会实践的平台和机制。校团委已经制定相应的社会实践工作方案，以社会实践为大课堂，引导广大学生和青年教师，认识和了解国情社情，在社会实践中提升认同，在了解国情民意中增长才干。开展专项规划调研落实“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现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的紧密对接。

完善干部、教师、党员培训体系。组织干部学习党史和马克思主义政治理论，在北京大学自主搭建的干部在线学习平台上线相关课程，供校内处级干部在线学习。与延安干部学院、江西干部学院、遵义干部学院、焦裕禄干部学院、红旗渠干部学院等多所干部学院建立校外干部教育培训实践基地关系，将校内主体班次中的一个学习阶段与地方干部学院特色教学相结合，定制国情国策教育专题课程。

结合120周年校庆工作，利用好北大的党史校史资源，编写融入北大校情的思想政治教育教材，对校史馆展览进行改陈，抓紧筹备百年校史展和今日北大展，创作音乐剧《大钊先生》，用北大百余年来爱国进步的历史、学习研究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北大人跟党走的历史教育、引导师生。

11. 对教师考核聘用严格把关，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

健全完善规章制度。修订《北京大学教学科研职位分系列管理规定（试行）》及配套制度，在人员应聘基本条件中强调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由主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党委副书记牵头成立专门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各院系党委对拟聘任教学科研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考察专项报告，严格把关、细致考察，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再由学校相关人才评审小组进行学术考察，切实把政治关、师德关摆在首位。

修订教师年度考核、聘期考核、综合评价、专项岗位聘任考核的有关规定，进一步严格教师职称评审的相关程序与环节。在年度考核和职称聘任中，把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首要内容和前提，由纪委、教师工作部及组织部、宣传部、人事部等职能部门组成的考核小组，与院系党委共同对候选人的师德师风、政治素质、政治态度和品

德作风进行全面考察和评估，坚决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度。并要求二级单位党委提交教师师德考核情况的专项报告，且职称评审结果需增加向学校党委报告环节。

完善教师培训体系。修订《北京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每年举行新遴选研究生导师培训。在新教师岗前培训、青年骨干教师培训中，加强思想政治、师德师风专题内容。针对青年人才，增设“青年人才国情研修班”。

继续开展向王选、孟二冬、李小凡等师德先进人物学习活动，积极发掘北大教师队伍中的先进典型，大力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

12. 构建中国特色学术话语体系和评价体系

促进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制定具体实施办法，为繁荣我国哲学社会科学贡献北大智慧；围绕党和国家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加强顶层设计，鼓励教师专心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推出高质量的成果。加强基础学科与交叉学科建设，重视发展具有重要文化价值和传承意义的“绝学”、冷门学科，保持北大基础学科优势，通过平台建设，促进学科间的交叉融合，实现重点领域的突破；加快北大区域与国别研究院建设，整合全校相关资源，围绕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构筑跨学科、多层次、点面结合、重点突出，具有中国特色、国际视野、世界一流水准的区域与国别研究体系；继续办好人文社会科学院，以“涵育学术、激活思想”为宗旨，促进海内外学者的深度交流，推动跨学科合作，通过高端人才的汇聚与连接，探索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原理及前沿领域；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工程，以《儒藏》、“海外汉籍善本整理与研究”、《中国经学史》、早期儒家道家/西北边疆地区/丝绸之路出土文献研究等重大工程为抓手，继续做好传统文化典籍的整理、发掘工作，全面梳理和阐释传统文化的价值体系，为中华文化的传承与复兴，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阐释与弘扬，提供思想资源和理论支撑。

加强智库的建设与管理。拟建立智库中心管理办公室，加强智库统筹建设与管理的顶层设计。继续加大对国家发展研究院、新结构经济学研究中心、国际战略研究院、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一带一路”研究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研究中心等重要智库支持，强化与地方党政机关以及民间机构的深度合作，积极服务于“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等国家重大战略，推动智库在重大现实与理论研究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建立中国特色的学术概念和话语体系。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人才评价体系建设。在哲学社会科学等学科人才的评价中，继续坚持以我为主，正确处理好中国特色、北大特点与世界一流的关系。建立健全具有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学术评价标准和体系，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学术导向；进一步完善代表作制度，加强质量第一的评价导向，代表作不限核心期刊。尊重不同学科特点，充分发挥同行评价作用，正确对待引文数据在科研评价中的作用，摒弃简单以出版社和刊物的不同来判断研究成果质量的做法。科学设置评价周期，进一步完善奖项评审制度。加强和完善对应用类成果，特别是决策咨询/智库类成果的评价标准建设，注重实际应用价值在成果评价过程中的作用。

13. 做好意识形态工作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引，鼓励师生汇聚正能量、唱响好声音，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制定《北京大学党委意识形态工作督查办法（征求意见稿）》，用政治责任引领政治工作，建立意识形态工作双周例会制度，把工作落细落实。

三、改进和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保障作用

（一）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培育良好政治文化

14. 加强学校领导班子建设，发挥班子成员“关键少数”作用

党委书记、校长和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必须严格要求自己，把全部精力集中在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上。修订完善有关领导干部兼职的规章制度，坚决清理各类违规兼职，要求领导干部自觉树立职业精神，强化职业意识，全身心投入学校管理工作。

制订《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从学校党委履行管党治党、管校治校主体责任中所秉持的基本价值、工作制度、工作机制、基本要求等层面上进行系统梳理，对党委常委提出了“五带头”的明确要求。

加强学校领导班子的理想信念教育。将学校领导班子的学习教育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一项重要内容。党委宣传部、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等部门制定了“校级领导班子理论中心组学习方案”，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章党规的学习，提高政治站位。

加强学校领导班子自身建设。修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从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以及落实民主集中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责任担当等方面将中央有关精神结合学校实际落实落细。配合中央和教育部党组做好班子的选配、管理（社会兼职、出境、个人事项报告）、监督、考核等各项工作。将上级有关部门关于校级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日常管理监督等方面的制度汇编成册，为校领导学习和掌握有关制度、规定提供参考。

15. 结合学校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

组织学习培训，进一步加强对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特别是党章党规党纪的贯彻落实。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和《二级单位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组织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进一步深入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把党章党规党纪落实到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民主集中制、加强领导干部理想信念教育、匡正选人用人风气等各项工作中。对标中央要求，排查制度漏洞，完善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规章制度体系。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

把党章党规党纪融入校领导班子履行“一岗双责”工作中，持续推动校领导班子结合业务分工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细化分解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绘制“一岗双责”责任体系图，明确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内容，要求在履行本职岗位管理职责的同时，还必须对分管工作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体责任。党委书记和校长代表学校，与党风廉政建设各主体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签署《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承诺书》。建立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谈话谈心制度。明确每年至少举行1次校领导班子述责述廉会议，班子成员均按时向上级党组织提交个人述责述廉报告。

16. 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增强学校领导班子整体功能

通过常委会、全委会、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形式，加强对党章党规党纪等关于民主集中制相关规定的学习。把学习党章党规党纪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深入学习领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把握加强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丰富内涵和重要意义。进一步明确需要提交领导班子集体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决策程序。

通过制度建设，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切实提高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自觉性。健全保障《准则》《条例》有效实施的配套制度体系。研究起草《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工作规则》。

17. 发挥党委集体领导作用，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认真梳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情况、问题和不足，进一步明确整改措施。通过修订《北京大学党政领导班子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明确纳入“三重一大”事项的范围和标准。完善群众参与、专家咨询、风险评估和集体决策相结合的决策机

制。探索建立学校领导班子决策执行、考核监督、决策失误纠错改正、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配套制度。进一步加强决策事项信息公开工作。目前，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信息已通过《北京大学党政信息》面向学校中层正职公开。加强对学校二级单位决策制度体系建设的规范指导和监督检查。已汇编各单位“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逐一提出修改意见，进行反馈，没有提交相关制度的，限期整改。

对照中央最新文件精神，修订《北京大学党委常委会工作规则》《北京大学校长办公会工作规则》，制定《北京大学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会务工作规程》。对学校目前的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组织工作进行梳理，划分出议题申报、议题审批与汇总、会场准备、会议记录、纪要整理、形成书面决策、决策督促执行等具体工作环节，并对每个环节的组织工作提出具体规定。在会议记录和会议纪要整理方面，明晰相关人员安全、准确、全面记录的责任，明确专机专用，确保信息安全的责任。针对巡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结合学校“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着重对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的议题安排进行研究，对各类议题的上会程序作出规定，明确在议题预审过程中主责部门、分管领导、党办校办、书记校长对议题的合法性合规性审查的责任和分工。涉及重要干部任免、重要人才使用、重要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安排、重大资金使用、重大评价评奖等事项的议题都必须提交党委常委会或全委会研究决定。

通过完善制度，进一步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党委管党治党、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党对高校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有效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保落实的全面领导作用。

18. 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

组织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学习《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等文件，建立常态化的民主生活会机制。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坚持不懈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改进完善民主生活会召开方式。加大民主互动的力度，进一步扩大征求意见的范围。完善质量考评制度，使民主生活会开得高效务实、富有活力。营造党内民主平等的同志关系、民主讨论的政治氛围、民主监督的制度环境，达到增强党性、提高认识、加强监督、增进团结的目的。

19. 进一步健全完善院系党政联席会议议事决策制度

2015年10月，学校已按程序对《北京大学章程》第三十九条进行了修订，明确党政联席会是院系决策机构，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目前，修订后的《北京大学章程》已经上报教育部，经教育部核准后，立即在学校主页、北大信息公开网公布修订后的《北京大学章程》。

修订完善《关于北京大学院（系）党政领导班子职责及工作规则的规定（试行）》，进一步明确院系党政班子的职责、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班子成员分工和工作关系准则等，筑牢发挥院系党委作用的制度基础。

通过日常抽查党政联席会纪要、年度考核、党委书记述职评议考核等加强对院系党政领导班子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的监督检查，规范院系党政班子决策行为，保证院系党委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二）夯实基层党建工作基础，增强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

20.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院系党委书记队伍建设

加强学校党委对党建工作的领导，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调整了北京大学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明确工作机制，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协调推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党建难点问题。充分发挥党委常委会、每周书记办公会、基层党委书记月度会的作用。坚持制定《北京大学党的建设五年工作规划》，以五年为周期，研究北大党的建设总体目标、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

狠抓党建责任制落实，严格党内评议考核。强化责任意识和责任落实，学校领导班子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建立党政同责的责任清单，保证领导班子结合业务分工抓好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院系党委对本单位党建工作负总责，书记是第一责任人，院系领导班子主动支持基层党建工作。强化责任考核，把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作为重要抓手，完善校、院、党支部三级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考核指标包括党委班子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发展党员、党支部建设、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等，督促党组织书记履职尽责。2017年9月前制定出台《北京大学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办法》。

加强院系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按照好干部标准，严把政治关，进一步选好配强院系党委书记、党委班子和院长（系主任），积极稳妥探索实施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对院系党委书记加强培训，增强责任意识，提高能力素质。每年定期举办党委书记专题培训班、研讨班、交流会。研究制定《北京大学加强基层党委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明确院系党委的职责、党委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班子成员分工，进一步明晰基层党委书记的职责、任务以及考核要求等，筑牢发挥院系党委作用的制度基础。

21. 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重点抓好支部书记队伍建设

发挥校、院系两级党委作用，加强对党支部的管理指导。每位校领导直接联系一个党支部，院系党委委员每人联系一个党支部。院系党委会保证每月召开一次。

抓好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配备。按照“双带头人”标准，注重从学科带头人、教学科研管理骨干中选拔优秀党员担任支书。进一步加强党支部书记特别是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培养培训。将教师党支部书记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后备干部的重要平台，通过培训、挂职、出国访问等方式，提供锻炼和发展的机会。

22. 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建设换届选举制度

已经对全校基层党组织换届情况进行梳理分析，在摸清情况的基础上，制订换届工作计划。截至中央巡视时，共有19家基层党组织到届未换届；还有一些党组织虽然已经换届，但换届不及时。逐个对其未及时换届原因进行了分析。

其中1家单位已经完成了换届。剩余18家单位将从2017年秋季学期开始分批次进行换届。

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制度，建立按时换届长效机制。定期分析研判，做好规划；敢于、善于破解难题。

23. 加强特殊性质机构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确保“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全覆盖

对在学校综合改革、办学体制创新过程中出现的一些新机构的运行情况进行排查，纳入学校党组织的有效管理。

责令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党委对北大软件工程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党建工作尤其是“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情况进行调查，严肃追责。分管校领导亲自联系、学院党委书记直接指导北大软件工程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党支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明确每月学习教育时间、具体内容和开展形式。目前，正按照安排在开展学习教育。

24. 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

研究制定《北京大学关于进一步保证和提高党支部组织生活质量的意见》。强调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对组织生活的作用、意义、次数、内容、形式以及检查督导等进行详细规定。

把“提高党支部组织生活质量”作为难点项目进行专门攻关，在政策、时间、经费、平台等四个方面构建系统科学的党支部组织生活质量保障体系。

加强党员骨干培训。定期举办党支部书记培训班，每年召开党支部书记大会。2017年下半年完成对学生和教工党支部书记的系统培训。

（三）进一步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强化制度意识和规矩意识

25. 对选人用人工作进行专项整改

8月2日，学校党委专门召开了选人用人工作专题民主生活会。针对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学校党委书记带头，党政班子成员主动担责、切实把自己摆进去，开门见山、畅所欲言，进行了严肃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党委组织部也作了深刻检讨。

针对违规提拔任用干部的问题，已免去8位校长助理和10位“三长”（教务长、总务长、秘书长）副职的相关职务。

针对机构编制管理不严格的问题，学校已成立“三定”工作领导小组，系统梳理了党政管理部门领导班子现有岗位职数和岗位职责、校属学术实体机构基本数据情况，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机构分类管理的相关制度。拟将学术事业规划委员会调整为机构编制委员会，初步拟定了《北京大学机构编制委员会规程》。

针对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的问题，5月以来，对新提拔和转任重要岗位的干部，均已严格执行“凡提四必”原则和民主推荐、考察、公示等相关程序，并通过干部人事小组会、党委常委会集体研究决策。已明确学校中层干部任用事项均须经过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将尽快研究制定我校聘任制干部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北京大学党委常委会工作规则》，明确党委常委会应出席人数未超过三分之二时，干部任免不上会。在干部选任工作中已严格规范公示程序，考察人选公示和任职公示已分别进行。

针对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相关制度不严格的问题，已制定《北京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办法》《北京大学中层领导人员在企业和社会团体兼职管理办法》《北京大学中层领导人员交流轮岗工作暂行办法》、修订《北京大学共青团干部选拔任用办法》。严格执行《党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办法（试行）》。严格执行职务、职级的对应，避免“高职低配”的方式任用干部。梳理了同一岗位任职超过10年的76位干部情况，其中16位干部因职务兼职、兼职改任职等原因不需整改，5月以来通过轮岗交流、换届调整、退岗退休等推动了15位干部流动，其余45位已提出分类施策计划。已安排6位到龄干部退岗。

针对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不严格的问题，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严肃批评教育，对未如实报告情形比较严重的几位干部逐一甄别并进行相应处理。今后将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办法（试行）》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结果处理办法（试行）》，对漏报瞒报行为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针对有关专项整治工作不到位的问题，认真反思在领导干部企业兼职专项清理、违规办理和持有因私出国（境）证件专项治理、干部专项审核工作中存在的宽松软问题，将认真执行有关规定，加强管理。对2015年11月以来未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因私出国（境）的11名干部进行批评教育，责令6人作出检查。已对出生日期认定不准确的个别干部再次核对，依规重新认定其出生日期。5月以来，对所有新上岗干部加强了应知应会政策的专项培训。编写并发放了《领导干部有问必答》《关于领导干部假期出国（境）相关事宜的通知》。加快推进出国（境）管理信息化建设，目前“北京大学领导干部出国（境）管理系统”已上线试运行。

针对个别违纪违法干部处理不到位的问题，学校党委、纪委将进一步增强纪在法前的工作意识，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坚决纠正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

四、落实“两个责任”，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校

（一）认真履行“两个责任”，强化政治担当，狠抓监督执纪问责

26.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

建立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制度，明确党政领导干部在履行好主管领域业务工作领导和指导责任的同时，必须承担主管领域和分管部门从严治党、从严治校的主体责任。

明确主体责任，细化责任分解。制定《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细则》《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细则》，明确组织领导、选人用人、正风肃纪、监督管理、支持保障、示范表率等6项责任。

结合任务分工，推动责任落实，形成校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单位实际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高度自觉。党委书记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部门和联系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根据校领导联系院系基层制度安排，加强对分管领域的直接领导，做到年初安排部署，年中监督促进，年终检查考核。

做好制度保障、推动长远发展。不断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落实情况督察机制。党委定期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汇报，专题研究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工作安排。每年春季学期的第一次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听取上一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大检查的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新一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制定学校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分工，明确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目标要求和具体措施；学校党委理论中心组每学期至少安排一次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主题的专题学习。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向院系和二级单位延伸，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校院（系）两级责任体系，形成业务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一起部署、考核、落实、检查的“一岗双责”工作格局。

建立健全情况通报制度。2017年5月23日学校党委审议通过了《北京大学纪检监察案件通报办法》，对通报的定义、通报类型和实施主体、通报内容、方式和范围、通报程序和要求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学校纪委办公室监察室将严格按照该通报办法的要求，对性质严重的违纪违规案件进行通报，重点通报包括情节严重、性质恶劣的代表性案件；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甚至顶风违纪的案件；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案件；其他具有普遍教育意义的典型案件。

27. 加强纪委力量，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落实监督责任

充实纪委办公室监察室人员力量，加速推进在重点领域设立纪检监察机构。建立健全审计与纪检监察部门线索移交机制。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起草《北京大学关于加强纪检监察部门和审计部门协作配合的规定》，进一步明确纪检监察部门与审计部门协作配合机制，提高监督执纪问责的整体合力。

28. 加强教职工管理，严明工作纪律

修订完善《北京大学教师行为规范》《北京大学教职工处分暂行规定》《北京大学教师违规违纪调查处理办法》《北京大学教师教学工作管理办法》，明确教职工权利义务、行为规范和政治纪律要求。

完善监管体系，强化监督问责。对教师违背职业道德规范和其他违规违纪行为，由学校“教师职业道德和纪律委员会”及其办公室负责调查和处理。

完善教育体系，加强培训力度。系统开展《宪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以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解读、《北大章程》解读、《过程育人和管理育人》等课程学习；强化师德师风教育，在新教师岗前培训、青年骨干教师培训中设立《教师行为规范》《师德师风典范宣讲》《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等课程板块。

29. 认真调查核实有关问题，严格依规办理

按照巡视反馈意见，学校党委强化政治担当，对学校存在的问题努力做到敢管敢治、严管严治、长管长治。严肃调查和处理巡视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

根据《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资产购置预算管理要求，进一步梳理校内大额经费管理使用决策的相关规章制度，查找并填补制度缺漏，持续硬化制度约束。

30. 从严从实加强学校管理，进一步推动校本部与医学部深度融合

学校专门成立校本部与医学部深度融合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由校长牵头成立专项工作机构，制定具体推进工作计划和工作实施方案。已形成《推动校本部与医学部深度融合工作方案》，明确了深度融合的思路与原则、问题与任务。融合将遵循医学发展规律，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的精神，在医学部运行保持相对独立的前提下，创新体制机制，推动学科交叉，促进医教研更加协调发展；逐步实现干部、教师和学生的合理有序流动，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推动北大医学更好更快发展。

（二）加大对校办企业和所属医院等管理力度，有效防控廉政风险

31. 对校办企业进行清理整顿，切实维护北大声誉

学校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教育部要求，在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保值增值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推动校办企业改制，积极申请作为深化改革的试点，探索完善新的模式。

制定校办企业战略调整方案。通过梳理下属企业、调整管理架构，彻底解决层级过多、链条过长、主业不清晰或偏离初衷的问题。

清理企业办学。制定校办企业举办教育及培训机构整改工作方案，明确所属企业必须按照学校要求在3-5年内限期完成清理整顿工作。违规或逾期未能完成清理整顿工作的所属企业，北京大学将根据协定，对所属企业及相关负责人追究责任，并通过法律途径切实维护北京大学和北大校办企业的声誉及权益。

32. 加强学校党委对校办企业的领导，完善校办企业监管体系

积极健全校办企业管理制度体系。努力完善校办企业“三重一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进一步明确校办企业需要在常委会审议的“三重一大”事项范围，建立健全校办企业定期向学校党委汇报重大事项制度。

完善学校对下属企业的监管制度体系。规范董、监事派出并建立考核制度，在原有基础上，建立新的资产公司董、监事派出制度，新制度对董、监事的派出人数、任职要求、选聘方式及流程、工作机制、监督与考核方式、履职待遇都作了原则规定；建立控股企业预决算及业绩考核制度，对控股公司预算管理原则、预算组织结构、预算编制、预算调整、预算分析、绩效考核、财务决算都做了原则规定，并明确了资产公司要与下属公司签署经营管理责任书，经营管理责任书应包括考核内容、考核期限、绩效过程控制、考核指标及计算方法、薪酬及奖惩等事项；建立审计制度，对审计范围、审计目标、审计程序、审计机构选择、审计后整改都做了原则规定。

33. 着力加强校办企业党建工作

发挥党委政治引领作用，加强企业党建，推进企业各项工作取得实效。组织专项工作调研，系统梳理校办企业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现状，剖析存在的突出问题，2017年9月30日前启动实施《关于加强北京大学校办企业党建工作的整体方案》。

制定下属企业党组织（含方正集团党委）换届工作方案，完成方正集团党员组织关系调转工作。2017年12月底前完成下属一级控股企业（方正集团等）加强党建工作方案、“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包括公司章程修改和治理结构调整方案）的制订；2017年12月底前制订完成加强产业系统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意见，明确校办企业党员关系转入、党费收缴、组织建设等方面的要求。

产业党工委研究探讨下属控股企业党委改选换届问题，准备在方正集团党委进行试点，形成基本工作方案，总的原则是“因企制宜、统一标准、一企一策、平稳推进”，力争用两年左右的时间完成下属控股企业党组织的换届改选。

34. 完善校办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机制

成立专项工作组，多管齐下、形成合力。进一步强化源头治理，堵塞管理漏洞，建立健全校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体系，依法依规加强开展监督工作，制定和完善责任追究制度。

35. 进一步严格对附属医院的管理

成立北京大学医学部防范附属医院廉政风险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指导附属医院对相关问题进行摸底排查，完善防控措施。制定《北京大学医学部防范附属医院廉政风险工作方案》，对落实上级制度、医院内部管理制度等要求进行严格自查，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责任。截至目前，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人民医院、第三医院、口腔医院、肿瘤医院、第六医院等附属医院都已完成《防范廉政风险工作报告》。

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强化廉政风险防控的管理，医院与各临床、医技科室、职能处室主任（处长）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将耗材管理纳入医院的医疗管理考评体系之中；公示耗占比，降低医疗成本；监管重点耗材，促进理性使用；严控违规使用，保障医疗安全。

36. 对教育基金会、科研经费管理、招生等若干关键领域存在的问题开展集中专项整治

对教育基金会、基建工程、科研经费、合作办医、招生、后勤等重点领域，学校党委责成各相关单位严格进行自查，从严比对、查清问题，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坚决杜绝管理上的“宽、松、软”。7月24日，学校党委约谈了相关单位负责人，就问题排查、整改举措等方面进一步提出明确具体的要求。党委决定，六大重点领域的分管校领导要牵头成立专项整治工作小组，深入、全面、彻底进行清理整治，坚决堵住制度漏洞、防范廉政风险、建立长效机制。

教育基金会方面。重点从6个方面展开整改。第一，严格捐赠来源审核，加强源头风险防控，严格审核捐赠方背景和用途，加强审核流程控制，确保重大资金募捐项目报学校党委常委会审核批准，加强境外捐赠资金管理，制定《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接受境外非政府组织捐赠临时活动备案工作办事指南（试行）》。第二，规范项目全过程执行，全面梳理基金会现有的所有捐赠项目，严格要求每个项目程序完备，严格按照捐赠协议执行，所有捐赠项目设立项目负责单位或项目负责人，负责按照捐赠协议依法依规组织项目实施，提交经费使用和项目报告；专项清理管理不规范的捐赠项目，对多年未开展活动的项目进行清理，对项目执行与捐赠协议有偏差的项目进行整改。第三，加强二级单位薪酬金管理，二级单位薪酬金发放纳入学校统一管理，发布《关于捐赠款项发放教职工等人员经费所需材料（试行）的有关通知》，明确发放讲席教授津贴、补贴、绩效奖励，纳入单位薪酬管理办法统一管理，明确薪酬金决定机制和标准，其中事业编制在职人员，经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分别报学校财务部和基金会备案。第四，加强投资风险管控，加强投资学习，强化学习意识，提高学习水平；落实投资决策与执行相分离的原则，注重从业务审核、法律合规审核、资金调拨审核三条主线严格把控风险；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制定《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投资工作细则》，明确对于可能存在关联交易的投资项目，投资执行机构需在起草投资建议时，以独立的书面文件说明具体情况；明确单个项目投资上限，原则上不得超过基金会可投资资产市值的10%，分散投资风险；修订《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投资资金调拨管理办法》，进一步强调资金调拨需要同时依据投资决策和有效的合同文本，严格资金调拨流程；增设投资风险控制岗位，增加投资人员配备，加强风险控制力量，完善风险控制机制。第五，严格制度执行，建立长效机制，扎实开展制度学习和培训；建立基金会制度体系定期检查机制，按照《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控制工作手册》，采取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内控检查。第六，强化学校和理事会对基金会的双重领导，将学校党委常委会听取教育基金会工作汇报的做法制度化，加强学校党委对基金会工作的领导，党委常委会每学期至少听取一次基金会工作汇报并做出决策；加强学校财务对基金会财务的业务指导和监督；建立学校审计室年度审计教育基金会的机制；加强党的建设，建立廉洁风险防控机制，制定《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细化落实“两个责任”的任务、目标、要求，明确对落实不力情况的问责措施。

基建工程领域。健全部门网上信息公开，确保学校基本建设情况公开的及时、准确；完善招标信息公示，将项目招标公告、中标公示均在网上公开。改造地下车库，拓展地下空间使用，已实施法学院、光华管理学院、政府管理学院地下停车场连通工程，建成后可提供约

189个停车位。起草修订了《北京大学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北京大学基建工程部施工管理制度》《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制定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管理实施办法。建立完善廉洁风险防控体系，防控工作主要集中在规范招投标、工程洽商、工程款支付、工程决算等方面，在决策阶段、设计阶段、招投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结算阶段等五个阶段对工程造价进行严格管控。

科研经费领域。制定了国内差旅费、会议费、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人文社科科研经费、国防项目经费、理工科民口科研经费、科技开发技术合作项目及经费等管理办法；制定了加强经费使用和管理、野外考察差旅费管理、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办法等符合科研实际需要的内部报销规定；进一步健全了科研财务助理制度；建立健全科研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三级管理责任、大额资金分级审批制度、科研经费支出稽核制度；已上线网上报销、财务系统，与十几个业务系统实现了互联互通，实现了业务审核和资金支付全链条管理、自主研发平台统一收费；加强科研信息公开，出台了《北京大学科研信息公开暂行办法》，明确了北京大学科研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和部门职责等；完善内控制度，并形成了理工科研项目、人文社科科研项目、军工科研项目专项整治报告。

合作办医方面。加强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力度，确保医学部和各医院对规章制度宣传到位、执行有力，对于未执行相关规章制度的医院，由医学部牵头完善规章制度，明确惩罚措施。进一步完善医院对外合作办医管控体系，明确主责部门，全面负责对外合作办医管理，医院层面相关处室具体进行落实，由该处室统一对医院对外合作项目进行归口管理，逐步规范合作行为，对项目进行前期评估、中期督导、后期反馈的全流程规范管理。加强合作前期可行性研究，强化对外合作办医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在医院领导层决策前，需要形成具有数据支撑、前景分析的书面可行性研究报告，供决策时参考借鉴。强化医学部层面对外合作办医备案制度，坚决落实对外合作办医备案制度，已梳理现有对外合作办医的情况，今后每年更新一次，建立合作办医台账及问题隐患清单。坚决执行对外合作办医合同，规范合同模板，明确违约责任，必须经由专业法律人士审核后方可签署，严格合同执行，督促合作医院规范挂牌和按时缴纳合作费用。明确合作办医项目退出机制。

招生领域。本科生招生方面，加强廉洁教育，下发《招生管理工作廉洁手册》；完善制度建设，出台《北京大学本科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北京大学招生工作责任制及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加强舆论引导；进一步明确自主选拔加分使用规则；推进特殊类型招生测试改革，实行专业测试“考评分离”办法，现场录像、异地评审；加强各类型测试保密要求，要求所有参与自主考试命题的人员签订《北京大学保送生、自主招生、留学生命题保密责任书》《北京大学本科招生考试命题人员保密责任书》；强调廉洁回避制度，要求所有参与自主选拔评审专家签订《廉洁保密回避承诺书》。研究生招生方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加快出台《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相关管理规定，科学合理分配招生名额，规范考务，严防泄密。进一步加强招生信息公开的力度，全程录音录像，加强监管督查。进一步完善申诉机制，严肃招考纪律，严肃处理招考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

后勤领域。学校总务部、房地产管理部以及会议中心、餐饮中心、动力中心、公寓服务中心、校园服务中心等单位认真自查自纠，分别形成了专项整改报告。总务部完善了对餐饮中心部分维修及设施更换等工作的管理制度、强化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及更新项目的立项程序的执行、严格执行学校关于工程管理相关制度及规定。房地产管理部制定公用房出租管理办法，改组或设立相关领导小组，细化操作流程，建立内部控制机制。会议中心制定会场预订使用和大型活动举办管理制度、严格会场使用和大型活动举办审批手续、加大制度规范落实力度、加强财务人员教育和财务制度落实，并完善了安全生产方面的管理制度。餐饮中心对所有食堂外围环境进行集中整治，未经学校保卫部门批准，不在食堂外围乱设摊点。动力中心建立公共浴室学生监督员机制，进一步完善中心采购及招标管理制度，强化党总支监督职

能。公寓服务中心遵照上级文件，进一步修订完善《北京大学学生宿舍管理规定》。校园服务中心开展了管理、财务、用工规范方面的整治。

（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不懈纠正“四风”

37. 严肃查处各类违规违纪行为，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系统梳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进行警示通报，及时处理违规违纪行为。4月14日下午，学校党委召开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大会，通报了北京大学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方面的13个典型案例。全校领导、干部、师生代表等共一千七百余人参加会议，这是对全校党员的一次深刻的党课教育，起到了良好的教育效果。4月19日，学校党委召开“北京大学党政领导班子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逐一做了深刻检查，深入查找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识不到位、执行不到位的问题，剖析问题根源，并表示完全拥护中央从严治党的要求、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带头落实“一岗双责”，抓好整改工作，为广大党员树立信心，营造风清气正的氛围。

认真核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线索，严肃处理违规人员。

加强管理，制定《北京大学关于国内出差城市间交通费报销管理的补充规定》；加强信息化建设，将出差人员等级、出差地点和出差标准进行自动关联，实现自动控制，以信息化手段优化财务审核流程和内部控制。

对照“八项规定”“六项禁令”逐条核对，制定、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共计16项。制定了《北京大学公务交往中收受礼品的管理规定》《北京大学接待用餐管理规定》《北京大学公务用车管理办法（试行）》。修订了《北京大学公用房管理条例》及其细则。以上制度都将于近期完成审议程序开始实施。

五、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奋力加快创建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

经过两个月的集中攻坚，巡视整改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整改永远在路上，改革永远在路上。北大党委将继续把巡视整改作为长期的、重大的政治任务，持续用力、久久为功，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为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一）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切实维护党中央权威

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觉悟，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更加坚定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地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决策部署，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令行禁止。要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师生头脑、指导办学实践。特别是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2016年12月在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2014年5月4日视察北京大学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增强行动自觉，着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北大落地生根，在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上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

（二）持之以恒抓好后续整改，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要以强烈的政治担当，持续用力抓好后续整改工作，坚决打赢巡视整改这场攻坚战。要坚持以上率下，严格落实巡视整改主体责任，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确保把每一项整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要坚持分类施策，对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的整改事项和基本整改到位的具体问题，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坚决防止反弹回潮；对需要中长期解决的问题，要科学制定整改规划，明确时间表、路线图，紧盯不放、加强督办；对在整改落实工作中不主动、不作为、不投入的单位和责任人，要严厉查处，严肃问责。要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针对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着力扎紧制度笼子，强化制度的硬约束，加

强源头治理，推动形成依靠制度管权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要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不断增强制度执行力，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三）强化责任担当，构筑促改革抓发展保稳定的强大力量

要把学校发展方向同我国发展的现实目标和未来方向紧密联系在一起，坚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紧紧围绕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双一流”建设、综合改革等重点任务，坚持不懈地察实情、出实招、干实事，以更加优质的办学质量和更加突出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成效，当好中国高等教育的排头兵。要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勇于担当、敢于负责，面对任务不推诿，面对挑战不退缩，面对矛盾不逃避，在主动攻坚克难中推动学校发展迈上新台阶。要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严格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切实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坚决同破坏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的行为作斗争；要针对高校意识形态工作的特点，始终绷紧意识形态安全这根弦，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管理，强化舆论引导，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强化底线思维、问题导向，提升预测预警预防能力，坚决履行好维护北大安全稳定的重大职责。

（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要充分发掘北大光荣革命传统的丰富历史内涵和时代意义，进一步增强管党治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定不移地把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引向深入。要健全学校党委常委会抓党建工作机制，发挥党委工作部门职能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积极探索创新，深入研究总结规律，加强对基层院系党建的指导，着力增强党建工作的生机与活力。要认真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切实用纪律和规矩管党治党，把严的要求贯穿管党治党全过程。要推进党内政治文化建设，使党的纪律、规矩、制度成为党员干部的自觉追求，以良好政治文化涵养良好政治生态。加强学校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着力加强政治能力建设，带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大力弘扬优良作风，始终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不断提高领导科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坚持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全面提升选人用人工作水平，坚决肃清选人用人不正之风，坚决杜绝违规提拔、“带病提拔”。进一步健全责任体系，强化考核导向，用好问责利器，坚决把压力逐级传导下去，确保全校各级党组织都能把管党治党责任扛在肩上，形成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推力。

（五）坚持以人为本、以师生为本，建成安定团结的模范之地

落实好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做好统一战线工作、群众工作和学生工作，做好老干部和离退休工作。让广大教师在组织上更有依靠，生活上更安心，工作上更专注，支持教师立足教学科研岗位建功立业，鼓励他们积极参与学校各项工作，提升依法治校、民主治校的水平，引导教师与党同心同向同行，为国家和人民的事业贡献智慧和力量。进一步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扎实实抓好教学科研中心任务。充分激发和调动广大教师投身立德树人事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让教师都能静下心来做学问，都能把心放在学生身上。要真正体现以人为本、以师生为本，把最主要的资源都用在老师和学生身上。凡是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凡是损害师生利益和北大合法权益的事情，党委都必须高度重视，都必须在第一时间回应并努力提出解决办法。继续整治校园环境、提升周边家属园区管理水平、改善教师人居条件，让师生能够安心工作学习；积极推进校园民生工程，全力改善师生员工和离退休老同志的生活待遇，改善医疗条件，让教师更有尊严感和幸福感。大力提倡同舟共济的精神，师生之间、同事之间、院系之间、学科之间，要互相理解、互相信任、互相包容、互相尊重、互相欣赏，要协调好校内各个群体的关系，使师生的个性与才华得到充分的展示和发挥。要消解躁气、弘扬正气，凝聚和壮大正能量，让大家心情舒畅、人尽其才，保证学校有好的氛围、好的生态。

北京大学党委将更加脚踏实地、奋发有为，努力做巡视整改的标杆，以优异的成绩、崭新的精神面貌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方式：电话：010-62751201，010-62751301；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北京大学办公楼115室，北京大学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邮编100871；电子邮箱115@pku.edu.cn。
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资料来源：2017年8月25日—30日，中央纪委监察部官网】